

亂世春秋
不了情

CHINA SAGA

亂世春秋

【美】黎錦揚 著
【美】李佩蘭 譯

美籍華人作家傾心創作長篇歷史畫卷



CHINA SAGA 亂世春秋

(美) 黎錦揚 (C. Y. LEE) 著

(美) 李佩蘭 (P.L.LI) 譯

作者簡介及出版：

黎錦揚 (C. Y. Lee)

十一本暢銷英文小說作家，祖籍湖南湘潭。黎錦揚是少數以英文寫作打入西方文壇的作家，他的第一部小說「花鼓歌」(Flower Drum Song) 曾被改編為舞台戲在百老匯上演，歷久不衰。一九七七年又被環球電影公司搬上銀幕，在全球受到熱烈的歡迎，他也成為蜚聲國際的小說家。

他在三十多年間，完成十一部作品，包括「花鼓歌」、「愛人角」、「馬跛子與新社會」、「堂鬥」、「天之一角」、「賽金花」、「處女市」、「金山姑娘」、「太平天國」與「憤怒之門」。其中「天之一角」由台灣中國電視公司改編成連續劇「怒江春暖」。

黎錦揚一九四一年畢業自西南聯大，一九四五年在紐約哥倫比亞大學修比較文學，後轉至耶魯大學攻讀戲劇，一九四七年取得碩士學位。

一、Flower Drum Song (花鼓歌)

1957, Farrar, Straus & Cudahy

二、Lover's Point (情人角)

1958, Farrar, Straus & Cudahy

三、The Sawbwa and His Secretary; British Edition. Cornet of Heaven, (天之一角) (土司與秘書)

1959, Farrar, Straus & Cudahy

四、Madame Golden Flower (賽金花)

1960, Farrar, Straus & Cudahy

五、Cripple Mah & The New Order

(馬跛子和新社會)

1961, Farrar, Straus & Cudahy

六、The Virgin Market (處女市)

Doubleday & Company 1964

七、The Land of the Golden Mountain (金山姑娘)

Meredith Press, 1967

八、The Days of the Tong Wars (堂鬥)

Ballentine Books, 1970

九、China Saga (亂世春秋) (翻譯中)

Weidenfeld & Nieotree, 1987

十、The Second son of Heaven (上帝的第二子)(洪秀全)

William Morrow, 1989

十一、Gate of Rage (憤怒之門),1991

《China Saga》的續集，William Morrow

譯者簡介與前言

譯者李佩蘭女士 (P.L.LI)，美籍華人。幼時讀於雲南昆明粵秀小學與西南聯大附中，至美後於大學研習歷史，喜中英文翻譯，早年與黎錦揚君於自由亞洲及陸軍語言學校同事。

數十年後偶遇重逢，言及翻譯，黎君托請翻譯 *China Saga*，此書長達數十萬字，經李女士家人一再鼓勵，始允諾為譯。

譯者翻譯書籍向以保持作者原意，而文筆暢讀易解為宗旨原則，望與讀者共鑒之。

(*China Saga* 書文冗長，翻譯時多有刪減，均為作者全部同意。)

譯者李佩蘭識

《亂世春秋》重要人物名姓簡介

- 方穎南** 方太白之父，曾為李鴻章往日得力之幕僚。
- 方夫人** 方太白之母。
- 方太白** 本書主要人物，時為十九歲。
- 少梅** 王氏，為太白之妻。
- 巴靈頓** 美籍天主教神父，久居中國，十分愛慕中國。
- 李鴻章** 清廷之漢人高官。
- 杜克西** 方太白留美時之女友（Cathy Dubois）。
- 唐思安** 方太白於路間打抱不平，得識而養之小青年。
- 劍玫瑰** 青樓女，與方太白生一女嬰。劍玫瑰死後，此嬰為太白與少梅抱養，名為方芸或稱貝潔（Brigid）。
- 方芸** 方太白與劍玫瑰之女，中文名為方芸，外文名為 Brigid（貝潔）。
- 百合** 京劇名藝人，為慈禧太后寵愛，與貝潔相愛甚深。
- 胡因** 天橋賣藝之人，愛慕貝潔，並曾同練武功。後與貝潔正式結婚。
- 胡美波** 方貝潔與百合所生之女，胡因認為己出。先與男友雷蒙包斯基同居時，生男名為潘欣。後嫁美籍華人洪查理，生子洪吉敏。

雷蒙包斯基 母為中國人，父為歐洲人，不學無術，不務正事，混混也。

丁菲 孫中山領導下之革命份子，貝潔之女友。

山姆柯恩 丁菲之美籍男友，曾為孫中山之保鏢。

邁克史都爾 美籍，赫司特新聞報駐華通訊員。

陶灶君 黑社會幫派首領。

一刀殺 陶灶君部下，殺人不眨眼之兇殘幫手。

鐵公雞 浪蕩江湖一粗人，頗講義氣。

蘭美 胡因後期之「愛人」(太太)

章安 方太白留美時之同學(滿人)

小姚 方太白留美時之同學(滿人)

小林 方太白留美時之同學(漢人)

張學良 大帥張作霖之子。

楊虎成 西北軍首領。

六君子 譚嗣同、林旭、楊銳、劉光第、楊深秀、康廣仁。戊戌政變時遇害。

杜都 潘欣與吉敏之女友。

潘欣 美波與雷蒙包基所生之子

吉敏 美波與美籍華人洪查理所生之子。

《亂世春秋》全書內容簡覽

飄洋渡海抵波城 洋女溫馨酥骨魂
斷情驚夢歸國旅 疑是返國事無成
拾路人偶養陌生 遇劍女巧得知己
六君子新潮主憲 袁世凱私向慈禧
緒帝失敗遭軟禁 革命興起震民心
紅顏薄命遺孤女 避禍遠行實痛心
以夷制夷獻國策 難得利國助大清
聯軍亂城遭劫難 慘遇斫殺命歸陰
傾心藝伶雙盟誓 天橋緣遇命中人
弱女遭辱走湘潭 除暴義舉反大清
大帥車行為日害 少帥家國更痛心
張楊西安起兵諫 不抗日人怒填膺
學良走入南京路 終身軟禁為何因
聲消匿跡不知處 延安道路有光明
蘆溝抗日戰爭起 滄桑年年懷舊情
少女誤步走淫蕩 母苦心急路悽寒
天幸遇侶成雙配 麟兒降生路道安
尋舊意思團圓夢 現實無情已有新

天涯茫茫無盡處 人生遁失路不清
慶幸得父家溫暖 勞動教子日日忙
紅衛兵亂天地暗 父亡家破處處寒
濁溪浮現珍珠亮 光美批鬥受辱傷
弟兄五七訓完返 異志奮發各有方
民安局定欣向榮 興國重建永安康

《亂世春秋》全書故事簡介

本書故事係述北京方氏家庭，時在清末，國運衰弱外強侵蝕之際，方氏獨子方太白即將赴美留學，其寡母於其飄洋去國前並為之完婚。

方太白留美為期不長即返回北京，為李鴻章之部下，以其英語甚佳，並因方太白亡父曾為李往日之得力幕僚故。於此時間，方太白曾偶於路間搭救一年輕漢人唐思安，自此養之於家，助之於學，以家人而待。稍後方太白遇一八大胡同之女，劍玫瑰。此女不輕易接客，訪客必先與之動武比劍，唯勝者方為玫瑰接待，方太白先為好奇，後為傾慕，終於方太白與劍玫瑰兩心愛慕，結為知己。雙雙情侶得一女嬰。可嘆！迫於當時傳統習俗與輿論，及期望無阻於方太白官路之高陞，劍玫瑰竟自殺身亡，嬰兒為方太白與妻少梅抱養，少梅無所出，故夫妻愛之如掌上明珠，此嬰中文名為方芸，外文名：**Brigid** 或稱貝潔。

方太白雖食清祿，然愛國心切，一向與康有為等往來，並極讚同制憲，同情光緒處境，事後緒帝主憲失敗，為之軟禁，方太白痛心不已！待義和團亂延蔓，八國聯軍入京前，方太白之好友美國神父巴靈頓極力勸言方太白必須顧及少梅及貝潔之安全，方太白始於極端無奈之際，同意巴神父之建議：遠送少梅及貝潔至巴黎，巴神父之姪女處暫

避北京之亂，不幸於少梅及貝潔尚未抵達巴黎時，方太白已被義和團亂徒砍殺斃命。

數年之後，貝潔稍長，其母少梅憂鬱體弱，病死異鄉，巴神父苦思如何解決貝潔之事，突聞唐思安，此時已是北京有錢有勢之輩。唐思安於慈禧病亡以前曾得寵一時。唐思安機靈、聰明，極知奉承拍馬，故得老佛爺與其親近宦從所喜，其以此為本，建立關係，錢源興盛，於北京置房置地，相當揮霍。巴神父造訪於唐思安，其一口讚許接回貝潔贍養，並負責貝潔與其母棺材返國之一切費用。

貝潔返回國後，初時生活平平，除傷痛其父之慘死外，亦常至天橋閒遊，因之得識師徒二人與之練習武功，其中徒兒胡因時與貝潔相習比試，對貝潔十分愛慕。

一日唐思安大宴賓客，筵席後亦帶表演招待，內中有京劇節目，當晚由名藝人百合主演，貝潔、百合頭次相逅，芳心傾愛，以後常相私會，並議婚嫁，此事為唐思安得知惱怒非常，想盡方法阻止，蓋彼見貝潔年輕貌美，早已垂涎三尺，欲佔為己有，事亦巧合，貝潔於天橋為地痞流氓欺侮，胡因與師傅特為搭救解危，事為唐思安所知，對此二人生有恨意，竟與黑道流氓相商，製造事因，不僅拆散百合貝潔因緣，並殺死胡因之師傅，而強言胡因犯有其他罪名，加以通緝，逮捕。繼之，唐思安強迫貝潔書函百合斷絕關係，否則百合腦袋不保。貝潔出於無奈，只得照行。鴛鴦拆散，毫無障礙，唐思安恣意欲迫貝潔與之結婚，女不從，唐竟奸淫之！

貝潔當夜得老家人之助，逃出魔掌，往湖南湘潭，其母之老家而去，實望投靠外祖父或其兒孫，豈知時變境遷，外祖父家房地產早已轉手數次，兒孫亦離鄉他遷，竟無下落，貝潔無奈，乃至長沙覓一女友投靠，此友實為革命份子，早已嚮往孫中山先生之主義原則，傾心革命工作，自此貝潔亦隨同活動，獻身革命，待革命成功，貝潔遷居武漢，於舞台界頗有小名，並活躍於中外社交圈中。

某夜貝潔演出完畢，卸粧欲返居處，忽得一故人來訪，何人？乃昔日天橋舊識之胡因，彼方才過路，偶見戲院外貼相片，故立時入見，故人相逢，相談甚歡，貝潔發覺此時之胡因已與前大不相同，彼言談、舉止斯文有禮，於事亦有信心，成熟顯然！再者貝潔有感，彼對自己之愛慕未減當年，胡因此時已畢業於軍事學校，並在東北軍中服務，跟隨少帥張學良。其於武漢有一住宅，因以任務在身不常返來居住。既然貝潔隻身一人，胡因邀貝潔遷入為家，有傭僕夫婦照應較為安全，貝潔感激不盡，同意遷入，胡因如前，有假日節慶方返。

某夜北閩軍中藝工隊勞軍，貝潔與女友等被邀觀賞綜合節目，殊出意外，竟與百合重遇，二人愛意纏綿，雙影不離。一夜貝潔與百合返回居處，於貝潔房中雲雨一番，然餘興未盡，正欲再行消魂，突然房門猛開，胡因步入，百合一陣忙亂，套褲穿衣，急奔出外，胡因雙眼圓瞪，虎視貝潔，吸氣急喘，抓起椅子向貝潔扔去，轉身踏步而出！胡因怒氣出走，百合消失蹤跡，自此不見。

貝潔多時無有胡因消息，其十數封書信均被退返，均以地址不明之故。貝潔並於胡因離去後九月產下一女，名為美波。此後經友人助，尋得一份工作，薪金雖不多，然不憂住處，母女尚可維持生活。

事經數年，貝潔終得胡因信函，告知將於不久之將來返回武漢，待胡因返回自己之寓所已是一九三六年初，胡返回得見美波，即貝潔與百合之女，此女天真活潑視胡為己父，蓋貝潔數年間教育美波，僅謂其父為胡因，而以工作故在外未能得返，如今返回自是團圓歡樂，胡因與貝潔亦正式結婚。於時不久，胡因需跟隨張學良至西安，故立時離家。待「西安事變」後，全無胡因消息，貝潔不知其死活，自此貝潔一人養育美波。

抗戰八年，母女二人，屢經波折，早已遷住重慶，美波於重慶生活時步入歧路，曾操酒吧女為業，貝潔發覺後十分痛心，乃致離家出走，不久美波自悟，拔出劣境，重新為人，然與其男友合居時生有一男名潘欣，由男友之母代管。輾轉美波與美籍華僑洪查理結婚，生活安定，洪並設法尋訪貝潔，終得下落，貝潔、美波團聚十分安慰。

待一九四九年中國共產黨建立中華人民共和國後，貝潔偶於報章見一消息，報導有一胡因者發表就任湖南省長，經連絡查詢後，果為欲尋之胡因！故貝潔美波欣然至長沙見面，胡殷勤接待，尤以得見美波為慶，貝潔滿心歡喜，誰知一經介紹，方悟旁有一蘭美同志者即為省長「愛人」，

晴天霹靂，一棒當頭！貝潔禮貌見後，即藉口辭去不返，此後茫茫生涯，不知飄落何方。

自此美波帶同吉敏（洪查理之子）依父生活，蓋中美關係不善，洪查理與之並無音信，此段時間美波於長沙文化工作隊服務，經歷改造勞動，後隨隊至河南太行山一帶工作，表現頗佳。胡因亦尋得潘欣全家團聚生活一處。

文化革命起始，紅衛兵遍處，胡因被指為鬥爭對象，死於獄牢，美波受此打擊，一病不起，雖吉敏與潘欣（美波頭生子）在側亦不能解其憂，振其神，以後生活潦倒。

吉敏、潘欣則各有所志，於四人幫下台後，分擇徑道，於新中國之光明大道上前邁而行。

第一章

飄洋渡海抵波城	洋女溫馨酥骨魂
斷情驚夢歸國旅	疑是返國事無成
拾路人偶養陌生	遇劍女巧得知己
六君子新潮主憲	袁世凱私向慈禧
緒帝失敗遭軟禁	革命興起震民心
紅顏薄命遺孤女	避禍遠行實痛心
以夷制夷獻國策	難得利國助大清
聯軍亂城遭劫難	慘遇斃殺命歸陰

方太白在外文學堂上完下午最後的一堂課後，想去天橋逛去，他離開學堂，出了前門，走不多遠就看見一些御林軍正在一片麥田邊操演，他們放大了嗓門，大聲叫「殺，殺，殺」同時手裡拿著刺刀比劃著，衝鋒殺「敵」。

「敵」是誰，當然是紅燈罩，長鬍子，長毛賊．．．那從南方嚷嚷而來的反清活動份子。

「殺，殺，殺！」的聲音，震驚了郊外一片平靜，方太白想要是沒有這滿耳的殺聲，這會是多麼優閑的一個下午，風和日麗！

他到了前門大街，看見這寬敞而顯舊的路上幾乎無人，他也知道為什麼此時行人稀少的原故，他在學堂已經聽見

謠言，說慈禧太后早已讓她的狗奴才探目在北京城各處捉拿可疑的人，和反清份子，據說，慈禧只是聽信那些談風水和算命的先生，而且這位太后老人家信的是：一個口唇細薄的，就是個說謊的人，眉毛粗厚的就可能是個謀殺人犯，眼睛是三角形的必是無忠無信，臉腮長得凹下去的和門牙突出的全是騙子。按她老人家想，以上所述的那些種人，不是長毛賊就是反清份子！既是探目四處，一般守本份少惹事的人就在家少出門了。

方太白一路沿街往前走，可是禁不住左右多看，心想是否有人在注意他。方太白的眉毛長得粗密，在中國人中他可算是眉粗毛厚的，他在這十九年的成長中自覺遍體汗毛，而且早就可以留鬍子了。按慈禧的想法，他是可以算為可疑的人，一陣寒意侵入，他索性把頭轉回去看是否有人在後跟著。當他回頭的時候眼光掃到紫禁城，那琉璃黃瓦的建築高聳而出，高於前面城郊平矮的民房。這讓他想到在這紅色高圍的厚牆內，人們是怎樣生活的，如果以後有機會拜謁到世伯李鴻章，他會請教這位老前輩，問問他滿清的皇族家眷在紫禁城中到底是如何生活的。

李鴻章是滿人親信的少數漢人之一，他得到皇家的重視，可以隨時出入宮廷，方太白非常崇敬這位老人家，李鴻章身居高官，責重權高，除直隸總督，外務部大臣等職外，亦兼任北洋通商事務大臣。在當時他的思想開明前進。首先創辦了外文學堂，同時勸說同僚要走出閉關自守的思想，要施行開放政策，並且絕對要向西方學習，他的權責往往高越過皇家的王公大臣，方太白想也許有一天，他會有足夠的勇氣來問這位聰慧老練的世伯，關於慈禧的故事，民間謠傳：慈禧喜愛花、鳥，也淫蕩不拘，雖然家室

貧乏，但是她能掌握時機，不惜應用自己的美色，用陰謀和毒辣的手段去達到她的目的，這些流傳之說是真的嗎？

方太白想到在外文學堂裡有一位教歷史的教授，他曾經把慈禧比喻為俄國歷史上的凱賽琳女皇，他對凱賽琳的批評不恭不敬，還算好他批評比喻時用的是英語，方太白想他若用了中文，又是不在學堂的範圍內，那麼這位教授會有什麼後果呢？要是慈禧的耳目得知，那教授定會身首異處，腦袋必會高懸前門之上，甚至可能按慈禧對付她厭惡之人的懲處，五馬分屍！

方太白覺得奇怪，到底所謂的紅燈罩是怎麼回事？他們真是幹革命的，還是一群烏合之眾，就想取得權利！他們自信能創造一個十全十美的天國，這種過美過高的名詞似乎不太實際，方太白不滿意這種論調，他覺得太過誇大，就是虛假，他也覺得一個雷聲大而兩點小的人，實際就是懦夫而已！想到當今國內的情形，方太白心裡非常不安，他所看見的只是一層層烏雲，對中國的未來極不樂觀，然而此時此刻，對他個人來說倒有一樁令人興奮之事！

那就是在學校畢業的十一個學生中，有數名已經被挑選，派去美國留學，方太白就是被選的其中之一，他很慶幸自己能遠出學習，出國的日期越近，他就覺得更為興奮。

方太白很感激得到李鴻章的照顧，他已去世的父親方穎南曾經是李鴻章下一位得力的幕僚，李對方家不僅處處照應，並且還給過他們一些北京的房地產，如此他們家還能以「瓦片」得來的錢過日子，並且方太白的父親是一個省吃儉用斯文的人，能把省下的錢安穩放入錢莊，得些盈餘拿來供用，父親去世以後，錢莊和房產方面的事務都由方

太白的三舅（他娘的三哥）經營調動，全家的生活倒也還過得去。

方太白對李鴻章是又感激又崇敬，李的「開放門戶」政策對中國來說是必須的，一八四二年自從鴉片之戰以後，英國大布列顛強迫中國購買印度的鴉片，清廷腐敗，官員不識時務，國家越來越弱，所以外來的國家英、法、意、德、俄和日本都乘機侵略一個龐大的中國，就像一片桑葉被外強侵入蝕取，李鴻章一直堅持中國必須向西方學習，期望學習西方的文明和其它實用的政策，來改善滿清的迂腐，希望以新的知識來富國富民，開建外文學堂培訓留學生就是他要走上「西方」之道的第一步！

方太白要去美國留學，自然是非常興奮，那麼遠的一個地方，似乎充滿了神秘的引誘，他曾經聽說，所有的外國人都長得一樣，黃髮、藍眼，並且野蠻無比，他們喝牛奶，用刀用叉吃生肉，他們有一身的羊騷味。

按方家的一個老佣人劉媽說，那更是不得了，外國人到中國來，唯一的就是要將婦女嬰兒騙到教堂去，挖了他們的眼睛，放在油鍋裡燉成湯藥。

方太白雖是急於出國，但是他在離開前還得處理一些事務，他三舅曾說過，一個人若要離家遠出，不知何時才返，那麼在走以前應當先行植下異果生瓜，換言之，如果還未婚娶，那麼就應當安排婚事，婚姻以後，完成了孝道的重任，方家有後就是天經地義，聖賢不是說「不孝有三，無後為大嗎？」

「真是不幸，你是你寡母的獨子」方太白的三舅有一次拍著他的肩，長吁短嘆的說，可是他立刻改變態度，滿臉笑容告訴方太白結婚是很有樂趣的，他必會得到無窮的快樂。

方太白十九歲了對預先安排的婚姻頗有反感，可是他又想為什麼不結婚呢？他覺得他對男女之間的事不是完全無知，而且自從看了「金瓶梅」一書之後，已經知道了不少有關男女之間性方面的種種，書裡多有偷情淫戀的描述，書讀完了，他覺得他也身經其感了。

天快黑了，前面大街上慢慢出現更多的人，他喜歡在這青石鑲砌的路上走，看看兩邊排排的小舖，標牌店號雖是稍顯破舊，但卻不失它們原有的氣派。

到了天橋街上已是熱鬧了，店舖的東家，有的站在門口，吆喝著，招呼著，請客人進去看貨用茶，那裡有皮貨店，胭脂油花店，絲綢錦緞店，舊書店．．．五花八門，似乎無奇不有！

方太白經過一個藥店，看見右邊的牆上排了小瓶小罐，他突然想到大婚之夜，而且記得在「金瓶梅」的書裡曾提到過一些秘方妙藥，都是壯陽的好品，他想如果有賣，何妨買來一試，婚夜一擊就中，留下方家的種，開花結果，他盡了孝道，不是就可以放心的漂洋留學，所以他毫不猶豫的，好奇的走進藥舖。

那又老又瘦的老闆從櫃台後很快的出來，他面色發黑的臉帶著奉承的笑，露出閃閃的金牙，他客氣的問，「您吃飯了嗎？」

「吃了，吃了」方太白有禮貌的回答。

其實這一問一答只是一種可笑的傳統慣例，方太白想要是他真是沒吃飯，這老闆難道會邀他用餐嗎？他不知道這規矩是如何沿襲而來的，他想也許天災人禍，糧食得來不易，老百姓隨時以「食」為重，因此「吃」就是大事一件了！

方太白說：「我想買點補藥」

「啊，您來對了，我們這兒有各種各樣的，補腦的，補腎的，補肝的，您說吧！」

「我．．．我要娶媳婦了。」

「哦！要大喜了，恭喜恭喜！您請坐，先喝茶。」
「不，不喝了。」

方太白只是注意那擺得密密麻麻的小罐，他在仔細看那些瓶罐上的標籤紙條，老闆趕過去，嘴裡報出一個個小瓶上的藥名。

「雞精蟲草，虎粉高麗參，北京蜂王精，鹿茸丸，海狗丸．．．．，啊！這對新郎公最合適。」他小心翼翼取下一個大罐來，竟往方太白的臉邊送去說：

「最有名的三味壯陽丸，是取海豹、馬鹿和雄狗的陽器合在一塊提煉出來的。」

方太白把那葫蘆形的黑藥罐推開，很快的決定就買那北京蜂王精，成交後，方太白匆匆的離開那個藥舖，老闆在後面叫喚著：

「再來，請再來！我們還有心肺丸，踢打跌傷外敷的膏藥，瘡傷止痛粉。」

方太白從藥舖出來，隨便東走西逛，人眾越來越多，在聲音吵雜的人群中，他覺得溫暖，他是漢人，在這裡他見到腳夫苦力，一些施苦力賺生活的人，擦背擠肩的在一起，吃小攤上的麵食飯菜，各道辛苦，互談買賣的不易，大家吃吃喝喝談天說地，大家圍聚一起，無忌無諱的說說笑笑，總之三教九流都在這露天場地融匯一處，方太白覺得身處於此，有無限親切之感，他順道而行，到了一處沿街都是小攤買賣，有算命批八字的，有代書寫信函的，也有放著小凳在街旁給人剃頭刮鬚的，有說書，和唱大鼓的，有變戲法的，有蒙古摔跤的，有唱鳳陽花鼓的．．．這些人群來自中國各處，穿著不同的服裝，戴著不同的頭飾，說著不同的方言，口音不一，真不容易辨出，來自何省來自何方！

方太白喜歡那些街邊的吃食攤，那是腳夫苦力光顧最多的地方，每次他到天橋必定要在那兒吃上一頓，這裡有一家小店生意非常興旺，在門口有一個巨大的鍋，裡面總是熱騰騰煮著吃的，方太白不知道鍋裡煮的是什麼，但是那香騰透鼻的美味總是讓人們垂涎三尺，據說那鍋下的火卻是晝夜都不滅的。

方太白進去小舖坐下，叫了一大碗湯麵和配頭，湯麵來了，他唏哩呼嚕放口出聲的吃得津津有味，他每次都感到

這比家裡的精緻美膳可過癮得多了，在家他和娘與祖母一同進食，有時一嚐，他就皺上眉頭，嚴若吃了苦藥，他想在家真沒什麼意思，連婚姻都要先行安排，婚姻就是為了生兒生孫，傳宗接代，嗨！唯一就是三舅還懂得生活，他也吃也喝，實會享受．．．，光，光，光！外面一陣鑼聲，打斷了方太白的思路，他抬頭往外看見鑼聲之處是個姑娘，穿著一身黃色衣褲，正在敲動大鑼，預示將要表演鳳陽花鼓，方太白順眼朝右一看，見有蒙古摔跤的也正要開始獻藝，他想是出去看摔跤呢，還是去聽鳳陽花鼓？他還沒決定，但是看見摔跤的圈裡有三人已經在裡面活動來回，方太白立刻決定就去看他所喜歡的摔跤角鬥。

三個蒙古摔跤的好漢，已在人圍當中開始比練，方太白也擠進去觀看，那三人穿著薄襖，上身與下面的長褲緊繃在他們的身上，顯出壯健的軀體，方太白不能立刻看出三個人身手的高下，他正觀望，聽見三人中的一個指著自己的鼻子說：

「我是老大！您看看我臉上的皺紋和腿上的青筋就知道了，喂，小弟來，過來。」

最年輕的一個走過來，小弟長得寬肩熊背，身體粗實，他過來一站，看著就像一棵老樹根，穩如泰山，小弟的鼻子長得很直，眼睛炯炯有神，小弟往老大那邊一笑，打了個招呼，方太白看見他的門牙還整齊不錯，心想他和那兩個哥哥大概現在還不一樣，小弟的門牙和他的唇嘴還未分家！

「小豬兒」老大哥說：「我們這個兄弟是老么，是老爺子最寵的，長得弱唏唏，打從小我們老爺子就叫他醜八怪，

人醜了，連閻王爺也不要，那麼他就會長命百歲！諸位客官，您看看他，他今年十九歲了，看看那條細腿！」圍觀的人看著醜八怪一雙健實的腿都放聲大笑，老大哥接著說：

「您看，我這兒有一塊銀元」，他把銀元送到口裡咬了咬，拿著銀元沿著觀眾走了一圈，人人都能看見。

「這是咱們大清國製的一塊銀元，我要跟各位打個賭，我情願輸了它……」一聲怪叫，老二趕過去說：

「大哥！你昏了頭嗎？這是咱們最後的一塊銀元，沒有別的了，」老大斜眼看著老二說：

「喂，老二！別在諸位客官前洩咱們的底！」

「你打賭輸了，咱們吃什麼？」

「一天到晚你就是想吃！你還會想到別的嗎？」

「什麼別的！」老二哭喪著臉說：

「輸了，就是一塊銀錢，各位好心的客官，要是誰能動一動我們那醜八怪的腿，那怕就是半寸，我就輸給他這塊銀元。」

老二跳起來，跑到當中說，「我來，我來試試！」

老大搖著頭，生氣的說：

「老二，你這是幹嗎？」

「我要動他半寸，贏了就有得吃了。」

「老二，看好的，你別管！」

「看什麼好的，我們輸了，還有什麼吃？」

「那就算倒霉，諸位客官！」老大轉身，手裡拿著銀元跟看熱鬧的觀眾說：

「那位？那位來試試？要是我們家老二先動手，我就讓您狠狠的踢他一腿！」大家聽見都樂了，都大笑起來。

方太白對這說笑的老套，無動於衷，但是他很想試試，看自己能有多大的本領，他從小就喜歡練功，很早就試著從平地往牆上飛跑，或是在腿上綁著磚石各處跑跳，這都是為了練輕功！直到有一天，他弄壞了無數的琉璃磚瓦，他父親得知，大發雷霆，同時他娘得知這獨生子怎可如此荒唐，才嚴禁那樣的練功！從那時起，父母開始讓他跟北京有名的武術師傅學習，他聰慧過人，又因興趣濃厚，所以武術大有精進，隨著年齡漸長，他常與同年紀的人互相研究，互相比試較量，可以說武功實在不錯，在今天的情形下，他很想進去，跟老三較量一下。

在觀看的時候，方太白已見有三、四個年輕漢子進去跟老三動手，但是都沒成功，未能推動醜八怪一根毫毛！此時動念，方太白把他外面穿的綢衫脫下捲起，扔在地上，向前一躍而進，周圍發出一陣喝彩之聲，方太白雖然只是五尺十寸左右，與醜八怪差不多高，但是他的神態灑脫，功力強勁，看的人有的張口作驚！從來沒看見過一個衣著如此的人，會跟一個普通賣藝的比試角鬥，何況這個醜八怪還是外地來的蒙古人！掌聲四起，方太白已經進入中心，看見醜八怪垂手而立，他風吹日曬呈黑的臉上帶著自

信的微笑，看見方太白已在準備，他就擺了個架式，半蹲下來接受攻擊，方太白深深吸了口氣，採取攻勢看準對方的右臂，使出吃奶的大勁，猛力一拉！而他感到的是動不了一下葉子，也拔不起根的一棵大樹！方太白想要是一棵樹，那麼葉子該會掉下幾片吧，然而前面的是一個人，站立不動，穩如巨石，醜八怪絲毫未動，而似乎在暗暗發笑。

在別人的笑聲和喝彩聲中，方太白又試了兩次，衝過去猛推，從後面重擊，跑過去想爬高上肩．．．．都不行，他勝不了這個滿口蒜味的摔跤人，最後他想了想，略略一頓，往外圈走出幾步，突然往回使勁，像隻鬥急了的牛，猛往醜八怪的腹部撞去，醜八怪未防微失平衡，右腿往後稍許一撤！掌聲喝彩聲，震耳不絕，醜八怪把方太白橫著高舉起來，大聲恭喜方太白比賽得勝！然後把他放下。

「好！好！好！」老大張口大笑，走過來說，「您贏了我們最後的一個銀元，給您！恭喜恭喜，您把我們成吉思汗的後人都打敗了！方太白接過那個銀元，卻往地上賞錢盤裡一扔，一陣掌聲，顯然就是為了方太白之舉，接著叮叮噹噹，賞錢從四面八方而來，方太白深打一躬作謝，像一個熟練的賣藝人，三個蒙古弟兄也都連連作揖感謝。

離開摔跤的地方以後，方太白在天橋又轉了一會，心情非常愉快，其實推動那個蒙古摔跤的不算什麼，可是在那些觀看人群的眼中卻是罕有少見的，要是他回去告訴三舅這事，他必定會摸摸方太白的胳膊上的肌肉，搖頭說，「才怪呢！不可能，不可能，但是我相信，我相信。」

當方太白逛夠了要回家，經過前門的時候，天已全黑。他口裡輕鬆的吹著歌曲往前走，突然腳下一絆，不知道是

什麼，他往下一看模糊是一個人，他再仔細一看，可真嚇得不能出聲，地下原來是一具無頭死屍，衣物全是血！他一發急想跑，一動腳又踢在一個東西上因而摔倒，啊呀，一看他竟倒在另一屍身上面！這時他看得更為清楚，一共是四具無頭屍身，躺在血泊之中，他這才想起似乎聽聞清廷最近捕了幾個長毛賊，要立時斬首，首級要在前門懸掛示眾，方太白很快站起來，想怎麼會走近這刑場附近的！他正想趕快跑，可是已經聽見有人叫，「站住！」

方太白意識到情形嚴重，立刻衝入大街旁側的一個小巷飛跑！「站住，站住，別跑！」一陣怒聲高叫，方太白也聽見後面有馬蹄聲追來，他拼命急跑，可是蹄聲越來越近，他想他是逃不過這匹追馬了。

月亮剛從黑云中穿出，照在小巷裡平房上的瓦面，方太白往後很快的一瞄，看見幾個騎馬的兵官緊緊追來，其中一個帶頭的手裡拿著一把長劍，其他手裡都拿著長茅放步緊跟，那騎馬的看著就到方太白身旁，一劍刺過，方太白低頭一讓躲過，好險！腦袋幾乎落地，他又很快轉身想躲過馬蹄，但是只覺得右臂從後已被抓住，同時好幾個人把他推倒而被擒住，等方太白爬起來才看清楚，這些人都是榮祿手下的御林軍，其中一個已經用粗繩把方太雙腕綁起，要把他拖往前門。

突然馬蹄聲響，一個兵官騎馬跑近勒住了馬，到了方太白身邊說：「嗨，要跑啊！你是幹什麼的？長毛賊？還是小偷？」方太白立刻認出這就是剛才緊追他群人中，粗聲高叫的人，「我既不是長毛賊，更不是小偷！」方太白都驚訝自己會那麼安然不懼，他記得三舅說過一個人若是痛到極

端，那麼就什麼感覺都沒有了，想來懼怕也是一樣，是老
天爺的憐憫慈悲吧！

「盜賊才會搶死屍，長毛賊偷死人，說，你是小偷還是
長毛賊？」那個兵官語氣輕侮。

「我都不是！」

「那不管，你就是死定了。」

方太白突然感到從所未有的恐懼，他知道這些追捕懲罰
的慣例，盜賊和革命份子，總之都是拉去斬首，第二天人
頭高掛前門示眾，這就滿足了榮祿「殺一警百」的目的。

方太白深深吸了一口氣，稍微平靜一些，他心裡實在不
服，他沒有參加什麼黨，他也不是什麼長毛、短毛的反叛
份子，如今卻被視為其一，那不就是冤枉！好，要死就要
死得光明磊落，像小說裡的英雄，死就是就義而亡，沒什
麼可怕的，只有怕死的才會聽見死，就會尿都嚇出來！他
想假如他死也會進入天宮，他父親爺爺都會在天宮門口等
待於他，可是他覺得疚歉的是沒給方家留後，未能傳宗接
代，除此之外，他毫無憾意，精神立刻振作，一絲不怕，
暗想相機行事。

方太白對那幾個兵卒所用的長茅是熟習的，這種兵器多
半並不精銳，而只是擺擺虛樣，方太白腦筋一動，他的雙
腕雖被縛綁，但是十指還靈活可用，突然乘其不防，把身
旁兵卒的長茅搶過橫腰重擊，那兵卒被打得捧腹彎倒，方
太白立時長茅劈頭砍下，後面兩個兵卒一湧而來，可是方
太白已逃入小巷，往天橋那邊飛跑而去，前面那個騎馬兵

官聽見後面出事，立刻調轉馬頭奔馳而回，轉入小巷追蹤方太白，看看追近，馬上的兵官用劍向著方太白亂刺，方太白七躲八讓終是精疲力竭，不能抵擋，他想不管怎麼樣，他已劈倒一個，此時此刻就不再跑了，若是那兩個跑步跟來的兵再上，他就抵抗，否則他就站立不動，等那騎馬的官用劍來殺！但是方太白完全估計錯誤，那官不勒馬過來殺，他卻只是勒馬圍著方太白走一圈，一面戲弄，一面取笑，方太白打定主意，不怕不動，腦裡一片空白，就任憑他處置。

突然三個黑影出現，不知是從何處躡出，一個奔向騎馬的兵官把他拉下，一砍為二，另外兩個黑影人，把兵卒打倒，一陣骨折聲，方太白想若是他們沒有歸天，必是成為殘疾之人，「跑，跑，快跑！」有人說，方太白聽出說話的就是戲耍銀元的蒙古人「老大」，方太白放開腳步，不要命的飛跑逃走。

頭天晚上前門之事讓方太白心感不安，在學校也悶悶不樂，正好他娘給學校送了個條，替方太白告假回家，那天其餘的課就不必上了，送條的老家人老劉還告訴少爺說，媒人又到方夫人處去了，好像婚事已安排妥當。

婚事已經安排妥當？方太白很不以為然！他這個當事人什麼意見都沒參與就談妥了！他想要買個東西也得挑挑選選，再說就算婚事預先安排，但是連相片一張都沒看到簡直是太不可思議。

老劉也說夫人要給少爺辦理婚事，當晚已經邀約了親友們到家吃飯打牌，作為先行慶祝，媒婆也會到來，再述女家的門戶背景，自然這樁婚事必是門當戶對，雙方的祖上

都有功名，是書香門第，至於女孩子的一切，均未多提，反正女子「無才便是德」，夫妻間的感情都待婚後再來培養！

方太白和老劉離開學堂一路回家，可是那天北京已經起了風，風沙各處，外出難行，方太白在前面走，老劉在後面跟著，上氣不接下氣，比較步行得慢，方太白看見於心不忍，他知道老劉的父親劉安、和老劉，在方家已兩代為僕，方太白也知道是他祖父在飢荒年間把老劉的父親買進方家的，以後替他婚配有了老劉，如今老劉本人已近六十，耳龔背彎，然而仍是忠心耿耿，侍奉方夫人和少爺。

方太白緩了腳步轉頭問老劉：

「她長的怎麼樣？」風太大，老劉沒聽見。

方太白大聲又問：「她長得什麼樣？」

「您說誰？」

「我要娶的姑娘，我知道我不當問，但是你可以告訴我。」

「媒人沒說。」老劉這次聽見了。

「少爺，您放心，方家不會娶醜媳婦的，一定不是天花臉，要是天花臉，媒人不敢來提親，再說那不吉利，夫人一定不會答應……」

老劉有時會嘮嘮叨叨說個不完，方太白趕快打斷了他，

「好了，好了。」以後一路，方太白沒有再問。

轉了幾個彎，他們到了煙袋胡同，這條街裡的寓所，多半是琉璃瓦的頂，朱紅的大門，這反映出有些顯要的漢人居住於此，滿清王朝已經統治中國三百年，但是還是要漢人不忘他們是統治者，處處仍然壓制漢人，滿人入了山海關後成了中國的統治者，他們當時嚴令男的漢人必須留長辮子，以期逮捕辨識容易，滿人揪辮容易，而漢人難逃，幼女婦人必須纏足，硬把足骨拆過，使足短小稱之為美，其實慘無仁道！不知那種痛苦讓多少幼女婦人痛不欲生，而統治者的目的是不讓她們能奔跑急行，因此易於就擒，難逃魔掌！方太白有時想到這些就是忿怒填膺，他恨他那長辮，所以常把它盤圈於頭，用帽蓋住。

快到家了，老劉先走幾步，到了家門替少爺開門進去，裡面天井中有一個丫環正在掃地，靠裡後面，一個婦人正在搓板上彎腰滌洗衣物。聽見有人進來，她們都招呼問候，老劉雖老但是個老光棍，方太白注意到老劉跟那洗衣婦言語時，還瞄眼送情，而他自己卻只見那婦人洗滌時，上半身抖動，胸前起伏動人，他竟不禁多盯了幾眼！

他們穿過天井，就聽見說笑之聲，也聽得見搓洗麻將牌之聲，在當中客堂裡已經有幾位親友在那裡喝茶，嗑瓜子，大家正在寒暄說笑，方太白看見三舅也在其中，立刻覺得安慰不少，方太白和長輩見禮以後，也和三個表兄弟打了招呼。

方夫人聽見兒子回來，從打牌間出來。她後面跟著一個肥胖的中年人，穿著一身紫綢衫，外面罩著一件黑緞掛，

那緞掛長到膝前，方夫人和那中年人進了客堂，她的粉臉上全是笑，她說：

「太兒，你回來了，來，來見過我們的相親媒人刑先生。」

方太白給刑先生深深一躬，刑先生也還了禮，同時從頭到腳仔細看了方太白兩遍。

「啊！正如我所料，方夫人，又俊又聰明，眼睛亮而有神，嘴也長得好，天賜良緣！」

一個丫頭端了茶和幾盤瓜子，蜜餞果子進來，方夫人和刑先生坐在堂中供桌下左右兩邊的品字椅上，供桌上點著紅燭，方太白站在堂下非常不舒服，左右移動腳跟，很不對勁，他知道這就是相親必經的一套，可有一段時間得在那裡站著，不能坐下。

方夫人提高了嗓門興奮而驕傲的問：

「刑先生，請說說看，您怎麼知道太兒聰明，您以前又從沒見過他。」

方夫人的語調和問話，讓方太實在不好意思。

「啊，夫人」刑先生笑著說，「那一見可知，他的天庭飽滿，那就是智慧，鼻子直如懸膽，那一生興順，也是多子多孫.....女家必定喜結良緣，我說這是天作之合，天配良緣啊！」

方夫人說：「您說說怎麼個天配良緣？」

方夫人必定早就聽過了，而現在她就要大家洗耳恭聽。刑先生說：「方王兩府都是書香門弟，正是門當戶對，那就是天作之合啊！」

方夫人點點頭和方太白的三舅說：

「這樁婚事，咱們三舅是早已贊成的了。」

三舅咳了聲嗽，一本正經的和方太白說：

「自從你父親先亡以後，我就以長輩的身份代你娘諸事作主。」三舅看了看方夫人，似乎是要她認可，他接著說：

「今年屬羊，四月十五是個好日子，咱們就定四月十五辦喜事。」

方夫人喜洋洋的說：

「十五就是後天，刑先生看過黃曆，選那天吉日成婚。」方夫人向方太白接著說：「你可要謝謝刑先生。」

方太白給刑先生道謝，同時看見那三個比他大有卅多歲的表哥們都在偷偷微笑。

方太白突然發問：「她長的什麼樣？」這一問使他娘吃驚不小，刑先生立刻說：「方少爺，我們平常是不論及姑娘是什麼樣，倒是要曉得她的家世與她是否賢能。」

「但是我得娶她呀！」方太白禁不住說。

「太兒！」方夫人尖叫起來，「休要非禮！」

「沒什麼，沒什麼！」刑先生說，「他是學了些不好的外國習套，現在這個世上，啊，什麼都變了。」他轉身和方太白說。

「她長的像一朵鮮蓮那麼美。」

方太白知道當天來的客人暫時都不會走，多半留下來吃晚飯，牌房裡的牌局仍未散，方夫人叫方太白跟她先到裡面看奶奶，並跟那幾位陪著打牌的表嫂們應酬應酬，方太白進去見過禮，也見過奶奶，方老夫人八十多歲，視力雖然微弱，然而腦筋還是非常清楚，要是老夫人對某些事情有了疑問，或是涉及文件與錢文差錯，她會拿出老花眼鏡仔細堪查，一絲不苟。

方太白對那幾位陪著老夫人的表親夫人們感覺十分敬服，她們居然能一天到晚的侍奉著老人家，那得有極大的耐性！

「你就要娶媳婦了！」奶奶說，她暫停打牌，「不幸的是你爺爺不能看見你的這個喜事，當然宴桌上會留把椅子給他，他在天之靈是會有感的，今後在世上你得好好做人，在家要盡孝道，做好兒子，老天爺會保佑你早早生兒，我好抱孫，記著，我不在這家共過四代同堂的喜事，我不會死的，聖人說：『君命臣死，臣不得不死』『不孝有三，無後為大』你快早早給我抱孫兒吧！」

「奶奶！」方夫人打插說，「您別提這死字，不吉利，您看您這付好牌，您定胡！」方夫人要避免老太太長訓方太白又說了幾句別的，老太太才又集中在牌局上了，方夫人和方太白辭了出來一直就到方夫人房間去。

方太白在他娘屋裡一把直背椅上坐下，方夫人則在她紅木雕花的搖椅上坐下，方夫人切身的丫頭，小桃紅把水煙袋送過來點上，方夫人「波，波，波」開始吸抽她的水煙袋，並且對方太白說：

「太兒，你是我的獨子……」

「娘」什麼人跟我說話，一來總是『你是獨子這一句』，方太白打斷他娘，語氣帶著埋怨。

方夫人顯得不樂，她是一位快五十歲，微胖的婦女，圓臉上的皮膚毫無皺紋，仍然非常標緻，可是每當心情不順，她的眼神就會十分厲害而不容人，人人都說她是外剛內不強，其實是一付菩薩心腸，方太白覺得別人說得很對，並且感到他不該剛才說那話，讓她生氣。

他娘嘆了一聲說：

「好，太兒！」她的眼神不再那麼嚴厲而變得溫和了。

「你知道，我不是一個自私的婦人，甚至你也知道我不是太守舊，我讓你去進外文學堂……聽說那兒還有女學生。」

「那兒有幾個女學生，娘，那有什麼關係！」

「我得瞞著你奶奶，要是她老人家知道，學校裡面有女學生，跟你排排同坐，那可不得了！那些女學生也不坐轎去上學嗎？」

「對，她們不坐轎！」

「你看！這千萬不能讓奶奶知道，自從你爹去世，就給我剩下個獨生子.....」她突然停下，眼睛濕濕的，面帶歉意，她溫和的跟方太白說，「說溜了嘴！」

「娘，沒關係！」

「我說慣了，真沒法子！要是你有個一兄半弟的，幫你盡些孝道，那你也不必肩上過重，不過，我不能說是對你過嚴，讓你進外文學堂....做些長輩們不容的事，尤其是你奶奶，你是知道的，你三舅是個守舊的，你看他們家三個兒子和媳婦，他們都是在吃奶的時候就指定婚配了，那幾個媳婦娶進來的時候，坐著花轎年紀都不到十二歲，可憐啊，進門了，因為纏足疼痛和離家去娘，總是夜夜哭啼！但是你看現在生兒育女全是賢妻良母，雖然是你的那幾個表兄們毫不知道人在福中不知福！」方夫人停下來，啜了口茶接著說：

「我跟你提這些是要告訴你，少梅是纏過腳的，這是傳統沒法子改的。」

「誰是少梅？」

「你沒進門的媳婦，啊這三年的外國語文學堂真影響了你不少，學了的花樣真多，什麼跟生人握手，又講究到異

鄉外地去留學，好像你在家就沒甚麼好學的了！可是你得在傳統裡過活，就說少梅的腳吧.....」

「娘」方太白插了嘴，盡量不要露出他的不奈煩。

「我沒興趣跟您討論我未婚媳婦的腳，要是她的腳已經裹了，就裹了！我也沒法怎麼樣，我可以走了嗎？我明天要考試還得準備！」

他娘的眼神一變，可是那僅是霎那，她立刻溫和的說，「好，好孩子。」她擺了擺手，唇邊竟露出一絲微笑。

婚宴的籌備早有三舅帶著人忙碌，到了辦喜事的那天，方府裡已是張燈結彩，近百的紅燈籠掛懸在三進庭院之中，從天剛灰亮，就有喜慶樓（包宴的酒樓）來的伙計，幫手進來，熟練的把頭晚挑來的桌椅凳子，鍋碗雜俱擺設按好，方家的傭僕早就把喜慶畫條多處張貼，也早就把唱京戲的台子搭好，方府一片熱鬧喜氣洋洋。

方太白從早就呆在他自己的屋裡，只聽見外面的活動，他知道風水先生也已忙著指揮在新房中如何放新床，何處放衣櫃.....，這些都是非常要緊的，傢俱桌椅置放得對，不但是除邪納喜而也有關新人的興順安危和子孫多少！

籌辦結婚喜事對方太白看來是繁重瑣碎，但是他也欽佩專有的漢人組織，在一兩天內就可把諸事辦妥，按期舉行。

頭天晚上方夫人給了方太白一頁紙張，上面細述婚禮的細節，告訴方太白在儀式開始後應當做些什麼，並說是在午後兩點他必須準備妥當，方太白本想躺下略略休息，可

是老劉卻來敲門，說是方夫人叫他來問少爺是否準備妥當了，方太白雖是還沒穿戴卻讓老劉去回說一切都預備好了，方太白把老劉打發走了，看看時鐘只是十點，就躺下休息，他想現在只有睡覺的狀態中才可以處之泰然，幾個鐘頭後他卻必須戴上一副假面孔，虛與客人親友應酬，還得顯得樂趣無窮！唯一他覺得安慰的倒是想到他娘從此可以完了一個心願，而自己呢，隻手未動就娶了媳婦，而媳婦帶來良田百頃和嫁粧無數！實在是老天的恩寵，他休息了一會兒，起來已覺精神倍佳，他穿著好往鏡子一照，看見一個新郎打扮的青年，非常瀟灑，啊，好好的演吧，方太白想人生就是有三個必經的關，第一是「生」他平安進入了人世，第二是「婚」，他正要經驗的喜事，想來是會輕而鬆之的過去，第三是「死」，那現在似乎還遙遠，大概也會一無風波的渡過。

方太白把那天在天橋買的蜂王精取出開始飲用，服後他的心情覺得樂觀，只感到一陣勇氣充滿全身，他可以來接受任何的挑戰，三舅曾跟他說過，結婚入洞房也如打仗，必須要備必勝之心，盡最大的能力，快速履行任務，三舅曾問，他是否還是處男，當他惴惴不安的答「是」時，三舅更是加強語氣說：「你必須頭一次就一擊而中！」

方太白此時有時間仔細看看他住了十幾年的這個房間，冬天冷，夏天熱，就這樣，他想「再會吧！我的小屋。」也沒有什麼太過的留戀，他想新房不會比這個差，若是新房不太如意，他也無所謂，反正他就要外出留學了。

方府第二進的大堂擠滿了親友，男的長袍馬褂，女的絲緞織錦，花枝招展，京戲的演唱早就開始，但是當婚禮舉

行的吉時快到以前，鑼鼓暫停敲打，而長串的鞭炮聲爆響，司儀已開始他的任務，方太白也從他屋裡出來，新娘由兩個年長的女眷攙扶著進來，她頭上蓋著刺繡的紅披，面部完全不露，身上穿著紅緞衣裙，三舅和方太白已是在神位前靜候，三舅為此隆重的儀典早把鬍子刮得乾淨，頭頂前面剃得光亮，並且為了嚴肅，他今天戴上一副寬邊眼鏡，那使他老夫子氣多了。

那司儀的對婚喪的禮節都洞悉明白，他們是專門以此為生的，當主婚人，證婚人新娘新娘都全會齊了，他就在一遍寂靜中，順序高叫禮式如何，他叫：先拜天地三叩首，後拜雙親三叩首。

方太白在叩首的時候，禁不住在想到底新娘是什麼樣，他想從地下偷偷看上，也無用，也只能見到一片紅色遮著的人體！最後司儀高叫：「夫妻相拜」這就完成了婚禮儀式，方太白和少梅就正式成為夫妻，他們生活的第一頁也就從此開始，一片炮竹聲震耳，京戲的節目又繼續演出，同時，五十二桌，每桌十八道菜的酒席在三個庭院和三個大堂中開始，男賓們由三舅帶著方太白招待周旋，傭人奔忙上菜，有的賓客已是飲酒划拳，談笑之聲不絕於耳，新娘在她婆婆與幾個表嫂導引之下，暫把紅頭披取下，與些親友敬酒道謝。之後，又得披上回到新房，因為奶奶相信如果新娘在未與新郎共床交合以前見面是大大的不吉不利。

方太白跟著三舅分別與客人親友敬酒，雖是酒僅浸唇不進，但是數百人的客套就是僅聞其味，也把方太白弄得頭昏腦脹，最後回到新郎一桌他已是大醉不已，他坐下後，

意識到本桌有兩個空位，一個是為他去世的父親，另一個為李鴻章所留，當然方家依禮早已送了喜帖到李府，然而這只是禮貌而已，想李氏百忙中是決定不會蒞臨的。

方太白坐下撿了幾口菜嚥下，想起不知新娘現在何處？他心想應當是時候去看看她究竟是什麼樣子？唔，我去看看她是什麼樣！他站起來，嘴裡說「去看看去」，同時張口唱了一個剛學的英文歌謠，搖搖擺擺的往堂外走，三舅趕快去攙扶著他問：「你到那裡去？」

「去看看去！」

「去看誰去？」

「當然是我媳婦了，我得看一看她是不是個天花臉？」方太白一口酒味，站立不穩，三舅立刻架住他，半拖半拉要把他扶回原位，可是方太白沒能回到原座！

就在此時此刻，李鴻章坐的八人大轎停在方家門口，一陣騷動，申報進了方府，許多賓客與親友立刻外出迎候，方太白不知他是怎麼出去的，只知李氏的到來實在為方家增光不少，李鴻章從轎上下來，身著朝服，帽上花翎紅頂威風肅然，他半花白的長辮拖在微曲的頸背上，李鴻章看上去比他的實歲六十九顯得稍老，但是仍精力過人聞說每日還是工作十二小時，方太白看見世伯到來，就迎了上前，但是只覺雙腿不依使喚，腳下無勁倒在地上，欲起不能，天旋地轉，一片烏黑，不省人事。

方太白醒來在床上，看見兩個侍女端湯拿水跟他娘一齊在服侍他，一個正要餵他薑湯，在他娘後面三舅跟他擠眼不停，這時他才覺清醒白醒，意識到房中擠滿了人。

方夫人埋怨的說：

「我們真太丟面子！你喝得那樣醉，最難堪的是李公正問起你呢！你就醉昏了。」

方太白無言可答，只覺得頭疼想嘔，問她娘：

「他說什麼了嗎？」

「別著急，三舅安慰他說：「李公說年青人至少要有一次喝得大醉，否則不會成熟，真正成人，成熟才能入洞房！」所以我說你快起來，進洞房吧！」

方夫人瞅了三舅一眼說，「別忘了那些蓮子、瓜子。」

三舅拍拍他的長袍凸出的一處說，「都在這兒.....來來來外甥，跟我來。」

方太白又喝了一口薑湯，勉強站立起來，和他娘說了一聲，跟著三舅走到房外，外面天黑了，他們經過天井院子，看見燈籠，有的還有燭光，他們鼻子裡聞見的是鞭炮燒餘的焦味，和茶餘飯後的剩菜味，只有天井旁幾盆不知名的花放出香味。

走近新房，方太白從窗戶空隙處看進去，見裡面還有幾個鬧房的親友，正談得興高彩烈，他想起那些鬧房的人必

定要耍些惡作劇，盡量在新人上床以前把新人弄成哭笑不得，他看見過鬧房的用花生米，生米往新人頭、面亂灑或是把死蜘蛛放在新人帳圍之處，床有搖動，蜘蛛就會掉下，或是繫一個銅鈴在床腳附近，床有搖動，銅鈴叮噹作響！．．．．．

方太白和三舅進去看見新娘，挺直坐在床邊，頭上仍是蓋著紅披，三舅把方太白引進，坐得跟新娘一處，同時把大把的花生米，生米，蓮子分給那些親朋，他們立刻拿過來亂灑，一面亂叫亂喊：

「要一擊就中啊！」

「要一針見血啊！」

「要用力而擊！」

「也要溫柔，心疼點兒！」

如此這樣的逗了一會，三舅才說：

「行了，行了！」他請那些人一個，一個的出去，順手把房門關上，跟新人說「該上床了。」他也走了。一片安靜，方太白站起來，把紅披上的生米，蓮子等等掃去，掀起紅披，他看見一個打扮太過的瘦面孔，鼻子小小的，雙眼的眼角略為向上，她對他笑了，在那油燈之下露出兩個大門牙，她看上像有廿五、六歲，他們相對一看，方太白只覺一片冰涼，情慾全消！他問：

「我該怎麼叫你？」

「少梅」她低下了頭，臉上的笑容全消。
「要是你喜歡就叫「梅，梅，我的小名。」她膽卻的看了他一眼，問「你有小名嗎？」

「沒有，就叫我方太白。」

「那是你的學名。」

「我沒有小名，也沒有別名，要是你累了，你睡吧！」

她聽出他冰涼的口氣，「那你做什麼呢？」

「我想看會兒書。」

「哦！」少梅轉過頭去，低頭看著地板，一分鐘的無言。

她突然低聲而膽卻的問：

「你不要幫我卸粧嗎？」

「不要。」他很快而確定的回答，她爬上床靠裡，面朝牆躺下了。

方太白很覺不安，他想去安慰她，說幾句好話吧，可是打心窩裡他就不願意，不願意去碰她。

「婚筵頂熱鬧，頂好的，是吧？」她轉過頭來悄悄的說。
「對，很好」

「天氣倒也不錯」少梅過了一會又說，接著她搭訕的繼續問了幾句話，可是方太白的回答都是又冷又短，方太白知道自己不對，可是當時就是沒心思去管，他討厭他自己，他恨他自己的態度，沉靜了一會兒，少梅突然轉過頭來，又急又氣的說：

「你別以為不得了，以為要我給你生個兒子，去你的，看吧，你到老了就是孤單一人，無子無孫，到老了也是老光棍，頭光得像和尚頭！」她的鼻子猛呼一聲，掉頭朝牆穿著新娘衣裙睡了。

方太白在新房裡和衣而眠了兩夜，他回到以前自己的房去洗浴時倒覺有些歉意，他想是否還應回到新房，繼續他接代傳宗的任務，在那天早膳的時候，他看見他娘一臉笑容，說她已經買齊孫子需用的用具了！方太白知道他娘的脾氣，平常生氣其實只是稍有煩燥而已，但當她看著平靜無事時，那才是有嚴重事情要發生了，方太白總是可以由他娘的眼神中看出她真正的心意，她有時又罵又叫，拍桌子打板凳，而眼神中毫無怒氣而反帶微笑，那就平安無事，如若她一聲不響，有禮有貌的，眼睛相瞪而視，那就會令人大打哆嗦！

方太白坐在他原先的床上想，不知少梅是個什麼樣的女孩子，他恨他自己毫無半點慾念要睡上新床，他想要是他強迫自己，也許就會像是「拉」去打仗，並且會變成了所謂的禽獸，他曾經聽說有的新郎就是新婚之夜太過魯莽而被視為禽獸，後果不佳，不僅新娘哭訴回去娘家，甚至要解除婚約，方太白對解除婚約倒不在乎，但是萬一此種事

情發生，那他娘會如何的傷心，並且方家也不會再有人要來提親了。

方太白從床邊站起，深深吸了口氣，出去正要回到新房，忽聽他娘叫「太兒」，方太白轉過頭來，看見他娘手裡拿著一個紙帖，匆匆走來。

「是你學校送來的」她上氣不接下氣的說，「剛才送到，你在你房間做什麼？」

「洗澡。」

「怎麼不在新房洗？」

「娘，讓我看」方太白把字帖拿過來。

「寫的都是那彎彎扭扭，像蟲似的，你翻給我聽。」

方太白打開來看，那是外文學校教務主任董久明署名來的：

「明晨九時至火車站報到，事關立即赴美之行。」

「上頭說什麼？」方夫人問。

方太白翻譯給他娘聽。

「立即赴美！」方夫人怒聲高叫。

「是，娘。」

「再給我翻一遍．．．．」

「娘，我學英文，學了六年了．．．」

「你學中文學了十幾年了，你也會錯！」

「我得走了！」方太白把箋條放進口袋，忙著趕到新
房，少梅在靠花園的窗邊刺繡，窗戶開著，看出去一片盛
開的粉紅花，少梅的背影托襯著，像是一副詩意的畫。

有幾秒鐘的時間他想過去從後面抱一抱她，可是就在此
刻她轉過頭來，那光亮的髮式和她太過期望的笑容就像一
盆冷水澆來，使方太白霎那的意念完全消失。

「你娘找你呢！」少梅提高嗓門說，「你到那兒去了？」

「我出去有事。」方太白走近，聞到她的香粉，這讓鼻
子癢癢的，他不喜歡那香味，有些厭惡，但是他突然想起
要立刻去美國，就一陣輕鬆，他說：

「少梅，學校教務長送來通知，要我立刻收拾準備去美
國，我得去撿行李．．．．我會給你寫信的。」

方太白打開一支紅漆箱子，開始收拾行裝，那幾個箱子
都是三舅所送，他說：「我就拿一支小的吧！」

「拿吧！我不管」，她那生氣的聲調使方太白甚為驚
訝，她沒再理會方太白，她已回到她的刺繡，那繡針在緞
上猛刺的聲音越來越快！

那天晚上新房中又來了不少親友，多半都是為餞行而來，有的帶來遠行而用的成藥，也有的帶來不少吃的蜜餞，鹹菜、皮蛋，他娘給他拿來一件紫色絲綢的長衫和一件黑緞馬褂，方太白正在猶豫是否把它帶走，有無合適的用場，他手觸摸到一包東西，打開來看原來是紅包一個，內有五十塊銀元。

少梅一直坐在梳粧台前，梳理著她的長髮，她問方太白：「你怎麼那麼高興啊？」方太白一驚，又覺得不安，他不知道如何來回答她。對，離家去留學他感到興奮，但他怎能跟她說呢！

「我知道，你為什麼高興。」少梅說。方太白不要聽她的解釋，所以說：「你是不是故意要吵嘴？」

「要吵嘴！」她火氣來了，「我在等著你說幾句好話，怎麼你倒說我要吵嘴？」

「少梅，請別鬥氣了。」他心平氣和的說，「少梅，我愚蠢，不會說什麼好聽的話，我實在不知道你們婦道人家喜歡聽點兒什麼，真抱歉，我可以說一百次的『對不起』，我要離家到美國去了。」

「我不要你說一百次，你連一次都沒說過！」

「少梅，真對不起我要出國了。」

她轉過頭來，眼睛濕濕帶淚說：「這是你的真心話？」

「你要我怎麼辦，用血寫出來給妳看！」

少梅哭著站起到隔壁房間去了，他長嘆一聲，後悔他為什麼那麼魯莽，他為什麼不裝蒜說謊，說點兒好聽的。

外頭有人敲門，接著三舅推門而入，他手裡拿著一個金錶說：

「我要你把這錶隨身帶著，這是你爺爺的東西，有百把年了吧！瑞士產品，走得還是很好，每五、六天慢個三、四分鐘，你每個星期對一對，你帶著上課也不會晚到。」

一見三舅，方太白就感到輕鬆，他不知道應當怎麼樣跟少梅交代，而且三舅的隨遇而安的態度，使他自在自如，他立刻從一個竹編暖壺裡拿出茶壺給三舅倒了一杯香茶，那茶壺就放在新人床旁的一個茶几上，陪嫁少梅來的侍女蓮花，一直在沖灌滾水入壺。蓮花只有十六歲，沒纏過足，長得不能說好看，但是她有一種單純樣和天然味，她穿著的衣褲緊繃在身上，在胸部卻看得出少女發育突出的引誘，方太白想可惜少梅長得不像她！

三舅把蓮花奉上的水煙袋接過來，又把送過來的紙唸接住，熟練的一吹，紙唸頭的火一亮，閃出火焰，三舅點著煙，開始抽吸，他跟方太白說：

「啊！你馬上要去美國了。」他噴出大口煙霧。

「是，教務主任的緊急通知。」方太白的口氣故作不樂，他知道這些談話，在隔壁屋裡的少梅是聽得一清二楚的。

「太兒」三舅喝了一大口茶後說：

「我有一句話要你牢記在心，我的贈言是『盡人事而聽天命』。」

三舅又抽了口煙，接著說：

「從我自己謹守這句銘言以後，我發現我的頭髮掉得少，鬍子也不太花白了，你看看我像是五十八歲的年紀嗎？」

「您不像！您看不出五十八歲，這把年紀，您可年輕多了。」

「你要那麼樣，就記住我說的，什麼後悔、憂傷，尤其是生氣都不會來纏住你，每天你都可以提醒自己一次『盡人事聽天命』，萬一事情不是人所能為的，何必生氣，你從美國回來後，我要你就像今天一樣，不要見老。」

方太白第一次看見他三舅那樣嚴肅，全沒擠眉笑臉。

三舅接著說：

「這錶在你身邊，也就提醒我所說的，每天晚上上弦，放在枕頭底下，你聽得見秒針轉動。」方太白把錶放進口袋。

「感謝三舅，我會按著您說的做，我現在覺得好多了。」

他們聽見腳步聲從遠而近，從門縫裡看見方夫人急步而來，臉上沒有一絲笑容，方太白的心如一塊巨石往下一沉！

方夫人覺得學校來的消息就像天垮下來一樣，她很想趕到學校去請求撤回這個通知，她甚至想要去苦苦哀求，通融她兒子晚走幾天，那麼他可以完成他盡孝之責。

方夫人進了新房，氣喘喘的，招呼老劉快來，方太白看見老劉拿著一個嬰兒睡的小床進來。

「娘」，方太白走過去迎方夫人，她沒理他，只是叫老劉把小床放在新人床邊，方太白瞪著小床覺得莫明其妙，小床周圍裝飾著花鳥和如意，他看著三舅，他只是聳聳肩，尷尬的一笑，他說，

「太兒，你娘要你到美國去後不久，這兒就有個小寶寶了。」

方夫人說：「一定會有小寶寶的，劉鐵嘴說的小床得放在這兒。」

她指著新人床邊的一處，老劉按著放好。

方太白知道劉鐵嘴是誰，他是北京知名的風水先生，他懂得在房間內如何放置傢俱用物，這樣可以吉利得福，其他劉鐵嘴會的也很多，方太白也不去想了，他討厭這樣的人，但是他怎能奈其何！三舅為了息事寧人，他站起來跟方太白說：

「你還有機會盡你的重大責任，記著「盡人事聽天命」！

三舅出去時跟他外甥擠眼，方夫人掏出她的手絹，擦擦眼醒醒鼻低聲哭著回房去了。

那天晚上，新房裡的一對卻沒說上幾句話，方太白收拾好行裝以後，脫衣想睡，少梅已躺下，靠裡睡著，側身對牆，方太白正要躺下忽在枕頭上看見一個玉塊，他拿起來仔細看，是一個雕刻精美的玉福狗，他問「少梅，這一個玉福狗是你的嗎？」少梅沒出聲，倒是呼聲大作，方太白心想：假做作，連戲也演不好，就跟我娘一樣。

第二天，方太白起得早，少梅也開始翻身打哈欠，假裝她剛睡醒，她說：

「別忘了你的福狗！」

「我的？」

「是為你遠行，我給你的，是我們家傳的東西。」

「我不能拿你們家的東西。」

「是吉祥如意的信物，你平安吉祥就是一家人的吉祥！」

方太白聽了很感動，「好，我會好好帶在身邊。」他把她的手輕輕拉過來，緊握了一下，少梅的眼裡充滿了淚，她溫柔的看著方太白說「一路平安吉祥。」

方太白第二天早上九點鐘到達火車站，巴靈頓神父——李鴻章的專使，也是這次八個滿人和三個漢人學生的帶領人，已經在月台上指揮照應了，他把學生召集在一處後，

開始跟他們說，「你們就要出發去一個天賜富國的城，波士頓，那是個有傳統而盛產豆類與海產的地方，有海霧，有海鷗，位於一個半島上，地形就像一個葫蘆。以後我們要多講些有關波士頓的歷史與地理的情形，現在呢！我講講阿美利堅這個國家，也要談到我們現處的這偉大的實業化的時代。

在當今美國的街道上已有煤氣燃點的街燈，在現代化的港口裡有川流不息的船隻往來其間，在岸上有高樓，工廠的煙筒中絲絲冒煙，在城市裡有運貨站繁生，以供需要。

我要你們好好的先有準備，預期一個文化相異的巨變，在美國你們會見到各處有蒸氣推動運行的機件，有一天你們會在每個家庭裡聽見叮叮的電話鈴聲，你們會聽見很多新奇的聲音，會看見些五花八門，你們前所未能思議的東西。

美國會伸出雙臂來歡迎你們到她的懷抱中，上帝已經說過，『如果陌生的人與你一同共居，那麼他們就如同你們的親生兄弟，相愛如己。』這在美國是尤其如此！」

巴靈頓神父比手劃腳的講，一旁看熱鬧的愈來愈多，有的很好奇，有的只是瞪眼看著，不知他嘴裡說甚麼，火車響了三聲信號之後，他才停止他的講話，告訴大家：

「好，就說到此吧！快上車坐好，好好看住自己的行李，上帝會保護你們的靈魂，可是他不會來照應你們的行李。」

到了上海後，他們一行人到了外灘，看見他們要乘的「飛雲號」是一艘七十多尺長約六千噸重的船。外面白漆油的很亮，上面幾個白帆在旭日的陽光下顯得很是注目，但是進了船艙可不是一樣了，他們被安排在二等艙，每個艙房有四個舖位，方太白和小林還有兩個滿人學生住在一起，他們的房間在船頭部位最後的一間，方太白慶幸他沒與幾個他討厭的滿人住在一起，巴神父早就跟他們講過，這次的旅途長達三個多月，先要橫渡太平洋，然後從好望角往南航行直達波士頓。

方太白早已打定主意，要好好利用這時間，找機會多與船上的人交談，乘客，水手都要認識，總之要多練習英語，多學些有關美國人情風俗的知識，上船後，他已經注意到幾位友善，先和也打招呼的美國人。他已經換上了在上海以十塊錢買的西裝，他的那幾個滿人同學卻不一樣，他們故意穿著滿服，要表示他們不是漢人，方太白也注意到有幾個水手卻比手劃腳暗中取笑。

巴神父告訴他們在船上要合群，要多去跟人寒暄打招呼，要遵守規章，方太白和小林是唯一遵守神父所訓去做的兩個學生。

開船以前，巴神父把他們都叫到艙板上，排成半圓形坐下開會，水手們各忙各的也不打擾他們，方太白能看見的是在黃浦江口擠滿的船隻和那無數船帆和掛竿。

方太白預備好一個小簿子，專為記下筆抄，他知道其他學生不一定會完全明白巴神父的所述與指示，有了筆抄，他可以用來爭功或取利。他更知道有好幾個滿人學生根本不明白巴神父所說，只是又啞又聾的坐著聽！巴神父說：

「同學們，一小時內我們就要開船了，對你們來說，這是你們的處女行，如果你們能瞭解今天的時代與時事，此行對你們來說是會更有意義的，你們大家往前看，看見什麼？」他問一個學生，康安，你看你的周圍有些什麼？」

「康安是個自大高傲的滿人學生，他看了看四周猶豫的說：「水？」

巴神父很快用手一擺，問另一個學生，「張安，你告訴我，從我們這附近往那邊看有什麼？」

張安得意的說：「海鷗！」

「啊，世間上有比海鷗更美麗，更有益人類的東西。」巴神父說。

又一個學生，姚奧舉手說，「船。」

「對了。」巴神父笑著說：「這個同學沒瞎眼，前些年你所能看見的僅是舢板，漁船，小艇，現在你看看這裡有甚麼？」他用手四周一劃同時用眼看，是否有同學回答他的問話。

張安舉手說，「有外國鬼子的．．．外國船隻。」

「對了」巴神父說，「有不少外國船隻．．．這代表時代的進步，你們到了波士頓會看見各種各樣的船艦，美國獨立革命以前，什麼都沒有，獨立戰爭以後，英國在一七八三年承認了美國是個新的國家，華盛頓是美國的第一任

總統，波士頓．．．．有誰知道波士頓的情形？」方太白舉手回答：

「波士頓是美國獨立的出生地。」

「好，很好」巴神父的聲音又響又亮，「怎麼會是出生地呢？」

「因為波士頓*茶會！」

「對極了」巴神父興奮的叫著說：「你看，你們不是去一個普通的城市，而是去波士頓，一個有歷史意義的地方，波士頓跟中國幾乎有一百年的交往了，我要告訴你們是什麼樣的情形.....」

以後的廿分鐘，巴神父就講中國跟波士頓怎麼開始建立起兩地的關係與發展，兩地的友誼和兩地的貿易。

方太白盡快的抄寫筆記，以下就是他把巴神父所述記下的綱要：

※頭一樣與中國交易的物件是一種植物，是一種就像草一般，野生茂長在新英格蘭叢林中的「植物根部」產品，形狀頗像人體，名稱「人參」。

※ 遠在乾隆時代，一七八四年時「中國帝后號」開始運載人參至中國，當藥材買賣，波士頓的蕭山姆少校（Major Sarmuel Shaw of Boston）榮為美國專使乘坐此船抵達中國與清朝建立友好關係。

※ 波士頓的商人發現中國人願付高價購買海產、皮貨。美國人和印地安人交往，印地安人供給海產皮貨，美國人供給他們，毯子，鏡子，珠顆飾品和鑽挖、敲鋸等金屬的利器 | 這類工具尤其需要。

※ 一七八八年另一條船，哥倫比亞號由紐約開往中國，戴滿皮件，船上的水手在路途中自造鑽器，以備交易，他們大賺其錢，因為當時挖鑽工具僅美金一毛錢成本，而一塊皮貨中國人可出五十美元，波士頓老賺夠了。

哥倫比亞號回程的時候載滿了中國的茶葉、瓷器，一七九〇年哥倫比亞號在波士頓灣停留，輸入很多中國東西，除此文化的溝通也逐漸增多。

※ 中國學生被當地的人熱誠招待，波士頓的好些人以做皮貨和金屬利器交易而致富，也就因此中國文化慢慢進入波士頓。

當巴神父興奮的把話講完後，方太白也把他的抄本關上，他悄悄的跟小林說：

「你看那些滿小子還空瞪著眼，我這筆抄很可以得利不少！」

小林點頭同意說：

「要得愈多愈好，這些傢伙有的是錢！」

飛雲號按時起錨，開出長江口道往大海中而去，多半的學生都回到二等艙間躺下，暈船不起。

第二天方太白起來後，就到舢板上去，看見不少水手正在工作，方太白想找練習英文的機會，就過去跟他們打招呼，可是發現他們只會用半通不通的英語回答。

一會兒風浪起了，方太白覺得還可以承受，船動搖得厲害，他得注意著保持平衡，海風吹進鼻裡非常舒服，而也讓他的頭腦清爽，這比躲在艙裡好多了。

他看見一個年輕水手在拖舢板，他遠遠的就跟方太白打了招呼，也居然在他的帽邊舉手敬禮。方太白不禁驚訝，那水手說，「早，查理」方太白看他穿著防水衣和長靴工作，他滿身飢肉，那久經日曬的方臉上長了點鬍子，金髮被吹得亂舞，方太白過去自我介紹，把手伸出跟他握手，方太白感到他粗大有力的手掌，水手說：

「我叫麥克司。」

麥克司很愛講話，他跟方太白說了一大串話，有時停下拖把又接著說，可是方太白不能都懂，過了一會兒，麥克司停下來問方太白是中國人還是日本人。

「啊，中國仔。」麥克司說：「我應當知道，我是從加里福尼亞來的，我老爸認識不少的中國仔，他也去淘過金，他淘了卅年，你聽說過羅德媽嗎？」

「誰的媽？」

「不是什麼人的媽，那是加州的一個地方（Mother Lode），那裡發現了金礦，淘出的金礦球，大的像鵝蛋那麼

樣！我老爸沒有專定限地淘金，他就是替別人搞，他從來沒發過，只弄得一家孩子好幾個，個個都穿的是破衣破褲，我就是其中一個！」麥克司哈哈大笑，「喂，我就叫你查理。」麥克司說：「加州的中國仔都叫查理，你知道是為什麼嗎？因為中國名字很難記又難叫，我老爸認識不少的查理，都很不錯，總是不管別人閒事，總也不跟白女人「OGLE」。

「OGLE 是什麼？」

「哦，你不懂 OGLE 啊」麥克司很奇怪。

「你該學學了，你不是要到美國去嗎？在那裡人都不喜歡東方人 OGLE 白種女人，我自己才不管，什麼人都可以跟白種女人睡覺，就是不跟我太太有關係就行！」麥克司大笑，他接著說：

「查理，你該學學這些事了，免得你被人吊在樹上懲死，你還不知道為什麼，有些人心地特別窄狹，反正少 OGLE 白色婦女，少生事最好。」

「我還是不太明白！」方太白一肚子的疑問。

「唔，見鬼！我怎麼給你解釋！好，好，好，我做給你
看。」

麥克司放下拖把，故意扭腰扭屁股的走過去，走過來，頭又引誘的轉過來，雙眼撲撲眨了好幾下，大送淫蕩秋波。

他說：「如果一個白種女人這樣走過去，你喜歡她，你跟過去跟她擠眉眨眼來一套，你懂了嗎？」方太白盡量忍住笑，因為麥克司做出的姿態實在太滑稽，他說：

「哦！我懂了，我懂了，那就是調戲，調情，亂搞吧！」

麥克司問方太白「你結婚了嗎？」

「我想我結婚了！」

「什麼，你想你結了！」

「你要麼就是結婚了，要麼沒結婚，你什麼意思？說：我想」

方太白說：「我是結婚了。」

「那好，那好！」

「為什麼好？」

「因為在美國，你要是需要太太那可難了，因為簡直沒有中國女子，至少我從來沒看見過，我看見過好些中國仔，我也看見過一些中國女人的相片，都是那些查理隨身帶著給我看的，麥克司低聲問：

「聽說中國女人的性器官長在旁邊，是真的嗎？」

方太白楞住了，從來沒人問過他這類的問題，還算好，麥克司問的聲音很小，沒人注意。

「我...我不知道。」方太白結結巴巴很不好意思。
麥克司斜眼看著他說：

「你不是說你結過婚了嗎？你不知道？」麥克司搖著頭帶笑說：

「我真不懂你們這些人！」

風浪來得比以前厲害，方太白覺得今天他已經學夠西方的事物了，他藉口要去方便，跟麥克司說了，就回二等艙去，麥克司在後面大聲叫：

「我們談得很好，一會兒再來聊！」

第三天風平浪靜，留學生們都似乎恢復如常，一早就去吃早飯，大家都很安靜的飲用，用刀用叉都按著外文學堂董教務長、董博士的教導，吃食時應注意什麼，喝茶或咖啡端杯碟後，注意什麼等等，也說這些細節就可以反映出你的教育有幾分，他加重語氣的告訴學生們說：記住，千萬別喝出聲來，這對方太白較難適應，他每次喝茶、喝咖啡、喝湯時不出聲就會燙著自己的舌，而且覺得不過癮！但是那天早上倒是很不錯，同學們喝咖啡時沒有一點啜舌的聲音，大家彼此做做鬼臉很得意。巴神父進來坐在長桌的一頭，看大家都吃完後，讓侍候的人收去杯盤，跟大家說：

「吃得好吧！」

「吃得好！」留學生們都異口同聲的回答，聲音最響的就是那幾個滿人。

「好，很好。」巴神父也高興的用他宏亮的聲音說，他剛在頭等艙的餐廳用過早飯，他看上去精神煥發，開始講話：

「今天我們要講講中國和波士頓之間相同和差異的地方，你們今後四年要以波士頓為家，那麼應當對那裡的情形要知道一些，先說說國「兆」吧，中國一向講究「龍」一個神話性，不存在的動物，波士頓傳統的「兆」物是「鷹」，你會在高樓，走道，衣物用具上看見「鷹」的裝飾，甚至在錢幣上也用，一般波士頓的居民都節儉得很，有的人是比較極端，特別儉省，所以有人說某某人節省，以致把二毛五分錢幣上的「鷹」都被擠得怪叫了！」巴神父停了停，想會有人發笑，可是學生們毫無反應，他又接著說：

「鷹是一種實實在在的飛禽，不是空洞的東西，它在天空飛翔盤旋，要是看見下面有可得的食物，它會俯衝而下，取而得之，那就是波士頓，那就是阿美利堅，容易瞭解一無遮掩！

可是中國在神秘的籠罩下，就不同了，我大半生都在中國生活，那麼多年了，還不能瞭解這個國家和老百姓，你們不多開玩笑，在婚喪時都哭，辦喪事時，好像不那麼悲哀，在這種場合下，還排宴招待，也相信亡者又到另一個世界去了，有時候還會找人來幫著哭，我實在不懂，辦喜事時，年輕姑娘坐著花轎嫁出去，就像是被發配戈壁大沙漠似的，一定哭個不停，這還不夠，姑娘的媽，她的眼淚

也像水管似的流個不完，我不明白，也不去找答案，反正這都是你們的傳統和習慣，你們的特徵。

你們到了美國，當地的人會覺得你們充滿了神秘性，可能會不理解。然而他們仍是會對你們很有禮貌，你們也不要介意，你們打交道的時候，想到「鷹」，因為他們就像「鷹」那麼樣，直接、單純，什麼都無隱瞞的。

在麻薩丘賽州，我們還有一個常見的標誌，那就是「魚」(COD)，在我們州政府的樓裡有一塊巨大的木塊，上面刻畫著一條五尺長的魚，為什麼對魚那麼崇敬呢！，因為魚就是老百姓的衣食父母，它帶給居民無限的幸福，我們麻州人不是忘恩的人，魚它是我們的恩人，但是我們還是照樣的吃它！」巴神父停了一下，想會有人發笑，可是並沒有，方太白盡快的抄寫，他知道他的這些同學根本沒有聽懂一半，他很得意，想他的筆記價值是愈來愈高了。

巴靈頓神父看看他這些學生問：

「我知道中國人愛用魚來做裝飾，金的，玉的都有，你們知道是為什麼嗎？」大多數的學生瞪著眼，沒有回答，方太白把這幾句話翻成中文，立刻滿人的一群都同時舉手，相爭回答。

巴神父指著章安叫他回答，章安的英文實在太差，方太白得替他翻譯出來給巴神父聽：「中文的魚字跟「有餘」的「餘」字同意，所以「魚」象徵豐盛有餘。」

「好，那麼我們對「魚」都有特殊的崇敬和好感」巴神父笑著說，「你們可以跟波城的人說，我們有這樣的同好，讓我們增強友誼和瞭解。」

那天早上的課程很愉快的告了一段落，學生們開始對船上新環境熟悉，一切都很樂觀，大家就切望的等待到達波士頓——一個充滿魚標鷹誌的城市。

旅程的頭一個星期日，巴神父到二等艙的飯堂來做禮拜，他坐在長餐桌的一頭，方太白坐得離他最近，神父用的剃鬚潤液發出香味，方太白坐得近，所以把他的臉部看得清清楚楚，巴神父滿臉滿腮都留著鬍子。

巴神父看見學生都已到齊，他就開始講述。

「古希臘的人曾說這個世界是個圓餅，外圍全是水環繞著，聖經上說，上帝創始它在第三天就讓洪水出現，中國人以為這個天地是神明所造，中國就在他所造的這塊地方的中央，中國為主，其它皆是附屬之土，可是現在證明了，中國不一定在當中，而其它外來的強國竟要奪取這塊肥肉，我們一定要避免這些強力的吞蝕，中國是個文化淵遠，歷史悠久的國家，我們要保留它故有的文化。你們看以前世上航海而喪生的人太多了，直到中國發明了指南針才救了多少人，從此在這七海四洋上來往的船隻不知安全多少，而許多國家都開發建立殖民地，他們竟以中國發明的火藥來侵略它，中國發明了造紙，印刷，對世界文明有極大的貢獻，所以你們可以見到，世界其他國家實在要欠中國多麼大的一筆賬！

巴神父停下來看了看每個學生，有的不是打瞌睡就是心不在焉，在書下畫小人，他接著說：

「你看這些西方國家是怎麼來感激中國的？我是個西方人，但是我很恥於提到這點，而我又是非提到不可！因為我知道你們就是中國將來的希望，你們才能來更正錯誤，要使中國不要一錯再錯，上帝會保佑和幫助勤奮自立的人，所以今天你們遠行穿過海洋要去西方實地學習，你們一定要利用每一分鐘每一秒鐘，努力不倦，不要辜負了上帝，辜負了自己的祖國。

「在船到達舊金山前，我要考考你們，看看你們在這旅途中到底學了多少」，巴神父停了停，讓學生們細嚼一下他剛才說的話，有的看上去稍微著急了，有的還是一無表情，方太白有他的筆記，心中禁不住高興得意，大家以為巴神父已經說完，可是他又突然說：

「上帝保佑美國成為一個扶弱拒強的領導，它要保證世界上處處興盛繁榮。」他又強調的講：

「記住，美國會替那些不幸的，被壓迫的，打抱不平，你們有沒有聽說過一個叫俄爾德的人，*福來德湯生俄爾德是個美國人，是個軍人，他手下有一萬多兵，他幫中國政府帶軍隊鎮壓了南邊的叛徒，人們都叫他長勝將軍，他有上帝保佑，從未打過敗仗，老百姓還給他造了廟宇敬奉他。他的長勝軍，一共作過一百零一次戰，他自己就陣亡在那一百零一次的戰役中，俄爾德將軍是唯一在非基督教國家中受人尊敬的白人。上帝不在乎一個英雄受到敬仰，也不在乎人群們要紀念他，給他上香，敬供鮮花，水果來禮拜他，你們記住像他這樣的英雄有的是，他們會來濟貧濟弱，

這就是上帝的慈悲，讓世間有如此的英雄人物，阿門！」巴神父說完後又祈禱，學生們都跟著做，大家都背得出祈禱文，但是卻不能全部領悟其中之意，巴神父出去以前，轉過頭來對大家說，「別忘記，要考試！」

第二天早上方太白吃過早飯到了甲板後，看見滿人學生帶頭的章安，他悄悄的跟上來找方太白，他四處看看沒人，拉拉方太白的袖口說：

「我要跟你商量一件事。」

「什麼事？」

「我們到別處去談吧，這裡來往的人太多。」

這時風平浪靜，太陽已經升起，徐風吹來非常舒適，船前有幾隻海鷗飛過，順眼往遠處看去，雲影綽約似有陸地出現。方太白往船欄杆邊走去，章安跟著過來，方太白知道他要問什麼，雙臂交叉靠上欄杆等章安問話，方太白知道這些滿人學生沒一個是勤學好讀的，這次選派出來多是因為家裡的關係，章安咳了一聲，四周一看沒有人才說：

「你抄筆記的吧？」

「什麼筆記？」方太白早就準備，要好好交易一番，但先故作虛玄。」

「巴神父的那些長篇大論，枯燥極了，講得我直打哈欠，真沒意思，我怎麼聽得進！可是這洋鬼子還要考試，

你把你的筆記借給我看看，就幾個鐘頭怎麼樣？以後我會報酬你的。」

「那不就是欺騙嗎？」

「只要你不洩漏，誰會知道，你知道將來我可以多幫你的忙，給你方便。」

「我從來不要人給我什麼方便，但是我很實際。」

章安臉上的笑容突然消失了，他說：「你說要多少？就兩個鐘頭，不多。」

「我跟你說」方太白說：「我可以把筆記給你廿四小時，我要你把筆記給別人用，每個人十五塊，我給你百分之十的佣金，這樣你不是等於白用我的筆記了！」

章安一閉眼，嘴唇略動，腦筋一算，盡量不要顯得興奮說：

「好，就那麼辦！」他把手伸出要跟方太白要筆記。

方太白不變聲色的說，「慢著，你得先給定金」

「定金！」章安眉頭皺起來說，「多少？」

「十塊一個人。」

「你怎麼知道，他們都要買？」

「哦！你知道他們一定都買，除了我跟你，一共九個人。」

「我不敢說都能收著他們的錢，不過，我盡力去辦。」章安看來像隻喪家之犬。

方太白伸出手去用手指點著章安的胸前說：
「我現在就要定金。」

「那不可能，我給？不可能。」

「好，祝你考試及格。」方太白說完，轉身望著海洋遠處。

過了幾秒鐘，章安才說：

「我去弄錢，把筆記給我。」

「先拿定金！」

章安嘴裡罵了一聲，走下舢板去了，等他回來的時候，帶來九十塊銀元，方太白把筆記交給他，告訴他在廿四小時內跟其餘的錢一起拿回來。

方太白不知道章安把筆記賣了多少錢，但是他知道同學們把筆記傳來傳去，有的抄錄下來，有的盡量死背，第二天在甲板上同一個地點，章安把筆記還給方太白，並且附上應付的銀元，章安的佣金已經扣除，方太白覺得章安處理這事很有效力，但是看見他離開甲板時臉上愁容，方太白倒是覺得有些過不去。

那天晚上方太白在吸煙室看見小姚，小姚拿起一本雜誌，順便坐在方太白旁邊的沙發上，他很不樂意的跟方太白說：

「你真是很貪啊，方太白！」

「你這是什麼意思？」

「你怎麼能要那麼多的錢呢？兩個鐘頭的筆記要廿元，真羞死人。」

「啊！你付了廿塊？」方太白很吃驚。

「是啊，每個人廿塊，就像佃農得付那苛捐雜稅。」方太白一聲不響，氣沖牛斗，他氣的是章安比他更厲害，恨的是大清朝在四年後，可能又要有一個貪污的官員出現了。

飛雲號在舊金山停留了一個晚上，船停泊後，只有少許乘客下去和搬下運輸的貨物，留學生們都不能上岸，第二天早上留學生都群集在甲板上，大多數看上去都面黃肌瘦，唯是衛康，一個肥滿人學生還是面紅膚潤！他們從船上往岸上看去，見灰黑的山坡有點點木屋點綴著，海灘邊的活動則是忙忙碌碌，碼頭上堆著貨物，路上有手推車，馬車載運物件，同時學生們頭一次看見黑人，又興奮又驚奇，都指手交論，章安強調說，他們一身的黑都是塗染上的，就像越南人喜歡黑牙所以必吃檳榔，學生們都在找「金」的山，可是看見的只是一片灰黑的山坡，等到霧氣消散以後，他們又看見了一些奇裝怪異的人，身上披著顫毯，頭

上戴著大帽，章安老覺他知道的比別人多，他說這些紅色皮膚的人，頭上沒有腦瓜皮，所以必得戴著鍋形大帽！吳安，另一個自認博聞廣識的滿人說，那是印地安人，他們住在高山之上，但是裸體不穿衣著，所以不許進城，大家議論紛紛。

突然他們在碼頭上看見一位美國婦女，身上穿著長裙，腳下穿著高跟小靴，大家都覺得奇怪，她的腰怎麼那麼細，而屁股那麼大！方太白受不了了一些同學愚昧的解釋所以說：

「你們應當看看美國雜誌上所提的：維多利亞式女子的服裝和身材。」他接著說：「我們喜歡婦女們裹小腳，說美，他們怎麼不能喜歡細腰和大屁股！」

有的學生做做鬼臉，還是不解腰細和屁股大，好看嗎？也奇怪會有那樣怪異的身材和腰段！

飛雲號本來應當是 1880 年 6 月 16 日抵達目的地，但是它比預期的早了一天，所以是十五號就進入波士頓海灣了，那天早上留學生們都換上了新西裝，穿上了擦得亮亮的新鞋，齊集在甲板後，沿著船的欄杆一排站著，看那遠處岸上被霧氣籠罩著的城市幢影，小林就站在方太白旁邊，兩人的手臂緊靠欄杆，聚精會神的看著那夢一般的高樓和城市，從薄霧中慢慢出現。

學生們在互相討論，到底波士頓是不是算個半島，也不知道那長細條的陸地為什麼叫羅克斯波利（Roxbury），還有那三個山丘：考普斯 Copp's，福羅格 Frog 和端滿籐，當然章安知識豐富就把這三個名字都叫出來，他想一定會有

掌聲讚好，但卻是沒有，小吳說章安說的那三個山早就被剷平了，現在僅存的是：卡頓（Cotton）、必肯（Beacon）和夢特弗能（Mount Vernon），小吳一邊大聲的說，一邊用手一個，一個指出來，顯然學生在旅途中把有關波士頓的資料都熟讀死背了，準備考試，其實巴神父並沒有出什麼試題，沒什麼考試，方太白猜想就是他要學生真正多讀多學一些而已，方太白心想在筆記上頭是得了小利，可是還覺得於心「無」愧，等他用這錢買了東西帶回去孝敬他娘的時候，她必定引以為傲，離家並未多久就能買禮品帶回去！方太白可以想像到他娘把禮物拿出來給親友們觀賞時的喜悅.....想到此，他心裡倒覺舒坦，方太白心愛的拍拍口袋裡的原套筆記。

當飛雲號駛入港後，碼頭上的情形就越是分明，更往內陸一看，紅磚的建築，白色教堂頂上的鐘樓和群群的海鷗飛騰腑落叫聲悅耳，就像在迎接新客！

所有的學生都被這景色感動，波士頓，阿美利堅最老、最有文化的城，也是最早和中國通商的城，是一個被中國老百姓崇拜的英雄（Ward）之出生地。這裡有波城世家，他們和中國通商而致富，建造了美麗的房屋.....方太白看著樓影重重，忽然喉中難嚥，眼睛發濕，他覺得對這個城市已有一種說不出的親切感。

上了岸後，一群腳夫都過來攬生意，巴神父處理迅速得當，立刻租了三輛馬車，頭兩輛都是為學生和他乘坐，第三輛是專為行李，當馬車離開碼頭往前走時，學生們更是聚精會神的觀賞一路的風光，快離市中心不遠，大家已較為輕鬆，互相說笑，看見路上是方石砌鑲，左右兩邊高樹

蔭涼，後面有紅磚房屋整潔美觀，在這路邊的側道上就看得見有行人經過，有婦女穿著高腰長裙，手裡撐著陽傘，緩緩而行，也有彬彬有禮的紳士身著黑色禮服，他們在路上走過女士們時，在帽邊上一碰給她們致禮。

學生們注意到有的寓所外表裝璜特別，也有鍍金的「鷹」棲於正門上，有的富門闊府，外有生鐵欄杆圍著，但是看得見，建築前面會有寬敞的涼台，房屋的窗戶都又高又大，上面也有特種的裝飾。他們的馬車正在爬坡，方太白想這大概就是 he 看過書籍裡所說的有名的「必肯丘」(Beacon Hill)，他遠遠看見一個紅磚教堂，教堂上部有白色的雕花，頂上的鐘樓古老莊嚴而美。

方太白對這些建於 1812 年前的房屋又愛又羨，多麼美麗！他特別喜歡那種三層樓（有一層暗樓）房頂斜側下來的建築，他希望有一天在中國他能有一所那樣的房子。馬車上的學生慢慢都安靜下來，沒人說話，無疑的每個人對這新環境都有所感觸，自己有自己的夢，自己有自己的需求。

巴神父早告訴過他們，在波士頓的學校不能替他們安排宿舍，所以他已經給他們安排了兩個食宿雙管的私人住所，一處住五個學生，另一處住六個學生，這兩個地方離學校都很近，走過去就到學校。

馬車停在一所大房子前面，外圍也有鐵欄杆，從房子當街的門走進去是一條石頭路，上面有遮篷，可通入房子的雙扇門，巴神父的那輛馬車在前，已經早到，他下來跟學生說：

「到了，我帶你們進去給你們介紹房東太太，拿著你們的行李。」方太白和另外四個滿人學生把自己的行李從第三個馬車上取下，另外幾個學生都跳下來幫忙，小林幫著方太白把他的行李搬下，表示友善，倆人連推帶拉拖進門去，小林和方太白沒被分配同住一處，雖略有憾意，但是一想還是這樣更好，免得天天在一起，小林還想要求做中國飯，他對外國飯是全無好感，見著帶紅色的牛肉就要昏倒！

巴神父拉了三下門鈴，很快的門開了，門內站著一位五十開外身段略胖的太太，滿臉笑容，一陣香味衝進方太白的鼻孔，他得盡力控制自己，否則就要失禮打噴嚏！

「何里生太太？」巴神父右手碰了帽邊見禮。

「是，是，你是巴靈頓神父吧！請進，我知道你們要來，這都是你的學生嗎？」她用眼掃了一圈，巴神父一一介紹，大家握手相見。

「何里生太太是你們的房東太太，你們現在好了！在船上我知道你們餓傷了，何太太以後會給你們吃得胖胖的，何太太，我讓五個學生住你這裡，其餘的我帶他們到另一個地方，你萬一有什麼要他們做的，盡管吩咐就是，提提水，扔垃圾.....什麼的。」

「謝謝你，巴神父。」何太太笑著說：「不用了，我有一個人幫我做重活，也許在廚房會有些小事要他們幫忙，像洗洗碟碗什麼的，我女兒也會幫著擦。來吧！你們跟我來，我帶你們到房間去。」

他們跟著房東太太走到客廳的裡間，那裡乾乾淨淨，就是年久失修，看著舊點兒，客堂的左邊是飯廳，後面可通入廚房，在廚房和飯廳之間的通道底就是上二樓的樓梯。

何里生太太是個節儉的人，她和她兩個女兒都住在樓下的一間房，方太白的小睡房也在樓下，那四個滿人學生都在樓上兩個大臥房住，兩人一間，方太白很滿意這樣的安排，學生們也曾聽說過何太太是個孀婦，家裡的事多由兩個女兒處理。

方太白和其他四個同學把行李存放好後，他們陪著巴神父出來，送他到馬車旁，巴神父說他會明天來帶他們到學校註冊，馬車才剛走，章安就抱怨的說：

「我不喜歡這女房東，她已經要我們洗盤洗碗了！討厭。」

吳安說：「我們應當表明我們的身份。」方太白沒出聲，他倒不在乎洗碗，何況房東太太的女兒還幫忙。方太白告訴他的同學，要是他們同意每個月給他十塊錢，他就都替他們把碗洗了，「十塊一個月」，章安又驚又氣說，「這麼貪，你羞不羞啊！」

「那你們自己洗去！」方太白說完，帶著笑回自己的屋去了。

巴神父第二天早上八點按時就到，學生們跟他一塊兒走到學校，路很近，但是學生們都不太開心！方太白卻知道原因何在：他們的餐飯問題。

頭天晚上何太太做了一頓豐富的晚餐，可是四個滿人吃得愁眉苦臉，好在何太太不太敏感，也不易於觀察別人，她一直的說她做飯做得好，又要別人多吃，方太白也沒有什麼胃口，可是他把他的那份都吃了，烤豆、烤餅（PIE）..... 其它的他覺得樣樣都帶魚味，他也嚥下了，他知道這裡產魚，所以要來適應！

今天早上的早餐，有土豆（洋芋），有雞蛋，麵包。就是那雞蛋，做得無法讓他們承受，雞蛋煎得生生的僅一面黃，單面朝陽！怎麼能下嚥啊，中國式煎得油汪汪，多麼可口！或是加小蔥，打鬆了炒出來，加點兒醬油可太好吃了！

聖瑪麗大學，按巴神父看來是一個很先進的學校，最早收容外國學生。學校是紅的建築，離一個有鐘樓的教堂極近。旁邊的街道，兩側有高樹直立，在學校附近有各種樣的小舖，書店，古玩店，文具店，現代藝術品店，一看就知道是個充滿文化，輕鬆悅人的地方，在行人道上有白人婦女，著花裙、打陽傘、輕盈而過，她們多半年輕美貌，看見方太白他們一行人都用好奇的眼光一瞪，方太白聽見她們私語「好奇怪的印地安人。」

走近校園看見學生們，男男女女抱著書本匆匆走進教室，也有少數在草地旁的木凳上看書，見到新生都很友善，笑瞇瞇的招呼說：「哈囉」。

辦完註冊手續，那天下午方太白他們立刻就開始上課，教室很寬敞，裡面有地圖、有地球儀、牆上也有一排排的相片，內中人物，男士一個個都著黑西服打領帶莊嚴肅然。

中國學生們都坐在安排好的座位上，跟其他一年級學生混在一起，方太白的座位比較往後，跟小姚很近，他另一邊的座是一個戴眼鏡的女學生，他們的課程與北京外文學堂所習都差不多。但是更注重英語，哲學，和政治，其它也有歷史和科學課，教他們的是幾位沒有生氣的中年教授，他們講的課都很難懂，也不易跟上，小姚坐在方太白旁，只見他老是打瞌睡，所以得隨時捅他一下，每次方太白捅小姚，就見一旁的女同學悄悄的笑。

開學後留學生們不常見到巴神父，兩個星期後，他召集了一次會，告訴學生們他要回中國去了，以後每年來波士頓一次，考查學生的進度，巴神父離開後，學生們都感到寂寞和恐懼，因為以前他也跟中國學生一起用中文聊天，一個禮拜有時打幾圈牌，有的晚上會跟能拉胡琴的學生坐下拉起京戲選段，大家一齊哼哼唱唱，非常熱鬧。

方太白經常在他自己的住宿處吃飯，而且慣例的幫著洗碗，洗碟，那四個滿人學生很不願意的付他十塊錢一個月，方太白把工作都替他們做了，也很願意盡這份責任，他喜歡跟房東太太的兩個女兒，瑪麗和珍恩聊天，邊談邊做事，時間過得很快，瑪麗是十七歲，珍恩是十五歲，兩個都長得很漂亮，她們青春成長的胸乳在那花邊的襯衫後欲綻而出，她們二人似乎很喜歡跟方太白在一起，等他們三人都較熟後，她們也多問到方太白的私事，每晚當廚房已收拾得差不多了，她們等何太太回房，就自由不拘的跟方太白多聊。有一晚瑪麗問方太白：

「你有姐妹嗎？」

「沒有。」方太白很有禮的回答，兩個女孩把碟碗擦乾，方太白給都放入碗框。

「我希望你有姐妹，那她也可以來跟我們住。」

「中國女孩子長得甚麼樣？」珍恩問。

「長得就像你們，兩個眼睛，兩個耳朵，一個鼻子。」

「學校裡的歷史老師說，中國人覺得我們是很可怕的怪物，綠眼睛，滿頭黃髮，我們覺得中國人也是長得不同，他們的眼睛斜吊著，像西瓜上切了兩條的縫，但是你不是這樣啊！」

「你們也不像綠眼睛，黃頭髮的怪物！」方太白說。

「珍恩，別說傻話！」她姐姐說。

方太白笑著說，「其實你們都很好看！」

瑪麗說：「真的嗎？你說的是實話？」

「是，你很漂亮。」

「你想如果我跟你一塊兒出去散步，別人會注意，要多看幾眼嗎？」方太白略思考片刻，想如果他一人和瑪麗出去散步，別人必會注意，多看幾眼，但是他要同她們姐妹倆人同去散步，就可能不會有人多注意。他倒很想就跟瑪麗出去散步，想到此他覺得太複雜.....。他轉變了話題說：

「你母親做飯做得真好！」

珍恩又問：「在中國，你們用手吃飯嗎？」

「不，我們用筷子吃。」

「筷子是什麼？你有沒有？給我看看。」

「沒有，我沒帶。」

「那是什麼樣？」

「像雞腿骨？」

「像雞腿骨還是火雞腿骨？」

「別問些可笑的話，珍恩」，瑪麗說：「你們在中國吃很多米飯吧？」

「我們也吃很多麵包，我們北方人也吃很多麵食。」

「真的嗎？跟我們一樣？」珍恩圓睜著眼失望的說：「我以為你們中國人跟我們完全不一樣，其實並不如此。」

時間過得很快，一天過了是一週，一週過了是一個月，四個月後學生們都覺得浮燥不安，只有方太白跟美國人來往，活動多而忙，並且他常約從紐奧連來的杜克西女孩子出去玩，杜就是那戴眼鏡，坐在他旁邊的女同學，克西不戴眼鏡的時候很好看，頭髮又多又黑，口唇長得性感動人，眼睛明亮，倆人坐在一旁上課數月，他們互有默契與吸引，

有時雙方的眼神互相凝視，方太白總迅速羞然轉移目標，霎那間又愛戀的回視，那幾秒鐘只見克西還是美目相視並帶微笑。

有一天下午上完課後，方太白建議他們到校園裡去散步，她高興的認可，還自願帶他到波士頓各處去看看，從那時起他們不僅就在校園散步，還在校園中的草地上或木凳上坐著溫習功課，或互相比較筆記，他們的常來常往，引得少許人的眉頭深皺，然而多半的學生都很友善，總是笑著打招呼，也有的就假裝沒看見他們而已。

克西自動幫助方太白學習英文，倆人常在校園後面一個希臘飯店裡喝咖啡和吃蛋糕甜點，方太白竟學會了喝一種叫「一半一半」的咖啡，一半咖啡，一半牛奶，他很喜歡美國式或希臘式的蛋糕，何里生太太也知道他愛吃這些，總是對他另眼相待，有蛋糕或甜點時，老給他雙份！

巴靈頓神父離開波士頓後，那幾個滿人學生完全不在何太太處吃飯了，他們在一個廣東人開的洗衣店後面搭上伙食，雖廣東口味不是他們所好，但是總比美式餐飯好多了，那個廣東老闆做飯洗碗什麼都包了，學生付他足夠的報酬，所以雙方都很滿意。

章安對方太白的態度是越來越神氣，他直接跟方太白說，你帶著你的筆記去見閻王爺去！以後你再也不能以筆記或洗碗來威脅我，章安的英文似有進步，說話時還帶幾個髒字，方太白覺得滿人學生們能自顧自太好了，這樣也省得他跟他們多有交往，省得常在一起老說中國話，方太白希望在四年之內，把他的口音矯正，因為克西說方太白講英文時，像滿口都是玻璃彈子！

克西總是很熱心，樂於幫助方太白，有一次她來上課把她的長髮攏在頭上，這樣的髮式顯得她高了一點兒，方太白很喜歡，平常方太白覺得她的眉間多少有些深思皺紋，但是那天卻面容開朗，頰上酒窩微現，以前她跟人說話時，常是低頭眼光往下而視，然而那天卻是雙目平視，直接對人，她看見方太白凝視於他，嘴唇帶笑，鼻孔喘出誘人的氣，方太白簡直摸不著頭腦，那到底是怎麼回事。

克西在課餘打著一份零工，每晚當圖書館關後，她得去整理當天的書籍，按時退回的書是必須按編序放回書架，可是也先得清查當中有無不該有的零雜字條，此外她得打掃清潔那廿幾張長桌。

方太白知道克西知識豐富十分喜歡閱讀，並且常固執己見，有的時候克西在圖書館做功課做得很晚，要是方太白在旁無事就自動幫她打掃，他看得出在她維多利亞式的衣裙下，有一個豐滿的胴體，胸大，腰小，臀大而皮膚光滑，他不記得在什麼地方看見書上說女人有酒窩、眉毛粗的性慾很強。

一個天氣晴和的星期六，他們坐在校園裡，克西突然說：

「我們去野餐好不好？」

「野餐是什麼？」方太白問，她真不相信，他從未去野餐過，她把方太白拉起來說。

「來，我帶你去經驗，經驗。」

克西把他帶回她住的地方，那是一個大房宅，四周有鐵欄杆，進去後走過通道，正門上面有一個鷹的標誌，進了客廳後看見上面懸吊著一盞無數水晶球四射的大燈，方太白覺得那燈氣派足，輝煌漂亮。正中樓梯走上登十幾步就圓分左右而上，窗簾則是奢侈而稍褪顏色的緞料製成。

方太白失聲而叫：「真是好房子。」

到了廚房，克西拿出一條長麵包放在桌上，也給了方太白一把刀，「請切切麵包，我們去野餐要吃南式炸雞和法國麵包。」

她從儲藏食品的框子裡取出成塊的炸雞包好，放在一個精緻的籃子裡，她又去準備了一個像石器的瓶罐裝飲料。

「這是你的家嗎？」方太白小心的切著麵包，一面問。

「我怎麼可能有這麼樣的房子！」她笑著說「我祖父雖是法國南邊的一個什麼公爵，但是我們在紐奧連的房子，跟這一比，只是小如雞槽，不！這是個宿食雙管的宿舍。」

「那麼住的人都到那裡去了。」

「房東太太和其他六個學生都到教堂去了，他們都是天主教，天主教的人對做禮拜和每週的洗澡是同樣重要。」

「你信天主教嗎？」

「我出生就是天主教，可是我自己選擇為不依順的『黑羊』，我也有不去教堂的藉口，因為我的膝蓋受過傷，我不

能下跪，千萬別說那是撒謊！所以房東太太允許我在家祈禱就行。」

她把切好的麵包放進籃子，用一塊薄布蓋上，也放了餐巾和鋪毯說：「走吧！」

他們到了「廣場」，一如平常那裡有人散步，有人溜狗，有人在池塘邊喂鴨子。

克西說：「*約翰亨卡克曾在這兒擠牛奶，他的牛沒有奶，他就去擠別人的牛，他幾乎以此偷犯行為被捕，所以廣場也因此成名。」

當克西把毯鋪好正要拿出食物時，一群飛鳥正從頭上穿過，它們留下了一些小禮物，幾乎就掉在炸雞上，克西罵了一聲，然後說：

「我們到公共花園去吧。」她把吃的東西重新放回籃子去，「我們到對過公共花園去，這邊喂鳥的人太多，那邊的人較窮，可以偷吃鳥食，而不必去喂鳥群！」

「亨卡克真的偷擠別人家的牛奶了嗎？」方太白幫著把吃的裝回籃子去，他對任何美國知名人物都有興趣。

「歷史家應當是正確的，他們也說在這兒有幾個人被吊死過，其中三個是女人。」她說到此不禁打了個哆嗦，方太白對此也有興趣，但是看克西沒有意思多提這個話題，他也沒有接著問：

克西給了方太白一個雞蛋說，「餓了吧，先吃這個熟煮蛋，撐一下！」

「是生的嗎？」方太白問

「要是生的，我會說熟煮蛋嗎？」她倒笑了，接著說：「那天我跟你們一個中國人聊天，他告訴我，在中國平常人就怕兩樣東西，就是鬼和生雞蛋！這個地方吊死過好些人，也許有不少鬼魂！」

他們提著野餐籃子過了石塊路，進入另外一個公園，這邊公園裡的人穿著較為隨便，他們找了一個人群稀少的地方，把毯子鋪上，方太白坐下往蔚藍的天空望去，果然沒有一隻飛鳥，他們開始野餐，克西也想說話了。

「你知道一百年以前要是我們在此野餐，一定會被捕，你知道為什麼嗎？」

方太白正在啃一隻雞腿，所以只是搖頭作答，克西說：

「第一是因為我們沒去教堂，第二是我們犯了『休息日』不應做的條規。」

她吃完一個炸雞塊，給方太白倒了一杯咖啡。

「我聽說你跟章安不一樣，他是滿人，你是少數民族。」

「不，不，不！得反過來說，方太白說：「我是漢人，他才是少數民族，滿人征服了中國以後，明朝的皇帝才在北京的煤山上吊自殺。」

「你們兩個人很不一樣。」克西說：「你們漢人有笑的時候，可是從來沒看見他們滿人笑過。哦！滿人是好的統治者嗎？」

「滿人有過兩個英明的皇帝，一個是康熙，一個是乾隆，在他們當政的時候，中國燒出了很好的細瓷珍品。」

「你們漢人想過要造反嗎？我是說要推翻滿人的統治？」

「唉喲！」方太白鬼笑一聲，一面把手伸到頸上一砍。

「怎麼了？」

「如果我回答你，我就可能要被吊死。」

「你是說滿人殘酷，就跟我們二百年前在波士頓的統治者一樣嗎？」

「波士頓的統治者是怎麼樣的殘酷啊！」

「好，我說給你聽，他們不喜歡達克*（Quakers）教的人，如果*達克教的人進城來，當眾要受鞭打懲罰，如果他們又進城來，就把耳朵割掉，用火紅的鐵塊燒他的舌頭，若是還有第三次，那就要被吊死」，方太白說：「滿人施行一種刑法叫『碎屍萬段』，你來評評看，誰算是更殘酷！」

「你們中國有審判之說嗎？」

「有，我們有一個主審判官，一個下令懲打被告或原告的人！他可以命令手下的差役暴力鞭打他們的屁股，打得皮綻血流或用更殘酷的刑具，當然苦打成招的情形是太多了，並且判官大人用他案桌上的驚堂木一敲就可以宣佈判決。」

「那算輕的！」克西說，「至少比二百年前波士頓的司法制度好，有一次一個婦人在街上搶走一頂帽子，她竟被拉去吊死，也沒有打屁股，也沒有審判。」他們倆人都笑了。

克西說：「除了達克教徒和偷搶的，他們也吊死妖魔怪女，在中國也有妖魔怪女嗎？」

方太白告訴克西在中國大概所有的醫生都能被稱為妖魔怪道，因為他們沒有正式的醫學院畢業證書，而只是憑祖傳的醫道來診病和配方製藥。

「瑪格利特鐘士她就在這個地方被吊死了，那是因為傳言她有某種密方裡面有花椒，素油和少許的『紐澤西閃電酒料』配製而成，就因為此被判死刑。」

「我們中國人總用花椒來滷牛肉，還要加點兒酒，真好吃！我們可以配個魔方當藥喝！」

克西的聲音提高了，興奮爽朗說方太白可以給她做滷牛肉，她可以為方太白做波士頓知名的「蛤蜊湯！」兩人談笑風生。

從那個時候起，方太白和克西常到廣場和公共公園去玩，划船、野餐、閒聊，方太白尤其欣賞那池邊的垂柳，年久曲生的大樹，他們有時在池邊，呆幾個鐘頭，看看鴨群搜毛順羽，看別的鳥禽高飛俯下，方太白在叢生的草木中發現一棵中國杏果，他高興得就像見著親友一般，他指出來給克西看，並且感到異常的親切。

在這些時日裡與克西交往，方太白知道了很多美國風情民俗，他更了解克西這個人，他們在做紅燒牛肉或波士頓烤豆與蛤貝湯時都高談闊論。方太白覺得克西的思想很前進，所以避免談到任何嚴重的話題，她是掙取婦女自由平等的一派，她常能頌出一些諷刺的詩篇，這些詩文都是一些自命為二等公民婦女所寫的，克西說要是在波士頓的婦女不能得到平等的人權，她是不會就空嘆息，或俯首就刑的，她一定要抗爭到底。

克西要是談到「實業化」或是婦女權益問題，她會非常激動，會變得面紅脖子粗，這讓方太白驚訝而敬佩，他想要是生於中國，這種女人早就被千刀萬刮了。

有一個星期天早上，克西精神特別充沛，他們倆人在公園的草地上討論些社會問題，突然她站起來，像一個傳教的大聲說：

「新的理想必定會成功，進步是必然的，我可以保證電燈會照明我們的大道，美國會產生大大的變化，腐舊的思想定會自滅，知識份子！來，我們都起來與舊的思想挑戰，人類能控制自己的命運，而不是上帝操縱，達爾文是現代的英雄，現在最好的就是新約.....」有幾個旁觀者冷冷的走

開了,有幾個捏拳向她口出侮言，另外一個人向她口吐唾液，罵她是個妖女，應當上吊處死！

聖誕節假期之前，方太白和克西往來更密了，他們發現在波士頓的私人庭園中有好幾種中國植物，有玉蘭、有櫻桃、有杜娟。方太白也發現中國和波士頓還有些商務上的交流，有不少的商店賣象牙把的遮陽傘、精礪象牙頭的手杖，細瓷器皿，絲綢錦緞，福建漆貨.....很多都是按美式規格定做，中國生產的。看見絲綢物件後，讓方太白想起他娘給他的那套衣服，所以他立刻就把它送給克西，當作紀念品。

一天克西穿上方太白所送的衣服，手裡拿著有關中國的書本到學校去，她坐在方太白旁，怕羞羞的說，「別著急，我不會要你教我中文！」她的穿著引起大家的注意，滿人學生尤其對她注目，而且有時嘰嘰喳喳發笑，方太白實在很不好意思，他想他們必定會造謠生非，或是在私下講克西跟自己曖昧關係，那他也不管了！他就是漠然不理，就因為此，他與其他的留學生生疏了，而與克西的關係更是親密。

聖誕節就要到了，多半的學生都離開波城回家過節，克西請方太白到她住的地方吃聖誕節前夕的晚餐，她住處的房東太太邀請了不少客人，也告訴她的房客可以請幾個自己的客人來喝酒，唱歌，晚宴，克西說她要做「八寶飯」，定要方太白幫忙。

十二月的天氣很冷，在廣場裡的小池塘已經結冰，街上雖遍地是雪，但是每日凌晨每家都先剷出小道一條通往大街，方太白穿著齊膝蓋高的長靴在那數吋鬆軟的雪上走

過，超小路去圖書館，克喇克喇很有節奏，當他到了學校教務廳前看見校院中的一棵聖誕樹，綠白相映再加上有些聖誕飾品，晶瑩美麗，他從來沒看見過那麼美的景色。

何里生太太對方太白不能來參加她們家的聖誕餐宴表示惋惜，那些滿人都被邀請了，可是他們只來品嚐甜品，其它作謝，當然他們已預先安排好在洗衣店後要大吃一頓中餐！

聖誕前夕終於到來，方太白直接就去克西的房東克羅斯太太家去赴宴，他到了那裡才發現客人中，只有他一個中國人，那晚主食的肉類是火雞和火腿，方太白是平生頭次吃火雞，他並未覺得與雞味有甚麼不同，美國火腿嚐著不像中國火腿，味道帶點兒甜，肉質較軟，其它配菜種類極多，他沒用腦筋去記那些發音怪異的名字，可是他記著提醒自己必定得觀摩美國人的習慣，他甚至嚐試了蛋酒溶液（*Eggnog），這種飲料裡有生雞蛋和白蘭地。

飯後克羅斯太太彈著鋼琴，大家齊唱聖誕歌曲，方太白也加入合唱，他沒學過這些歌曲，可是他覺得很容易，過了一會兒，他嗓音特別響亮幾乎蓋過了其他的男高音，方太白雖然有時唱得不太對，可是佳節的氣氛融融，誰也沒在意這種小錯！

那天晚上，方太白看見有人在一個門上放了一束花草，當任何一位婦女穿門而過時，男士就可以向前擁抱她，並且在口唇上親吻她，而且男士經門而過，女士也可以如法去親吻一下，方太白觀察數次之後，才知道那就是*「牽情草」，方太白心想要是克西經過那門，他是否應當過去也親吻她一下，猶豫之間，他見克西正走過那門，他還沒起步，

已見一個男士上前把她擁抱吻過了，克西又穿門數次，都有男士捷足先登。方太白想自己也走過門下，看有無女士過來擁抱而吻，他正想站起過去，可是又突然變卦，要是他從門下過去而沒有女孩子過來，那多難堪。方太白一直緊緊盯住那門，心跳得很快，還好大家都有說有笑，好像沒人注意他！

克西一直坐在沙發上跟一個女友說話，方太白隨時注意著，當她起身時，方太白立刻跳起跟過去，克西一到門下，方太白向前把她抱住往她的嘴唇上親去，他覺得驚訝的是她的反應，克西緊緊抱著他親吻，先是溫柔後是綿延，她的舌尖進入他的口中探索，挑動，他從未有過這樣的感覺，全身震撼，飄飄然。而突然有一種針刺般的特殊快感，直到她把他放鬆了，他才恢復過來，自己覺得窘態茫然，面紅耳赤，他很快的回到原來的座位，克西微笑著去拿了飲料，又坐上沙發跟女友繼續說笑。

那天晚上方太白完全不能入睡，不能忘記那個「長吻」，那種快感讓他興奮，又讓他情慾高升，他渴望再有這樣的親吻！

第二天克西離開波城去看親戚，方太白在一個禮拜後，開學前才看見她，在課堂裡方太白不能集中，常常偷偷的看她，跟她說話時會有些口吃，不知所措！不是丟了筆就是忘了書，他像染上了高熱症，變得神經質而意念散漫。

他們晚上還是在圖書館碰頭，方太白仍幫她收拾打掃如前，但是有話要說時可不是易事，他腦裡老是回憶著那熱辣的親吻，希望再來幾次！

克西說話比平常少了，她略帶微笑輕鬆的照常工作，方太白則是面紅耳赤，手心出汗，他想是否應當就上前去跟她熱吻一下，還是應該等恰當的機會，得到她的允許再那麼來！思前想後，沒有答案，他希望他知道究竟應按什麼程序辦理！

收拾打掃已經做完，快可以關圖書館門了，克西把最後的字紙簍拿到後面的筒去，回來後她把門鎖上，從她的手袋裡拿出一包花生米，讓方太白坐在一個長桌旁，她說：

「好，你也可以輕鬆一下了。」她帶著微笑也坐下來問，「聖誕節的晚宴不錯吧！」

「很好，很好。」方太有些口吃，他放了幾棵花生進口去。

「你說那天晚上最有趣，你最欣賞的是什麼？」

她嫵媚的眼光在他臉上轉來轉去，她的聲調低而誘人，方太白突然覺得沒有什麼不好意思，就直接說出來吧「我們在『牽情草』下的那幾分鐘。」

「我以為你永遠不會告訴我這句話！」她站起搆過去，雙手抱著他的頭，喉中發出微聲，在他的唇上親吻，並且移身向前坐在他的腿上，把他抱得更緊，香舌在他的口中輕動伸縮，像尋找目標.....，突然她停下坐回椅上，氣喘面赤的說，「把衣服脫下。」

手指哆嗦著方太白應聲照做，克西也在解扣脫裙，倆人一絲不掛，一齊上了長桌，在長桌上克西吻著方太白，吻

他的耳，他的頸，又媚聲的說，「起先你知道我對你毫無興趣，只是好奇。」

「我知道」，方太白說，他沉醉在她的吻中，和享受著她胴體的溫暖。

「可是當我知道我們的意念有了共鳴，愛的泉水也自湧而出了。」

「愛的泉水？」

「是」。

她跨在他的身上，用身體的各部撫摸著他，方太白也摸索著.....撫摸著，香乳垂入他的口中，下面探察一箭擊中，只聽見克西叫了一聲，兩人開始有節奏的反應著.....她的雙手緊抱著方太白的兩側，身體一上一下，先是呼吸短促發出喃喃之聲，後是節奏加急，她的聲音也出得更大，突然一聲淫叫，又喜又樂！方太白也感到一種全身震撼而平生從未有過的快感。

從那晚以後，他們每星期在圖書館相見兩次，每次就在那長桌上共享尋樂，克西還懂得不少法式的床上功夫，她說法國人在這方面是最會尋樂取趣的，方太白也學了幾招。方太白想他可真是巴靈頓神父的好學生，他完全按照巴神父的所訓：「身在羅馬，就要學習羅馬人之所為，這樣是永遠有學習的精神。」

有一天晚上方太白回家看見胡教授在那裡等他，胡教授是克西的朋友，又瘦又小已進中年，在哈佛大學教歷史，

方太白進門後看見瑪麗，珍恩和胡教授正說話，他手裡拿著一個錢幣，瑪麗看見方太白進來打了招呼說：

「我們在一個鐘頭內知道了很多中國事情，比你六個月裡告訴我們的多好些。」

「她們剛上了我的一堂歷史課，現在正要開始經濟與財政，也正在欣賞美麗的中國錢幣。」胡教授笑著說：

「多麼美呀！」瑪麗小心的拿著那個錢幣說：「可以做成一個掛鍊，故教授你說是不是？」

「不錯，不錯，真有眼光！」胡教授把瑪麗的手拿起來拍拍說，讓我贈送給你，前所未有的第一個錢幣項鍊。」

胡教授又從口袋裡拿出一個錢幣送給珍恩，她欣喜若狂！拿著錢幣跑到鏡子前面照著看。

房東姐妹出去後，胡教授跟著方太白回到他的小屋去，胡教授告訴方太白他來的目的，他先問：

「你知不知道現代的中國為什麼那樣的倒霉？」

方太白想了想說：「按我們漢人來說，我想就是慈禧太后。」

胡教授左右一看，用英文說：「老天爺，我希望沒中國人聽見你這句話。」

「我們這裡有四個滿人，但是他們經常不在。」

胡教授長嘆一聲說：「我看最礙事的就是『八股文』」。

方太白在學校裡學過八股文，它是中國舊社會封建時，文官考試所用，行文作題的特殊方式，任何人只要在這方面有極高的能力以它表達意義，都可能考上而做高官。胡教授覺得「八股文」就像西方國家的*LIMERICK，那就是一種遊戲，他說：「你能想像到嗎？美國政府的官員就以能寫出最好的 LIMERICK 而付以重任？那美國會變成什麼樣！然而中國世世代代就讓這些能寫出最好的八股的人掌握政權！」

「那我們應當怎麼辦呢！」方太白同意胡教授的說法。

「我們非得把它廢除！」

「怎麼廢除？」

「你聽說過康有為這個人嗎？」

「聽說過」

「這裡有一封他來的信，我剛收到。」

胡教授從口袋裡拿出來唸：「中國在五十年來被強權侵犯，英國侵襲了越南，緬甸，錫金，現在又虎視西藏，俄國則虎視黑龍江以北之地，日本也在中國北部加強壓力，以往那些封建官僚們，錯掌國政而帶來了多少的侮辱！這些無能的官僚，就懂得「八股文」，只會口裡嗡嗡唸著他們的文章，搖頭擺辮，可實在不知所寫文章的真義，當今我

們進步的人士，匹夫有責，應當上書皇上，請求立即拆消這種考試制度，任何海外人士都歡迎反應。」

胡教授唸完信後，態度嚴肅看著方太白等他的反應，方太白知道康有為是一位新派改革者，他已得到年輕的光緒帝的認可，除了取消八股文和以往的科舉考試制度外，還要鼓勵學習現代科目，培養人才，當然這些進展，慈禧，此時還一無所知！方太白說：

「你想我怎麼能幫忙，胡教授？」

「跟你的學生朋友們談談，跟康先生寫信，告訴他你支持他的看法，他希望四海之內都有人響應他。」

方太白想了想說，「如果李鴻章支持他，不是更好嗎？」

「李鴻章是個聰明人，他不會輕易把腦袋瓜伸出去讓敵對勢力給他一刀。」

「什麼敵對勢力？」

「那些封建官僚，他們為了要生存，自然要抗議到底。」

方太白又想了想說：「那些滿人留學生是不會寫什麼信的，他們都是高層階級裡的兒孫。」

「那麼給他們指點明白，他們的家族會陷入無限的險境，現在私黨派別天天出現，什麼白蓮教，紅燈罩.....除非國家政策改變，這些高層階級的人怎麼站得穩。」

方太白覺得不安，他不可能去跟那幾個滿人同學談到這些，這幾個人會想一個不知名的康有為，如何有資格來給朝廷作出任何建議！他們只會有無限的反感，方太白說：

「我會盡力而為，也許漢人同學會同意在信上署名。」

三個月後，方太白突然接著一封外文學堂來的短信，震驚的消息！學校命令他立刻返回北京，他應當還有三年才畢業呢！好些天方太白不能睡眠，不能進食，他覺得他有神經病了，可是他盡量不透露這個消息，小林問他：

「怎麼了，你看著就像剛從沙漠草原才回來的！」方太白知道他不能再隱瞞，就一五一十的跟小林說了，他們都在方太白的小屋裡。

「誰把你介紹給那個神經教授的？」小林很同情方太白。「那種人沒什麼好，就會給你找麻煩，我早跟你說應當跟康有為斷決來往，你啊！你就應當跟我多去美國窯子去逛逛。」。

方太白說：「算了算了，船都沉了！不必說怎麼再去救了。」

方太白躺在床上痛苦萬分，小林坐在一個很舊老的搖椅上，搖著說話，方太白覺得小林自從做過窯子的常客後，似乎飽嚙經驗對什麼都懂，又成熟又聰明，今非昔比，以前他老是問這問那，尋求答案，但是今天大不同了，還處處提出建議忠言，小林說：

「別太發愁了，李鴻章對你如同世侄，若是你要被砍頭，他會出來解救你的，在大牢裡呆個三、四年也就算了，如果你有什麼事要我辦.....。」

「好，小林，你是可以替我辦件事！就是別說了，請別說我以後會發生什麼，什麼的.....」

「好，好！」小林叫著說，從搖椅上起來，拉拉他的褲帶說：「我同情你，方太白，我會為你祈禱！」

那些同學都對他表示同情，這種態度方太白覺得驚訝，同學們在洗衣店後面聯合請他吃了次飯，作為餞行，那幾個滿人都話少不悅，像是在吃「最後的晚餐」，這讓方太白覺得此行決不樂觀，也許人頭不保，與那些所謂的反清份子一樣，腦袋被斬高懸前門。

那天晚上，方太白躺在床上不能入睡，他只想讓他和克西間甜蜜的回憶來解除他腦裡的憂慮與痛苦，她的熱吻，她的胴體的美，她的見解和人生觀.....，可是不行，這些都不能驅走他的悲哀.....，他只看見她聳聳她的肩而報以歉然的微笑，他在床上翻來覆去，想到讓自己消失在這阿美利堅的土地上吧！他想到若是住在一個美國的大城裡，美國政府是否會幫中國，以判國徒的罪名來逮捕他。想到此，他也想到娘和三舅，甚至老劉！自從到了波士頓，方太白很少想過他們，現在卻非常惦記家中的一切，想到三舅，他想起了他應記住的銘言「盡人事聽天命。」

他的房門輕輕的開了，小林走進來，方太白把頭往牆面轉去說：

「走開，走開，我不要見任何人。」

「小姚你跟他說」小林的聲調很不愉快，「你告訴他！」幾秒鐘過去了，方太白聽見他們二人，小姚說：

「方太白，別愁了，你不會去送死的。」

方太白一個骨碌翻過身來問：「你們說什麼？」小姚說：

「章安說要跟你道歉，他做錯了，請你原諒他。」

「他做錯什麼了？」

「他打了小報告給學校，說你在國外和一個女子搞曖昧關係，所以學校要你立刻回去。」

「沒事，別愁了。」小林的聲調高得像尖叫：「他們不會因為有人跟外國女的有關係，而送去砍頭的，關個一年半載，至多了。其實對你是好！」

方太白從上海坐火車到達北京，這時天氣已經入秋，一遍灰黑已有寒意，從他離開北京，算上來回旅程的時間，已經有一年多了，現在進入廿一歲覺得處世經歷不少，對事物已有堅定的看法，當他看見有學校的馬車來車站接他的時候，不禁感到恐懼，然而再看，只有馬車和馬車夫，另外無人，他就放心多了，因為若是滿人覺得他犯有重錯而有嚴懲的話，必會有兵卒同來把他拿下，事實不是如此，他輕鬆了大半！

克西的回憶給他一片溫馨，走之前他們在圖書館又渡過一夜，他並沒告訴她要回國的真正理由，他只說是家中有人去世，必得返回奔喪，其實這也是真，因為他奶奶是在不久前過世的。

那晚在圖書館裡他們聊了很久，然後相愛渡過良宵，克西比平常來得更急，更長，更多，她說她不要停下來，她要把以後方太白不在時虛空的晚上在一夜間都補上！她熱吻他的全身各部，方太白是慾情如火，二人互相反應，克西先是嬌聲輕語，後是愛悅嘆賞的樂呼，最後是淫媚的高潮.....忘不了，方太白忘不了.....消魂的美夜！

在離開波士頓前，他們默許互相通信，方太白說希望有一天能請她到中國去.....。方太白在馬車裡回憶至此，突然才想到少梅，啊，面對少梅是他當前最難的問題。

馬車到了家，方太白進去覺得庭院顯得蕭條，滿地的棗葉，沒人掃，老劉見到少爺很高興，話說得不完，方太白盡量打斷他的話頭，但是老劉又是從頭說一次，反正他說的都是家常小事，主要家裡是沒有什麼大變化，就是老太太去世了。

老劉拿著一部份少爺的行李問：「是拿到少奶奶處，還是您舊屋？」

「送到我舊屋去。」

他娘和少梅都在中堂廳中等他，喝茶抽水煙袋，一個小丫環專管取暖的爐子，一直把煤球放進去，爐子上面放著一壺沸騰的開水，房裡很暖和，廳中靠裡的供桌上有一對

紅腊燭和幾支香，絲絲香煙彎曲飄散。供桌上也有供飯供菜擺列，一隻整雞，幾盤熟悉的家常菜，味香撲鼻，方太白外出經有一年，現在又聞見，看見以前的一切，心裡很有感觸，方太白給娘施禮以後，不安的站著，等他娘的譴責，方夫人眼睛濕濕的說，「兒啊，兒啊，你看著很好，你回來了，娘就放心了。」

「是，娘。」

「歡迎你回來。」少梅說。

方太白看見少梅稍不一樣，顯得胖點兒，健康點兒，臉色比以前光采，面頰帶紅，方太白給他鞠躬之後，她深深還禮，方太白不知道應當立刻說什麼……還好他娘叫他快去謝過祖先，保佑他平安而歸。

以前方太白給祖先磕頭是常事，也沒想到什麼，現在他叩頭的時候想是否祖先的靈魂真在那裡，要是真的如此他們必定會非常生氣！或是他們正忙著吃供著的雞、鴨、魚肉……方太白站起來後，他娘也在蒲團上跪下，聚神禮拜，方夫人禱告的聲音很低，方太白只是聽見他的名字重覆了幾次，別的都聽不清楚，但方太白覺得無論她是和活人說話，或是和死人說話，他都感到十分難堪！他的名字是方夫人起的，他記得有一次克西問她「方太白」這個名字是什麼意思？他告訴克西：「方」是姓，「太白」是名。那是一個名詩人的名字，他跟她說：「也許我應當努力學作詩，就會成名於世。」克西大笑。

家裡的人沒一個提起美國的事，可是方太白自覺不安，彷彿喉中有根小骨頭，嚥不下去，也取不出來！他知道到

了晚上跟少梅在一起時他避免不了要談到這事，他想他會把事實跟她說，然而不必仔細解釋，反正他得有份報告或是就稱為悔過書，給學校作個交代，他決定內容必得簡明實述，他可以先用少梅來試試，他不認罪，要保持鎮靜，希望老天保佑他別口吃斷句。

那天晚上他娘邀了好幾位親友來吃飯，三舅頭一個就到，他看起來稍稍見老，可是還是開朗愉快，方太白見過禮後兩人都不想說話，慢慢其他客人到來，也只不過是寒暄問好，有的就問問美國天氣如何，這種漠然不提美國發生事故的態度，讓方太白覺得難堪。有幾個客人竟然不敢正視於他，三舅雖是沒多說話，但似乎是告訴他，一切都沒什麼，要是我是你的年紀，我也照做無誤。

吃飯的時候，親友們盡是談麻將，吃完了飯，他們都站起來，到打牌間去，顯然少梅也是牌桌上的一員，她隨著眾人進去，不久就聽見搓牌聲四起。

快夜深了，方太白回到他一年多前的洞房，少梅打完牌回來後保持沉默，方太白呢？就只想大叫說：「好，問吧，在美國怎麼了？」但是他想到回房前三舅所給的忠告，他控制住自己。

那晚他給少梅卸粧，除衣，第一次和她結合成為夫妻，當然他免不了憶及克西，偷偷只想自己還是和克西一起！夢想不到的是他這次經驗比預期的滿意得多，少梅只是溫順的躺著，像母雞想要生蛋，方太白心想她的腦裡只以為性的交合就是為了下蛋的必需一步。

「美國怎麼樣？」方太白正想翻身轉過臉去，可是少梅問了。

「很好的國家，我喜歡那兒。」他本想佯裝打個哈欠，可是立刻改變主意，心想我有那麼狠嗎？連一句簡單的問話也不回答！

他心裡有愧，翻過身來對她笑了笑說：

「你想知道點兒什麼？國家呢？還是那兒的人？」

「都想知道，美國人長的什麼樣？」

「跟在中國看見的一樣。」

「我從來沒見過美國人，世界真是像個球嗎？」

方太白想不知甚麼人告訴她世界像個球，真可憐一個閉塞未曾見過外國人的婦女。

「是，是像一個球。」

「美國在球的什麼地方？」

「在球的那邊。」

「真的！那麼你在美國走路的時候頭朝下嗎？」

方太白不知道如何回答這個問題，他從來沒想過，他走路為什麼頭沒往下，也沒想過為什麼沒摔倒。

「睡了吧，少梅，明天再說。」他立刻吹滅床邊點著的紅燭，把絲綢被拉上蓋過頭。

第二天學校的馬車又來了，沒把他送到學堂，卻把他送到李鴻章的衙門前，衙門有綠鈿瓦的頂，邊沿精礪細刻色彩鮮明，正中雙扇紅漆大門，陽光之下顯得氣派莊嚴，下車後守衛似有準備，通名後就帶他一直進去。

李鴻章對方太白一直世侄相帶，處處照應，但是這次方太白來見可有畏懼之心，進到堂房外，有人通報，方太白方才進去，他看見李鴻章安坐在一把厚墊椅上看書，聞聲即把頭抬起，雙眉微皺，眼光直射方太白，方太白深深一拜說：「給總督大人請安。」

李鴻章擺擺手說：

「坐下」，語氣和善，李鴻章看上去雖稍微脆弱，可是年高七十有一，他還不必戴眼鏡呢！

「你記得安生白靈格先生嗎？」

方太白想了想似乎記得在學校的通訊刊物上，曾經看見過這個名字，他在想為什麼李鴻章要問到這個外國人，他依稀記得此人在大清國持有特殊的地位，而他的頭銜是個稀奇古怪的英文字，方太白從沒學會怎麼發音。

「記得，我記得這個人。」

「白靈格先生是我們中國最好的朋友，是一位*全權使臣，十一年前不幸就故世了，現在我想推薦巴靈頓神父來頂他的職位，你覺得怎麼樣？」

「對外文學堂那是一個損失，然而對中國外交一面而論，應當是極大的有利。」

李鴻章面部並無表情，眼睛直看方太白說：「巴神父喜歡你，也許你可以做他的副手，你想你可以勝任嗎？」

方太白聽了大為吃驚，不能立刻出聲！他做夢也想不到他會有這樣的機會，他終於說話了，還好沒有結結巴巴，他說：「這事不是我能決定的。」李鴻章又問：「你行嗎？看吧，巴神父好像很喜歡你，你去他教堂去見見他去，哦，我們那些留學生在美國怎麼樣？」

「他們都很用功，規規矩矩的。」方太白自己的好消息已把他送入九霄雲外！現在才恢復過來，問起了學生他才又接著說：「他們都很用心學習，對中國來說是很爭光的。」

「是真的嗎？」李鴻章問，面部仍是沒有表情。

「唯一的缺點是我們的同學多半常聚不出，失去外出的機會，不能多學些美國東西。」

李鴻章把雙手的手指合在一齊，略帶微笑看著方太白說：

「你的意思是說他們都應當以你為榜樣，跟外國女子發生關係嗎？」

方太白心一跳，他知道快刀就要出鞘了，他早就聽聞李鴻章是個笑面虎，那微笑就是刀前的前奏曲！方太白知道他必須很快的給一個妥當的答覆。

「總督大人，跟一個外國女子發生了關係使得學習容易些，而且快一些。」

李太人現在的笑比先前更顯著，這是不是虎嘯，還是虎爪虎牙就要相繼而來！

「那麼你承認你在美國越軌的行為了。」

「大人，我不是要為我在美國的行為來爭公道。」他決對不甘示弱。

「可是我知道我這一年所學的比四年還學得多得多！」他自己驚訝，他說話的聲音又有力又堅定，他竟對眼直看著李鴻章，他想反正等待著最壞的懲罰。

李鴻章臉上的笑完全消失了，他打開一個抽屜，拿出一份紙張交給方太白說：

「我要你去給把神父做副手，這是你的委任書，好好盡力為他服務。」

方太白離開李鴻章的衙門後，就向西門巴靈頓神父的天主教堂去，這個小小的白色教堂上面有個尖頂，教堂的窗戶上有彩色的玻璃鑲配看上去很美麗，環境安靜。教堂的

外面一片綠茵的草地，那是北京唯一的草坪，草地外圈是白木柵欄圍住。

巴神父的辦公室在教堂後面的一個小屋裡，方太白進去時他正在收拾書籍文件，他收檢得很快，把紙張書籍分類後，有的放入一個紅漆大箱，有的就揉成團扔入紙簍。

方太白咳了一聲嗽，巴神父看見他在門邊說：「進來，進來！」跟方太白握手後，讓他在桌前的椅子上坐下，方太白把李鴻章給他的文書委狀遞給神父說：

「謝謝您推薦我擔任這份重任。」

「沒什麼，在李大人告訴我要調任新職的時候，我就推薦你了，你的英文比別人都好，你不抽煙，不喝酒，不打牌，你在外國人面前也能坦然周旋，就是你有其它的缺點，我剛說的那幾個優點對我可以辦事了。我的職位是顧問性的，我不要一個上班的人，來了眼紅打哈欠，我觀察你有些時候了，所以決定挑選你，你明天就可以來上班嗎？」

「我明天就來報到！」

「好極了，我就要接任白先生從前的職務，你看我正在收拾東西，教會派來接替我的人就要搬進來，從現在起我的生活就全要與外國事務為主，你也如此，你得多看書，得把有關中國外交政策的時事與活動全報告給我，資料必得正確，我不在乎你英文拼音或文法的錯誤，最重要的就得報告正確，這是第一點。」

「是。」方太回答。

「沒有第二點。」巴神父笑著說：「我本來想對你交往女性有點兒建議，可是你現在住在家裡，我還是把這個事交給你太太好了，她應當把你看緊點兒。」巴神父站起身，伸出手來說：

「好，明天見。」

方太白常常情緒不佳，長嘆生不得時，而當時清朝時運不好，他娘常為他意念不專和他對家事毫不關心而氣燥。

到了 1890 年初李鴻章逐漸衰老，常常忘卻事件日期，儘管巴靈頓在歐美替中國遊說奔忙，但是諸事都不怎麼順利，巴靈頓回到中國後見老許多，失去了他以前的精神活力，連他以前宏亮的聲音以心臟和肺氣不佳而變得衰弱了，在方太白給他服務的這段時間中，中國這塊桑葉似的土地被惡強侵蝕得很多，方太白注意到中國各地出現的叛徒，長毛賊、紅槍隊、義和團與其它黑社會組織都與朝廷的衙門軍隊正式開火，口口聲聲稱愛國護民，要推翻滿清，其實多半都是藉著反外強反政府的口號來吸收新份子，有的就是搶殺鄉間人民，資援自己的活動。

方太白知道民間想改進社會的運動組織不少，可是他觀察以後，只認為以前胡教授給他介紹的康有為的組織比較好，不像外文學堂的運動就像犬吠，聞其聲而不敢咬，但是康的組織在知識份子中確是一支生力軍，他從非正式的消息中，聽說康的主張和改革是得到光緒皇帝採納的，然而相信這事的不多，因為人人都知道在紫禁城裡，慈禧是大權一把抓，一切都在她的鐵網控制之下，也說在太監李蓮英的阿諛與討好之下，慈禧只知吃、喝、玩、樂等等，

她怎麼能有半分想推進改革，怎麼可能與推進改革共存呢？

方太白非常同情光緒，從襁褓起就似乎不怎麼幸運，當然有的人想怎麼可能有什麼不幸運的，做了大清的皇帝主子，還有什麼不好！光緒出生於 1871 年 8 月 4 日(同治十年六月廿八日)，北京醇郡王奕濃邸府，名為載湉，在他四歲的時候同治皇帝駕崩，慈禧太后在養心殿舉行會議決定以他承繼大統，後又擬定「聽政章程」——東西兩宮垂簾聽政，並且正式通諭中外。載湉五歲正式接統帝位，在太和殿舉行登基大典。十八歲的時候舉行婚典，后妃都是慈禧挑選，前半生年幼為帝只是虛名，後來長成頗為精明，自有主見，也能接納意見，又能吸收和了解實際國情與外交，實在可能成為一代英明之主！方太白很希望光緒皇帝能如己願做些為國為民的措施。

方太白既是閒功夫不少，所以又開始他練功的習慣，學習了新的十二個踢、打、把式，學了一套猴拳，並更進一步研究少林派拳術精華，他新拜的老師是當時威震北京的功夫名人，用兩個手指就可以把兩寸厚的木板捏得粉碎！方太白雖是卅出頭，但是身體很好，靈活無比。

有一天早上他在家附近散步，偶然看見一個漢人孩子被一群滿人孩子惡打，那孩子被推倒在地，別人一湧而上抓著他的辮子，辱罵取笑，還一個個的在他身上撒尿！方太白趕過去先在那撒尿的滿人孩子背上狠狠一跌，那人連趴帶滾，被跌到遠處，方太白站在地下的漢人前面擋住，看誰敢進前一步！那群滿人孩子一看情勢不對，放棄了惡作劇，全部逃之夭夭。

「我看你得換換你的衣褲。」方太白說，「你叫什麼名字？」

「我叫唐思安」那孩子深深鞠了一躬說：「先生，謝謝您。」

「沒什麼」方太白指著他家門口說：「跟我來，進去洗洗。」

唐思安的褲子全濕了，他又著腿跟著方太白進了方家門，到了天井看見老劉，在花圃前弄玫瑰，方太白跟老劉說：

「讓他洗洗，給換一套乾的衣褲，全是滿人的尿。」老劉站得好幾尺遠跟唐思安說：

「來·跟我來。」

唐思安又給方太白鞠了躬，跟著老劉去了，一路留下尿臭連天！

第二天清早老劉來報知少爺，那男孩子來見，方太白正在閱看康有為的書，思索片刻說：

「好，叫他進來。」

唐思安進來手裡捧著一個竹籃，裡面用張舊報紙蓋著，向方太白深打一躬，雙手把竹籃送給他，同時再謝搭救之恩，方太白收過籃子看見裡面是十個雞蛋，他說：「唐思安你不必給我送什麼東西。」

「請您看看雞蛋下面。」

方太白再看，見雞蛋下面是一套衣褲洗得乾乾淨淨，摺得整整齊齊。」唐思安說：「我們全家都來了，要謝謝您。」

全家一共六口，爸媽兩個姐姐，一個妹妹，穿得破破舊舊都進來了，唐思安的父親面白略胖，穿著腿色的長衫上前說：

「少爺，昨天承蒙您救了我家犬子，實在是很感激，可是現在更是不幸，我們被趕出那個破家，無地方可去，又沒吃的，所以沒法子，還得來求您。」

唐思安的爹說著好像就是他這兒子才使他無家可歸似的，方太白看他白白胖胖怎麼可能挨餓呢，他很想踢他的胖肚子一腳，可是轉了念頭，控制住自己。想也許給這個人找份工作，但是看他那雙眼就是賊樣，所以打消了這個意思，他從口袋裡掏出些銀子說：

「把這些錢拿去，走吧，叫你兒子明天來我這兒。」

唐思安的爹見了銀子喜出望外，帶著一群人走了。

方太白走到天井一棵棗樹旁，埋怨自己不該管別人的事，用拳往樹幹猛擊重打，一時血流雙手，他想自己的命運就不夠好，這下總是因為那些滿人孩子回家述報一番，隨便動員幾個兵卒，輕易把唐家趕出，而形成無家可歸，現在唐家豈不是成為他的負擔了嗎？

兩天以後唐思安肩上斜掛一個小包袱——他的所有，來到方家，他的頭髮洗得乾乾淨淨，辮子梳得油亮，他來了以後跟誰都鞠躬，甚至僕人傭工都一律施禮，方太白叫他到書房鬆下包袱坐下，唐思安尊命坐在一把籐椅上，雙手合上咧著嘴笑，他說他有十六歲了，方太白打量他後，想他倒像有十九歲，也許還大一些，方太白不喜歡他的那種笑，一口不整齊的牙，並且牙肉外露，其實唐思安長得不算難看，就是瘦點兒，鼻眼都還端正，方太白覺得只要他別多張口而笑就好得多！方太白問他讀過書沒有，他回答：

「我唸了四年的私塾，一位梁老師傳教的，我們村裡十五家，每家每年給他十斤米，兩條豬，過節的時候還多給一支雞和些雞蛋.....」方太白打斷他問：

「你學了些什麼？」

「孔子，孟子，梁師傅不懂別的。」

「那麼你沒學過新的科目，像歷史、地理、數學。」

「沒有！」唐思安以為方太白不喜歡這些科目。

方太白從抽屜裡拿出一張紙來，在上面寫了些字，交給唐思安說：

「我要你到紅廟初小去註冊上課，把這交給校長，同時你可以去老劉旁邊的住屋擠一擠，我要你全部時間上學，如果你的分數不錯，我可以送你到基督教辦的中學去唸，如果你的分數太差，你可以留在我們家作家僕，怎麼樣？」

「好，好。」

「哦，你別老是笑，需要笑的時候才笑，你去吧。」

「謝謝您。」唐思安把字條收好，沒笑，方太白想好一個機靈的傢伙，也會演戲！唐思安到了門邊，轉過頭來把右手一舉，像碰到帽子邊沿一樣，往外走了，方太白想他是從那裡學會這種外國禮貌的，他對這剛找來的負擔竟有一種極為不安之感。

唐思安是個好學生，一年就唸完了初級學校而升入鄰近的基督教中學，半個月後他在班上考試名列前五名，可望在兩年內讀完中學，他在學校功課良佳，雖然年紀算長也沒人取笑，他已是廿歲出頭，還說自己只是十七歲。

方太白自己還不敢確定是否要把唐思安收留下來，他聽說唐在學校裡倒是很能逗笑，很能跟班上同學相處，像個小丑，擠眼張嘴說些幼稚但是可笑的鬼故事，或是狐仙的傳說，他不但對新的科目學得快，連英文也學得不錯，有的時候他要表現自己的能力，常常用些外國名字，說些外國地名，甚至於用些外文罵人的話，這些他熟悉得倒背如流，方太白有時對他這些胡言頗為不耐，後來想想算了由他去吧！

在家僕住的地方唐思安不受歡迎，大廚和花匠都不喜歡他，因為他好吃懶做，還要挑剔這個，批評那個，埋怨飯菜不好吃！大伙都視他為眼中釘！

方太白從來不迷信，但是覺得唐思安給他帶來好運。不久以前李鴻章聽說他打抱不平，救了一個苦孩子，特別下

了一個條子鼓勵他這種善舉，過了幾天又給他升了一級，正式命他為諮議，其實他想要一份長而響點兒的官銜如：總督副諮議，可是他知道他那裡有討價還價的餘地，升了級他也很高興了。

方太白也沒想到李大人要他即刻上任，他抱著極大的希望就去報到上班。結果才知道，他的任務不過就是秘書而已，書寫函件，分卷存案，他幾乎就見不著李大人的面。李的精神亦較衰退，方太白想也許這是一個大好的機會顯顯才能去影響影響李鴻章。他和巴靈頓神父一直保持友誼關係，巴已是半退休了，天天在他西式房子的後院裡搖著搖椅散心休閒，因為他的關節炎日漸惡化，他根本就不去辦公室了，方太白來探訪他真是喜出望外。

「懷德醫生曾經告訴過我。」巴跟方太白說：「我要就是盡力為大清效勞，死而後已，要就是救救自己，二者不可得兼，我結果決定還是自己的命要緊，先救我自己。」一個年青的女傭出來服侍他們二人，吃著簡單的午餐，平常如是巴靈頓邀請客人吃飯，他必定戴上一個白色的廚師帽，腰繫白圍巾，自己要做上幾個菜，他的拿手就是波士頓烤豆和半熟的烤牛排，在那種情形，方太白吃了烤豆就有無限的回憶，不能忘懷了杜克西，說到牛排那另當別論，巴神父最喜歡了，他說：「吃牛排就得是半生，否則沒味！這樣不但增加活力，可以應付任何的挑戰，而也可以做些重活。」

「巴神父，您已經退休了，有什麼重活要做？」方太白一邊說一邊切著那血淋淋的牛排！

「我有風濕症和心臟病，誰都說我活不到八十，可是我敢打賭，我定會活到八十，而且要慶祝生日，我為什麼那麼有把握？就因為生牛肉，蛋白質很多。」他拍著他的肥肚皮大笑說：

「都在這裡，像錢一樣存在這裡！」

他倒滿一杯白蘭地，接著說：

「自從我做了全權大使後，我就喜歡喝白蘭地，懷特醫生說這對心臟好，舒筋活血，淨腸醒腦！他說要是我十幾年前就開始喝白蘭地，那我的心臟不會像現在，跳動不勻，可能血管阻塞，現在是難得好了，不過喝個一、兩杯是有益無損的，並不晚。」

方太白發覺喝酒真能改變一個人的人生觀，巴神父不再是一個傳教士，也不再是一個有活力，有高度理想的全權代表了，他現在幾乎不提到宗教和政治，他好像由一個講倫理道德，孔夫子觀的人變成虛無出世的道家人了，酒越喝得多，他的話也更無忌諱，巴神父一連喝了好幾杯，接著說：

「還有，對你的建康好的就是要有一位相好的，熱情的女伴，身為神父我沒有這種機會，但是身為代表的時候，情形就不一樣了，可是我得步步小心，現在我不必注意小心了，而機會也全沒有了！」他吞下一大口白蘭地，大笑起來，「話又說回來。」他又接著說：「酒對有的人只是第二個選擇。」他轉向方太白問：「你的性生活怎麼樣？」方太白也喝得太多了，說：

「酒，對我不能清心醒腦。」

「那麼找個女的來幫你清醒清醒吧！」巴神父從床下又拿出一瓶白蘭地。

唐思安在廿歲的時候全部唸完基督教會的中學，有的科目竟得到高分，他簡直變得洋化了，把從前巴神父讚助和宣揚的現代化綱要都吸收了，這對方太白來說很不自在，方太白知道唐有些怪癖，但是他早生愛心，有的地方他們二人頗有同好，比方說，他們說話的時候常愛加進幾個英文字，吃飯時又喜歡用刀叉，他們說這樣是有文化又衛生，這是最讓方夫人頭痛的，她說：「野蠻！」方太白本想抽上雪茄，但是未遂已願，然而唐思安則不然，他抽起雪茄來，一舉一動完全和洋人一樣。

有一個星期天早上，方太白在他的書房準備材料，要寫一本書，「新中國的方針」，唐思安漫步進來，告訴他現在八大胡同出現了一個極美的姑娘，此時北京的上層人士都在嘆惜，見不著她。

「你為什麼要告訴我這種消息？」方太白問。

「這是北京城最新的話題，你沒興趣嗎？」唐思安轉身要走。

「為什麼這個姑娘難於露面？」方太白問。

「為什麼？因為沒人跟她比劍而能贏得了她。」方太白瞪眼看著唐思安說：

「你是喝醉了吧！」

「是真的，方先生！」唐思安知道他已引起方太白的興趣，他在一個籐椅上坐下，掏出一支雪茄，燃著火柴點煙，開始抽吸。

「這個姑娘的規矩是能勝過她劍術的人才接見。」

「別胡說了，那有婊子蠢得如此，定下這樣的規矩！」方太白低下頭繼續弄他的書，唐思安也沒立時出聲，方太白忍不住問了：

「她是怎麼個美啊！」

「美似剛出水的芙蓉！八大胡同裡頂呱呱的。」方太白決定不再繼續與唐思安多費口舌，他把他擬的幾頁紙拿起來，奇怪自己為什麼能容忍這個年青人，讓他放肆，他覺得骨子裡，唐思安有一種邪氣，可是他也拿不準，書房裡煙霧濃濃，方太白實在想把他踢出去，然而他又忍下去了，他想知道些關於那個論劍婊子的事，他知道不能專注於他的書了，所以把筆一扔說：

「你到底要怎麼樣？」

唐思安抽了幾口煙說：

「如果你要去見這位 Rose，我倒願意跟你一起去。」

「Rose，什麼 Rose？」

「就是我剛說的那個姑娘，他的藝名是劍玫瑰！」

「你敢那麼胡說，我是有家室的人。」

「同床異夢！今天的男人這樣的多得很。」

「你跟我說這幹嘛！」

「我是說你們夫妻不就這樣！」

「我可不要一個婊子來解決我的問題。」方太白怒氣沖天。

「她可與別的姑娘不一樣，自己租有房子，而且決對不輕易接....」

方太白瞪起眼來就想伸手打他幾個耳光，但是還是忍了，他又拿起筆來說：

「你要去找婊子，你自己去！」

「我不行，我不會劍呀，可是你會，要是她見你，我想跟.....」

方太白跳起來說：

「滾，你滾出去！」唐思安從籐椅上起來，深嘆一聲，

「方先生別生氣，別氣，孔子曰：.....」

「什麼孔子不孔子，給我滾，滾出去。」

唐思安站起來搖搖頭才走出去。

方太白怒氣未消，但是也不能集中精神做事，他真應該把唐思安這個傢伙趕出家門，他打開窗戶，煙味慢慢散去，他自己免不了自責，讓唐思安如此放肆。

方太白好幾晚都沒睡好，也沒人跟他提起這八大胡同的那個姑娘，在他的腦中她是瘦而有精力，皮膚光潤，雖是女子卻柔中有剛，他躺在床上，少梅就在一側，竟那麼想，不覺有愧，他離開波士頓以後就從未遇見一個合他口味的女人，少梅的態度現在極端消極，任何事都不聞不問，唐思安說他們是同床異夢，也許說對了。

冬去春暖後，一個下午方太白覺得無聊，出去閒步散心，信步而行，居然到了八大胡同一帶，他有很大的慾望要見見這個劍玫瑰女妓，雖是盡量在壓抑自己的好奇心，但是下意識讓腿從心願，到了八大胡同，他早就聞說這超過半個世紀之久的妓館叢立之處，這個地方有粗質不雅的婦女操業，但也有受過極高的文化教養的美佳人，琴棋書畫無所不通，並善歌能舞，反正這裡有不同階層的姑娘來接待不同階級的客人，三教九流，達官貴人故是一級，商賈富農自成一等，而腳夫苦力也有他們的享受。

方太白走進一個胡同只覺氣氛壓抑，狹窄的巷道，空空的，多半是磚房，都不太高，門屋外的紅漆多已破落不全，一隻瘦狗尋食不著向他惡叫！他再往前走，到別的巷道那就不同了，建築也與前全非，街道不長，但是寬敞足夠兩個轎子穿過，再一會兒，他到了一條巷道，磚房建築不少，

房頂全是陸鈿鑲瓦，紅漆雙門嶄新，兩旁的吉祥雙聯都是裱掛得整整齊齊，一派興茂像。

這個時候正有一個中年人身著藍緞長衫經過，方太白跟他打聽了劍玫瑰的居處，那人上下打量了他一下，然後笑著用手指著一個門說：就在那兒，誰都可以進去，可是多半都是爬著出來。」

方太白謝過這個人，走近那個門邊，一看門是半開著，他往裡看，見院中裝修乾淨，正中有顆棗樹大如傘蓋，院中周圍另有門樓，樓前擺滿了盆花和盆景，門樓上的紙裱窗戶都是洞開，顯然當時生意不是很旺，方太白推了那個門一下，門聲把一個僕人從一側門出來，手裡提著一個鳥籠，籠裡是一對鸚鵡，他笑瞇瞇地問了方太白要找誰，答言以後他把方太白請到院中靠裡一個樓，請他到樓下正廳請坐，方太白進了廳看見牆上的一邊放了幾把紅木品字椅，對面有一個武器架，上面放滿了傳統的兵器，進門正對著有個供桌，上面供著紅臉關帝爺，手持青龍偃月刀，全身披掛！方太白覺得他是進了關帝廟，怎麼會是一個尋香取樂之地！

「請坐，我去稟報玫瑰姑娘。」

一會兒一個年約廿的女子進來了，上身穿著紅絲緊衣，下面是配色長褲，褲腳緊扎，體態纖弱瀟灑，瓜子臉，油梳頭髮，不施脂粉，方太白瞪眼直視，大為驚奇，他平生從未見過如此天然美的女子！他本來想像劍玫瑰會是一個身手敏捷，全身披掛金光閃閃打扮如同京戲裡的女將樣的人！然而在面前全不是他所期望到的，方太白即刻站起迎候，姑娘毫無笑容，走到兵器架前拿起一根長茅，扔過去

給他，動作之快，而且全無一語，讓方太白措手不及，幾乎沒把長茅接穩，她笑著說：

「你的第一關過了，有的人接不著這把長茅，來，過來，選你的兵器，我用長劍。」方太白想唐思安沒說謊，這個姑娘接客的方式真讓人驚訝不已，他微笑著走到兵器架旁，把長茅放回去，拿起一根長把的三叉棍說「我用這個。」他從前在外文學堂練功就是常用這種武器，他跟著她走到院裡，心想要決對小心，這三叉尖銳異常，很容易勾上其它武器，而使對方頃刻失手，他選這三叉棍，僅是覺得滑稽幽默！

一到了院子，她立刻出手，那劍絲，絲，絲在空中揮舞，不離他的頭首，她身手奇快，方太白在霎那間，只覺得劍鋒逼近，他躲閃了好幾次可是只覺得越來越不是像他所想招架就行的，所以開始慎重反擊，使出他的真本事來，但是他發覺他碰不著她的劍，劍鋒避過他的三叉，而還能直取他的頭頸。他用勁抵擋了一會兒，還懊惱他選了三叉棍這兵器，他覺得在自找無趣！玫瑰姑娘就像與童子兒戲，用劍逗引了三叉棍一會兒，還稍稍鬆手歇息幾秒，讓方太白可以招架，她完全是在戲弄他，輕挑慢點，只讓他有招架而不能反擊，方太白知道她沒有傷害自己的意思，所以還是盡量支持下去，自己則是汗流夾背，但是她卻氣喘不急，毫無異像，突然她反手一劍橫擊，立刻又已轉了方向，劍鋒直取他的咽喉，方太白往後想讓躲避，可是已是失去平衡，倒地而下，跟著銳劍點在他的頸上，他知道她是跟他開玩笑，並沒當真，但這種羞辱是從沒有經驗過的，好在沒人在旁目睹一切！

玫瑰姑娘把劍收回說：「好，起來，走吧！」

方太白起來打了打身上的灰，安然的跟她說話：「我不是要來比劍的，我們可以談談嗎？」

「你能把我打敗了再說。」她不再多說一個字，把劍扔在院中，人消失在正樓裡，只留下一絲玫瑰的香味。

剛才那個開門的僕人出來了，同情的跟方太白說：「下次再來試試。」他把地上的兵器放回原處，送方太白到門口說，「說不定你會贏」。方太白掏出一個錢扔過去，僕人接了，搖搖頭，他在做決定是否要把這個銀幣收下，顯然貪意戰過了主人的規矩，他把錢放進口袋去了，方太白問：「她這樣怎麼能謀生啊？」

「哦，她有時也打輸的。」僕人關上門進去了。

方太白覺得自己可笑，嘆了一聲，心想在北京城裡有幾個人比劍能把玫瑰姑娘擊敗，要是她輸了，那可能是故意的，他走出八大胡同一帶，覺得羞辱不已，同時以為這個比劍方法真是難題，他竟嫉妒那些把她打敗的人。

這次比劍以後，方太白的腦裡更是忘不了這劍姑娘，她是什麼人，從何而來，為什麼在青樓為妓，她是否已婚……這些白天晚上都在他腦裡亂轉，他決定再去看她一次。

第二次與第一次幾乎無異，二人比劍，方太白希望她會故意讓他，然而他的想法錯誤了，他又被一擊而倒，敗北而下！那個僕人看見方太白倒地，出來把他攙起掃去灰塵，像是他要為主人道歉，送到門口，告訴他以後再來，

說到再來方太白心裡很生氣，決定這次非要見她不行，他想她能輸給別人，為什麼不輸給他，難道自己長的像豬八戒！摔倒在地倒也不是太疼，然而他的自尊心受損無比！他覺得這就是在說「賴蛤蟆想吃天鵝肉」，他一肚子氣，那僕人沒料想到，他轉頭一直回到樓邊去，這讓那僕人很驚訝，方太白走到門邊一敲，玫瑰姑娘開了門說：「是你？怎麼還不走？方太白說：「我要見見妳。」

「阿賴，送他出去！」阿賴往前走了兩步難於啟齒的說：「他贏不了您，但是他能揍我！」

「他買通你了？」

方太白說：「我沒買通他，但是他倒懂禮貌，知道怎麼招待客人。我已經被羞辱了兩次，至少也應當請我進去喝杯茶吧！」

劍玫瑰吃驚，以前從未有人如此誠懇的直言，她把頭一點，說：「進來，阿賴倒茶。」

方太白進了門看見寬敞的廳房裡桌椅書架都是紅木所做，並都有精細花案，牆上掛著字畫對聯，清雅別緻，毫無其它擺設，倒像文人學仕的書房，阿賴捧上茶來，還有幾盤瓜子、花生、方太白在此種氣氛中完全放鬆，拿起瓜子嗑起來。

「先生，你很有勇氣。」玫瑰說：「這樣來訪，丟了命值得嗎？」

「你很可以把我的殺了，或是放了。」方太白笑著說，「我們既然無仇無恨，我想也許不會太險！」

「你為什麼要堅持來呢？」

「也許堅持是我的短處，我改不了天性。」

「你知道勝不了我的人，我是不接待的。」

「我不是為那個而來，你，我像現在共飲茶水，我就很滿意了。」

玫瑰拿起茶杯喝了一口，端詳了方太白以後問：「先生，你尊姓大名？」方太白報了名通了姓，還把他的職位頭銜告訴了她，他說：「我不是要故意誇耀，我只是要你多多認識我一些，也許你要挑我做個朋友。」

「你這種地位的人總是小心，而且忌諱很多。」她的語調變得柔和多了。

「但是你並不如此。」

「我願意跟你交朋友，我不需要特別小心，我可以和你公開的往來，任何時間，任何地點。」

玫瑰又喝了一口茶，顯然她被他的話感動了，在她周圍的一般男子，只把她視為一種玩物，可以買賣，可以拋棄，她微笑了說，「你寶貴的時間，不能在別的地方好好利用嗎？在這附近就有好些地方可以去。」

「附近的地方對我毫無興趣，因為他們的買賣，我沒有要成交的」，她把雙眉一舉而問：「那麼方先生，你為什麼要來這兒？」

「為什麼？為的是來見見你。」方太白正眼直視的說。

「為什麼？」她探詢的眼光從茶杯上面直射而過。

「第一為了好奇，自從跟你武器交手以後，我就有一種控制不了的力量想再見到妳，你的秀色和劍藝.....」

「別，別說那些。」她笑著打斷了他。「你的一貫的堅定，那不好的習慣，記得嗎？別把你的願望歸罪於我」方太白笑了，喝了一口香味郁濃的茶說：「玫瑰姑娘，請告訴我，你不是一個平常的女子，你為什麼要做這一行.....」他沒說下去，而她替他接下去說，「我為什麼要做那麼低下的一行？」

「是，如果你不願跟我談這些，就當我沒問。」

她把頭轉過去，方太白想他真不應當問那麼傻的一個問題，他正要轉變話題，可是她已經開始述說她的身世與遭遇，她原是北京東城外通州，一個有錢人家的閨女，從小就認字讀書，學四書五經，唸元曲，詠唐詩，一直跟隨家館讀書，武功由有名的師傅來教，這師傅身手快得不可思議，劍術特精，有人如以水澆來，他可以劍揮而擋之，滴水不能沾濕衣襟。因為她貌美才高，聞名而來追求的故然不少，但並沒有滿意合適的。

有一次她和她的丫環至城中購物，遇上一員滿官，見到她的美色，以後打聽了她家地址即登門拜訪，說康王府中要擇招侍女，願意把她選入，若是幸運，說不定有一天還有被擇為側妃等等，玫瑰當時就拒絕了，以為這是對她的侮辱，而這是那滿官和玫瑰的父親沒有預期所料的。過了幾天來了一批兵官，不問青紅皂白，把她父親抓走，並且佔了他們的住所，又把他們的麵廠封了，玫瑰與母和弟兄四人弄得無家可歸，無法謀生，流落在北京城外，打聽了她父親已被打入牢獄，也不知犯了何罪？玫瑰無法，偷偷至八大胡同謀一生路，找了一個地方，也幸遇這個房東頗為同情就讓她安頓下來，玫瑰故意定下「劍式」的規矩，這樣她也不必隨便接待張三、李四而自己可以留有選擇餘地！她講她的遭遇後，伸出雙手看著就像要把什麼掐死！

「你父親現在那兒？」

「還在牢裡！」方太白聽了心裡不知怎麼才能來幫助她，他完全感受到她的痛苦，他沒多說什麼，告辭後就回去了。

第二天晚上，方太白在書房，唐思安抽著雪茄進來，在椅上蹺腿坐下，臉上帶著微笑，方太白覺得這年青人是有點太過份了，愈來愈沒禮貌，唐思安說：「最近我聽說了個謠言，這連你娘都知道了，太白。」方太白討厭他這樣的稱呼，除了很近的親友才這樣叫他，這傢伙隨便而不尊敬的態度讓他受不了。

「你說的是什麼？」

「你常去八大胡同，你娘自然不高興。」

「她怎麼知道的？」

「謠言一出什麼耳朵都聽得進去，我想我有辦法……」方太白不願聽他的話，但是對娘的身體，他是非常關懷的，唐思安把身移近方太白說：「你不用管，讓我來解決一切，可是你得帶我去見見劍玫瑰，為我引薦引薦。」如此的建議讓方太白聽了，就像針刺插入耳膜，唐思安卻接著說：

「我不能通過那劍試，你幫我，我也幫你。」方太白使勁控制他的怒氣說：

「我怎麼幫你，那是她立的規矩。」

唐思安靠回他的椅背，抽了口煙說：

「好，反正我都幫你的忙，我去跟你娘說去，別當心！」

方太白把頭抬起，把書推開，看著唐思安，他剛說的話顯然帶著威脅性的，方太白要知道對方的腦裡，打的是什麼算盤。

「你要告訴我娘什麼？」

「我要告訴你娘，你去八大胡同，不是為了尋歡作樂，你去的目的是去和那姑娘比試劍術。」唐眨了眨眼接著說：「這是實話，你跟她比試了兩次吧！」

「你為什麼要暗中跟蹤我？」方太白無名火起三丈，語氣完全表現出來。

唐思安站起身來把煙灰抖進痰盂說：「太白，謠言傳得飛快，無論真假，有耳必入，哦，我為什麼要跟蹤你！」說完了，他抽著煙出去了，方太白氣得幾乎要把墨水瓶往他身上扔去！

方夫人的健康愈來愈惡化，醫生們開的方子都是專治癌症的，方太白每天都去看視，那天下午他到他娘的房去，心中又憂又愁，她在床上周身發痛，說話的聲音細弱無氣，可是她並沒提起方太白最不安的八大胡同的問題，她只說他已過卅好幾，還沒有兒女，又提醒他聖人所說：「不孝有三無後為大」，太白一聽見講孔夫子就頭疼，他說：「娘，我還年輕，少梅和我一樣，我們也盼望要有一兒半女的，我們實在也是盡力。」他娘說：

「那還不行，你們應當去廟裡求求送子觀音，那很靈驗。」方太白聽了，想笑也不敢，要是別人這樣說他一定失聲大笑，可是當時他只是一本正經說：「好，好我們去，您別憂心。」

「那麼你們快去，快跟少梅一塊兒去，許願求拜，快去.....在我歸天以前.....」方太白看見娘那麼痛苦憂傷，瘦臉上流著淚水，他實在心痛極了，「娘」，他拉著他娘骨瘦如柴的手說：

「您別說什麼歸天，您不會的！」她激動的說：「誰說我不會就死，你又不是老天爺，我會死，我要死，可是在我走以前，方家無後，那我在黃泉路上太不安心了！」

「方家有後，方家一定有後，我答應您！」方太白一陣心酸，喉裡一大塊東西嚥不下去，他也流淚了，方太白離開她的房以前，把所有的窗戶都打開了，他想若是不把病房的窗戶打開，就那香燭煙霧也會把他娘薰死，他知道他娘的病是不會好了，他決定要他娘走上黃泉路上時心安愉快，但是去「送子觀音」那兒祈求，此刻不是辦法！那天晚上他在床上翻來覆去睡不著，心裡想到過他和少梅大概不會生育了，他也不知道二人中是誰的毛病，反正現在已經太晚，不能立時挽救，他娘大概是不會活到九個月以後了，他想若是「送子觀音」真有神通，施法在少梅肚上一點就會嬰兒出世，那麼要他方太白叩幾千個頭也心肝情願，因為不能入睡，他悄悄起來不吵醒少梅，穿好衣服想去找個人說說話，叫醒唐思安他不願意，去找三舅，可是出了大門，他不知不覺竟往八大胡同方向走去，走也走近了，想索性去找劍玫瑰吧！

玫瑰看見他來了很意外，也很高興，留他一塊吃宵夜，她要做四份蘇州小菜，雞、牛、魚肉都有，她很熟練的又切又斬，加蔥調料，用新鮮蔬菜炒，要燉的也開水燉起來，她娘是蘇州人，她笑著說：「蘇州女子善於生育和烹飪，我遺傳了，也有這些特點，方太白跟著她進了廚房，十分驚訝她掌鍋的技巧，她不大用炒勺，菜物進了鍋後，她能翻幾下，菜就可以出鍋品嚐了。

雖然方太白喜歡吃味重的四川菜，可是玫瑰的蘇式做法，味不重，但保持原味，更是香美撲鼻，進了口吃得過癮。

宵夜後他們喝了好幾杯暖後的紹興酒，玫瑰用她的細瓷小酒杯，親自給方太白斟上，玉手纖纖，方太白情緒完全放鬆，忘了他的煩惱，陶醉在一種不可形容的快樂與滿足中！但是他娘病重之念還是浮出，玫瑰彷彿意識到他的不快，問他為什麼！

「我娘病重，就是心切要抱孫兒。」

「哦！」她沒接著問下去，只是又去取了一壺暖好了的紹興酒接著為他斟酒，她拿起杯子來說，「敬你一杯，祝你康樂好運。」

方太白喝了那杯酒後突然覺得極為痛苦，他愈近玫瑰就愈想要她，這讓他更是難受，他說：「我的健康很好，可是我的時運嘛，可是不好，沒有什麼將來。」玫瑰沒提別的，卻說：「我們來下棋好不好？」她很有興趣，「我答應少贏你就是。」

「贏或是輸，反正是打發時間吧。」他佯裝出有興趣的樣，接著說：「今晚我倒想做點兒別的。」

玫瑰看著他柔情畢露，嘴角帶著微笑說：「做點兒什麼呢？」

「我倒想聽你唸唸詩或是詞，書……」

「我這裡只有紅樓夢。」

「不，我想聽聽妳的詩。」

「哦，我知道。」她很高興，「有比那個更好的。」

「更好的！玫瑰妳真是又聰明又有才氣，像我這樣簡直是才疏學淺，慚愧慚愧。」

「我沒有什麼才氣，我只知道我喜歡什麼，不喜歡什麼！」

「告訴我，有什麼比你的詩更好！」玫瑰到隔壁一間房去了一會兒，出來手裡拿著一個琵琶，這細長把，下端梨狀四絃的古樂器是方太白很喜歡的一種。

玫瑰坐在椅上，用她細長的指甲撥動絃絲，先是短短的前奏，以後她邊彈邊唱，她的聲音柔美、樂調淒涼，她唱的是一個漢人家少女，在乾早年頭自己賣身得錢奉養父母，以後嫁給富貴人家為丫環的故事，這種故事固然是千遍一律，可是玫瑰曲調的旋律和她曲子的詞句特別引人專注，聽完了這個曲子，方太白感動得幾乎淚下，他只能熱情的鼓掌叫好，玫瑰並未以鞠躬為謝，只是重整絲弦，彈了一段琵琶音樂，只見她的長指甲在絃上如飛，眼睛則緊閉聚神，當她把這段音樂彈完後，她微睜鳳眼如夢初醒，她說：「這是我的所作，方太白說：「我太喜歡了，真動人，就是太淒慘傷心，不適合你的性格。」

「傷心淒涼，不是人為的就是天性所致，不管怎麼樣，你都可以把它們隔離孤獨化，掛在一個一團和氣的房間裡來欣賞。」

「你倒是很樂觀。」方太白說。

「再來一杯紹興嗎？」

「好好，謝謝！」方太白覺得自己慚愧，玫瑰的命運比他的壞多了，但她卻能以哲理的眼光來度量世事，脫穎為一個樂觀的女子，他們又喝了一瓶紹興，邊談邊笑，方太白完全忘了他煩心的問題，到了半夜他才起身要轉回家去，玫瑰卻走到門邊把門門上了，這個舉動讓他吃驚，倆人默默看著對方，她不必多言，她的眼光透出了她的相許，方太白跟著她進到她的寢室，從那時起一切都是自然融和的開始，這讓太白想起克西，那時他們的結合，記憶中是熱情和快感，可是和玫瑰的經驗比那更為深入，在胴體上，意念上，靈魂上都能相愛結合，這種經驗那晚方太白都嚐試到了！他沒料到的是這樣的奇蹟就在八大胡同中發生，那晚方太白回家後睡得特別舒服，第二天中午才起來，他覺得精神煥發，而可以接受任何的挑戰。

李鴻章愈來愈虛弱，很少到衙門裡去，那天方太白離家後直接就到衙門去上班，他到了大堂，空空無人，他信步走進李鴻章平日坐的位旁，看看就想坐上那椅，試試看直棣總督大人的位子是個什麼味，他又想起一句熟語「禍不單行，喜事成雙。」他坐在那裡想得天花亂墜，他的官運很好，再加遇見玫瑰得到她的青睞，這不是雙喜臨門！

突然堂門一開，方太白驚跳起來，抬頭一看，見一個侍衛扶著李鴻章進來！

「您早」，方太白驚驚慌慌從座上下來：「我不知道您會這麼早來！」

李鴻章看著他說：「我沒想到你會坐在我的座上！」

「我只是抖膽試試看。」方太白帶著不自然的笑說：「坐在您的位上，會不會讓我更能體會瞭解您的許多看法。」

李鴻章說：「現在國家那麼多難，我倒想坐在你的位上看是個什麼樣。」

他叫侍衛退下，自己杵著杖走到自己的桌案，方太白立刻過去給他把椅位拉好，李鴻章坐下後，嘆了一口氣，靜了幾秒鐘，好像才喘過氣來，方太白站在他前面等著，不知面對的是禍是福，李鴻章慢慢從他的馬掛袋中取出鼻煙壺打開後在他的鼻孔前抹了兩三次，等到打了一個大噴嚏，他才掏出絲絹手帕把鼻嚏醒在裡面，他說：「你知道我今早為什麼來嗎？」

「來查查誰來得早，誰遲到。」他還是滿心喜悅竟有些開玩笑。

「不！」李語氣嚴肅，決斷的說，「我要來查明你在公事上不清不楚的處理差錯。」

方太白先以為他聽錯了，李鴻章雖有不來衙門的時候，可是他仍是按時處理文件，沒有拖延，沒有差錯，雖是有幾個下午到玫瑰處去聊談，那都是在公務完畢後的事。

「李大人，我實在很抱歉，我在家裡的.....」李鴻章打斷他的話說：

「我不管你在什麼地方工作，只要妥善辦好就行，但是冒名發送公文，是犯了打入大牢長期鎖禁之罪的，你知道嗎？除了冒名給康王寫信外，你還給其他什麼人寫過？」

方太白明白了，他是給康王發過書信，為了述說漢人（玫瑰之父）被無辜送入監獄的事，他說：「又是一個漢人被滿人冤囚了，我想康王應當知道這種事。」

「你為什麼用我的名寫？」

「因為您有時不來衙門，以您的名出面更為有力，被冤的人也許會被釋放。」

「第一，你根本把人弄錯了，李鴻章說：「康王那個龜兒子，他會盡力保護他們滿人，而不會通融漢人，第二，冒名假用私署，就像偷了別人之妻，你知道這犯何罪，有何後果嗎？」

「我知道我錯了，我以後不會再有這樣的事發生。」李鴻章瞪了他一眼似乎很灰心，他提高嗓門說：

「別那麼講！別像個小偷，偷米被人抓著！你的勇氣到那兒去了？」

「什麼勇氣？」方太白不明白這話，李鴻章用他帶黃的手指，指著他說：

「從前你有勇氣在康有為發起的一封信上簽名，我想你是被一個哈佛大學的教授鼓動而簽的。」他微微一笑，「那就是勇氣，你現在忘得一乾二淨了嗎？」

「那的確是。」方太白沒有別的話說，倆人靜靜的對看了一會兒。

最後李鴻章搖搖頭說：「方太白，那件蠢事倒是做對了，至少你讓我注意到你，注意你在國外的一些行動，我甚至把我這老腦袋拿出來去保護你……」他停了停嘆了一口氣，又繼續搖頭好像他十分的失望。

「大人，您想我應當怎麼辦？」方太白越是不明白。

「你自己署名寫那封信，笨蛋！」李鴻章的嗓音突然炸起來「讓那些滿人注意到這件事！打你自己的仗，你不要躲在別人後面，我活不到一百歲！」

李鴻章往椅背一靠，吸了一口氣，剛才說的幾句話，已經使他精疲力竭，他慢慢喘過氣，靜靜的和方太白說，「你知道我為什麼給你這個職務？因為你的膽量比這些在我下面做事的，所有的王八蛋的膽量加起來還大！你明白了嗎？」

方太白一時無言，不知要說什麼，李鴻章對他的贊賞，他覺得很感動，雖然這次的獎勵是因責備而起，但是他知道李是一個不輕易誇獎下屬的上司，李接著說：「你現在給皇家內務大臣英王寫同樣的一封信，用你自己的名字，看怎麼樣，要是有必要，我親自走一趟，此人是個豬頭三，沒有一點兒幽默感，但是還算是個好一點兒的王八蛋，哦！這個被冤獄的是麼人？」

方太白想了一想，決定不要說謊，他說：

「是我姨太的父親。」李鴻章斜眼看著他說：「我早應當猜到是什麼人。」

方太白回到自己的書案，擬就了一封信給英王，他重覆修改了幾次，用字有禮，然而堅強，引射著國家由於幾個皇親國戚的子弟們不良的行為，而影響到家族的敗名。信是一封直言不諱的信，他不能再讓李鴻章失望，他有膽量也不顧自己腦袋的安危。他寫好信，立刻叫夢師爺送到內務衙門去。

第二天，他去看玫瑰，阿賴出來把他請進去，很高興看見他，倒茶拿瓜子，直到喝完兩杯茶，他才知道玫瑰不在家，並且要兩、三天後才回來。方太白不耐煩的問阿賴，「你怎麼不早跟我說？你知道我沒時間喝茶嗑瓜子」，阿賴看著很不安，方太白想：「唉！我是太西化了吧！」

在中國時間不算什麼，有禮貌在社交時是必要的，他趕快和緩了口氣問：

「玫瑰姑娘到那兒去了？」

「回家了。」

「她家在那兒？」

阿賴把頭搖了好幾次，重複說不知道的樣子，一看就知道他在說謊，一定是玫瑰不讓他說出她的地址，方太白沒法，只好怏怏不樂的回家去了。他還會見到她嗎？她為什

麼不告而別，那麼突然？是否與英王的信有關，他很可以給阿賴點兒錢，讓他說出，可是他討厭賄賂。

他回家的時候，少梅在窗前刺繡，他心想是否應當告訴她這幾個月為什麼老不在家，少梅倒是沒說什麼，經常在窗戶邊做她的刺繡，她看起來老一些，面額邊沿的頭髮有幾根白了，方太白進去後輕嘆一聲，可是她沒理會，他走過去本想用手摸摸她的肩臂，但是改變了主意，只說：

「妳繡的這朵蓮花很可愛。」他想起個話頭「這是你喜歡的花。」

「有人跟我說你去八大胡同了。」少梅頭不抬，手不停刺繡，用很激動的聲音說：

「我正想告訴你這些日子我公事忙，少回家，有時就去看一下朋友.....」

「我不在乎你娶個小老婆，可是你一天到晚跟個婊子在一起，我不能容忍。」

「誰說我要討小老婆？」方太白從未想到這個問題。

「你為什麼老去看她！」少梅突然轉過身來說，「她家變成你家，你在那兒又吃又睡，算什麼？」

「這是誰說的？」

「我有眼有耳！」

「有時，我到那兒去下棋，看看詩書……」

「我不要聽！」她又回到她的刺繡，只聽見她憤怒的針尖刺在緞子上，又急又快！

「你要離婚嗎？」

「我不知道你說什麼！」

「離婚是西方辦法！」方太白在解釋，少梅一聲沒響。

「好，你願意，我就那麼安排。」他說完後，正要往外走，她大聲說：

「你要討小老婆，討吧，我不管。」

方太白立即站住，轉眼看著她，她的聲音充滿了痛苦和悲哀，他才發覺他傷害了她，她是多麼的難受，他情願她摔碗摔碟，或是刮他幾巴掌，方太白問她，「你為什麼要這樣說，小老婆什麼的？」

「這樣你不必去八大胡同，去發洩你的獸慾了！」

他出了房門，過了院子到了唐思安的屋子，一聲未響，衝門而入。唐思安在床上躺著嗑瓜子，瓜子皮就吐在痰盂裡，他幾個月前就搬出傭僕的住處，變成方家的成員了。

「Hello」他用英文和方太白打招呼。

「你跟我太太說些什麼了？」唐思安用手背擦擦嘴說：

「有什麼可說的？人人都知道。」

「我要你別瞎說。」

「你去問你太太，去問你娘，看我說什麼了？你娘現在可在愁別的事呢！」

「愁什麼？」

「你娘的年紀，誰不要抱個胖胖的孫子呢！你沒幫他完成這份心願。」

「我的問題，你不用管，從現在起我的事不準你講！」

「當然、當然」唐思安說，他擦了火柴，抽起雪茄，「我跟你說，我可是有一個條件，你得給我引薦玫瑰，讓我和她通宵一夜，而不必比劍，她是很值得是吧！」

方太白在唐恩安臉上重重打了一個耳光，很快的摔了門出去了，唐思安莫明其妙。

玫瑰回來的時候，已是過了半夜。她看見方太白在等，她很驚訝，她卻是看著滿臉光彩愉快，手裡提著一個竹籃回來，裡面裝滿了小包這個，小包那個，她在方太白身旁坐下問：

「你等了多久了？」他伸手抓住她的手說：「三天」

「什麼？」

「我每天晚上都來，來了三次了！你到那兒去了？」

「回家了，阿賴沒告訴你？」

「我應當相信他嗎？」。

「讓我告訴你是怎麼回事。」她邊說邊把幾個小包打開，「前幾天有一個人到我們家來，他的鬍子長得很長，衣褲又髒又縐，他一直就走到我們家坐下，就要東西吃，她停了一下，把小包裡的東西放在盤子裡，「來請嚐點這個，是我媽親手做的。」

「那個人是誰？」方太白想著那個長鬍的人

「我爹呀！」她笑得高興，「他回家了，沒一個人認出是他！我媽幾乎昏倒了。」

「啊，恭喜、恭喜。」方太白拿起一個芝麻酥餅說：「我真為你高興，你父親終於被放出來了。」

「是，真是天下大奇蹟，我們從來沒想到他會被放出獄來！也許是什麼人可憐他！來，應當來杯紹興。」

玫瑰在倒酒，方太白想是否要告訴他英王的事，他立刻決定不要提起，他想他寫的那封信真是造出了奇蹟！也許李鴻章略施了一些壓力，助成了此事，他問：「你們現在做什麼打算呢？」

「第一，我們想把麵廠收回，沒有麵廠，我們不能生活，那是我們家唯一的生計。」

那天晚上他們喝了兩瓶紹興，然後在她的炕上溫情消魂一夜。對他們兩人這是一個新的開始，當她在裡間床上接客是青樓女，然而在炕上她從未讓別人碰過她，從不在炕上接客。

第二天方太白喜悅的情緒在衙門裡被打斷了，老劉匆忙進來告訴他方夫人病危，方太白放下一切，立刻趕回家去。他禱告上蒼，希望他不會太晚，他知道他娘是個經得住事的女人，她並不怕死，死只不過是到另一個世界去，去跟其他的親友重聚，她一直不斷氣，就是想見到一個續承方家香煙的孫兒，現在她也許不能再拖延了，方太白恨自己沒有實現他娘一生的願望。

到了家，他去她娘的房，看見擠滿了親友，有的暗暗哭泣，有的束手無策的嘆息.....房間全是燒香味和中藥味，他直到她的床邊，他一看知道娘是痛心勝過疾病，她的頭扭來轉去，口中喃喃說話不清.....什麼孔子曰：方太白對這幾句孔子曰.....是又熟又恨，當他十四歲的時候，父母就要給他娶個成熟的女孩子，為了傳宗接代，方太白看了那個女孩子的相片後，竟然離家出走了六天，後來他聽說她娘挑了那個胖姑娘，是因為她以為胖姑娘是易於生育的好兆，十九歲時壓力較大，他答應娶了瘦瘦的少梅，方太白現在想若是他娘是對的話，娶了那個胖姑娘，那麼自己不是會已有好幾個孩子了嗎？

陸姨媽，他娘的小妹，沒有兒女，是個「無事忙」，他正在喂著病人湯藥，陸姨媽的想法跟娘一樣，老是說沒有

兒孫是最不孝的事，三舅對這事的態度緩和得多，最多只是聳聳肩而已，陸姨媽看見方太白進來說：「太兒來，叫叫你娘，她知道你在這裡，她會多吃一點兒湯藥。」

方太白一直叫著「娘，娘」方夫人的頭不扭動了，睜開眼睛說：「啊，怎麼你來了，我好久都沒看見你。」方太白沒法給娘解釋，他早就沒去八大胡同了。他娘說：「這次你又犯了什麼罪了？」

陸姨媽輕聲說：「她不太清楚了」，同時喂了一口吃的，方夫人嚥急了一噎！咳起來，陸姨媽緊張的叫「快快，怎麼辦，她不行了。」所有的親友都驚慌起來，有兩個表親媳婦把方夫人扶起，邊靠邊坐，另一個拍著她的背，緩和她的咳嗽。方太白悄悄退出房間，想起唐思安的所說，立刻就到他屋去，他跟唐說：

「我娘不行了，你怎麼可以讓她在以前，稍微心安自在一些？」唐思安躺在床上看書，聽見這話，從床上跳起來套上衣物和方太白說：

「跟我來。」

方太白麻木的跟著唐思安，他們很快的到了街上，唐思安說：

「我妹妹可以解決一切！」

正好街旁有個騾車，唐思安給了那個車夫幾個銅元，跳上車坐在車伕旁邊，也叫方太白快上！同時催車伕趕起騾

子快走，方太白爬上車後，坐在一堆乾草和肥料上，唐思安說：「我們去借個姨太去！」

方太白完全莫明其妙，沒法子只好聽從唐思安，那時他沒有選擇，只要他娘能安心歸天，他就心滿意足了。

還好騾車走了不遠，到了一個貧窮地區，停在一個土砌房前，唐思安告訴騾夫等著，他下去敲門，一個大約六歲左右，滿臉麟相的男孩開了門，唐思安進去了。方太白坐在肥料乾草堆上等，心想多麼難堪！一會兒唐思安和一個少婦抱著一個嬰兒，手上提著一個小包，一塊兒出來，少婦像個村婦，衣裳較舊，方太白覺得她很眼熟，那個嬰兒用舊被包著，也許不到一歲，嬰兒頭大大的，滿臉紅紅的，很健康，唐思安跟方太白說：「她是我妹妹。」同時幫著她上了車，他說：「你們以前見過。」

唐思安上了車，催著車夫趕回方家，在路上唐思安的妹妹打開小包，拿出一件紅上衣，紅帽子和一雙虎頭刺繡的嬰兒鞋，方太白知道那是去邪討吉利的，突然她大叫一聲：「我們忘了帶他的褲子！」唐思安說：「不要緊。」同時把他的藍綢上身脫下，扔給他妹妹說：

「用這個把他裹上。」又轉過頭問方太白：「想起了嗎？我妹妹。」

方太白這時才想起他搭救唐思安以後，唐家到方家的事，他想唐的妹妹那時大概就十四、五歲，面孔很好看，唐思安說：「我妹妹現在守寡了，你現在有一個姨太和一個兒子，你娘看見，就安心了。」方太白不知所措，想想事已至此，就那麼樣辦，看看情形。唐思安說：「我知道你娘

會問，為什麼你要隱瞞這事，你可以說：就因為她是個村婦，不好意思公開……」

方太白覺得迷迷糊糊，想他救的這個傢伙，送他上學受教育，竟想出這個偷星換月的偏法，要是這法行通了，也罷！否則他想必要把他踢出方家，從此不再讓他進門，不願再有瓜葛。

方太白他們回到家，一進院子，就聽見陸姨媽的尖叫：

「你娘簡直不行了，你還跑到那兒去躲著，你真一點孝心都沒有。」

「娘還有氣嗎？」方太白非常焦急。

「別著急，她不會那麼快走的，她一定要先罵你個痛快。」陸姨媽接著說：「這些人是幹什麼的？」方太白還沒開口唐思安已經替他解釋了，他先把他妹妹和嬰兒介紹給陸姨媽，並且輕輕的說明他們的計劃。

陸姨媽搖搖頭，很失望，但是還是認可了。

「他們都進了他娘的房，看見病人像是沉入睡眠狀態，但是當她聽見有人進屋來的聲音，忽然扭頭睜開眼睛，方太白把嬰兒抱過去，跟娘說了一套隱瞞嬰兒和有二房的事，他一面搖著嬰兒，一面介紹二房，陸姨媽又喜又樂的說：「奇怪，真奇怪！這個小傢伙叫小飛，小飛叫奶奶，叫奶奶。」小嬰兒從未經歷過這種七雜八亂，又哭又笑的新氣氛，他突然醒來，發出一個刺耳的哭聲，方夫人像是意識一切，伸出手來摸著嬰兒微弱的說：

「好壯的孩子，哭聲也……」方太白正要開口說：「孩子的娘是個村婦……」話還沒說完，方夫人已經閉上雙眼，安然微笑的走了，正如唐思安所說一樣。

有一天方太白正在衙門處理公務，突然有一人來訪，此人進來，就如故人重見，伸手過來相握，還用有口音的英文說「哈囉」，這個人的臉寬寬的、長得黑，似乎很面熟，然而就想不起來何處認識，方太白還在盡量思索，這人說：

「嘿，你不認識我了？俗語說：貴人健忘！」方太白再仔細看著這個人，突然腦裡一亮說，

「是了，是了，當然，我的老滿朋友，小姚！你完全不一樣，幾乎認不出來了，你好不好？」

「五十磅的不一樣，都長在不該長的地方！」小姚自己也笑了又說：「歲月不饒人，不過你還是很年輕，還很帥！」

「謝了，謝了，好話誰都愛聽，來我們去喝茶聊聊。」

他們二人到離衙門不遠的一個小茶館，找了個安靜的地方坐下，倆人說不完的話，多半都是敘舊，然後才談到近況，小姚跟其他留學生都有連絡，所有的滿系留學生，都回到北京，全是政府裡的高級官員，小姚說：

「漢系的留學生就不完全清楚了，你記得小林嗎？」

「當然記得，他現在那裡？」

「我聽說他回國來染了一身梅毒病，被發配回他家鄉湖南最後聽說，他已流落街頭，賣蛋為生，他帶你到波士頓的窯子去逛過嗎？」

方太白聽說這消息吃驚萬分，他記得那時他和小林還走得很近。

「賣蛋，不能再好點嗎？他很可以教書呀！」

「他怎麼還能教書，人人都知道他害了不能治的病，和犯了不道德的行為！」

「高嵩怎麼樣了！」

「他害了膽病，死了，他生前太喜歡吃，吃得太多了，我不願意叫一個已死的人『飯桶』，可是他是名符其實，就那麼死的，我不知道你怎麼樣，希望你好運年年！」

方太白聽了後很難過，輕輕擦了下眼睛，好像要揉揉沙子，其實他已淚下，他說：

「那我可不能預料。」

「我們滿人沒有你們漢人的壞習慣——女人和飲食」小姚搖著頭說。方太白問：

「那你呢，怎麼樣？你好像滿神氣，走運了吧？」

小姚很謙虛說運氣不錯，在波士頓時就學會洗碟碗而已，回國後，所做的工作並不需要很大的才幹。這些年一

直在皇家內務部裡做事。很輕鬆，喝茶、抽煙、翻看公文，也不必真正去閱查費勁，他已經學會睜著眼睡覺，別人竟以為他是在努力工作，他說：

「不久以前，有一天，我看到一份從李總督的衛門來的公文，打開一看，我眼目全睜，來的信是你，那個在波城敢追女同學的你，信裡提到一個漢人被冤入獄，拿下坐牢，這並沒什麼．．．」方太白打斷了他的話說：

「一個漢人全家被趕出家門，其它財產也為充公，就因為這家人的女兒不願意去康王府做丫環，你叫這事『沒什麼』？」

「這姑娘了不得！」小姚說，「別人都千思萬想要被選去王府做丫環．．．反正我看見你署名的章印後，非常吃驚，可是卻高興得跳起來，本來想要立刻來看你，可是轉了念頭，我想到老友那兒去看看他，應當帶件禮物才好，所以我到英王府，求他開恩釋放冤獄的漢人，英王當時正好抽足了幾口大煙，情緒很好，我也運氣，他竟然準了，我送的禮，你收到了嗎？」

「多謝你了，那姑娘的父親能回家團圓，讓他們慶幸，而且感激。有一陣子我想是因為我呈書，此人才被放出，那知沒有你的幫助，那些紙張早就落入字紙簍裡，別說放人了！」

「被放的那個人是誰？是你的親戚嗎？」

「是那個姑娘的父親，那個姑娘是我的相好！」

小姚看看方太白說，「怪不得！這次這個羅曼史是情很深，意很重吧！」

「你說得相當對。」

「當然囉。」小姚笑著用一個尼古丁薰黃的手指點著跟方太白說：

「怎麼樣，告訴我聽聽。」

「以後再詳細告訴你。」

「你那個美國女朋友結果怎麼樣，還記得嗎？」

「你真也沒變。」方太白笑著說：「哦，我還有一個請求，就算是另一份禮吧。」

「什麼請求？」

「還是那家人，官家把他們家維持生計的麵廠給封了，你能給弄回來嗎？」

「你的生日是什麼時候？」

「還有兩個月。」

小姚用手摸摸下巴，想了想又喝了口茶說：

「跟你說實在的，把獄犯放出來不太難，可是充了公的東西就難拿回來了，那就像要把一棵好牙從口裡拔出來！」

這樣吧，我做得到，我一定給辦，就算是你的生日禮物，咱們說說你那個女朋友吧！」

「我們先談談你，我認識你好些年了，可是一點都不知道你和你家的事。」

「滿人的家庭在生活中是最沒意思的了，男孩多半在十七歲左右就尊從父命結婚，第二年又尊父命生個孩子，以後呢，每兩年又生一個！如是者一直到他生不出來了，那時他也到四十七、八歲了，五十以後就算老了，如果他真能活到五十，他會有一個極為隆重的生日，人人都幾乎如此，生活枯燥無味！」

「你有幾個孩子？」

「還有三個要生，因為要湊個五數，我真是又累又倦！」

「雖是累而倦，然而沒有其它牽連，真羨慕你！」

小姚仔細看了看方太白說：

「你知道嗎？如果世間上真有變法換身的，我情願跟你交換交換，我來過幾年你生活裡平淡的日子，不必多，那我會覺得有意思多了。」

他喝了口茶，背往後靠，搓搓雙手很感興趣的說：
「我們來談談你的煩心事吧！」

方太白：「好吧！」，他簡單的把他煩心的事都告訴了小姚。

方太白到那時為止，唯一煩心的問題，只有少梅和唐思安二人知道，他每天都去看玫瑰，他想少梅定會大吵大鬧，但是，她沒有，卻是一言不語，這是她的態度，方太白情願少梅摔碗摔盤，不願她憤恨，嫉忌深藏心懷，那可能隨時爆發，更不可擋！

「喂，少梅。」一天晚飯後，方太白鼓勵她說，「把心裡不痛快的事講出來，好不好？你的不言不語比大吵大鬧還難受！」

「你的孝心到那兒去了。」

方太白很不耐煩，說：「又來了，我都煩死，又把孔夫子搬出來，生孩子需要兩個人，我們兩個不知道是誰不能生育。」

「我說的不是生孩子。」少梅狠狠的看他一眼說：「我不是說孩子，人人都在帶孝中，而你還是往她那兒去，你娘有知，你怎麼解釋？」

「我娘已經死了，不必解釋。」

「她的靈魂在，所有祖宗的靈魂都在。」

房門外頭有人叫門，方太白跳起來過去開，唐思安三步就跨進來，方太白此時就想有人來打插，所以說「進來，喝杯茶。」

唐思安坐在一個籐椅上，順手在盤子裡拿起一個桔子剝開吃，說：

「你娘歸天時是滿臉喜樂，對吧！」

「對，那要謝謝你。」方太白自己從暖壺裡倒出一杯茶給他。

「你別謝我，你要謝謝我妹妹。」

「她已經得到很好的報酬。」

「記住，沒人敢說你真能欺騙靈魂。」

「你這是什麼意思？」

「我是說你娘在天之靈未必真能被騙，認為你真有兒子，她在天之靈也一定不會快樂。」

「別跟我繞圈了子！你到底要跟我說什麼？」

「假如我們欺騙不了靈魂，那麼現在還有挽救的辦法，唐思安差不多把桔子吃完了，說：「我妹妹願意帶著孩子搬進來住，把這事處理好。你知道我妹妹是個寡婦，你和她在你娘的靈魂前，可說是夫妻。你太太也已經同意了。」

方太白轉過來問少梅，「你跟他商量過這件事了嗎？」

少梅看也沒看他說：「是，這比你每晚都去那婊子那兒好！」

「方先生」，唐思安說：「按理說這樣好，對你的名聲好，對你的婚姻好，你和那劍玫瑰的事鬧得滿城風雨，紙是包不住火的，你所有的親戚都在背後批評．．．．」

方太白看見少梅盡量在控制眼淚，他就想把唐思安踢出去！

他跟少梅說：「我要跟你提出離婚！」少梅說：

「我不懂你說些什麼？」

「不要管我了！我不好，我虐待妻子，我不配！」

「喂，你聽著。」唐思安說：「我妹妹只要做個二房，不要做正房。」

「你給我閉嘴！」方太白拿起拳頭，唐思安聳聳肩，又拿起一個桔子來，少梅假意要醒鼻子，拿起手帕把臉遮住，全身抖擻，方太白實在不忍再看見她如此痛苦，拿起腳來就往外走，到了門邊，他停下轉過頭，威脅的用手指著唐思安說：

「我不再重覆，我告訴你，以後少管我們的事，懂不懂？」

「是，是，方先生。」唐思安說：「我會盡量的效勞。」

為了省錢，玫瑰把僕人都辭退了，她自己做了幾個菜，也做了當歸燉肉。天還沒黑，預備早吃晚飯，方太白來後

兩人坐下喝紹興，吃飯，飯後下棋，但是紹興和當歸的勁來得很快，讓二人坐立不安，二人手拉著手一齊進房尋覓消魂之樂，他們不必有語言的溝通，默然的融合，加強了他們的快感，直到高峰極頂後，才留下戀慕纏綿的餘情，玫瑰緊緊依偎在他的懷裡，光滑膚柔的胴體貼著他的身體，她緊緊的抱著他，就像永遠不要分離，這種柔情綿意使方太白暫時忘去自己的煩惱，其實他所有的煩惱源起於玫瑰，但是只要看見她的倩影，就可以治好他全身的痛苦。她小聲的問：

「你怎麼不說話？在想什麼？」

「我正想我多麼幸運。」他把她黑亮的長髮輕輕順過她的面孔，玫瑰說：

「我有話要跟你說，你也許會怕聽。」

「怕！」他笑著說，「怕什麼，鬼故事？」

「我有孕了。」

方太白還沒醒悟過來，他不是切望有孩子嗎？那不是他娘活時的最大願望嗎？他從心底裡覺得一種說不出的滋味，方太白給她一個熱吻說：「玫瑰，這是我一生以來最好的一個生日禮物，謝謝你。」

玫瑰把頭攢在他懷裡，低聲哭起來，他緊抱著玫瑰輕輕拍著她的背，直到她緩過來，玫瑰擦乾眼淚說：

「真高興，真高興啊，從此我完全是你的了，我們叫它什麼名字？」

「誰？」

「我們的孩子呀！如果是個男孩，叫他什麼？」方太白想了片刻，嘆了一聲，幽默的說：「叫他方不遲……永遠不嫌晚……，等我告訴巴神父，他定會大笑！」

他們倆人靜靜的躺著，默契的共享這新的喜樂，玫瑰過了一會兒說：

「我不要你操心，我會掃地、擦桌、煮飯燒菜……來養他。」

「別胡說，你就把時間分用在你，我，他，我們三個人身上就行了。」

方太白指了指玫瑰，指了自己又摸了玫瑰的肚皮。

「從現在起，我們要享受最好的。」他停下來想「最好的」，那怎麼可能！

現實和夢想距離卻是特殊的遙遠，可能只是泡影！他立刻改了話題，佯裝喜悅，從床上下來，說：「我們把棋下完吧！」

這些日子，李鴻章已少到衙門，可是，有一天李把方太白叫去，方太白看著他用鼻煙的老套，又慣例的打了幾個噴嚏後說：

「從現在起，我更要重用你了，你要負擔大任，這是你的新委任書。」

他把一份重要的文件從桌上推過去，方太白拿起來一看那委任狀是「直隸總督行政副理，兼外交部總顧問。」方太白又看一遍，嚥了幾次口水，簡直不敢相信，他從未夢想過這樣的高昇，他幾乎要暈了頭，李鴻章接著說：「我也上了本給當今聖上，把你推薦為直隸總督候選人之一，你雖然仍是年輕，但是皇上很親信受過西方教育的人才，皇上英明，想要取拔精英，取消年邁、迂腐的朝官，皇上研究過西方強霸的歷史，你來繼承我的職位，機會良佳，當然你知道，朝中兩派，保皇改革和西太后的保守勢力對峙，一個人應當有原則，信義，可是也要學會在政治上強力間，以求生存。」方太白把李的所訓都默默記下。

玫瑰有喜的事一直沒讓人知道，一直到他快分娩了，才差人給方太白送去一個短條，告訴他嬰兒就要臨盆，他立刻離開衙門直往玫瑰住處趕去，到了那裡嬰兒剛已生下，他把日子記錄下來，是西曆一八九三年六月十八日，他自己是卅二歲，玫瑰的母親和兩個弟弟都在那兒幫著照應，預備專為產後婦女的補品。當方太白看見那兩塊巴神父送來的牛排，被摔在地上讓狗大享口福的時候，他簡直是怒氣沖天，玫瑰的家人對方太白是冷冷的，可是玫瑰卻欣喜若狂，看見方太白就說：

「是個女兒，可惜我們不能叫她方不遲！」雖然產後，她還有疼痛，但是她還是撐著，用手指著她媽抱著的嬰兒，「我們把那個名字留給第二個孩子吧！」方太白坐在床邊緊緊握著玫瑰的手，她暫時忘了自己的不適，眼睛濕濕的，

溫柔的看著方太白，玫瑰的媽把嬰兒抱過來給方太白，他接過來，小心翼翼的抱著，搖著，低聲的哼著一個歌曲，他的內心充滿了愛的溫暖，方太白跟玫瑰的媽說：「我會好好的照應她，有名有姓。」

連著幾個星期，方太白全神專注在嬰兒身上，他給嬰兒起的名字是方芸，他天天都抽空去看女兒，也把巴神父從外國使節販賣處買來的嬰兒食品帶去，他也帶去西式嬰兒的穿著，但是嬰兒的外婆只顧給她外孫女兒穿戴虎頭刺繡的衣帽、鞋襪，都是為了除邪而討吉祥。

方太白此時真是感到雙喜臨門，走運了，事業成功，李鴻章身體虛弱，看來也不會活得太長，隨時他就有可能職位高昇！現在讓他最煩心的就是少梅，因為她不願意離婚。

那天晚上他要回家了，心裡高興得意，猶如直上青天，他手裡拿著一個巴神父送的起士蛋糕，走到路叉口，想：是否應當去看玫瑰，還是應當給少梅帶去這個蛋糕，他從來沒有給過她任何禮物！因此就決定還是回家，他到了家門，只見雙門大開，進到院中看見一群親友正在中堂垂頭喪氣議論紛紛，陸姨媽滿面淚痕說：

「你娘若是知道這種事，必定要在墓穴裡翻身。」方太白說：

「我娘已經死了，翻什麼身？」三舅在旁說：「太兒，別這樣沒有禮貌！這事是什麼時候發生的？」

「發生什麼事情？你們誰告訴我，好不好？我犯了什麼錯？」方太白問：

「壞透了。」一個表親說。

陸姨媽擦著她紅腫的雙眼說：

「你怎麼能這樣？讓個婊子給你生了孩子，你敗壞了方家的名聲，你羞辱了方家的祖先。」還沒等她說完，方太白已經走出去了，他往唐思安的屋子直衝而入！唐一如往常，躺在床上嗑瓜子，邊看書，方太白過去抓住他的襯衫領在他臉上連打了幾個耳光，同時生氣的說：

「我早就警告過你，叫你少說屁話！」唐思安把嘴邊的血擦了擦說。

「方太白，你不應當打我，我沒做什麼，你為什麼打我？」

「你為什麼把玫瑰和嬰兒的事告訴家裡人？」

「是你太太告訴他們的，她把你的信公開給他們看了，我從來沒說你的事。」方太白這時才想起他是曾給少梅寫過一個條子，告訴她玫瑰有孕，他立刻覺得自己不對，向唐思安致歉並且問：

「少梅現在那兒？」

「她回娘家去了，你怪她嗎？」

方太白從唐思安的屋子出來，自己跟自己生氣，無法解愧，心想去看看小姚，可是立刻變了掛，決定去看玫瑰，想告訴她預期會有不愉快的消息。

玫瑰正在喂奶，方芸長得又不一樣了，胖得多，他想這是因為除了玫瑰自己的奶以外，還有那些西式嬰兒食品的效果，嬰兒又胖又白。他坐在床邊輕輕撫摸著小傢伙說：「方芸，我的心肝寶貝，長大了一定像你媽一樣漂亮……，來，來來笑一個」他伸手在嬰兒下巴處搔了搔癢，嬰兒突然大哭，玫瑰趕快把奶頭塞過，嬰兒找著奶頭滿意的大嚼起來！

「哈哈，我的老天！是個小飯桶！」方太白笑著說。

「玫瑰，你多吃點牛排吧！」

玫瑰說，「西式肉類太貴，買好的豬肉也一樣營養。」

「錢，你不必管，不是你的責任，哦，我和一個英王下面的朋友談過，他說有可能把你們家的麵廠要回來。」

「要是真的拿回來，那是我們家頭一個慶幸的事，哦，不，是第二個慶幸的事，因為頭一個好事是你我相遇，她握住他的手，溫柔的看著他，嬰兒喂飽後，她把它放下安睡，二人開始下棋，但是玫瑰意識到方太白的不安，她問他怎麼了，方太白回答：「有什麼不安？不會的。」

「那你縲著眉，為什麼？」

「縐眉不一定是心安，可能有其它原故。」他想說得輕鬆，「背上癢了也可能縐眉。」

「你背上癢嗎？我有個搔癢的爪子，要嗎？」

「好，好，我有件煩心的事，人人都知道我們有了個孩子，而我太太不願意離婚。」玫瑰聽了沒說話。

「你失望了嗎？」方太白問。
「我可以等。」

方太白知道她很失望，可是她決對不要顯出來，方太白那晚沒在那兒過夜，因為心裡實在很煩，離開玫瑰後，他往北城而去，去找小姚。他家不錯，門前有兩支獅子狗守護，正門也很有氣派，這是一個典型官家的宅所，看門的把他的名帖拿進去後，小姚本人來接他進去書房坐下，丫環端上茗茶，小姚問：

「這個時候了，你過來，吃過晚飯了嗎？」

「吃了，有沒有麵廠的消息？」等丫環出去了，小姚才說：

「今天上午我買了兩瓶茅台，準備慶祝，可是下午聽見一個消息，情形有變，你現在想喝嗎？我們來一瓶，不管能否慶賀？」

「好，告訴我怎麼樣？」

「當我聽見那個消息後，我在考慮是否應當告訴你。」

方太白想是不是玫瑰和嬰兒的事也影響了麵廠問題，他說：「那麼你也聽說了。」

「人人都聽說了，方太白你是個知名人物。」方太白覺得怒氣上沖說：「我是跟青樓女子睡覺了。」他的語氣現在帶著失望：「她也替我生了個孩子！我敗壞了名聲，那是我的責任是吧！為什麼她家因此不能討回他們的房產和唯一可以生活的麵廠，為什麼政府不把我的頭砍下掛在前門就算了！」方太白跌坐在一個椅上，雙手捂住他的臉，非常痛苦。

小姚把茅台取出，平靜的說：「喝一杯吧！不慶祝什麼，就澆除今天的痛苦。」

方太白拿起杯子，一口就把酒喝下去，他感到精疲力竭。

「對不起，小姚，我完全控制不了，這真不像我！」

「我知道，若不是我認識你這個人，我早就踢你一腳，把你趕出去了！」

「我可以在你這兒呆一、兩天嗎？你有多餘的床吧！」

「我有十二個孩子住的地方，我才生了兩個！沒問題，你愛住多久就住多久。如果你怕孩子吵，我也有棉花給你塞耳朵。」

「不會的，孩子的吵也不會比我那些親友的論調更吵。」

第二天方太白到了衙門，看見桌子上有一個李鴻章給他來的條，叫他立刻去見，衙門裡的人都很憂慮，人人都在說李鴻章病體很弱，說不定隨時可能歸天，方太白立刻趕往李府，在路上方太白想是不是還來得及見到他，要是太晚了不能聽到臨終之言，那就太不幸了。

李府前面守衛的兵卒向他行了禮，方太白一直進去，到了李鴻章的臥房。李躺在一張雕花紅木大床上，背後靠著好幾個枕頭，床邊椅上一位大夫正在聚精會神，閉目給李鴻章把脈。方太白進去後，他放鬆了，至少李鴻章還沒死！他很想把窗戶打開散散那味，同時想把那香爐和那老醫生一齊扔出房去！

「大人。」方太白說：「我一收到您的條，就立刻趕來。」他給李鴻章施禮，李鴻章神志清楚，揮手叫丫環和醫生都出去，方太白坐在那醫生剛坐的椅上，靜聽李鴻章的吩咐，李的聲音微弱，方太白得傾身過去才能聽出，李說：

「我又失望又腦怒．．．．」

「您別憂心國事，等您好了，我會．．．．」方太白沒說完，李已打斷了他的話，而急燥的說：

「我說的是你！」方太白想必是說他和青樓女子的事！「你不改前非的種種，是自己毀了自己，我現在給你一個選擇，痛改以前的錯誤，或是自行辭職！」

「我是不是現在就得決定？」

「我給你一個星期，我也需要選個適當的人取代你的職位。」

「您的意思是無論我怎麼決定都要被辭職？」

「我知道你這人，我都可以預期你的決定，可是你是個可用之才。」李鴻章的聲音提高了，幾乎是尖叫，「你要真真正正的考慮，否則你會毀了自己的一生！就因為你這好色的弱點，我真失望！」

方太白很快的站起來：「您還有其它的吩咐嗎？」

「沒有。」李鴻章揮了揮手，「叫醫生進來。」

「是，大人。」

方太白出來以後，昏頭轉向，盲目的走來走去，一時不知自己在什麼地方，腦裡一片空白，他只是信步而行，也不知道又走了多久，只知道餓了，在路邊一個小攤上吃了一大碗麵，吃完後只覺精疲力竭，想想不要回家，面對事實，就找了個小旅店，倒頭便睡，休息了幾乎一夜，第二天一早又在路邊吃了點兒饅頭和稀飯，就去找玫瑰去了，玫瑰和他們的女兒現在是他唯一的慰藉，然而也是對他自己的家庭、事業，最不吉利的人，他到了玫瑰住的地方，在院子裡見玫瑰正在小盆裡洗衣物，幾根黑髮散在額前，一身大汗，並且顯得非常憔悴，方太白眼中流淚，心痛如絞，玫瑰抬頭看見他，霎那間露出笑容，他們緊抱了一下，玫瑰立刻推開他，轉頭把臉躲開，方太白把她雙臂拉過來，面對面說：

「真對不起，發生了些事，可是不要緊，我會安排一切，來，我們進去，我要看看孩子。」

方芸在屋裡的大床上安祥的睡著，她的小臉又漂亮又可愛，純真無辜，方太白不禁想到她將來的命運會怎麼樣，他轉眼看看玫瑰，她似乎心中有事，她問方太白：

「你餓嗎？要我熱點兒東西給你吃嗎？」

「不要了，我倒想喝杯茶。」他們到了房外，玫瑰從暖壺裡倒了兩杯香片，他們坐在炕上，開始喝茶，方太白說：

「真抱歉，我這些天很忙，沒來看你們。」

「我知道你很忙，你怎麼樣，還好嗎？」

「還好，還好。」他的語氣顯然不是在說真話。

「你陸姨媽昨天到我這兒來過，她叫我搬走。」

「她來過了！」方太白苦笑說，「我奇怪她倒沒早來，我舅舅來過嗎？」

「沒有，就陸姨媽一人。」

「跟你說真的，我以為我們家三代，遠近的親戚都鬧哄哄的來過了！陸姨媽說什麼了？別說別說，我知道她一定是說『你若不搬走，她就要到北京京畿處告罰你，把你打入大牢！』」

「太白。」玫瑰打斷了他的話，「她沒那麼說，她很客氣，我看得出，她很愛護你，她說她不願意看見你毀了自己，她說要是我愛護你，真正要幫助你，我應當從此離開這兒，永遠不要再見你。」

「說得好容易！好簡單！好方便！你怎麼說呢？」

「我告訴她，我要考慮考慮。」

「當真！」

方太白把玫瑰抱緊親了親她說：「對了，你要考慮，昨天我去見李鴻章，他給我一個選擇，他說：『你要過你糜糜不振的生活，還是你要你的前途。』我並不以為我的生活是糜糜不振，而我覺得是有情有愛，老實說，我情願放棄我的工作。」

玫瑰溫柔的笑了，方太白握緊了她的手，「玫瑰只要我們相愛，別的都不要緊，我今早來這兒，就是要告訴你我的決定，我要放棄我的家和工作，我的未來．．．．所有的一切，玫瑰看著我，我跟你說沒人可以奪去我們倆人的快樂，我把我們的快樂看得比名譽、錢財都重要．．．」他站起來，來回踱著方步，又說：

「我很快樂，你看得出是吧！我有生以來，現在算是真正自由了，是真正自由，沒有枷鎖，沒有官僚的壓力，沒有孔夫子的孝道之說，沒有忠君愛國或是其它空虛的道理，沒有傳統的一套．．．．我是真正自由了！我所要的就是你的愛。」

他回到炕邊，緊握著她的雙手說：「玫瑰，現在要毀滅我，方太白的就是你說出四個字：『我不愛你』玫瑰淚流滿面，泣不成聲，過了傾刻才說：「我愛你，我愛你，我永遠愛你。」

那天下午，方太白去了三個地方，第一是回到衙門，用普通紙箋，寫了一封辭職書，又隨便檢收了一些私人的東西，沒有跟任何同僚打招呼，不聲不響的出了衙門走了，他希望有人注意到他留下的信，那麼知道他是辭職而去，唐思安此時已是他的副手，應當是最先知道的人，方太白以前打了他好幾個耳光，覺得很不好意思，雖然唐思安常惹他生氣，可是衷心仍是對他有幾分愛意。

第二他去找巴神父，他不在家，服侍他的那個女僕讓他進去，請他在書房裡坐，方大白給巴神父留了一封長信，告訴他自己已經辭職，可是還請他幫他購買一些西方食品，甚至邀請他到玫瑰家裡去吃晚飯，他寫著說讓我們來給八大胡同一個好的名聲！如果你，這位前任全權公使也到那兒去吃飯，那麼別人來看我，也不會覺得有什麼不對了，在北京的八大胡同，我可以改變我腐敗的生活，去過一個清高無暇的生活，我甚至會讓我女兒轉信天主教，要是上帝憐憫慈悲，我們可能把那兒所有的姑娘們都皈信天主！他寫完信，簽了名，把巴神父的眼鏡壓在信封上面，走了。他離開巴神父那兒後，心裡輕鬆多了，他甚至見到這幽默的一面，有上帝的保佑，也許他會變成一個傳教的，甚至可以印上些名片，上面印著他的名字，頭銜和地址，那不是可讓親友們大吃一驚嗎？

第三個去處是小姚家，他到姚家去取頭天晚上餘下的東西，小姚著了涼在家沒出去，當他把八大胡同的計劃告訴小姚後，他的滿人朋友大笑得前仰後仆，小姚說：

「我還能撫玩好幾種樂器，我們把八大胡同的姑娘組織起來，我專來指揮她們的音樂，我雖為官，可以矯裝為外國人進去，哦！你會有一個懺悔間，你可以躲著偷聽！」

「有，有，會有一個小的懺悔間。」

「那你將來可以收集出一張很有意思的名單！」

「那會又驚人，又有趣！」

「那會讓英王立刻把麵廠交還原主！」他們說笑了一會兒，方太白才出來到玫瑰住處去，方太白要搬過去，他要這樣辦，以示他新生活的開始，當他到了玫瑰那兒，看見院裡擠滿了人，多半都是鄰居，走近了，方太白忽然聽見裡面一個女人嗚啕痛哭之聲，他覺得不對，發生什麼事情了？他很快的推開人群到了主樓進了玫瑰的臥房，看見一個中年婦女在床邊啼哭，旁邊一塊毯子包了一個東西，方太白立刻過去掀開毯子，看見玫瑰躺著全無生氣，面孔死白，眼睛還在睜著。

「到底怎麼了？」方太白激動的問，心如刀絞。

「她上吊了。」玫瑰的二哥，小清說，方太白這個時候才看清楚，啼哭的婦人就是玫瑰的媽，玫瑰的二哥瞪著方太白，捏拳就要過來，可是玫瑰的大哥，阿丁攔住了他，小清說，「別碰她，我們不要你來這兒。」方太白突然變得

麻木冰涼，也想要吐，他看著玫瑰的屍體，沒有一滴眼淚。玫瑰的媽仍在哭泣不停，一直叫著玫瑰的名字，又把頭往床上猛擊，這個時候也有幾個玫瑰家的親友進來，在床邊大哭。方太白聽見嬰兒的哭聲，發現方芸的小搖床在房角那邊，他過去把她抱起，輕輕搖著，並且低聲跟她說話，他到床邊的椅上坐下，把奶瓶撿起喂她，這小小的嬰兒，就在他破碎的心房上溫暖的吸著奶。方太白眼往下一看，見有一個小條塞在嬰兒的衣縫裡，紙條是玫瑰留下的，上面的毛筆字確是玫瑰所寫。條上說：

太白：

我唯一的願望是，把你從自毀自滅中拯救出來，這樣我走了，也覺安泰自如，方芸就代替我，我知道你會以你全部的愛心來教育她。 你的玫瑰

方太白把紙條放進口袋，把方芸貼在胸前，抱著她走出那個房間，他的腦裡一片空白，快到門邊，突然一隻手臂伸出，把他攔住。

「你要把她帶到那兒去？」那是小清。

「讓我走，她是我的女兒。」

「讓他把他的小壞蛋帶走，我們家不要他的骨肉！」阿丁跟弟弟說：

「滾！」小清大叫，也吐了方太白一臉的吐沫，「你永遠別再來，你這個倒霉的爛狗！」

方太白盡量壓制住自己，離開院子，離開八大胡同一帶，永不回頭，他感到小嬰兒一團暖氣稍稍轉動，他看看她微笑的小臉，自己也竟然笑了，一肚子的恨氣，痛苦都煙消雲散，他內心只有溫馨和愛，他能到那裡去？是，對，他是自由了，可是竟無門可進，無家可歸，他想到去小姚那裡或是巴神父處，他覺得真是啼笑不得！他算是個成功的漢人，可是確只有兩個朋友，一個是滿州人，一個是外國人，他想了想還是回到煙袋胡同自己的家去吧。

老劉看見少爺回來很驚訝，不過很高興。

「少奶奶在家嗎？」方太白問。

「在。」老劉說，「在她屋裡。」

方太白挺起肩臂，抱著熟睡的嬰兒進了少梅的屋。

少梅停了刺繡，抬起頭來，方太白覺得她更顯老了，她沒過過好日子，她雙鬢已帶灰白，臉上縐紋不少。方太白心裡感到慚愧與痛苦，他對她一向不友善的態度完全消失，他走過去說：

「少梅有一會兒沒見妳了，你看著氣色很好。」方太白自知他所說不真。她冷眼一看，立刻回到刺繡，方太白說：

「我把方芸帶回來了，她今後跟我們住。」

少梅沒出聲，只聽見她匆忙的針刺在繡花繡子上擢來擢去，方太白接著說：「她沒有媽了，她媽上吊死了，我想請你收留下這嬰兒。」

還是沒聲，方太白說：「我求求妳。」方太白的聲音漸帶煩燥，「請妳了解，她媽自殺是為救我，保護我，她應當活著保護這個嬰兒才是，真蠢！現在這孩子要有個家，請你不必多操心，我會照顧她。」少梅還是無言，方太白說：

「如果你不願意，就說。」他開始生氣了，「無論怎麼樣，妳願意不願意，她反正要在這兒住下，這是我的家，你作不了．．．．．」

方太白還沒說完，一群親友們，陸姨媽帶頭，一轟而入，三舅也在其中，陸姨媽用手指著問：

「那是什麼？」

「我的女兒方芸。」

有一個表親問：「少梅，他怎麼敢把那個東西帶回來？」

陸姨媽說：

「太兒，少梅也許有話要說，如果收下這個東西，我們家可丟盡了面子。」

方太白大叫說：

「那是我女兒方芸，不是你說的『東西』！」

陸姨媽說：

「她不是論婚嫁娶後生的，你怎麼跟方家的祖先交代。」

「我的祖先，都死了，也許他們比你們這些人更有同情心！」

陸姨媽掙著紅臉跟少梅說：

「少梅，妳沒話說嗎？這是妳的家，你知道……」

少梅停了刺繡，瞪眼跟陸姨媽說：

「對，這是我的家，我要誰住這兒，誰不住這兒，別人管不著！」

陸姨媽大吃一驚，她轉向三舅想搬救兵，三舅卻仰頭看著天花板，不出一聲，陸姨媽說：「三哥，你聽見了嗎？你是一家之長，怎麼容許和長輩那麼說話！」三舅雙手向外聳肩說：

「她怎麼不能那麼說話，對，我是一家之長，可是這是她的家！」

有好幾個親友聽見三舅之言也大驚之極！少梅接著說：

「別忘了，這也是方太白的家。」她的語氣又尖銳又有勁，「現在我請你們都走，請都走吧！」

屋子裡所有的人都非常驚訝，陸姨媽帶頭走了，三舅長嘆一聲說：

「唉，我向來就是一隻沒牙的狗只會叫，現在老了，連叫也不想叫了。」他瞇眼一笑，也出去了。方太白看著少梅，對剛才發生的事好像沒覺悟過來，他一生從來沒哭過，一直認為那是婦女的權利，但是現在他禁不住眼淚汪汪的流下，他把嬰兒放在床上，把少梅的手拿起來，泣不成聲，結結巴巴的說：

「少梅，我現在就是一個孤人，而且很潦倒，只有你．．．．」他不能繼續說下去，只能把臉放在少梅的肩上大哭起來，小嬰兒哭了，少梅把她抱起來，輕輕拍著，邊唱邊哄，一直搖著到嬰兒睡著，才把她放在大床上，只要嬰兒有點兒聲，少梅就扔下一切，立刻過去把她抱起哄她，聲音充滿了柔情和愛。方太白看見這一切，才明白少梅是如何渴望有個孩子，還好，現在她如願以償，而方芸得到一位慈愛的母親。

方家在最近的一個月裡變化不少，嬰兒帶給方太白和少梅無限的樂趣，而以前常來的親友也少見了，唯一來看他們的就是三舅，他常帶來吃的，玩的，都為了他的外甥女，少梅的房間改了樣，各處都是嬰兒的衣物，用品、奶瓶、尿布．．．．這些取代了香爐燭台和祖先的照片，少梅的刺繡完全停下了，自從方芸來後少梅就沒動過一針一線。她把全身的精力全放在方芸身上，她全與以前不同，像變了一個人，方太白簡直不相信，她的面孔不再乾瘦，而是紅潤豐滿，走起路來輕快自然，是個年輕少婦。

方芸很乖不吵，她的笑和噤咕之聲，與喜悅時，腳踢手擺的小樣子實在可愛，三舅和幾個女僕都非常喜歡這小女孩，常常逗著她玩。

方太白對玫瑰之死的悲哀慢慢沖淡，開始恢復平常的生活，他前所呈上的辭職書早為撤回，在衙門裡不但一切照舊，還可以說是更被重用了。

方太白多了一個女兒，又在官場上應酬周旋，所以費用也慢慢增多，現在他常感到經濟緊縮，而需借貸。三舅一向管賬，時常見他帶著帳簿出入方家。有一天方太白知道不能避免了，他準備好要來對付這個難關，與三舅坐下來談，三舅慎重的和方太白說：

「你們家現在出多入少，自從你娘走後就幾乎少了一半，南方天災，收成不行，三百畝的稻米收成損失太重，西城的房客租金欠多交少，十分困難，我呢？也老了，不是個催租討債的人，現在我把你們家的賬簿都帶來這裡，我的建議是你把能賣的快快都賣了，其它的就該都扔進火盆給燒掉，免了你的頭痛和錢文上的糾紛。」方太白想了想問：「賣了的錢夠我還債嗎？」三舅說：「足足有餘，賣了的錢把大多數存入銀莊生息，少數留點兒給方芸買些東西，省吃儉用，少喝茅台，紹興，一家該夠生活了。」三舅還沒說完，方太白就要開始把桌上三舅認為是收租不得的，一些賬簿往火盆中扔去，「慢著慢著」三舅攔住他說：

「這裡頭有些重要的數字，你應當知道。」

「什麼數字得知道？」

「房客所欠的數目。」方太白說：

「如果這些房產都賣了可以了清我的債務，那麼這些房客也可以跟我了清他們的債務！」三舅搖頭嘆息，方太白說：

「我們盡人事聽天命吧！」兩人大笑，一本一本的把賬簿扔入火盆當中。

從此方太白的公餘時間多用於康有為的改革維新運動，康的組織方針慢慢現諸於世，多數的知識份子都熱烈參加，他們還有幾種全國性的刊物在各處發行。

方太白第一次與康有為見面是在西城一個小辦公室裡，那間屋裡各處都是書報，也擠滿了不少的義工。康有為比方太白略大幾歲，瘦瘦高高，說的一口帶廣東腔的北京話，方太白把康所出的書本都看得很熟，見面後談論起來，非常投機。康也提到他與哈佛的胡教授仍是經常聯繫，所以跟在美國或是海外支持改革的留學生們保持通訊。康告訴方太白，事經那麼多年，他與很多同志終於把改革重點與政策讓皇上認可了，然而當代的慈禧和她周圍的對抗勢力，最難對付，可幸的是皇上的老師翁同龢也站在我們一邊，我們的組織一天比一天強，會員愈來愈多，甚至李鴻章都捐了幾千兩銀子，但是我們拒絕了。

「為什麼？」

「李鴻章一向以深謀老練為著，我們想他要靠攏我們，只不過是想多得些我們這邊的消息。」

方太白仍是忠信他自己的上司，他氣急的說，

「然而李一直是對『改革』有興趣！」

康有為笑了，倒是友善的笑，他不同意方太白的所說，康接著說，「李大人主張的運動只有一個目標，向西方學習，這不刺激慈禧太后，同時還討好外國人。」說到此，他們兩人聽見外面喊叫賣宵夜的。

康說：「請呆一會兒，我們吃碗餛飩。」他叫他的駝背老僕出去買宵夜去。康有為接著告訴方太白，他們過一會兒要開會，要請方太白參加，他說：「我們也有幾個外國好朋友，你既然英語流利，我們要介紹給你，同時希望你成為我們的一員。」康有為又笑著說：

「雖然我們經費不寬裕，可是我保險吃餛飩的錢決無問題！老馬的餛飩是眾所周知，又好吃又便宜，你吃多少碗都行。」康有為很快由笑臉轉得很慎重，似乎不再有說笑或談費話的時間了，他低聲說*鐵摩爾端確先生是我們最信任的知己，他是一個英國傳教士，是我們組織的好友。我們要申籲政府普遍改革，施行維新的政策，這是和李鴻章所僅提倡的向西學習是完全不同的，方太白問：

「你們除了要廢除八股文外，還有什麼改革？」

「我們要把一切舊的都廢除，我們的口號是新的健全的，舊的是腐敗的，新的是光明的，舊的是黑暗的，新的是純潔的，舊的是朽爛的。」

方太白覺得以上所說太過虛浮，而不實在，可是他並沒批評。

康說：「這些言詞有點兒幼稚嗎？不過我們要一般老百姓都能了解，使那些死硬派和那些只知沿襲舊例和依服祖先舊訓的人醒醒，現在的群眾都蠢蠢欲動，像現在的義和拳說是起義，隨便呼聲一起，就會有人盲目靠近，這樣一來會使國家鬧得不可收拾，國家越弱，列強更是易來侵蝕，像最近日本的事件，與德國強佔膠洲灣，俄國取得旅順、大連，法國搶了廣州灣，英國拿走威海衛與九龍！在這種國家面對列強瓜分的危機時，我們今晚要開會申籲皇上立刻妥商策略來對付這嚴重的問題。」

方太白和康有為吃完餛飩，喝了茶後，都到前面一間較大的房間去，裡面已有廿多位會員，大家互相介紹，氣氛友善親熱。

會議的目的是擬草上書皇上，用詞大膽有力，首先描述當今中國的危機，次言日本議會已是天天商討如何計劃吞蝕中國，並且說到外國報章載有其它國家，也有與日本一樣的企圖，外強在中國的勢力如同地雷分佈的網線，一經點燃就會爆炸火烈不可收拾，那時要管轄半個中國都會很難，皇室一旦崩潰，皇親國戚都成為一般老百姓……

擬稿人承述請願文字大膽熱誠，讓方太白欽佩不已，他暗暗擦乾他手心裡出來的汗，全心準備投票，認可最後的文稿，開會完畢，大家互相慶幸預期成功。除了翁同龢以外，聽說另有一支生力軍也加入了他們的陣容，那就是袁世凱，袁擁有數千新軍，裝備齊全，有了翁、袁二人站在他們這邊，康有為等認為請願書函能通過對方阻力，而直達皇上。

方太白答應加入他們的組織，他主要的任務是幫著收編與出版一份表冊，把所有與改革維新有關的書籍加以注解分析，康本人已做了大半的研究工作，方太白對康有為已經完成的分析與詳解內容十分欽佩，方本人也把他的有些意見加了進去。以便有組織的呈現明白改革方針的步驟。

方太白自己閒暇的時間，漸漸的都分用在康有為的辦公室，或是巴神父的住處，在自強救國團開會時他經常聽到一些會員重覆的講話，不外乎述說政府的腐敗與分析一個即將死亡的王朝的先聲，有時他會打盹，但是每次當梁啟超發表意見時，他就會聚精會神的傾聽。梁啟超講到一個問題總是清楚簡明，他說的事實內容方太白總能很容易的消化下去，梁最近一次說到慈禧為了滿足己願在頤和園中建築石船坊等……竟挪用了籌建中國海軍的大筆費用，如此荒唐，沒有顧忌，無知任性之舉，不但使百姓忿怒亦是全國之辱！

有一天，方太白到了衛門，看見李鴻章已經早去和幾位高官顧問們正在開會，方太白進去後，就在會議室後面坐下，李鴻章正在講話，雖已看見方太白，但仍然繼續。他們正討論：列強虎視中國，現在應當以什麼新的策略，來對付這些情勢。

方太白參與康有為的組織，已經知道列強在最近的五十年中，如何侵蝕而瓜分中國，猶如切割西瓜一般，首先是法國割據安南，其次日本佔領台灣，德國佔有青島，俄國拿走旅順、大連，這兩個東北的港口。繼之，法國又侵入山東的威海衛，英國自然不甘落後，也直取廣州灣，李鴻

章遂件敘說，這些失去的土地與港口，最後李鴻章看著周圍參加會議的十數個官員顧問說：

「你們知不知道，現在還有一個小小的國家，也要來分享一片西瓜，你們聽聞過一個叫意大利的地方嗎？」

一聽說到意大利這三個字，方太白從半睡中驚醒，他在康有為研討的叢書中看過關於此國的很多情形，他睜眼看看那些高官貴爵，他們那些茫茫然空白的面孔，證明他們根本從未聽到過意大利是什麼，李鴻章的聲音變得尖銳，音調也提高了許多：

「意大利這個國家在地圖上就像一支臭靴子，你們知道嗎？這臭靴子剛剛給我們一份*『愛的美登』書，強求要割讓在浙江的一個港口，如果我們不答應，他們要以兵艦，炮艇來要脅。」李鴻章以目光掃了一圈在場的官員，忽然對方太白說：「方太白你來晚了！你看來睡意綿綿，不過現在清醒了吧！」

方太白此時早已清醒，而且湊巧他在替康有為做研究工作時，在外交週刊上已看到這份消息，並且據報導，英、德、法這三國都已經公佈願意支持意國的侵犯。

方太白站起來清清嗓子，放聲講說，讓坐得較遠而耳不易聞的李鴻章可以聽得明白。「外國人常說，犬吠越高的狗，並不咬人，對付意大利，我們必須停止抗議，而給它一個重大的一拳。」

他說話的聲音把那些半睡半著的聽眾吵醒了。

李鴻章問：「甚麼一拳，我只聽見逃跑的腳聲。」方太白說：「大人，我想到一個人，浙江沿防區的劉總督。」

李鴻章縐起眉頭好像不相信他的耳朵，可是方太白接著說：「大人，一個又老又弱的狗，到了不得已時，還會跳牆來保護自己，只要劉總督坐守浙江沿防，您不會看見他往後跑，他會像一隻被圍困的狗，奮力而為。」會議室一陣笑意，李鴻章拿起案上一塊警堂木敲了幾下，才恢復安靜。李鴻章面無笑意問方太白：「你是慎重而言，還是要幽默一笑？」

方太白說：「大人，我是全無戲言，更不講幽默，我可以把劉總督比為一個拳頭，這個拳頭也許沒有很大的打擊能力，然而啟動威脅還是可以的，而且那比犬吠要好得多，您可命令他派幾艘砲艇到海外開砲多多巡迴幾次，同時告訴日本人如果意國得了浙江的海港，他們會有什麼結果，當然，日本人知道意大利一來，中日通商必定受到影響，這樣就是利用日本鬼子來抵制外國鬼子。」

這一下，會議室中起了反應，多半都點頭讚許，唔！李鴻章自己跟自己說：「用鬼子抵制鬼子，這個辦法不壞不壞。」

會議結束以後，好幾個滿人高官都來稱讚方太白，其他人也恭賀他出了極好的高見，方太白簡直是受寵若驚。

過了幾天，方太白午後回家，不但看見各處都是爆竹殘餘碎渣，並且磷味滿鼻，三舅和陸姨媽也跑出來說，衙門裡的同僚曾經來過，並且送來禮物和卸賜絹。耍獅的也來過，爆竹至少放了成百成千串。

「恭喜，恭喜」三舅高興的說，一直拍著方太白的肩：「你增光門楣，方家老祖先們也引以為榮了。」

方太白想，我立了什麼功？要受如此的嘉獎，想不通。陸姨媽說：「你來看那些禮物。」他們都走到中堂，堂中的供桌上放了捲好的御絹，三舅把它打開，裡面的文字，寫著方太白忠心愛國，效忠皇室，用良策以對，故爾免卻外敵侵犯，功勞顯著，特為嘉獎，陸姨媽含著喜悅的淚已經看了獎狀無數次了說：

「我把獎狀放在這裡，祖先有靈會知道，尤其你娘看見，定會含笑九泉。」

三舅問他：「你怎麼退敵的？」

方太白聳肩沒說什麼，他在衙門不知寫了多少簡報短函處理事務，他實在想不出自己為什麼得到如此的恩寵，啊！陸姨媽說：「那麼謙虛，好品德都是你娘這邊的遺傳。」

她打開一個鑲貝精雕的箱子，裡面全是特挑珍貴食品，這些乾貨有燕窩、銀耳、排翅、火腿、冬菇、魷魚。

三舅說：「以後開飯前一定有我，你們應該知道，那是為什麼？」

陸姨媽說：「你該寫謝帖的吧！」她把箱子蓋上。

那天晚上，方太白去看巴神父，神父正在他那間充滿古董傢俱的小客廳裡看書，這間小平房溫暖舒適，不像中國

房屋空空的，方太白一到這裡，就想起美國美好的回憶，他覺得這是他喜歡來巴神父住處的原因，方太白和巴神父之間沒有什麼拘束，巴說：「我正要找你。」他從抽屜裡拿出一份最近一期的外國週刊，「這裡有一篇東西，你也許有興趣。」。

他自己已坐回那又大又舒服的皮椅上，「有興趣聽聽嗎？」

方太白小心翼翼的坐上一個古董椅子，巴神父打開刊物，清清嗓子唸道：「中國的新政策。」他看了看方太白就繼續唸，「這個新政策，就是以外國鬼子制服其它外國鬼子，這個方針是李鴻章的副手方太白所策劃，據報導這個策略實用成功，最近意大利國想侵犯中國取用浙江沿海海港，滿清政府對此並無特別關注，僅只略揮刀箭，而此舉已引起日本對意國之不滿，因此意國急速撤回軍艦炮船。」巴神父唸完文章說：「引外國鬼制外國鬼，真不錯，希望我以前也能想出這一招，恭喜恭喜！」

方太白說：「那只是意外碰巧了，真的。」巴神父說：「我從來沒聽說過意外碰巧，還可以退兵退艦。」

「跟你說，那次開會，李鴻章以為我睡著了。」方太白邊講邊笑：「他問我一個問題，想試試我有沒有傾耳聽他所講，那就是意大利侵犯的事件。我無中生有講了一套，竟成為新外交政策。」

方太白笑了，又接著說：「這就表明中國的政策是怎麼形成的。哦，我給你帶來些薰肉。」「好極了，謝謝。」巴神父一笑，把中國油紙包著的一大塊肉收起來。

「因為意大利不再提起侵犯中國，我的同僚們送給我成箱的甘美食品，要不是有意大利的這一舉，誰又會給我送那麼多好吃的東西，現在我女兒也被寵壞了，天天吃山珍海味。」

一天，方太白在衙門很忙，等到輕閒片刻，就想乘機回家一趟，正要出去，一個差使來報，巴神父要他立刻去見，當他到達巴神父處，看見酒已經倒好了，牛肉也在火上燒著，香味撲鼻。巴神父親自下廚，此時把腰上圍布取下，坐在餐桌旁，把桌上一份報章推過去，讓方太白看。

方太白看見刊物上的大標題：「中國的門戶開放政策」，方太白注目的看下去，報上建議美國國會和英國上議院提出開放政策，以免中國被列強個個瓜分，也建議研究一個新的方案，來鼓勵中國的國際貿易，而不侵犯中國自主加收海關稅率，再者，中國在貿易上是一個平等的國家。」

方太白看完報章，巴神父就問他：「你知道這件報導的重要性嗎？」方太白點點頭說：「知道，這意思是每一個外國國家在中國都有平等貿易的利潤，在中國領海內，任何外國船隻砲艦對每國人都是一種威脅。」

「對極了！」巴神父用掌心拍著桌子說：

「約瑟張伯倫真是高明，我真佩服他，可是實際上應當歸功於你。」

「我，怎麼是我？」方太白問。

「這就是和以外國鬼制服其它外國鬼子的原則一樣，他們就把你的想法偷去了，你也許解除中國的危機了，來來，我們再喝一杯。」方太白知道巴神父總有藉口多喝幾杯，所以一次就多倒了兩杯。

一天晚上，方太白去參加康有為他們的集會。他到的時候，會議已經開始，梁啟超正在做一個報告，康有為坐在旁邊紀錄，梁說：「在慈禧內圍裡，傾向俄國一派的勢力漸漸加強，而英美則對傾向光緒皇帝的中國自強一派頗生興趣與注意，英美已經出面捐贈書籍給我們，而且和翁同龢有了聯系，希望見到皇上，以建議更多關於改革的意見。可是最近發生的可不全是好消息，朝廷現在有人上書給慈禧和皇上，一口咬定說，我們的目的只是為了討好外國列強，而建議把我們的組織撤消，封閉了我們的出版刊物。」一個會員發表意見說：「這只是諫言而已。」另外一個會員說：「可是這種建議已經引起慈禧的注意，她對任何事件都很敏感而容易受驚。」

梁啟超說：「方太白你的頭腦很快，你覺得怎麼樣？我們怎麼來對付這種情形？我決對不願意這些人在斧底抽薪，對我們不利，你認識什麼人，我們可以找找，或是有什麼路子，可以友善勸導一番。」

方太白想了想，站起來說：「友善的勸導，不一定可以行得通，然而對有些人恐懼威脅，也許可以行得通。尤其是影響到個人的安全。我想我們要弄點虛玄，讓有的人覺得安全有問題，而引起恐懼，所以，我們應該在刊物上登載秘密組織現在繼續不斷的增加這實在也是事實，這些組織會把政府搞倒，如果政府不改革，有些群眾就很自然的

與這些秘密組織站在一邊。」方太白接著說：「還有我們這個『學習自強』會名稱有點太長，最好把它改得精簡些，更積極些，甚至有挑鬥性，使人聽見就會注意，我建議就叫「保國團」，我們把名稱改變的時候，也可以表明我們新生的力量，多收會員，增加影響力，梁啟超說：「我們要散發出什麼樣的恐懼力量？」

「當然是要他們怕這些社會集團秘密組織，如此他們就會靠攏我們這邊。」

康有為說：「這很不簡單可是我很讚許這樣辦？讓我們先來投票，看是否應當把名字改了。」

他們大家開始投票程序，最後同意把組織名稱改為「保國團」。自此，方太白與團的關係更近了，他常去開會，工作更是賣力。

1989年6月11日光緒皇帝下了一道御旨，慎重聲明改革政治制度，以期君主立憲，皇上要重用不少的知識份子，堅決不顧滿清大臣們的反對，此舉驚震慈禧。

第二天，光緒帝出乎很多人的預料，又接連下旨收回日前的旨諭。第一，他還命令翁同龢告老還鄉，放逐回江蘇省，第二，命令，所有新指派的二品官級以上的官員全部到慈禧宮中，當面道謝，第三，任命八旗統帶榮祿（慈禧的親信）把北方軍權完全取而代之。保國團立刻召集了緊急會議。梁啟超宣稱，這些新的聖諭是有嚴重事件發生之先聲，慈禧必定是又要垂簾聽政，而最不利的就是榮祿代取北方軍權的重任，無形中他就是掌握三個陸軍軍團，甘肅、武漢和袁世凱的新軍。

方太白說：「袁世凱是我們的人，我們應當與他聯系，看有什麼消息。」

康有為說：「我讚成這個提議，他是我們的中堅份子，如果慈禧要立刻抓權，袁世凱是唯一可以制止她的人，要想改革運動成功，我們不能不想一個大膽的辦法」，他注視了每一個會員，看有什麼反應，一個會員輕聲的說：「刺殺慈禧。」

「不」康有為很清楚的說：「我們得殺掉榮祿」，他的眼睛在黑暗不清的油燈中閃得晶亮。

另一個會員，一邊擦他頭上的汗，一邊問：「誰能去幹這個事？」

康有為說：「除了袁世凱，沒有別人！」

「他願意嗎？」

「得問他才知道，誰願意去？」康有為看看每一個會員的面孔，說：「我們需要一個志願的！」

但沒人舉手或出聲，康有為似乎有點失望，他說：「好，我自己去！」反對的聲音不少。

方太白說：「你是我們組織的為首，去見袁世凱只是一個傳話的，任何人都行，不過，我們得派一個不但認得袁世凱的人，而且也要是個朋友，如果找不到這樣的人，那麼事情就太危險了。」

所有的會員都認為方太白說得對，可是他們之中，又沒有一個人有這樣的條件，所以這個問題，當晚沒有結論就散會了。

方太白回家後跟方芸玩了一會，把會裡的事也忘了，他從來不願意以武力解決事情，他決定暫不積極有所行動。方芸睡覺的時候到了，少梅替她洗了澡，小傢伙淘氣，盡在她懷裡玩，不要睡覺。

忽然方太白聽到老劉跟人說話的聲音，他很奇怪，接著有人在敲他們的門，方太白打開門一看，竟是康有為站在面前，他揮手叫老劉退下，康有為的神情緊張發愁，同時把一張紙條遞給方太白說：「你看！是專差剛才送到的。」

方一看，原來是皇上手諭，旨意說：「君主有危，康有為、梁啟超、楊銳林、譚嗣同和劉光第應急速救駕！」

方太白問：「我們怎麼辦？」

「我馬上去見袁世凱，如果我不回來，你應該知道是為什麼？」

方太白說：「不，不，你不能這樣冒險，我去，告訴我怎麼去找他。」

康有為說：「你從未見過袁世凱，至少，我認得他，我去。」方太白說：「我不是充英雄好漢，沒人認識我，可是人人都知道你，讓我去！」

方太白把皇上的手諭，好好的放在馬掛裡層，沒告訴少梅他要到什麼地方去。

袁世凱的總部是在離北京 35 里的「小站」，方太白上了老劉雇的一匹馬後，飛快的往小站奔馳而去。

天沒亮就到了他的目的地。站崗的兵裝備著新形的武器，身穿西式的制服，叫他站住。方太白告訴他有緊急事件要報告給袁統帥，那兵問了幾句話以後，才帶他進入第一道門，在那裡等了幾乎一小時，才讓他進到裡面的院子，過了一會，胸前戴著不少勳章的一個副官出來問，他來見袁統帥的原因。

方太白堅持他要見到袁世凱本人才說，副官卻要他講出來見面的原因。

方太白浮燥起來，大聲說：「皇上有危，我定要見袁統帥。」

他的聲音大得幾間屋外都能聽到，那副官稍猶豫一下說：「你等著。」說完話後，他就消失到裡面去了。此時方太白看見這間屋內裝設極像小型的宮廷，他驚奇得幾乎發抖，他在懷疑是否袁世凱正準備起兵奪取江山？而自己來求救是不是對。

那副官出來叫他跟著進去，方太白聞到咖啡香味，袁世凱全副西式軍服，坐在他的辦公桌後，他留著西式的鬍子，正用羽毛墨水筆寫著字，他抬起頭來問：「是誰？」

方太白鞠躬以後說：「康有為讓我給大人送來一份緊急文件。」

袁的眼看著方太白說：「我是他們的會員，不過我對他們的運動並不完全認可，你明白嗎？」

「大人，這個緊急文件不是有關運動問題。」方太白把長信封遞過去，袁世凱把它拆開後，不動聲色的看完。

突然站起來，又看了一次，眉毛緊緊縐起，張大了嘴，大驚說：「還有別人知道這件事嗎？」

「沒有，只有康有為，我，跟大人。」

「去跟康有為說，我會盡力而為。」

方太白說：「只有您才能救得了皇上，如果您成功了，將是莫大的功勞。」

袁世凱瞪眼看著他說：「功勞，此刻並不是我所思考的，這只是軍人的責任。」

「康先生也說，如果您不能救出皇上，您可稟告太后這事，我們的人頭必定會多掉幾顆，總之，您也會得到重賞。」袁世凱打斷了方太白的話說：「你以為我是什麼樣的人。」他在桌上重擊了一下「皇上是我們的天子，位極人臣，我們的責任是要保護他，如果皇上有危，我可以把榮祿治死，那是比殺隻狗都容易。」

他轉過身來吩咐他的副官「立刻準備，我要到天津去一趟。」

「是」副官行了禮後，立刻退出。

方太白回來後兩天，天天眼皮跳，三舅曾說過，眼皮跳是件喜事，也可能是禍事，是喜是悲，就得看是那隻眼跳，左眼呢？還是右眼？

方太白並不迷信，他開玩笑的跟少梅說，他即將會有喜哀兩事來臨，「不管是喜事或是壞事，我們明天一定出去玩，你休想藉故不出去了，你答應嗎？」

外面敲門聲很急，方太白從窗戶裡看出去，見老劉匆匆往大門而行，開門後見他把小姚請到書房，方太白一看時間，已是十點多鐘，他也立刻跟去書房。心想不知發生什麼事情，希望眼跳不是一種預兆，見了小姚後，方太白說：「什麼風把你這個時候吹來了？」

小姚說：「記得章安嗎？」他在椅上神情不安。

「怎麼能忘記，是滿人中最傲慢的一個，看你哭喪的臉，是不是他走了？」

小姚說：「他最討厭你。」

方太白說：「我對他也有同感，如果他已經死了，我願意買幢紙房子或紙船什麼的燒給他，讓他在另外一個世界裡可以享受享受。」

「雖然他討厭你，但是今晚他找我去，要我警告你，這事非常緊急，所以我在這個時候還來找你。」

「警告我什麼？我的眼皮今早跳了一上午，我準備好來接受任何消息。」

「少去康有為他們的總部，明天榮祿的部下會去抓人，一百六十個愛國團的人會被逮捕，很多人頭都會落地，章安工作的部門得到消息，他已經把你的名字從名單裡偷偷取消，你暫時是安全了，但是你可千萬不能再靠近他們的辦事處。」

方太白覺得心驚肉跳問：「他們什麼時候動手？」

「明天清早！」

「到底怎麼了？要逮捕抓人？」

「袁世凱把康有為要刺殺慈禧的消息告訴了榮祿。」

「沒人要刺殺慈禧！」

小姚斜著眼問方太白：「你怎麼知道？」方太白一時不能回答，他知道已經太晚來隱瞞他跟此事有關，他說：「康有為告訴我，他為了要救皇上，所以計劃除掉榮祿，顯然袁世凱把事實歪曲了。」

「現在是沒什麼關係了，改革運動已經垮台，明天前門上的人頭，要掛得多了，保國團起不了作用。你還是運氣，

就因為一個又恨又尊敬你的滿洲同學救了你，你要知道不是每一個滿洲人都又壞又黑心。」

「光緒帝怎麼樣了？」

「誰也不能預料，反正慈禧非常生氣，從內裡透漏的消息，是昨天下午(1989年9月21日)記著這個日子，慈禧很快的離開了頤和園，回到北京（紫禁城）皇宮內院，直去皇上寢宮，她怒氣沖沖的說：『我這廿幾年保你安坐皇位，你還要聽信讒言，想法把我弄死，你這個笨驢，沒有我，你怎麼做皇帝？』

慈禧立刻下令把光緒送到南海裡的瀛台軟禁，搜查重要文件，光緒帝改革維新的計策頓成泡影。」

小姚走後，方太白回房，並沒有跟少梅提起這事，躺下床後，一直不能入睡，直到子夜，他起身穿上衣服跟少梅說，他要出去走走，少梅說：「這個時候，還要出去？」

「我經常很晚出去走動，我都認識我們這一帶的更夫了。」

說起更夫，方太白想到一個辦法，他到老劉的房間，叫他找一件腳夫下人的衣服給自己換上，他也找了一個大木碗，拿著一個大木杓，悄悄走出門去，當任起更夫的工作。

他很快就到了救國團的總部，康有為和另一個會員譚嗣同還在房中工作，方太白把事情告訴他們以後，立刻催他們趕快逃走。康有為收檢了一些文件，要譚嗣同和他立刻一起去英國傳教士鐵摩爾瑞確那裡，可是譚嗣同說：「如果

沒有人活著搞改革，就會沒希望，也沒有明天了，如果沒有人願意犧牲，神聖的任務也不能完成。你們快走！」

方太白和康有為都勸他趕快一起走，但是他說：「你們快走，我要繼續留在團部工作下去，別費時間了，人命關天，如果我注定會喪命，逃走也是無用。」他把方太白和康有為推出門外，而把自己鎖在房內，康有為和方太白握手後立刻消失在黑暗中，方太白也趕快回家，一路上如更夫一樣，敲更報時。

到了家中，方太白才開始恐懼起來，一直氣喘汗流，只有自己安慰自己，凡事皆人命在天，只能盡人事而已。

第二天早上，方太白起來以後，靜候消息，盡量少與家人說話，只是在書房看書，他打定主意，決不參與任何舉動，等一切澄清以後才出面，他早派老劉到大街小巷去打聽，中午老劉回來說，聽聞榮祿在天未亮前集中了三千兵丁封了城門，嚴禁來往人眾，搜拿保國團組織人員和與光緒帝有關的人，約一百餘人被捕，打入牢獄。

方太白後來聽小姚說，譚嗣同在保國團部被捕，當時他詠詩一首，內中一句是「伸手舉劍笑青天」。一個星期後，九月廿八日他的腦袋和其它五個愛國團會員的首級都懸掛在前門上，六君子遇難而亡。從光緒帝下令開始改革運動的那天起到這六個人死的那天止，僅僅只有一百日，方太白知道他的眼皮跳，一隻是因為那不幸的一百天改革的失敗，一隻是因為他萬幸逃過了人頭落地的災難。

1898年改革維新的政策失敗後，方太白無心再繼續寫書，可是他把列強侵略中國而失去的土地，城市，海港做

有詳細的記載，他像記帳似的列寫出種種賠款若干？借貸多少？他發現自己的國家負債累累。讓他想到自己的國家是個衣服襤褸，眼紅瘦頰，滿身病瘡的乞丐，他想不通的是為什麼這些外國人會對這個窮乞丐那麼有興趣，1895年中日一戰後，和日本簽了合約的中國需要賠款。俄、美、法、德爭先恐後的借款給中國還日本，表面上看來這幾個國家不是發了善心，就是愚蠢，可是方太白仔細看了那些貸款文件，才知道他們每借一兩銀子給中國，都是有其厚利的，例如：德國借給中國三萬萬兩銀子，而在合約的下面卻有細文規定，在中國海關部門，必需有英國人為主管，在中日戰役以後，中國不僅失去了遼東半邊和台灣還得借貸賠償款項，就因為要借用此款去還日本，還得要把海關的權利交給另外一個國家，這不僅是引狼入室，而是莫大的恥辱！

1899年的一天方太白去看巴神父，到了那裡，巴神父把幾份報紙舖在廚房桌上，態度憂慮，方太白半開玩笑的說：「巴神父，那麼多的舊報紙，要用來包東西，還是要開魚店？」

「你看這些新聞。」巴神父說；「密秘組織，地下黨像春筍一樣冒出這麼多來，各處都要打殺外國人，這情形實在可怕。」

方太白看了離他最近的一份英文報，報導說在廣西天地會的組織，聲言要排除殺淨洋鬼子。

巴神父說：「你看！」指著另一張報紙：「這個起義，是在山東，就在隔壁。」

那篇報導說，「義和拳就是義和團，這個組織是山東的一群土匪強盜，他們自命有玉皇大帝在天的保佑，有神奇的功力，可以防彈不死。山東天災年年，人民飢餓貧苦，所以百姓大眾很容易被吸引去參加這個組織。他們的歌唱和宣傳的目的，第一是對付外國傳教士，第二要對付的是皈依外國宗教和跟外國鬼子有交易關係的中國人，義和團的勢力各處散漫，影響到山東附近的幾省。」方太白接著看下去「有些義和團的領袖已經開始反對外國鬼子的宣傳和口號，甚至於製造謠言說：「傳教士在井裡放毒藥危害無辜。」看到這裡，方太白可真震驚了，他以前聽說過這種事，可是只置之一笑，可是，現在他真不知道是真是假了，巴神父在桌上敲了幾下顯得煩燥，等著方太白的反應。

方太白說：「看起來，反而是外國列強把義和團搞出來的。」

巴神父說：「怎麼能那麼說，你是政府官員，你能制止這些行動嗎？如果不盡快停止，將會弄成不可收拾的局面，中國也就慘了。」

方太白還要維護自己，他說：「我還能幹什麼？」

「提醒李鴻章，警告你的滿人朋友，快盡力阻止這些愚蠢的行動。」

「巴神父，你的一言，比我的十句還有力。」

「你知道，我是一個裝飾品，我說什麼都可能被誤會為幫助外國鬼子。」

方大白說：「懷德醫生從前跟你怎麼說？他說：『先救你自己，然後再救中國！』你那麼急燥坐在搖椅上，真讓我焦慮！」

「哦！真抱歉，這只是我高血壓的原故，你說得對」他笑了一下：「等義和團來燒我的教堂時，我大概早不在這裡了，來，我們喝一杯」

方太白說：「謝謝，我不喝威士忌，對你的高血壓也不好，我們喝杯茶怎麼樣？」

「好！就喝茶，我讚成！」

義和團的推廣勢力，比方太白預料的快多了，他們有他們的拳術，有他們的劍法，推到各省各處他們設立供台，敬奉玉皇大帝，他們燒香祈禱以求得到通天的本事，槍彈不入肉身，箭砲不傷毛髮，同時也有女子義和團，她們大部分是廿歲以下的姑娘，稱為紅燈籠，廿七歲以上的稱為藍燈籠，這些紅、藍燈籠份子，組成精銳特種部隊，帶著紅藍色的扇子來助威，鼓動男子部隊得到更大的威能與壯力。方太白心想，其實這只是一種性慾方面的鼓舞，為了增加男子義和團員的士氣。

義和團原來的口號是「推翻滿清朝，殺淨洋鬼子。」可是後來改為「扶振清王朝，殺淨洋鬼子。」後者很對慈禧的口味，所以她讚許認可。

1900年義和團大批進入北京，成千上萬的在街頭招搖而過，女的頭上紅包頭，腰上紅腰帶，腳下紅鞋紅靴，打著耀眼的旗幟在要道交口之處設上供台。義和團散漫在北

京的各處，政府衙門和皇城前，皇親國戚府宅前，日以繼夜呼著口號，嚴禁買賣外國貨，為了表示履行他們所說，竟然火燒了不少存買外國貨的店舖，不久又到南城把所有的美國教堂燒毀。

一天晚上，李鴻章讓人來方家，要方太白坐派來的馬車去李府見他，路上他看見燒殺以後的淒涼情況，非常痛心。

李鴻章因生病告假在家，躺在床上，看見方太白後，用手指著一張椅子，叫方太白坐下，剛坐下，李鴻章一陣大咳，好容易咳嗽停止，他才跟方太白說：

「我剛上書慈禧太后，告退回鄉，可是她沒準，而是讓我當任兩廣（廣東、廣西）總督。榮祿接替直隸總督之職，康王接替外務大臣，我現在要告訴你，我把你推薦為榮祿的副手。」

方太白當然知道，榮祿就是那一手把光緒改革維新計劃瓦解的人，慈禧的貼身護衛，掌握北洋軍的軍機大臣，守衛宮庭的御林軍首。

方太白聽見這個消息以後，未發一言，李鴻章說：「我知道，你在動腦筋，榮祿是個無知的人，可是他不愚蠢，並且他是兩面藏刀。」

「您為什麼推薦我這個職務？」

「你是個知識豐富的人。」李鴻章的嗓門比較強多了，而帶急切的語調。

「慈禧太后近身的親信人們都多半無知而頑固，如果他們相信義和團的口號，那麼國家就完了，唯一可以控制義和團的人，是榮祿，你在他近身服務，就可能影響他，你的責任就是這個，你是個聰明的人，我希望你能見機行事。」

方太白說：「大人，我會盡力而為。」他已經感覺到肩上的重責大任了。

他離開李府以後，心情很亂，李鴻章的推薦，他很感激，並且希望他不負李鴻章的重望，他從來未見過榮祿，那個逮捕了光緒的屠夫，又殺了一百六十多名改革運動的成員，而六君子遇難。想到這裡，他在地平線上，只見到一片陰影。

有關他的新任務，方太白可以告知的只有兩人，一個是巴神父，一個是小姚，他選擇後者，因為對皇宮後院官府之事，小姚知道的更多。

天黑以後，方太白叫了馬車到小姚家去，他告訴馬車伙少走大街道口，義和團的操演練武，四處都有，就那「殺，殺，殺」演習的喊叫，也令他顫寒，他們什麼時候才不殺人！人命就那麼不值錢嗎？

小姚看見他一如往常很高興，可是他對方太白說：「你臉色可真不好。」

「李鴻章推薦我當任榮祿的副手，這是好還是不好？」

「來杯酒吧！」他說：「我有茅台，也有紹興，你的新任務值得喝最好的，最強的，就來茅台吧！」

「你是說這是好差事？」

「你的狗運真好，在北京誰不願意給這最有權，最有勢力的人做事，他是老佛爺的耳目也是她最愛的人。」

方太白知道老佛爺是慈禧，最愛的人當然是最清楚不過了。

方太白問：「老佛爺對義和團有什麼看法？」

「慈禧對這些人的看法，變來變去，最近她親眼看見他們示範種種神威魔力，聽說她非常信服，你知道李鴻章為什麼要調換他的職位嗎？」

「他要隱退回鄉，可是老佛爺不容他這樣做。」

小姚笑著說：「李鴻章要告老還鄉，有那樣的事？那就像貓兒發誓不捉鼠，李鴻章是個老滑頭，他的房子著火了。他要跑，可是他要另外有一個安全之處可去，他才跑。他要求兩廣總督之職，這樣他可以離開北京，等火燒完了再說。」

「那麼你是說北京真會被火燒嗎？」

小姚閉上眼，雙手擦著他的臉好像愁情萬分！

他說：「慈禧的周圍有幾個有權的人，這些人實在是愚昧無知，且又迷信，昨天有一個人說：『我從來沒相信過，除了英、法、德、俄這幾個國家外，還有其他的國家，這

都是外國鬼子要恐嚇我們，而造出來的，就讓義和團殺他們幾個，讓他們知道我們不是輕易就會被嚇的。』」

「那是誰說的？」

「一個親王，你也不必知道他是誰，這樣，你也不必多講這件事，避免麻煩！」

「榮祿呢，他也同樣的無知嗎？」

「同樣的無知，可是，不是同樣的愚蠢。」

「李鴻章也這樣講，謝謝，那我就有數了。」

方太白離開小姚家時，已經決定他得如何來防備這個北京不可避免的災禍。雖然時間有點晚，他要到巴神父那裡去，他希望巴神父還沒睡，即使睡了，這是緊急事情，他也要把他叫醒，他到的時候，巴神父已經卸下日間所穿衣著換上睡衣。

方太白先致歉意說：「那麼晚還來打攪。」可是巴神父一點也不在意，很高興看見他。

巴神父說：「沒關係，你來了倒好，我不必數羊群來催眠，自從我忘了酒以後，也只有用那來催眠睡著。」

方太白直接告訴他被推薦為榮祿做事，同時把小姚所說也重覆一次。

巴神父也直接說：「把你一家弄出北京。」

「為什麼？」方太白很驚訝。

「如果義和團有慈禧的認可，隨便弄死外國使節，那怎麼辦？他們已經在有的省份弄死不少的外國傳教士和皈依基督的老百姓，殺死傳教士可能說是外國人虛造，以此為藉口來侵犯中國，然而一旦殺死一個外國使節，就等於是公開下柬請外強國家侵略中國，而造成中國歷史上極可怕的災害，快讓你的家人離開北京！」

「到那兒去？」

「快離開中國，去美國或是歐洲，反正快走！」

方太白說：「美國、歐洲我都不認識人。」

「巴黎還是波士頓，你說。」巴神父說：「這兩個地方我都有姪女，我建議巴黎，我更喜歡巴黎的這個姪女，她丈夫是個生意人，他們會好好照顧你的家人。」

方太白瞪著巴神父，沒想到事情那麼嚴重，他的手心出汗，驚訝得不能作聲！

方芸已經七歲長得可愛漂亮，從小看她跟鄰近的孩子一齊戲玩就知道她有個性，她認為對的就願意不顧一切的追求到底，少梅當然也頗放縱她，可是方芸還是個乖孩子，跟她講清楚了她能領悟接受。

有一次方芸和幾個鄰居小孩去玩，佣人沒有看好，竟失蹤了大半天，把一家大小嚇得不知怎麼辦，好不容易老劉

帶著人四下找尋，結果一場虛驚，方芸就是貪玩，跟一個叫棍子的小男孩到他的家去，玩得不想回來，以後招了一頭蚤子。

方太白從巴神父那裡回到家後，猶疑未決是否把家人送走。第二天他聽說有三個朝官以批評義和團，和疑問他們的神威魔力時，竟觸怒慈禧而致被殺，方太白才感到要好好考慮這個問題，他更明白為什麼李鴻章也要去避一避了。他深思考慮了很久，第二天午飯後他才從書房出來去找少梅和方芸，少梅還在飯廳裡看傭人收拾碟碗，方芸和幾個小朋友剛才吃過飯，都跑到院裡去玩了。

方太白看見少梅跟她說：「我有件重要的事得跟妳商量，少梅，北京現在很不安定，我要妳和芸芸到巴黎去住些日子，我要你們住到義和團這個亂子過了再回來。」

「巴黎？巴黎在那兒？」

「在歐洲。」

「外國？我不要去外國。」

「你們跟巴神父的姪女住一塊兒。」

「我不要和外國人住在一起。」

「她們會是妳們的朋友，而且……」

他們聽見方芸的笑聲，從窗戶看出去，看見方芸在踢毽子，她用她的雙腳左右互踢，忽高忽低，一會兒又轉身扭

腰，動作敏捷，非常靈活。方太白看見笑了，心裡無限的感慨和驕傲，方芸的一舉一動，都讓他想起玫瑰。

一會兒，方芸不踢了，拉著棍子的手，到院子那邊屋簷下的台階上坐下。

她問：「你喜歡我嗎？」

「喜．．．．喜歡。」

「你真喜歡我嗎？」

棍子點點頭看著她的鞋說：「我真的喜歡你。」這些情形都看在方太白與少梅眼中，使少梅想到若不離開這環境，方芸定會學壞，而且現在兵荒馬亂，繼續下去也實在不行。所以立刻轉過頭來說：

「我們什麼時候去巴黎？」

方太白說：「儘快，巴神父的姪女會是你們的朋友，會好好照顧一切，你們得儘快離開北京。」這樣就決定了行程。

方太白陪著少梅和方芸到天津，然後乘船到上海，再轉往巴黎（那是到歐洲的最後一艘船），方太白的右眼皮開始跳動，右眼跳喜財到，方太白相信這個，他心裡暗笑自己那麼迷信，可是又害怕左眼也跳，表示有不好的前兆。

北京一片混亂，慈禧的看法是怎麼樣，無人得知，不久前，她宣袁世凱進宮，讓他控制山東義和團的反叛，袁確

實殺了不少義和團的人，可是現在她容許義和團對外國使節攻擊，威脅了各個外國使節官員與他們的家眷，慈禧這樣的措施，對方太白來說，比左眼皮跳可怕多了。

方太白從小姚那裡知道一些實報，也從巴神父那裡的外國刊物報章看見很多消息，那全是義和團員們毀鐵道、拆橋樑、燒教堂、殺傳教士或神父，憂心煩惱的事件！

他的心情沉重，又惦掛方芸和少梅，不知道她們怎麼樣？是否已經安全抵達巴黎？是否有人妥善照顧？是否還安心快樂？

有一天晚上，榮祿把方太白請去，他坐上派來的四人大轎，轎旁還有跟隨的一個兵卒，他穿著藍色的製服，腰上束有絲帶，打著榮祿衙門的燈籠，在前面開道。方太白本希望榮祿的燈籠可以避免義和團的搜檢，可是他的希望未能實現，走了一會兒，義和團的一群人阻止了他們的行徑，他們根本不管燈籠上顯示的是什麼官，什麼衙門。那群人中帶領的人，叫方太白下轎，方太白沒有爭辯自己下了轎，看見大約廿幾個義和團員拿著大刀或長劍，輕侮的對著他，方太白想他們不僅對鬼洋子憎恨，對官員也是一樣的討厭。

那個義和團的領隊，長得粗壯，嘴唇滿是油，大概才吃了油膩的一餐。他從頭到腳看了方太白兩次，然後說：「你有外國東西嗎？」

「沒有。」

「搜他！」

一個團員到轎裡搜了一次，另一個搜了方太白全身，方太白本想拒搜，可是當他看見替他開道的兵卒，向義和團領隊叩頭時，他想連榮祿的燈籠也壓不了這些人，何必跟他們計較，他壓下了怒氣跟那領隊說：

「老弟，你們用魔力打擊那些外國鬼子，真是好啊，你們有什麼樣的魔力啊！」

「來，跟我來！」

方太白跟他走到旁邊一個供桌那裡，看見供桌上有不少牌位，都是傳說中神通廣大的威武人物，唐僧的徒弟孫悟空、豬八戒、也有柳樹精的牌位，正當中的大牌位是玉皇大帝，桌上香燭繚繞，數不盡的蒼蠅在一些剩餘的供菜上大打牙祭！

那個領隊拿起幾柱香用腊燭點著，命令兩個義和團員給方太白示範他們的魔力。

那兩個團員先在供桌前叩頭，嘴裡默默唸咒，領隊從他的口袋裡掏出幾張黃紙，上面畫著怪形怪狀魔鬼的像，也默默禱告以後，把黃紙在燭火上點著燒了，殘灰落地以後，他命令那二人開始「打」。

那二人口吐白沫，又跳又蹦，似乎是在跳某種怪舞，然後二人拿起兵器，口中高喊「殺，殺，殺」互相博打，打了一陣，二人遍體均被刀劍刺中，擊傷，然而並未流血，躺在地上發抖，扭轉！好像有什麼魔氣進入體內，突然這兩個人站立起來，又繼續開打了。

領隊說：「你看，沒人受傷！」

方太白暗想，這表演實在不精，可是他並不作聲，領隊要方太白加入他們義和團，可是方太白謝絕了，藉口是他娘最近逝世，他還在孝中，領隊又非要藍衣開道的兵卒和四個轎夫都加入義和團後，他們才能通路而過。回到轎裡，方太白才發現三舅給他的古董掛錶不見了，顯然是搜身的那個人給悄悄拿去了，方太白覺得萬幸，否則，那人把錶拿出來給領隊，那就不可思議，身帶外國物品，視為第二等外國鬼子，有殺頭的罪啊！

方太白晚了一個鐘頭才到榮祿的衙門，他看見車馬轎椅很多，榮祿擢升慶筵尚在舉行，雖然晚到，也無大礙，中國官場習慣如此，他進去後也入席就坐，那晚所備之海產珍品，皆為榮祿所喜。

榮祿身材高大，年約五十上下，面孔飽經風霜，一身穿著滿裝，坐於首席，鬚鬚雖已花白然兩眼炯炯有神，語聲低沉有勁，方太白知道，誹言他是慈禧床枕之愛，可是他相信這不是誹言，榮祿具有特種的帥勁，具有吸引異性的強力，方太白想他決對具有大權，而且希望李鴻章所說榮祿無知，可是不笨，都真是事實。

給方太白安排的席座，離榮祿不近，他進來的時候，榮祿正與他人談話，所以也沒特別注意到他的晚到。十二道豐富的海鮮，一樣一樣的上桌，各種做法的龍蝦、蟹、蝦、蟹、魷魚、鮑魚、海參等，最後一道是榮祿的所愛，「甜酸脆皮魚」，榮祿停止了談話，請客人食用，大家都忙著動口，一時堂中頗為安靜，只有偶而的乾杯聲和笑聲，一

會兒談話又開始了，題目多是洋鬼子，榮祿發言，滿座傾耳恭聽。

他說：「我問你們，外國人會懂得做魚嗎？他們做魚只會煮、煮、煮。」堂中一片笑聲。

他接著說：「中國有五千年光輝的歷史，真不幸我們得跟一些連做魚都不懂的洋人打交道，有一次我去參加他們的宴會，我是非常不好意思，得用刀用叉，多麼野蠻，還沒有吃以前先來一碗湯，那湯麼，只有餵豬還可以。」眾客聽得連聲讚同，有的頻頻點頭。

有個客人說：「大人您說得真對，這些沒文化的洋人，不但不懂吃，也不懂得穿，看看他們婦女的穿著，兩個小丘在前面，後面來個小圓山，那算時髦！那前後不可視的三個丘，怎麼跟我們婦女的小腳比？」

「不能比，不能比。」只聽見群聲附和。

另外一個官員說：「我聽說他們男女相見的時候，做出來不可思議的舉動，兩臂擁抱還互相擦鼻子，親嘴唇。」

「太可怕，太可怕。」一位客人重複後又說：「最近居然會有那些所謂的革新人物要仿效他們，幸好我們有榮大人支手把這些人全部掃淨，來讓我們敬榮大人一杯。」

「對、對對，乾杯。」異口同聲的大家舉杯祝賀榮祿。

方太白此時也喝得不少，醉意使 he 比平常放鬆而大膽，他想他也得說幾句話，半開玩笑的說：「如果革新成功的話，不知道會是怎麼樣了？有人知道嗎？大人？」

有幾位客人轉頭看著他，有人認出這個大膽放肆的年青人，有一位客人說：

「會怎麼樣，我告訴你，我們都會像洋鬼子一樣，手拉著手，在大熱天裡走過去，走過來，伊啣，伊啣的怪音樂伴奏著，像一群狗。」

他邊說邊做鬼臉，不像笑，不像哭！眾人看見都哄堂大笑，少數年長的滿官，深深嘆氣，而且搖頭不已，有一人自言自語特別朗頌出孔孟的句子，讚美中國的道德，而輕辱洋人的作為，總而言之，大家都為改革維新失敗而慶！榮祿也笑容滿面，大聲說：「請，請，請。」要大家多吃。

有一位留著長鬍子的人站起來，舉杯敬祝榮祿萬福吉祥，各人都隨聲響應，準備乾杯。

方太白此時已是醉意十分，他站起來跟榮祿說：

「大人，我聽說當您吃魚時，一定把整條都吃下，頭、尾、骨，真的嗎？」

榮祿聽了這個問題，好像很中聽，也願意當眾示範。

他說：「我喜歡魚，讓我吃給你們看看。」他挑了一個大魚頭放在口中大嚼大吃，咯嚙咯嚙，只幾下連骨帶鱗，整個吞下，他用嘴嘖嘖了幾下，笑容展開，看了一圈，似

乎是鼓勵掌聲，果然，滿堂齊聲叫好和鼓掌，榮祿繼續說：「吃，吃，吃。」

客眾又拿起筷子，連吃帶笑，歡聲一片，方太白本想筵席以後榮祿或許還要見他，可是酒菜再過幾巡，他根本也不再理會了。

方太白早就聽聞義和團的神威魔力，有一天他問老劉，你見過嗎？

「當然看見過，少爺，我親眼見過一個義和團的兵，用洋槍打他的夥伴，那人倒下，可是又跳起來復生了，他把那槍疤給我們看，那裡只是一個白白的小印，他確有神威魔力，刀槍不入，我真看見過。」

方太白從老劉那裡知道義和團總要搜尋二等洋鬼子，如果他們看見可疑的人，為了確定他們是不是真的二等洋鬼子，就用如下的方法鑑定：義和團的人要把一張有咒附的黃紙燒了，如果那殘灰飛起來，那麼此人就不是二等洋鬼子，假如殘灰往下不飛起來，那麼此人就倒霉了。

「少爺，他們在前門那裡捕捉二等洋鬼子，您千萬別去那邊。」

「你最近還看見些什麼？」

「有個老婦人，她叫王娘娘，她是紅燈籠的頭頭，時常坐著八人大轎在街上經過，她穿的是黃色衣裳，拿著一把黃色扇子，聽說她這把扇子魔力如天，她一搨，就會燃火，她已經用扇子燒了很多教堂了，現在不少王公貴族的格格

們，都請她去府中，讓她顯示魔法，如果她願意，就可施法請天兵天將來保護這些王府，洋鬼子就進不去了。」

「你相信嗎？」

「相信。」

「為什麼？」

「我已經加入他們的義和團了，別擔心，少爺要是洋鬼子來，有我保護您和這個家。」

「那太好了，老劉，你也學了什麼魔力嗎？」

「是，是，我們每人都得學習、操練。」

「做給我看看。」

老劉朝南跪下，叩了九個頭，閉上眼睛，嘴裡唸唸有詞，慢慢的他開始發抖，臉部呈現怪狀，過了一會兒，他忽然跳起，打起拳來，看似太極拳，又過一會，他的眼往上翻，口裡吐出白沫，又連聲大叫：

「唐僧、豬八戒、孫悟空都附我身，槍彈不能入，疼痛不能覺，血液不能流，我什麼都不怕，殺、殺、殺。」他還沒說完，最後一個「殺」，方太白朝他屁股上用力一腳踢過去，老劉摔倒在地，看起來又驚又愕。

方太白盡量忍住笑：「老劉，你的魔力在哪兒？」

「唉！我大概還沒練好。」老劉爬起來擦擦鼻子上的血。

「別要我拿槍來打你，不要練了，哦！你花了多少錢去參加？」

「參加不要錢，我只付了十兩銀子，買套制服，過幾天就去拿。」

「十兩銀子一套制服？一套制服不需半兩，老劉你平常分文不花的習慣到那兒去了？」

「我不會賠錢的，我們那個頭頭告訴我，訓練完了他會給我二百文錢，這種錢，我是永遠用不完的，他們也要給我一個飯鍋，這種鍋，煮了飯也永遠吃不完。」

方太白好容易控制住大笑，他對老劉說：

「我告訴你，老劉，為什麼要飯鍋呢？米便宜，叫他給你一個煮豬蹄膀的魔鍋，那麼我們兩個人可以天天吃豬腳、豬蹄膀，永遠都吃不完。」

兩三天以後，方太白發現老劉的制服很是實用，他每次出門，讓老劉帶著他，所到之處，道道過關，老劉雖然從未拿到那二百文錢和魔力飯鍋，但方太白欣然給了他十兩銀子，這個交易他覺得很滿意而老劉也心中歡喜。

有人陪著他各處通行，方太白開始出去找小姚和巴神父聊天，說起時事誰也沒有什麼辦法，只有靜靜的等著壞消息的來臨。

在這短短的期間中，方太白如下的記錄：

六月十六日：宮中的人說慈禧有時低聲自語，看來是她在默默用義和團的魔咒祈禱。

六月十七日：義和團把洋鬼子的跑馬場燒了，這連累了附近皈依外國宗教的家庭和一些二等洋鬼子的家園，他們大部份都跑至東交民巷取得保護。

六月十八日：義和團攻打東交民巷一帶，租界的守衛軍打死不少義和團員。

六月十九日：義和團為了報復，燒毀更多的教堂，殺害了三百多名基督徒，適值東南風起，大火延燒至東南城附近，傷亡四仟多家。

六月廿日：德國公使凱特勒在路上踢打了一個義和團的成員，而被打死。

六月廿二日：外國使節威脅慈禧釋放被軟禁的光緒皇帝，讓他重掌天下。

六月廿五日：慈禧宣言「凡是外來的人均為仇敵，她指的就是外強。」

六月廿六日：俄羅斯、法蘭西、奧大利、日本、匈牙利及意大利齊攻中國海港，大清海軍統帥自殺身亡。

七月五日：外強各國聯合計劃大舉侵犯中國，以德國全軍統帥華德西為首統領大軍，德皇威廉凱瑟誓言必要為凱特勒報仇，看見非教徒的中國人就要殺淨不留。

七月廿日：榮祿把方太白叫去見他。

方太白到了衙府，進去見榮祿在來回踱著方步，堂中有傳統的兵器擺設，也有八旗旗幡排列，這完全和李鴻章在時不同，他進去後就感到焰氣壓人，讓人不快。

榮祿說話一針見血，他說：「董帥要借用我的大炮轟擊東交民巷，你覺得怎麼樣？」

方太白猜想，榮祿要知道他有什麼意見？因而想到李鴻章要他在某些情形下影響榮祿，在恰當的時候要相機行事。

他說：「大人，外國傳教士收服不少貪婪的壞地主，而這些地主又以外國鬼子為靠山，來敲詐窮．．．．．」

「不要拖三拉四，告訴我現在的局面，你覺得應當怎麼辦？」榮祿說。

方太白知道榮祿的處境，因為那個似土匪般的董帥一旦得到榮祿的大砲，東交民巷就會成為一遍砲灰，那就更不可收拾了。

他說：「大人您知道按國際公法，一個國家不能傷害任何國家的使節，或是侵犯使館地帶。」

「難道我不知道嗎？」榮祿有些急燥，「可是那個混球董帥和那些支持他的愚蠢無知之人，可不相信。他們甚至不相信另外有一個國家叫阿美利加，你有什麼意見？李鴻章說，你頗有頭腦。」

「謝謝大人，那很．．．．．」 「講、講、講」 榮祿不耐煩的打斷了方太白的話，方太白心想若立刻答覆，他的意見價值就沒有多高，而略延片刻必會增加很多。

他說：「大人，我想現在這種情勢，非常嚴重，如果您拒絕把大砲給．．．．．」

「不行，老佛爺已經下旨，令我把砲借給這個吃羊肉的畜生！」

「那就一定會傷害很多外國使節．．．．．」方太白說。

「甬說那些，我已經知道，你到底有什麼建議？快說。」

方太白是要拖點時間，「大人，您可以跟董說，他可以用您的砲，可是有一個條件。」

「什麼條件，說啊！」榮祿又開始踱起方步，他的靴子發出噠噠咯咯之聲。

「這個條件就是大砲得讓您的手下(御林軍)來開砲！」

「那有什麼不一樣？大砲又沒有眼。」

「大人，您可以暗中下令，讓砲彈盡量往高處發射，砲彈轟擊都會由使館地帶的上空發射過去。」

「好，你可以退下了。」方太白沒想到會讓他那麼快就走，他背上一陣冷汗，施禮後往外走，心想，他是不是應

當這麼建議，快到門邊，突然榮祿叫他，方太白幾乎僵凍冰結！

「是，大人」他轉回來，看見榮祿笑著對他說：「你可能救了大清國！你知道嗎？」

那天下午北京城裡的砲火連天，聲音震耳，房頂牆屋毀壞很多，義和團更是到處喊口號，復清朝，滅洋鬼，老百姓盡量閉門不出，有外國用品的都全埋起來，全城戰戰兢兢。

第二天，有人來敲方家的門，老劉穿著他的制服，一看是義和團的人，立刻低聲下氣的把老大哥接進來，知道他們都很餓，又趕快下廚房去煮麵條招呼他們，可是進來的人沒有時間來吃，他們來的目的是來拿取裹腳布、垃圾、糞尿、狗屎，他們要拿這些污穢之物去消除洋鬼子的魔力，東交民巷已被砲火轟擊一天一夜，可是據說未傷一毛一髮，所以他們要用這些東西去滅除洋鬼子的魔法。

方家的女僕。佣人都是大腳，未曾裹過腳，所以要找臭腳布無處可尋，老劉建議用破衣舊褲浸在糞尿之中，沾染以後用去灑在使館或洋鬼子們的居所，以除洋鬼子的魔力妖法，義和團帶頭的同意這個建議，他們把方家所有的舊破衣服都完全收走，當然也把吃的和錢拿淨拿光。

第二天使館一帶仍然沒有打毀的跡象，砲火還是從空中穿過，沒打著洋鬼子，反而打死了不少義和團的人，使館一帶的防守衛隊用衣巾包上口部，還槍更為激烈，同時很多義和團的，反被臭尿臭屎，熏得暫時退避，以免更多傷亡。

方太白和小姚保持聯絡，他聽說榮祿實際上在保護使館一帶，外表僅是弄得聲音很大，以對慈禧有所交待，慈禧雖是愚昧不堪，可是並不笨，她已被人提醒說國際公法不允許國家對使節地帶，亂意肆殺，所以不僅是不安而是畏懼，同時外間也傳聞有很多外國軍隊已向北京開發而來。

朝中的部份皇親國戚已經準備往西安逃避，政府的軍隊中有些回民部份被外國兵打敗，傷亡較重，搖身一變成為盜匪，搶擄以外竟棄北京落荒而逃，外國兵快到北京城的那一天，義和團也都已逃散，方太白心裡只是惦記著少梅和方芸，他有如下的記載：不知道少梅和方芸怎麼樣了，他們喜歡巴黎嗎？我唯一的慰藉就是巴神父的諾言。他的侄女會好好照顧她們母女嗎？可是她們還沒音訊，我怎麼能知道真正狀況呢？唉！真是憂心焦慮，一籌莫展，我什麼時候能見到她們！我還能見到她們嗎？

第二天一清早方太白被敲門聲吵醒，聽見老劉說：「老大哥請進，請進。」

方太白想老劉的制服真是個特好的投資，十兩銀取得了不少的安全，他轉了身，倒頭再睡，可是外面爭吵的聲音把他又吵醒，他坐了起來，聽著像是過路打劫的人，他趕快穿上衣物，正要出房門，就見幾個穿著義和團裝的人，衝了進來拖著他就往外走，其他的人相繼而入，在園子裡的義和團員看見東西就扔，並且往每間房都探頭進去搜看，又聽見開箱倒櫃的聲音。

方太白被拖了出去強迫跪下，他本想抵抗，可是想起俗話說：「好漢不吃眼前虧」，同時李鴻章也常說，「留得青山

在，不怕沒柴燒」，所以他就依著辦了，他一面跪，一面自己說「留得青山在．．．．．」把他拖出來叫他跪下的人，正如方太白的所料，是他們的頭頭，滿臉疤痕，身體很壯，嘴裡噴出蒜味，他的制服還新，可是很髒，腰下凸出好幾個包來（顯然是別處順手牽羊而得），他腰上繫了一把寬劍，身上插了兩把匕首，一把在腰帶上，一把在綁腿帶上。

他粗魯的問方太白：「你就是主人嗎？」

「是」方太白回答，一面四處看，怎麼沒見老劉？

刮一下！方太白突然感到臉上一個耳光。

那頭頭大罵：「狗娘養的，我跟你說話！」

方太白控制住怒氣瞪著眼說：「我說，我是主人。」

「你把金銀首飾藏到那裡去了？」

「我沒有首飾，我睡房抽屜裡有些銀子，你們的人一定早找著了。」

「我是說你藏起來的首飾和銀子！」

「我沒有藏起來首飾和金銀。」

那個頭目又打了他一個耳光，這次可重多了，方太白覺得臉上一陣劇痛，口裡嚐出血味，他就想把那人身上的劍奪過來，然而他還是控制住自己，忍了下來。

他輕聲說：「留得青山在，留得青山在．．．．」

「你嘴裡吐什麼？」他把劍舉起來，有些猶豫，顯然他怕別人用咒語來算計他，方太白笑了笑盡量顯得神秘，他本想裝著俱有魔力來嚇唬一下，可是他變了掛，要是這人對他和對付使節裡的人一樣，把浸過狗屎的破布灑在他身上，那可太糟了。方太白要想法分散這人的注意力，他覺得這人的劍還沒有那一股臭不可忍的大蒜味厲害。

他笑著說：「老大哥，我崇拜玉皇大帝他老人家，我不會撒謊，我家所有的東西都在這裡，您還跟我多費唇舌的話，恐怕我所有的東西都會落到您手下的腰包．．．．」他還沒說完，方太白聽見一個女人可憐的尖叫像是個丫環的聲音，那聲音越叫越高，而且淒慘萬分，方太白再想那女子正被姦淫，他不能再忍了，他奪下那人的劍，砍了過去，那人頓時倒下，頸間只是血流如注，其他義和團的人，先是吃驚，傾刻都衝了過去，口中叫著：「殺，殺，殺」方太白沒有想到自己那麼有勁，全身精力充沛，連殺了好幾個近身的義和團員，他覺得自己像一個機器似的砍殺著對付他們，輕易得像切豆腐一般，他只看見血濺多處，肉膚橫飛，他想這些是義和團佔有魔咒威力的一群嗎？他們的威力到那裡去了？要是玫瑰在此，他想她可以一人把他們打殺乾淨。方太白看見前面又來了一個義和團員，此人面帶恐懼畏縮向前，他舉起劍來要砍，可是看著那人面熟，猶豫霎那突然想起，他是玫瑰的小弟，就是往方太白臉上吐過唾液的人！那人從前不是想殺他嗎？為什麼自己現在還猶豫呢？此念未完，他聽見一聲「殺」，從後而來，再一聲「殺」就是他最後聽見的聲音。

第二章

傾心藝伶雙盟誓	天橋緣遇命中人
弱女遭辱走湘潭	除暴義舉反大清
大帥車行為日害	少帥家國更痛心
張楊西安起兵諫	不抗日人怒填膺
學良走入南京路	終身軟禁為何因
聲消匿跡不知處	延安道路有光明

1901年8月24日，慈禧太后等八國聯軍都撤出北京，才從西安回來，她在西安幾乎避難一年，在這些時日裡，據榮祿詳細的呈報，燒殺姦擄讓她非常不樂，可是使她最不甘心的是那些洋鬼子的污穢手指，竟敢碰上她的起居用物和飾品，她也不知道在她倉促逃走前埋入一棵桃樹底下的三大箱珍珠鑽石還在不在？

她回來的長隊約有數里，數不盡的箱櫃，戴滿了她在一年中於西安收集的寶物。一路上在前頭走的是御林軍，榮祿的部下旌旗飄揚，兵卒的制服是色彩鮮明，軍官騎著雄糾糾的馬，他們都配備著新式武器，數千馬匹蹄聲，滴滴答答，就像放爆竹，這些御林軍後面就是廿四人抬著慈禧的黃色御轎，緊接著這轎是皇帝和皇后的轎子，轎都是由廿四個轎夫所抬，跟隨於後的就是太監和其他官員。

慈禧所到之處，城鎮官員早在城外迎接，燈籠上喜字連連，沿路邊上也有百姓跪地迎接，慈禧情緒都還不錯，可是走近北京郊區情況較為大異，所見燒毀的房屋，無葉的枯樹，還有不能形容的一種臭味，使慈禧非常不適，她得抽出她薰香的絲手帕遮住鼻子閉眼而過，以後又看見了各處蕭條的景象，她就愈恨那些外國鬼子，她曾聽說有一名妓賽金花，曾在她的御床上陪過德國統領，共渡良宵，她想到此就告訴李蓮英回去以後必須薰香內宮庭院，還要放爆竹消邪去魔，慈禧最恨的是：聽說賽金花勸說那個德國統領請快停止軍事行動，以致北京才沒受到更大的摧毀，一個妓女救了北京！這一點對慈禧來說簡直是奇恥大辱，據李鴻章所報德國官員的寡婦凱德萊夫人堅持要打慈禧太后一個耳光，作為停軍之條件，謠傳也說又是賽金花出面勸說才解決了這個問題，協商結果，清朝只需在北京造一牌樓，詳述凱德萊在中國如何英勇，而功績昭彰才算了結，慈禧心想再租讓一個港口，而可以達到同樣結果，不是更好嗎？她覺得臉上太無光彩，總是要與賽金花相提並論！

慈禧回到北京是十一月的時候，正是秋高氣爽，統領新軍的袁世凱已早來迎接，一些皇親國戚和很多官員，都一路相迎，進入午門後三跪九叩，迎接至尊。

回到長壽宮，慈禧命令李蓮英，重賞那些未曾隨去西安的太監和宮女，宮裡喜氣洋洋，燈籠高掛，各處準備安排過幾天慶祝回京的活動，京劇就有五小時以上的演出，這是慈禧喜愛的消遣，慈禧也御覽想來謁見官員的名單，有刪除有加添，在名單上她見著唐思安，這個生疏的名字，一問李蓮英，這個總管太監把此人說得天花亂墜，因為唐思安早就賄賂了李蓮英，說他是方大人，方太白唯一的兒

子，方太白就是那位想出以「洋鬼子制服洋鬼子」的那位聰明人，慈禧說，「我想起來了，可惜他被義和團殺了，慶賀晚上叫他兒子來，我要見他。」

到了慶祝活動的那天傍晚，宮女們送入數件宮裝，慈禧挑了一件金色和紅色交織，光彩奪目的宮服，她要這件特別耀眼的是因為要和京劇服裝相比，最後宮女替她梳髮，戴上髮飾，穿戴完畢，才告訴李蓮英可以宣招御見了。

唐思安的名字排在相當後面，他已經等候快一個小時，為了這次謁見慈禧他花了五十兩白銀，從國外訂製了一套深黑色的燕尾禮服，鍍金銅扣，腰帶上有白色刺繡，寬腿套褲，腳著光亮黑漆小靴，手裡拿著光滑的手杖，胸前戴著一個金邊鑽石的獎章，真是一表人才。五十兩銀子花在衣服上，算是一筆不小的費用，然而他的「安保」交易替他賺來很多的收入。因為他與洋人的關係，他跟一些愚昧無知的滿清達貴建立起「交易」，唐思安拿了滿人的錢，保證洋鬼子不來找他們的麻煩。

當宣詔唐思安進去見慈禧的時候，他直立挺胸，大步踏進，就像一個西方人一樣，到了慈禧前面，他並未叩頭，而只是深深一拜為禮，同時以他宏亮的聲音說「老佛爺萬歲」，慈禧一見這人就被他的俊貌和一身光彩的禮服所吸引，她用手一指微笑的叫他坐在下面的一個座上，唐思安坐下後把他的大禮帽，安放在他的腿上，面上微笑著，正視慈禧，她現在已不太計較了，只想時代正在演變，西方國家每戰都勝，這些已是事實，她自己也想來適應和容忍這些洋鬼子的風俗習慣。

「你就是方太白的兒子？」她和祥的說，同時用手作勢要太監點著她的水煙袋。

「是，老佛爺。」唐思安回答，滿心高興，因為從來沒聽說過慈禧賜座，而能在她面前坐下的，據說連袁世凱也未敢如此，唐思安真希望此時此刻此地有人能照下一張相片。

「你父親是個賢臣」慈禧一邊吸著水煙袋，一邊說：「我已下詔重新厚葬於他，他為我們大清立了大功。」

「是陛下，以洋制洋，就是他開始的。」慈禧已經聽說了幾次這個「以洋制洋」，略為顯煩，但是她仍然微笑著說：「聽說你會些外國語言」，「是，陛下，我的英文是我父親教的，他是美國留學生，我自己曾在北京的教會學校念書，我們在家只用英語會話，我們甚至用刀叉吃飯。」

「那麼你對西方的習慣和禮節都懂了？」

「是，陛下。」

「好，那就好，我想下星期招待外國人來飲茶的時候，你來做我的翻譯。」

「這是無比的榮譽，陛下，我必定來侍候您。」

「好，就這樣定了，李蓮英會通知你時間和地點，你有兄弟姐妹嗎？」

唐思安腦筋特靈，他早已把他低賤的出身忘在九霄雲外，而來走方太白的這條路，他立刻想起了方芸，他說「有，陛下，我有個妹妹在巴黎念書。」

「巴黎！那在那裡？」

「在法國，那是西方一個最先進和有文化的國家。」

「我聽說在外交場合，他們多說法文，然而在普通社交時就常用英文，是真的嗎？」

「是，陛下，那就是我妹妹學習法文的緣故。」

「好，等她回來後，也許才有所用。」

「是，陛下，我會叫她更用功學習，而且要特別注重外交方面的各種。」

「你有宗教信仰嗎？」

唐思安在小時候，疑神疑鬼，而且總是要摸摸彌勒佛的大肚皮，希望帶給自己好運，可是他從未上過香祈過佛，可是現在要有信仰的時候已迫切的到來，經過幾秒鐘的思考後，他說：「陛下，我是個基督徒。」

「那麼你相信那個死在十字架上的神？」

「是，陛下。」唐思安內心緊張，就希望慈禧改變話題，他對基督教的一切一概不知。

慈禧心裡默想，她一點也不相信那個半身裸體，骨瘦如柴，長著鬍子的會是「神」，再說是「神」怎麼還會死，可話又說回來，那些洋人運氣總是那麼好，又有錢，又打勝仗，他們的「神」，必定是好好照顧他們了，我慈禧一輩子，敬奉佛爺，可是一生顛簸困難不安，是否那個外國的神比我們的佛爺更有神威嗎？也許她應當叫人弄個那飢瘦的神，放在她床邊的小供桌上，每天早上也燒上幾柱香……以備萬一，當然這事千萬不能讓任何人知道，慈禧問唐思安：「你喜歡京戲嗎？」她換了話題，唐思安恨透京戲，尤其是那男扮女裝，尖聲尖氣的旦角，和那粗聲暴喊的草寇，或惡霸角色，當然他決不會在這眾所週知一個京戲愛好的慈禧面前說出真心話，他說：「喜歡，我喜歡京戲。」

慈禧早已吩咐下去讓李蓮英準備酒宴，請那些早來謁見的官員等先行進膳，以便開鑼後同賞京戲，此時慈禧滿臉笑容對唐思安說：「開鑼以前你可以跟他們一同用膳」。唐思安又深深鞠躬，對這特別的賜膳感到十分恩寵，慈禧說完了，兩個宮女侍奉回宮。

唐思安眼看著她一路出去，眼睛也注意到宮女之一的美，使他嘆為觀止，心想在內宮裡不知還有多少像這樣的美佳人呀！在京戲演出前唐思安在外廳等候，那裡擠滿了皇親國戚和達官貴人。這些人有的只是瞪眼而過，有的面懷善意，過來打打招呼，寒暄幾句，這些人都知道他與洋人有良好的關係，也知道唐思安有「安保」的能力，其實他與洋人的關係，僅是他認識英方使館裡的一個小官員，他們之所以認識是因為那個英國人要找適當的妓女，唐思安與他有過這樣的關係，以後二人變為朋友，這人曾賣給他一些零星物件，唐思安都能安排脫手，唐思安買了一個

金錶，這錶現在經常掛在他的背心口袋前面，非常引人注目，他常常把錶打開，悅耳的音樂放出來，叫人驚羨，這錶的後層也可以打開，裡面有英國女皇維多利亞的小照，唐思安也常打開，輕微的掃去不見的塵埃，你想不是與洋人有深厚關係的人，怎麼能佩用得起這種物件。他眼光四方一掃，看見不少達官貴人。他想不錯，很多都要變為他安保的客戶了，要來找他的不外乎肥胖，神經質和滿身光彩衣著的滿人，他把手伸入他左胸前的小口袋摸了摸，知道他有足夠的名片分散給需要的人。

酒席快要開始了，這六十幾位被邀的貴客都依序就坐，六個大圓桌都坐滿了，享受這十八道菜的美宴，太監都穿梭其間，服侍酒菜，熊掌燕窩珍品連連，還有猴腦、紹興、茅台酒供應不盡，熱鬧非常，唐思安把他的名片也多送了好些張出去。

飲宴完畢後，賓客們都被請到長壽宮前的庭院中坐好，四處都是燈籠高照，當中有搭好的露天戲台，台上燈光明亮，兩旁有龍鳳或是菊花牡丹的刺繡帳幃，這些都是由李蓮英一手安排，為了慶祝慈禧從西安避亂安返，唐思安知道李蓮英的重要性，早就和他建立起友好的往來，那就是多送貴重新巧的禮物，或是大把銀錢，李蓮英眾所週知是北京城裡的大有錢人，他擁有好幾個庭院，充滿僕人侍女，而且謠言他有姨太太數人，那有太監有太太的，眾議非非這且不說。

唐思安當然也知道不少關於慈禧的事，她有很多怪癖，比如說其一，她每年必定要「放生」，由相士測好日子，要把成千成萬的籠中鳥放回天空，其二特別愛好京戲，有時

也宣詔英俊的戲子入見，第三，就是每晚李蓮英必得按摩他的雙足，唐思安也知道慈禧在咸豐的時候開始入宮，只不過是個小小秀嬪，然而後來她以她天賦的智慧與美色為了生存和保護她的兒子，而用陰謀、暗殺等手段來達到她的目的，掌控大權。

慈禧年雖六十有餘，可看起來至多四十而已，在她前面無人敢說她年紀有增，當然她用盡所知的保養品來保養，用盡能得到的奇方妙品來服用永保青春，唐思安也聽說慈禧極為迷信，而性情多疑，聽說有一次她犯了什麼無名的病症，腹部劇痛之外，並加打嗝不止，宮中御醫無策，外間的神醫也無法治療這個怪病，結果一個卜卦先生弄到一片龜甲上有文字說明，如割下男人腿股之肉，並配同幾味中藥，燉出湯藥，喝下就可以治療此病，慈禧去問她的姪孫皇帝貢獻腿肉，他完全拒絕了，結果李蓮英自告奮勇，在他的腿上割下兩口大的肉一塊，配了其他藥材，熬出湯藥讓慈禧喝了湯，結果如何？猜想她早已不打嗝了，腹部也不痛了，老百姓都說這就是慈禧特別寵信李蓮英的原故，而他就是紫禁城裡最有實權的人。

戲台上開鑼以前，李蓮英先來稟報慈禧太后駕到，立刻滿院中和台上台下的人和六十餘位賓客都跪下叩頭，口中高呼「萬歲，萬歲，萬萬歲」只見慈禧由宮女攙扶著走出，後面跟著的是年輕的皇帝，皇后和兩位嬪妃，慈禧微笑著走上觀戲台，在椅上坐下，擺手讓跪著的大家起來，一陣老骨頭的響聲，加上氣喘聲音，那群觀眾，掙扎著起來，坐回原位，唐思安暗嘆一聲，也坐下來，不由得搖頭心寒，心想那麼大一個中國，就是讓這樣懦弱的一群，而且是一支腳已經踏入墳墓的這一群來統治它。

大家安坐以後戲班子的領班，捧著金色的戲碼摺子進來，跪呈慈禧過目，慈禧略看一下就點頭認可，過了幾分鐘，戲班子的人都出現在戲台上，全體跪下向慈禧和那些達官貴人，皇親國戚們九叩為禮之後，台上敲鑼打鼓戲碼開始。

唐思安對京戲的了解實在有限，只有幾個傳統的角色他知道一些。平常白臉的角色，多是奸詐之流，還有一個包公（黑面的）鐵面無私，公正辦案。唐思安毫無興趣只覺倦意，不時在打頓點頭，好容易戲曲結束，他看見台上擠滿了演員，對著慈禧拜謝行禮，慈禧命李蓮英在外廳賞給他們宵夜，外廳長桌放了很多點心、包子、瓜果……

此時慈禧端坐在觀戲台上正中的椅位上，她神態愉快，特意擺手叫唐思安過去，並且吩咐說：「你可以坐在我下邊。」唐思安行禮後就在靠近的一張空椅上坐下，那些演員一個個都進去分享宵夜，只有幾個名角當場就由太監陪著，拜叩老佛爺，他們都跌跪叩頭。慈禧也一一有賞，慈禧轉頭過來問唐思安，「戲裡的故事你都懂嗎？」

「懂，陛下。」他有點猶豫的回答，「這些年來我都專注於學習西方文化與事物，我有些時候沒去研究了，可是今晚以後我才完全理會到京戲實在是高出一等」。

慈禧聽了很高興說，「那很好我要你認識一個很好的武生，你們二人可以多談談，因為最近他對西方文化有很大的興趣。」

她用手指著一個跪在前頭的人說：「百和你起來，可以坐在我這邊。」

百合是個廿來歲的小伙子，很快的站起來，走進慈禧的座前又叩了個頭，就坐在慈禧旁邊的椅子上，慈禧給兩人介紹後，他們互相鞠了一個躬，握了手才回到原座。

接著李蓮英帶動太監，端拿御製精點給眾位貴賓，自己則親自侍奉慈禧和皇親國戚，一時廳中頗靜，只有吃嚼和飲茶之聲，慈禧也示意百合，唐思安可以多多飲用。一會兒慈禧轉過頭來對百合說：

「今晚的戲都還不錯，只是演豬的丑角，叫的聲音不像豬而像羊。」

「唐思安」她又說：「百合是北京最好的武生，他唱、做、唸、武功都很好，咬字特清楚，演來感情逼真，唱起來悅耳有味，直送進你心坎裡，是一個特別的藝術人材，你說是嗎？」

「陛下，是的，是的。」唐思安極力贊成，他說：「我真要感謝陛下，今晚給我這個機會欣賞到這樣好的表演。」

「很好，你能欣賞就太好了，你想那些洋人能欣賞嗎？」

「一定，一定，陛下。」慈禧看了百合一眼，看見他又驕傲又感激。

「好吧！下星期我招待他們外交使節的太太們的時候，我叫百合來表演。」

慈禧轉過頭對唐說：「我要你給她們解釋節目，我要她們都能瞭解戲中的細節，你們兩個一起準備，準備。」

「是，陛下，我們兩個會去準備一切。」

那天晚上唐思安就開始他的計劃，他想在不久的將來，在水平線上會突出一個非常有權有勢的人——唐思安：皇室翻譯員，生意人，權貴能藉重的人。他要盡快成功，而成功的秘訣就是（一）銀錢，（二）關係，他現在已為慈禧內圈中的一員，他很自信，以上所說的（一）和（二）已在他的掌握之內了。

在六年以內，唐思安的夢想都成為了事實，他很有錢，也會講「派頭」，在東城租界附近有一所大宅院，他挑選和訓練了一些僕人，讓他們穿上制服，而且口裡能說不少的英語——帶大不列顛的口音——看見外國人，不論年紀多大，是男的就說「SIR」是女的就說「MADAME」。他的聲望在北京算是很響，可是唐思安卻很為大清國悲哀，八國聯軍來的時候，它受了洋槍、洋炮的威脅和傷害，成為一條帶病的犬獸，至今還是遍體鱗傷。

慈禧活著的最後兩年，算是夠慘的，她強迫著自己經常舉辦茶會，或以豐富的餐宴來招待使節和他們的女眷。她在世的時候，唐思安就能隨便出入她的宮庭，李蓮英簡直是喜歡他不得了，說唐思安是第一號賞小費的大王，唐思安給李蓮英很多的禮物，有金錢、有瑞士鐘錶和政府所發的大票，李蓮英總是把這些東西與他手下的太監、丫環，甚至幾個宮女，一同分享。

慈禧已開始每天抽上幾口鴉片，這使她背不痛腰不酸。對她來說，每次見著唐思安，也像是種清涼劑，有舒爽之感，她可以跟唐思安無忌的暢談心裡的話，他總是很耐心的聽她說，以後再加些自己的意見，而不像其他的人總是點頭，諾諾回答一大堆空話。八國聯軍入北京以後，與滿清所簽的停戰條約，使慈禧傷痛在心，賠償條款，一條就足以使中國經濟永難恢復，再加上其他條件就把中國弄成了一個殖民地！她提起李鴻章就眼圈含淚，他盡其所能與外強磋商條約，而終於未能完全簽妥就鞠躬盡瘁而亡，她也憂慮到她自己的健康，她就怕會在光緒皇有個長短以前就歸天了，而光緒呢？染上疾病，讓他深居不出形同被幽禁一樣。

她一直就又怕又恨那些外國船隻，在條約簽定後的港口裡，有了砲艇的保護，行來行去，就像她宮廷池塘裡的金魚，逍遙自在，這些船隻帶來傳教士，外國商人，外國貨品，這些對她是巨大的威脅而導致不安。她知道日子是永遠不會像從前一樣的好過了，就因為她懼怕洋鬼子，她就特別要討好他們，尤其是他們的女眷，因為她仍如以往一樣想女子是能控制和支配男子的。

在慈禧去世前的一年中，唐思安與袁世凱都是她宮中常來常往的人，唐思安幾乎每星期都會去看她，他對這非常精明而思路特殊複雜的老佛爺倒起了真正的愛心，她常因為自己不穩定的情緒與猜嫉再加上恐懼反而成為受害者。她必須以笑容來面對她恨透的人，也必須以禮物賞賜來討好她的敵人，其實在心底裡她痛苦萬分，她想儘了辦法來尋求偏方以延年益壽，她拜了菩薩又祈禱耶穌，喝了駐顏永保青春的中藥，嚐了遠近送來的洋酒藥料，希望能使精

神充沛，她為了安慰自己的良心而重新加升或贈封那些被誤殺的賢臣清官，但是一切都無濟於事，命該終結時是不能逃過閻王爺的！唐思安這一輩子從來沒有為任何人掉過淚，可是那天知道慈禧歸天時，倒真正嗚咽而哭了。慈禧是因腸胃流血變成痢疾而亡，可是死時面帶微笑算是除去了一切的疼痛苦惱。光緒則是在慈禧死前的一天，以肺勞病故。

慈禧去世的那天，唐思安也到了萬壽宮，還沒走近就聽見號啕大哭之聲，那裡一片混亂，金魚在池中跳起跳落，籠裡的鳥飛撲無常，小獅子狗怪叫亂跑，驚怕得躲在床下，無所適從，第二天所有品帶之官均從命，在哀悼之間將帽上紅頂一律取下，辦追悼會的官員已經著手安排喪事大禮，擇就陰曆吉日，以便出殯，也將抬棺者的人數選出，並且決定陪葬時的寶物珍品，最後數千件白衣孝服的料子，也預備週全，這一切就像辦一齣大戲！可是在宮外，卻大不相同，似乎無人把這樁事看得很重，有的卻私下慶幸，而外國使節圈裡的人多數都微嘆一聲說「走了，最好了。」

慈禧和光緒禮葬以後，由溥儀登上皇位，那場典禮弄得不能順意堂皇，倒讓人笑話，那三歲的幼兒怎麼懂什麼「登基」「坐寶位」，他又哭，又吵又踢，他的父親也無奈！只能說「乖點，乖點，馬上就完，馬上就完了。」此話是十分的不吉利，讓人覺得大清國是不會延長太久了。唐思安看在眼裡的很多，也覺得很難受，當時他預測了一點，慈禧寵信的新軍領袖袁世凱將是北京最有勢力的人，他手下的軍人都有西方最新式的軍事配備，袁本人則又矮而胖，他特製的軍服就和日本天皇的一模一樣。唐思安看得清

楚，抓住時間就往袁世凱的中心圈裡躐，除此他仍觀望準確，誰有實力，誰有利可圖他就專注靠攏。到了 1909 年，唐思安不僅是非常有錢而也非常有勢力了。

義和團之亂以後九年，北京尚可見到曾被戰事摧毀的地方，可是時代也有進步，唐思安可以乘坐一種西方科學進步的產物「火馬」（一個方盒子架在四個輪子上以科學發明的魔力推動著行駛），他在當時寬大的主要街道上各處通行，他自慶幸運，經營得當，賺了很多錢，他替軍閥們購買軍火、槍枝，他又買賣私鹽，逃漏稅款而得高利，也做借貸交易，利潤之高更是不可想像。當時在北京乞丐是越來越多，而乘得起「火馬」（汽車）的人也逐漸多了，北京城裡金銀少見，所看見的全是一些政府所發行的食物卷，總而言之，這九年來對唐思安是萬事順利，一切亨通，同時他也認識了陶灶君這個人。

一天早上唐思安和陶灶君有事相商，所以必得會面，談完以後，他在回家的路上想陶灶君可以算是名符其實的灶君。唐思安記得小的時候，他娘如何抹了蜂蜜在灶君的畫上，暗暗禱告，希望灶君回到天上以後，為這個家庭作良好的報告，那麼全家即可吉祥幸福。灶君就像是一位世間凡人上達天庭的橋樑，凡人祈禱灶君的保佑，為的他是一位有求必應，好的灶君王菩薩，現在的陶灶君雖是並不如此，但是只要你依順他，按他的規矩行事，跟他合作那就沒有問題，他可保佑你的買賣順利，否則他養有的那群地痞流氓可不好惹，瞎眼斷腿算是輕的處罰，而他們與當時地下的青、紅幫會也有關係，所以可以稱霸橫行。

唐思安回到家，立刻叫佣人準備洗澡水，他坐進他的美式澡盆後，輕鬆舒暢，已把陶灶君忘在九霄雲外了。一會兒他的侍女雙喜（有時也陪他上床）進來稟告一位外國紳士已來了一個小時以上，還在會客室裡等著要見他，唐思安一看名片，才想起一個星期前，巴靈頓神父和他有約，要來他家會晤，可是他完全忘了。

「雙喜，告訴客人我十分鐘後就來。」唐思安還猜不出巴是為了何事而來，他記得很多年前在方太白家見過這個人，他也忘不了他那張長滿了一下巴紅胡子的臉，聲音宏亮並且語氣間帶著命令式的人。

唐思安進入客廳的時候，巴神父在沙發上睡著了，拐杖放在兩腿之間，兩手交叉放在他的大肚皮上，略有打呼之聲，唐思安咳了一聲，驚動了巴神父，他睜開矇矇朧朧的眼。

「巴靈頓神父。」唐思安一面說一面伸出手來「您好，您好！」

巴神父想站起來，試了兩次也未成功，唐思安說：「請別起來，別起來！」他過去坐在神父旁邊的一個沙發上，很驚訝他記憶中的巴神父竟變得如此，心想他定有九十歲了吧！

一個僕人端進茶來，唐思安送過一枝哈瓦納的雪茄，可是巴神父拒絕謝了。

巴神父說：「我跟你說我為什麼來這兒，唐先生，你記得方芸嗎？」

「方芸，方芸。」唐思安重複了一次，想不起是誰。

「她現在叫貝潔。」巴神父說：「她名字是 **Brigitte**，可是她母親總是拼錯，所以她現在就叫 **Brigid**，她是方太白的女兒，她們母女倆在義和團作亂的時候到巴黎的，想起來了嗎？」

「是、是，對了，對了。」唐思安笑著說，想起幾年前他還跟慈禧提起過她。唔，她就是那八大胡同裡劍玫瑰的私生女。

「少梅早把她認為親生女兒，母女一直都在巴黎住，可是少梅中風去逝了，我姪女要留貝潔在巴黎呆下去，但是我想她應當回來，不必作個百分之百的外國人。」巴神父笑了一下，接著說：「說真的，讓她根本不認自己的文化和家族是太不近人情，你說呢？」

唐思安想起那個淘氣的，被少梅寵壞了的小女孩，他不要這個負擔，再說他跟方家的關係早就斷了。

「是，我想起來了。」唐思安說：「要是方太白在世，我想他會讓她在巴黎住下去，她喜歡巴黎，是吧？」

巴神父從他胸前的口袋裡拿出一張小照，遞給唐思安說：「這是貝潔十七歲生日在巴黎照的，你看她在什麼地方都是一團和氣，讓她在法國住，不是可惜了嗎？」唐思安接過照片來，眼睛瞪著照片中的年輕女郎，驚訝得一時無言。他看到的完全是他沒預料到的，女郎的頭髮修剪得摩登動人，迷人的微笑，身上穿著法國的衣裙，把她的纖腰

顯得更美，更誘人，唐思安的眼瞧得不捨，他嚥了兩次口水說：

「是呀！你說的真對，巴神父，她是中國人，她不應當跟中國文化脫節，如果她真回來，我很願意照顧她，做她的監護人，反正她的父親也就是我的父親。」

「那太好了，我就寫信去告訴她，轉達你的意思，我想她也非常高興再見到你，對我來說這是再好沒有了，她可以有個家，也就是讓我能了卻責任一身輕。」

「請告訴她，我的家就是她的家。」唐思安說：「而且我很感激你提醒我處理這件事，當然我會負責所有金錢上的需要。」

「那倒不必了，我想她母親留下不少的錢。我姪女告訴我，少梅就是相思一輩子，沒有得到真正的愛，她就那麼茫茫的過了一生去世了。」

巴神父停了下來擦了一下眼角的淚，又醒了醒鼻涕說：「我得走了。」他拿起拐杖想站起來，唐思安趕快扶著他，把他拉了起來。

唐思安說：「你不計劃去看你姪女嗎？」巴神父走近門邊，轉過來嘆口氣說：「我這把年紀連從椅子上起來都不行，我想我還是別渡大洋的好，如果我們以後不能再見面，我們就此一別，上天保佑你。」

那天下午，唐思安午睡以後，剛吃完一碗麵，一個僕人敲門來報說：「袁世凱將軍來見您。」本來唐思安在那種時

候是不見任何人的，可是誰能不見袁世凱？再說袁親自來訪，而不是要唐思安去見他，這就是無上的榮譽，唐思安很快穿好衣服到客廳去，進去後他看見袁世凱在那裡踱方步，靴子發出吱格，吱格的聲音，他腰上的佩劍掛得低到擦著地。袁世凱板著臉，一副緊張煩燥的樣，看見唐思安，他立刻停步也沒打招呼，一把抓住唐思安的手，說：

「我需要幾輛卡車，你能賣給我多少輛？」

唐思安對他這突然的要求，感到驚訝，他說：「袁將軍你需要多少輛我都有，請坐，請用點點心。」唐思安要知道袁世凱需要這些車輛，到底多麼迫切，這樣他才好開適當的車價。

「不，不」袁直接了當的說：「我沒時間，我立刻就要用那些車。」

「立刻。」唐思安裝著吃驚說：「那樣的話我有三輛。」

「三輛，好，馬上開到我家來，我在辦公室付你錢。」

「袁將軍，為什麼那麼急需用車。」

「你知道朝中之事，你知道誰把我撤職了，叫我告病回鄉去養我的足疾，就因為我有一次以足疾為名，辭了一個職務，這傢伙現在就以這點來報復，我還不能反抗，但是我擔保，你看吧！我將來會好好整他洩我之氣。」這消息唐思安已經聽到，沒想到袁對撤職一事看得很重，他想袁之急需用車，只是要在離職前，讓公家給他付這些車輛的

錢而已，但是他還是安慰袁世凱說：「袁將軍，我知道您對此並不滿意，而您一向是對皇位很有興趣的……」

袁世凱把手指擱在他嘴前示意別說，同時換了話題，「那幾輛車要多準備些零件，在我辦公室見。」袁世凱沒說別的就大步走出去了，唐思安看他出去後，搖了搖頭心想過去白白花了錢和精力來拉攏此人，他的權勢似乎是曇花一現，不過車輛能賺一筆也是不無小補，他面帶笑容坐回沙發上，開始仔細算計，這次他可以拿回多少利潤。

1910年秋末近冬有一個星期了，每在傍晚時分，你會看見一位穿著一套黑色衣服，腳穿高跟鞋的年輕美麗女郎，她坐在一株棗樹根上，一副憂傷的面孔，兩眼直瞪天空呆看，有時還有幾滴淚水落在面頰上，一頭黑色的秀髮直披在腰間，誰也不知道她是誰，有些過路的人都懷疑她是不是個幽魂，還是女鬼出現在這裡。煙袋胡同一帶在十多年前，經歷了義和團之亂後，曾被大火燒毀，這一帶就是從前方太白的家，方太白曾經殺了十八個義和團的人，可是最後被人用劍把頭砍下，從此這附近就謠傳常見幽魂鬼怪出現，路人們也盡量不願經過此處。

現在已是傍晚六點鐘了，日已西落，這位快十八歲的女郎臉上毫無表情，把眼睛閉上，任晚風吹過她的長髮，黑影流動，實在是有些讓人恐怖。突然看見一個人從她後面走近，此人穿著頗舊，腿帶殘疾，他拿著拐杖，手裡提著一袋東西，他停下來，把他的眼鏡取下，哈了口氣擦了擦又把它戴上，他走到那女郎後面，用手拍拍她的肩大聲的說：「方芸，該回家了。」

方芸，也就是貝潔，慢慢站起來，勉強笑了笑，跟著這位老人走到大街邊的一個馬車，上了馬車直往城內而去。在馬車上這位老人說：「方芸你不能這樣，像個傻子一樣，呆坐在那兒，以後決不要來了。」

「好，三舅公。」貝潔早已聽不進老人家的勸告，可是這次她自己決定以後她不會再來了，這一個禮拜以來，她坐在棗樹根上，回憶起孩童時的一切，幼時溫馨的家，母親的溺愛，小時候街邊的朋友、棍子、老劉和愛笑的丫環和她嚴肅、公正、又帥的父親，一想起父親她就哽咽流淚，三舅公掏出一塊手帕給她。

「把眼淚擦掉，你看你的臉髒得像街邊討飯的，打起精神來，我記得你小時候淘氣、任性，擰起來像騾，老是說『不』怎麼，吃了十年的外國牛油麵包，倒把妳溶成一灘水了？」

「三舅公。」貝潔擦乾了眼淚，「我以後再也不會掉一滴眼淚了，我以後只有恨、恨、恨。」她咬牙切齒的說。

「恨誰？」

「那些殺我父親，燒了我家的人。」

「唉，唉，唉，方芸」三舅公安慰的說：「恨有什麼用，義和團都沒了都過去了！恨，已經不存在了。妳還年輕，往前頭看你還有將來。」

貝潔沒說話，她知道她恨誰，她恨的是慈禧太后，是她把中國搞得這樣，慈禧已經死了兩年了，她還恨她，方芸

永遠恨她。在法國的時候，她看了報導知道慈禧是怎樣的愚昧無知，信任讒臣，奸宦，其後得到她父親死去的消息，更使她們母女絕望，傷心，她們不忍心看到被摧毀了的故鄉家園，和父親喪生之地，所以那時她們再也不想回到中國。

在法國的報紙上，她看到八國聯軍在北京的劣行，讓中國老百姓受盡創傷，她從那天起便把所有的恨全集中於慈禧一人身上。

以後巴神父去信叫她們回國時，母女二人也沒真正考慮過，直到少梅去世之後，方芸的眼淚已哭乾了，她覺得也應該回來看看，回來看看她幼時在煙袋胡同的一切。

馬車停在一個宮殿式的大宅前，紅牆綠瓦，一對石獅子守護著紅漆大門，三舅公下了馬車，把方芸扶了下來，把她當作個病人似的，方芸對此很不滿意，可也不願多說，只是一言不發的跟他走了過去，三舅公用拐杖在門上敲了三下，立刻就有兩個僕人把門打開，同時鞠躬說「請」。

方芸正要進門，三舅公把手裡提著的袋子交給她說：「這裡就是我給你買的麵包、牛油和法國點心，我想你一定會很喜歡吃的。」方芸說：「謝謝，您不進來嗎？」

「不，下次再來。」那是三舅公的口頭語，他說過好幾次，可是從不踏進這個門，方芸想他和唐思安也許有什麼過節，或是他討厭唐思安，他沒說而方芸也沒問。

「再見三舅公。」她叫著說：「謝謝！」

「你自己小心。」三舅公拿起拐杖一擺，像說再見，上了馬車走了。

方芸進去後，僕人把大門關了，趕快跑到東邊的一排庭院替她開門，這裡就是方芸從巴黎回來後所住的地方，唐思安把東邊這套房重新裝修過，裡面全部用的是西式擺設，傢俱是路易十四型的，腳下是白色厚厚的地毯，白絲絨的窗簾，倒處放了新鮮的花，不是插在明朝古瓶裡就是放在景泰藍的器皿中，唐思安想盡方法來討好方芸，唐思安也把老劉找回來侍候方芸，她對此非常感激。

方芸回到房間以後，穿上了絲睡袍，躺在柔軟的沙發上，想她應該怎麼計劃未來，她知道以後是不會再去煙袋胡同那一帶了，她要恢復她的芭蕾舞訓練，她要交些新朋友．．．外面有人敲門，她想一定是唐思安，他敲門的聲音和節奏與別人不同，他敲得像一個打鼓手，由輕而重，像是不好意思而又帶著挑戰之味，她根本不想見他，然而她已決定以後要開朗隨和一些，所以趕快把睡袍的腰帶繫好，接著用法文說：「請進！」

唐思安帶著滿臉的歉意，手裡拿著幾件禮品，盒子上都繫著紅絲的帶子，唐思安問她：

「貝潔你今天怎麼樣，好嗎？」他把盒子都放在梳粧台上。

「很好，謝謝！」方芸很不自然的回答，她不知道為什麼？在唐思安的面前，她老是覺得不自在，看到那些禮品，更是讓她不安，唐思安指著那些盒子說：「這兒是些妳也許

需要的東西。」他很期望她能馬上打開盒子，而會高興，可是方芸只是默默的點了點頭，用法文說：「謝謝！」

唐思安沒顯露出失望，卻蹣起腳坐在一個沙發上，貝潔覺得他有些失禮，可又想到這是他的家，他隨便怎麼都可以，她起身坐在唐思安對面的一張咖啡桌邊的椅上，她覺得緊張，不知他下一步要做什麼，她故意不去看他，然而自己又想不可太失禮。唐思安專注的看著她，她拉了拉她的睡袍笑了笑，她從不是一個怕羞的人，也討厭裝出怕羞的樣子，她把腿交叉合攏，雙手合抱起來，打破這份沉寂，「唔．．．」她覺得這些動作是很有趣的演出。

「貝潔。」唐思安溫和而嚴肅的說：「如果妳希望把妳的母親葬在北京，我可以安排，把她的棺木從巴黎運回，中國人總是願意入土歸宗。」

貝潔沒想到唐思安會提到她娘，她在兩年前就把娘禮葬在巴黎郊外的一個幽靜的墓園裡，方芸想為何要把她掘出來放到一個生疏的環境裡，早晚香火嗆鼻，親友們叩頭不已呢？

「不必了，再說花費也太多。」她說。

「錢沒問題，貝潔。」他說：「為你娘，我花多少錢都不在乎，妳知道，生前她對我很好。」

「她喜歡巴黎，唐思安，謝謝你！」方芸說：「要是活著，她也會要那麼決定的。」

「好。」一陣無聲，唐思安換了話題，他說：「貝潔，我們現在有很多好的學校，甚至也有一個西式大學，如果你願意去就讀，我可以跟他們的校長要求，安排芭蕾和音樂的課程，我還認識好的老師。」

她知道唐思安做過慈禧的翻譯，認識不少的達官貴人，中西使節，富商學士，也剛從上海訂購了一座鋼琴，這個東院裡的大客廳就是她舞蹈和練習音樂的好地方，如果貝潔要開個歐式的舞會，這個剛裝修好的大廳，就正合用上。

「哦！」唐思安自己越說越有勁「你來幫我挑選廳裡的擺設，怎麼樣？以妳留學法國的見識弄起來，必定是個北京獨一無二的地方，你看吧！將來那些使節外賓會多麼欣賞！」唐思安一直不停的說。

貝潔覺得不自在，可是並未打斷他的話，以免失禮，她耐心的聽著，只盼望他說累了就走，最後唐思安告了一個段落：

「貝潔，我敢保證妳在這裡一定會快樂。」他看了看他的掛錶說：

「我得走了，對不起，明天早餐時見。」他本想吻一下她的手，可是改變了主意，往外走去，貝潔站起來，陪他走到門邊。

唐思安一走，貝潔就把老劉叫來，老劉一跛一跛走到門外停住不進來，貝潔知道老劉怕見這全是白色的屋子，他不願，也不敢進來，所以她從頸上取下一個十字架的頸鍊，給了老劉說：

「這是個十字架，它代表外國的神，你戴著，它會保佑你，避除外邪，你進來！」老劉看看貝潔，張著口又看了看十字架沒說話。

「老劉。」貝潔提高了聲調，有點不耐煩，「在北京是不是大家都怕洋人，可是洋人更怕他們的神，戴上它，快進來！」

老劉掛上鍊子，可是還有點不信，「坐下」貝潔說：「我有很多事情要問你。」老劉在一個沙發邊上坐下，心想這東西是否真能避除白色的邪，還有從前少爺少奶奶在世時，從來沒叫他坐下，他覺得非常的不合適，「小姐，您要問什麼？」

「告訴我事情是怎麼發生的。」

「怎麼發生？哦！是，是我親眼看見的，少爺一刀被人砍了……」

「我不要聽那個！我要你告訴我，我爹把我們送走以後，情形怎麼樣？他去給榮祿做事了嗎？是他設法讓使節圈的人安然脫臉，沒有被榮祿的炮火傷到嗎？」

「那我不知道，沒人跟我說過這些。」

「那我就猜對了，救了成千成萬的洋人的命，就被忽略了，你聽說過一個叫賽金花的嗎？」

老劉把眼珠轉來轉去，看著好笑，他說：「誰沒聽說過賽金花，她是妖怪轉世來的，她和洋鬼子的統率在慈禧的御床上睡過覺，如果我看見她，我會吐她一口吐沫。」

「好了，好了。」貝潔把他打斷，「行了。」她知道一般老百姓只是聽些謠言傳聞，他們不會有真實的報導，三舅公倒是告訴她很多賽金花的事，她是陪了聯軍的統率瓦德西睡過覺，而她也勸說了瓦德西，所以北京再沒受到更大的摧毀，就如老劉所說，一般人都沒提到賽金花的功，而只是說她的「過」，一般人也不知道若不是她的父親，外強早就把中國瓜分了，若不是賽金花，八國聯軍還會駐紮在北京！

「老劉，我問你，我爹在世的時候，他喜歡什麼，不喜歡什麼？除了到衙門去以外，他怎麼打發他的時間？」

「啊，說來話長。」老劉本來就很愛說，他清清嗓子後，淘淘的講說了少爺所喜的、所厭的，以及他的怪癖，少爺喜歡吃西餐，而且一定要用刀叉，他每天早上都在院子裡練功，常常驚動別人，他恨麻將和叩頭，他連叩頭都叩得不對，他總是先跪右腿，其實他應該先跪左腿，他常到八大胡同去．．．．，老劉突然停住了，想到他不應提到此點，他立刻改口說：「他也很喜歡到天橋去，每個星期天下午，他幾乎都去。」

「天橋在那裡？」

「在前門外。」

「帶我去。」

老劉張大嘴，瞪著貝潔大驚，「小姐要到天橋去？」

「對，我聽說過那個地方，我要你帶我去。」

「哦！小姐那個地方不是您應該去的。」

「你不帶我去，我自己會去。」

「哦！不，不，好！我帶您去，什麼時候去？」

「現在就去，別跟人說，你在這兒呆一會兒。」

方芸進了臥室，換了一套長褲和上衣，她把頭髮編成辮子繞在頭上，用長髮針緊緊別住，她看上去很靈巧，可在中國人眼中就是有點怪，平常她總喜歡引人注目，讓人家多看幾眼，可是今天她的興趣就是要去天橋看看。他們出了大門，老劉緊跟在小姐後面，瞄著那些愛看小妞兒的人，走了不久，他們看見有馬車可坐，方芸就跳進車去，也不問價錢，老劉也上去坐在馬車伏旁，很不好意思的編了一套謊話，說他們家小姐要去天橋找幾個做粗活的，方芸聽見他的謊話大搖其頭，可也沒說什麼，她知道老劉只是封建制度裡最壞的產物之一，馬車向外的窗子雖小，可是街上經過的地方，方芸還是看得清楚，不管別人怎麼說，天橋對方芸來講，已有很大的吸引力，她父親喜歡到這裡來，這使她有親切之感，並且還有一種說不出的力量，要她親身體驗她父親在這裡的所行，所為。到了天橋，他們下了馬車，那裡一如往常，十分熱鬧，穿過人群，又有牲口，騾、驢、豬、狗，還有駱駝，老劉還是隨口叫著：嘿嘿，我們要找挖土工，要找……」貝潔跟他說：「別叫了，

抓把銅錢給這些人。」老劉照著辦了，當銅錢灑出去，人們一窩蜂去撿，方芸又走到另一個方向，老劉看不見她也幾乎找不著她了。

方芸一路走去，聽見噪雜的聲音，有嬰兒的笑聲，有媽媽打罵小孩的聲音，有小販送引客人的叫喚聲．．．．，方芸突然聞見一陣強烈的香味，那是從街旁賣吃的攤上散發出來的。方芸想找蒙古摔跤的，因為三舅公告訴過她，在天橋曾有三個蒙古摔跤的人救過她父親的命。老劉最後好不容易追上小姐也知道小姐要看摔跤的，他不以為然所以說：

「那沒什麼好看，我帶您去戲園子看別的，那更好。」

方芸沒理他，她本想在小攤上吃碗麵，但是改了主意，就為省得老劉覺得不好意思，突然他聽見叫好的聲音，像是比武練功的，她就隨身擠入人群，果然看見一個老年漢子，露著胸膛，穿著寬鬆的褲子，腰上繫著黑帶，旁邊站著一個十八、九歲的小伙子，露胸敞背一身肌肉，他專注的看著他的師父，在他風吹日曬的臉上帶著微笑，在他一旁地上放著幾件兵器，長槍、長把劍和棍棒。

那老年人一聲叫，正要用掌劈開一個木塊，頭一次他沒劈開，第二次他又一試才把木塊一劈為二，觀眾報以掌聲，但是落入賞盤的錢卻少少無幾，他握拳四周一轉謝過觀眾說：

「敝下姓胡。」又指著那個年青人說：「他是我的徒弟，胡因，給諸位客官見禮。」

「是，師父」胡因遵命而行。

「好，現在胡因和我要用兵器比試，如果您喜歡的話，請鼓掌，如果我們其中有人受傷，也請鼓掌。」觀眾中有人鼓掌，有人發笑。

「胡因拿起你的兵器，準備。」胡師父說。

胡因拿起了一根長茅，叫了一聲，跳入圈中，胡師父拿起一把寬劍，擺了一個架式，兩人聚精會神，四目相對，轉圈而行，看是誰要先砍，誰要先刺，突然胡師父舉劍砍出，胡因架回，兩個兵器一碰以後速度增加，二人有時跳躍，有時騰空躲擊，有時茅劍不分，只見紅色絲帶橫飛，兵器相交發出金屬之聲，兩人鬥得勇猛，一場好戲，貝潔從沒見過這樣好功夫的人，她瞪著眼看，完全陶醉其中，等比式完了，他們倆人把兵器放下深深鞠了一躬，觀眾掌聲雖響，還是沒有多少銅錢落在盤中，貝潔又繼續看他們扔刀的把戲，只見胡師父站在一塊木板前，胡因卻取了四把短刀，一把一把的打到胡師父背後的木板上，每次只差絲毫就要傷到他師父的性命，貝潔看得入神，心跳得很快，四周看的人越來越多，掌聲也越來越響，然而盤中銅錢沒增多少。

「老劉」貝潔說：「把口袋裡的錢都掏出來給。」

老劉知道這不是他自己的錢，他咳了一聲嗽，張口大笑一聲，要使大家注意他，把銅錢在手裡搖了幾下，才扔到盤裡，他扔得並不準所以大把銅錢灑在盤子邊上，觀眾覺得奇怪，都轉過頭來看，誰是這位大方的客官，老劉呢？

他隨意的點點頭，把手掌心往前一攤，好像是表示「沒什麼，沒什麼！」

胡師父十分感激，笑容滿面又深深鞠躬，他說：「胡因，你看今天走運了！謝謝這位老先生，老天爺，我們一年也沒見過那麼多錢。」

他們倆對老劉又再次見禮，老劉也回了禮，然後左右一看接受那些雷震似的掌聲。

「去，老劉，問問他們要不要我也來表演一場，我給他們跳個舞。」貝潔悄悄的跟老劉說。

老劉臉上的笑容完全消失了，他看著他家小姐，震驚得全身發抖，「我說老劉，你去問胡師父要不要我給他們表演一場。」老劉只是張著口沒動。

貝潔嘆了一聲，走到圈子的中央，給胡師父見禮後說：「我可以表演一些洋鬼子們的玩意兒，給他們看，你說行嗎？」胡師父的臉上喜氣洋洋的說：「那兒來的風，吹來那麼好的運氣，胡因你聽見了嗎？這位姑娘要給我們表演一場，真好運啊！」

胡師父拿了一個小鑼敲了幾下，這下人就來得更多了，貝潔把她外頭穿的緞子背心和下面一層外裙脫下，把她的頭髮，別得更穩紮些，緊身夾裡衫下面是條絲綢褲，她翻了三個跟斗，表演了一小段「天鵝湖」裡，芭蕾舞的四個動作，觀看的人都很敬畏，看了這個奇怪的表演，有的完全沒聲，有的驚訝得不知道是怎麼回事，等到貝潔跳完了，來了一個優美的謝幕動作時，觀眾才一陣歡呼鼓掌，接著

只聽見銅錢，花生、瓜果扔在盤子裡的聲音，胡師父笑得嘴都合不起來了，他也熱烈的鼓掌。之後走到賞盤那裡抓了一把轉過來送給貝潔，貝潔卻很大方的收下。這讓老劉窘得恨不得地下有個洞鑽進去！

等到觀眾都散了，胡師父邀請貝潔一塊兒去吃碗麵，她說好。他們收拾好了以後就到一個露天的小飯館去，幾個人找了一個靠牆邊的桌子坐下，胡師父叫了烏龍茶，兩碟小菜和四碗豬肝麵。

貝潔自我介紹後又介紹了老劉，老劉他還沒恢復過來呢，在貝潔表演的時候，他恨不得地下有洞，讓他鑽入，後來看見貝潔接受了這兩個賣藝人的銅錢，更是一輩子從來沒有覺得這麼窘過。一會兒湯麵來了，貝潔吃得很香像個村婦，她問胡師父，胡因是不是他的兒子，胡師父笑著說：「我那有那麼好命，胡因是從天上掉下來的，現在他是我徒弟，我已經心滿意足了，他是個好孩子！」

「我師父就是我爹。」胡因笑著說，他是個不多話，有禮貌的年輕人顯然完全忠於他的師父。

貝潔說：「講講看，怎麼從天上掉下來的？」

胡師父喝了一大口茶，看了胡因一眼說：「有一晚上，就在這個小店，我正吃著湯麵，一隻髒手伸出來，想拿我的碗，我一看只見一張骨瘦如柴的臉，一雙又大又淒涼的眼睛，那時他只有十四歲，蒼白瘦小，他乞求的看著我，他很可以把碗搶過去跑了，可是他並沒有，我把麵給他，叫他一旁坐下吃，他狼吞虎嚥的一掃而光，要不是我在旁邊叫他慢些，他會把碗筷都吞下去的！」

「我實在是太餓了。」胡因害羞的笑了。

「他的家人在南邊飢荒的時候都死了。」胡師父說：「他三天沒吃東西，就吃了些樹根和蟲子，你看他現在又強又壯，滿帥！」胡師父一面說一面輕拍著他徒弟的肩膀。「我給他起了個名：胡因。」

「我那天是吉星高照，遇著了了師父。」

貝潔說：「我想練練功，學習，學習。」胡師父說：「你的師父就坐在你旁邊。」他指著胡因：「他功夫很好，如果我們真正比式，我看他樣樣都比我強，你說摔跤也好，耍個槍劍也好，他都成，要是他吹口氣就會把我吹倒！」

胡因笑著不好意思的說：「你知道我師父在開玩笑，他是天橋最會說笑的。」

「我想跟你們倆都學。」貝潔說：「除了功夫方面，我也要跟胡師父學開玩笑，要跟胡因學怎麼呼氣怎麼吸氣。」他們三個談得很開心，一陣歡笑，竟忘了老劉在旁，坐立不安，滿臉愁相，他們又談了一會兒才走。

方芸回到家裡，看見大門外有不少兵卒和車輛，也有六、七輛華貴的馬車和幾頂轎子，也有帶了武器的兵卒，制服很新，標誌鮮明，方芸乍然一看還猶疑一下，想要不要進去？會不會是唐思安被捕了，家要被抄了？老劉安慰她「小姐，沒事兒，開宴請客呢，你進去好好玩玩。」

貝潔想起唐思安說是要請客，她跟老劉去到門口，一個兵卒攔住不讓進，外面有站立的僕人立刻說明他們是誰，旁邊正走來一位軍官，那個軍官一敬禮，才讓方芸和老劉進去了。他們經過一個綠草優美的庭園，進入另外一個小院，看見那裡擺了六桌酒席，制服穿得畢挺的僕人忙東忙西的正做最後的準備，桌椅齊全，桌上也已放齊了一套套漂亮的瓷器，水晶杯和銀器刀叉閃眼奪目，一邊靠牆的地方有個六人的樂隊已開始奏起維也納輕快的華爾茲，靠涼台上的舞池中，已有兩、三對人正在跳舞。

貝潔回到東院，很快的梳洗完畢，換了衣服正要出去，看見唐思安，衝了進來說：「我一直在找妳，我的好幾位朋友都想要見妳。」他穿了一套白色的禮服，腳下穿了一雙光亮的靴子，他走過來，腕上貝潔手臂，一塊兒出去迎見賓客。

唐思安見客就給她介紹，都說貝潔是他的妹妹，剛從法國回來。那些客人有些穿著軍服，有的穿著長袍馬褂，但多半都是穿著西裝，抽煙的，喝香檳的都有，客人們一經介紹，有的鞠躬，有的吻手，有的一立正，馬靴跟一碰，很是有趣，貝潔很安然大方的以女主人的姿態應酬，在這些賓客中，貝潔覺得注目的是二位軍人，一個姓段，一個姓馮，都是袁世凱下面的能手，其他有一個日本關東軍的大佐山本，一位英國大使館軍事參贊哈普金上校，一位美國大使館的姜森先生，有當今皇上的堂兄弟溥福和他的姐姐蘭格格，也有英國海軍退休的沙梅維爾爵士，還有就是陶爺。

唐思安介紹完了以後，小聲的告訴貝潔說：「陶爺就是一般人稱呼的陶灶君，如果他願意的話，在北京你要什麼，他都可以辦到，我要妳多跟他接近接近。」貝潔聳聳肩想好吧！她走過去，到灶君爺坐的法國大沙發上坐下，灶君一臉笑容，很高興貝潔坐在他的旁邊，他一面喝茶，一面吸著長竹筒的水煙筒，三舅公曾經告訴她抽這種水煙筒的人多半是農夫或苦力，一般上等人家則多用水煙袋，貝潔心裡想他必定是個由貧賤中過來的人，所以產生很大的好奇心，她很會和直率而不作假的人說話，她說：「陶爺您是北京最有錢的人嗎？」

陶爺一聽到這種單刀直入，不奉承的問題，感到吃驚，但是這位漂亮的姑娘並不虛偽，紅紅的兩頰，大大的眼睛，令人喜愛，只是她的洋裝在他眼裡看著不慣，「財神爺喜歡我頭的長像。」他笑著說：「妳看。」他把頭左右轉動，「方方的，對不對？」貝潔注意到他的頭果然很大，又長在肥頸子上顯得更大，他至少有三百磅重。

「是，陶爺。」貝潔說：「我從來未曾看過像您這麼特別的頭。」

「你挑丈夫的時候。」陶爺嚴肅的說，並且用他的胖手指著貝潔，像一個長輩似的關心，「找一個方頭的，圓頭的比較狡滑，方的踏實，上天只降福給踏實的人，哦！妳就是唐思安的妹妹？」

「是」貝潔有點兒猶豫，她討厭解釋她和唐思安的關係，「妳長的不像他，讓我給妳看看相。」他用一個指頭放在她的下巴下，轉過右邊，又轉左邊，一連幾次，好像他在細審詳查一個價值連城的明瓷花瓶，「按我看，妳的壽命

很長，也有好運，妳的第一個婚姻很好，不過妳的顴骨過高，可能剋夫，為了化解這點，妳應當改變妳的髮型，把長髮梳在兩邊，前面來個留海，臉的周圍好像被包圍起來，不讓顴骨的邪氣散出。」

「那是說我會有兩次以上的婚姻？」

灶君又把她下巴托了起來，仔細觀察她的頸子，又摸了摸她的骨頭，「妳不小心的話，你有三個丈夫。」他一本正經的說，「假如你能除了顴骨這點邪氣，妳會和妳的第一個丈夫一起活得很長，甚至一家四代同堂。」

「一家四代同堂！老天爺。」她做了個鬼臉說：「您是說我老了以後會兒孫滿堂。」

方芸注意到唐思安雖在一旁和段將軍談話，但卻一直用不安的眼光往她和陶爺這邊看，唐思安知道平時是沒人敢用那麼隨便而直爽的方式和灶君交談的，方芸能如此的和他談笑倒是覺得很放心而高興。

「老了？」陶爺說，他的雙眼擠成一條線，笑得很樂，你會活得比誰都長，甚至比妳的孫輩們都長，他用手指了指方芸的耳朵「看看這耳垂，就像山羊耳，無疑是長壽之相，不太……」方芸打斷他的話「我將來會很有錢嗎？」

陶爺把她的一隻手拿起來仔細看，「看妳大指根上的山丘非常高不是嗎？這表示財富，妳會很有錢。」

「我猜我手上的山丘，沒有您的高。」方芸笑出聲了。

陶爺把他的一隻手掌伸了過去，果然在他肥厚的手掌上有幾個凸出的「丘」，他輕微的笑著說「這些掌紋都是命中注定的，明白嗎？沒有人能改變的。」

「好！」她尖銳的聲音帶著無限的喜悅，驚動了坐在近處的幾位賓客「我的命運就是這樣，我不必四處奔波找錢，簡單極了，我嫁個有錢人，一輩子就什麼都有了。」

「對，完全對。」

「好，如果我對我丈夫厭倦，我都不必有所行動，就讓我的瞞骨來對付他。」

「貝潔，大令。」唐思安跑過來，勉強笑著說：「貝潔就是愛開玩笑，陶爺，貝潔不善於喝酒，要是喝幾口香檳就會語無倫次。」

「香檳，沒人送過香檳來給我。」貝潔說。

「我告訴他們別送過來，大令，你還不夠年齡。」

「在法國九歲就喝酒了。」

「是嗎？」唐思安很驚訝，「你一定又在開玩笑了，貝潔。」

「我想她說的是實話。」陶爺說，「給他一杯，唐思安，她與眾不同，我想她比那些和她年紀相當，羞答答的姑娘活潑，也許是受了法國酒的影響吧，那是好東西，可以多進口！」

唐思安放鬆了，陶爺認可，他也高興，趕快親自去倒了一杯香檳給貝潔，唐思安自覺得意，因為貝潔和陶爺看來很談得來，平常這位灶君爺從來不和婦女說話，女人們在他眼中只是玩物，而還得是他看中的，他對貝潔隨和而隨便，那是對他有利的，如此他能借重貝潔，得到很多的方便。

唐思安不能忽略其它的賓客，所以跟貝潔說：「來，我給妳介紹別的朋友，妳待會兒再來和陶爺聊天。」他把靴跟一碰，跟陶爺打了招呼帶著貝潔暫時離開了。

他們到了涼台上，樂隊的音樂剛告一個段落，舞池裡的客人都回到了原位，唐思安把貝潔介紹給一位年輕漂亮的中國姑娘和她那留著鬍子的外國舞伴，她穿著合身的綠色旗袍，特別顯出她的曲線，旗袍的衩口開得很高露出她誘人的玉腿。

「貝潔，我給妳介紹丁菲女士，名記者，這位是山姆柯恩，美國生意人，他們兩都是我的好朋友。」

「不對，不對，我不是名記者。」丁菲笑著說：「我只是夢想成為一個名記者，幸會，貝潔，你這位大名鼎鼎的哥哥常提到妳，我覺得剛剛介紹就已經是和你一見如故了。」唐思安又介紹山姆柯恩，「方小姐，妳好，久仰，久仰。」山姆約有卅歲，留了一把黑鬍子，貝潔和他握了握手，她感到他強而有勁的手。在丁菲和山姆後面近花園邊上，貝潔看見一個長得很俊的年輕人，坐在一把椅子上，他帶著微笑看著她，貝潔突然被他吸引住了，眼睛不捨的注視著他。

「哦！來、來百合」唐思安和那人打招呼，叫他過來說：「見見我的妹妹貝潔，百合是北京有名的京戲演員，他演什麼都好，是慈禧最喜歡的藝人，是我的好朋友。」百合點點頭，貝潔把手伸出去跟他握手，兩手一碰，她感覺到一種像觸電似的感覺，直透心房，她希望可以握久一點，但那只是禮貌的極短的一握。

唐思安和貝潔繼續周旋於其他賓客中時，貝潔只聽見唐思安報出賓客的名字，並沒有注意集中，她只微笑著客套一番，其實她從眼角裡一直是在注意百合，心裡只想到他的眼睛，直直的鼻子，和誘人的嘴唇，她切望著跟他說話，聽聽他述說自己的一切。

百合穿著當時改進過的新式男衫，袖子沒有從前的那麼大，領子也沒有那麼高，上身也不一定得穿著馬褂，貝潔看得出他壯實的身體，她在想像他們兩人赤裸的胴體互相擁抱，一陣驚喜奇怪的感覺，使得她沒說一句話，唐思安低聲的說：「怎麼了？妳不舒服嗎？」

「哦！不。」她回答，有些不好意思。

「晚餐什麼時候開始？」還算好丁菲正走過來，拉著她的手說「來，跟我們來說說話，貝潔。」他們倆走到有幾把椅子的角落邊，山姆在那裡舒服自在的抽著煙斗，貝潔和丁菲過來，他就立刻站起拉了兩把椅子，貝潔斜坐著，見百合和唐思安與另外一個客人聊得很起勁。

「山姆。」丁菲說：「你曾經說過一個中國女人穿西裝決不好看，可是你看看貝潔。」山姆故意把背靠在椅背上

抽著煙斗，對著貝潔上下仔細的看了一下，「方小姐，你會不會是跳芭蕾舞的？」

「你怎麼這樣問呢？」

「因為妳的舉止和走路，像一個學舞蹈的。」

「希望我走起路來不是傲氣昂然。」貝潔心不在焉的說，山姆笑了：「就是幾乎介於傲氣昂然和中國小腳婦女走路式樣之間吧。」

「山姆！」丁菲像一個母親責備小孩似的說：「你又開玩笑了。」

山姆跟貝潔說：「方小姐，你是不是啊？」

「是不是什麼？」

「是不是專學舞蹈的？」

「是什麼？」貝潔又偷看了百合一眼。

「妳是不是位跳舞的？」

「我在巴黎學過芭蕾。」

「那就對了。」山姆說：「得請妳給我們表演，表演。」

「吃完飯再說吧！」她心裡在計劃，如何能在吃飯的時候能跟百合坐在一桌。

一個穿著新制服的侍僕，端著一盤配酒的小菜，另外一個捧著一盤剛倒好一杯一杯的香檳酒，各處送遞給賓客們。

「飯前吃那麼多東西怎麼還吃得下飯？」丁菲邊吃邊喝的說著，貝潔也拿了一杯香檳，「貝潔」丁菲把她的酒杯和點心盤放在一個小桌上，把椅子拉了過來說：「我想跟妳談談現在女人服裝的問題，可是時間緊湊，還是談談更重要的事吧！」她手一揮，指著滿廳裡的賓客，「這兒有六十多人，他們每個妳都見過了嗎？」

「沒有，就是幾個，我想就是知名的幾個。」

丁菲笑了說「你哥哥就是那麼介紹的，他覺得他們都很知名，其實不然，你看我就不是什麼『知名的』」。

「那妳到底是誰啊？」

丁菲看了山姆一眼，他很欣然的抽著他的煙斗，裝著沒聽見她們的談話。

「山姆和我一塊兒合作，有商業上的買賣。」她說：「我們也搞政治，我們支持．．．妳對政治有興趣嗎？」

現在貝潔的興趣都在百合身上，她就想過去跟他說話，她很快的往百合處瞄了一眼，她心一沉，大失所望，他不坐在那裡了！她希望是唐思安把他拉去給別人介紹了，她更希望百合能在飲宴前再度出現。

「你要跟我談什麼？」她還是心不在焉的問。

丁菲看著貝潔說：「告訴我，你對政治有興趣嗎？」

「很有興趣。」貝潔雖在回答，可是心裡在想百合到那裡去了！「我願意中國也有像法國一樣的革命運動。」

丁菲和山姆兩人對看一眼，丁菲把椅子拉得更近，貝潔，「我想我跟你倒有同樣的看法，你知道嗎？這裡的這些人都有這樣的意圖。」

「什麼意圖？」

「推翻滿清，這裡的每個人都想把小皇帝溥儀換了，用他自己的人，取而代之。」

「那很有意思。」貝潔說，她盡量不去想百合，大概今晚已沒有機會再見他了，「取而代之！什麼人呢？大家都選定同一個，還是各有各的人選！」

「每個人都有他自己的人！」丁菲說。

現在貝潔比較專注些了，丁菲好像很神秘，貝潔從未遇見對政治那麼心切和有興趣的人。

「你們經營什麼生意？」貝潔問。

「金銀珠寶。」丁菲說，她又看了山姆一眼，「山姆是個專家，他有生意頭腦，我只是做他的下面的跑腿。」

「我讓你們兩位女士多談談。」山姆站起來「我去找個舞伴跳舞。」

丁菲沒理山姆而繼續的說：「山姆是國際珠寶商會的一員，他們的公司是在紐約，和倫敦。」

「真好！」貝潔開始有興趣了，「你們在中國的公司在那裡？」

「在中國，他們都在猶太人的教堂聚會，他們不願意太招搖，以免軍閥或青紅幫注意。」

「你替他幹什麼？」貝潔的好奇心漸漸增加。

「我替他收集資料，打聽消費，供給所需，誰要賣出，誰要買進，現在通貨膨脹，總有人為了必需或是賺錢，而要做買賣，這生意倒是很興旺的！」

「為什麼唐思安說妳是個記者？」

「我為有的報章雜誌報導一些金銀珠寶方面的價日和動向，有的時候我會用筆名寫些關於政治方面的評論，跟妳說真的，政治對我來說是主要的興趣，可是我要在山姆和他的猶太朋友的掩飾下面活動，所以我都和那些大鬍子、戴黑帽子，穿白襯衫黑禮服的猶太朋友吃喝混在一起。」

「為什麼！」

從貝潔閃亮的眼睛和說話的聲音，丁菲知道她對這話題有興趣了，「在中國多半的猶太人都屬於比較傳統的一派。」

丁菲說：「他們的穿著就像我剛才所說的，沒有人懷疑中國的革命份子，會跟他們這些奇怪的外國人接近，跟他們握手寒暄，還說「Mazel un brucha」平常的人都說我發瘋了，跟他們來往。」

「那是革命份子的密語嗎？」

「不。」丁菲笑了，「其實就是簡單的祝福恭賀的話。」

「山姆也進入這個圈子的活動了嗎？」

「唔，陷入很深！」

「他為什麼會跟革命團體有關，他又不是中國人。」

「山姆是個美國公民，他的所感，不是個人，不是一國，而是世界性的，他不多話，而以行動來表示，這一切就是我愛他的原因。」丁菲把頭扭過來面向幾個人說：「妳看那些人他們都是灶君爺的保鏢，那個有包頭和長衫下凸出一塊東西的傢伙，就是他下面頭一號的殺人不眨眼的殺手『一刀殺』他喜歡一刀就把人頭砍下，而且還欣賞他的所為，要看著血淋淋的腦袋西瓜一樣的落下，有人說他喜歡喝熱呼呼的人血，山姆說他很想給他跨下一槍，讓他變成太監。」

丁菲喝了口香檳又繼續說：「貝潔我不是在這裡講是非或是說那些壞蛋流氓的所做所為，我只是要告訴你，這裡的客人不是平常人，他們都是有錢、有勢、有時是兇暴殘忍而滿腹陰謀的。」

「什麼陰謀？」貝潔的眼睛睜大了。

「記得唐思安給你介紹的那兩個軍人嗎？他們是袁世凱的左右手，他們想把袁捧上皇位，看見那個日本人嗎？」她把頭扭過左邊說，貝潔看見涼台邊上那山本大佐，正在用他的指揮棍，鞭打著他的長靴，他是一個矮小，戴著寬邊厚玻片眼鏡的日本軍人。

「他的眼鏡是可以作望遠鏡用的，別多看他！」

「這個日本人怎麼樣？」

「他有他心目中的人，他想把張大帥，那個東北軍閥抬上皇位，想張成為他們日本人的傀儡。」

「那個滿洲親王怎麼樣呢？」

「他想篡了皇位，自己登基。」

「那麼，那些外國人呢？」

「那個美國人是個間諜，只是打探消息和收集資料，那個英國參贊也是負有同樣的任務，他們沒有特定的人選，他們只要上台的人能跟他們合作，而又對他們的政府有利的就都可以，而這裡多半的人都想拉攏陶爺，因為他是私運軍火的老大，最能供給所需，而且橫行霸道的頭頭，他能控制一切，換言之他是第一號的舉足輕重的人。」

「你心目中的是誰呢？」貝潔問。

「你聽說孫中山這個人嗎？」

「沒有。」

丁菲把她的椅子拉得更近，把孫中山先生這個人的情形，用低沈的語調向貝潔詳細敘述，丁菲在一年前於珠江到廣州的船上碰見過他，在去香港的短短航程中，中國乘客都被檢查的很嚴而仔細，先是稅務局，次是鴉片搜查局，然後是海關，每一個機構查一次，乘客都被翻箱倒櫃，有的私物被充公，到第四起人來查的時候，孫中山先生拒絕打開箱子，而被那些軍人不問青紅皂白的扔到水裡，孫先生不會游泳正在掙扎的時候，一個美國人跳下去，把他救了起來，一身貼肉的濕衣服凍得直哆嗦，可是孫先生站在一個木凳上開始演講，他述說了政府的腐敗無能，壓迫老百姓．．．還算好那些兵卒已經走了，否則他定會被當場槍斃。丁菲接著說：「我很敬佩他的勇敢，那個美國人也有同感，這樣我們就互相認識了。」

丁菲往廳中一看，她說「那人就是山姆。」

山姆正跟蘭格格在跳舞，蘭格格一面笑，一面道歉，她跳得不熟不好。

「一個星期以後，山姆又救了他一次。」丁菲接著講：「那次是在一個寺廟前，孫先生正在演講，他勸導大家不要盲目崇拜偶像，不要迷信，但卻引起一群流氓和無賴的不滿，過來扭打他，正好山姆經過出來勸解，但那些人還是硬來，一時發生爭吵，要不是山姆把槍拿出來，孫先生那次定會受傷，因為洋人在中國享有特權，滿州人總是懼怕洋人，因此山姆就被邀請成為孫先生的保鏢了。」

貝潔看了看山姆說：「他怎麼現在沒跟孫先生在一起呢？」

「孫先生正在美國籌募革命的資金，山姆和我有別的事情要辦。」

「為革命？」丁菲點點頭，悄悄地說：「山姆早就認識你哥哥了，他們有交易上的往來，這次我們希望唐思安為國家做點事，希望他和灶君爺一齊幫我們購運軍火，妳哥哥有些猶豫，我希望妳能幫忙，妳能影響他，能讓他助一臂之力，因為現在人人都願跟他合作，尤其是袁世凱下的那兩個軍人。」

「你們要唐思安捐贈軍火嗎？」

「不，不，我們要跟他買，我們沒有很多款項，比不上滿州皇親和那些軍閥，但我們付得起，貝潔，中國的命運，就在這次的賭注——革命。選擇的是：要滿人挑選的東北軍閥（也就是日本人的傀儡）來代替溥儀呢？還是要讓袁世凱這個出賣了光緒，又去奉承慈禧的妄大自尊的人來代替溥儀呢？孫中山先生是個智勇雙全的愛國革命份子，他希望中國有一天能成為一個民主共和國，今後全國各地都會有起義和反清政府的活動，如果今後取溥儀而代之的是個軍閥傀儡，或是溥儀的表親，或是袁世凱，那麼革命中的犧牲是完全可見的了，貝潔，妳能幫助我們嗎？」

丁菲誠懇和迫切的態度和語調，感動了貝潔。

「山姆和他的朋友也捐助了一些資金。」丁菲繼續說。

「他們願意有一個穩定的中國，他們希望孫先生領導革命，除去懦弱的滿清政府，除去軍閥，沒有青紅幫，那麼他們這些猶太商人能安全的在中國做生意，所以妳要知道他們的目的，不一定是為了革命或是慈善之舉。」

貝潔一時不知道說什麼，他深覺慚愧，身為中國人而對中國的情況卻不知多少，可是竟有外國人也牽連進去，最後她盡量不動情感的說：「好，丁菲，謝謝你們給我這個機會，我會盡力而為。」

一聲大鑼的聲音，告訴大家就要開宴了，唐思安親自出來陪著幾位貴賓入席，每桌上的主客都面對著廳門，這是中國的習俗。

百合不知從那裡躡出來，他出現在廳中很快的在貝潔身邊坐下，貝潔的另外一邊就是山姆和丁菲，這桌的主客是那位英國爵士沙梅維爾，他賺了很多錢，在廣州娶了一個中國姨太太生了兩個孩子，他把孩子的姓名更改了以後又安排好生意讓他們順利的經營，可是要求保密，永遠不能讓人知道誰是他們的父親。

樂隊現在改奏晚宴的音樂，聲音頗響，雖然沙梅維爾坐得近，丁菲還是繼續談些閒雜是非，貝潔對丁菲所述有關袁世凱的事情，感到興趣，她知道袁世凱出賣了光緒，討好慈禧，但是朝中和他作對的一派現在卻以袁的足疾為辭，要他告老回鄉，這事讓袁懷恨於心，總有一天袁是會報復的，袁現在雖佯以生病，安居河南，可是他早已把棋子安排好，他的兩員大將段其瑞與馮玉祥都身當軍事要職，袁世凱還是統掌他的「新軍」，看來那些滿州的皇親國戚不一定會鬥得過他。

貝潔向百合微笑著，希望他開始話題，可是他沒有開口，所以她覺得很尷尬，也許是太興奮加上緊張，她在腦子裡尋找適當的話題，可是毫無頭緒，平常她對她喜歡的人都能很隨意的交談，她不明白，現在她怎麼如此的不安，此人有什麼不一樣呢？

過了一會百合終於說話了。

「我應當怎麼稱呼妳，貝潔還是方芸？」

「那看是誰！」她說，心裡很高興「我希望我親近的朋友叫我貝潔，比較正式點或剛認識的叫我方芸。」

「好，那我叫妳貝潔。」

貝潔感到一陣強烈的喜悅，她很高興他要把自己當作親近的人。

「百合是什麼意思？」

「百合是種草藥的名字，有一種藥叫做萬全安神丸，可以治百病，就是以百合為主製成的，妳會不會頭痛或肚子痛？」

「沒有，還沒有。」貝潔笑著說：「要是痛，我就吃棵這種藥。」

「這是我的名片。」百合說，在貝潔的盤子邊上放了一張紅底金字的名片，上面印著他的名字和地址。

「那個留鬍子的洋人要飯後請你表演，你真會表演嗎？」貝潔看著他，顯出一個微妙的笑。

「你為什麼這樣看著我，是我臉上貼著米粒嗎？」他問。

「我奇怪你是否真有順風耳，什麼你都聽見了，是嗎？」

「就是有興趣的我才聽得見，我很想看你表演。」

「如果你請我表演，我就答應表演。」

「我一定請你表演，可是那個大鬍子的美國人，在我之前就請你了。」

「好，就算你先要求好了，可是得等到飯後一個相當的時間，我想至少需要兩三個鐘頭來消化這頓盛餐吧！」

「那麼久！得等那麼長時間嗎？」貝潔以為他還會多說幾句恭維讚美的話，可是百合沒再多說，他只以他的眼神來表達一切，他一直看著她，默默含情，她想把手指放在他嘴唇上，悄悄說別那麼著急，我表演以前自然會給你兩個鐘頭來自在逍遙一番。

她問：「你喝咖啡嗎？」

「當然喝。」百合回答「在那裡喝？」

「在我那邊，我有最好的法國咖啡，和咖啡壺。」

「你喜歡法國嗎？」

「很喜歡。」

「喜歡法國還是法國人？」

「都喜歡。」

「法國軍隊很殘酷。」百合說「上次他們入京，燒殺奸淫，法國是數第三，德國和俄國首居一、二。」

「法國報上是說他們居於第二。」貝潔說「在他們之上的就是俄國，那就是我喜歡法國的原故，他們不隱瞞事實，什麼事情發生了，都據實以報，要是他們錯了，也就指鼻自認。」

侍僕們開始上菜，百合也就沒再多談這個問題，頭一道菜是一大盤的紅燒海參，貝潔聽說任何海產都有保健作用，這種又黑又滑的，她倒也硬著頭皮吞了幾小塊，老實說，味道還不錯，百合吃了好幾塊，貝潔問他喜不喜歡海參，百合說，「很喜歡，比那法國的蝸牛好吃多了！」

「聽說，你是慈禧很寵的京戲演員。」

「對她來說，我們只等於是她的小獅子狗，在演出後我們就是多得點兒銀子和其它賞賜而已。」

「我很想來看你的戲。」

「好，請妳隨時來。」

「那麼謝謝你了，哦，慈禧最喜歡看你的什麼戲？」

「任何旦角的戲，我多半都扮那些美麗而心狠的女人，利用美色和陰謀，達到自己的目的。」

「你一定演得非常好。」

「我恨透了那種角色，不男不女，自從西太后走了以後，我不再扮演旦角了，我不再在台上拿個手帕扭捏作態，調笑做作了。」

「那你現在演什麼呢？」

「什麼武戲我都唱，我一向是個好武旦，現在長了幾歲，功夫倒也進步了許多。」

「那一定是海參的功勞吧？」貝潔笑著說，「你是那兒的人？」

「我原籍湖南，可是在北京生長。」

「湖南，那是我娘的家鄉，你回去過嗎？」

「就幾次，那兒吃的很辣。」

「我聽說，湖南有三樣很出名，一是辣椒辣，二是脾氣急，三是婦女熱情，這都是辣椒之功吧！」

「完全對，完全對。」百合把盤裡的海參都吃光了，舉起酒杯要大家乾杯，他說「請，請，沒有湖南的辣椒，就沒有急性子的老鄉，也沒有熱情火辣的姑娘，也就沒有革命，來，來，來，乾杯。」

「來，來，來，乾，乾，乾。」丁菲說，她拿起貝潔的酒杯，喝了一口，她跟貝潔說：「我們過幾天要回湖南去，這是我們那邊的地址，如果妳去那裡，來看我們！」她把一張名片給了貝潔，上面有兩個地址，一個是北京的，一個是長沙的，名片中間印的是一個米舖的名字。

貝潔問她，「你父親是開米舖的嗎？」

「這是我們的米舖。」丁菲說，「你的和我的」她又悄悄的說「後面就是我們政治活動的地方。」

晚宴完畢以後，樂隊又開始了舞蹈的音樂，可是不再是華爾滋，貝潔聽出來是幾曲美國音樂，大多數的賓客又都回到大廳裡，其他幾個貴賓，像馮、段二位將軍和滿州親王及蘭格格都走了，按中國習俗這些都是晚來早退，在做客的地方呆的時間不多，以表他們應酬繁忙。

貝潔從大廳出來，到了涼台，還是不見百合，她希望他就是去了洗手間，找著他就可以給他做咖啡喝。

唐思安走到涼台來找貝潔說：「我找你一會了，好幾個客人都說要看你的芭蕾舞，這意思很好，我想妳來露一手，行不行？」

貝潔說：「我無所謂，什麼時候要我跳？」

「我們前頭有些表演，有扇舞、有綢舞，百合可能要演一段猴戲，妳不一樣，你是壓軸，妳是最重要的，怎麼樣？」

「行！」

「那就這樣。」唐思安顯得很興奮，「你要樂隊奏什麼，就告訴他們，他們是從上海來的，都是最好的，哦！今天的飯菜還好吧？」

「很好！」

「今晚我是特別要中菜西吃。來赴宴的那些外國人，尤其是猶太人和俄國人很喜歡中國菜，就是不能應付『筷子』然而我們很需要他們。」

「為什麼？」貝潔很自然的問，其實她一點興趣都沒有。

唐思安用眼掃了四周一圈，聲音低到幾乎聽不見，「俄國人可以防著中國的後門滿州，那就是不讓狼進來。」

「狼，是說誰啊？」

「日本人。」唐思安把嘴湊到她耳邊，太近了，她聞到了酒味。

「那麼猶太人呢？」

「猶太人特別狡滑聰明，你要什麼，他們就能找到什麼，貝潔，我買了個鑽戒那猶太朋友說，那將是我從未見

過的又大又好的鑽石，他越湊越近，貝潔把頭扭開，她站了起來說：「既然要跳舞，我得去告訴樂隊用什麼音樂也還要準備，準備。」

「好好，妳去準備，哦！灶爺聽說妳要表演，他把另外一個應酬推掉了，特別等著看妳的表演，妳簡直可以把他控制住了。」唐思安用手指著貝潔，然後指指自己，很有信心的說：「貝潔，我們真是一對好搭檔，我們聯合起來，定能控制一切，大顯神通的！」

那晚的表演，頭一個是「扇舞」，一個年輕姑娘穿著滿身紅，紅上衣，紅褲子，拿著兩把扇子舞來舞去，音樂是由二人組合，一個二胡，一個笛子，姑娘笑容滿面，兩眼轉動帶俏送情，忽然她隨音起唱，演出各種表情，觀眾齊聲叫好，這個完了是一段舞綢的表演，貝潔已準備好，只在等看百合的出場，突然一陣京戲的鑼鼓聲大作，百合身著金黃色緞子的行頭，臉上畫著孫悟空的樣兒，出來一亮相，就得滿堂好，身上繫繫著蠻帶，顯出健美的身材，身手矯健，跳躍之間就像個活猴，貝潔見他抓耳抓腦的動作，十分逼真可笑，看得入神也跟著其他的觀眾大聲叫好，或是鼓掌不已，這戲是取段於蟠桃大會王母娘娘過壽宴一折，孫悟空大鬧天宮，要偷取蟠桃的故事，百合身手敏捷，裝上猴相，十分有趣，他的武功也很高強，一根金鈎鞭棒耍得十分精彩，總之觀眾欣賞至極，報以掌聲不斷，等到貝潔快要出場了，唐思安先出來，到了涼台中心先再為百合鼓掌，然後他舉起雙手，專門給貝潔做了介紹，他的聲音非常激動，僅簡單的說，他妹妹雖不是專業，但他保證會演出精彩！

貝潔從容的走到中心的台上，音樂也就優美的奏出，她開始了優美的舞蹈，她選了天鵝湖和睡美人中的幾段，樂隊的演奏和她配合得天衣無縫，她來了幾個獨舞動作，都恰到好處，她的舞技不是完美，而她知道她有一種自然的美，這是她的老師常常讚美她的，再說她熱愛芭蕾，她能把表情逼真的表現出來，當她跳完後，自己覺得並不值得那麼轟動的滿堂掌聲——比百合的還要震耳——唐思安趕過來慶賀她，陶爺也異常高興，貝潔總是喜歡別人給她的讚美，這讓她嚐到成功的甜蜜滋味，她衷心的希望那些掌聲和叫好，不是唐思安所安排的。

過了幾個禮拜後的一天，貝潔一早起來，往窗外看去，感覺已是春到人間，晴和的天空中，有大大小小的風箏，有各種形象——龍鳳，蝴蝶，甚至於房舍和小樓，她喝完咖啡，穿好衣服，看看還有很充份的時間等百合來帶她出去逛，晚上他還要帶她到廣和樓戲園子去看戲，聽說那兒有他的武松打虎一戲，這故事是出於水滸傳，每當百合一出台，觀眾們都會全神貫注，欣賞他的唱、作、打，貝潔情不自禁的會大聲叫好，這種時刻，也許只是幾鈔鐘，貝潔卻覺得這些讚美都是為了他們倆人，她心裡正在想著……門外有輕微的敲門聲，她聽得出這是唐思安，他敲門之聲和說話的聲音一樣，總是太過友善而又帶著歉意，唐思安進來後，手裡拿著好幾個盒子都放在桌上，走過來親吻一下她的手，這次他沒作那碰後根的軍事動作，貝潔想也許是他洋人朋友告訴他每逢看見親戚，是不必作那種軍禮的！

「你怎麼樣，貝潔。」

「滿好，謝謝，每次來不必帶那麼些東西。」

「你知道錢是做什麼用的，就花嘛！」他用手一揮。「讓人快樂嘛，對不對？」今天他穿得很整齊，衣服畢挺，手裡還拿著他的高頂帽，一撩他的燕尾服，唐思安坐在一張柔軟的沙發上，極滿意的跟貝潔說：「我有好消息告訴妳，貝潔。」

「又是好消息！」

「對，從今天起我們不會有什麼壞消息，都是好消息，果然按我的計劃，也正如我在前幾個禮拜開宴會時所料，種下的種子已經發芽長葉了，記得丁菲和山姆嗎？今早我有他們的消息，我接了一大批貨物的訂單。」

「你是說軍火？」

「對了，妳曾提醒我跟他們打交道記得嗎？這一大批貨物就可賺很多的錢。」

「還有別的好消息嗎？」

「山本大佐已經得到命令，上面要他支持袁世凱，牽涉幾百萬銀子的借貸，其中當然是陶爺得到最多的利潤，當然我也有一份，妳記得那晚我給你介紹的那個親王嗎？他賣了大批的房地產，要用這筆錢來作組織私人軍隊之用。」

「私人軍隊，做什麼？要打內仗？」

「想篡皇位！」唐思安小聲說：「要廢除那個小皇帝溥儀，其實我相信那親王要比溥儀好得多，他卅三歲，相當西化，至少他不再尿褲子了。」他本想笑，可是看見貝潔一本正經的樣，就止住了，「貝潔，你知道這個好消息，就是說有更多的鑽戒，和皮大衣，讓你穿戴享受。」

「皮衣？那我不是變成動物了，可怕，可怕。」

唐思安說：「妳真有妳的幽默，可是貝潔，這不是開玩笑，妳要是為中國好，對挑選將來的領袖人物，妳也應該參與一份。」

「你到底站在那一邊？」貝潔問：「誰是你的選擇？」

「真有意思，這正是那天我問那個英國顧問沙梅維爾的問題，他說歐洲有個叫達爾文的發表一個理論，是什麼呢？就是說只有經過周折磨鍊還能生存的就是最好的，最強的，他說當今世界就要經歷戰爭消滅的步驟，把無能的消除後，剩下的就是勝利的，我們就要挑選那最強的，這樣對中國好，對我們的腰包更好。」

貝潔只往別處看，沒怎麼理只說：「你沒回答我的問題，可是我得準備穿衣服了，唐思安。」

「妳要出去呀？」

「是！」

「我有兩輛車，兩個司機，我不會同時用兩輛車，可以派一輛車來送妳。」

「不用了。」

「真的很方便的！就告訴司機妳要去那裡就行。」

「謝謝，我要用車的話，我會告訴你，我實在得準備了，對不起。」

貝潔走過去把門打開，唐思安不高興，臉就像一層凍結的冰霜，可也沒再說什麼，等唐思安走了，貝潔又喝了一兩杯咖啡，穿著好等待百合，她本想拿起外衣到外頭去等，可又彷彿聽到前門有人說話，她想必定是百合，故又坐回椅上，百合有遲到的習慣，她不想出去迎他，顯得急躁，她心跳得很急，就等著隨時有人敲門，她接著看她的錶一過就十幾分鐘，而沒人來敲門，從大門到東院，不會那麼久，是怎麼回事？過了廿分鐘後她才叫老劉，老劉到她房間，臉色不大好。貝潔問：「我聽見有人聲，是誰呀？」

「小姐，是百合先生。」老劉很不自在的說。

「你們為什麼沒告訴我？」貝潔生氣的問：「他在那裡？」

「他走了！」

「為什麼？」

「老爺吩咐過，要是百合先生來見妳，就說不在家。」

「去！快去給我叫個馬車！」她氣沖沖的說。

「馬車，您到那兒去？」

「快去！給我叫車。」她忍不住叫起來了。

老劉半知半解的走出去，想不要違背唐思安的吩咐，可是他卻毫不猶豫的出去找車了，因為忠心的僕人，不管怎麼說是只認一個主子的。

貝潔到了百合的家，看見他躺在房間裡，臉朝裡，「百合。」她溫柔的叫了一聲，他一點兒都沒反應，她有些緊張，用手去試了一下他的鼻息，百合嘆了一口氣，轉過身來，看著她說：「妳以為我死了！」「是啊！我以為你尋死了。」她笑著說：「得不到我的愛，所以殉情了！」

「我再也不要去看妳了，貝潔」他又嘆了口氣：「平常一般人舖著紅地毯，放著鞭炮來迎接我，可是到了妳哥哥哪兒，卻像個叫花子，可真受不了，所以我回來後正在療傷呢！」

「你好像並不悲哀。」

「這是一個經驗，我的心裡頭第一次受到創傷，現在我才懂為何失戀的人，總要想盡方法自殺，吞金吞鴉片。」

貝潔把手指放在他的唇邊說：「別那麼說，你是決不要尋死的，這樣吧！以後我來你這兒，或許我把咖啡壺也帶來，怎麼樣？」她輕吻了一下他的臉，他也在她的唇上熱烈的回吻了一下，貝潔終於鬆了口氣說：「我以為你一直只把我當成你的妹妹。」

「是很不容易！我比你大多了。」

「我不在乎。」他把她抱緊了，盯著她看了會說：「反正妳也不像只有十七歲。」

「我下星期就十八歲了。」

百合不相信，可他也沒說別的，只問：「今天你想要怎麼玩！」

「隨便你。」

「只要輕鬆愉快，怎麼樣都行，我們今天有兩個選擇，第一是去北京樓吃飯，之後去戲園子，第二在東風樓吃晚飯之後回到這裡，想做什麼就做什麼！」

「那你的戲呢？」

「我的得意徒弟可以替我，他會高興極了。」

貝潔很快的想了想說：「如果我們選第二個計劃，我們怎麼不去「北京樓」，而要去「東風」呢？」

「東風樓，你知道是個回回館，那些羊肉很補，對……」

她打斷他的話，「我才不需要那些羊肉，我能建議第三個選擇嗎？」

「當然今天晚上就隨你，你想怎麼樣？」

「我們現在就呆在這兒，在這兒隨心所欲，晚飯就去北京樓，我早聽說過這飯館，可是還沒有人帶我去過，我想你請得起這家吧？」百合微笑著把她抱了起來，走進臥室，把她放在大床上，這房間擺設簡單，全是些松柏盆景，房子裡的氣息清雅，而鼻子裡可聞見陣陣清香，貝潔不知以前多少次夢想到類似的情形，有一個又俊又帥而又成名的人把她抱在懷裡。

百合是一個對任何事都無微不至，井井有條的人，他溫柔的舉動一撫一摸一吻都讓貝潔覺得他把她當作一個纖美細緻的寶貝，而他是一個懂得欣賞的專家。他先用安慰的悄語把她的畏懼和激動緊張的情緒，轉變成輕鬆而愉快，漸漸的他口中述說著綿綿的情話，使她進入興奮而慾望高升的熱感．．．．等雲雨消魂過去又放晴空，貝潔在他的懷抱裡躺著，身心交竭，雖然在此以前她曾夢幻過這一切，可是剛才的一幕，遠比想像中好出幾倍，她在回憶中有說不出的喜悅，她覺得此生再無要求，這就是所謂永不能忘的真正快樂！

百合問她：「餓了嗎？」

「餓了，百合帶我去逛北京，我要看北京的景物，也要嚐嚐北京的佳餚。」她輕吻了他一下，起身穿衣下床說：「我們準備出去吧！」

北京樓是當時最老最大的飯店，貝潔和百合坐上百合的私人馬車，一直往飯店而去，北京樓外車水馬龍，非常擁擠，朱紅色的大門，琉璃瓦、鍍金的大招牌、氣派十足，門外有幾個兵卒，像是守衛，其實就是要趕去那些要飯的，

或是遊手好閒，看熱鬧的路人。當然陣陣美食的香味，也引來了一些流浪狗。

「在這裡，妳會看見很多洋人從未看見過的事情。」百合攙著貝潔的手下了馬車，「對妳也會是從未見聞過的。」

她挽著他的手臂，從大理石的台階直往正門上去，兩旁的兩隻大石獅狗守衛著，一位高個子，穿著綢衫，戴著黑色緞帽，在飯館前面迎客的給百合請安說「您好，您好。」貝潔問他是不是常來的顧客，百合更正她低聲的說：「不是顧客，是貴客。」他又解釋「我們梨園裡來這兒，就像警察或妓女，我們自己很少付錢，都是別人付的，有時甚至有三四起人搶著替我們付。」

「外頭那些兵卒是幹什麼的？」

「他們都是那些貴賓的保鏢，看起來今晚有重要的人在此請客。」

飯店裡那些顏色鮮明的紅燈籠照亮全廳，跑堂的穿梭不停，上菜、招呼飲料，撤換杯盤非常熱鬧，大廳堂的兩邊有兩排隔分的雅緻小廳，提供貴賓訂桌專用，每間都有很詩意的雅名寫在牌子上懸掛在門簾外面，在大廳後就是酒席廳，裡面可以擺上幾十桌酒席，那裡聲音震耳，有的客人還在猜拳罰酒，他們進去後一位管事的把他們帶到一間雅室裡。

貝潔很喜歡這間雅廳「蓮池昇日」，裡面有張大理石的小圓桌，四把椅子，椅子是直背的，坐墊是厚厚的紅色緞面非常柔軟舒適，管事的和百合說了幾句話後立刻就告退

出去了，一個茶房端著茶盤、瓜果和熱手巾進來侍候，送上菜單，又問百合要喝什麼酒，百合把菜單拿過來跟貝潔說：「我來點菜，怎麼樣？」

「行，叫點新鮮少見的。」貝潔看著百合點菜，手裡的菜單就像一本詩書，他一會有節奏的搖頭，一會又頻頻點頭，就像是在欣賞詩中的韻味，最後他看完了，清清喉嚨就開始挑了幾道菜，那些菜名都像是古典名詩。

「我們是來吃飯還是來上古詩課？」貝潔笑著問。

「陰曆年快到了，所有的菜館都要選換一些菜名為了要討吉利，比方說「雞」就不叫雞了換為「鳳」等等。

「我聽見你說什麼，什麼「鳳」，那麼我們叫了一個雞的菜，你還點了什麼？」

「妳要吃新鮮少見的，我就點了些新鮮少見的，我們來喝點兒酒。」

這是貝潔頭次喝茅台，那酒使她的喉嚨烈燒不適，可是她不干示弱，她一口就喝下一小杯，她想今天不是平常的一天，她覺得自己是個新娘，而不願有所差次，使這特別的日子蒙上陰影，隔壁廳裡的客人聲音越來越吵，像是在吵架，可是又突然大笑，貝潔側耳仔細去聽，彷彿他們在詠詩作對，她不明白，所以她問「那是念詩比賽嗎？」

「他們在划拳呢！」百合解釋，「妳真是個洋人，連猜拳罰酒都不知道。」接著他伸出右手的兩個手指同時大聲說「五子登科」「我怎麼辦呢？」貝潔問。

「把心裡所想的數目用手指伸出代表，你手指的數加上對方手指的數就是你成語或詩句裡的數，那麼你就贏了，要不要試試。」

貝潔知道了所有的問題後覺得她懂了，說：「好，我們試試看」百合伸出四個指頭，同時說「五福同堂。」

貝潔伸出一個指頭說：「雙腳疼痛。」

百合大笑說：「妳輸了，我的四個指頭，加妳的一個是五，我叫的是五福同堂，如果妳說一腳疼痛，那我們就算拉平，而妳說的是雙腳疼痛，所以妳輸了，喝酒吧！輸家要被罰酒，這是規矩！」貝潔又乾了一杯茅台，飯菜還沒送上來，貝潔就覺得頭昏腦脹，天眩地轉，突然隔壁又一陣喧嘩，貝潔叫了起來「著火了嗎？百合」百合大笑說：「妳再聽聽！」貝潔注意的一聽，果然不像是著火，而是大聲的爭吵，她說：「我的老天爺，好像是打起來了！百合你帶我來的不是個上等的飯店嗎？」

百合坐回他的椅上，點了枝煙，微妙的看著她說：「那不是爭吵，打架，只是我們中國人表示『有禮』的一種方式。」貝潔把她額前的幾絲頭髮吹開，笑著說：「你以為我喝醉了。」百合慎重其事的說：「吃完飯後就會這樣，大家爭著付錢，侍僕得看誰要付，當然有時有的人只是客氣說要付，而不真心要付，總而言之，這種算是必需的客套，他們算是有文化的了，不像我們戲子和娼妓吃完後，擦擦嘴說聲謝謝就走了，妳再聽，妳還會發現我們中國的一些文化呢！」

貝潔更注意的聽，隔壁爭吵之聲漸漸減少，又有談笑的聲音了，百合說：「那些人快走了，你聽聽。」貝潔很注意，突然聽到有人高聲叫著：「送客，王先生賞廿元，謝謝王先生！」然後陸續有著同樣的反應，百合解釋說「那是跑堂的聲音，現在一路跑堂的都會報出賞錢的數目來，王先生和他的客人們現在都被擁送著一直到飯館門外，如果妳多多的賞給小費，那妳的芳名也會被大聲報出來，別怕，這是北京的規矩！」

一會兒有幾個跑堂的把他們的菜端來，放在桌上，要替他們盛放，百合揮揮手叫他們出去，百合跟貝潔說：「我來侍候妳，我不要他們來侍候妳。」他邊說邊挾了些菜。

「告訴我這是什麼菜。」貝潔看見幾碟看起來有點奇怪的菜，不知是什麼，可是香味卻讓她垂涎。

百合先替她盛了碗湯，他說：「這是這兒的招牌湯，很珍貴的，魚肉鳳爪湯。」他又打開一個大盤的蓋，在盤子當中有兩隻脆炸鵪鶉和兩個姆指大的蛋，「這是金鳳雙蛋，是它們的全家。」

有一個跑堂拿著一瓶香檳進來說：「唐思安先生讓我送來的。」

突然門帘打開，唐思安笑容滿面的走進來，貝潔的心如石一沉，她冷冷的問：「你怎麼知道我在這兒？」

「百合是北京的知名人物，就是叫花子也認識他，你們能避得了嗎？」唐思安笑著說：「哦，段馮兩位將軍在後廳請客記得他們嗎？」

「誰能忘記那兩位！胸前的勳章掛得就像畫廊裡的畫。」貝潔說。

唐思安還是笑著說：「那邊有幾個客人，我想要你去見見。」

「對不起，唐思安。」貝潔的語氣很堅決，「今晚不行。」

唐思安雖是面上帶笑，可是眼神變得冰冷如霜，他看了百合一眼，碰了一下靴跟提起手仗，行了一個禮，門帘一掀而去。

「他就像是一個又嫉又恨的兄長。」

「什麼兄長，哥哥，他都不是，他僅是我父親從前搭救過的人。」

「哦！那他真有一套，他把慈禧太后都哄得團團轉，跟我說說到底是怎麼回事？」

「不，我不想談從前。」

「好，我們不談就是了。」

百合替她又挾了些菜，可是貝潔什麼口味都沒了，她開始發慌，唐思安的笑不能掩飾他的嫉恨，她覺得他就像蜘蛛一樣正在安排絲網，自己就是他要捕捉的對象。

「百合。」貝潔喝了一大口茅台問「你為什麼還沒結婚？」

百合非常驚訝，「貝潔，你呢？為什麼沒結婚？」

「我還沒碰見傾心的人，再說按西方的習慣，我還年輕。」

「按中國的習慣，我算是太老了。」百合稍微笑了笑「誰要跟一個卅五歲的老頭結婚。」

「我情願啊！」貝潔很快的就說：「我三舅公說年齡無所謂，只要選定黃道吉日，你知道有專為舉行婚禮的吉祥日子的。」她自己也笑了，並且羞答答的說：「我有點迷信，是吧？」

百合沒說什麼，他又給她斟了一杯酒說：「妳的酒量很好，我看見有的姑娘兩杯下肚後就不醒人事了。」

他倆一時都沒有說話，過了一會，百合倒了杯茶喝完才叫人結帳，跑堂笑著進來說：「唐先生已經付過帳了，這兒還有幾位客人留了字條」。

百合接過來看了看，笑著說：「貝潔，我們今晚可以吃五頓這樣的飯菜，還有五位客人要替我們付帳。」

他剛說完，又有一個跑堂進來，抬著一個盤，盤子上有四瓶茅台，每瓶上都有一張名片，是不同的賓客送的，百合沒看那些名片，只跟那人說：「請把這幾瓶酒送回，並且向他們道謝。」

百合又跟頭一個跑堂說：「請轉告唐先生和其他幾位客人說今晚這頓飯，我一定得自己付。」

百合拿出一把銀子給他，「這應當夠付了吧！連小費在內。」那人開口笑著說：「百合先生，這，太多了！」他張口開始叫「送客……」

百合把他止住了，又扔了一個銀元在桌上，「這是給你的，我出去後不用叫我的名字。」那人點頭會意，他們出來的時候，貝潔走在百合的旁邊，沒有挽著他的手臂，一言不發，心情很沉重，覺得又羞又辱，她怎麼會提到婚姻的事呢？尤其難堪的是百合連一點反應都沒有，她那時是出於很迫切的心態，可是他的輕描淡寫使她覺得很沒面子。

百合攙著她坐上在等待的馬車裡，百合說：「有時我希望我的面孔長得不是這樣，無論我到什麼地方去，總會覺得我是一個醒目的高級妓男。」貝潔還是無言，他把手伸過去握著她的手說：「妳要到我那兒去嗎？」她本想把手抽回，可並沒有，她內心還是非常的難堪，「不，謝謝了。」盡量隱藏著痛苦，她說：「你最好送我回家吧！」「好！」好像鬆了一口氣，他敲敲馬車頂，告訴馬車夫要去的地方。

從飯店到唐思安家，短短的路途中，百合盡量表現得輕鬆，但從他勉強的笑容中，隱瞞不了他的不快和不安，馬車到家後，百合把貝潔扶下，她已是滿眼淚水，說了一聲再見就很快的跑到大門前，門還沒打開，貝潔就聽見馬車離去的聲音，回房後，她和衣倒在沙發上，把臉埋在一個厚墊下大哭起來，誰會預料到那麼興奮快樂的一夜，會是

如此的結局，她第一次的羅曼史就這樣草草了結，太短促了，她哭乾了眼淚，身心俱乏，竟然睡著了。

第二天清晨她從沙發上醒來，頭痛如裂，眼睛一睜，第一樣使她注意到是咖啡桌上景泰藍的花瓶裡的一束玫瑰花，她想又是唐思安送來的，他經常送些很講究的衣物和值錢的工藝品，她倒希望是鑽石或是鮮花，今天是美麗的玫瑰花，但她卻無動於衷，昨晚的一切她不能忘懷，感到非常痛苦與孤獨，最不能忍受的是一陣陣像是要分裂的頭痛，她決定要把百合忘掉，她要多去天橋找胡師傅和胡因，多多練習武功，她伸伸懶腰正要洗澡，她又聽見那熟悉的敲門聲，她還來不及反應，唐思安就開門而入，他穿著一套西裝，帽子斜戴在他疏得光亮的頭上，「我可以坐下嗎？」這是第一次唐思安臉上沒有笑容，一本正經「請坐。」貝潔說，一面把衣服整了一下。

「我看妳衣服都穿好了，準備要出去了嗎？」

貝潔不想告訴他，昨晚自己是和衣躺在沙發睡著的，「唐思安，你有什麼事？」

「妳最近常出去。」他盡量用正常的語氣說：「我很關心，妳倒底還是我的責任，我不得不擔心。」貝潔深吸一口氣說：「我已經快十八歲了，我不再是小孩子了。」

「但這裡是中國，妳住在我家，我就有責任，否則我應該知道妳平常做些什麼？跟些什麼人來往，百合是唯一的嗎？」

「唯一的，你是什麼意思？」

「我是說唯一跟妳有過關係的人！」

「我不必回答你。」

「妳還找別的人嗎？」他帶著恨意的說：「就說找不到！」

「哈，我找的人可多了，三舅公、胡師傅、胡因……」

「胡師傅，胡因，他們是什麼人？」

「他們是天橋賣藝的。」

唐思安大為驚訝，「妳是說天橋的叫花子！」

「他們的武功都很好，人家表演賣藝，才不是叫花子！」

「妳為什麼要去找他們，妳怎麼認識他們的？」

「我跟他們練功，我跟他們學習。」她嘆口氣說：「我不要再回答你的問題了，如果你不滿意我的作為，跟我說，我就馬上搬出去。」

唐思安笑了，他靠在沙發上把腳蹺起，「妳不要那麼大驚小怪，我只是關心妳，我希望妳能多呆在家裡，有價值的事情很多，妳都可以做，為何要跟那些天橋的無賴，騙子們白費妳的時間，如果妳真想練功，我可以找個好的……」

唐思安我已經有一個好師傅，請別再提了，我頭痛得厲害！」

「妳多久見百合一次？」

「唐思安我跟你說，我不想再回答你的問題，請原諒我！」

唐思安瞪著眼看著貝潔一時在思索要怎麼辦，最後他笑著說，「好，我不再多問了，我是好意，妳可千萬不要誤解，我希望妳好好想一下我剛才所說的話。」

這次當他轉身出去並沒有碰靴行禮，只是冷冷的說：「我看你今早已經有人送了玫瑰花了，要麼是妳昨晚帶回來的吧？」

唐思安一出了房門，貝潔立即過去拿起景泰藍花瓶旁的小紙條，只見上面一手有勁的毛筆字寫著「昨日佳遊，在此致謝，務乞請舅公擇日為盼，今日有務外出，明日再會，百合。」她把玫瑰花緊抱於懷，唸了好幾次上面所寫，那鮮花突然像神蹟般把她的頭痛驅除得煙消雲散，她快樂的跳著舞，一直跳到她的臥室。

早餐以後貝潔把老劉叫來，他還戴著貝潔給他的十字架，他現在已經習慣他家小姐奇怪的那些規矩，對於她的全白色的房間，也不再產生懼怕的感覺了，他想那魔氣不敢侵犯她，那麼這些洋方法也不壞。

「老劉去雇個馬車，我們到天橋去！」貝潔把長髮弄成個結緊別在頭上。

「又要去了！」

「是，胡師傅正教我雙劍和猴拳，每星期三次，你記得嗎？」

老劉的記憶力很好，但他不喜歡或不認可的事，就可以忘得一乾二淨，去天橋就是其一，但他無法阻止她，他也不再勸阻她了。

那天的天橋比平常熱鬧些，段、馮兩位將軍正在招募兵卒，所以有不少手臂上帶著紅色標誌的軍官在各處宣揚，老老少少的走近前去聽聽他們說入伍參軍有什麼好，貝潔走在前頭，老劉則倖倖的跟著，他們擠過人群，到了平時胡氏父子賣藝的地方，胡師傅和胡因正在準備著擺好要用的傢伙，他們看見貝潔和老劉，都笑著打招呼，胡因的精神倍顯光彩，他向他們行了個禮後，就立刻回去繼續他所做的事，一個害羞的笑，印在他方方正正的臉上。

「你們吃飯了嗎？」胡師傅問。

「吃了！」貝潔回答。「你們呢？」

「吃了！」胡師傅很禮貌的回答。

這樣的問答在天橋來說是最普通不過的，可是貝潔不習慣，她老覺得這很可笑，似乎「吃」就是人們心中唯一所想的，貝潔說「胡師傅，今天我想學新的東西。」

「好，胡因今天教妳一十八種踢腿，這是當今南北最新的攻打技術。」

以後的十分鐘裡頭，胡因練了一套太極拳，動作由緩而急，氣勢越來越強，只聽見風聲夾著他的拳腿聲，配合得很好，等他停下以後，就教貝潔這套功夫，貝潔有芭蕾舞和其他體操的訓練，而人又絕頂聰明，記憶力及學習力又強，所以她學得很快，更因為她可用上舞蹈優美的動作，所以使她的舉動跳躍表現更為出色，等她的比劃完了，四周已是圍了一群人在觀賞。

胡師傅把鑼一敲，跟觀眾說了一套平常的介紹，也謙虛的提到他們父子的背景，然後他高叫一聲，「胡因，準備！」胡因也叫了一聲，跳到中央，他光著上身全是肌肉，目光炯炯有神，嘴唇緊閉，兩腳像釘磚一樣穩穩站住，雙手下垂擺了個姿勢，胡師傅則穿著黑色的緊身衣，前面十八個布鈕扣住，腰間圍著一條紅絲帶，跳入圈中，突然一聲叫喊，他和胡因開打起來，兩人配合得非常嚴密，同時加上喊叫之聲，看得眾人凝神貫注，眼珠跟著行動轉變，非常過癮，表演完後，胡師傅拿起竹盤深鞠一躬，把它放在中央，貝潔向老劉示意，老劉把帶來的大把銅錢全數擲於盤中，觀眾們也跟著如法炮製，收了盤子，胡師傅謝了觀眾後又介紹了胡因和他正要表演的扔刀把式，貝潔看過好幾次這個把戲，每次胡因的刀一出手，她的心也跳一下，她知道刀子一出手完全插在木板上，但僅是分寸之差，就會傷到胡師父，她總是嚇得閉上眼睛不敢直視，等聽見觀眾歡呼之聲後，她才敢睜開眼睛。她正在觀賞著表演，忽然聽見觀眾一陣喧嘩，有四個漢子衝了進來，口裡叫罵著，其中一個指著貝潔說：「她在這裡，她在這裡。」他看著很

面熟，包著頭，臉色紅得似肝，眼眉上有一疤痕，她突然想起，這就是灶君爺手下殺人不眨眼的「一刀殺」，他比其他人高，身上穿著藍布掛子，領子週邊有皮包住，在他長衫的右下方凸出一塊東西，其他三個都是短裝打扮，腰間也都插著武器，一個是尖刀，另外兩個都是小砍刀。

胡師父很恭敬的向一刀殺施了一禮說：「她是我們的客人，您想跟她說話嗎？」

「我們要把她抓回去！」一刀殺兇狠的說，他轉身向貝潔點首：「小姐，陶爺要請您回去，他想請您在午飯的時候給幾個外國鬼子表演表演！」貝潔瞪著眼睛看著他，非常生氣，她從未聽過這樣的邀請，可是她也明白這就是那些惡霸的慣例，她知道這一定是唐思安的意思，要不然陶爺如何得知她會在天橋，她想，唔，我也就按你們的規矩來吧！她向前和一刀殺打了個招呼，請他轉告陶爺今天因為先有預約所以不能參加他的午宴，請向陶爺致歉和致謝。

一刀殺感到很奇怪，他從不知道有人會拒絕陶爺的邀請，他想如果陶爺要邀請的話，就是死人，也要想法站起來赴約的，他的口氣十分驚訝：「妳拒絕去嗎？」

「是，我拒絕去。」貝潔冰冷的笑著說，「請轉致我的歉意。」

一刀殺吸了口氣一時不知所措，這位年輕美麗的姑娘，充滿著敵意，她不是一個普通平凡的村姑，而她又是唐思安的妹妹，他心想也不宜用暴力行為，一刀殺走過去鞠了躬說：「小姐，求求您，如果我請不到您回去，我沒臉也沒賞，甚至於就沒飯吃了。」一刀殺扭頭示意那三個人走近，

他命令說：「把她拿下。」話還沒說完，胡因大叫一聲跳了過去，把最近的一個一腳踢倒，另外兩個立刻亮出傢伙，胡因手中的三節棍，揮舞起來，就像一個機器在轉動，那幾個人轉動而那幾個人的武器絲毫近不了身，幾分鐘以後，就聽見一聲響，那幾個人頭破血流，手無寸鐵落荒而逃，一刀殺不管三七廿一抓住貝潔就想要跑，她在掙扎，老劉用手裡的油傘用力的打他的頭蓋，這時胡師傅也趕來助陣，他掐住一刀殺的頸子，一刀殺的臉由紅而紫，面頸上筋紋滿現，一刀殺突然奮力掙扎，鬆了胡師傅的手，兩人空手搏鬥了一會，正好胡因趕來接應，把他手中的棍子，如飛般送了過去，準準的打在一刀殺的頭上，一刀殺中此一擊，往後仰了幾步倒下，他兩眼翻白，臉色震驚不已，胡師傅此時也把手中劍刺在他的喉嚨，一刀殺一絲鮮血流下，倒在地上痛苦不已，胡師傅說：「以後你們再來纏這位姑娘的話，我定把你們的頭砍下。」他那嚴肅的表情，就像戲中的演員，觀眾特別歡欣鼓舞，叫好和鼓掌聲不絕於耳，一刀殺和他的手下，立刻抱頭鼠竄而逃！胡師傅立即宣稱今天表演到此為止，明天再請光臨，觀眾們覺得十分滿意，多多的賞錢丟在盤中，甚至還有一些乾果，一個觀眾還拿了六個雞蛋給貝潔，因為全是她才能看到這場好戲。

胡師父和胡因把傢伙收拾好後，對貝潔說：「今天要請您吃頓山東的家常便飯，寒舍就在附近，雖然簡陋，不過比在攤子上吃要好些，並且胡因還要給您看他製做的一些東西，胡因，是嗎？」胡因很期望的看著貝潔，直到貝潔同意時，他才綻出笑容，很快的拿起東西，大家一塊兒往家裡而去！

他們走了不遠，到了一個離前門很近不知名的小胡同。連年的兵荒馬亂，這一帶全是很低落的地方，不平的泥路，實在很難通行，貝潔一輩子也沒見過這麼窮困的地方。胡師傅說：「風吹時把嘴閉著、眼眯著，這樣可少聞些臭味，而可避免蟋蟀吹進口裡。」他又笑著說：「蟋蟀可以炸脆了吃，可是生的我沒法下嚥。」快走到小胡同底時，胡因往前快走了幾步，在一個破舊不堪的門前停住，用手推開雙門，貝潔看到門邊的紅對聯多已破舊不全，進到裡面，看見三幢小房舍，上面的瓦片也都破落，可是院中倒也乾淨，一棵棗樹長在當中，滿樹綠茵，樹上有三根粗繩，每根都引到各家的房舍後面，胡因把最小的那家的門打開，站在一旁，請大家進去，胡因說：「髒些，可是是個窩。」裡面的小屋，擺滿了東西，可還乾淨，中間一張沒漆的桌子和兩個長凳就佔了大半，牆邊堆著乾柴，一幅關公像掛在牆上，後面正中有個小供桌，上面有一對蠟燭台，當中有個木牌位，上面寫著天地國親師位，供桌旁有個小櫃，裡面擺滿了一群木刻的小動物，狗、水牛、羊、鷹、老虎雕工細緻，「這都是胡因的製作。」胡師傅說，「這孩子不但在兵器上可以稱能，誰也猜不到他還有那麼非凡的巧手藝。」胡因聽著很不好意思，只是把凳拉出，請大家坐下，拿瓜子、乾果出來招待，貝潔欣賞了那些雕刻品，特別喜歡一隻小狗，她拿起來玩弄了好一會兒，胡因滿臉高興的偷看著貝潔。

胡師傅在做山東水餃，又做了個蒸蛋，上面灑了小蔥和麻油，他也炒了個腊肉和捲心白，用的蔬菜都是他們在院角的一塊空地上種出來的。

貝潔從未見過窮人是怎麼生活的，現在第一次見識到這種環境，使她非常好奇，問胡師傅，「胡師傅我從未聽你說過你們的過去，你是那兒人，以前是做什麼的？」「說起來話就長了！」胡師傅說：「好幾年前山東的一次飢荒，把我的一家都餓死了，我趕上一個軍閥拉夫，把我弄去當兵，可是我不喜歡打仗，就逃跑了，所以妳可以說我是一個逃兵，逃飢荒的人，我想只要能拿扁擔，能挑東西，我就能混到一口飯吃，我有了扁擔可以打跑餓狗、餓狼，又能拿它來賺錢糊口，所以這樣也混了半生，可幸的是老天有眼，送了一個好兒子給我，他不但操作不息的孝順我，又是個好學徒，你看他雕出來的藝術品那麼好，真是天賜我的福運。」

胡因說「我才是天賜恩典，遇見了師傅。」

「好了。」胡師傅說，「我們都是天賜的好運！」

胡師傅又說：「我想賺點錢，開個練功的地方，教教功夫，可是現在誰來練功，沒人，所以只好在天橋賣把式，賺點小錢過活。」

吃完飯後，胡因倒茶給貝潔和老劉，茶水帶著烤熏味及濃厚的黑色，貝潔覺得好喝，慢慢享用，一時只聽見品茶時的嘖嘖之聲，喝過茶後，胡因起身出去，過了一會回來，把一個裝滿銅錢的盤子放在桌上，他跟貝潔說：「我們一共是收了一百廿個銅錢，有六十個是妳的，還有一些乾果核桃六個雞蛋……」「不，不」貝潔說：「我不能收。」她的語氣堅決果斷，胡師傅也就沒說什麼，胡因過去把貝潔剛才把玩的小狗拿來跟貝潔說：「送給妳。」

「我買了吧！」

「姑娘你要不收了這個禮，那就真讓他傷心了。」

胡因一雙懇求的眼睛看著貝潔，貝潔轉過來跟胡因說「好，我收了，一定好好的珍惜它！」胡因喜悅的笑了，胡師傅也笑著說：「我們今天運氣很好，姑娘妳要不就跟我們搭班吧！妳跟胡因正好一對，健男與美女，好不好？」貝潔很感動一時也不知怎樣來辭謝這個邀請，她說：「謝謝你們的好意，可是我已經有人……」她說到這又覺得懊悔，不應當那麼說。

「啊，我明白，我明白。」胡師傅一面說一面看了看胡因「好日子在什麼時候？」

「我們還沒挑日子呢！」

「別忘了請我們去慶賀。」胡因故意要說得自然，可是他的聲音掩飾不了他的痛苦，貝潔看了看胡因，他的面上毫無表情，她意識到他的失望，貝潔很快的站起來說：「我們該走了，謝謝今晚的招待。」胡師傅站起來嘆口氣說：「我一直都相信命運，希望我們後會有期。」

「你什麼意思，你不要我這個學生了嗎？」

胡師傅笑著說，「我們後天見。」他把貝潔和老劉送到大門，胡因打了個燈籠出來，「天黑了，你們用得著燈籠。」他把燈籠交給老劉，然後大家互道再見，貝潔慢慢走出小胡同，手裡拿著那隻小狗，緊貼在她的心窩處，這次說再

見，覺得很自在，她只知道在那小屋裡感到的溫馨是她生平從未有過的。

回家後她走過唐思安的院前，聽見他向她打招呼，也聽見他走近的腳步聲，他的馬靴在地上重擊的聲音像是軍隊在操練，貝潔索性慢了下來，他跟上來說，「妳沒吃晚飯？」
「我吃了些餃子。」她很僵硬的回答，心想他知不知道他那個流氓朋友在天橋被打的事情，她希望陶灶君受到了一個教訓，不能隨便的欺侮人，唐思安把手放在她的肩上溫和的說：「貝潔到我的小客廳來談談。」他走近得可以聞到他的煙味。

「談什麼？」

「妳的將來，我為妳的計劃，還有．．．．」

「唐思安，我今晚很累，我們明天談，好不好？」

「很累！為什麼累？」

「我累了一天！」

「做什麼？累了一天。」

貝潔決定以天橋所發生的事來面對他，所以說：「你該知道啊！要不是我的朋友出來保護我，他們一定會把我綁走。」幾秒鐘的肅靜，突然唐思安大笑起來說：「你到底在說什麼？妳幾乎被綁票，荒唐之至，在那兒？」

她轉過頭來，聲音低沉，但是十分忿怒，「告訴我，你為什麼要那麼做，從現在起你心裡有什麼想法就直接說出來，不必叫那些流氓來替你辦事，你可能因此而傷害了別人。」

唐思安仰頭大笑，貝潔不知他的這種反應是表示生氣還是覺得有趣，她只覺得他這種故意發出的笑聲代表了一種輕侮，所以她轉頭回身而去，她以為他會跟來敲門，可是唐思安那晚並沒來，一夜貝潔只聽見窗外蟋蟀的叫聲。

第二天早上貝潔到西城他三舅公的住處去，三舅公沖了一大壺茶正要喝，他認為茶對眼睛很好，他說你看我那麼大年紀，也不需要什麼老花眼鏡，這全是喝茶的原故，他說他之所以戴眼鏡那只是在某些場合裡顯得莊重嚴肅而已，他跟貝潔說：「我不知喝咖啡有什麼好，妳要是從此轉喝茶，保證妳兩年在十尺內妳看得見螞蟻有幾隻腳！」

「我要喝一種可以告訴我今後十年內會發生什麼事的茶。」貝潔邊喝邊說，嚐著那苦苦甜甜的茶味，做了個鬼臉。

三舅公自從家道衰敗後已末落了不少，可他還是自得其樂，並沒有愁眉苦臉還是開朗，三舅公對西方的東西也能欣賞，但在傢俱方面還是保持傳統，貝潔記得他說過，他坐在軟軟的沙發上，就像是坐在一個胖女人的腿窩上，今天來到這裡，貝潔就只得坐在他那直背硬木的椅子上！無論如何，她總是願意來此探望他的，她常想，多麼的不公平啊，像唐思安那種人多麼的富有，而三舅公卻只能以雕刻圖章，或是替人寫寫對聯，來謀生計。

三舅公問貝潔：「妳今早來，有什麼事嗎？」他替她添了些茶。

「我得跟您說實話，我借用了您的名，而且撒了謊，讓我達到了我的目的了！」

「如果我的名那麼有用，妳就隨時借用吧！跟我說說是怎麼回事？」

「我跟一個人說了您能替人挑選黃道吉日準備婚嫁，哦！不管當事人的年歲等等，現在他決定要挑個好日子，您有黃曆嗎？」

「有」三舅公說著就站了起來，到書架上去找，這屋子裡書架很多，可是他立刻就找出一本挾有許多書籤的書，這書的紅色已經褪皮，顯然是久經翻弄的一冊，他看了一下說：「這兒二月廿五日宜沐浴，三月初三宜理髮，讓我看那天適合婚嫁。」三舅公突然把書放在桌上，瞪眼問貝潔：「妳還沒告訴我此人是誰？『日子』事小，『人』可是大事！」

「百合那個唱戲的，你覺得他不合適嗎？」三舅公深吸了一口氣，雙臂一抱，貝潔看著他，不明白這動作的反應是代表什麼，他一直都很熱心，為什麼突然那麼嚴肅，「怎麼了三舅公！」她感到恐懼。

「如果妳的祖上有什麼人活著聽說妳要嫁給一個唱戲的，那他們都會投河自盡，不過不管了，讓他們在墳墓裡翻身吧！我可是認可的。」

貝潔感到輕鬆了，「三舅公那就請您在黃曆上挑個日子吧！」

「沒什麼好日子，壞日子之說，五年前我做什麼都要選黃道吉日，看看我，我現在又怎麼樣了。」他看了房間一圈笑著說：「妳還要選黃道吉日嗎？就找個方便合適的日子，我會把名字簽上。」

「我要離開唐思安，越快越好，所以儘早吧！」

「妳不要太心急，龍年三月十五後的第一個星期，怎麼樣？這樣沒有人可以批評我的挑選，如果他要變卦，也來不及了，而且讓他等個幾天，也沒什麼。」三舅公縐起眉來，貝潔問：「怎麼了？」貝潔看著他就怕有什麼差錯。「妳沒有嫁妝！」三舅公的語氣神態嚴肅不已。

「那要緊嗎？」

「那就要看百合家的態度怎麼樣了，真可惜，你爺爺的財產都因沒付稅捐而被充公了，唐思安，妳想……」他自己搖頭說，「不行，不行，那就如同叫狼把雞送出來，而且還要賠送雞食，我知道他對妳的企圖。」

「我想百合不會在乎的，如果他覺得嫁妝比我重要，那我情願去跳黃河算了，三舅公您能替我主婚嗎？」

「當然，無論唐思安怎麼樣，我都會替妳作主。」他又替她斟了茶，「三舅公我還有一個請求，您有沒有酒，希望您說這值得以酒為慶，我們來乾一杯。」三舅公聽了這話頗為驚訝，他知道現在的女性都很前進，時代也在變遷，

但想不到這個外甥女竟有這樣的請求，他大聲笑了說：「我正好還有一瓶茅台在床底下呢！」

貝潔從百合的床上醒來，睜開眼睛也不知是什麼時候了，正見百合走出房去，她往他睡的那邊躺了過去，聞見他留在床單和枕頭上的遺香，是不是茉莉花味？她想到即將踏入婚姻之門，多麼快樂，沒有忌嫉，沒有疑問，兩個人一同去開創新的道路，百合回房來時，已經穿著好了，並在附近叫了早飯，「我們就在床上吃吧！」他搬了一個小矮桌，靠在床邊，「就像外國人渡蜜月一樣！」

「你怎麼知道不少的外國習慣和規矩？」貝潔問。

「慈禧還在的時候，我常被叫去給那些人處理或和解一些事！」

「百合，要是別人知道我們一早就在一塊，你也不會在意嗎？」

「我才不在乎呢！我是個唱戲的，生下來名聲就一掃塗地了，倒是妳才需要注意的！」

「我是個孤兒，就讓我的祖宗在墳墓裡翻身吧！」

他們倆都樂得大笑，外面有人敲門，百合說：「是佣人送午飯來。」他起身出去，回來提著個四層飯盒，把兩暈兩素和熱氣騰騰的白飯放在矮桌上，兩人一同共嚐，貝潔覺得很餓，一碟紅燒肉和一碟小蔥牛肉，好香，她從未嚐過那麼好吃的菜。

她說：「你知道嗎？我剛才在想我們假如又窮又苦，只要能在一塊吃上一碗清湯麵，最多能有塊肥肉在上頭，我還是很滿意很樂的，你呢？」

「哦！不，我的天！」

「你不滿意？」貝潔覺得失望。

「如果我只能一碗清湯麵，就快樂滿意？那我情願把我自己賣了，也要讓你吃頓更好的餐飯！」

「你總是說得很好聽，哦！對了，一星期前你要求我的一件事，我可以告訴你，你如願以償了。」

百合雙眉一抬，想不起什麼事，「我要求什麼？」

「你要我問三舅公挑個好日子，不是嗎？他挑了一天就是龍年三月十五日，你想賴帳？別賴皮。」

百合拿出一條金鍊，上面有一條玉翠的魚，他吻了吻貝潔說：「我希望這條鍊有一百個結。」他把鍊子給貝潔戴上，「結上是我們的百年姻緣，魚是年年有餘，妳從今後不會就吃清湯麵加肥肉的，我發誓。」

貝潔把魚往胸前戴正，問：「你家裡的人呢？他們會認可嗎？」

「我和妳一樣也是孤兒，就是有些親戚，他們也想離我遠些，才不會認我的，妳放心。」

「為什麼？」

「我是個唱戲的！」

「那麼有名的！」

「那更不好，我越有名，他們就越要離我遠些，尤其湖南，貝潔，我敬佩妳的勇氣，就這個我已經是感激萬分了。」

貝潔柔情萬縷的看著他說：「就為這個，你才一直不結婚的嗎？」百合點點了頭「我不要跟任何平常的人結婚，我要跟一個不平凡的人結婚，可是一個不平凡的人怎麼會跟一個唱戲的論婚嫁，所以今天妳看到的我，還是個中年未婚者！」

貝潔緊握著百合的手溫柔的說：「百合，無論你多大年紀，我都愛你！」

吃完午飯，貝潔突然想起她得到天橋練功去，她問：「幾點了。」百合說：「兩點半，我們一下午都可以賴在這兒蜜月一番。」「哦！不！」貝潔跳下床「我晚了，我得到天橋去跟胡師傅練功。」

「天橋，胡師傅？」百合不明白，可是並不詫異。

「我要當個演員，也要練功，我有不少秘密，對吧！現在我沒時間，待會再說。」像一陣風，她就溜走了。

到天橋的路上，貝潔在馬車中想，今天是她生命中最美好的一天，她無意識的哼著歌曲，吹口哨，無憂無愁，就像她在巴黎時那樣悠閒，好像飛騰在七重天上。

馬車停下，天橋一種特別的氣味侵入她的鼻中，使她回到現實，貝潔下了馬車，混入人群中，她經過幾條熟悉的要道，直到劉師傅他們練把式的地方，平常總是老劉帶著她去，也不去記，今天她只有順著人群東來西去，好容易才發現她倒是去對了方向，她看一群人圍在那裡，非常的吵鬧在談論什麼，她擠了進去，伸長了頸子往裡看，胡因正在當中，她又聽見有人叫「快找大夫，快找大夫。」貝潔的心快要跳出來了，再擠進去些她看見胡師傅倒在地上，胡因蹲在地上大聲叫著：「師傅，師傅。」旁邊一個人用手扶著胡師傅，讓他舒服些，另一人找了一塊破布給胡師傅蓋著，同時把衣服捲起給他當枕頭，貝潔使盡力往裡衝，大叫讓我進去，她看見胡師傅躺在血泊中，臉色蒼白，口中喃喃的說：「胡因，不是你的錯，我沒關係，不是你的錯。」貝潔此時才看見一把刀深插在胡師傅的胸口，短短的刀把露在外面，看見這情形她明白發生了什麼事，貝潔一直就恨那扔刀的把式，她爬在地上叫著：「師傅，師傅。」可是已經沒有什麼反應，她把頭靠在胡師傅肩上哭了起來，「不是胡因。」一個旁觀的人說：「是另外的人。」貝潔抬起頭來看見很多張同情的面孔，她不知說話的是誰，她問胡因：「怎麼了？倒底是怎麼回事？」胡因像是失去了意識，胸膛呼吸急促，眼也不眨，臉色非常難受和痛苦，一句話也不說。

「是一刀殺他們幹的！」一位老先生沙啞著嗓子說：「誰都看見了，有人用彈弓放子，打歪了胡因的手，所以刀

才……」老人問旁邊的人說：「你也看見了吧！」那人很恐慌，沒有回答就急忙的走了，老人對著幾個人說：「你看見，你看見了，你，你。」可是沒人出聲，一個一個的都走了，老人大聲罵：「膽小的龜兒子！」

一位穿著藍衫，手裡提著小包的中年大夫來了，把了下胡師傅的脈，又摸鼻息，搖搖頭把胡師傅的眼合上，站起後說：「他已經到另一個世間去了，把他弄回家，找個和尚唸唸經，超渡一下，燒燒香」。

貝潔聽見極重的敲門聲從夢中驚醒，她一看鐘已是上午十一點，她睡得很沉，不知已是那麼晚了，一夜她都沒睡好，一直做惡夢，快天亮時才睡著，「是誰？」她大聲問。

「貝潔我有話要跟你說。」那是唐思安的聲音，他已經進到了客廳，貝潔怕他衝進臥房，她立刻披上衣服說：「我就出來！」她到了客廳看見唐思安坐在沙發上，蹺著腿，形態有些緊張，他從咖啡桌上拿起一張紙搖著說：「陶灶君剛才派人送來的，妳看。」貝潔看了一下紙上的字立刻就交給唐思安「你知道我看不懂草字。」「陶灶君說昨天晚上發生一起兇殺案，一刀殺手下的幾個徒弟都被殺死，只有一個還活著，他說殺人的兇手就是你那叫花子朋友胡因，一刀殺的頭也被砍下來了。」

他看著貝潔有什麼反應，她大為驚訝，心臟跳得快要蹦出來，她早有預感，胡因會有些舉動。

「陶灶君想怎麼樣？」她很害怕。

「當然他要抓住兇手，殺人的是你的朋友，他想也許妳會知道他躲到那裡去了。」

「唐思安，他沒告訴我他要幹什麼，也沒說他要到那裡去，我怎麼知道。」

「他師父出殯，妳去了，是不是？」

「是，我去了！」唐思安吸口氣淒然的說：「妳聽著，陶灶君很生氣，妳最好幫幫他。」

「我能怎麼幫？我能做什麼？」唐思安指著紙條說：「陶灶君要我問妳，讓妳把有關於這個兇手的事都告訴他，那就是妳能辦的，跟我說實話，貝潔。」

「唐思安我跟你一樣，要知道個水落石出，把這件事弄清楚！」

「那就不錯，妳知道什麼？」

「我只知道他敬愛他的師傅，他會木雕，會做些工藝品的小動物，他心地善良，又怕羞，決不施暴力，不會傷害任何人，我就知道這些。」

唐思安站起來把紙條放在口袋裡後說：「貝潔，我希望妳說的都是實話。」他的語氣變得特別溫和，「我要告訴陶灶君，只要你答應從今後不再跟這些叫花子們來往，那就好了，要不然妳不僅讓我頭痛，更會引火自焚，別再傻了，別再自貶身份跟這些人打交道，有時我真不瞭解妳。」他看起來非常誠懇，很關心的樣子，貝潔想他是否真心發愁

了，還是在做戲「好，唐思安，你別擔憂，我以後小心就是。」

唐思安想親吻貝潔一下，可是她畏縮了，他說：「好，謝謝妳，貝潔。」他期望的看了她一眼，突然轉身出去了。

貝潔很擔心胡因，想知道究竟是怎麼一回事，也很擔心他的安危，她沒通知老劉，竟一個人出去叫了一輛馬車往天橋而去，殺人，她覺得很恐怖，任何暴行她都懼怕，胡因如此的報仇，她有點失望，她不能相信像胡因這麼善良可親的人也會做出如此沒有理智的行為，他一定是發瘋了，也許弄錯了，不是胡因，像一刀殺這種人仇家太多，任何一個人都會那麼做，讓他身首異處。下了馬車她走近胡師傅家，看見兵丁守護著大門，她知這是預料中的事，那些兵丁，手裡拿著兵器，身上穿著制服，胸前後都有一「勇」字，有一兩個肩上還掛著長槍，有一個軍官把她攔住，問她到那裡做什麼？

「我來看朋友。」她結結巴巴的回答，另外一群兵丁在裡面高聲喧嘩，她聽見房東沈太太在向他們求情求饒，貝潔正想進去，還沒跨入就被一個兵抓住說：「別動。」正在此時，沈太太雙手被綑推出門外，還有幾個鄰居也隨著出來，一對中年夫婦和一個十四、五歲的姑娘，正嗚咽哭著，兵丁拿著刀，吆喝著叫他們快走。「妳也走！」那個軍官指著貝潔說：「跟著他們走！」

「我！怎麼我！」

「跟著他們走！」

「到那裡去？」

「官府衙門。」

「我們犯了什麼法？」

「快，快，快走，少費話。」

貝潔開始抗議，一個兵用刺刀往她那兒一晃，貝潔壓住忿怒，只好跟著走。她心想，我今早起來，應當舒服的洗個澡，在家玩玩紙牌，怎麼跑到這來，真倒霉！

沈太太又哭又嚷，發誓她跟殺人之事無關，只求老天保佑平安，那些兵卒毫不理會，只是催著他們快走，就像是要把他們送上刑場一樣，貝潔心裡發寒，他們這幾個人很可能被審以後，就會立刻拉出當場問斬。

地方衙門就在城內離紫禁城不遠，原是一個高官府宅。衙門外面是典型的朱紅門，石獅子．．．可是年久失修，相當破舊。

兵卒把他們帶進衙門內，叫他們在一個冷氣森森的過堂中等著，貝潔依稀記得在什麼小說圖畫中看過這樣的情景，審堂上坐著鐵面無私的官，前面地上有一蒲團，兩旁站著衙役，手裡拿著棍杖、鞭條，犯人進去後，必須跪著受審，判官可以吹著鬍子，擊著驚堂木，以顯威風，咬定犯人全是謊言就等判刑，貝潔見此，已是全身發抖，恐懼無比，此時一個身穿長衫的中年師爺從側門走出，房東太太立刻跪倒叩頭，訴說她是冤枉的，師爺跟兵卒說：「把她留下其餘的帶出等候。」

等候的小屋中牆角四處都是蜘蛛網，中間有一張黑漆案桌和幾張椅子，室內黑暗無光，只有牆的高處有一窗戶，靠裡有一扇門，兵卒把他們帶進去，叫他們候著，貝潔想他們這一群就算是證人嗎？「請問。」貝潔問那個官兵，並不露出怕懼之色「把我們帶到這裡做什麼？」「肅靜。」這時師爺正好進來，那官兵掃了掃一把椅子上的灰拉過去請師爺坐下，師爺仔細打量了貝潔他們，同時把小兵端來的茶，噴了一口，有聲的喝下，那個姑娘還在哭泣，她娘摟著她，安慰著，她爹直搖頭自認倒霉，師爺把茶碗放在桌上，清了清嗓子問那姑娘的爹「你叫什麼名字？」

「我叫．．．．」

「跪下！」那官兵命令，那人趕快跪下「我叫童衛，外號水桶！」

「你跟兇犯是住在同一院子嗎？」

「是，大人我們是鄰居。」

「你以何為生。」

「我是木匠，大人，我專做水桶。」

「你認識那個兇犯嗎？」

「認識，不熟，我們幾乎都沒說過話。」

「他殺人，你幫他了嗎？」

「沒有，沒有，大人。」木匠提高了聲音，一臉的無辜，直把頭往地下叩著申訴，他跟此案毫無關係。

師爺跟每個人都是同樣的問詢，所有的人都否認與此案有關。

貝潔回答的時候，並沒有跪下，她也驚訝並未被強迫下跪，她心中疑問，為何房東太太會被反綁雙手，像個刑犯，而其他的人並未如此，房東沈太太此刻在那裡，為何她被隔離，是否她與此案有關？

過了一會，另一個師爺樣的人來了，他年紀較大，他褪色綢衫的袖子比頭一個的長，貝潔心想，是否袖長些官階也就高些，第二個師爺問「是否有了招供。」

「還沒有。」頭一個師爺回答。

第二個師爺坐下喝過茶後，咳了幾聲，表示出他的威嚴，貝潔真想上前去打翻他的茶杯叫他動作快些，要問要審快點解決，突然一個婦人的尖叫聲由大堂傳出，那正是房東太太的聲音，那年輕姑娘嚇得抱著母親大哭，做母親的只能摟著她安慰著，婦人尖叫聲停了以後，那級位較高的師爺用安然幾乎是慈和的語氣說：「大人正在審問房東太太因她太狡滑，不招，你們要是實招也不必像她那樣受到刑罰。」木匠又叩了幾個頭，「大人，我們家跟這個案子一點關係都沒有，老天為證，我們只是鄰居，付租錢，納捐稅，不問別人閒事。」房東太太的叫聲又傳了過來，這次更大聲，不過突然安靜下來，顯然她是昏厥過去了。

木匠繼續跪著叩頭說：「大人，請饒了我們，我們沒犯什麼錯，實在沒什麼可招的。」

「等針插進你的指甲裡你就會招了！」大師爺說：「要是你們招了，就不必受什麼痛苦。」他的口氣很嚴肅，又像慈父訓導子女。

貝潔每次聽到沈太太的慘叫，她就冷了一節，顯然他們在重複的施刑，昏死後無聲，醒來又再上刑，最後貝潔忍無可忍，她像是冤魂附身，臉面顫抖，她手指大師爺罵：「你，畜生，你野人，我恨死你，來，你把我殺了，來，殺。」她跳過去用手去抓他，可是一個兵卒擋住，拉著她的頭髮，貝潔大喊大叫，拳打腳踢，用力掙扎，立時另來了兩個兵卒把她推倒，一個用槍把她打昏。

等她醒來發現在一個監牢裡，她坐起來覺得，滿頭滿身都是水，她想要記憶起發生什麼事了，抬頭一看才見唐思安縐著眉站在她的面前。

「哈囉，貝潔。」他的聲音冰冷「我來接妳回家。」她頭痛得利害，掙扎著起來，一聲不響跟著他走出陰濕通道，貝潔和唐思安上了汽車坐下，他完全放棄了以前的西式禮貌。貝潔進車後在他身邊坐下，縮著身子，情緒低到了極點，連頭上臉上的水都不想去擦它，任其淌下，汽車經過了些貝潔並不熟悉的路，然後到了大街，唐思安打破沈寂：「貝潔，我真對妳失望。」她無言以對，而頭痛得更厲害，她緊閉雙眼在想，事情到底是怎麼發生的，當汽車開到了家門，老劉趕來把她扶下，而唐思安已是無言的進去了。

回房後，貝潔脫下所有濕透了的衣物，換上乾的，倒坐在客廳的沙發上，老劉端進一碗薑湯，她慢慢的喝著，心裡還在想那可怕的經歷，她想盡量把它忘卻。

當唐思安來敲門的時候，貝潔不樂的情緒又回來了，她真希望她回到百合的住處去。

唐思安進來沒有半絲微笑，他瞪著她，就像忿怒的老師對付頑皮的學生，貝潔想她自己應當友善些，她說：「請坐，唐思安。」

「貝潔，我很失望，妳出賣了我！」

「什麼？我出賣你，我怎麼出賣你？」

「妳不是跟我說，妳不再跟那一群天橋的來往了嗎？妳怎麼又回到那種地方去，妳回去找他？妳為他擔心？」

「我只是去看看要知道究竟是怎麼回事，我不相信胡因會做出那種事。」

「妳想不是他幹的？」唐思安搖頭不相信的說：「可是有房東太太啊，她招供了，她是同夥，還有鄰居也看見。」

「看見什麼？」

「看見就是他幹的，有那麼多證人妳還不相信他有罪。」

「那些人都是被上刑，拷打成招，尖針插進手指，你說那是招供，要是我被上了刑的話，也會招了，情願快死，也受不了那種殘酷的刑法。」

「貝潔，我不知道倒底妳跟這事有無關聯，可是搭救你實在不容易，要是沒有陶杜君的一句話，妳會跟別人一樣受審，任何跟這案子有關聯的都會被斬首示眾，妳不知道妳運氣多好，躲過這關！」

「怎麼沒有公審呢？胡師傅不也是被殺的嗎」，她盡量控制住她的怒氣，「為何那些兵卒沒有逮捕害他的人？也沒有公審！」

「胡師傅是被他自己的兒子打死的，然後他又殺了那麼多人，現在公家正在各處追緝，陶灶君也懸賞一千兩銀子，捉拿胡因，不論死活，我聽說妳的情夫百合也有牽連！」

「你說什麼？」她突然覺得全身的血都往上湧，頭痛得要炸烈，雙腳卻軟弱無力。

「胡師傅的出殯費是他出的，是吧！他為什麼要替個陌生人花費？」

「百合出這個費用，是因為我的所請！」

「哦！」唐思安的雙眉高聳，「誰是妳的情夫？百合還是那個兇手，還是兩個都是？」

貝潔使勁打了他一個耳光，重得使她右手發燒，唐思安舉手想要還擊，但他控制住了，他用手捂住被打的半邊臉，

笑著說：「別緊張，我不會打妳的，我不但不打妳，我還要保護妳的情夫，可是有個條件。」他從口袋裡拿出一張紙扔在桌上。

「把這抄下來，簽上妳的名字立刻送到妳的情人那裡。」紙上的筆跡，是唐思安的，寫道：「百合，我發現我們的關係是一個極大的錯誤，我既然不是真愛你，我想我們不應當再繼續下去，從現在起請不要再送我禮物，或是來找我，我很快的會跟別人結婚，我們最好是完全忘了過去的一切。貝潔」

貝潔看完這張便條，她把它揉成一團：「你這個混蛋，禽獸。」她的眼淚一直往下掉，並且想找東西扔過去，唐思安一直看著她笑，欣賞她那可憐的忿怒。

「就看妳了，貝潔。」他若無其事的說：「妳抄好後，我打發人送去，妳要是拒絕，我擔保他要被捕被審，判個幫兇之罪，殺頭後他的首級要被懸掛前門外三天，以懲屠殺無辜，到那時妳我都沒有任何辦法了，不過現在我可以試試，要是運氣好我還可以救救百合，可是也得趕快。」

貝潔一句話也沒說，從抽屜裡拿出信箋照著條上寫的抄好，簽上名「拿去。」她把抄好的信箋往咖啡桌上一扔，跑進房間，把門重重的一摔關上。

貝潔一夜都沒睡好，到了早上她情緒十分不安，喝了幾杯咖啡，越覺得壓抑不已，哦！三舅公也許可以指點指點，她趕快穿好衣服，悄悄的跑了出去，到了三舅公家，他正在煮麵吃，一進門三舅公就問「怎麼了，不舒服嗎？」「我昨晚沒睡好，三舅公，有些頭痛！」「坐下，吃碗熱湯麵，

先喝杯茶吧！」他叫她坐在桌旁唯一的一張有厚墊的椅子上，自己也坐下說：「妳一進來，我就知道妳有麻煩事，跟我說，我可能有正確的答案幫妳分析，分析。」貝潔一五一十把全盤事情說出。

最痛心不快的就是被逼寫信給百合的那一段，一想到此，她就心如刀割，講完後她聲音也啞了，滿臉淚痕，三舅公靜靜的專心聽著，沒講什麼，只是起來替她弄了一碗熱麵，又倒了兩杯茶，自己也盛了一碗麵，兩人一塊吃喝，吃完了，三舅公笑著說，「別發愁，我老是說留著青山在，不怕沒柴燒，妳只要能吃，就是健康，而健康就是妳的『青山』，好！聽我來分析分析，有句老話說「老天有眼」，就是說老天爺的眼睛不瞎，凡事公平就會有好結果，我知道妳最痛苦不樂的就是被逼寫那封信，百合要是聰明，他一定明白妳說的不是真話，妳如此寫也一定有妳的苦衷，要是他不聰明，那就只有聽天由命，由著他去相信了，我的看法是妳最好盡妳的力而看天意，如何？說到這裡，三舅公突然停住，心裡有些不祥的感覺，他想起他給貝潔的父親，方太白說的話「盡人事聽天命」方太白悽慘的遭遇好像與這句話的道理不相符合，他也不知道方太白後來是否真的按他的所訓去做，一時也沒話想說，只是把湯喝了幾口，過了一會他才開口說：「我想百合不會相信那信，而是一樣的喜歡妳，事到如今，我想妳二人不一定得呆在北京，在此陶灶君的勢力很大，可是他控制不了城外，你們可以到外省去，要是有必要你們可以出國到法國去，把他帶出去，別猶豫，得快！」

三舅公的話還沒說完，貝潔就已拿起外衣一溜煙的跑出去了，她突然覺得精神充沛，為什麼我早沒想起那麼辦，

中國那麼大，他們倆如同兩隻小魚，可以消失在這個大大的海洋中！

她付了馬車伕雙倍的錢，很快的到了百合所住的宿舍，她很快的衝了進去，可是裡面空無所有，只是碎紙滿地，她跑進臥房發現百合的衣物等等都不見了，只剩下一雙破舊的拖鞋，她拿起拖鞋而眼淚滴滴的往下掉，她下了樓梯往對面戲台那邊跑去，進去後看見那位管事的跟另外兩個人正在談論，一看見她驚喜非常，管事的馬先生說：「我們正在找妳呢！百合到那裡去了？」

「我也正在找他！」

馬先生說：「今早佣人才發現百合的住處，搬得空空的！」

他搓著雙手緊張極了「他必定是昨晚搬走的！我們想不出他會這樣做。」

貝潔回家後，精神完全崩潰，沒有了百合，她完全不能接受，她感到呼吸不順，胸口緊繃繃的，像巨石把她壓住，不能透氣，她實在不能忍受了，勉強走到酒櫃拿出百合給她的茅台酒，倒坐在沙發上，喝了起來，她希望那烈酒能消除她的痛苦，麻醉她的神經，除去她的寂寞，一會兒後她覺得天玄地轉，飄飄然，她乾脆把衣服脫光，裸著全身跑到院中，口中叫著「來，來，來慶賀，來慶賀。」她開始跳起醉舞，全身舞動著，口中仍叫著「啊！人生就是歡宴，來慶賀。」最後一陣昏眩，不省人事的摔倒了。

等她醒來發現是在自己的床上，她把眼睛睜開，試著想到底是怎麼回事，可是精神晃惚，不能集中，最後她覺得有人坐在她床上，她縮著身子開始大叫，那人趕快把手放在她的嘴上安慰的說：「別叫，別叫，是我，唐思安，妳沒事，妳沒事了。」

唐思安輕撫著她的手臂，他的臉通紅，兩眼滿佈血絲，一嘴的酒味，顯然他是喝了很多的酒！

「妳睡了一覺，休息過來了。」接著他用低沈而氣喘迫切的語調說：「我守著妳好一會了，貝潔，妳的睡相好美，像一幅畫，佣人們都嚇死了，要我立刻放鞭炮，轟去邪氣，他們說白天看見裸體的女人是天大的不利，特別的忌諱，我跟他們說其實妳是西方女子，西方國家覺得裸體是種美，畫家、藝術家都欣賞，認可的，反正妳不用在意，啊，貝潔妳的胴體真正美極了，希望我能畫下來！」

他開始想來撫摸她，她很快的搖頭避開了，又想起發生的一切，趕快說：「別，別」她把他推開，「別碰我！」

唐思安把手縮回說：「我在這兒守著妳好一會兒了，現在妳醒來，我要跟妳說幾件事，第一今晚我想要跟妳……」他想拉開她的毯子，她緊抓著不放大叫說：「唐思安，不行，別碰我。」

唐思安把手又縮了回來，笑著說：「我要正式娶妳。」他的語氣低沈，而一板一眼，「貝潔，妳跟我正是一對，我們出身低凡，但都很幸運，我們可說是天作之合。」

「唐思安。」她瞪著眼跟他說：「我不愛你，請你別說了。」

「愛是可以培養的，我答應我會把妳當成皇后的！」

「我不要做皇后，請別來打擾我，請你走！」

「哦！妳一定要逼我用強嗎？」他掏出一把手槍，指著他的太陽穴「貝潔，我就是耍妳，如果妳拒絕我，我就跟妳同歸於盡，我沒有妳就不能生活，如果我走了，我也要把妳帶到黃泉。」他的手發抖，手槍對著貝潔，雙眼發紅，像個瘋子。

她顫抖著說：「把鎗拿開！」一邊避開鎗口。

「妳告訴我，貝潔，否則．．．．」他又把鎗口對上他的太陽穴。

「好，好。把鎗拿開」她把毯子掀開，裸體躺著「好，好，快點，快點完事算了。」

唐思安沒想到貝潔那麼痛快，他脫衣服時非常緊張，嘴裡不知說些什麼，他爬上床去，冒冒失失的開始了．．．．貝潔沒有抵抗，無聲的躺著，眼睛瞪著天花板，暗中祈禱快快的過去，當唐思安強入她的下體後，貝潔完全麻木，過了不知若干時候，完事了，他軟綿綿的倒在她的身上，口中發出氣喘如牛的呼吸聲，貝潔把他推開，用毯子蓋著，轉身對牆，她想要放聲大哭，可是她咬緊嘴唇止住了，直到鮮血流入口中。

「謝謝妳，貝潔。」唐思安邊說邊穿衣，「現在我在妳的身體裡種下了我的一份，妳已經屬於我，我也屬於妳了，我答應過妳，要送妳一顆鑽石不是嗎？我早已買好了，在這兒，我放在床邊的桌上。」貝潔聽見他打開紙包的聲音，「達令在這兒，妳好好睡一覺，可是記住我們已經訂了婚，很快就要舉行婚禮了。」

她聽見關門聲正想起來，可是又見唐思安開門進來說：「從今後妳只準跟我一起進出，記住！」

貝潔小心翼翼的爬上梯子，越過這八尺高的牆，在那邊有老劉和另一個人接應著，沒有他二人的幫助，她是無法逃得出去的，貝潔上了那輛早已雇好的馬車，從窗口中她看見老劉的幫手從梯子爬回院中，之後老劉把梯子往牆裡推了過去，這些動作十分快速，貝潔心想我們好像是幾個有職業水準的賊。

外面雲塊遮住月亮，一片漆黑，街上沈靜無聲，只有幾聲蟲鳴，老劉進到馬車，車子就開始走動，從馬蹄聲裡貝潔可以判斷，這是一匹很壯健的馬。

「到火車站遠不遠？」

「不太遠。」老劉說：「我們坐早上五點鐘的火車到天津。」

貝潔看了看錶，正是三點半。

「剛才幫我們的那人是誰？」

「也是佣人，他是我的侄子，小姐，別怕。」

「我希望你多給他些銀子。」

「血比銀子還靠得住，他幫我，決不會告訴別人的，小姐，還算好妳不是小腳，否則爬梯子不是那麼容易。」

「我是學舞蹈也練過功夫，你這把年紀也還行。我們要多久才能由天津到湖南？」

「看老天的保佑，好的話三個星期可以到湖南省會長沙了。」

「老劉。」她說：「你現在可以變卦，不必跟著我東奔西跑，你可以很舒服的呆在家裡，而我在長沙可以找到我外婆家，或是開米店的朋友。」

老劉看著貝潔似乎有點生氣：「小姐，我是您家的老佣人，我們在妳方家都呆了幾代了，要是我現在把妳丟下，我怎能向我的祖宗交待，等我．．．．」在這大清早他不想用不吉利的字眼，所以沒往下說。

「多謝你，老劉，你要是現在不管我了，我真會非常的失望，在中國我從未去過別的地方，沒有你，我還真不知要怎麼辦。」

「我希望唐老爺今早不要太早發現您已經走了。」

「沒關係，昨晚我已經交待小丫頭，別太早叫我，我要睡到十一、二點，我想我們有足夠的時間逃出北京的。」

「可惜的是，妳沒帶什麼東西出來！」老劉說這話時有些發愁，貝潔笑了。

「別以為我是個有錢人家的小姐，你們叫做『千金』，其實我在必要時很能撐住，我帶了些換洗的衣物、和手飾，還有一個大得可以買到房子，還可以買食物的鑽石，我三舅公說：『留得青山在，不怕沒柴燒』，這鑽戒就是我們的青山。」

火車站裡人很多，聲音噪雜，賣票的窗口擁擠不堪，有的人甚至爬在別人背上搶著買票，除了買票的人還有各式各樣的人擠在那裡，小販的叫賣聲，嬰兒哭聲，親人互相尋找聲，父母互相責備聲，還有一些鄉下人和小商人帶著大包小包的東西，都擠在鐵道旁，希望火車快來，老劉去買票，很久才回來，手裡拿著兩張三等車位的車票，一、二等的都買不到了，其實早就被賣黃牛票的買走了，老劉說坐三等位是再好不過的了，很安全，因為誰會去那些苦力腳夫們坐的三等車去找他們，而且現在往南去的三等乘客都是南方人，不是那些吃大蒜的北方人，空氣會好些。在等火車時，貝潔看見一個人坐在他破舊的箱子上吃著桔子，旁邊有個小叫花帶著飢餓的眼光，伸出枯瘦的手來乞討他吃剩的桔子皮，貝潔想起丁菲說過有一次在車站她看見一個叫花向一個腳夫要他吃剩的紅薯皮，腳夫吃完，隨手把皮丟在鐵軌上，那叫花衝過去撿，同時火車剛到，大家只聽見一聲慘叫，沒有人有特別的反應，因為那叫花子的死只是像人們踩死一隻小毛蟲一樣，毫不為奇！

火車尚未停穩，人們就瘋子似的，搶著一湧而上，有人從窗口爬上，手裡還提著一些雜物，貝潔也跟著老劉爬進

一個離他們最近的窗口，老劉剛進去，就把貝潔像件行李的拖了進去，他們坐在靠窗的位子，接著還有人從他們腿上、膝蓋上踩過，貝潔緊抓住她的小包，裡面有些錢，衣物和一些用品，那棵鑽石則安全的縫在她的上衣裡。

貝潔和老劉走了三個星期的水陸和山區的路，才到達了湖南的省會「長沙」，水路他們坐的是又髒又破的汽艇，陸路他們隨著逃荒的百姓，沿途慢行，找吃的，找住的，貝潔這才親眼見到老人家沿路死亡，母親埋下嬰兒，哭泣不停，悲痛不已。貝潔還有一次看見一個母親把嬰兒放在大樹下，她聽說有的女嬰會在不得已的情形下被弄死，或是被棄路旁，等她趕過去一看，還是個男嬰，早已死亡多時，身體都已發臭，顯然是母親不捨，一直抱於懷中，直到萬不得已才把他丟棄，貝潔和老劉找了些石塊，磚片把他掩埋起來，以免被野狗等吞吃。到了長沙後，貝潔又累又暈，週身發冷，幾乎飲食不進，直到數日後才漸漸恢復。

長沙是個非常熱鬧的城，到處都有活動，街上充滿了行人，有的挑著擔子，有的挑著水桶，有的挾著油傘，奔來走去，匆忙而過，也聞得見刺鼻的食物味，隨風而來，令人垂涎，街上的聲音不絕於耳，叫人聲，吵架聲、大笑聲，叫賣聲，從不停歇，這一大片噪音把整個長沙籠罩其中。所以有的畫家說，他們已司空見慣這些，早已忘記會畫長沙會有太陽晴空之象，或有幽靜安然之景。

貝潔此時非常懷念北京的萬里晴空，她現在很想見到她娘家的人，少梅曾描述過說，外公家的人都住在一所大宅院裡，外有紅牆高圍，內有三進庭院，後面通到一個大花園，那裡有蓮花池，也有品茶的涼庭，竹林修長，假石通

往，小瀑布流水十分優美，盆種的蘭花、秋菊和牡丹，陪襯在每一通道的圓拱門旁，每一進庭院中住著不同分支的親戚，最受尊敬的就是少梅的父親，即是貝潔的外公，在各個庭院中，小輩的子女都有私下的佣人，奶媽、或是丫環。

老劉不習慣這裡的氣候，泥路也不好走，可憐他的鞋都早已濕透了。

「耐心點，老劉，等到了外公家，你就可以把雙腳泡在一盆熱水中，好好享受了，也可以叫廚房給你做碗麵，外加紅燒肉，我們去叫馬車吧！」

他們走了幾圈，轉了好幾個灣，才看見兩個抬驕的轎夫，他們看不懂所給的地址，好容易一位熱心人幫忙溝通才明白，他們要去的地方在城外五里地之處。

走了兩個多鐘頭，經過了彎曲的爛泥路徑，和一行稻田邊的小路，他們終於看見一所很大的宅園藏在青竹和老樹叢中，那時天色已不早了。

轎夫們打起精神，口裡呼應著，腳步加速，貝潔覺得放心了，她所受的這一切，應當風消雲散了，她想到自己泡進熱水中，找一個丫環來侍候著，把一身的骯髒一洗而淨，外公會叫個丫環端上熱呼呼的佳餚拿到床上來吃，她會寫信給巴黎的朋友，告訴他們自己的經歷，還會告訴他們湖南的一切。

他們還沒到那宅園的門口，就已聽見一陣狗叫聲，老劉把轎夫打發走，在附近找了根樹枝拿在手裡才走到紅色的

大門去敲門，他叫貝潔站在他的背後說：「鄉下的狗，要當心，這些狗就專喜歡咬人腿上的肉，一旦咬上就死也不放。」

大門開了一縫，一個老人出來答話，尖銳的眼光看了他們一下，老劉說他們要見房子的主人，他是少梅的祖父，少梅是嫁給方太白家的，「請稟告你家老爺，他的外孫女從北京走了三千里的路來看他老人家來了。」老劉繼續說著一路的辛苦，似乎是想那老太爺能馬上出現，眼中含淚，雙手迎接這外孫女。

貝潔只想做簡短的說明，但老劉一個勁的講個不停，門後的老人把他的話打斷了說：「先生，那位老太爺早就死了，這個宅院早就賣給了何大人了。」

「何大人是誰？」貝潔覺得一切都完了。

沒有回答，那老人把門一關鎖上，只聽見狗又叫了起來，貝潔說：「何大人，什麼何大人？大概又是個軍閥罷了。」那隻狗還在裡面抓門怪叫，貝潔說：「這隻可惡的狗，好像也是吃了湖南辣椒了。」

「我們怎麼辦？」老劉很喪氣，幾乎氣得昏倒。

「我們去找我朋友的永發米店去！」貝潔還帶著丁菲的名片，老劉說：「我們的轎子也走了。」他眯著眼看轎夫是否走遠，貝潔已經恢復過來，她欣然的說：「老劉，如果你走不動，我來背你。」同時她大步的開始往前走，老劉跟著她，長嘆一聲：「唉！就像她爹！」

永發米店是在長沙的大南門路，舖面不大，外面掛著一個顯眼的新招牌，店面也是新漆過，可是裡面的傢俱很舊，整個店舖看起來不是很興旺，坐在櫃台後面的一個年青人戴著厚厚的眼鏡，正在看報，老劉和貝潔進去詢問丁菲，他抬頭看了看，搖頭說：「沒有丁菲這個人！」

「你認識山姆柯恩這個美國人嗎？」

「不認識。」貝潔堅持到底，「先生，我知道丁菲是這個店的東家，她是個年青漂亮的小姐，是個記者。」聽到記者這兩個字，那年輕人一動，他把報紙立刻放下，站起來低聲說：「跟我來，在這兒我們叫她大姐，您是她的朋友？」

「對！」

「只有她的朋友才知道她做什麼！我們得非常小心，您瞭解。」

這位年青人自我介紹他是「二弟」同時把他們帶到店的後頭去，此時毛毛雨已經停了，可是天上還是烏雲滿佈，陰陰濕濕的。

在後院由暗淡的光中貝潔看見一個腳伕從騾背上卸下一個麻包，一個中年婦女蹲在木盆邊洗衣服，一旁躺著一隻瘦的黃狗，聽見有人來，抬頭叫了幾聲，那婦人說著湖南話叫牠止住。後面樓房也很破舊，進了當中一間有個長桌，幾個穿著藍布上衣的人坐在桌邊，吃著稀飯，丁菲鄉婦打扮也在其中，一看到貝潔，她立刻放下碗筷很快跑來迎接，口裡說：「貝潔，真巧，我昨晚做夢還看見妳！」

「妳好！丁．．．．．大姐！」貝潔笑著說：「我們找了妳大半天。」

「米舖後院有我們這些人，別人都不知道的，讓我們來介紹我的家裡人給妳。」她轉頭看著老劉問：「這個老先生是誰？」貝潔只說他是她家的老朋友。

丁菲家裡的人不少，有五個兄弟，兩個姐妹，三個妯娌，一個姐夫，每人都有一個號，當時吃著早飯的是二哥，三哥和她們的太太，在外面忙著卸東西的都是家裡的人，洗衣服的是丁菲的媽，她爹和別人都出去了，有人拿了兩雙筷子來請貝潔和老劉坐在上位，面對正門出口，丁菲招待她們兩人用飯，同時也在埋怨長沙的天氣不好，湖南人用的筷子很長，碗也很大，貝潔是第一次用那麼大的餐具，她很餓了，吃的都是辣菜，她和其他人都一面吃一面吸氣，好讓嘴裡不會覺得太辣，貝潔問：「山姆柯恩呢？」

丁菲的笑容完全消失，她看來極為痛苦，但馬上恢復過來，說她和柯恩已經分開了，有家重慶的鐵路公司高職重金把他請去了。

「有些人！」她心痛的說：「看見錢就像蜜蜂見蜜樣，忙著飛去，這家公司給他很多錢！」

「甚至愛情也留不住他？」

「哈！什麼愛情！」丁菲說：「我看妳還是單純的羅曼蒂克份子。」

貝潔非常失望，她本以為柯恩是位忠實有情的人，以為他是個英雄，他的俠義心腸是不會在乎金錢和地位的，更以為他們二人是很完美又相配的一對，非常的出眾。」

「哦！妳和百合怎麼樣了？」提到百合更讓貝潔心痛，但他和柯恩是不一樣，百合是被她驅走的，她不露痕跡的說：「花朵合上了瓣，蜜蜂也就飛走了，沒什麼可說的。」

「有一陣子倒是很甜蜜，反正那些就如江水東流，過去的過去了，我們現在還有更重大的使命去做，妳是來玩，還是來參加我們的？」

「妳們需要人嗎？」

「我們這種工作，必須要有很多人手，多多益善，如此老劉就是我們的「老叔叔」妳就是我們的「三妹」妳們是北邊回來探親的，樓裡有的是簡單床舖，屋子雖是又冷又濕，可是吃飽後也會覺得暖和了！」

早飯後丁菲帶著他們到睡覺的地方去，貝潔和丁菲是住在主樓裡，老劉跟二哥住在隔壁偏樓裡，房裡牆上有洞，裡面藏著彈藥和槍枝，外面則掛著些水彩畫或書法對聯掩飾著，不讓人知道，每一個家人都會使用武器，丁菲說一星期兩次要帶他們去郊外練習射擊，從明天開始就要帶貝潔去學習，她說每個家人不一定都會被派去出擊，但會用槍，在緊要時是必須的！

第二天晚上快到八點鐘時，米舖裡的一切活動都停頓了，舖門早已關上，有更多的親友到來，他們都是從主樓後的一道小門進來的，有的是莊稼打扮，有的拿著鋤刀竹

扒、竹籃，穿著棉襖衣褲，多半都戴著馬占山帽（兩耳被兩旁的遮耳蓋住，後面還有一片蓋住後頸）有的頸上圍著圍巾，繞著一、二轉，臉看不清只有眼睛露在外面，人雖眾多可大家都鴉雀無聲，聚在主樓二層一大間的會堂裡。九點鐘大會準時開始，天花板上掛著幾盞很亮的燈，大概有卅多人大家都坐在長桌邊的椅上，年輕的則坐在牆腳的地板上，坐在長桌頂頭是個高個子，頭上纏著包頭，身上穿著破襖，他把圍巾拉高，只露出眼睛，眉毛很粗，雙眼深凹有神，丁菲給貝潔介紹過，他叫孫悟，是那一區的總頭子，也就是老大哥。

老大哥仔細的向到場的家人看了看，好像是在數一共是
多少人。

「同志們！」他的語氣清脆有力，「武漢來的消息不太好，我們要彌補兩個弱點，第一我們的彈藥供應不足，第二我們的炸藥不是很強，但這一切孫中山先生已經想法找專家來彌補了，今年 1911 年幾個月來的起義行動都失敗了，最近在廣州的一次起義，更犧牲了我們七十二位義士，我們在湖南決不可有所差失，尤其這裡的兩個傢伙施林和毛運，一個是總督，一個是軍區防守司令，都是賊人，可幸的是我們已經滲入新軍，萬一有什麼問題，新軍的高層可以出點力，雖是幫助不大但不無小補，而我們還要集中全力來對付衙門的軍兵。」他接著說：

「孫中山先生在武漢的總部已經計劃好在十月裡要有一個全國性的起義，各省都得響應，不計犧牲，這次一定要把滿清政府徹底推翻，我們在武漢的新軍裡有十萬多的湖南同鄉，同時都會起義，在廣東、河北、雲南、廣西的

同志，也都待戈而發決一死戰，炸藥線均已設好，一經點燃，則是山崩地裂，這是我們的目的，孫先生希望在每一個大城中，至少設有五百名的敢死隊員來攻擊政府機構，捉捕那些官員，其他的革命份子就可以幫助抵制清軍。我得跟你們講，在其他地區或省份的敢死隊任務，反倒不一定危險，因為滿清政府的官員，多半都好像是嚇唬烏鴉的稻草人，有些只是無用的肉丸子，聽見槍聲則逃之大吉，但是不幸在湖南沒有肉丸子，我們知道此間的邊防司令毛運，有個大大的弱點，此人是個色鬼，雖然很多姨太，還在遍訪美女，要抓到此人，我們須以他的弱點來安設圈套，攻破他的防範，他的保鏢都有最新的日本槍枝，如果我們計劃周全，不但可以抓到毛運，尚可將其手下一網打盡。我們的同志劉貴擔任敢死隊的任務，我自願來擔任擒拿毛運的任務，請記住此人的弱點即是我們最大的幫助，按我的計劃需要一位自願的頗具美色的女同志，在這裡有那位不怕出來擔任這角色的，有沒有？」

他看了看屋裡的女同志，可是都沒反應，「也許我應當補充一下，按計劃我們的香餌是決不會被色鬼欺侮的，按計劃我們不會讓毛運有機會染指她的，但她必需要露點色相。」

「多少的色相？」有一位女同志問。

「毛是個喜歡小腳的色鬼！」

「現在還有誰是小腳？」一位女同志譏諷的問：「如果我們都纏過腳，那還革什麼命？」

另一位男同志說：「用色鬼另外喜歡的誘惑他！」

「那是什麼？」有人問。

「酥胸肥乳。」有人答。

「誰要看奶，到處都看見母親喂嬰兒吃奶。」

「腿！露腿怎麼樣？」

還是沒人自告奮勇，此時貝潔舉起手來。

「啊！有一位自願的。」老大哥欣慰的指著她說，好像他中獎了一樣，他接著說：「開完會後，我會跟妳詳細說我的計劃，小妹我要告訴妳，這任務是安全的，他沒有機會碰妳，否則他會跪地求饒，死無葬身之地！」

過了幾天一個天氣晴和的中午，米店後的主樓裡，「家人」正在享受一頓湖南的中飯，有豬血湯、燉豬腳、炒鱈魚和兩碟辣呼呼的菜，忽然聽見一聲英文的「哈囉」一看只見一個洋人，頭戴竹笠身穿補釘棉襖走了進來，丁菲馬上就認出是誰，「山姆。」她跑過去迎接他，兩人擁抱了很久，貝潔為丁菲而高興，但她發現山姆變了很多，一臉的髒相，就像典型的苦力，當然他的鼻子還是比一般中國人要大上兩倍，顯然丁菲還是深愛著山姆，但她也忘不了過去的事，她把他推開，回到座位上說：「山姆，你回來做什麼？」山姆已經進來了，拉了個凳子坐在丁菲旁，二姐盛了碗飯，拿了雙筷子過來給他。

「孫中山先生需要我。」他說：「我這就要去武漢。」

「哦！」丁菲雙眉一縐說：「重慶的一堆財富也不能把你拴住？」

「丁菲！」山姆似乎有些不快，「我很失望妳沒有看清我是個什麼樣的人，我是個混蛋，生起氣來，我什麼事都做得出，可是妳聽著，對我來說，天下沒有比妳和孫先生的工作更有價值的。」

丁菲的眼光變得柔和了「這次是什麼事把你弄光火了？」

「我們被騙了，重慶的美國人都很生氣。」

山姆吃完了飯，慢慢細說重慶的事，原來他是中美開發公司的董事長，公司把在中國造鐵路的全權包了，上禮拜他們突然知道公司沒有這個合同了，原來滿清政府把這權利再次簽給了法國和德國，「我們已經呼籲達夫特總統向北京抗議！同時我去了武漢替孫中山先生辦點髒事。」山姆氣呼呼的說。「髒事怎麼講？」貝潔插嘴，悄悄的問。

丁菲解釋：「山姆是炸藥方面的專家。」

貝潔大概猜出山姆的任務是什麼，丁菲曾跟她說過武漢起義的細節，孫先生是清廷各處緝拿的首犯，可是他在東京化名藏身暗中計劃協調這次的行動。

「上帝保佑你。」丁菲說：「我喜歡一個壞脾氣但有原則的混蛋。」她在山姆的嘴上吻了一下，全屋子的人都大聲鼓掌。

為了先行預備以後武漢的重大起義，革命份子組織起必需的活動，反苛捐厲稅、反米糧爆漲，加強鐵路工人們的示威等等，長沙的社會團體，農工協會、革命人員滲透的軍政組織與學生激進份子都互相協調，靜候命令，以期一舉成功。

那天在當地要作示威遊行的人士，在湘水岸邊開始搖旗吶喊，「打倒滿清政府，還我炎黃民族。」「開建共合制度，消滅賣國奸賊。」

成千上萬的人都來聽革命份子孫悟的演講，老大哥說得淋漓盡致，把清廷的惡行：像對人民的不公，甘受外辱的奇恥……都公佈出來，他激動的演說不時被「打倒滿清」「建立民國」「革命同志起來」這等口號打斷，有一個人從人群中跳出，一手拿一個小凳，一手拿一把切肉的銳刀，他走向孫悟的前面，把凳一放，舉刀把他的一個食指砍下，血流如注，他把斷指拿了起來，「先生們。」他高叫著說：「為了革命，我不怕犧牲，甚至腦袋掉下，我都情願。」群眾更是響應激烈，一陣陣贊可之聲與興奮之掌聲響震及湘水兩岸。

「打倒滿清。」貝潔聽見自己也在喊著「殺掉賣國賊」突然一個鄉下老婦滿臉是淚，用一手仗敲著孫悟所站的桌子，「先生，先生，請救救他們，請救救他們，不要讓他們死，快，快請救救我兒子全家。」貝潔用盡力氣往前擠，要看是怎麼回事，擠到前面一看，原來約在一百碼外的一條舢板船上有一家人，老爹和兒媳婦，兩個十一、二歲的孩子，被網著在舢板上，繩子另一端綁著很重的水泥塊，一個中年人用斧頭在船底打洞，大家眼看那水漸漸進入船

中，那船慢慢下沉，無影無蹤，所見只有幾件漂浮的衣物，還有廚房用具和一個大大的漩渦。

那個向孫悟求救的老婦止住哭泣，停住叩頭，她喃喃祈禱著，然後拿出一捲紙來，顯然是那老婦人的兒子叫她打開來示眾，紙上寫著：「我是挑水的，我全家沒有飯吃，那些有錢人和做官的囤積了稻穀大米，抬高了價錢，我們這些窮人無法過活，我們今天挑了這樣的路走，也是實在無法，老天有眼，請老天保佑，不要讓別人家會有像我們這樣的結果，湖南長沙唐康全家叩頭。」

那老婦把紙捲打開舖在路邊，她自己跪在一旁低聲哭泣著，禱告，老天原諒我的兒子全家，菩薩大慈大悲原諒我兒子一家。在湘水旁沈船自殺的事發生後，貝潔又親眼見著幾起革命份子所動員的事件，城市政府的倉庫被盜，在農村裡農人反抗，革命的氣氛傳遍了遠近……

貝潔謹奉上面的指示：按孫中山先生所說的，我們這次「只許成功，不能失敗」她以此自我警惕，深悟計劃的重要性，貝潔跟丁菲和老大哥開過幾次會，她認識了一個叫「猴員」的人，及他的兩個助手，他們在離城不遠的松林準備和練習了一個星期，離實行任務的日子越來越近，貝潔也愈來愈緊張。

她想起自告奮勇自願擔任這重要角色的那晚，從那時開始她有時睡到半夜，會突然驚醒一身冷汗，她會瞪著天花板想「哦！我的天，我是怎麼搞的，自願來負擔這個任務！」

耍猴戲的這一節發生在一個禮拜天，那早他們四人，猴哥兩個助手和貝潔一早就離了松林，那二人都是身強力

壯，廿多歲，不多話的小伙子，姓名不知，只知道一個叫「二姪子」一個叫「三姪子」一個專管幾隻蒙古狗，一個專管道具。

他們到了市場，太陽剛出來不久，他們就在露天的攤上吃了早飯，吃完後三姪子把毛毯鋪在地上，取出大鑼敲了起來，招來不少觀眾，鑼一響，竹籠裡跳出一隻猴子戴著紅帽子，向四周的人行了好幾個禮，然後跑進一根空心的樹根去，一面四處張望，一面抓著它的肚皮，猴員撒了一把花生過去給那猴子，它撿起來用牙把殼剝去，邊吃邊對著觀眾猛行禮。

「猴兒，注意禮貌！注意禮貌！」猴員，就像父親跟孩子說話「站起來，鞠個躬！喂，別亂抓，別亂抓，別抓你的醜肚皮。」可是那隻猴兒完全不理，反而抓得更得意，大家都笑了，「壞東西。」猴員說：「不聽話的壞東西，除了蚤子沒東西喜歡你，我下次要找條蛇來耍，沒有毛，沒有蚤子。」

猴員繼續耍把戲，先是耍猴，後來耍蛇，最後耍的是狗穿鑽鐵圈，觀眾們看得有趣，連連鼓掌，貝潔在後面一直等著。

猴員過了一會轉向猴子說，「醜東西，世人對你好不好？」猴子呲著嘴，露著牙，一動不動，猴員說：「唉！我認識這隻猴子七年了，可是它這個樣，我不知道是笑呢，還是生氣，不管了，反正它能給我們帶碗飯來吃，而它只要點花生做報酬，不錯了，不埋怨了。」他接著說：「先生們，女士們我有幾種天下第一的靈藥，能治．．．．．」他沒說完，就在這個時候，十幾個軍裝畢挺的軍人，擁著

一個軍官漫步而來，另一侍衛口中叫著「讓開，讓開。」群眾們都趕快讓出一條道路讓這些人過去，貝潔站在幾個人的後面，看見那矮胖的軍官，她的心跳得更厲害，她知道這就是那邊防司令色鬼，毛運！毛運一身全新的軍服，長靴和皮帶擦得雪亮，手裡拿著馬鞭，一面打靴子一面往前走，一雙色眼東張西望。

猴員介紹完他的靈藥，告訴二姪子和三姪子把藥拿出來，猴員大聲說：「感冒藥，一個銅錢一瓶，胃安丸廿個銅錢一瓶，保證三天以內治好病症，否則退錢。」他在說的時候，二姪、三姪已經開始交易，他們每次收了錢，就交給猴，猴子把錢裝進口袋，同時就正正經經行個禮。

猴員往貝潔那邊一看，輕輕的點了點頭，她知道這是叫她出去的暗號，她一鬆扣，拉著罩在外面的長衫準備，並且猴員示意那二人的交易暫停。他拿起大鑼敲了幾下說：「先生女士們，今天我們有精彩的表演，我們的小妹要為大家演出從未見過的節目，他回過頭來說：「小妹，準備好了嗎？」

貝潔走進當中脫下長衫扔在一旁的毯上，她穿著件緊身上衣，下面是條短裙，露出她美麗的長腿，立刻把大家吸引住了，大家都驚為天人，她優美的帶著微笑行了個禮，然後開始動作，她先翻了幾個跟斗，接著跳了一小段芭蕾舞，觀眾都張嘴無言的欣賞著，他們不知道這是什麼，不過就是覺得好看，而且就像猴員所說，大家今天是大開眼界了。

那邊防司令簡直是著了迷，看得入神，他笑著緊盯著看，一排亮晶晶的金牙露在唇邊。

貝潔跳完以後，又以芭蕾舞者謝幕的姿態，深深的彎腰致意，觀眾報以熱烈的掌聲。

毛運看得高興，一面鞭打馬靴，一面叫猴員「你過來。」

「我！大人。」猴員指著自己，笑著問。

「對，你叫什麼？」

「名字？大家都叫我猴員。」

「你在這裡搞這個，有許可證嗎？」

「許可證？大人。」

「是啊，無論什麼小販，或是賣藥的都得有許可證，這是為了保護公眾。」

「您能告訴我，要怎麼去申請，我就……」

「你們有幾個人？」毛運說，又在打著鞭子。

「報告大人我們一共是四個人，我妹妹和兩個姪子。」

「你們是從那裡來的？」

「大人，是從湘潭來的。」

「有些鄉下人來報，他們的雞被偷了。」毛運說「我們不能隨便讓人耍猴戲，你得登記。」

「我們從未偷過別人的雞。」猴員很誠懇的說，「我們有自己的雞，吃的是自己的雞蛋，如果有人說他們丟了雞，我可是能證明我們的醜雞，不是他．．．」

「你沒有登記就不能在這裡表演，懂不懂？」

「是，是，大人，登記要多少錢？我這裡有錢。」

「你們住在那裡？」他看了貝潔一眼。

「在南門外松林附近，大人，兩串錢夠登記了嗎？」

「我要把你押起來。」毛運轉身向侍衛官說，「把他帶到總部辦公室。」他打著鞭子往回走了。

那侍衛官用槍指著猴員說：「你跟我來。」

那天晚上天氣很涼，一片烏雲把月亮完全遮住，更是一片漆黑，一片寂靜，只聽見遠處野狗，和近處蛤蟆的叫聲，在帳棚裡，貝潔獨自坐在一塊毛毯上逗著猴子玩，近來她已經學會怎麼和牠玩耍，可以命令牠站起，坐下和翻跟斗，她每次扔過花生去，牠就會玩一套把戲，在帳棚下三姪在做晚飯，二姪在棚後餵狗，貝潔聞到那又辣又香的煎魚味，他們三人回到這裡已有十小時了，貝潔開始關懷到猴員的安全，他是否已被打入牢獄，可是二姪、三姪卻若無其事，他們好像完全信任猴員必會安然的返回，貝潔實在想多知道些這三人的來龍去脈，可是他們從不多談有關自己的事。

直到貝潔聽到馬蹄聲由遠而近，她才放心，想猴員馬上回來了，她立刻把煤氣燈關小，帳棚裡變得全黑，她自己早有準備，一把利器，藏在她身上，這次的計劃，只許成功，不許失敗，她深呼吸了幾口氣，才使她緊張的情緒平靜下來。

猴子突然跳上箱子，一面搖動著，一面尖叫，就想多要花生，二姪很迅速的進來，把牠輕輕放在肩上，出去時溫和的說「回籠子去吧！」

貝潔問：「有多少人來？」「十一、二個。」

「十一、二個？」

貝潔又問：「你會在那裡？」

「三弟和我就在後面照應狗和猴子，猴員會照顧妳的，放心！」

他和猴子從帳棚的一道密縫裡穿出去了。

外面的聲音越來越大，有人把帳棚開口處一掀，走了進來，正是那長沙的邊防司令毛運，他笑容滿面，手裡拿著馬鞭，猴員在後手裡拿著一盞氣燈緊緊跟著。

「沒事，小妹，一切都辦好了，司令大人幫我們登記，手續全弄好了，我們可以繼續做我們的買賣了。」

「對，對。」毛運一邊說，一邊還是用鞭打著靴子。

「小妹，毛大人要問妳幾句話，妳好好陪他說說。」他說完了，正轉身離去，「等一等。」毛運說：「把燈留下。」

「是，是，大人。」猴員把燈放在帳棚出口處，很快的出去了。

毛運把燈拿起，照著貝潔的臉，看著很滿意，他把手裡的燈放下，把原來的一盞又扭亮些說：「要看漂亮的東西，我要燈光亮些。」他笑著把貝潔攙起來讓她在兩盞燈之間，他繞著走了幾圈，從頭看到腳，「很好，很好。」他滿意的說：「長得好，美佳人出水芙蓉，妳多大了？」

「十八，大人。」貝潔說，心跳的很異常，準備隨時會有危險的事情發生。

「大了幾歲，不過還是夠味，坐下。」

她聽命而行，裝著又羞又怕，她還穿著短裙，就把雙膝抱住，遮住雙腿，毛運蹲下想摸，貝潔聞見刺鼻的蒜味，酒味，她決定了做這個任務是越快越好！她羞答答而又怕唏唏的說：「大人，請你對我輕柔溫和點兒。」毛運說：「溫和，輕柔。」他大笑抓著她的雙臂就要咬，「當然，當然，輕柔，溫和！吃的是軟豆腐，自然是要輕柔。」

貝潔從未殺過人，她不敢相信自已真會下得了手，所以還是按照原定計劃，讓猴員來完成任務，「我的心肝寶貝。」毛運說：「來，讓我親親嘴，寶貝。」他要來吻她時，她轉過頭去，怕羞的說：「燈太亮了，大人」

他說：「我知道，我知道，可是我就喜歡亮些，不夠亮的話，我怎麼來欣賞漂亮的花，來，來，讓我替妳脫下……」

「不，不，我不要先脫，您先脫吧！」

「還怕羞，是吧！」他笑得開心，「好，我先來！」他把皮帶解下，又解下掛著的槍，正要脫下他的上身軍服，猴員已是無聲的從後面密縫進來，一隻手臂緊圈在毛運頸上，一隻手拿著尖刀，頂在他的咽喉。

猴員低聲說：「抱歉了，你跟我到外面去，叫你的部下乖乖的把槍支繳出來！」

毛運眼睛凸出，又驚又怕，脖子被刀頂住又不能出聲「照我說的話去做，否則我給你這裡捅個洞。」猴員的刀尖頂得更緊「你再也休想談笑。」

猴員把他推到帳棚外跟一個侍衛官說：「你要就是把我們倆都打死，要就是聽他的！」毛運大叫說：「把槍支丟下！」侍衛們稍有猶豫，毛運又叫，幾乎是像瘋狗似的「把槍支放下，你們這些笨蛋。」

那些侍衛們趕快把長槍，手槍統統扔在地上，二姪、三姪早從帳棚後跳出，栓住的狗在旁邊拼命的叫，三姪把槍枝收成一堆，放在帳棚旁，二姪拿出一捆粗繩，向那些官兵說：「自己互相綁起來。」猴員把尖刀在毛運頸上一刺，鮮血流出，毛運嚇得大叫「自己綁自己，侍衛官，快，快，快綁起來。」那侍衛先叫三個兵把其他三個綁起來，先綁手後綁腳，另外的也照做，這樣十二個兵都綁好，二姪驗過。最後只剩下一個侍衛官，二姪過去把他推倒綁起來，

所有的官兵都倒在地上，臉向上，背朝下，在黑夜裡靜躺著，不知死活，貝潔從帳棚內走出來，手裡拿著毛運的槍，把槍管放在他嘴裡，安全機一鬆拉上彈機鈕，毛運嚇得臉色蒼白，眼珠彈出，立刻跪下「別！我把什麼都給你，請饒了我。」他想去碰她的腿，但她反應很快往後一退，貝潔眼看這作惡多端的惡人跪著討饒，她感到一種異常的報復性，只要把手指一動，他就一了百了，她要他抵償以前的橫行淫為。

「小妹」猴員輕輕把槍從貝潔手下，「等一等，我們還不要他死，活的有用，可以利用他得到一些有助的資料。」

毛運顫抖的說，一邊在擦他滿頭的汗，「要什麼？要想知道什麼都可以。」

貝潔想吐他一口吐沫，可是看到他那可憐的樣子，她也感到滿足了，這個任務是圓滿的完成了，她覺得自己貢獻不多，但也盡了一份力。

突然附近響起槍聲，「你最好把我們放了！」毛運說：「你們逃不了，只有我可以救你們！你們已被包圍了，」人聲、槍聲漸漸來得更近，有一群人跑進松林，後面有人追趕。

月亮突然穿出黑雲，貝潔立刻認出是丁菲，老大哥，還有其他的家人。

「跑，快跑！」老大哥揮手拼命示意，他的左手受傷流著血，「跟我來！」丁菲叫著說：「出事了，有人通報了清兵，快跟我來。」猴員用槍把毛運擊昏，二姪和三姪忙著把槍枝放藏在松林後面，黑暗中人影、槍聲接近松林時，

老大哥突然站起舉手對跑近的清兵說：「弟兄們，我們都是自己人，請參加我們的起義，重整我們的河山……」他尚未說完，槍聲連接而來，中槍的衝力把他擊倒，鮮血從傷口冒出，貝潔嚇壞了，她全身無力，幾乎昏倒，心想又是一次失敗。丁菲高叫「快！」她才立刻追隨丁菲再也不回頭的往前飛奔逃命。

從長沙到漢口的這艘汽船又髒又舊，可是貝潔和丁菲卻滿意極了，居然在三等艙弄到了位子，在上船之前，她們躲過了清兵，在一個洗衣服店躲了兩天，才乘舢板上汽船，衣服店的老闆很好，不僅收留她們，臨行前還資助了她們衣物和現金，她們打扮成鄉婦安全的混進三等艙位，在船上她們裝成無知粗魯的樣。乘客們都不知道這五千多噸重的船是載運什麼？那些同艙的乘客倒也相安無事，船上食物豐富而有味，每天吃吃睡睡就這樣打發時間，貝潔和丁菲相處數日，覺得她是一個有正義感很忠誠的人，沒有私心，貝潔想如果參加革命的都像丁菲，也許起義不會失敗那麼多次，經歷過這兩次的失敗，讓她已失了信心。

「妳在胡思亂想些什麼？」丁菲低聲的問：

「可能我們的家人都太好了，也許我們需要一些壞份子，像流氓、地痞，在組織裡，俗話說『以毒攻毒』，那不就容易多了！」

丁菲立刻叫她少出聲，貝潔馬上警覺而抱歉不語。艙裡有一個瞎子在為眾人說書，貝潔雖聽不懂他在說什麼，但覺得那瞎子的腔調悅耳動聽，而他手裡的板子敲打得很節奏。

「妳注意到了嗎？」丁菲問貝潔。

「沒有，妳看見什麼了嗎？」

「他上次喝茶好像知道杯子在那裡，這次他拿杯子又在摸著找那就是他頭次忘了他是瞎子，第二次他得裝成瞎子。」

「瞎不瞎又如何呢？」

「我不太放心，我們最好出去走走！」她站起身來，佯裝伸腰，打了個哈欠走了出去，貝潔心想這哈欠實在不需要，剛才的舉動，完全是做作，貝潔拿了幾個銅板，丟進瞎子的錢罐裡，也走了出去。

丁菲問：「他跟你笑了嗎？」

「我沒注意！」

「我聽見妳給了他不少錢，為什麼那麼大方？」

「如果她能見到妳打了那麼大的哈欠，他必會非常失望，放點錢，安慰安慰他。」丁菲只笑了笑。

船沿長江往武漢行駛，河流慢慢變寬了，同時也看見沿岸的鄉鎮被河堤汛濫所淹沒而流出的水泥漸漸增多，更看見水上漂浮的死屍，貝潔不禁失色，早飯也不想吃，到了中午的時候，不僅人的死屍更有些動物家畜的屍體隨著黃水漂浮著，更有些就碰在船的邊上，天色灰暗，幾乎和江水的顏色一樣，江的兩岸，滿處黃土，還有幾棵無葉的枯

樹，顯然是經過乾旱就是戰亂，丁菲說這一帶應當是產米之鄉的湖南、湖北、江西三省的一部份，有長江和洞庭湖的灌溉滋潤，也是以往一些文人學士詩詞名家所歌誦過的地方，而今景色淒涼，昔日之美景何在，丁菲說來已是淚流滿眶，貝潔也是無限傷感。

吃過中飯，丁菲推推貝潔示意那瞎子說書又開始了，這次他說的盡是懷舊之事，說昔日的美好日子當今都已煙消雲散了，這情緒也正是她們所感，瞎子的聲音很悲慘，這是他使聽眾洗耳恭聽的頭一次，等他說完，有幾位年長的聽眾感傷不已，在滿佈縐紋的老臉上流下淚水。

「我的天！」丁菲輕聲的說，「他是我們『家』的一員。」

「我們的談話，他都聽見了。」丁菲走過去放了一大把錢進罐子裡，瞎子微微的點了下頭，臉上有一絲幾乎看不出來的笑，他只是繼續他的故事，對丁菲和貝潔來說，這就暗示著「革命決不失敗！」

近傍晚的時候，船快要到達湖北的一個小鎮，剛進港時就聽見一陣叫聲「下去，下去！」原來一隊士兵上了船，推推嚷嚷，叫乘客們立刻下船，他們手上拿著上了刺刀的長槍，強迫乘客下船，有的稍有反抗，則被推下船去，連攜帶的行李都不知去向，在岸上還有百把個同樣的雜牌兵卒，衣服襤褸，髒得可以，有的還有瘡疤面黃肌瘦。

「不好，想是軍閥要佔用這船，我們快走！」貝潔跟著趕快跑下去拿他們的衣物，看見空處就往岸上逃去，等她們走了一段距離，看見那些兵卒已把乘客都驅走了，岸上的兵卒，也都一個個的上了船，丁菲告訴貝潔看他們的樣，

必定是幾個強盜，帶著些烏合之眾，沿路搶殺而自命為軍閥部下。

「我們到那裡去？」

「我們找個舢板到漢口，準備要多吃些苦頭了！」

「為什麼這麼說！」貝潔開始發愁了。

「軍閥們強佔火車、汽艇，但海盜們喜歡舢板和漁船，軍閥和海盜相比的話，軍閥還算是有禮些。」

貝潔想到此，就畏縮成團，她盡量不去想它，她摸了摸那縫在衣服裡的大鑽石，只要有它，她就安心多了，她聽說湖北的省會是一個現代化的工業城，各個國家在那裡都有租界和領館。

「從這裡到漢口有多遠？」她問。

「乖舢板要四天，要不是軍閥把船佔去，我們明天就應當到了。」

「那軍閥是什麼人？」貝潔對軍閥這兩個字很敏感，一聽見就頭痛。

「南部的一個強盜軍閥，又稱湖南野狗。」丁菲解釋「他們都一樣強佔城鎮，和船隻，還要強納捐稅。」

「他們到底是算那一邊的？」

「他們如同柳絮隨風而倒，如果革命成功，他們則和我們同慶，要是清軍佔優勢，他們則替清朝服務，有時還會志願加入他們的軍隊。」

突然她們看見一群人，往離約二百碼遠的一個舢板船直奔而去，一個中年人像是久經風霜樣的人在旁邊盡力和他們打招呼。

丁菲說：「我們真運氣，有要打黃魚的。」

「黃魚？」貝潔也跟著往那邊跑去，「黃魚就是我們。」丁菲上氣不接下氣的說，「快，快，上去，幾秒鐘就要擠滿了。」

那船夫等他們兩人上去後立刻跳上舢板，盡快撐船離開陸地，上不了船的人要求也沒用了，船夫一共接了廿幾個客人，他把六個婦女，五個小孩帶到底艙，裡面有一塊竹蓆，其他的男乘客，都坐在前後的舢板上，一人出一塊錢的船費，孩子不算，船夫和他廿來歲的兒子，有節奏的操作著槳，船由慢而快航行而去，船夫的太太在船尾用一個瓦爐燉著一大鍋菜飯。

大鍋菜飯燒好後，她用木碗盛著分送每位客人，她又燒了一大壺茶，等飯吃完了， she 就把熱茶倒在木碗給大家喝，船友們非常滿意，道謝了半天，並且不僅祝福這一家三口今生財運，也祝福他們來世也一樣財運興旺。

聽了他們的道謝後，船夫說：「什麼人都有困難的時候，說不定有一天我也需要你們的幫助。」

「我此生是不會了。」一個老頭說，「不過我死後我的靈魂也不會忘了，你們的好處。」

船夫太太說：「阿彌陀佛！」雙掌合起來禱告「別提死，先生，你會長壽的，看你的耳朵就知道！」

「長壽不是我此生的願望。」老頭嘆了口氣。

另外幾人點頭同意他的看法，貝潔看著他們談論，心想這些人不知是如何在這飢荒戰亂中生存下來的，他們飽經周折，而今連「長壽」這是中國人傳統認為是最幸福的事，也不去期望，那就是絕望了。貝潔想我實在不能也不會去適應這將來，或許我應當離開中國，中國對她來說是太陌生了。

「丁菲。」她很激動「妳還年輕，妳可以選擇到別的地方渡一生，為何不跟我一齊去法國？」

丁菲很驚訝，「不」她說：「我一生要寄托在現在的工作上，你難道看不出來嗎？」

「要是失敗了？」貝潔避免用「革命」這兩個字。

「當然，我們要繼續下去，我們都希望成功，否則我們為什麼都放一個小盒子在口袋裡？」

「自殺！」貝潔非常吃驚，丁菲點點頭，此刻兩人都無言相對，貝潔想這不就像悲慘的小說嗎？主人翁或女主人翁為了原則勇敢的赴死，她覺得有些可笑，這也讓她想到那些愛國的標語和口號「不自由毋寧死」。貝潔覺得像丁菲

那麼年輕就要犧牲，真可惜！她想起那次在唐思安的宴會上丁菲是多麼的有活力，多麼樂觀，充滿著希望，看看現在又瘦又老，還隨身帶著自殺丸，如果她真吞了，實在不值得，浪費了一條生命，貝潔看著她的好友，喉嚨裡起了一個大疙瘩。

她們乘坐的舢板船，終於快到了漢口，雲霧茫茫，遠遠看得見漢口，武昌和漢陽這三個城裡的一些較高的建築物，從長江上看去頗像西方的城市，可是當船走得越近港口，貝潔就只看見無數的舢板，小汽船，筏子，運貨載物，擠塞不已，她們的船無法靠入正港，船伕夫婦和兒子把船靠岸邊後，幫助客人們一一上岸，那裡是個漁船停靠的地方。當貝潔剛回北京的時候，她看見窮村貧農悲慘的生活，還覺得新鮮好奇，可是她現在感覺全無，丁菲和她感到難受，離開了船，立刻穿街過巷往城中而去！

到了漢口以後，丁菲似乎是起死回生，顯得生氣勃勃，滿臉紅光，聲音也有勁了起來，好像武漢的起義活動使她換了一個人。

丁菲把武漢起義的計劃，現在才和盤告訴貝潔，在武漢一帶滲入新軍的革命份子責任重大，因為他們有新式的武器為助，這些革命份子會與其它贊助革命的清軍聯串起來共謀，真正的革命份子，可以攻打特別的政府機構。還有要用義勇軍，婦女志願軍，地下黨等的人全力散播謠言，以動搖其他軍政機構的人力和盡量削減其實力。

貝潔不久就覺得她的血液裡充滿了新生之力，那些從前她覺得是可笑的口號，現在成了有意義的信條，現在叫她說「不自由毋寧死」她也會覺得很自然。

「我們到那裡去？」貝潔問。

「到我們武漢的總部去！山姆柯恩在那裡。」

武漢的革命總部不比長沙的大多少，表面上也是一個米店，叫萬利米舖，店舖的招牌也很耀眼。

進了米舖，櫃台後穿著舊長衫的中年人，立刻認出了丁菲，打了招呼後就把她們都帶到了後院，貝潔覺得很奇怪，這後院幾乎與長沙的一模一樣，她們上了主樓的樓梯，進到一間大屋，裡面約有卅多人正在開會，有的坐，有的站，有的靠牆而立，一位圓臉，腹部微胖卅開外的人，穿著很縐的西裝，站在桌子後面，手裡拿著粉筆，剛在黑板上寫了些字，丁菲輕輕推了貝潔一下說：「他就是黃興，是孫中山先生的親信，也是他的第二把交椅，上次起義時犧牲了三個指頭！」

黃興看見丁菲，顯得很興奮，他把粉筆扔回黑板下面的槽道裡，繼續說：「趕死隊要攻打武漢衙門，把那些官兵一網打盡，「龍頭一失，全體崩潰」我們也滲入了武漢的兵工廠，所以我們有足夠的槍枝和手槍，我們最需要而缺乏的就是炸藥之類，幸好我們有個美國朋友，他能用現有的一些零件，製造出炸彈或手榴彈。」

丁菲又推了貝潔一下說：「他說的是山姆柯恩。」

黃興為了加強語氣，故意停頓一下，他用一種戲劇化的聲音說：「武漢起義是最最緊要的，我們非得成功不可，只

要這次起義成功，其他各省才會相繼宣佈獨立，才能把滿清趕走，我要再度聲明武昌起義非成功不可！」

黃興說話時的自信和決心，也感染給在座的有些革命人士，他們不禁也握緊了拳頭，高聲響應。

「武昌起義必得成功，必得成功！」

會開完後，黃興和幾位人都過來和丁菲見面，丁菲向他們一一介紹了貝潔，黃興說這裡的活動已按計劃分派了人選當任各項工作，可是他很願意在全國同時起義前，丁菲來督導協調宣傳方面的任務，他說完了話就匆匆的離開了。

第二天，丁菲計劃好讓貝潔和一個農村老師名叫施韻的女同志分派去做標語，她們得用中、英、法三國語言來製作。因為三城中的武漢，有上萬的中外居民散佈於此，這裡有傳教士、軍、政、外交的人員和家眷，及一本萬利的外國商人，黃興要他們都知道要拯救中國，就只有打倒滿清。她們正在商討，忽然外面一陣噪雜的聲音，貝潔聽見人們喊叫奔走逃跑的腳步音，一位傳遞消息的同志匆匆進來，叫大家快去大會堂集合。

當她們三人到了大會堂後，人人都在交頭接耳討論到底發生了什麼？計劃起義的日子還有兩天呢！是否此次又是失敗，是否什麼未能預料的事發生了，又是一場空呢！貝潔旁邊的一個同志，簡直是傷心得滴淚，難道革命的命運就注定失敗！

忽然另外一人從外面進來，大家一看認明他是黃興的得力助手，甘明。

「外面發生意外了！」他的聲音充滿激動「有人揭穿了我們預定的計劃，現在沒有選擇的餘地，只有提早行動了！」

會堂裡幾鈔鐘的寂靜，立刻又是大家紛紛議論，某人把手舉起要大家在這緊急時刻，保持秩序和安靜。

「據說是新軍裡滲透的份子和警察起了衝突，被捕了，我們的同志決定要此時立刻採取行動。」甘明接著說：「黃興已經下命令照計劃立刻全部發動，趕死隊已去佔領總督衙門，黃興本人則直接參與指揮行動，革命份子已經滲入武昌的清軍，現正準備攻下漢城兵工廠。」

「我們這裡怎麼樣呢？」有一人發問。

甘明說：「武漢現在局勢很亂，我們此間的人沒有其他辦法，只有在此等候消息。」

「我們不能就在此束手待斃，另一個大聲說：「要死，也要戰死犧牲。」

有好幾個同志贊成此一說法，也有的意見分歧而生氣的吵了起來，甘明又舉手請大家恢復平靜，可大多數都贊成立刻採取行動。

甘明說：「我們沒有足夠的武器，我們應該讓攻擊部隊按計劃去進行，再說這裡有不少的有頭腦的優秀人物，誰也不願讓你們這些精英去做炮灰。」

「我們不願白坐在這裡。」第三個人說：「甘明，我們走吧！」

會場情形更亂了，有一小部份的人已經衝出門外，轉首猛招手叫後頭的人也跟著出去。

「好，好，去吧！」甘明發命令了：「有什麼武器就都帶走！」

「我們應當去嗎？」施韻問丁菲。

「槍枝在那裡？」貝潔問。

「來，跟我來。」丁菲說：「別想什麼槍枝！」

槍砲聲從遠處傳來，不絕於耳，顯然是有衝突發生了，她們跑到街上去，看見四面八方都有人跑來跑去，店舖紛紛關門上鎖，有的婦人手抱嬰兒求人收留，小販們扔下車具落荒而逃，槍聲越來越近，可是最震耳的還是爆炸之聲，其次則是婦人尖叫，嬰兒的哭喊，和喪家犬的吠聲。

貝潔跟著丁菲往前跑，後面跟著的施韻又喘又咳，上氣不接下氣。

「我們去那裡？」貝潔問，丁菲說「別問，就跟著我，她停了下來，要等施韻，當施韻跟上以後，看她面色灰白，咳個不停，快要喘不過氣來，丁菲把她扶到街邊，找了一個已關門上鎖的店舖門口，讓她坐在石階上休息一下，施韻一直在咳嗽，丁菲輕拍她的背部，使她舒暢一些，忽然丁菲大叫：「我不知道她有肺病，她不應當那麼跑的！」

貝潔開始急敲一家的大門，並且喊叫著說：「我們有個病人，求求你們開門！」貝潔重敲了好幾次，都沒有反應，這時施韻已經吐了很多的血，咳嗽倒漸漸緩下，丁菲用手帕把施韻唇邊的血漬擦去，然後又替她擦去汗水。

「走，走，妳們走吧！」施韻還是喘不過氣來，「我可以呆在這裡！沒事，你們去！」

「別說話，靜一會兒。」丁菲幾乎是命令的說。

「別讓我拖累你們，請走吧！」

「什麼拖累不拖累，你是跟定我們了，別說了。」

施韻放心多了，她把頭靠在丁菲的肩上閉上眼睛，貝潔接著又在幾戶人家的門上敲打著，當她看見血從手上流下時，她開始用腳去踢那些門。

「貝潔。」丁菲叫她，「現在沒有人會開門的，妳也知道，過來幫施韻，我們繼續走！」

她們兩人把施韻扶起來，架著她，轉進一條小巷，街上已是全無人影，可是槍聲還是繼續傳來，並且越來越強，遠處爆炸之聲四起，黑煙也從各方吹來，火光照亮了天空。

施韻被她們兩人半拖半拉的走著。三人都無一語，貝潔想要知道，她們要到那裡去，可是她制止自己發問，丁菲是個計劃周全的人，每一步她都有安排，可就在此時，她們並沒走多遠，就聽見槍聲迫近，更聽見後面有追趕的足

聲，「站住，站住」有人叫，而且有子彈打到離她們不遠的地方，她們趕快停了下來，貝潔知道是清軍，根本就不敢看，只想起三舅公說的：「聽天由命」四個字。

傾刻間有十幾個清兵把她們包圍起來，刺刀點在她們的喉嚨上「妳們為什麼要跑？」一個瘦小的清兵問。

「不是每個人都在跑嗎？」

「你是從哪裡來的？」

「我們是本地人，你聽不出我們的口音？」丁菲理直氣壯的說。

「她是施韻，是個作家。」一個指著施韻「她是革命份子！」

「啊！妳們都是從萬利米店來的。」那個瘦小的官兵一臉肝笑的說：「妳們是掛羊頭賣狗肉，都給抓起來。」

監牢就在總督衙門後面，是一幢石頭房子，裡面關的，不是政治犯，就是盜賊等，丁菲她們三人被押進最大的一間，裡面已經有六、七十個等待處斬的犯人，五十多個是革命份子，其他就是盜賊，那些盜賊能跟一群知識份子關在一起，使他們感到無限的榮幸，其中一個獨眼的光頭胖子，一待新犯進來，衛兵出去把門關上後，他就站起來以他最文雅的詞句說了一遍歡迎詞，他說：

「先生，女士們，歡迎，歡迎，我們只是一群小偷盜賊，命中注定，生下來就窮，到死也是窮，可是你們就不同了，生下來則是富貴人家，你們不偷不盜，而是要把皇帝老爺

的龍座拿來坐坐，跟你們諸位一塊死，算是我們命好，歡迎，歡迎。」

他說完後所有的盜賊都大鼓其掌，那些革命份子，不知如何反應，有幾個只是苦笑而已，多半的都不願與他們為伍，根本不理，但有一個走了過去，跟那些盜賊一一握手，開始講說革命的事端。

施韻盡量控制住咳嗽，一塊很髒的手帕蒙在嘴上非常痛苦，丁菲請求旁邊的人稍讓一塊空地，讓她躺下，有些人把他們蹲著的空間讓出來，用舊棉襖墊在地上，施韻露出一絲微笑，謝過他們，丁菲坐在她的旁邊，盡量的安慰著這位垂危的病人，旁邊的人沒有人說一句話，大家都畏懼著明天，多半都認為將會與這些盜賊一同被斬，命運就是如此了。

「誰都要走的，只不過是早晚的問題。」有人說。

「就像坐渡船過去罷了，我倒希望早點上船！」

施韻休息了好一會，她睜開眼睛，丁菲和貝潔都對著她微笑，丁菲問：「妳怎麼樣？」

「好多了。」她盡量止住咳嗽，勉強的一笑。

「喂，兄弟。」一個革命份子問那獨眼老頭「這個大飯店飲食怎樣？」

「每天有三道菜的晚餐，一碗豬皮湯，一個飯糰和一杯茶。」

「沒肉？」

「如果你在你的飯糰裡仔細的找找，你會找到一、兩個死了的蟑螂，那就是肉。」

貝潔聽了那話，幾乎嘔了出來，她立刻把意念轉到百合身上，止住了嘔，就像是仙丹靈藥，她想要是明天被拉出去槍斃，她要如法泡製，誰都不知死亡是怎麼回事，也許不會有什麼不得了的。

遠處的槍聲停住了，砲聲還是有，那讓她想到放爆竹的聲音，她閉上眼睛，似乎看見幼時過年時那爆竹沖天所出現的美麗圖案，閃閃亮亮的，多好看啊，她娘，她爹、三舅公、老劉．．．．他們都在那裡？

她聞見她家那個胖廚師所做的菜，啊！好看，好吃，她真喜歡過年時的熱鬧和上供．．．．．十二道菜的酒席還有不常見的臉孔在一起共享，她一個接一個的響頭向長輩們拜年叩首，就等著拿壓歲錢包，到了手裡就想立刻知道裡面有多少，之後又比較誰多誰少，通常總是她娘最大方，一給就是好幾個大銀元，不像有些只給一串小銅錢。

爆炸之聲越來越近，也越來越大，有一位革命份子說：「那聽著像清廷的軍隊，我們沒有那麼大而新的砲。」

「反正都是死，還管它是大砲小砲的。」

「來吧！來，來，龜兒子！」那獨眼的光頭大叫。

「放個大的進來，不就省了明天早晨的子彈。」

「子彈？沒那麼好！」他的一個同伙說：「那有用子彈來幹我們的，他們用刀斬，只有求菩薩保佑，能有個好的劊子手，一刀斃命。」

貝潔又去專心想百合，果然她的眼中出現了他，把砍頭槍斃的事完全忘了，哦！老天爺，這樣的煎熬還要多久？

施韻在她的口袋裡摸索了一會，她顫抖的手拿出一個小盒，打開取出一個紅色的藥粒，丁菲在她把藥放進口中前，抓住了施韻無力的手，「不，不，不是時候，施韻，我會告訴你什麼時候的，我也有……」貝潔知道她們講什麼……自殺丸，丁菲輕輕的從施韻手裡把盒子拿走，裝進自己的口袋，同時給她一個鼓勵的微笑，施韻把眼睛緊緊閉上，盡量控制不要哭出聲來。

一個大砲打來，震動了整個屋頂，接著聽見碎片落下的聲音，似乎就在咫尺，所有的人的面孔都變得蒼白，大家都坐起來，等著更壞的結果，有些天主教徒在胸前劃著十字，也有人合什祈禱，默念阿彌陀佛。

突然沒有了槍砲聲，只聽見人聲叫著「打倒滿清，建立新中國，革命萬歲！」

丁菲站起來說：「我們的革命同志快來了，我們勝利了。」牢裡一陣大亂，人人都站了起來，叫喊，大笑，互相擁抱，一陣腳步聲由遠而近，一群革命軍湧入牢間，他們叫著「革命萬歲，革命萬歲。」有的流著淚，有的歡呼，有的互相拉著跳舞，更有一位唱起一段描述得勝而歸的京戲。

「別動，別走。」一位革命軍向牢裡的人說：「外面很亂，清軍還在還擊，別去送死，我們需要你們一塊兒來共建新中國。」他還沒說完一個看著像外國人的衝了進來，他滿臉髒土，身上的衣服破破爛爛全是砲灰彈跡，丁菲馬上認出是誰。

「山姆。」她飛快的跑了過去，伸開雙臂，有些人趕快讓路，否則將被撞倒，當時大家的注意力全放在他們身上，一時寂靜無聲，只見他們相擁親吻，有些人從未見過如此的情景 | 大白天當眾相抱而吻！

「山姆！」丁菲深吸了口氣說：「我以為再也見不到你了，你看你就像個鬼，你到底幹什麼去了？」

「去教人用炸藥，有一兩個人手忙腳亂，出了事，沒到時候就爆炸了，謝謝上帝，一切總算過去了，這次成功真是奇蹟出現，沒人能預料到的．．．．」

「不是奇蹟！」一位革命份子剛跑進來說：「我們滲入清軍，人數不少，有一團人都倒戈叛變，總督和邊防司令都逃之夭夭，我們的計劃都是事先仔細安排好的，革命不流血汗和沒有周詳的計劃是成不了事的。」

他停下來仔細的聽了一下，外面鑼鼓聲和萬眾歡欣之聲，傳入了每個人的耳裡。

「好了，兄弟們！」他說：「你們都可以出去了。」

他把槍高舉一揮，帶頭走了出去，口中高喊著口號。

牢裡的人也一湧而出，到外面去參與慶祝，丁菲叫了兩個人幫忙，把施韻送到醫院。

外面到處都是人，革命份子，平凡的老百姓，個個歡欣鼓舞，爆竹聲響入雲霄，耍獅子的也來了，熱鬧非凡。

丁菲和山姆加入了一個沿街而來的隊伍，他們邊走邊唱，貝潔也與他們並肩而行，口裡唱著革命歌曲，她平生從未經歷過這種有歷史性，有意義的壯舉，她像在七重天輕行著，無憂無慮，無痛無苦，在前頭走著的是丁菲和高人一頭的山姆，他們倆更是大聲的喊著「打倒滿清，革命成功萬歲！」

一個天氣溫和的傍晚，貝潔回到她居住的小公寓，一到家就看見門上貼著一張紙條，上面寫著：

為了慶祝巴黎和談的簽訂，為了世界結束了殘酷的戰亂，我要請妳這位漂亮又大方的女士，跟我到武漢唯一的，而並不可口的美國飯店「彼得一處」共聚晚餐，我們可以談談，在這世界上所謂的「人類」，其實他們只不過是動物中的一種，是傾向於姿意傷害，製造痛苦，和滿足畸形性愛與虐待的人，如果妳能接受我以上所說的胡言亂語與邀請，我會於 1919 年 5 月 19 日晚上六點在您府前恭候，以期延續我們之間的友誼。
邁克史都爾上

貝潔微笑著把紙條取下，她很喜歡邁克，這個無拘無束的新聞報導員，她喜歡和他相處，他一輩子都在取笑那些用字死板咬文嚼字的文章，然而他自己在簡單的來往書信中卻故意誇大的用上他說的英文中的八股文！

邁克很有學者之風，書讀得很多，卅九歲已婚，有三個孩子，他是美國「赫斯特」在中國中部的通訊代表，一年以前他們在武漢的新聞俱樂部（記者俱樂部）認識，他一直殷勤的追她，而貝潔只認為他是自己的友人之一而已，並不想多見他。

雖然貝潔覺得史都爾並不吸引她，可是倒覺得他討人歡喜，他是知識份子裡的丑角，虛偽得利害，但他熱愛中國文化和中國婦女，喝酒稍多，當外國欺侮中國時，他都為此大大的打抱不平，最近更為了列強的種種而極為不滿，他的文章和新聞報導都是向著中國，按貝潔想邁克才真正是為中國革命出力的外國人，他把袁世凱意圖登上皇位的傾向公之於世，他支持全國各省贊助孫中山先生，建立共和的大綱，就因為此貝潔有時才會接受他的邀請，這次她想「彼德一處」的烤牛排雖是做的過老，過鹹，那也無所謂，甚至於所謂的牛排或許是水牛肉、騾肉，她也願意接受。

貝潔住在漢口藝人群居的一帶，離租界不遠，她的小小的三房公寓就在一個西式樓房的第二層上，史都爾那晚準六點就到了她的門前，他那長滿鬍子的臉上帶著悅人的微笑，雖然常常多思多慮而造成眉尖的細紋，也不能遮掩他那親善的一面，貝潔從未見他放鬆過，但當他諷刺逼人時，才會使出些蠻勁來表示反抗。

他們見過禮後，邁克說：「貝潔，妳怎麼這樣對待我？」

「我怎麼了？」貝潔很驚訝。

「妳總是打扮得那麼漂亮，妳知道，這是種虐待。」

貝潔笑了，她穿著一件新的緊身旗袍，兩邊叉口開得很高，那是廣東話所謂的「長衫」，在當時武漢的女士們還不習慣這種新樣，覺得旗袍叉口是開得太過高。

貝潔說：「你把眼睛平視就得了。」

他在她面頰上吻了一下說：「妳什麼時候才讓我正式的吻妳，貝潔？」

她沒理他，拿起皮包說：「我們走吧！」

貝潔有點兒覺得過意不去，因為老是拒絕他正式的吻她，他所謂的正式親吻，就是吻在嘴唇上，史都爾老是像個飢饞的孩童看見美食而垂涎！

他們坐了一輛史都爾所僱的馬車直往「彼德一處」而去，史都爾總是釘著她的玉腿，一直嚥口水，貝潔給他性的誘惑，使他既無言又緊張，這也連帶的使貝潔覺得非常不安。

「說起胡言亂語。」貝潔帶笑的說，她想把他的注意力從看她的腿轉到另一方面，「為什麼你要把人類稱為動物中特殊的一種，還說人類生來就是製造痛苦，和滿足畸形性愛與虐待的？」

「我們就愛互相殘殺，假如我們都能相愛共處，那不是再沒有以後的戰爭了嗎？」

貝潔不願多深談這個問題，她說：「哦！我要告訴你，我今晚還有演出，開幕時間是八點半，如果你想看我們中文的話劇，我專誠請你去，是易卜生的！」

「有八人大轎來抬我去別處，我也不會去，我一定來。」他把她的手拉得緊緊的，妳演那個角色？華倫太太嗎？」

「什麼華倫太太？」

史都爾一彈他的手指：「對不起，對不起，我弄錯了，以為是「華倫太太的職業」那戲呢！妳演『娜拉』不是有點太年輕了！」

「謝謝，可是觀眾並不那麼想，而我還不是職業演員，能有這個機會已經很高興了。」

「妳有沒有想到要用英文來演？戲院必定會爆滿。」

「什麼戲院？那兒去找？」

「當然是外國使館區囉！多半的洋鬼子並不懂中文，可是他們如果有點兒英文藝術的娛樂那簡直是太好不過了，平常他們的消遣只限於打打木球，騎騎馬，要嘛就是在床上遊戲一番！」

「誰要來搞這個？」貝潔說：「你知道演出製作要花很多錢！」

「我會找路子去辦，我只要找個租界裡想投機賺錢的大亨，看吧！就可以把戲給演出來！」

「我得想想。」貝潔轉了她的視線，她對史都爾一直在嚥口水的樣子感到有趣。

「彼得一處」總是充滿了歐洲人和美國人，裡頭空氣很壞，雪茄煙的味，男士們所用的古龍水的味，就能使人昏倒，因為當時武漢缺「水」，男士們得把天天沐浴的習慣，改成一星期洗兩次，因此大量用古龍水的人也多了好幾倍！到了飯館後，史都爾把貝潔帶到裡面角落的一個桌子，他們一路穿過人群，一面打著招呼，大家似乎都在談論巴黎和談，坐下後史都爾要了一瓶紅酒，配就他們所點的晚餐，「來！我們乾杯，慶祝這雙重的喜訊。」史都爾舉杯而說：

「什麼雙喜之慶？」

「在中國你們有紅事、也有白事，一個是婚事，一個是喪事，這兩種你們都慶祝．．．．」

「誰大喜了？」

史都爾還來不及回答，一個又胖又大的美國人，一頭厚髮，穿著縐縐的西服，走過來拉了一把椅子就坐在貝潔旁邊。

「邁可！你狗運真不錯，那裡碰見的這位美艷佳人，給介紹介紹，怎麼樣？」

史都爾顯然不太耐煩，喬治戈登是美國費城一家報社的記者，他剛吃了牛排，嘴角上還是油膩膩的，貝潔拒絕讓他吻手，只以握手見禮，「邁可，巴黎和談你有什麼看法？」

「臭味沖天，是人類的惡兆。」

「我知道你會那麼想。」戈登笑著說：「那是你典型的答覆，但這次我同意你，中國把德國在山東的佔領權都給了日本，驅走了一隻狐狸，卻來了一隻狼。」

史都爾不想與戈登深入的談中國的問題，所以只是半理不理的與其寒暄，然而貝潔倒是很想知道和約中對戰敗的德國，與中國有什麼樣的影響。

戈登就像一個老師在教導一個不太聰明的學生，他解釋山東原是中國割讓給德國的，既然現在德國居於戰敗國的地位，自然是應當歸還中國，然而日本已無有俄國沙皇等的顧慮，在和會中弄了玄機，使同盟國同意，把山東給了日本，美國總統威爾遜一直反對這種措施，最後還迫於壓力也毫無辦法，等戈登解釋完了，史都爾又已喝了好幾杯酒，頗有醉意，他又加滿了一杯酒，站起來，大聲喊著說：「先生，女士們，我要請諸位乾杯，來慶賀巴黎和會中條約的簽訂，來慶祝山東被強行奪去，美國也與其他西方國家共謀把中國也出賣了，來，我們來慶賀同盟國在歐洲的勝利，與和約中毫無正義的行為，來，乾杯！」他滿嘴的酒從唇邊滴下，接著他喝下最後一滴，把杯子往地一上摔說：「先生，女士們，我從此不再效忠我們的威爾遜先生了，他不過是宰殺中國的屠夫之一。」

飯館的客人都不願正視邁可，一陣窘態突生，全把頭都轉開，戈登也悄悄的溜走了。

貝潔匆匆拿起皮包：「邁可，我們得快點兒，快，我還有一場戲呢！」

「對不起，貝潔。」邁可在桌上扔了幾張鈔票，「我本來要在飯後好好，慢慢的跟妳說，可是戈登那個大砲，口裡盡放出來了，希望沒攪了妳的胃口。」貝潔把空盤往前一推：「一點沒有，你看我很欣賞你們的美國粗食呢！」

他們到達昆明戲院時，離開幕還有一個鐘頭，貝潔很快的到了化粧室，史都爾說他得去辦點事，在開幕前一定回來，貝潔的幫手王太太幫著貝潔穿戴和化妝，貝潔和王太太是在武漢大學戲劇系認識的，八年前武昌起義以後，貝潔實現了她要做舞台上演員的願望，而王太太沒有貝潔那麼成功，只有在化粧室裡混了下去。

她們兩人邊談邊準備，大部份都是微胖的王太太在淘淘不絕，從化粧室的窗戶他們聽見人聲，好像是在高叫著口號標語，王太太問：「那是什麼聲音？」她正幫著貝潔穿上服裝，「那聽著就像是學生又在搞運動，像不像？」

「我好久沒聽見學生搞學潮運動了，那是什麼樣的聲音，我都忘了。」

「我永不會忘記。」王太太說，「我兒子近五年來，每個學潮運動他都有份，謝天謝地，革命倒是過去了，他吵啞的嗓子，是他唯一在學生時搞運動留下的紀念。」

貝潔沒說什麼只聽著王太太說，她覺得王太太今天似乎說得不多，也沒重覆。

貝潔演的話劇蠻成功，已經演了三個月，頗能表演自如，有時在舞台上還能看看下面觀眾的面孔，她心裡祈禱希望有一天能在那些面孔中發現她數年來的夢中人，她希望能看見他坐在頭一排，英俊的面孔那雙深凹的眼睛清晰明亮，柔情蜜意的專注在她身上，有時她越想越不能自禁情慾，幾乎就要立刻跳下舞台倒在他的胸懷中，報以熱情的吻．．．

謝幕後，她還在想著能與百合一同進餐，會把他帶到飯店，一一介紹給她的朋友．．．掌聲不絕，打斷了她的思路，她第二次出來謝幕，她在第三排的座位上看見史都爾高聲叫好，掌聲不停，她的心往下一沉，非常失望。

最後完成謝幕式，貝潔很快的回到她的化粧室，後台狹小，堆滿了東西，又亂又擠，這使她覺得每天都需要經過這些無味的程序時，心中十分厭煩，一會兒又要回到她那空寂的小屋渡過茫茫的長夜，更加的難熬，唯一的插曲就是，史都爾也許會請她到俱樂部宵夜一番，至少那邊有好的咖啡可以享受。

王太太仍繼續著說她的話，貝潔想打斷她就問：「今晚學生為什麼又鬧得那麼厲害？」

「誰知道。」王太太說：「也許他們的喉嚨癢了，就像當年我兒子一樣，還算好我兒子交上一個聰明的女孩，她不但相信那些無味的傻事，她也把他給治住了，堅持著好好的過活養家，他們就要生第三個孩子了，謝天謝地。」

王太太還在說，外頭響起了敲門聲，接著史都爾推門進來，一手拿著一束鮮美的玫瑰。

「我就喜歡玫瑰。」貝潔在史都爾的唇上輕吻了一下，史都爾驚喜得正想要回吻，但被王太太止住了。

貝潔和史都爾出門時，天色不算太晚，卻已有寒意，半邊月兒高掛在武漢的天空，街上有行人，有生意買賣，也有開始尋歡作樂的人，一切活動開始了，武漢這個僅次於上海的城市，正是興旺蓬勃，流落逃荒的、投機致富的、高鼻子洋人、賣身妓女們、小偷盜賊們，都集中於此，各顯神通，有的發了，有的則倒地不起，一敗塗地。

史都爾微笑了，貝潔問：「你怎麼那麼高興？」

「中國俗話說，有人還沒嚐到羊肉，就惹著一身羊騷味！」

「你這個一根腸子通屁眼的洋鬼子。」她把手臂拉回來，不願跟他攙著。

當他們走進了最熱鬧的大街時，他們看見有人在跑，店舖的老闆正忙著鎖店門，他們聽見喊叫聲，接著看見一群成隊的學生，舉著反日的標語，排成隊伍，高叫著「打倒東洋鬼。」「抗買日貨，燒毀洋貨。」

貝潔和史都爾很快的迴避到街角後，等示威的學生走過，他們才悄悄的回到貝潔的公寓，她在開門時說：「晚安！謝謝你的玫瑰。」

「真可嘆！」史都爾很生氣的說：「從義和團亂發生起，美國一直都同情中國，替中國打抱不平，但威爾遜總統在和會中一個簽名，就把以前的種種都勾消了，這我希望不會影響到我們之間的友誼！」

「我們的友誼，為什麼要與巴黎和會有關？」

「我希望妳真是那麼想，貝潔！」他看來非常喪氣，一言不發就掉頭而去。

大陽已經下山了，胡因走到一個叉路口，看見遠處有個村莊，他心裡在盤算，想這地方會有人煙吧！傍晚了，他覺得聞到了燒飯的香味，也許有個小客棧那就有吃的，來壺酒喝喝多好，可是他越走近越起疑心，那些枯樹就是經過飢荒的跡象，近年來到處都是飢荒，這個地方也躲不了吧！「千萬別進枯枝無葉的村莊。」他想起胡師父跟他說起逃荒時的話：「想吃頓雞或鴨的飯，店老闆會說有雞，或是說有兔子肉，休想！飢荒那麼久那裡還會有雞，見都見不著。說是有兔肉，可是等你吃到了燒好的兔肉，覺得味不壞，再看看也許就能吃出一些指甲來，兔子肉裡怎麼會有人的指甲呢？」胡因想到此，打了個哆嗦，胡師父的話，猶如在耳，他立刻轉了方向，往泥土小道走去，那條路通向一遍空地，沿路仍可看見少許草苗，證明荒涼還不是極端利害，胡因決定不往村莊去找肉吃。以前聽胡師父說逃荒時他經常在寺廟投宿，鄉間有不少的寺廟，有觀音廟、土地廟，甚至孔廟……胡師父尤其喜歡找土地廟寄宿，因為那裡沒有僧人收香火錢，而且供桌上的供品也可以吃，胡師父說：「白吃白住，沒臭蟲、沒蚤子、沒蚊子，去那裡找？」走了不遠，胡因看見一座廟，看來還不小，也

許不是個土地廟，或是個孔廟，廟名已經破舊看不清了，前面少少幾棵松柏還活著，胡因走得更近，一群烏鴉騰空飛走，胡因走上石階，去敲廟門。他希望沒人應門，更希望供桌上也有供食，他看了看廟前門柱雕花，隱約看出有松鶴圖像，他想這地方不錯，可以借宿一夜，他又敲了一次門，還是沒動靜，於是他慢慢的推動雙門，喀喀一聲響起，一些像是黑色小球的東西猛飛出來，胡因立刻低頭躲避，一群吸血蝙蝠從他頭上穿過而去，進去後看見有好幾尊辨認不出的佛，他擦亮了火柴，只見半支香燭，他點燃後往供桌上看，有沒有吃的，他很失望，可是他也看見供桌上的香爐中剩有幾支還在點燃著的香。

「沒什麼大問題。」他心想，他把扛著的包袱放在地上，也看出正中佛像是觀音菩薩，兩旁是善財童子和玉女，胡因默拜了菩薩後，在香爐旁放下幾個銅錢，作為香火錢，又點了幾支香，以除蚊蟲，就準備在供桌下躺下，他把他整摺好的軍服拿來做枕頭，他對這套軍服十分看重，這就是他的通路卡，也就是他吃飯的票，穿著軍服他幾乎可以白吃白喝，因為老百姓怕的就是兵，何況這更是軍官的制服，胡因現在廿九歲，上尉階級，頗了不得！

在最近的十年裡，胡因的起覆很大，總結來說還是收穫多，失望少，在山東他參與了革命活動，後來在張作霖的部下工作，張是當時軍閥之一，也有想做總統的野心，胡因曾跟隨大帥進入北京，以身高、體帥，是為大帥之儀仗隊員。

當時中國的軍閥們都想做總統，東北的張作霖是其中之一，甚至於買賣絨料的曹錕和袁世凱手下的將軍們，都想

做「大總統」，胡因覺得可笑，這些人都想做總統，胡因私心中覺得配做總統的只有孫中山一人。

胡因對革命以後的一切感到失望，中華民國共合國成立了十年以後，滿清的後人，溥儀還在紫禁城裡生活，現在他已不是幼兒，仍以皇帝自居。全國好像被兩個政府統治著，而那些軍閥們則像餓狼似的虎視著，隨時都準備跳了出來，趁機奪取政權。

不久前大帥把胡因派到他兒子少帥張學良那兒去，胡因很喜歡這位英俊的少帥，張學良是個少言而多見諸於行動的人，他不打麻將，而打高爾夫球，本來他不吸鴉片而跳交際舞，但當胡因發現他對鴉片有癮時，則感到非常非常的失望，胡因想他能給孫中山做事多好，他一定會辭張而就孫。胡因不喜歡東北的苦寒氣候，他更看不慣在東北的那些作威作福的日本人，大家都在背後罵日本人是東洋矮子強盜，胡因希望有朝一日，有人可以把日本鬼子趕走，把全國的軍閥砍頭，把國家弄上軌道能興建民國，也許孫中山就是其人，天曉得軍閥中是無人有此能耐的，胡因對當時的局面越看越失望，重責只寄於孫中山身上，所以他決定南下效勞於孫。

再說那天晚上胡因進了廟後，身體極為困倦，他把手槍放在身旁，在供桌下倒頭便睡，不知睡了多少時候，突然驚醒，他立刻坐了起來，「嘿，嘿，嘿」有人在一旁發笑。

胡因立刻拿起手槍，雙眼在黑暗中探索問：「是誰？」

「是我，老大哥！」一個低沉沙啞的回答「別動，別怕，我不是鬼，只不過是個過路人。」香燭火雖弱，胡因仔細

看了看，見在數尺外靠牆盤腿坐著一個體形壯大的人，邊笑邊拿著酒瓶狂飲，胡因想是個醉鬼，把槍放下，轉頭再睡。

「喂！老大哥！」那人開口：「有沒有吃的？」

「沒有。」胡因有些不快，可是他想起還有個饅頭，他從包袱掏出扔了過去，他想要是不給，那醉鬼也會偷去的，何妨就給了吧！再說在外四方，結個緣總是好，這也是胡因師父所教的！

「謝了，老大哥。」那人很樂，吃得很香：「我好幾年沒吃到白麵的饅頭了，真好，謝謝，謝謝。」胡因沒說什麼，本想叫那人住嘴，他好睡覺，可是一轉念改了主意，何必去得罪他，何況剛才那饅頭已經買了個人情了，他一言不發又轉身睡去，忽然那人又在發笑，胡因盡量有禮貌的問：「你笑什麼？」

「要是我告訴你，你必定也會大笑，老大哥，叫我阿洪，我的小名叫鐵公雞，你叫什麼？」

「阿胡。」胡因說。

「阿胡。」鐵公雞說：「我們都是弟兄，就是時運不好，倒了霉，你說是不，我可不是叫花子，我這輩子幹了不少歪事，可從沒搶過瞎子、蹩子、殘疾，搶的就是幾個貪官污吏，也沒殺過此類，喂，我說個故事，給你聽聽！」

「我不要聽。」胡因說：「過天再說吧！」

「好，過天再說！」過了一會，突然那人又開始發笑：「喂，老大哥，你想賺幾個錢嗎？」

「謝謝，不想賺！」胡因說完了，可是轉過頭來問：「怎麼賺！」

「盜墓！」鐵公雞說。

「那算了，謝謝！」胡因說完矇頭又睡。

「是慈禧太后的墓，你可以不要金銀，只拿珠寶，老大哥，你可以大大的發一筆呀！」

胡因不理鐵公雞，他知道皇陵通常是建得堡壘似的堅固，要動起來就是軍中工程專家，也未必能動一分。

「你聽說過孫殿英這個軍閥嗎？」鐵公雞說：「他要盜取慈禧的墓，他在徵招士兵來做這份發財工呢？」

胡因也聽說過孫殿英這個軍閥，以擄搶巨富得名，胡因想現今沒有太多巨富，讓孫去動腦擄搶，所以他決定去偷搶死人了！

「盜墓應當是要保密的，你知道！」鐵公雞接著講：「我們參加了他的軍隊，只是有餉有糧，有新的製服，別的不提。」

「你怎麼知道的呢？」胡因問。

「啊！你知道，老大哥！我是個順風耳，好事，壞事都漏不過我的耳朵。」鐵公雞說：「別提了，明天一早跟著我行事，我跟你說這些，就看你是朋友，有一天你也許也要拉我一把。」

第二天的早上，鐵公雞的打呼聲把胡因吵醒了，他看了看錶已經十點，趕快把鐵公雞一腳踢醒，恐怕一會就有求籤問卦的人進入廟中。「XXX」鐵公雞大罵一聲，啊呀！糟了，糟了，我們應當天不亮就要去集合的！」

鐵公雞睜開眼，伸腰打哈欠，一面問什麼時候了。

胡因告訴他後，鐵公雞又大叫、大罵他娘的……

「那就趕快！」胡因命令式的告訴雞公雞，一面把他的舖蓋偷藏在供桌往裡的後面，那兒只有蜘蛛網灰塵的跡象，顯然這個地方，沒有人碰過，沒有人注意過，至於鐵公雞呢？他僅一身破舊服別無所有，鐵公雞站了起來，把破棉襖抖了幾下，穿上就走，胡因想這破襖抖下來的蚤子，就是他留下來的唯一禮物。

胡因跟著雞公雞，走了兩里多的路，經過一個小山坡，爬上去，看見下面一個山谷，那裡的樹一半已經枯死，但是四周都是草叢，從不遠的地方傳來士兵操練的聲音，「一、二、三、一、二、三，殺、殺、殺。」在那小山谷旁，有些苦力圍成一圈，正在聽著一個高個子，頸子很粗的軍官訓話，從他的領章可以看出，他大概是軍閥隊裡的一個上尉，有十幾個士兵拿著上了刺刀的槍在來回巡哨，看見他們兩人走近時，立刻大叫，「站住！」

「我們是來投軍的。」鐵公雞笑容滿面，彎腰低首。

「怎麼那麼晚？」

「對不起了，我跟我兄弟，我們的老娘，她……」

「快，快，龜兒子。」士兵打手式讓他們過去，鐵公雞連滾帶跑的往下趕去，胡因也跟在後頭，下面大約有五十幾個苦力、役夫圍著，講話的軍官也沒搭理鐵公雞和胡因，仍然講他的話。

「你們完成任務以後，都回到這裡來領餉，懂了嗎？」

多半的苦力都點頭或出聲答應，有一個發言：「沒有制服？沒有槍？」

「你們今天早上去挖墳，軍事訓練明天才開始。」

「要挖一整天嗎？」另一個問。

「是啊！」那軍官瞪了他一眼說：「卅個大圓一個月，你還怎麼樣？去，快去領帆布袋和工具，馬上開始。」

一大堆的帆布袋和挖鋤，斧子，鑽器等工具在地上，大家拿好就跟著那個軍官走，他們走了不遠，彎過一個小丘看見一座高大的墳，四面有古松古柏，再外面是一道矮牆，正門處有一座黃色像寶塔似的通道似乎有門引入，其它建築多是毀壞不存，看得出的僅是那個門。

軍官叫把那高大的雙門打毀，那看著那很容易，其實不然，裡面還有一扇石門攔住，那石頭非常堅硬，好幾個人盡力敲打也不能掘出個洞來，要想打穿，那更是難上加難。

那軍官決定要用炸藥，所以叫他們在石門下掘兩個洞，幾個士兵取了幾根炸藥放好，同時他們射出火花作為信號，那邊的軍閥部隊砲兵營看見，開始放炮演習，響聲震天，這裡的軍官則命令點中炸藥轟開墓前巨石大門，炸藥的效果果然達到，等碎石、沙塵落盡以後，那個石門完全炸毀，等弄清那些沙石，卻又看見裡面還有一層巨大石門擋住，如是者又是三次，才把所有的石頭障障統統掘通，這一切的程序安排得十分有效率，算是圓滿成功。

苦力們把碎石塊弄清後，看見一個黑黑的通道，軍官派了十幾個士兵點上火把帶著苦力們一直進去，鐵公雞就是其中之一，進去的人，有些嘴裡默默的禱告，求老天爺原諒如此的行為，走不多遠就是一間敞開的大堂，進入堂中每人眼中頭一看見的東西就是一個紅漆棺材安放於一個石座上，周圍石頭上面刻有紅色的文字，旁邊堆放著無數的各種形式的寶箱，苦力一湧而上，裡面有的是絲綢錦緞，袍服，有的是金銀珠寶，敲箱破櫃，像蝗蟲似都把寶藏掃淨而光，全放入了麻袋。

當所有的寶藏都弄空了，軍官叫那些苦力把棺材蓋打開，可是沒有一人敢碰，有的則跪在地上苦苦求饒，他們說他們只是來投軍入伍的，不能來偷盜死人，那軍官只好問：「你們那個願意？」鐵公雞和胡因都說願意。「好！」那軍官說：「你們來吧！別浪費時間！」

胡因和鐵公雞在雙掌上吐了吐口水，高舉鐵鋤往棺材蓋上敲去，好像不太費勁，棺蓋破散而裂，大家甚為驚奇。

裡面的慈禧面若活人，雙目深閉，雙手合十放在胸前，頗為安祥，一股股的樟腦味透出，穿著的袍服上，繡著龍鳳點綴著珠寶，翠玉、鑽石，光芒四射，那些苦力腰束布袋開始摘起那些寶貝，有的發出驚嘆之聲，有的不敢正視死人，免沾霉氣。

胡因和鐵公雞動作很快，大把大把的將物件送入袋中。

「快！快！」那軍官繼續叫著，他和他的部屬都避免看視棺內之物，所有的苦力才能把一些寶藏偷偷裝入自己的口袋中。

一般人都知道在慈禧的口、耳、鼻中都會藏有寶物，那個軍官又問誰要去取那些寶物，除了胡因和鐵公雞外無人願意，他們把慈禧的口撬開，她的面膚一碰就軟淌如泥，當四、五棵珍珠從慈禧嘴裡被取出後，她的臉形已全部走樣，安祥的面容已變成畸形。

一個多小時過去後，棺材裡的東西已是全部掏空，每人帶去的口袋都裝得滿滿的，他們一行走出地道，有的覺得不適，滿臉蒼白，有的還是繼續口中禱告，軍官和部下帶頭，先出大堂，並且提醒大家都到山谷邊集合領餉。

出了墳墓大家開始說笑，有的還在禱告，全部都往山谷走去，胡因和鐵公雞是最後才出墓的，兩人到了外面，胡因拉拉鐵公雞的棉襖一扭頭示意跟他走，鐵公雞不解，剛

要說話，胡因捂了他的嘴，輕輕說：「跟我來！」鐵公雞一聲不響的照做。

胡因很快的躡進草叢當中，鐵公雞搖著頭很不願意的跟了進去，胡因把他推倒輕聲說：「別起來！」兩人都躺下，鐵公雞想說話又被胡因阻止了，兩人在草叢中呆了一會兒，等到沒有人聲了，胡因才說可以出來了，鐵公雞嘆了一聲說：「老大哥，我們走吧！」胡因一把拉住他說：「你幹嗎？這一帶都是孫殿英的士兵，你來看。」他悄悄的、小心的爬到一棵樹後指著說：「你看下面。」鐵公雞爬過來從樹葉縫中看去，見那些苦力一個個把袋子交上，把挖具交給另外的士兵，那些兵逐一的搜查苦力的口袋，苦力稍有不從，士兵就用槍把子亂打，士兵們把苦力私下拿取的寶物一併放在一個大籃子裡，旁邊站著一個帶笑的軍官。

遠處山丘的那邊，還聽見士兵的操練，也有槍聲，機關槍聲，和炮聲，一會看見那些苦力都站在一齊，一個軍官跟他們講話，以後他一招手苦力們都跟他往山坡跑去，軍官到了上頭，忽然一陣「特．．．特．．．」的機關槍聲震耳，只見苦力們大叫四處奔逃，沒有多久，那些苦力沒有一個活著，死屍遍地。

鐵公雞和胡因一動不動，躲在草叢後，直到士兵們把寶物和工具都拿走，鐵公雞又想動，胡因說：「我們還不能動。」鐵公雞滿臉蒼白，好不容易說話了：「老大哥，你救了我，你怎麼知道這些龜兒子會趕盡殺絕。」

胡因擦擦臉上的汗說：「第一、沒有什麼軍閥會給卅元一個月招兵，現在的行情是三元，第二、他們知道我們是賊，第三、死人是不會說話的。」

「他媽的！我從來沒那麼想過！你偷了幾件嗎？」

胡因拍拍他腰上的袋子：「這是我偷的！」

「你放了一些在口袋裡嗎？」

「我會有那麼笨？」鐵公雞搖搖頭說：「沒人逃得過，我還以為我很聰明，我想沒人知道我藏在那裡？」

「你藏在什麼地方？」

鐵公雞拍拍他的肚皮：「這裡，我吞了下去，一個星期我都會肚子痛了。」

「唉！鐵公雞。」胡因很同情的說：「反正你還活著，不好嗎？」

「對，對。」鐵公雞笑著說：「老大哥，你救了我一命，你真行。」

「來，來幫我撿點石頭。」胡因撿起鵝蛋形的石頭，放在一起。

「做什麼用，老大哥？」

「拿來打兔子，我們得在這裡呆幾天，等安全了才出去！」

「你說得對！老大哥！」鐵公雞彎下腰怪聲說：「啊唷！痛了，痛了，肚子痛了。」石頭也不撿了，胡因迅速的各處找野兔，果然有了收穫，他打了十幾隻兔子，也殺了幾條蜥蜴，他打擊之準，簡直是百發百中，要是多過幾天，大概那一帶的野兔、蜥蜴都會被完全消滅。他們挑了上面樹叢密密的一塊空地，燃火把兔子烤來吃。

「他媽的。」鐵公雞說：「有一天我要把那個孫殿英幹掉。」他撕了一支兔腿放在嘴裡大嚼：「老大哥，你殺過人沒有？」

胡因決定把以前的事都告訴鐵公雞，他想像鐵公雞這種人知道真相也無所謂。

「殺過。」胡因吃著一塊兔肉，心想有點鹽那該多好。

「殺了什麼人？」

「一刀殺，還有他的手下幾個，一塊兒陪著他走。」

「一刀殺！」鐵公雞的眼圓睜著，十分崇敬：「你真殺了他？」

「就這樣。」胡因手一揮做個式斬下：「他的頭就像西瓜一樣滾在地上。」

鐵公雞沒說一句話，立刻往地下一跪給胡因叩了個頭。

「你這是幹什麼？」

「誰斬了一刀殺，我就服他，我就叩頭，老大哥您是最好的……」

鐵公雞還要叩頭，被胡因攔住了。

從那時起鐵公雞把胡因當作自己的師父，找野果、野菜奉上，甚至要替胡因洗衣服，胡一概謝絕了。

他們又呆了幾天，把能獵取的都打得一乾二淨，他們把蟲子、樹皮、樹根都挖空了，還是飢餓，但遠處還有孫殿英的軍隊操練的聲音「殺，殺。」

到了第六天，鐵公雞不知到那裡去了，胡因發現後立刻檢查他的腰包中的東西，一件不少，胡因笑著想真是個好龜兒子。

到了第八天，孫殿英軍隊的操練停止了，快到中午，一聲槍響從山谷中發出，回音震耳，胡因一驚，是不是鐵公雞也隨著那些苦力去了，他很惦念鐵公雞，心想有些人就是命中不帶財運。

那天晚上胡因決定再回到墳墓之處，他聽人說慈禧的鞋中也應藏有寶物，幾天前那些士兵，並未注意到此，胡因走向墳墓的時候，天氣很涼，一個圓圓的月亮掛在天上，可是遠處烏黑一片，似乎還看見閃電，他的腳下盡是枯草雜枝，雖是小心翼翼，但還是發出聲響，進到墳墓前，他看見遍地雜物，他把預備好的火把點燃，小心的走進通道，火把招了不少的小飛蟲，也隨著進去，一股無名的臭味侵入他的鼻孔，幾乎不能呼吸，他走近棺材幾個野鼠在他腳下跑過，看來除了臭味和老鼠，什麼都沒變，空箱倒放滿

地，苦力們顯然檢裝得非常仔細，當他舉起火把一照，當場把他嚇得半死，原先棺中的慈禧全不成像，只見頭臚還有白髮，臉頰上有洞，完全不成人形，大概已被老鼠咬過，胡因想若是慈禧地下有知，早應翻過身來了！他這樣一想一嚇，竟然呆住了，待喘過氣來，立刻扔了火把，跑出洞外，不要命的往山坡跑去！

※ ※ ※ ※ ※

1925年武漢（這三鎮之地）對貝潔來說是個醜陋的城市，漢口是個花花公子，有錢有色是個尋歡求樂者，武昌是個政客、窮酸、不潔，滿身染著壞習，漢陽則是個工作者，辛勤無拘，隨便、毫無幽默，這三者貝潔對武昌較有好感，就像一個母親領了個醜孩子，日久天長，也就漸漸愛上他了，她自覺慶幸還能住在漢口的一個優良地區，有朋有友，相當舒服，在工作上來說也是非常成功，她算是一個有些知名度的演員，不管他們有什麼困難，疾病、憂傷和窮困，這些文化界的朋友還是支持他們，就算是身穿破衣，不食三餐也情願買票去看戲，貝潔有很多這樣的朋友，他們常在茶館聚會，或是在青年會一齊閱報暢讀，像郎先生（貝潔戲院的老闆）他愛好藝術，樂於資助他那五百個座位的戲院，要是沒有他的慷慨幫助，（一個月只要一塊錢的租金）戲早就演不下去了，當然郎先生也有要求，他唯一的條件就是他的養女（有人說是情婦）韓莉莉必須要在一年的演出中出現兩次，這真不算苛求吧，雖然韓女士實在不是個演員，上台的做作簡直可笑之至，然而戲院的人員都對她很好，她是個隨和可親的人，又喜歡玩麻將，她輸的時候多，贏的時候少，大家都想陪她玩玩，找些零用錢也好。

貝潔從不打麻將，她情願在青年會練練鋼琴或是芭蕾，要不然一個人在公寓的頂層曬太陽，做白日夢，她有很多對她有興趣的男朋友——軍人、政客、商人、投機份子、流氓黑道人物、企業家等等，還有些像郎老闆的那種打著愛藝術、提倡藝術的平凡人，但是他們十之八、九多半都已有了家室。

除了中國人，她也有像史都爾那樣的友人，他對貝潔是愛得五體投地，但他很久沒出現了，有次他來武漢告訴貝潔他和太太已經離婚了，他離婚與否，對貝潔來說，都是無動於衷，每次見到他，貝潔都很冷淡的接待他，史都爾倒是很有耐性，他對她的感情，幾乎是與他的耐性成正比，貝潔也覺得他很淘氣，可愛，尤其是當他有些中文的成語給弄錯了的時候，在所有的追求者中，史都爾是她唯一能接受的，她接交的女友也寥寥無幾，沒有深交的，她現在已有卅歲，雖身為藝人然而她的私生活甚為嚴謹，不輕易與異性有體膚之親。

幾年來她和丁菲經常吃吃午飯，有時一齊參加宴會，但從孫中山先生在北京逝世之後，她們就疏於碰面，孫的病亡，對全中國是個極大的損失，尤其傷痛的是孫夫人宋慶齡女士，丁菲陪著孫夫人去參加孫先生的喪禮，兩人都是很傷痛，丁菲曾跟貝潔說在這世間上她最敬愛的兩個人，就是孫中山和宋慶齡。

貝潔懷念革命時期和丁菲常在一起的種種，那時雖很艱苦，回憶起來，卻有無窮的滋味，她也會想不知山姆柯恩怎麼樣了？有一次她問丁菲他們是否有結婚的打算，丁菲只是聳聳肩，未作答覆，貝潔覺得山姆這樣的人很奇怪，

他老遠來到中國，不一定是為錢，來拼命不怕犧牲，為的什麼？就為正義感，打抱不平，為的是一種信念？丁菲有次跟貝潔說山姆的不經考慮就付諸行動的個性，使她考慮到是否應當與他有長久的結合，丁菲也說起有一次一個賣蛇的同山姆打賭，為了一句話山姆就挺身而出，硬把一條毒蛇剖開把蛇血喝下，貝潔不想聽這種故事，而只覺得山姆那麼做，就是淘氣幼稚。

貝潔在她的屋頂上乘涼喝茶，那天很熱，她決定還是下樓去沖個澡，當她來到門口，發現一張小紙貼在門口，一看字跡就是史都爾所留，他說會在六時來接她去參加一個晚宴。

自從孫中山以肝疾病逝以後，中國的軍閥們更加的爭奪得厲害，都想要破壞他所成立的國民黨，貝潔心想見了史都爾可以問問他，請他分析分析當前的局勢，到底是怎麼樣！她很快的梳粧打扮好，但史都爾竟然沒有準時，這還是少見的，因為每次史都爾來她這裡都很準時，而且總是衣冠楚楚，態度從容，但這次進來，卻是披頭散髮，領帶也沒打正，全然不是他平日那種整潔的樣子！

「邁可，怎麼了？」貝潔很驚訝：「你好像剛逃過了綁票的，後面有人在追你嗎？」

「今晚外頭不安全，最好叫點東西來這裡吃！」

「來，告訴我。」貝潔開始發笑了：「你又預言有什麼壞事發生了！」

史都爾長嘆一聲，坐在沙發上，用手順順他的金髮，又整了整領帶說：「貝潔！俄國人要來了。」

「那很可怕嗎？」

「包羅廷一群，他們都是史達林的秘密人員，他們要來對付國民黨。」

貝潔一點不想談到俄國人：「邁可，我可以做點東西吃，可要記得我八點半要演「羅米歐與茱麗葉」。

她走到廚房間去做三明治，她問：「喂！俄國人現在倒什麼亂？他們不致於在武漢來個世界革命吧？」

「妳就等著看！」

吃完三明治，喝完咖啡，貝潔知道史都爾情緒稍為緩和下來了，他們到了光明大戲院，她告訴他北大的梁教授翻譯了莎士比亞的羅米歐與茱麗葉，在中國的大城裡的戲院，學校都把這話劇搬上舞台，莎翁的這齣悲劇，在當時的中國，決不可能取代了孔夫子，而其實當時沒人真正懂得莎翁的那詩詞的對話，但喜歡新潮的人去看這個戲為的就算是時髦。

貝潔謝幕的時候，看見史都爾在前幾排大拍其掌，高聲叫好，他一旁的觀眾報以他白眼或縐眉，或出不入耳的諷刺，他都不管，自從巴黎和會以後當時的中國人都有仇洋的態度，就是對俄國人也頗有反感，在俄國大亂當中，列寧和馬克思主義為一般知識份子所崇，中譯的「共產主義」出來不僅讓人不安，還更覺得可怕，一般老百姓有了幾個

牲口就怕共產份子來了，就呆不下去說：「喂，鄰居先生讓我們一同來分享你的豬、馬、牛、羊吧！」「共產」不是嗎？還有謠言說「共產」還要共分妻子，莎士比亞是不易懂，但比起馬克思主義來，卻又安全多了。

貝潔化粧室的王太太，腰越酸，背越疼，話也越多，貝潔反正不聽她的所述，當晚演出完了到後面剛脫去服飾，就聽見一陣敲門聲，史都爾手捧一大盒巧克力進來了，他想要吻貝潔的唇，但是卻吻在她的腮頰上。

「邁可！」貝潔說：「你為什麼老要花你難得賺來的錢？你不必每次都帶東西來，知道嗎？」

「我沒什麼不能花？」邁可強辯：「我現在沒家沒室了。」

貝潔立刻轉過話題，每次一說什麼，邁可就要提起他已離婚是自由身了。

「好！坐下來。」她說：「我馬上就好，哦！你還在學中國書法嗎？」

「不學了。」他嘆了一聲：「那個老師要我用中文的馬列主義學寫，我不高興，我這個高徒，不要他了！」

又有人敲化粧室的門，門外站著一個身穿軍服的軍官，一手拿著帽子，太陽曬黑的臉上帶著微笑，他站在那裡愛慕的看著貝潔不語，等候著她先發言。

貝潔瞪著他簡直不敢相信，啊，胡因，多年不見，除了衣服他沒有大變，無論在那裡她都認得出來，他很安靜，

不再怕羞，而那老實和精誠的氣派依然，他已洗去年輕時的稚氣，嚴然是個大丈夫，貝潔突然覺得自己找到了失散多年的好兄弟。「胡因。」她大叫，跑過去雙臂把他抱住，眼淚禁不住流下，王太太眼看著，嘴裡發出一些聲音，就像她發現了奇蹟，經過簡短的介紹後，史都爾禮貌的離開了化粧室，他覺得自己不是這位貝潔用雙手抱住的人的對手。

貝潔請胡因在個空椅上坐下，等她恢復正常，她才能出聲說出千言萬語。

「胡因，你跑到那裡去了？怎麼就不見了，你做什麼了？」

胡因笑著不知從何說起。

「好了，好了。」貝潔說：「就告訴我你剛從那裡來，不，讓我猜一猜，看你肩章的標誌，你必定是參軍了，是個上校？你在那個混蛋軍閥下做事？」

「東北的張學良，你聽說過嗎？他不是混蛋。」

「聽說過！張學良！他不就是張作霖，那個也想做中國總統的軍閥的少爺，那個花花公子嗎？你還算好，不是跟一狗頭強盜的軍閥為伍，你怎麼知道我在這裡？」

「我在外頭看見妳的相片，我也看了整齣戲。」

貝潔稍感失望，胡因是多麼的隨便安然，並沒有因為在漢口找到她而興奮驚喜，但她內心知道胡因是一個沉著而不善詞令和誇大的人。

「請閉上眼睛，讓我馬上換好衣服，再說去那裡！」

幾分鐘後貝潔把胡因帶到她的住處，拿出法國點心和咖啡招待，她想知道這些年來胡因的一切遭遇，胡因此時較為隨便，開口慢慢道來，他用的言詞比以前好多了，有時非常優美得當，貝潔覺得奇怪他在學識與智慧方面怎麼會增進那麼多，他儘量簡單的說了這十五年來的情形，他離開北京後，流浪在外，加入過幫會後來才去參軍，從小兵爬到少校，最近才擢升到中校，他打過好幾次仗，在袁世凱和張作霖的儀隊裡服務過，目前他的任務是從旁監視吳佩孚的行動。

「那個書生軍閥！為什麼要注意他？」貝潔問。

「我們覺得他的野心不小。」

「你看，吳佩孚也想做皇帝嗎？」

「你能說出一個不想稱帝的軍閥嗎？」

胡因並不好奇，也沒多問她的狀況，她雖是有點失望，然而想一想正好，她也有很多的秘密藏在心中，這些事是她永遠要緊鎖心房的！

突然胡因掏出一大把珠寶來給貝潔，他說他剛在漢口買了一所豪宅，房主被殺身亡，故賤價出售，因此他撿了個便宜，他問貝潔要不要搬去住。

貝潔眼釘著珠寶，又看看胡因，一時不知如何回答，過了一會她問：「你怎麼了，搶銀行了？」

「不，我盜墓了。」胡因很隨便的說：「我要你留著這些用。」

他把抓著大把珠寶的手伸過來：「我要請妳搬到我的房子去住。」

「胡因，盜墓！你盜了幾個墓？你專門去盜墓？」

「就一個，我以後也不會再做這種事了！妳要搬去住嗎？」

「謝謝你，我很滿意我這個家。」

她換了一個話題，「盜了一個墓就有那麼多財寶！」

胡因站起來拿著他的軍帽：「我的家你永遠都可以去住！」他的聲音很平靜，可是貝潔聽得出內心中帶著無限的傷情。

「方芸，我一向對妳的感情，妳是知道的！」

當他走到門邊，貝潔大聲問：「胡因，我們以後還會見面嗎？」

胡因停下來，也沒轉頭說：「當然。」他開門後轉頭過來說：「方芸，我是盜了慈禧的墓！」

貝潔看著他，決不相信，突然大笑了起來，她的笑聲又大又狂，使得胡因不知所措：「胡因，你怎麼會去做那種事？」胡因只聳了下肩，無語。

貝潔感到非常的興奮，全身的細胞都在跳舞，一種大仇已報的快感充滿全身，她想衝過去抱著胡因親吻，他為她出了一口怒氣，貝潔始終把他她父親的死歸罪於慈禧，每當她想到慈禧，她就想把她放入滾燙的油鍋中去！她興奮的說：「你盜了她的墓，我好高興，就是你不盜，我也會去，把珠寶給我，我來用！」胡因把珠寶全數放入貝潔的雙掌之中。

唐思安給她的鑽石正安然的放在一個舊茶葉罐裡，罐子就放在廚房櫃子的上層，胡因的珠寶也一併放入其中，這安全嗎？要是被偷，怎麼辦？貝潔突然想到這個問題，開始考慮要怎麼處理此事。

貝潔把罐子拿下，把東西全部倒在飯桌上，她第一次發現唐思安的那棵鑽石（約三克拉）光芒四射，好完美！胡因拿來的紅寶、翠玉、藍寶、珍珠，也很耀眼，還有項鍊，鐲子、耳環、掛墜，她都不知名字叫什麼，她仔細的把每一件擦亮了放在一個織錦的珠寶盒中，是去年一個綢緞商人在聖誕節送給她的，現在可用上了，她沒有概念這些東西值多少錢，她心想要都賣了，她必可以退休養老了，她想了好幾個地方放存這些寶貝，床底下，架上的書後頭，掛衣物的櫃子裡，米桶裡，箱子的底層，髒衣服的籃子

裡．．．都不成！最後她笑了，大概還是原來的茶罐最為妥當，以前有個做銀行的曾經跟她說在武漢要是攜帶鈔票，最安全的就是放在舊紙袋裡！

貝潔把東西放好，順手把報章雜誌檢查了一下，無意中發現一個請帖還沒拆封，打開後發現是當晚邀請她到外國新聞俱樂部參加晚會的柬，她不知是誰寄來的，也不知是否需要男伴，而且她也找不著合適的男伴，她想到胡因，但她知道他不會喜歡這樣的晚宴，參加的多半是外國人，談政治和哲理，講歐美和文藝，胡因反會覺得沒意思，我一個人去吧！她就那麼決定了。

貝潔穿著一件非常時髦的緊身旗袍，在當時武漢是最時新的衣服，把她美麗的曲線顯露出來，漂亮極了！她進去以後見長桌後面坐著三個女士，一個把她的請柬收下，第二個讓她署名後進去，第三個女士看清楚她的簽名後不禁大聲尖叫，「方貝潔，光明的大明星！」貝潔很欣賞她們的熱情，大方的在她的名牌上簽了名進去，裡面人聲噪雜，大廳裡的人已經很多，靠牆一排長桌放著吃食和飲料，成隊穿著漂亮制服的侍者忙著進進出出，捧著盤子侍候客人，另一邊有一個五人樂隊，顯然是五個流亡的白俄在演奏著舞曲，客人們有三、五站立，談話、飲酒、吃著小點心，有的在舞池中婆娑起舞，非常熱鬧，貝潔忽然聽見有人說：「你看，誰來了！」她轉頭一看，見丁菲過來，兩人擁抱了一下，山姆站在丁菲的旁邊，嘴裡抽著一支大雪茄煙，丁菲說：「妳怎麼樣？很抱歉，好久沒跟妳聯絡了！」

貝潔一嘟嘴佯裝著生氣：「我很生氣！」山姆把貝潔從頭到腳欣賞了一下，他身穿燕尾晚禮服，修飾得很整齊，

他彎身過來吻了貝潔伸出的手，一股悅人的古龍水味，進入貝潔的鼻中。

「來，到這邊來！」丁菲一邊說，一邊拉著貝潔到他們的桌邊坐下，丁菲又說：「怎麼樣，這些日子妳過得好嗎？」

「要說的太多，不知從何說起！」

丁菲說：「我真的很抱歉，那麼久都沒有聯絡。」

「丁菲妳得再抱歉，妳說話沒兌現。」

「我什麼話沒兌現？」

「妳早說過要把我介紹給孫夫人的！」

「不巧，真糟，她到上海去了，不過我知道她會回來的！上海亂極了，真不好，她不會喜歡的，我想年前她必定會賣了房子搬回武漢！妳也不必跟我說妳的近況，妳現在是紅遍了，一提妳的名字，如雷貫耳，誰都想認識妳，如果我和山姆定個價，算介紹費，弄個名單把人介紹給妳，妳知道我們要賺多少錢呢！」

「山姆！」貝潔說：「你最近又搗什麼亂了？」

「哦！我已經退休了，不再做些嚇人的事了，其實我不是亂來，我只是羅曼蒂克而已！」

貝潔做個鬼臉說：「從半死半活的毒蛇身上飲血，你叫做羅曼蒂克嗎？」

「我不知妳們兩個背後說些什麼！有一次，一個湖南搞蛇的人告訴我，喝蛇血是最好的壯陽利精的東西，他跟我打賭，他能把那條蛇活吞下去，我不信，說你能吞活蛇，我定可以喝蛇血，他果然把那條蛇活吞下去，三五分鐘後又把它拿出來，蛇還是活生生的，我輸了五塊大洋，我根本也沒喝下什麼蛇血！」

貝潔過去，用手拍拍山姆的肩說：「真抱歉！我弄錯了，我聽說你要喝蛇血，我覺得那是幼稚之舉，我對你原有的英雄之感完全沒有了啊！我以後應當把事情弄清楚，再作結論，抱歉！哦！告訴我這個宴會的主人是誰？」

「妳管他做什麼？」丁菲說：「反正妳都被邀請了，好好的吃吃喝喝就是了。」她站起來拉著貝潔的手：「來，我給妳介紹個人。」

「喂！」山姆搖著手跟丁菲說：「別，別走，我得先跟貝潔跳個舞，否則她會被別人包圍著走不開，我今晚就沒有機會跟她跳了。」

山姆跟貝潔跳了三支弧步的舞曲，那白俄的五人樂隊奏的很好，山姆的舞跳得並不高明，帶得太過勁，擁抱又太緊，他又愛貼著臉跳，貝潔對這並不在乎，可是他的鬍子刺得她不舒服，他們正要繼續跳華爾滋的時候，一個人走來要求換舞伴：「邁可！」貝潔很驚訝！

「你這好運的傢伙！」山姆跟邁可打了招呼，雖是不太願意，但還是把貝潔讓了出來，史都爾謝過了他，他們進入舞池中，貝潔問他：「你認識山姆？」

「到記者俱樂部的人我都認識，山姆可是個嘴巴很緊的傢伙，我並不太認識他，妳的朋友是他的情婦吧！」

「邁可，別多問，告訴我你是否跟我生氣了？」

「我沒生氣，只是嫉妒，我好些日子都沒睡好，告訴我，妳那軍人朋友是誰？」

「胡因，他是一個我好久沒看到的好朋友，我們就像兄妹，所以凡事在不知真相前，應當少作結論，你也應當如此。」

「我知道了。」

他們默默的舞了一會，貝潔問：「誰給我寄的請柬？是你嗎？」

「好幾次我想請你出來，可是你的那個朋友……」他不說了。

「哦！你們這些男人，都是一樣，是吧？」貝潔笑著說。

「既然是誤會，以後你不在意的話，我就繼續在你門上貼字條。」

「只要你我保持「柏拉圖式」的關係，我不會在乎的。」

史都爾一句話也沒說，貝潔換了個話題，「這個宴會到底是誰辦的？」

「俄國人，還有誰？可那只是外表，官方的頭銜是：中國中部國際友誼友善協調委員會，很溜嘴吧？以前從未聽說過，現在是俄國人發起的。」

「你給我寄的請帖嗎？」

「很容易就辦到了，我把你名字給了這兒的秘書，你就被請了。」

「我差點沒打開就扔了。」

「我沒想到妳會來，我幾乎要走了，忽然看見妳，你跟誰來的？」

「我一個人來的。」

「那樣的話，我可以多呆一會嗎？」

他們又跳了幾支舞，才回到丁菲他們的桌子。

丁菲很友善的和史都爾打了招呼：「史都爾先生，我以為你還要跟她多跳跳呢，我可否先借她幾分鐘？」

「當然，當然，你請！」史都爾笑著坐在椅子上，山姆往側邊一讓，好像躲讓什麼動物似的，貝潔看出他們雖然認識，可是並不互相欣賞對方。

丁菲把貝潔帶到一個眾人相圍的角落，大家都在注意圈子中間一個人的談話，此人十分英俊、眉毛濃、眼神很亮，

嘴唇長得很好，他談話時帶著微笑，聲音雖低柔，可是堅定果斷，當他看見丁菲，他中斷了談話，跟她打了招呼，丁菲介紹：「貝潔，我要給你介紹周恩來先生。」

當貝潔和周恩來的目光相遇時，貝潔感到一種不能形容的電流，這除了百合外再沒有別人給過他同樣的感受，貝潔想聽周恩來的談話，但丁菲把他拉開，又到另外一群人處去了。

「貝潔，我給你介紹米可爾包羅亭，又名米可爾米科維奇魯生貝格……」

「不，不，不。」包羅亭立刻打斷了她：「就是米可包羅亭，丁小姐你真是知道得很多。」

包羅亭臉圓圓的，滿頭黑髮，鬍子跟史大林長得一樣，他穿著的黑禮服很縐，說話的口音很重，笑起來滿臉高興，他跟貝潔握手，手勁很強。

「包羅亭先生是中央政治部的顧問。」丁菲又轉向站在包羅亭身旁一位身高的女士說：「這是包羅亭太太……。」

「不，不」包羅亭打斷了她，「這位是美國記者安娜露易絲，我的好朋友，啊！丁小姐，你這次可沒搞清楚！」他們都笑了，包羅亭給貝潔介紹了其他幾人，兩位俄國通訊員，一位中國翻譯，有三個俄國顧問，還有一位將官姓「卡籃」，貝潔立刻變成這圈人的中心，大家都停住了談話，過來用英文寒暄，但這些人的俄國口音很重，她很難聽得懂，丁菲很快的找個藉口把她拉了出去。

「我們怎麼那麼快就走了？」貝潔問丁菲。

「如果他們要請你跳舞，怎麼辦？這些老俄一嘴的便宜俄國酒味，更糟的是還有昨天吃魚的臭味，受得了嗎？」

「謝謝，謝謝，這是我第一次碰見老俄，至少他們的名字不是如我預期的那麼長！」

「他們在中國都用別名，要說真名那牙骨都說酸了，「卡籃」的名字，你好好聽著是「弗西理康斯坦特諾維奇柏魯協爾！」

「真妙啊！妳能記得！」

「我的記性好，專能記名字，告訴妳，多半這些布爾什維克的鄉下人都不會跳交際舞，除了滿口臭味以外，跳舞時還會踩到你的腳，腳指都會被踩斷！」

回到座位上貝潔看見山姆一個人在抽煙，喝啤酒。

丁菲問：「史都爾到那裡去了？」

「你別管，他就回來。」山姆說著，拉了兩張椅子給丁菲和貝潔。

「貝潔。」丁菲說：「人人都知道邁可是拜倒在妳的石榴裙下了。」

「那是什麼意思？」

「那是史都爾常用的中國成語，意思是他崇拜妳，愛慕妳，形容是從頭到腳五體投地的愛妳！」

貝潔轉了話題，問山姆：「你倒底去了那裡？我好幾個月都沒看到你了。」

「他永不會告訴你的。」丁菲說：「山姆，我可以告訴貝潔嗎？」

「我怎能讓妳不說，達玲。」山姆點了支煙站了起來，「我去去洗手間就來。」

貝潔說：「你還沒告訴我，你們最近到那裡去了？」

「有一個軍閥請山姆到他那兒去，我也去了，他是個鑽石商，山姆跟他講了很多事，我呢？把他說服了參加國民黨，這樣一來是一箭雙鷗，大家都有利，我們都覺得很痛快！」

山姆過來了，嘴裡抽著雪茄，跟他一齊的是個穿著深咖啡色西服的一個年青人。

「女士們！」山姆說：「讓我介紹，介紹這位是查理洪先生。」他說洪先生是從夏威夷來的，在一家美國收購買賣廢鐵的公司工作。他的父親在革命時期捐贈了很多錢給孫中山先生，他們家和孫家關係頗近。洪先生其實就像個穿著整齊的大學生，不像是生意人。

「廢鐵！」貝潔問：「那是什麼樣的生意？」

「我們收買舊車，零星破件和停航不用的船隻，中國買我們的東西，生產兵器，生意很不錯。」

「是你們家的公司嗎？」

「哦！不，不。」查理說：「我父親是開雜貨舖的，跟廢鐵比那是天淵之別！可是他老人家還是守舊，覺得做廢鐵很丟臉，他說，沒有好的中國女孩子會嫁給我的！」

「那要看了！」丁菲說：「你多大了？」

「廿一。」

「年輕的小伙子嘛！別急，我保證你兩年以內，你父親懷裡會抱個胖孫子。」

查理很不好意思，沒說什麼，山姆在查理背上輕拍一下，友善的說：「好吧，查理，別亂想，我們得好好開導，開導你，先得跟你試……」丁菲在桌下猛踢了山姆一下，山姆趕快說：「對不起，犯忌了，不說了！」

貝潔笑了，她總是喜歡有點怕羞，彬彬有禮的年青人，似乎有點像胡因年青的時候，她正想多和查理交談一會，但史都爾正巧走過來，又要請她跳舞，他們跳完了華爾滋以後，史都爾建議他們到外頭的地方坐坐，他說他看見俄國人就覺得是眼中釘，受不了，並且他說：「明天是情人節，我想請妳出去喝杯酒。」

貝潔婉拒了，史都爾說：「那麼現在去跑馬場俱樂部去喝杯咖啡，貝潔說：「我那裡的咖啡，都比他們的好。」她說她可以好好的做一大壺。

回到貝潔家，她弄了咖啡，拿出法國點心來招待，史都爾從口袋裡拿出一個小盒給貝潔，他說：「情人節快樂！」

貝潔想準是他預先安排好的。

「我一星期前就買好了，但我一直沒勇氣拿來給妳。」

貝潔打開禮盒，是一瓶她喜歡的法國香水「香特」，她把頭靠過去，在他額頭上親了一下。

「謝謝你，邁可，你總是那麼甜又週到，有時也很會計劃安排。」

她給他倒了杯咖啡：「告訴我，你這些天不見，躲到那裡去了？」

「獵紅去了！」

「什麼？」

我是說：「打獵的『獵』，紅色的『紅』！」史都爾說。

貝潔還是不太明白，史都爾說：「你看吧！有一天武漢會有一場大屠殺，鮮血滿地，現在就正醞釀中呢！」

貝潔大笑了起來，她覺得史都爾是愈來愈奇怪了。

「怪不得你那麼憂慮，什麼血流滿地，屠殺，這個城裡全是蟑螂、老鼠，屠殺光了，也好。」

史都爾卻一點都不開玩笑，他的看法是現在的情形不可收拾，國民黨內部分裂，左、右兩派一直在爭鬥，他說不久會發生內戰，那更會引起全國的崩潰，一棵定時炸彈已經埋在那裡了。

「你怎麼知道那麼多？」

史都爾說他上星期才跟著武漢的警察去「獵紅」，他們的秘密警察，便衣等等簡直就像搜寶似的尋找逮捕左傾份子和共產黨，他們抓了一個共產黨員拷打施刑，那人把地下組織與一些重要的據點都供了出來，警察帶人躲在車裡，到每個地方去等候，將每個地點，活動來往的人，姓名等等都列下來，則分頭動作，便衣隊會在大街小巷，停下車就把人抓去。

「你換了邊了，邁可！」貝潔說：「你不是一向都反對共產黨的嗎？」

「我還是反共產黨，可是大家要講公道呀，甚至犯法的人都應有法律的保護。」他停了停，接著說：「我簡直不知道局面會變得這麼樣，我真是無所是從！」

「邁可，這又不是你的國家，你擔那麼多的心，幹嘛！」

「中國是我的國家，我父母是傳教的，我生在上海，我熱愛……」他沒說下去，眼眶變得又濕，又紅，而帶淚。

邁可對中國深情的愛，貝潔也知道，這點她覺得就像她娘，總是有一種強烈的講正義和講公道的氣質。

「邁可，我給你來杯酒，好不好？」

「不必了，謝謝！」邁可閉著眼，恢復了平靜。

貝潔說：「我還記得幾年前，你在『彼得一處』說的話，那時我是以為你有點誇大而吹噓，我現在才瞭解你。」

他睜開眼盯著她看了一眼，滿臉受傷的樣子。

「1919年，我很敬佩威爾遜總統對弱小民族的權益所發表的十四條宣言，我那時很有信心，美國與其他同盟國的會員，會堅持尊重中國的主權，但巴黎和會的簽署竟把中國出賣了，他們偽君子的態度，對我打擊很大，很抱歉，我那時的想法，使你誤會了，覺得我愛吹噓，甚至誇大！」

「是我要向你道歉。」貝潔說：「我的看法錯了！」

史都爾搖了搖頭，用手摸了他的鼻子幾下，嘆口氣說：「當時我也同情史大林和布爾什維克，直到「*柴卡」恐怖的一幕我才醒過來，「柴卡」的手下用刺刀武器殺死五十多萬以上的老百姓，然後還引以傲的說，這是唯一能治好國疾的方法，甚至列寧也說要鼓勵殘殺無辜，從那時起，我才開始對共產黨大起反感。」他抬頭看著貝潔警告的說：「看吧！中國也會一樣，國民黨和共產黨已經水火不容，無辜的人要死多少？請給我那杯酒吧！」

貝潔幫他倒了一杯烈酒，同情的送了過去，心理在盤算著要送給他一個什麼樣的情人節禮物，那麼一個善良，熱情的人，可惜她就是不愛他。

1927 的中國更是四分五裂，國共兩黨的衝突，越更明顯，貝潔原本還不覺得，直到劉媽跟她請長假返家不回，她才驚訝起來，她聽說若是一個很健康，幹得很好的僕人突然辭工回家，那則反應出時局有些不對。

自從上次記者俱樂部的晚宴後，貝潔和丁菲又見過幾次面，丁菲和史都爾的看法相似，中國政治水平線上突出的兩派領袖，特別顯著。蔣介石，國民黨是右派，毛澤東的共產黨是左派，蔣下面的特務一直在「獵紅」沒停，而毛一派在大城市與鄉間則舉行罷工罷課的運動，反抗資本主義和地主。

丁菲說五月四日，在上海殘殺五百多名共黨人士時，就是公開宣布兩邊正式開火。

蔣介石在南京操縱政治情勢，把共產黨踢出外圍，政治的覆臨，讓武漢人異常的擔憂，貝潔她們的劇團已解散了，她面對一個灰暗的未來，沒工作，沒劉媽，積蓄也用得差不多了，她決定要給胡因寫信，想要接受他住屋的邀請，她起了無數次的草稿但都覺得不合適，「搬進去和你住。」「跟你租一間房」「在你那裡借住」最後她寫的是「我可不可以搬到你家來住？」措詞就是這樣吧。

兩個多禮拜，貝潔都沒有胡因的消息，她正想是否應當就直接去找他，這時一個專使把他的回信送到了，他在信裡先致歉說因他不在武漢，最近的六個月都在廣州的黃浦

軍校，接受軍官訓練，受完訓回到武漢又得匆匆的離開，所以不能和她見面，讓她在接信後就準備搬家，第二天會有兩個人和車輛來聽她使用，幫她遷移，他致歉說不能在家親自迎接，但有傭人在那裡等候服侍。

貝潔看完胡因的信，驚訝於他書信的美，文字的流暢，她想他還是從前的胡因嗎？好像是昨天他還在北京賣藝，而今天他卻是一幢房宅的主人，有僕人侍候，而書法又竟像個大學教授。

胡因的房子雖不大，可是在好區，房子建築完善，磚牆瓦頂有兩扇柯珠紅色的大門，門前還有一對石獅子，進門後有一個院子，主房正對著大門，東西廂房在兩邊左右，老吳和他太太吳媽，低首迎接貝潔直往主房的大堂進去，大堂長條形是起坐的客廳，飯廳，當中靠牆有個供桌，但上面沒有牌位和香火痕跡，裡面的傢俱不多，新舊式都有，胡因曾對貝潔說過那房子有鬼，所以他才能以賤價買下，貝潔心想若有鬼，她倒是要見見，那就可以報告給丁菲和山姆聽。她的睡房在大堂後面，裡面最好的傢俱，則是那張大的花鳥雕工的雙人床，上面的舖蓋，發出一些臭丸味，貝潔把所有的窗戶都打開，想把這些臭丸味散去，吳媽很吃驚，按她所想，舖蓋上的那些臭丸味，是代表高一層的氣派，代表被子，褥子乾淨，沒有臭蟲。

吳媽告訴貝潔，胡因在東廂房睡，貝潔去看見他房內只是一個床褥在地，旁有一張籐椅，這使貝潔覺得非常不安，可是她想想胡因一輩子就過慣了「斯巴登」式的生活，這倒對他合適。

她在每間房都看了看，多半都沒有傢俱，空空的，而且又濕又霉，好像鬼氣逼人，老吳夫婦住在西廂房，就是打地舖，她回到自己的房後，把搬來主要用的東西都打開拿出來，牆上原有的，貼著些亂七八糟的東西撕下，有些無用的舊傢俱也給扔掉，她不知道胡因是否留給吳媽零用錢，反正她自己也要花錢，所以有天下午，她到當舖準備當掉她那粒鑽石，那當舖的櫃台很高，有六、七尺，老闆坐在後面故意不讓人看見，這樣雙方交易互相看不到面孔，省了丟臉，到了櫃台前，她墊起腳尖，把鑽石放在櫃台上，老闆給她五百塊錢，利息則以每月百分之五算，她很失望，但想想反正又不是賣，而只是當用，故也接受了，辦完了此事，她去探望丁菲，丁菲住在離租界不遠的一個中國區的公寓，十分舒服，丁菲總是很歡迎貝潔來玩，她給她倒了一杯上海啤酒，貝潔知道那是山姆喜歡的一種，貝潔不知道他們倆是否同居，當她看見沙發背上掛著一條男人的領帶時，她啟口要跟丁菲說的事就覺得容易多了，她告訴丁菲她已搬到一位男士家去住，他們的關係就像兄妹一樣。

「別說那些！」丁菲說：「在武漢，人們一天到晚就是談兩件事，一是政治，一是男性朋友，見著漂亮女人必是問兩個問題，是左派還是右派？還有就是昨晚是和誰一塊過夜？」

貝潔大笑說：「我應當在背上掛個牌子，說我不左也不右，在當中，而且我是跟我的美夢幻境過夜。」

「為什麼妳不索性說妳跟一個軍閥生活，今天的武漢和往常不同，按理不必談，要的是安全，妳看我掛在那裡的

領帶嗎？那是為的自衛，有時我在椅背上掛一件男人的襯衫，那更妥當！」

「山姆跟妳住一齊嗎？」

「我的天！不，不，要是晚上有人給他一槍，那怎麼辦？」丁菲笑著說：「他住在旅館，他以旅館為家，如果他不是在旅館咯咯出聲的床上，左翻右翻的，他反倒不舒服，可是那並不證明，我們不一齊睡覺！」

「妳能不能幫我找份工作，我們的戲院早關了。」

「妳可以參加孫夫人組織的人權同盟會，機構是沒錢，但我們希望有人支持！」

「替孫夫人工作，不要錢也沒關係，妳認識有人要買鑽石嗎？」

「那山姆是內行，他對中國的珠寶界熟極了，妳帶來了嗎？」

「我剛當了。」

「貝潔，妳需要錢嗎？」

「不，我只要有點錢在手上僅防需要，人人都說武漢不安全，說大家就在快爆發的火山口上。」

「什麼地方算安全？強盜、軍閥、飢荒到處都是，不管妳去什麼地方，妳的生命就只在妳自己的手裡，貝潔妳真不缺錢嗎？」

「跟妳說實話，我倒是有些珠寶和手飾，要是變賣了，我會很有錢的！」

丁菲瞪著她，很驚訝，貝潔笑著說：「妳一定會問，這些手飾珠寶是從那裡來的，對吧！當然是男士們給的。」

「我知道妳是很紅，也有知名度，但不是那麼過度的知名，沒有紅得發紫。」

貝潔說：「也許我就是運氣好吧！」

回家後她告訴吳媽要洗澡，她的睡房雖小，但衛生間頗大，裡面已有一個維多利亞式澡盆，沒有熱水，但能放冷水，吳媽燒了幾大鍋滾水倒進去，貝潔泡在裡面半踢半打，有無限奢華之感，她突然想到了工作之事，想到了中國權益同盟是那麼窮。據說孫夫人得變賣東西，才能維持下去，她除了在上海法租界的一幢平常的房子外，孫先生並未留給她什麼，按丁菲說孫夫人可以到南京去探視她的親戚，她的大姐，嫁給百萬富翁孔祥熙，妹妹嫁給國民黨的領袖蔣介石，她自己的哥哥宋子文是當時的財經部長，她有那麼多有錢的親戚，但孫夫人沒跟他們走得太近，她與他們有相對的政見，使得兄弟姐妹間的關係疏遠了，甚至有的家人直接說她是共產黨。

天快黑了，貝潔慢慢的，舒舒服服的泡完澡才出來，吳媽進來說，晚飯已經好了，貝潔在她的睡衣上套了件織錦

緞的睡袍，來到大堂的飯廳，一進去，吃了一驚，胡因已在飯桌上坐好了，他全身整齊的穿著草綠色的制服，佩著軍官的皮帶和槍帶，衣領上金色的標誌，光亮的閃耀著。

「胡因！」她興奮的說：「你如果老是不通知我，就忽然出現，真要把我嚇出心臟病來！你什麼時間回來的？」

「剛一會，我沒要吵妳，真抱歉，這房子住得不太舒服吧！」

「夠舒服了，我還等著要跟你房裡的鬼友見見面呢！」

胡因笑了：「那就是老鼠，沒別的，我會叫人來收拾。」

胡因平常總是一本正經，貝潔很高興，他居然打從心眼裡笑了。

「我從東北帶了些東西給妳。」他指著茶几上的一堆東西。

她立刻把她打開，一件短白色的狐皮外衣，一雙高跟鞋，一個手提包和些化粧品。

「女人最喜歡的東西。」她高興得不得了，在他的頭額上親了一下，那個吻還帶著聲音。

吳媽的晚飯做得很好，多是帶辣的菜，胡因較平常話多了些，貝潔也知道他仍然待她有如公主，把她捧得高高在上，他總是衷心的崇拜她，使她感到非常欣慰。

「告訴我，這些日子你躲到那裡去了？」

「黃浦軍訓後，我又回東北去了！」

「你還是張學良少帥的部下嗎？」

「對！」

「現在人人談論不是左就是右。」貝潔問：「你想會有內戰的威脅嗎？」

「唉！威脅倒不見得，最可怕的是日本人。」胡因告訴她，「我在東北眼見危機四處，日本的關東軍近年來早就伺機而動，妳聽說過蛇能吞象之說嗎？日本就是蛇，它很想吞下中國這隻生病的象，我們少帥總是那麼說。」

「很多人都說大帥張作霖的兒子少帥張學良是個花花公子，就會花天酒地，是真的嗎？」胡因嚥下了口飯菜說：「他跳舞，他打高爾夫球，他愛女人，又抽鴉片，他是否真喜歡這一套，我也不知道，可是有一次我看見他在他家的花園裡的一棵樹下痛哭失聲，我真是大吃一驚，我從未見過一個大男人，何況又是一個大軍統帥，擁有廿五萬軍械齊全的部隊的長官流淚哭泣的，當時我的心確實是疼痛萬分。」

「他為什麼哭？」胡因沒立刻回答，他把口裡的食物嚥下後才說：「第二天少帥不見了，我很驚慌，但他的夫人並沒有，兩個月後他回來了，換了個人似的，又健康，又有精神，他去了巴黎把鴉片給斷了，在這以前從無人可以在

如此短的時間內把這種毒品斷得乾乾淨淨的，可是他做到了。」

胡因滿臉的喜悅，他以少帥為傲，貝潔聽得出也看得出，胡因對張學良充滿了崇敬。

飯後吳媽把茶端上來後，胡因轉變了他談話的內容，他們不談政治，只談家常，也回憶從前北京的好友，熟人，貝潔這些年一直想問胡因一個問題，可從沒機會，現在她想可以問了。

「胡因，一刀殺和手下那些壞蛋是你殺的嗎？」

胡因喝了口茶，嚥得很響，回答說：「如果我告訴妳是我殺的，妳會說我是殺人犯，如果我說不是，妳也會說我撒謊，怎麼說都不對，沒有答案，我就是個大好人！」

「好！」貝潔笑著說：「就那麼回答吧！」

胡因期盼的看著貝潔，她從來沒見過他那雙深凹的眼睛有那麼多的柔情，她覺得不安，不敢看他的眼，只好低下頭去，此時兩人默默無言。

慢慢的胡因從椅上站起：「晚安，方芸。」他點點頭就出去了。

貝潔回房換上絲綢睡衣，上床睡覺，但胡因那雙深情的眼光，讓她不能入睡，她起身到門邊把門門上，回到床上她翻來翻去還是不能入睡，想到胡因，覺得不應當門門，

所以又起身去把門門開了，上床以後她想胡因不知會不會來敲門，但是沒有，一夜都沒有人來敲門。

1927年一個美麗的早晨，太陽出來了，陽光驅走了寒氣，貝潔覺得無聊，想起了到武昌去走一趟吧，河對面就是武昌，共合國起義建興之地，從前是又髒又窮，又曾經是國民黨捉拿共產黨，獵紅的地方，貝潔在一九一一年革命起義時的回憶清楚在目，那時她和丁菲常在市場街道上逛，有時在廣東飲茶的地方喝上一壺茉莉花茶，跟一些年青的革命份子長談政治問題，那已是十六年前的事了，她不知革命成功以後，它是否有所變化，她十分好奇。她正要離家去看看，吳媽送上一封胡因來的信，這是自從四個月前，他離開後所寄來的第三封信，每次他來信都匯過來六百塊錢，此次他給了一千元，他信中說本想回來過陽曆年，卻突然有要事逼得他改變了主意，張作霖被日本人暗殺了，日本的關東軍在一個火車站，把他與姨太太和好幾個護衛隊的官兵都炸死了，他的兒子少帥張學良悲痛之極，胡因既是少帥親信的衛隊軍官之一，故必須趕快跟隨回到東北，責任現在落到少帥的肩上，他必須要作決定，跟日本人打，還是撤退。

貝潔看完信後，非常失望，她本想胡因能回來過節，那多好，但現在胡因並不因為較為有錢，而稍有墮意，他仍是勤奮於公，正直如常，並且，關懷政治，她把一千元的匯票與其他寄來的一樣放入茶罐，她不需要用他的錢，因為山姆科恩替她把那棵鑽石賣了，得了五千多塊錢。

武昌與從前一樣既窮又髒，但人愈來愈多，長街還是滿處爛泥，因為老百姓還是提桶打水，取用河水，水從桶裡

灑出，流滿一路，貝潔走過長街，到了最熱鬧的市場，在革命成功不久後她還來過，那些小攤買賣販子，露天小吃，沿街剃頭處所，依然如舊，生意還是不錯。離河遠一點的店舖已經忙著開始過新年元旦的準備，擦洗門窗，整修器皿，去舊佈新張貼吉慶門條等等。有的舖子已經擺出門神，財神，灶君，菩薩的貼紙，預備好客人來買，這個地方使貝潔想起了北京的天橋，懷念不已，她一個人到了一家廣東飲茶的地方，叫了一壺菊花茶，看著那個臉色紅潤的女孩子推著車到各處送賣美色點心，有（鴨腳）鳳爪、黑椒小排、蝦餃、叉燒包等，熱呼呼的讓人垂涎三尺，她挑了幾樣喜歡吃的，慢慢品嚐，看著那個推車的女招待笑容可掬，來往的推著車，使她暫時忘了盜賊，軍閥和飢荒，以及其他中國人所受的災難苦楚。

飲完茶後，她又去到沿街賣吃的攤舖，大鍋裡有的燉著豬肉、內臟、和其他不知名的東西，熱騰騰的發出一股香味，她聽說這些湯，喝了不能說可治百病，但經常食用，一輩子就不會著涼感冒，她想如果百分之百的裡面沒有狗肉，她也不妨喝上一碗，貝潔經過一個買賣蛇肉的地方，看見店主正在給一位穿著講究的太太服務，貝潔聽說蛇舖專賣一種飲料，喝了可使眼睛明亮，這位太太的眼睛通紅，必然是通宵麻將所造成的，現要使用靈藥，除紅變亮吧！店主從麻袋裡取出一條五尺來長的蛇，剖開腹部，取出膽來，在那兩個小泡上，扎了兩下，擠出黑水，滴在一個玻璃的杯裡，又倒了小半杯的特製米酒，攪動以後，遞給那位太太，她一口喝下，立刻上了那在等候的人力車上，用扇子摀住雙眼，叫「快走」。

再過去幾家是個剃頭的，好幾個客人都坐在木凳上等候，正等著享受剃剪，洗和推捶的程序，此外還有修眉毛、挖耳朵、清鼻子的服務，所有的這些總共只花五毛錢。

貝潔走到賣衣服的店舖，她要給吳媽兩口子購買衣物，就進去看看，她看到先進去的人如何買賣，也禁不住同樣的還價，基本上她學會只給購買的一半，再慢慢的往上加，等到店主實在不再讓價了，才真正買過來，這樣一來一去，討價還價幾乎像是在吵架，就差動手，但等到交易講成，一手交錢，一手交貨的時候，買賣雙方又笑臉相對，毫無仇意，貝潔對此十分滿意，她覺得進入了真正民間生活的一面。

那天下午，丁菲坐著一輛新的人力車來看她，說那是山姆所送的，她要貝潔跟她一塊坐著出去溜街，那個拉車的小伙子體健力強，雄糾糾的拉著車在路當中跑，一邊按著鈴發出叮噹的聲音，很是自傲！貝潔告訴丁菲接到胡因的信說不回來過年，「好！那麼你來我梁姨媽家吃飯吧！」丁菲邀請貝潔，又說：「飯後，我要給你一個驚喜。」她說中國人權同盟會負責組織一場綜合表演，來慰問國民黨北伐的官兵們，如果這個組織效果很好，黨中政戰部想把這樣的工作組織起來，巡迴表演，她說：「貝潔，如果真是如此，我希望妳能參加。」

「如果能回去舞台上工作，不惜任何代價我都情願。我也願意捐獻我的五千元。」她也告訴丁菲她到武昌去過，丁菲聽後大為緊張，痛責她不應當去那個地方：「貝潔，以後千萬別隨便去，那種地方到處都是包打聽，地痞、流氓，一個像妳那麼漂亮的女孩子，可能會被綁去做娼妓。」

「我大概活不到卅了，誰要卅歲的我！」

丁菲看看她搖頭說：「妳好像很失望不會有人要把妳綁走賣去做娼妓！妳聽我說，當今的情形可不一樣，像妳這樣，可比十六、七歲的姑娘值錢多了，現在尋歡作樂的男人們，不僅是求床上的歡樂，還要女的能說會道，會說很多的方言，語文能力越高價錢也就更高，說到年紀，俗話說的好：『甘蔗是老的甜』，這話又時新了，妳想錯了，妳這種貨色不多，還是很值錢的！」她們都大笑了起來。

1928年2月很寒冷的一天，中國的農曆初一前夕，貝潔和丁菲，山姆一同坐著馬車到漢口的中國人的華貴區梁夫人的家去做客，梁家宅園和胡因的家頗為相似，不過可大得多，梁夫人是丁菲的姨媽，她是一個很福態五十開外的寡婦，本來有個獨生子，但在不久前五四的學運中死了，她本對政治活動毫無參與，自兒子死後，她就選擇邊派了，反正把她兒子弄死的那一邊，就是她所不能容的，她最親的人就是丁菲，對她視如己出，她常擔心丁菲的起居，健康，經濟狀況和男女社交，她也是極傳統的老古板，以前她對山姆一直看不慣，但經過觀察，考驗，山姆終於得到她的認可，山姆對丁菲的專注和愛護，和他完全願意接受中國傳統的習俗，就是她覺得山姆最可取之處。他們到了梁家時，梁夫人已在客廳和其他親友談笑著，丁菲在她姨媽面前避免互相親吻和擁抱，所以進門後只以平常的禮相見，別的長輩都是丁菲較遠的親友，一一都打了招呼，大家見過禮後，才分發紅包給小的一輩。

山姆顯然是個美國姑爺，他也會自動的跟著習俗清掃客堂，中國人過年是要各處清掃一番，表示除舊佈新之意，

梁姨媽也常在丁菲面前誇講山姆說：「這個洋女婿可比有的中國兒子還好！」

那晚的年夜飯非常揮霍。梁姨媽當晚擺了三桌十四道菜的年宴，一桌全是小輩，第二桌是些近親好友，第三桌才是長輩和賓客，吃飯時不能忘記在遠地的近親，所以有好幾套餐具空著放在桌上代表梁姨媽的弟弟，就是丁菲的舅舅，他們全家住在菲律賓。

晚宴以後，梁姨媽與她的朋友都去打牌，丁菲山姆和幾個年輕的朋友聊得很晚，才告辭回去，丁菲和山姆送貝潔回家，貝潔進門前，丁菲特別提醒說：「明晚六點，我們來接你去觀賞藝工隊的演出，別忘了！」

藝工隊演出的舞台是在一個大帳篷裡，舞台也是臨時準備的，那地方在漢陽郊外，離兵工廠不太遠，那天晚上當他們走進這臨時舞台的時候，看見觀眾坐得滿滿的，至少有兩千多的士兵，席地而坐，很安靜的等候開幕，這些士兵是身經百戰的國民黨部隊，他們都穿著深綠色的制服，頭上仍戴著鴨舌帽，把半個臉部遮著，這些軍隊最近往北跟軍閥交過戰，戰果很佳，對方投降的不少，在舞台的前方，有兩排摺椅是安排給非軍人用的，丁菲他們三人走進去，引起了每個人的注意，那幾個軍階較高的雖是好奇，但卻裝著沒注意到他們。

舞台比較簡陋，是用粗質木板釘成，所謂的幕只是用鐵絲掛起的幾張床單而已。

丁菲坐在山姆和貝潔中間她說：「別期望節目太好，這些軍人只希望看到漂亮的姑娘和主角！」

音樂開始，幕也打開了，在舞台上寫著一行字：「陸藝大隊慰勞北閩戰士聯歡會」，坐在舞台的左後方有五個音樂師正在演奏，他們用的樂器是小鼓（單皮），笛子、二胡和小鑼，頭一個節目是京劇的短打片段，只見男女演員身著紅色衣褲，藍色緞帶隨著刺耳的鑼鼓成群的翻來翻去，有時是兩人對打，刀對劍，槍對戟打得熱鬧，各顯技能，第二個節目是天女散花，一位很漂亮的職業演員，舞動緞帶連唱帶作，表演甚佳，博得如雷掌聲，這以後是變魔術，吞火又吞劍，也有弄紙牌的等等，第四個節目是馬戲團裡的一段，有些動物出來做些高難度的動作，觀眾連聲叫好，休息十分鐘後下半場的演出都是音樂伴舞蹈，先是燈籠舞，後是少數民族的歌舞，他們又擊掌又跺腳，節奏很快，使人聽了看了十分興奮，最後是個西式的演出，八個身穿泳衣的女郎在台上扭來扭去，且演出法國的「肯肯」這演出特別夠味，那些觀眾狂喜，大叫「好，好，好」突然台上的燈光全暗，音樂師開始激烈的敲打，貝潔聽見有人小聲的說，主角要出來了，觀眾變得靜悄悄的，台上的音樂由緩而急，突然燈光一亮，大家期待得很久的主角跳了出來，丁菲說：「這就是給妳的驚喜。」

貝潔的心幾乎跳出胸來，她高聲叫了出來「百合！」果然是百合，他穿著一套孫悟空的金黃色的衣服，面上勾著猴王臉，她的眼眶充滿淚水，流得滿臉，她看見他那套熟練的表演，還是爐火純青，他的每一個動作，臉上的表情，猴似的淘氣勁，一如往常，在舞台上刻劃逼真，只聽見觀眾的滿堂叫好，當他表演結束，到最後唯一的掌聲就是貝潔還在使勁的拍手，一面擦淚，嗚咽不能出聲，她壓制住

要衝上台去的激悖，但她突然感到畏懼！也許百合對她沒有興趣了，也許他早已結婚了，一大串的也許。

「我們到後台去看他！」丁菲拉著貝潔要走。

「不，不，我不去！」

「為什麼不去！」丁菲不明瞭：「告訴我怎麼不去？我費了九牛二虎之力，好不容易把他找到，妳說不去！走，走，貝潔，他也很想見妳。」

「是嗎？他真想見我嗎？」

「當然！」丁菲小聲的說：「不然我還費那麼大的力氣來讓妳驚喜一場嗎？」

貝潔忘了她是中國人，忘了她已經卅歲，她突然變回一個十七、八歲的法國女孩子，盼望趕快見到她日思夜想的情人！

百合睡得很沉，她看著他比以前蒼白些，清瘦些，然而他英俊的輪廓一點沒變，他的頭躺在那白色的枕頭上，就像一個藝術雕像，貝潔躺在他身邊，感到他的身體，使她全身溫暖起來，他身上的男人味又激起她的性慾，但她不願吵醒他，她看見窗外幾乎半圓的月亮，她知道時間已經很晚了，她靜靜的靠近依偎著他，已是覺得非常的滿足！

這次沒預期到的相遇，讓她在武漢無所是事，無聊的生活，添了新的精力，他們二人本已飢渴甚久，現在相遇正如乾柴烈火，貝潔聽人說女人卅如狼，四十如虎，她不知

男人是怎麼樣，但她想她卅就如同虎了，這些年來她一直寡慾的節制自己，使得她現在一發不可收拾，慾能達到異常的高峰，她是飢荒太久不易滿足了，他還睡著，她卻輕輕的跟他說：「早，早」百合吸了口氣，手往外伸說：「早，貝潔，幾點了！」

「大概兩三點了吧！妳睡了兩個鐘頭，我一直看著你，你還要接著睡嗎！」

「那妳的朋友會說什麼？」

「讓他們說吧！我才不管！」她吻了百合一下：「百合，我要是有孕了呢？」

百合現在已經很清醒了，他沒立刻說什麼，過了會才把頭轉過來吻了她的背，輕聲說：「如果還沒有孕，我們接著來，等妳有孕才休息。」

他的話使她一陣衝動，她把身體靠了過去，緊緊的貼住了他，突然門外一陣敲門聲，貝潔高聲說：「吳媽，別吵我！」

「是我！」一個男人的聲音，那是胡因。

貝潔的心像是停止了跳動，「我的天！」她從床上跳了下來，門是門上了，但被踢開了，胡因瞪著眼，呼吸急促，百合已經下床，慌忙的穿衣套褲．．．溜了，貝潔嚇得僵住，不能說話，胡因一聲狂叫，像是受了傷的野獸，拿起一張椅子向著貝潔扔去，她被打倒了，忍痛的起來想要說話，但胡因已經踏著大步走出去了。

丁菲拿了一瓶酒和兩個杯子，放在咖啡桌上。

「這是真正的貴州茅台」她把酒倒進杯子「妳喝了立刻見效，可讓妳忘了一切，之後可是很難受的！」

她想讓貝潔稍為舒懷，然而無濟於事，沒有任何奇蹟可以使她恢復常態，喝了酒，只不過大醉而已。

「只有自找難受，沒法子了！」

「告訴我百合走的時候是怎麼說，我們再來分析，俗話說的好『兩個臭皮匠，勝過諸葛亮』比聖人還聰明。」

「他只說了兩個字『再見』」貝潔又是習慣性的把額頭前的頭髮吹開，「如果他說聲安慰的話，或是有所表示，吻我，或抱我一下，或是他說句『跟我走，貝潔』，但是他什麼都沒有，只說了句『再見』，請再給我一杯！」

丁菲又給她倒了一杯酒說：「也許妳應當問他，男人都那麼自私自傲嗎？」

「我決不會勉強跟一個不願意的人走，那根本不行。」貝潔拿起杯子一口喝下。

「別擔心，我可以承當得了。」她說。

丁菲看著貝潔，心理很擔心，她從未見過她的朋友喝那麼多，這讓她想到，一個不知所措的女人想用一小杯的水來消滅紅燒的火焰。

「妳聽我說」丁菲說：「女人得好好對付的男人有兩種，一種是心懷多疑的有錢人，他怕被佔便宜，另外一種是自覺風流的俏男子，他怕失去自己的自由，遇到這兩種人，這些壞蛋是離開睡床就一事不成的！我看這次百合對你是個好教訓，他根本不值得妳生氣懊惱的。」

「百合！」貝潔又把她的頭髮吹開，「真是對了，丁菲，像妳說的，卅如狼，四十如虎，我還有些年紀呢，還有未來！」她停了一下問：「對吧？」

「那當然！」丁菲看貝潔那樣很心痛，她說。

「貝潔跟我們到上海去，如果妳願意，我們明天就走！」

「明天！我現在就可以走！我有錢！上海、上海，我來了！」

她搖搖擺擺的站起來，一手拿著酒杯，一手弄著她的頭髮幾乎摔倒，丁菲趕快過去，把她扶著坐下，把茅台酒瓶拿開，貝潔又站起來舉著酒杯，開始大聲唱起來，又慘然的說：

「丁菲，我的經歷，我很自傲，有人有過我的遭遇嗎？一個男人強姦了我，一個用椅子打我，一個離開跑了，什麼女的像這樣，我可以給她五千塊錢！」

丁菲知道茅台非常厲害，她趕快到廚房去做咖啡，心裡很是難受。

一個星期後，貝潔、丁菲和山姆由長江到了上海，上海不像漢口，較大，又更熱鬧，樓高得多，有錢的更有錢，窮的更窮，汽車、人力車在租界裡橫衝直闖，小販、推車和要飯的，在中國區，到處都是，在街上看得見死人，或是將死之人，收屍的也在沿路清走，送到一個大墳地裡，臭氣連天難以忍受，貝潔他們租用了一個馬車一路經過，她見景傷感，不懂革命以後十八年了，為何老百姓的生活還是如是的貧困，她沒有答案也說不出道理。

當他們的馬車穿過英國租界時，貝潔看見一個公園門口貼著一個牌子「中國人與狗不准進入」，她見了後，想像這樣的侮辱不知激發了多少人產生愛國之心，而參加革命，願意國家強盛而犧牲。她自己的問題又算得了什麼？所以她內心比以前看得開了。

在馬車裡他們都沒有說話，貝潔閉上眼睛都可以覺出她們經過什麼樣的地方，聲音噪雜，路徑很顛的必然是中國境界，覺得樹高陰涼清靜時，她知道必是租界地帶。

去到法租界，又是不一樣，住宅區有悅人的房屋，商業區有高樓，街上有洋人和穿著整齊漂亮的中國男女，也有西裝革履的人，丁菲說這些都是經商的大老闆。

孫夫人住在法租界莫里愛道上的一個簡樸宅所裡，她早就請丁菲他們隨時到她那裡去住，丁菲在離開武漢的前三天就給她打了個電報說，他們三人要來，但因船期的關係，那天到達還不知道，所以當他們到了她家，她並不在家，但家中僕人都有準備，把他們迎入客房，貝潔和丁菲二人住在樓上的一間，一個男傭人把行李搬上了樓分放妥當，貝潔帶了不少的行裝，在船上住了一個禮拜的特等艙，在

船上有舒適得當的活動與安排，又有好友在旁，她好像渡過了一個愉快的假日，貝潔向丁菲說她喜歡上海，她要在上海找份工作，但很失望，丁菲本想有個藝工隊的組織找人，可是因為經費問題，已經解散。

孫夫人傍晚時分回家，她帶了兩個客人回來吃飯，一位鄧先生，一位黃小姐，他們都是中國人權同盟會的中堅份子，黃小姐又兼孫夫人的秘書，孫夫人忙了一天，不是開會就是各處捐款。

「我把明天的活動都取消了，我跟他們說，有朋友來看我，孔夫子說『有朋自遠方來，不亦樂乎』」。

貝潔覺得孫夫人正如她所想像的一樣，親切、爽朗、很直接了當，但說到重要事時就很嚴肅，丁菲曾經說過，她的笑聲清脆悅耳，就像叮噹鈴聲，能使人的情緒變得很愉快，貝潔看不出的是她的年紀，她看起來很年輕。

孫夫人說那天晚上她要親自下廚，佣人很高興，被叫去做下手，僅是洗菜、煮飯，孫夫人讓大家到廚房去坐著喝茶，自己又切又剝，就像個熟練的主婦。

黃小姐讓貝潔想起施韻，那位會寫文章和革命標誌而有肺病的同志，黃小姐話不多，也沒肺病，但她的厚近視眼鏡和短髮，慢條斯理的言詞，再加上語音微弱，使貝潔覺得她就是施韻，黃小姐說她不認識什麼施韻。

鄧先生則是很嚴肅的青年，腦裡只有一件事，就是政治，他和孫夫人對中國問題方面的想法完全相同，左的太左，右的太右，所以必有中庸的一道。孫夫人說：「我每天都出去演說，推廣當中一條道路，小鄧則做比較實際的不討好的一些，他得分頭打擊那些極端份子，但小鄧比我好，

他喜歡演講、說話，我呢？一上台就僵住了，我不知道，我還能怎麼盡義務，不過我決定開始要辦一份雜誌，那就能把我要說的都表達出來。」

鄧先生說：「我從未看過你僵住打抖，您的演說非常、非常好！」

「也許，但我說話的時候，我內心疼痛得要碎，以後我不要再接受邀請外出演講了。」

孫夫人一邊跟客人說話，一邊炒菜，她的菜味，做得正好，跟她的哲理一樣取了居中一道，不鹹不辣，她說，如果她非逼得挑選一派，她會挑選左派，因為左派近乎窮人，中國的窮人佔百分之九十九，她也說她信不過俄國人。

「您說的當中一派，是怎麼樣的？」貝潔問。

「我們要為每個中國人服務，中國一定要強起來，國家一強，人民才會得利，但你怎麼能強？若是你不把身體上的疾病先全除掉！中國的疾病實在太多了。」

貝潔想請孫夫人講得更詳細，可是初次見面，她不好再問。

「你們都跳舞嗎？」吃完飯後，孫夫人問，每人都點頭作答，她請大家到客廳裡去，有一台老式的維多利亞唱片機，她說：「好，稍微運動一下，很好。」那晚政治和其它都暫時不談了。

以後的兩個星期，孫夫人很少在家，她還出去演講，貝潔也去聽過幾次，貝潔的結論是她會把她的中庸的一派組織成一個有力的一派，不傾向國民黨，也不傾向共產黨。

貝潔這些時候常和丁菲出去，山姆不跟她們一齊，他一出去就很晚才回來，丁菲從不說什麼，她說他是個生意人，要是沒有事做，就會像離水的魚，萬事不順。

為了要消除貝潔的愁腸，丁菲時常帶她去看電影、聽戲、去洗頭做髮、或是去咖啡廳坐上一天，上海是個花花世界，玩的地方多極了。

「只要妳閉眼不看窮困，而且注意險境！」

「什麼險境，真有危險的地方嗎？」

「這裡危機四伏，白天、晚上！有時突然會有人掐著你的頸子，置你於死地。」

貝潔對此未加思索，可是在他們抵達上海後的第三個星期六下午，恐怖的事情發生了，那天除了山姆到猶太教堂去了之外，他們都在家，突然山姆滿頭大汗，臉色緊張的回來了。

「快收拾東西。」他命令式的說：「我們趕快離開上海」

「為什麼？」貝潔驚慌的問。

「別多問，快去收拾東西。」孫夫人邊說邊快的回她的房去，十分鐘不到，大家都在客廳集合，山姆從窗中往外

瞄了一眼，打個手勢叫她們三個女的跟著他走，外面一輛福特轎車發動著正在等，開車的帽子戴得很低，沒說話，山姆等孫夫人她們三人進了後座，自己跳進前頭的客座，汽車就飛快開走，走了半條街，一群可疑的人出現在前，那些人都戴著羶帽從車的兩邊過來。

「稍慢！」山姆輕聲跟司機說，他照辦了，山姆把他的窗子搖下來大聲的說：「好！兄弟們，我們投降了，我的槍在這裡。」他打開車門，伸手把槍遞給慢慢走過來的一個人，那人一手插在口袋裡，當他上前來接槍時，山姆很快的把他拉進車內，槍口抵在那人的喉嚨上說：「告訴他們別開槍，否則你先死！」

「別開槍！別開槍！」被抓住的人說。他驚慌緊張的聲音立刻生效，外頭的幾個人瞪著眼看著他們，帶頭的不敢開槍。「快走！」山姆一聲，汽車飛快而去，一路上沒人出聲，快到碼頭時，山姆突然在那人頭上用槍一擊，只見那人翻個白眼，頭一低，山姆把車門一開，如同一袋洋山芋，把他推了出去。車又走了一會，到了碼頭看見一艘掛著美國旗子的郵船靠岸停著，山姆下了汽車，把後車門打開跟她們三個說：「快，快上去，別往後看！」貝潔等帶著自己的東西由搭板上去，山姆把一大把鈔票扔給了司機，馬上跳上搭板，有人在接應，立刻將梯板封鎖。

在船上頭等艙的候客室中，一個圓桌旁，這幾位剛到的客人都鬆了口氣安坐下來。

「我們到那裡去？」貝潔問。

「回漢口！」山姆說。

「可是這是艘橫洋的大郵船。」

「這船三天後開西雅圖，可是我們要在這裡呆一晚，明天早上等另外的船去漢口。來杯酒？」

三位女士都點頭，山姆到吧間去叫酒。

「貝潔，我不知道丁菲跟妳說過沒有，山姆是以前我先生的保鏢，他對這些可熟悉了，我們都叫他『雙槍柯恩』！」孫夫人說。

「謝天謝地，他有兩把槍，那些傢伙是什麼人？」

「紅藍黨！」孫夫人說。

「他們到底要幹什麼？」

孫夫人嘆了一口氣，「你知道右派的人恨我，大概視我為眼中釘，他們可能收買了那些人要綁我的票，或是要除了我！」

「但你卻是那麼的安然！」貝潔崇敬的說，孫夫人只聳肩無言。

山姆把酒都弄來了，「『司卡其』，我們都需要喝雙份！」

「山姆，我們都可以在這裡躲一夜嗎？」丁菲問。

「船長是我的撲克牌的賭伴，再說中國不是有句話說『錢可使鬼推風車嗎？』」三位女士都笑出了聲。

「我說的對嗎？」

「不太對，」丁菲說：「還算可以！」

回到漢口以後，一切照舊，貝潔以為老吳夫婦會比以前冷淡一些，其實不然，他們倆口子仍是與平常一樣，好像什麼都沒發生，胡因自從三個月以前的那晚走了以後就沒回來過，佣人也不知道他到那裡去了，也沒有信件到來，貝潔感到有點不適，問吳媽能否找個醫生來，吳媽認識的只有唐大夫的中醫診所，貝潔並不反對，她娘總是信任中醫，還時常提到她小時候在湖南經驗過的好醫生，再說唐醫生離他們家不遠，他們到了藥舖那兒，又老又舊，唐大夫的太太站在靠牆的櫃台後頭替人抓藥，小瓶、小罐還有小抽屜，裡面都是草藥，她拿著一個小天秤看著方子分抓著藥，唐大夫的桌子在屋子後面，她們進了藥舖，唐家一團和氣的迎著，那個十幾歲的兒子立刻把茶送了過來，貝潔坐在一個厚墊子的椅子上，面對唐大夫，她把自己的病症少許說過後，唐大夫叫她伸出舌頭給他看，又叫她把手伸出來放在一個小枕頭上，他按著她的脈道，集中把脈，指頭 有時重、有時輕，臉上全無表情，幾分鐘後，他換了貝潔的另外一隻手，如同先前仔細把脈，仍是一言不發，之後，他取出一張紙，沾了硯墨，開始寫下藥單，先寫病情，再寫如何治症，下藥用量仔細分明，這樣的藥單，一般人都看不懂，更別說貝潔！他寫完後，臉上綻出笑容，「恭喜方太太，再過六個月你們家就要添一個小寶寶了，看來一切都很正常。」

「診費多少？唐大夫。」貝潔很有禮貌，但很堅決的問，她懷孕了是所預期，但在此時此刻，她沒有心情來細聽其它的診斷。

「這不收費。」唐大夫說：「對這樣的喜事，我們不收費，藥可以在這裡抓，還會教妳們怎麼熬煮。」

「我有孕了」貝潔直接了當的問：「為什麼還要抓藥！」

「為了天降喜事，方太太，配合陰陽安胎保健，使小寶寶：：：」

「謝謝了！」貝潔很快的從椅子上站了起來，回家去了，一路上她的腦袋先是空空的，然後打胎的念頭出現了，但此念消失得很快，因為她想這也許是她唯一的做母親的機會了！

※ ※ ※

※ ※ ※

※ ※ ※

胡因一點都不喜歡南京的街道，又窄又舊，天氣也不好，兩水又很多，使人情緒黯淡，他已經在九頂旅館，一個地點適中，易被政府召見的地方，他住了不少時候了，每天都有很多工作，經常要給張學良做簡報。少帥跟胡因說在南京的國民黨政府似乎是中國的唯一希望，現是重新組成，有不少的外來的新力量 --包括國民黨北閥未能消除的少許--張學良也加入了這個陣容。

胡因除了開會、作簡報與國民黨的軍官打交道，還得負責替少帥找一個官邸的責任，那天晚上他回到旅館已經很疲倦了，看見他的桌上書信一大堆都還未拆看，旅館的小

伙子倒很負責，一壺熱茶放在桌上，痰盂乾乾淨淨，架上洗臉盆中裝好了水，無論胡因晚上在不在，他都把熱水灌進，此時他一摸還帶溫熱，他洗用以後，精力恢復了不少，他倒了茶正要喝，看見桌上的信，順手拆開來看，多半的通訊都是少帥從東北發出來的，在信堆裡他看見了個西式信封，看看筆跡就認出是貝潔所寫，他本想拆開，但又轉了念，看到她的信，就激起他心中的恨和嫉忌，其實他也很想知道她的近況。

在這以前，他收到過她的兩次來信，他都未拆就扔入字紙簍裡，此次這封從郵戳看出是從東北轉來的，時經一個多月才收到，他把信拿在手裡覺得一陣心痛，想是要不要拆開看，不，他把信扔進字紙簍裡，喝完茶，他盡量不去想這件事，和衣倒在床上，但卻不能放鬆，幾次還往字紙簍那兒看，扔了她未拆的信已是好久以前，他希望她不要再給他來信了，「討厭！」他在床上翻來翻去，越是想知道她到底是怎樣了，「討厭！」他最後還是一躍而起，把信從字紙簍裡拿了出來，他的心跳得很快，手也在抖，他把信拆開，書寫得簡明，帶著抱歉之意。

胡因：

我剛生了一個小女孩，她是百合的孩子，希望我能把以前痛心的事用個魔杖，一掃而清，可是不可能，我要把這孩子帶大，因為她有了生命，不是她的錯，你對我的關懷和愛護我永遠感激，請告訴我要不要我搬出你的家，房子對我是非常需要的，尤其是現在，但是你若因為我的原故而不回自己的家，那我會感到愧疚和不安，請你回我的信。

貝潔（方芸）

胡因看了這封短信好幾遍，心中情緒起伏，看到百合這兩個字他就恨，但他不能恨一個剛有生命的嬰兒，他應當叫她搬出去嗎？還是不理這事！他決定不理，但並未把信扔掉。

以後的幾個星期他特別忙，沒有時間想到他的私事，經由胡因的磋商和奔跑，國民黨給少帥一個高級的軍事職位，但東北軍仍留在原地，一切照常，如有戰事發生，國民黨會多增軍援補充，張作霖的被日人殺害，將特以褒揚，建造牌坊紀念他一生的功勳事蹟，因為胡因知道少帥是個很孝順的兒子，他特別要求國民黨允諾實現標榜張作霖的一節。

1931年初秋，張學良剛搬進他在南京的官邸，日本人卻發動侵略東北，胡因隨著少帥即時趕回東北總部，少帥待令發兵，可是中央竭力反對，叫他盡快撤退。

張學良極端不願的服從了，日本的關東軍所以能順利的往南而下佔了安東軍火廠和瀋陽附近的幾個要城，幾個星期後東北三省幾乎全被吞蝕，逃亡的老百姓湧入長城之內，全國示威遊行要抵制日本的侵略，毛澤東的共產黨響應激烈，願意一齊聯合起來共同抗日，此種舉動深得民心，然而蔣介石按兵不動，就像一個人強拉住了奮勇的狗不讓脫手。

胡因眼看他崇敬的少帥，從他心愛的鄉土撤出而一槍不放，他氣得臉色蒼白，數日不進飲食，逼得乘火車南下，也就是那條兩年前日本人陰謀炸死他父親的 同條路線。

「為什麼？為什麼？」張學良在他的火車廂中大呼，他的幾個親信一齊跟他同樣慘然，幾乎淚下，火車很快的穿過那片肥沃的土地，有草原、森林、河流，地底下還有天然的富源：：：這些都要被日本小東洋佔了，而這些資源反會被用來侵略自己的國家！胡因坐在靠窗的地方，火車奔馳而行，少帥淒涼的、痛苦的說：「為什麼？為什麼？」胡因不忍回頭，他希望能有什麼仙丹靈藥給少帥吃了能消除他的痛和恨！

回到南京，少帥和他年輕漂亮的夫人--于鳳至，搬進了新居，那所擁有五十間以上的宅府，空曠清涼，天花板很高，柱樑很粗，就如一個博物館，胡因和其他少帥的親隨怎麼能住得了那麼大的地方！少帥的夫人願意被稱呼為于女士，她有她的起居範圍，她熱愛花草植物和盆景，所以各處都是，她和少帥珍貴的 古董與歐洲有名的畫品都沒了，房子裡全是花草、植物，看著就像是要清倉出賣的花園，少帥喜歡到胡因的房間去聊天喝茶，他聲稱于女士那邊的花草讓他敏感、打噴嚏，胡因心想少帥夫婦必有不和之處，于女士的花卉盆景就被冤枉成罪人了！

有一天少帥在胡因房裡喝茶，香煙一根一根連著不斷，嘴裡述說著牢騷、發洩怒氣，他說他的軍隊就在數百里外，可就是不能過去面對敵人殺他個痛快，「唉！我就像是被困的狗，頸間的皮帶綁死，不能行動去跟敵人拚戰。」胡因又跟他斟了杯茶問：「今早您跟蔣先生會議很久，他怎麼說？」

「他要我去打共產黨，」少帥說：「我只要跟日本人打戰，每次的談話都沒結論，千篇一律，他明知我的願望，幾乎

每次談論結束，他總拍著我的肩膀說：「漢卿啊！令尊沒死多久，你還年輕，我把你視為己出，會告訴你，什麼對你好。」少帥搖頭跟胡因說：「我不要另外一個父親，我不要知道什麼對我好！我就是要把那些東洋鬼子趕走！」

第二天少帥看起來精神略好，似乎也高興一點兒，他告訴胡因，他要求國防部給他設一個通訊處，他剛接到國防部何應欽將軍的消息，他們已經認可，他說此通訊處會傳報給他沒有經過檢查的一切有關消息。

「胡因」他喝了口茶說：「這看著是件小事，然而事實是他們開始相信我了，我要你查看他們給我的所有消息，你把重要的簡報給我，最重要的是，是否他們給我的消息，已經被檢查虛報過沒有。」

「好！我會去辦，少帥！」胡因說，他很少看見他的上司那麼高興，胡因私下想少帥必有什麼玄機。

在南京呆了幾個星期後，胡因覺得他對這個地方較為熟悉了，他知道這裡的人相當洋派，尤其是在大學校裡，西方風氣十足，聽說在金陵大學的校園裡竟有男女學生當眾親吻，就像外國電影裡一樣，無疑的他們都會跳舞，胡因有一天跟少帥說：「如果您想找幾個年輕學生來玩，開個茶會，我去安排，我不會跳舞，不過我可以斟茶，操作唱機。」

「不，不！」少帥說：「我發誓不把日本鬼子趕走，我就不跳舞！」

少帥對日本人時刻記恨在心的態度有時也讓胡因受不了，好像他幾天不罵他們一次就過不了。

有一天少帥低聲跟胡因說：「讓我告訴你，今天早晨蔣委員長怎麼跟我說的，他說他有心提升我的軍職，調我到武漢駐守，他甚至在武昌已經替我找好房子，其實他並沒有直說，漢卿，我要你做全國剿共副總司令，至於那個房子呢！說有游泳池、有跳舞廳、推拿房，要怎麼舒服就怎麼舒服。」

胡因跟少帥說：「恭賀！」但少帥只是做個鬼臉。

少帥在南京住了三年，在這期間裡，臨時政府剿共，剿了三次，每次都沒有張學良，他也不再埋怨，他給大家的印象，就是又回到他從前花天酒地的世界，吃喝玩樂樣樣都齊，甚至抽起鴉片，但只有胡因知道，少帥也常出去旅行，應當是尋歡取樂吧！

一天下午他直走到胡因的房間說：「我又有個新頭銜了，對公子哥兒來說，真是很適當呀！」那頭銜是西北剿匪軍總司令，他的任務是到陝西去和揚虎城將軍親自會商。「你知道楊虎城這個人嗎？」他問胡因，胡注意楊虎城已經不是一日，他知道楊是個窮苦的孤兒，幾乎跟自己一樣。「楊老虎，是一般人給他的稱號，好久了，他一直是蔣的眼中釘！」

「蔣也委他為陝西剿匪軍總司令，可是他靠不住。」

「那是能瞭解的。」胡因說：「您要去嗎？」

「當然」少帥說：「但在我去以前，你得把紅軍的幾點給我個詳細的報告。一、他們的部位。二、他們的實力。三、他們最好的部隊。最重要的是他們的目的是什麼？」

那是一九三五年的冬天，胡因對共產黨的紅軍了解很多，他們被國民黨的軍隊追逐，經過有名的長征，直到山西，為了避免國軍的包圍，他們在山西一個荒涼的小鎮「保安」暫停下來，他們住在山洞裡或帳篷裡，雖是很辛苦，但得到老百姓的支持，他們把貧民及農民組織起來，聯合抵抗日本的侵犯，他們的口號是「停止內戰，組織聯合陣容一致抗日救國。」

胡因把少帥需要的報告一清二楚的呈上，張學良十分稱讚，他說：「胡因，我現在要跟你說的是絕對要保守機密，就只是你我知道而已，聽說楊虎城可能已與共方協調過，我的任務是到陝西，讓我的弟兄暗中監視楊虎城，我跟你說我的計劃是這樣，假如楊是真對抗日有興趣，我會跟他握手，我要告訴他，我明白，他不必顧慮我這邊！」少帥停下來，臉上帶著神秘的笑，接著說：「我甚至會告訴他，我們的弟兄會跟他攜手合作：：：」他又笑了，胡因覺得恐怖，少帥真是想謀反嗎？

「然後怎麼樣？少帥！」少帥啜了一口茶，拿起一塊糕餅說：「然後我們要組織起一個聯合陣容：：：紅軍，楊的西北軍，我們的東北軍多麼的有力！我們可把東洋鬼子踢出去，也不需要國軍的插手！」

第二天少帥不見了，胡因先想是不是國軍方面的人把他給綁票了，靜思以後覺得不會，他不可小看這位花花公子的行徑，他必是往西北地帶去走一趟，來實現他的計劃。

胡因有很長的日子沒見到少帥，但有一天他來到胡因的房間，少帥告訴他說，他要搬到武漢去了，他已經接受了一個新的頭銜和任務：湖北省剿共副總司令，胡因跟他上司說，如果可能的話，他想在南京呆下去，當少帥了解胡因不太想去武漢的原因後，他笑著說：「誰沒有女人的問題！不久前我認識了一位趙四小姐，打那時起于女士就跟我沒完沒了！」

過了幾天，少帥去了武漢，這些日子他本顯得沒事幹，此時與往常不一樣，他時常說笑，他的幽默又出現在言談之中，他更不罵日本小鬼了。胡因奇怪，這一切的變化是否是因為認識了趙四小姐，並且與他們二人開始了羅曼史有關。

一天，胡因突然收到貝潔來的信，他有五年沒有她的音訊，他還保留著那封告訴他，有一女嬰的信，這些日子他沒有時間想到這些，幾乎貝潔的影子已屬模糊，但只要在談話或是報告中提到武漢等地，才會使他感到痛苦。想到方芸，他總是有少許的隱痛。

當他拆開信時，一股香味透了出來，他熟悉她的字跡，他拿著信坐在一個椅子上，並未帶著特別的期望，而只是好奇，慢慢的開始看信。

胡因：我想你一定不知道這幾年我的近況，我曾經寫過幾封信給你，用的是以前東北的地址，都被退回，可是當我在報上看到少帥的消息時，我就猜到也許你會在南京，我很失望你沒有告訴我你的地址，但我瞭解一切。

我給妳寫信的原因有幾點：第一、既然你沒有把我趕出你家，我想我應當是你的房客，雖然你從未讓我付過租錢，我還是想知道你要不要我住在你家，這個家我住了很多年，我很喜歡它，但只要你說，我就會搬走，我會把你要的租錢，不管多少完全還清。

第二、我的女兒美波，慢慢長大了，她的英文名字叫 MABEL，發音和中文相近，也就是：「美麗的波濤」，她也很喜歡這個名字，但她沒有姓，前些時候「姓」需要的時候，我們就借用了「胡」，所以在學校裡，她一直就是胡美波。

她當然不知道你我之間的事情，一直想你就真的是她的父親，如果可能的話，你不反對在以後萬一書信來往時，請你提一提這個「女兒」，那她會高興極了，而我更會感激萬分，她還小，我無法告訴她事實的真相，她是個又甜又活潑的女孩，要是她小小的心靈受了傷痛，那我也不想活下去了。

假如你不允諾我的請求，我也很瞭解，「胡」是個很普通的姓，我們還是繼續會用它，我保證我們以後不會再來麻煩你，或是有所牽連，我知道你一向就是一個善良的君子，無疑的你也一定會讓我們繼續用這個姓的！

這封信寫得很長，但願你不覺得煩，謝謝！
上天保佑你！

貝潔（方芸）上

胡因把信摺好放回信封，他決定還是不去理她，房子是他的，只要有人住，不再管是誰！

對日抗戰開始了，共產黨的力量日日在增加，國民黨五次剿匪不成功，所以蔣介石又計劃一次大剿突擊，在西北毛澤東正在興建一個中國的蘇維埃共和國，鄉村、佃農和貧戶都向他看齊，他們要跟富農地主作對，要他們把自己所有的都拿出來大家分享共用。

胡因按著習慣總是天天把報告發到武漢給少帥，兩個星期後，收到少帥的命令，叫他立刻到武漢開緊急會議，胡因很不願意，但這是命令，他不得不服從，他一夜沒睡好，就想第二天的行程，和是否應該回家，為何他如此猶豫不決？為何他那麼緊張不安？要是他能處之泰然，那就輕鬆多了，最後他拿出紙來開始寫信。

方芸女士：

妳的信我在數月前收到了，兩個星期內也許有個機會，我會回到漢口，這是通知妳：：：

他把剛寫的搓成團扔了，他繼續寫了兩次，都覺不好，全給扔了，最後他簡潔的寫了個條：

方芸女士：

我要告訴妳，最近我會到漢口一個短時期，也許我會回來看看我的房子。

胡因啟 一九三六年六月二日

他把字條放入信封第二天寄出。

少帥在武昌成立了指揮總部，也搬進了新的官邸，胡因到達的那天，少帥和他的女友趙四小姐及二個親信隨從已經出去游泳，其他同僚看見胡因回來，都高呼相迎，這些人都和胡因一樣給少帥服務了十多年，也經歷過不少的奔波，胡因和他們閒談，知道少帥最近又游泳、又舉重，重建他的體能，也知他最新的頭銜是：河北、河南、安徽三省的剿匪副總司令。

少帥住的這個官邸是歐洲工程師廿年前所設計建造的，是兩層的西式樓房，南京政府特別收購下來，請少帥來住，胡因猜想少帥是故意花天酒地，以示軟弱無能，不想有所作為，而南京政府則故意讓他樂不思蜀，每方都暗中有數，不漏機密。

少帥從武漢的東湖游泳回來了，看見胡因非常高興，他說，他可能有一次遠行，有胡因在此，他就放心了，少帥看上去精神煥發，非常健壯，趙四小姐是位廿四歲美麗的女士，充滿活力，穿著一件新式的游泳衣，曲線畢露，十分性感，進來以後，她把泳帽一摘，長長的秀髮披下，舉手投足之間，風情萬種，讓當場之士飽盡眼福，少帥親熱的拍了拍她的背後，她就進入內室去了。

胡因想：「是一對不能分離的英雄美人。」

少帥沒換衣服就穿著一件浴袍坐在一個紅木椅上說：「我們剛才開車回來的時候，有人在我們的車子上扔了一隻臭鞋。衛隊抓著這人，是個十五、六歲的小伙子，他為什麼要扔鞋，為什麼？」他看了眾人一眼。

「也許是個淘氣的小無賴，被長輩教訓了，要挑個目標出氣，我想沒什麼大不了。」有人說。

少帥搖搖頭說：「我想有政治的牽連，胡因你說呢！」胡因想了想回答：「我想他大概知道您是誰，少帥！可能他是個親共份子。」

「對，對極了！我是剿匪副總司令！從這隻鞋，我可以覺出同胞之所感，這是個警告！」

「那個傢伙呢？現在在那裡？」

「我告訴他們把他放了，我甚至給了他五塊錢，告訴他專程送鞋給我，這個小壞蛋，幾乎把那臭鞋扔在我臉上，我就該打他幾個耳光。」他繼續笑。而且宣佈他又要去西安了，胡因不必問就知道他對組成聯合陣容共抗日軍是他日夜不忘的目標，他花天酒地僅是在做戲，其實趙四小姐也是道具而已。

第二天胡因回到漢口的家，他在輪渡上還一直保持平靜，但他著陸上了人力車時，就極為不安，好像嚥口水也有問題，手心也在出汗，他恨自己那麼沉不住氣，他又想他決不能被任何女人弄得他那麼緊張，不值得！這僅是一個友善的會晤，很簡單，是有事而來，看看院子內外的草木、牆瓦需要修理否，除此以外一切不聞不問。

一路回家見街道與從前一樣所變不多。胡因下車付錢的時候，看見一個七、八歲的小女孩，穿著藍色的校服在門口張望，一手舉起遮去午後的陽光，她距他僅幾尺而已，她問：「你是我爸爸嗎？」她眼睛圓睜，期望著回答。

「我猜妳一定是美波！」一聲喜悅的尖叫，她撲了過來，「我知道你是我爸爸，就是我爸爸！」她雙手摟著胡因的頸子緊緊的抱著。

「爸爸，我在這兒等你，等了好幾天了，每天放學我就在這兒等，媽媽現在不在家，來！我們回去，你的行李在那兒？」

「我沒帶什麼行李！」胡因覺得不安，他沒想到如此的歡迎。

「沒關係，我們什麼都有，我有把新牙刷。」她把他帶進大門，接著說：「你的舊衣裳有的是。」

「對，我大概有。」

院子裡乾淨的掛繩上曬著的衣物隨風飄揚，非常自在。

「小心，爸爸，你的頭！」美波怕掛繩絆著胡因。

他們進入了主樓的客堂，美波請胡因坐下，她自己就在椅把上斜坐著，手還拉著胡因的手，叫吳媽快倒茶來！

美波向胡因述說，她如何幫她媽搬弄傢俱，挑選牆上的圖畫，胡因仔細一看，以前舊式的中國桌椅已經換成現在新式的沙發和椅子，有咖啡桌，還有地毯，牆上掛著西式的油畫，每個檯燈上都有一個細花美觀的燈罩，胡因覺得很舒服，每樣傢俱和飾品都挑選得當，使這間屋子變得溫馨和暖。

吳媽端著茶盤進來，上面有壺和杯子，她把托盤放下後，立刻跪倒向胡因叩頭。

「別叩頭了！」胡因連忙說，但吳媽已叩了三個響頭，胡因也只有受了，他想中國人的習慣實是難以消除的。

吳媽向胡因說著家常，美波在斟茶，她問：「哦！我忘了問，爸爸糖和奶都要嗎？」

「對，對！」胡因說，看著美波像個主人似的在替客人倒茶，她實在是個天真可愛的小女孩，又大又圓的眼睛，滿臉笑容，他看著她，那內心的痛和恨都消除掉了。

「妳在什麼學校讀書？美波！」

「一個教會學校，爸爸，明年我初小畢業，媽媽要我學英文和法文，她說要是日本佔領了中國，我們可能搬到外國去！」

「中國絕不會被日本人佔去的，我要妳知道，美波！」

「你是個大軍官嗎？爸爸！」

「大？妳是什麼意思？」

「你是將軍嗎？」

「不，我是上校。」

「上校比將軍大嗎？」

「除了總統和大元帥，沒有人比將軍大。」

「你給誰做事啊，爸爸！」

「我給中國做事，所有的軍人都給中國做事。」

「誰是你上頭的官？」

「張學良元帥！」

美波噘了噘嘴說：「我知道他是誰，他膽小，從東北跑回來，不跟日本人打，他只跟共產黨打，你為什麼給他做事？」

「我給中國做事，我告訴你了。」

「他給你多少錢？」

「足夠我花的！」

「我不喜歡他，你應該跟他多要些錢，爸爸！」

「妳是個小精靈，是不是？」胡因說，感覺有趣。

「我的老師說，人人都要打日本人，你打誰呀？爸爸！」
胡因換了話題問：「妳媽媽好嗎？」

「很好！她得去慰勞戰士去。」

「哦！」

「她會表演，你不知道嗎？爸爸，你什麼時候離開家的？你到那裡去了？你以後就回家來住了嗎？」

「妳一口氣問了我三個問題，妳要我先答那個？」

「你以後就回家來住了嗎？」

「我工作很忙，美波，我明天就得離開！」

吳媽進來拿了好幾碟就茶的零食--瓜子、乾荔枝、小芝麻餅和蜜餞，胡因抓了一小把瓜子給美波，說：「教妳怎麼嗑！」

美波拿起瓜子很輕巧的把瓜子仁嗑出，她一臉的正經。

「你為什麼這麼忙？」

「因為工作太多。」

「但你又不忙著打日本人。」

「好，好，好！」胡因笑著說：「我跟我的長官多要點錢！」

「我知道他很有錢，你應當多多的要：：：除非他打日本人！」

「我應該要多少？」美波把她的大眼睛直盯著天花板，頭腦裡盤算著，片刻之後，她說：「唔，廿塊。」

胡因笑出聲來，「我跟妳說，美波，要是他決定打日本人，我就不再問他要。」

美波說：「如果他決定打日本人，我把我的私房錢捐給他，我們也捐錢給蔣介石夫人的新生活運動，蔣夫人教我們不要喝酒，不要抽煙，不要亂吐痰，我們上星期才捐的，我捐了五毛錢，我的朋友捐了一塊！」

「一塊！那很多了！」

「我們也捐出我們的時間來幫忙！」

「怎麼幫忙？」

「我們穿著女童軍的制服，站在街口道上，看見什麼人抽煙、喝酒或吐痰，我們就告訴他們別那麼做，如果有人穿得不俐落、不乾淨，我們還可以說他們。」

「那很不錯！你們怎樣找得到這樣的人？」

「我們每人帶個小凳子站在街角上，看見有人抽煙，我們就請他停下，站上小凳子把他的煙拿來扔掉，如果有過路的帽子戴得不正，我們也請他們停下來，我們把他的帽子戴正，不要歪著戴像個壞人。」

「妳們每天都這樣做嗎？」

「不是天天，我們星期天才去。」

「上星期妳抓了幾個？」

「我抓著五個！」

「他們生不生氣？」

「有一個很生氣。」

「他怎麼個生氣？」

「他說我是個小鬼，他把我扔的煙頭撿起來再抽，那以後我抓著一個人衣服又縐又髒，真可怕！」

「那妳怎麼辦？要他脫下來，妳替他洗？」

「不，我們不給他們洗，我們只是勸勸他們，說說他們！」

「那樣不禮貌。」

「哦！我們有禮貌，說完了，我們總向他們行個女童軍禮。」

那天晚上美波睡了以後，胡因回到他自己的房間，地上原有的褥子沒有了，那裡頭有個雙人床，舖著乾淨的被枕，旁邊有個小桌，上面有盞燈，旁邊有個椅子和一塊小地毯，整整齊齊，就像一個旅館的房間，卻比他舊時，空空的屋子和一床被褥溫暖多了。

他躺下後，想著貝潔，他有八年多沒見她了，顯然她可以自己謀生，就看那些傢俱和裝飾品都不便宜，她一定弄得不錯，當美波說她媽媽去勞軍的時候，他很吃驚，演員當然工作會晚些，可是那麼晚，他看了看錶，快十二點了，還沒回來，他翻了個身，很舒服，他決定不再去想什麼。他並不管，只是好奇，他自己跟自己說。

胡因睡著了，突然發覺一個暖暖的身體在他身邊一動。

「爸爸，你醒了嗎？」美波問

「醒：：：醒了，妳怎麼到這兒來了？」

「我睡不著，所以到這兒來了！我可以跟你一塊兒睡嗎？」

「唔：：：好，好！」她摟著他的手臂問：「爸爸，你喜歡我嗎？」

「當然。」

「我好高興，你回來了，爸爸，我不要離開你，明天我可以跟你一齊走嗎？」

「再看，明天再說，好嗎？」

「好！」

「快睡覺！」

「好，晚安，爸爸！」她擠得更近，一會兒就睡著了。

那晚貝潔跟孫夫人一直在中國記者俱樂部，她回來已經很晚了，進了院子抬頭看見月兒又圓又亮，一切安靜，唯有蟋蟀偶爾的叫聲，她直接到了美波的房間，一看床空著，已經很晚了，她大驚，回到自己的房間，美波也不在那裡，

叫醒了吳媽，才知道胡因回來了，美波會不會跟他在一起，貝潔放心了，輕輕走到胡因的房間，看見窗戶全開，他正面睡著，美波緊靠著他，手腕在他肩上，兩人都睡得很沉，貝潔悄悄走出房間，臉上露出安慰的笑！

第二天，貝潔一早起來，進廚房去準備早餐，火腿蛋、法國麵包、炸洋芋，她教過吳媽做這些，卻老是做不好，今天她要親自做，她把餐具都放好，紅茶泡好，還有鮮花插在餐桌上的花瓶裡，樣樣齊全，她再細看一遍很滿意，就叫吳媽去請他們父女來吃早餐，一會她聽見說話的聲音和美波的笑聲，看見胡因把美波架在肩上，談笑著進來，「媽媽早！」美波雙手高舉大聲說。

貝潔站了起來，她和胡因相對而視，兩人一時都說不出話來，八年來住在這大房子裡，和一個沒有父親的女兒，貝潔時常提心吊膽，但現在看見一個大男人在他的肩上扛著她的女兒：：：這突然使這冷清空洞的房子變得非常溫暖，她沒想到胡因看見美波就那麼親切，她內心是形容不出的感激，自從美波出生後，為了避免嬰兒在成長中有無父之感，她已經下意識的把胡因形成了美波心中的父親，直到美波六歲時，開始問東問西，她才開始回答了些問題，胡因的幢影也逐漸的在美波心中出現，如今幢影實現了，她衷心的感謝！

有一段時間，貝潔擔心胡因的嫉恨不會改變，因為照說一個人是會「愛之深，恨之切的」，貝潔也完全不瞭解胡因的痛苦，如果他不那麼愛她、尊重她，那他根本不會在乎了，嫉恨也不會持之過久了，八九年的毫無音訊，讓她非常寒心、痛苦，對她來說，這不是一個羅曼史，而是她失

去了一個親近而信任的人，如今他回來了，她當收拾起以前的碎片，重新開始，當今能找一個能信任的人，實在是太難了！

「媽媽！你們為什麼都不說話，這是爸爸，妳不記得了嗎？他昨天就回來了！」

「哈囉！胡因！」貝潔溫柔的說

「妳好不好？方芸！」他走到桌邊，把美波放下，「妳看著很好！」

「你也沒變，氣色很好！」貝潔終於恢復了正常，嘴裡說著，但還是很緊張，「請坐，我做了西式早餐，我希望你喜歡！」

「我喜歡吃西式早餐。」胡因在椅上坐下，美波早就嘟著嘴想說話，現在她開口了。

「媽媽，我來幫妳，好不好？」

「好！」

美波把胡因的餐巾拿起來打開，把它圍在胡因的下巴下，然後倒了紅茶，拿過來問：「牛奶和糖嗎？」

「對，謝謝！」胡因看著這女孩，表現女主人的角色，他覺得很有意思，美波要去拿胡因的刀叉，貝潔說：「美波，我想你爸爸自己會用的。」

「我想他老是用筷子！」

「那不對，」胡因說：「我給張少帥做事，記得吧！他老是吃西餐的，我會，你看著！」

美波盯著眼還帶考驗的態度，看胡因使用刀叉，但她卻找不到任何不合適的地方，大家都吃著早餐，欣賞著火腿蛋，美波則隨時看著胡因，似乎怕他偷偷的溜走了！

貝潔說：「好久不見，胡因，再次重逢，真高興，我一直都沒有你的回信，只有最近才收到一封，我們都喜出望外，美波就天天站在門外等你！」

「方芸！」胡因猶豫了一下，「我們既然都滿西化的，我想從現在起，我應當叫妳貝潔了！」

「我以為你不會改口呢？」貝潔微笑的說。

「貝：：：貝潔」胡因更是難於啟口，「我：：：我想我們應當合法結婚，妳跟我結婚，好嗎？」 貝潔看著胡因，眼眶的淚水流下，她只能猛點頭，她激動得不能出聲，胡因的求婚，令她驚喜不已。

「爸爸！」美波看著他們兩人「你們還沒有結婚？」

「還沒呢！美波！」胡因說。

「那我是從那裡來的呢？」

貝潔坐直了，恢復了情緒，她知道中國女孩比較落後，在法國七歲的女孩不會問這種問題，可是現在沒有時間解釋這些。

「美波，妳不是聽說過有一位白鶴老公公飛過每家房頂，盤旋之後，會把嬰兒小寶寶送在房頂的故事嗎？」

「對，我還會畫那老公公呢！」

「有一天晚上老公公飛過我家把妳留下，以後妳就慢慢長大了。」

美波臉上懷疑了片刻，轉向胡因「爸爸，你跟這有關係嗎？」

「唔！」胡因很窘，「我，我爬上房頂把妳抱下來的。」

「那倒不錯，我永遠是你的女兒，是吧！爸爸！」

「永遠都是，美波！」

「媽媽！妳怎麼哭了？」

「我太高興了，高興的不得了！」貝潔嗚咽不能成聲，眼淚直流，她站起來跑到外面去了，美波問：「她為什麼哭呢？」

「這就是她太高興了。」胡因回答：「有的人太高興的時候會哭，有的人會笑，這是不一定的！」胡因把早餐吃

完，跟美波說：「快吃！」他把胸一挺，感覺做個父親很是神氣。

婚禮儀式很簡單，一位漢口浸信會的康騰多牧師給他們舉行儀式，客人請的有：丁菲、山姆和貝潔戲劇界的幾個朋友，吳媽好好的準備了一桌酒席，在儀式後開始吃晚飯，也沒有準備蛋糕，當時在武漢除了租界裡，很少有糕餅舖會做這種東西，貝潔為了避免結婚的消息驚動大家，只是低調進行。

胡因對這些安排都很滿意，他的思想很受少帥的影響，少帥一些讓人驚異的生活方式，很多人不以為然，但對胡因來說，他反倒認為他有他的道理，胡因只要求在報上登一項告示，簡短說明誰和誰已在某年某月某日結婚了，作一個公告。

當時在武漢的謠言很多，說國民黨已經積極的搜尋共產人士的秘密活動，甚至於還有些死傷的消息傳出。

貝潔還是在孫夫人的人權聯盟處下的一個機構工作，這是當時政府國防部所屬的一個單位，從事拍電影的宣傳工作，這機構讓眾人知道，他們是完全與孫夫人合作的。

俄國人都離開武漢了，因為擋不住國民黨的勢力，毛澤東也已更鞏固了他的黨和軍隊的實力。胡因的工作是越來越忙，少帥則是秘密的來來去去，有時乘他的私人飛機，有時坐他的華貴轎車，有時他忽然不見了，不要說平常人不知他的行蹤，甚至連趙四小姐和胡因都不知他的去向，其實胡因私下有數，但他默然不宣，大家都以為他的上司僅是個大大的花花公子。

胡因的婚姻生活不如他所盼望，漸漸的他認為貝潔還是沒能真正愛他，他老是有一種說不出的不滿，想這婚姻只是應了事實之必需，但他衷心欣慰的是美波。當他每天工畢回家，這小女孩就會站在門口等他，他也總是把她扛了進去，回到裡面，美波就會很殷勤的伺候他的茶水、點心，使他得到無限的溫馨，讓他忘了外界的煩惱，也忘了替少帥擔憂。

貝潔覺得有隻腿在她的身上輕柔的擦摸，一聲不響，她知道又是時候了，她把睡衣褪下，全身面向上躺著，沒有激動，沒有親密的吻合，沒有慾念，只是機械似的操作，當胡因由緩而速時，她知道怎麼反應，盡量的配合，他把她抓得更緊，呼吸也更加急促，高叫幾聲連虛帶假：：：在高潮之後，她總有無限的歉意，她恨她的虛假，她抱怨自己，為何沒有一些感受，胡因知道嗎？事過以後，胡因總是不言不語，過一會他會起身去到浴室，貝潔聽見放水的聲音，等他從浴室出來，他又回到床上，默默的躺在她的身邊，她希望知道胡因在想什麼？為何他不轉過來對她說：「貝潔，不必裝蒜了，我真的也不在乎，妳只是一個機器而已！」要是他那麼跟她說，她反而不會有歉意，就會想這不過像洗衣、做飯，是一個太太應盡的責任之一！有好幾次她都想問他覺得怎麼樣？但每次話到嘴邊又嚥了下去，她以前聽人說過，如果一個女人不能放鬆，那麼喝一點香檳就可以放鬆，她下次要準備好香檳，或是任何的仙丹靈藥，她多麼希望能和胡因配合良好，共享樂趣！她真是耽誤了自己的大好時光，否則一切的性生活都完了！

她聽見胡因有規律的輕微的「呼」聲，那她一點兒都不在乎，有一兩次她希望旁邊睡的是百合，但那也只是幾秒鐘的念頭，就是美波的容貌使人想起百合，她也能完全無動於衷，她對百合已是完全的死了心。

想到美波，她覺得自己非常幸運，有了她，她經驗了做母親的感受，而她得到一位正直、善良、靠得住的丈夫，更重要的是這個丈夫熱愛自己的女兒。

當她第二天早上醒來，胡因已經出門了。接著這兩個星期，她幾乎沒見著他，他總是早出晚歸，而她自己也很忙，有時排演都弄到很晚，她想他是否故意的避不見面，他是否在性方面和她有同樣的感受，而不滿！

她對國內和國際的消息倒是知道不少，因為偶爾與史都爾碰面，他會告訴她很多消息，那些報導是沒經過濾後的正確實情，最近的一次消息，使她坐立不安，說中央政府又要再次發起攻勢要殲滅共黨，他們動用了百萬軍隊，且從德國法西斯營中請來兩位德國將領，他們曾以大屠殺而著名，這消息震驚了多數的新聞人仕。從戰地傳來稱--共軍傷亡近六萬人以上，而受此災害的百姓更是淒慘，屍橫遍野，哭聲震天，慘不忍睹！

在租界的記者俱樂部裡幾乎整天的默默無聲，那天剛好貝潔和史都爾共進午餐，她問他：「你為什麼不寫點這方面的實報？」

「有什麼用？」他的眼睛通紅，頭髮蓬鬆，像是好幾天都沒有睡覺。「你為什麼這樣說？」貝潔覺得史都爾變了，

他從一個爐火純青的通訊員，變成一個無有生氣而平庸的記者。

「我們編輯得聽從上司『報社的老闆』，而老闆聽從的是那些政客，政客們又受制於實業鉅子『商業的大王』，我們編輯批下來的那些字語已把狗牙拔掉，狗沒了牙不能咬，僅會叫，無牙的狗，有什麼用？誰需要我們？」

「訪問孫夫人的事進行的怎麼樣？」

「狗還沒叫就被判死了，我問了好幾個同僚關於孫夫人的事，都被取消了，我看今天的局面是人人都怕『紅』，而情願取信於『納粹』。」

他們無言的用完午餐，貝潔才回去。

那晚胡因回來了，他看著似乎不快，但當他看見美波就笑容可掬，美波侍候他茶水點心，吃過晚飯，胡因叫她早點睡，那麼他可以多唸一點故事給她聽，他看見她安睡了才離開那屋。

貝潔回來得早，她沒提從史都爾那兒聽來的事，不想使胡因不快。她從俱樂部帶回兩瓶香檳已放入冰箱，入睡前，她倒了兩杯，一杯給胡因一杯給自己。

胡因皺了下眉，一口氣就把它喝了，他從不喜歡香檳，但也並未拒絕，貝潔自己又倒了一杯，很快的喝下，希望立刻生效，把她心理的障礙一掃而空，盼望能讓胡因知道她不是一個冷感的女人，待貝潔喝完幾杯香檳後，她覺得自己已經放鬆了，她心跳得很快，滿身通紅，她先行啟動，

過去給胡因鬆扣寬衣，胡因很覺詫異，但並未作聲，她在慢慢的替他解脫，在口上親吻，一直繼續飲用小桌上的香檳，最後只剩下兩小杯，她一飲而盡，自己也脫得精光，她有些頭暈，但是也不管，自然的爬上胡因身上，使用混身魅力，希望能激起他的感受，如是者好多分鐘，她覺得自己漸有酥柔之意，可是並不久，她又感到平常的不快，她失望了，索性拿起酒瓶來喝，希望那殘餘的幾滴能達到她的目的。

「貝潔！」胡因聲帶同情的說：「你像老媽子在使勁的搓打衣服呢！」

她自己剛有些愉快的感覺，胡因的話如冷水澆頭，消滅了她的快感，她倒頭睡在他身邊，累得半死，胡因說：「晚安！」轉過身去進入夢鄉，一會兒她聽見他輕微的「呼」聲，她很生氣，左翻右翻不能入睡，突然一陣敲門聲，胡因馬上清醒，外面吳媽大聲說有差人送來緊急信件，胡因開門把信打開來看。貝潔問：「什麼事？」

「少帥來的電報！」

「怎麼說？」

「他要我去西安。」

「馬上就要去？」

「對，馬上得走，總部那邊已經安排好飛機等我！」

胡因很快的在小皮箱裡放進幾件衣服，他在貝潔額上親了一下就走了，貝潔看著胡因的枕頭，覺得無限的淒涼，她的手還覺出他剛睡過的地方仍是溫暖，可是她知道那份溫暖很快就會消失，床那邊會是空空涼涼的，一滴熱淚流下，她看著胡因的枕頭自問：「胡因，我還能再看見你嗎？」

是一個雲霧很沈的夜晚，西北風吹起一陣沙土，一架兩個引擎的飛機降落在西安機場，要不是駕駛員的飛行技術特高，再加上運氣不錯，恐怕這飛機就不會在地面上安然降落了。

胡因下了飛機，看見少帥的副官馮上尉已在等候，他們也多年不見，他和胡因上了一輛已經發動好的福特轎車，往西安城而去，到了這古城邊，胡因看見很多士兵身穿厚大衣在巡迴守衛，進了城，街道黑暗，一片沈靜，除了風吹、車馳的聲音外，毫無動靜，上車後馮上尉已經給了胡因一個暗號，在車上不要多言，所以他們只打了個招呼而已。車前駕駛旁坐著一個衛兵，手裡拿著機槍，雖然人人都知道西安是西北軍楊虎城將軍的地盤，但眾所周知，這裡國民黨的耳目卻到處都是。

胡因不是外人，他早就揣測到少帥與楊虎城已常碰面，他二人一定在商討策劃避免內戰，而要與共產黨合作，組成聯合陣容全面抗日。

車子又開了一會，開到一個鐵門處，那邊的衛兵更多，車往前駛，大燈照見一個牌子，上面寫著「第十七路軍指揮總部」，守衛把鐵門打開，福特轎車則直駛而入。

車子開到一樓層建築的前面，護衛更為森嚴，車子停下後，一個軍官前來開門，胡因認識他是少帥的保鏢之一。

馮上尉向胡因說：「請跟我來！」，他們走上正中的大理石台階，「我們今晚做客，在這裡住。」胡因跟著馮上尉往前走不遠，經過一個西式的雙扇門，到了裡面燈光十分微弱，他們轉到右邊一個通道，氣氛更是緊張逼人，兩邊都有衛兵把守，馮上尉停在一個門前敲了幾下，門立刻應聲而開，馮上尉先行進去，然後招手，胡因跟進，裡面大房間裡，軍官們坐在一個長形會議桌的周圍，桌上有地圖、文件，在長桌的一頭坐著西北軍的領袖楊虎城將軍，楊大約中年，面寬而稍平，眼睛略斜向上，長得很威風，面帶善意的微笑，在他的右手坐著少帥張學良，少帥如常打扮，穿著他的狩獵裝，但他頭髮異於平常並未梳刷整齊，眼睛也顯得疲累，必是工作時間太長，休息不夠之故。

胡因過去行禮，少帥指著對面的空椅，叫他坐下，大家沒有虛套問候招呼，胡因注意到那晚在場的廿四人中有兩個村夫打扮的人，胡因想這二人必是紅軍喬裝而來的代表，當胡因進來時打斷了少帥的說話，等他坐定後，少帥接著說：

「從去年起，反對內戰，聯合力量來抵抗日軍，那是我們共同的目標，今晚我們要商量的是如何把這共同目標完成，付之實現，為什麼抗日是我們最迫切的舉動呢？大家都知道日本想盡了方法來侵略中國。」少帥把日人侵犯的日期、地點、事蹟都清清楚楚的講出來，他說得聲嘶力竭，眼睛含淚，他說：

「弟兄們，我們生存在一個獨立的國家，當外人來侵略時，我們一家要聯合起來抵抗，保衛國土，而不是自相殘殺。」少帥的聲音漸漸恢復平靜。

「現在請楊將軍說說我們的計劃。」

楊將軍看著在座的軍官們，用很冷靜的平常語氣說：

「蔣委員長已經到了西安，少帥和我明天要去見他，呈遞一份『請願』書，希望能改變他的政策，我們為了以防萬一，我請董參謀長來報告一下，萬一不能順利，我們應有什麼樣的措施。」

董參謀長戴著一副鋼絲眼鏡，人很瘦小，從口袋取出一張紙開始說話，只是偶爾看一下，內容不外是已經擬就了一份聯合抗日的宣言，現在會議的目的，是要大家研究萬一請願不成，必須有軍事行動時，將採取如何的緊急措施？

那晚開會，其他的時間都用在修刪各條宣言，各位資深的軍官都分配了重要的職務，胡因是擔任與聯合陣容各面協調工作之一員，他已廿四小時以上沒有睡覺，但工作很緊迫，他克制住睡意，等會議完畢，他已是半睡半醒的跨出會場。

很不幸的是他們的請願書非但沒被蔣委員長接受，反而激怒了蔣委員長，因此他們不得不採取最後的行動，把蔣委員長軟禁起來，在採取這種措施中，胡因是主要的一員。

蔣委員長被軟禁在西安招撫總司令部，他很生氣，拒絕食物和水，他要了紙張立下遺囑，這讓胡因特加警惕，加

添了護衛日夜看守，戒備更嚴，生恐蔣對自身有所傷害，當時也沒請少帥來看望這位不合作而意氣消沉的被囚者。

第二天晚上，少帥去看蔣委員長，他住的漂亮套房是楊將軍所稱的「外國使館」，是專招待外國首領要賓的地方，少帥來的時候，蔣正躺在床上，床邊桌上的飯菜全沒用過，蔣的臉色鐵青，面帶兇光，滿眼通紅，看了張一眼後，再不正視於他，少帥重述了請願書的事，希望能夠組成聯合陣容，抵抗外侮，但不僅沒有收到效果，反而更激起蔣的怒氣，他對張、楊兩位部下的行為，更是傷心到了極點，如今成了階下囚，他也只能以消極的抵抗來表現他的態度，胡因見到這位不可一世的領袖，如此的氣憤，如此的無能為力，覺得非常難受，更不要提到少帥的感受，他只能命令護衛決不能疏忽，盡量讓蔣舒服，張也曾經跟委員長說述：「我對您的忠心不是盲目的，但除了對長官的忠心外，更重要的是愛國的正氣！」但蔣無言不理，使得張、胡二人暗中傷懷流下淚來！

到了十二月廿一日，蔣的不妥協與置生死於度外的態度，構成一種不知如何是好，騎虎難下的威脅。楊、張竟不知道要如何決定，以楊的軍人老粗脾氣，是想把蔣解決算了，但是少帥極力阻止，一時進退兩難，放是不放！

所幸一日的清晨，一架飛機帶來了一封信，那是一位澳大利的記者唐納特寫給少帥的，他和少帥是多年的朋友，唐納特信中說，他是受了蔣夫人之托，她望能與委員長見面，當張學良看了信後，長嘆一聲，如釋重負，輕鬆多了，他想要是這信來晚了，那還真不知是怎麼辦了。

唐納特曾經在英國的一家報社工作過，是一位可親可近的人，胡因也知道他曾是少帥的忠良謀士，少帥的吸毒也是他陪著到歐洲去給斷了的，他二人的友誼是真誠而可貴的。

唐納特帶了兩封蔣夫人的信來，一封給蔣委員長，一封給少帥，少帥當時在車中就看完了她的信（他親自到機場去接唐），看完後他摺好，珍貴的放在口袋中，少帥說：

「蔣夫人說，希望在處理西安事件時，應以我與委員長的私交及公事為重，更要以國家的前途為重！」他停下了，讓情緒稍為平靜，又說：

「W.H.，你知道我對委員長和夫人的愛和尊敬是不變的，是永遠不變的，但我們的國人被日本侵入，受到許多的迫害和侮辱也是不能容忍的，因此抵抗日寇，也是我們刻不容緩的事情。」

「我當然知道！」唐納特說：「這我想蔣夫人也能了解的。」

「為了安全釋放委員長，我們必須呈上請願書，得到他的認可，但在這以前，我們想要把他請到一個更為安全、更舒適的寓所去，我們的一位將軍有一個非常理想的地方，想請委員長去那裡，但卻被他拒絕了！」

「那很重要嗎？」

「為了委員長的安危，這很重要。」胡因插了一句，他知道楊虎城的作風，是偏於快速了斷，把人除掉是最簡單的辦法，但這卻是少帥最不希望的事。

「那我看，有什麼辦法！」

當晚唐納特傳來消息，委員長願意搬遷，第二天早上少帥又去見委員長，送呈請願書，但仍是被拒絕，少帥出來時垂頭喪氣！唐納特來過但也走了，而楊虎城卻是愈來愈煩惱，不願拖延時日願有個了斷，中央政府的軍隊已開向西安，飛機也幾乎每天都在西安上空威脅，西安的南邊一帶，已被轟炸，百姓多有傷亡。

有天下午，胡因聽見，張、楊在辦公室中激烈的爭吵。

楊大聲說：「沒有其他辦法，只有把他解決掉！」

少帥也大聲說：「日本人聽說，必定大為高興！」

「你這樣說，跟你一向的想法正相反，你不是認為他向著日本？」

「我的想法錯了，我看了他的日記，我才知道他不是親日，他只是要對日緩戰，拖延時間。」

「那麼他就可以先殲滅共產黨--甚至你和我。」

「不對，不對！」

「那你告訴我，他為什麼不抗日？」

「因為我們沒準備好，我們還不能抵抗日本鬼子！」

「一派胡言！」

「我們把他的日記搜出來了，你要看嗎？」

「不，我沒時間看他的日記，再說，你怎麼確定他不是
在說謊？」

「這很嚴重，虎城！」少帥的聲音，近於懇求「日本要
他死，我們可得保住他活下去，否則汪精衛的一派在南京
組織政府，你知道他們更是傾向日本的！」

「蔣就是那派的頭，難道你不知道，蔣是一定得死！」

「讓我再來跟周恩來商量、商量，我們三方聯合陣容，
你、我和他們。」

「好！我們服從大多數！」楊最後做了決定。

張學良從屋裡出來，沒說什麼，臉色蒼白，眼神黯淡，
胡因看得出來這些日子，他瘦了不少。

紅軍的周恩來和葉劍英冒著風雪，馬不停蹄來到西安，
他們日夜趕路，相當辛苦，少帥把他們引見了楊虎城後，
立刻在一個門窗封閉的會議室裡開會，胡因在外面一間辦
公室緊張的等候命令，蔣的命運就決定於此。也許可以說
中國的命運也就決定於此！胡因如坐針氈，一輩子也沒那
麼的憂慮過。

當張學良出來時，他面帶微笑，胡因立刻起來立正，全身鬆馳下來，因為看出蔣雖是被軟禁，但已沒有生命之慮了。

周恩來和葉劍英都認為殺了蔣，日方得利更多，再說史達林情願蔣介石執政中國，而不要小日本統治中國，但時間是很重要的因素，中央政府的軍隊已經漸漸迫近，隨時內戰都可能發生，為了防範這萬一的情形，楊虎城已經派了部分的部隊在潼關守護往西安直入的門徑，同時紅軍也派了部隊到西安附近三個縣份守衛，以防國民黨第一批的軍事攻擊，西安的軍隊情願拚死，也不願受一個日本勢力下的傀儡政府來管治！

內戰看來是避免不了的，學生們天天有運動，準備跟要進城來的中央軍一拚死活，胡因保持了他的日記，他不但把發生的事件節節細載，並且也把自己對西安事變之所感記錄下來，他不知以後的情形會演變成什麼樣子，他也許會喪失生命，所以他願留下一點自己的東西給美波，他禁不住很想漢口的家，貝潔、美波：：：他也為自己悲哀，大概這也是他的命運，他不可能會兒孫滿堂，也沒有福氣活到老年，享受溫馨與愛：：：

1936年12月20日那天，蔣介石被禁的八天後，又有一架飛機在西安上空盤旋，看著就像幾天前的那架，飛機如上次一樣投下一個小圓管，內裡還是寫給少帥的信，寫信的還是唐納特，他說蔣夫人來看委員長，請機場讓他們安全降落。

少帥知道這個消息後，精神鼓舞，蔣夫人來了，事情就比較好辦了，和平解決也有希望了，少帥立刻命令機場，讓飛機安全降落，同時也和胡因趕到機場迎接訪客。

蔣夫人穿著皮大衣，全身裹得緊緊，面色憔悴，眼睛帶紅，唐也顯得疲勞，他們下了飛機與少帥熱誠的招呼後，上了車一齊直往委員長住處而去！

蔣夫人示意，她要先單獨見見她的先生，當然見面時一定會非常激動，少帥在外面等候，片刻後，唐納特與少帥進了房間，胡因也跟隨進去。

委員長在一個沙發上，穿著睡衣外面套著少帥的綠綢睡袍，蔣夫人站在他的旁邊，面帶笑容，但仍看得出眼中的淚痕，蔣的眼眶也是濕濕的。簡單的招呼後，蔣略略一笑，雖然幾天前他拒絕宋美齡來西安看他，但是顯然現在他看見夫人卻非常高興。

蔣委員長說：

「唐納特先生，美齡前幾封信堅持要來西安，你很可以勸她不要來，要她冒著生命的危險，實在太愚蠢了！」

「委員長」少帥說：「現在沒有什麼危險了，楊司令也緩和多了，但中央軍還是節節緊迫西安，我想總應有和平解決的辦法。」

「委員長」唐說：「你也知道在南京的政府裡有非常親日的一派，他們一定會利用這個機會，來轟炸，進攻西安，你要不即時下令停止這種行動，那就會太遲了，而局勢也

會不可挽救，你更可能在這種軍事行動中喪生，那些親日派則會得勢了！」

「唐先生說的對！」蔣夫人說：「達令！我離開南京前，跟那些人起了爭執，你非得盡快回到南京不可。」

在周恩來和唐納特的忠言慫恿下，委員長最後同意發一個電報到南京，命令南京政府停止轟炸西安，同時也緩停陸路的攻擊，幾小時後，南京回覆答應休戰五日，五天是很短的時間，但整個西安被困的危機，算是暫時被解除了。

第二天早上胡因被少帥叫去，告訴他昨夜他和楊司令磋商很久，最後楊同意把請願書中八條改為四條，他要把修改後的文件帶去見委員長，他需要精神上的鼓勵，要胡因跟他同去，當他們二人見到蔣委員長的時候，房間裡已有幾個蔣的親信侍從，還有蔣夫人的兄長宋子文，他是當時的財政部長，在商談了四小時後，蔣勉為其難的接受了那四條請願，但拒絕簽署任何文件，少帥無法把這些條件再去和楊虎城商議，這是件非常煩惱的事，胡因想到當時西安的情形，沒有防空的設備，再有轟炸，沒有空防抵禦的能力，城裡的老百姓必要傷亡更多，他不知為什麼他並不懼怕，好像是麻木了，對什麼都不在乎了。

他在日記上那麼寫著：

十二月廿日

蔣夫人對少帥說，此時可以釋放委員長，那麼對全國來說，將是一個好的聖誕禮物，對她那是更好了！但關於蔣的問題，少帥和楊司令是費盡了口舌，也不能達到同意。

十二月廿一日

少帥越來越困擾，楊堅持蔣在簽署文件後才能被釋放，少帥建議委員長和夫人化粧逃出，蔣不願，而夫人也說：「我決不化粧出走，我來的目的就是要與他共存亡！」

十二月廿二日

東北軍和西北軍的年輕軍官一致請求，在國民黨的飛機轟炸前，先把蔣先解決了，但一些資深的軍官，尤其是東北軍的，則盡量壓制這個舉動，總之，在軍中有了分歧的看法，唉！我真替少帥憂心，他就像熱鍋上的螞蟻，難呀！

十二月廿三日

少帥決定要請蔣夫人快快離開西安，可是她拒絕了，她說要是她怕的話，就根本不會來了。

少帥與楊司令的意見分歧到幾乎要使兩軍動武！這是多麼可怕。

十二月廿四日

沒有結論，楊的態度略為緩和，但是沒做決定，明天就是休戰的最後一日，人人都像驚弓之鳥，我呢！反正是準備與西安共存亡，我提筆三次要寫信給美波，但三次都沒寫成，想算了，別讓她知道這種悲劇，我開始自問，為什麼？為什麼？就像少帥一樣，也沒有答案，在有些情形之下，你可能有其他選擇，但是非得面對死亡時，那就是只有「就義」，沒有選擇！

十二月廿五日

「天無絕人之路」這句話我到今天才體會到了，楊司令終於軟化了，少帥趕快去見委員長，飛機已經準備好了，可以立刻離開西安！我真要跪下來感謝天、神明、我的祖宗：：：我幾乎哭了！

那天晚上少帥和胡因一齊坐車到飛機場，分別有護衛陪同委員長和夫人到機場候機室，胡因覺得少帥應當很高興才是，但他看來並不如此，只是手裡緊拿著一個小箱子，沒多說話，突然他跟胡因說：

「我要和委員長他們一齊到南京去！」

「為什麼？」

「因為這次事件的起因是我」接著他說：「別人都沒錯，就是我該當這個責任。」

「我想您去不好，也不對，西安的東北軍需要您：：：」

「我已經決定了！」少帥打斷了說：「我已經把東北軍的一切交給了楊總司令妥善管理，我離開的時候，他頂替我的責任。」

他們到達了機場一會以後，才看見遠處微有燈光閃亮，接著聽見卡車隆隆之聲，少帥說：「他們來了！」

最先到的是兩車的東北軍的士兵，戴著羊皮帽，斜掛著手提機關槍，胡因覺得一陣興奮，好像親眼證見了一個奇蹟，他很想跳起來，欣然起舞！

卡車之後有兩輛福特轎車，再後面又是兩輛護衛的東北軍車。

頭一輛車停下，幾位侍衛立刻出來，趕著去開第二輛車的門，高司令穿著皮大衣，從前面右方座位出來，蔣夫人接著從後座出現，後頭跟著是宋子文和唐納特，最後出來的是蔣委員長，他們看起來臉色蒼白，滿臉困倦像，唯有唐納特看來精神略好，面帶微笑，少帥提著他的小箱子迎上去，他跟委員長說，他要跟他們一齊到南京去，委員長很驚訝的說：

「漢卿，為什麼你要去？」

「因為我覺得我有很多問題要交代清楚，這是我的責任。」

「如果你是要給我留面子，不必了！你沒有跟我到南京的必要。」

「達令！」蔣夫人用英文說：「漢卿說英文，他可以跟我和唐納特做個伴，讓他陪我們去！」

委員長還是認為他不必去，然而張學良卻堅持要往。

當飛機起飛後，胡因立正行禮，看著它升入天空，機尾的燈，原來還閃著光，一會兒完全沒入黑暗之中。

胡因那晚很難入睡，他不了解，為什麼這個欣慰的結局，似乎充滿了不解的疑問。

蔣委員長回到南京五天後，東北軍司令部得到消息，張學良已被監禁，正等候著軍法審判，胡因對此消息並不驚

訝，但他沒想到在這僅僅的五天裡，有這麼驚動人心的事發生，而這種悲哀的結局，是他永遠不想看到的！

這個消息在東北軍掀起震撼，七十位旅級軍官到胡因面前，請他引見楊司令，胡因還是負責兩軍的協調任務，所以照著辦了，這些軍官聯署呈給楊司令一份書信如下：

「當張學良將軍離開西安的時候，他下令我們東北軍要服從您的命令，現在少帥被禁，我們上層長官似乎未有什麼舉動，故此我們聲籲，請求楊總司令領導我們，向南京宣戰，我們要求安全還我少帥，如是這樣，我們會立刻遵守命令放下槍械。」

胡因帶著一些軍官的代表去到楊總司令的辦公室，他們的聲調激昂，而情緒低沉，把呈文唸完，其他的軍官有的難過得失聲嗚咽，楊司令只是表示他的同情。

「我完全了解你們的心情。他說：「但是我在沒與你們的上層軍官協商以前，不能給你們做任何的決定，實在很抱歉！」

這些東北軍的軍官，只好回到他們的單位，胡因也無言以對，他知道楊司令說的很對，而他更明白這些同僚，只要一有命令，他們都會心甘情願的去為少帥拚命，他也願意去拚，但他到底是較為老練，知道那只是匹夫之勇，他實在不知道怎麼辦？只能衷心的為少帥的安全祈禱。

夜深了，忽然一聲槍響把胡因驚醒，他坐起來聽了聽，立刻叫他的勤務兵去問發生了什麼事，小馬說：「我去看看！」但他還沒去，只見馮上尉跑來要胡因快去解決一個

問題：一個年輕軍官對一個師級軍官開了一槍把他打死了，另一個資深的軍官要逮捕他，但他拒捕說要有少帥的命令他才服從，同時所有的年輕軍官都站在一邊，他們都說，死了的那個師級軍官是個叛徒，是少帥的叛徒！

胡因想了一下，他倒是出奇的穩定，也許是近兩個星期所發生的事讓他的頭腦清醒了，他們軍中同僚的背叛舉動對他也無動於衷了，再說他已看清：一個中國的有紀律、有裝備、士氣高昂、即將打敗日本人，返回故鄉的東北軍就將瓦解了，他想要哭，但無淚下，他的心已經死了！

「馮上尉，我們也幫不了什麼，連楊總司令都沒法子，隨他們去吧！」

胡因長嘆一聲，回房去了，馮上尉看著心痛，一聲沒出，喪氣的出去，一切只能讓命運去擺佈吧！

胡因把窗打開，一陣新鮮空氣吹進來，半個月亮掛在黑暗的天空，隱約的遠處有山，再過去幾百里路就是紅軍的總部所在，他在想不知毛澤東、周恩來他們現在做什麼呢？也許那邊會有一片綠茵的草地，是該去找尋，是找尋的時候了。。。他可以看見自己孤單的，心裡沉重的背個小包緩緩的越過山嶺去尋求一線光明！

第三章

蘆溝抗日戰爭起	滄桑年年懷舊情
少女誤步走淫蕩	母苦心急路悽寒
天幸遇侶成雙配	麟兒降生路道安
尋舊意思團圓夢	現實無情已有新
天涯茫茫無盡處	人生遁失路不清

貝潔早上起來吃早飯，奇怪看見美波還在餐桌上，那是星期天上午陽光照進來很暖，她見美波擺了三份碟盤，也在乾淨的桌布上放了幾朵鮮花。

「早」美波跟她媽打了招呼，可是聽起來十分不愉快。

「早，美波」貝潔很快的回答，想不出為什麼美波最近總是容易生氣，常常不高興，有點小事就不樂，可是她馬上會忘記，而重新是她活潑可愛的美波了。

貝潔看看那第三套盤碟問：「你要請人來吃飯嗎？」

「我給爸爸擺的，該是他回來的時候了吧！」

「他給你寫信了嗎？」

「沒有，可是他常常不告訴我們就回來。」美波在烤麵包上抹著黃油，「媽媽，你是跟他吵架了嗎？」

「當然沒有。」貝潔笑著說：「你怎麼會那樣想？」

「他告訴過我，他不會離開家太久的，不會超過一個月，到現在他已經走了兩個月了。」

「他有要緊的事，你要喝點兒咖啡嗎？」

「爸爸說一個女孩子十八歲以前是不應當喝咖啡或喝酒的。」貝潔自己倒了一杯咖啡，她很失望美波沒給她倒咖啡，因為胡因在家的話，她會殷勤侍候胡因和她，她心想在法國一般女孩子十歲以前就喝酒、喝咖啡也不為怪。

「媽媽」美波說：「西安在那裡？」

「西安在東北，怎麼樣？」

「那就對了，你想爸爸是不是被蔣介石抓起來了？」

「美波，別胡思亂想，你爸爸跟西安事件沒有關係。」

「可是他去西安跟少帥在一起，他們把蔣介石綁走了！」

「你看報了？看報是個很好的習慣。」

「我沒看報，我們的老師跟我們說這件事，媽媽妳真的沒跟爸爸吵架嗎？」

「不要那麼問我這個問題。」貝潔嚴厲的回答，「當然我沒跟他吵架。」

「他要是在家高高興興，他不會去西安的。」

「美波，你爸爸是個軍人，他的責任在那裡，他就得去那裡。」

她們倆靜靜的吃著早餐，美波沒好好吃就在拿著叉子玩，以前她吃飯都是規規矩矩的，吃東西很有吃東西的「相」，最近她什麼也不注意，歪著玩，玩著吃。

「媽，我現在要喝杯咖啡！」

「不是你爸說十八歲以前女孩子不應當喝咖啡，跟酒嗎？」

「我才不管！」

貝潔沒跟她拌嘴，給她倒了半杯，美波喝了一口，臉上好難看，但是她決定把它喝完，她喝一口，吹一口，喝一口，吹一口，而且聲音很大。

「美波，沒人吹咖啡的。」貝潔責備的看著她說：「沒規矩！」

美波不出那怪聲音了，她喝一口咖啡就做個難看的臉，就像她喝那苦味的中藥時不願意的樣。

貝潔沒再多說，她很瞭解她女兒，她現在是成長中必經的一段，也許過些日子，她就不會那麼淘氣任性，變得成熟些。

「我想爸爸再也不會回來了！」美波又在拿著叉子把肉腸翻來翻去玩。

「你為什麼那樣說？」

「因為他跟那個少帥張學良在一起，人家說這少帥是個愛玩的，她有好幾個女人。」

「那跟你爸爸沒關係。」「有，有關係，他會把爸爸教壞，我討厭這個少帥，我恨他。」

貝潔把她的刀叉放下，正眼對著女兒一本正經的說：「那個少帥做得很對，他盡力使內戰不要發生，而且希望國民黨和共產黨聯合起來一同抵抗日本的侵略，那是樁又對又愛國的好事，你們的老師沒跟你們說嗎？」

「說了，可是我還是恨死那少帥。」

「聽著，你這小傢伙，貝潔帶教訓的聲音說：「你不應當把個人的喜恨影響到對國家領導人的看法，像我，我並不喜歡蔣介石，可是站在國家領導的立場，我支持他，他也有好的想法，我敬慕他。」貝潔並不想長篇大套的說給美波聽，正好美波又打斷她。

「那少帥有好幾個姨太。」

「那不是真的，少帥生活中就有兩個女人，一個是他太太一個是趙四小姐。」

「你看，不是嗎？一、二、三、四，四個女的！」

「美波，四小姐不是說四個小姐，一個人家有四個女孩子，第四個，最小的這個就是四小姐，要是有五個姐妹，最小的就是五小姐，趙四小姐，我們說的只是一個人。」貝潔覺得說得吃力，可是仍接著說：「我想我得把你送到中國學校去，教會學校把你教成了外國洋人，應當知道的中國傳統和規矩一點兒都不知道。」

「我不要知道什麼傳統和習慣，我恨姨太太、蹩腳、嗑頭、長辮子……。」

「別胡說！」貝潔大為驚奇，她怎麼這樣幼稚，什麼都不明白。

「中國革命以後，你說的這些都不合法，有了改進，你不知道嗎？我下星期就要你換學校，現在別說話，吃你的早餐！」

美波把刀又一摔，大哭跑出去了。

貝潔也沒有什麼胃口，可是她還是把肉腸和蛋吃了，她又倒了一杯咖啡，覺得又生氣又無奈，自從胡因走後，她越來越緊張，變得沒有耐性，更神經質，在美波前她勉強歡笑，一如往常，其實自己的真正感情卻不敢顯露，現在她覺得更難面對事實，她本想到美波屋裡去看看，甚至

要道歉，可是她又想美波已是夠淘氣，夠溺愛的了，就沒去！

貝潔回到她的房間，換了衣裳，史都爾和她有午飯之約，時間是過早，還有三個鐘頭，可是她想索性她早點兒過去，不必讓他來接，這樣她可以請教請教史都爾，怎麼樣來管教子女，他不是有兩個女兒一個兒子嗎？她很想胡因，不管她和他之間有少許的不快，可是他在家裡，她老覺得非常安全，她不知道為什麼感覺如此，也許胡因和其他的男人不一樣，他很忠誠很強壯，有時會殺人，什麼都做得出來，她私心裡，還希望他真是在西安把蔣介石困圍拘下的人群之一！

當貝潔在報上看見登載說：「少帥聯合部屬以強硬的暴力手段來要挾上屬。」她開始緊張憂慮，少帥被判關禁十年，喪失公權五年，雖說緩刑從優，可是他被國家軍事委員會監視軟禁失去自由，胡因呢？他被審了嗎？也被判了嗎？這讓她心痛如絞！貝潔到記者俱樂部，進去以後，果然在閱報室看見史都爾把頭深埋在書報當中，貝潔說：「我知道你會在這裡，史都爾看了看錶說：「吃午飯還早，不過我很高興妳早來了，天氣那麼好，我們出去走動走動，我們到哪裡去吃？」

「我想去飲茶，你說怎麼樣？」

「好，不過我不知道什麼飲茶的地方。」

「我們有兩個選擇都是最好的。」

「你說吧，隨你挑。」

「我今天挑個有十足中國文化和口味的地方！」

「為什麼要去一個中國文化十足和口味正宗的飯館？」
史都爾問。

「因為我今天清早罵了我女兒一頓，說她對中國事一竅不通，我告訴她要送她到中國學校去唸書之後，實在覺得慚愧，我自己一生就是半個洋人，吃外國餐，說外國話又跟洋鬼子交朋友，僅是半瓶醋，所以，現在想要讓中國文化薰一薰！」

他們決定去離俱樂部不太遠的「老天香樓」，那就在俱樂部後面的一條小街上，貝潔說這是個百分之百的廣東式飲茶的地方，他們在溫暖的陽光下走著過去，鼻子裡吸著清潔的空氣，在武漢只有星期六才能享受這個，因為工廠都關閉休息，沒有沖天的黑煙重重。

那個小茶店很擠，在一個角落那邊一個說書的在講三國演義，史都爾走過去在鐵筒裡放了幾個銅元才找位坐下。

貝潔叫了烏龍茶，給史都爾把筷子順好，一個笑迷迷的姑娘推著滿載小碟點心的車過來，上面有醬鴨，黑椒排骨，蝦餃和豆沙飽，另一個姑娘推過來的上面有鳳爪、叉燒酥、牛肉燒賣，芝麻煎餅．．．．貝潔挑了好幾份，跟史都爾說：「你在俱樂部閱讀室的時候，我看見你聚精會神的看什麼雜誌，告訴我有什麼消息？」

「我看的是一份加里福尼亞州北邊的文藝雜誌，北加州*卡魅爾市的居民都很以他們的鄰居為傲！」

「鄰居是誰？」

「史迪威上校夫婦，史迪威上校剛被任為美國駐中國大使館的軍事參贊，據說他應當是個中國通甚麼的。」

「這個職務很重要嗎？」

「史迪威不久以前說了幾句話，那也許是他被委任新職的原故，他前些時在某個場合之下說：『我們在美國好像都怕死了共產黨。』可是史迪威卻有膽說：『別怕，中國共產黨也許僅是在表面上讓人可怕而已。』華府的人喜歡他說的話，而這代表了另一方面的說法。」

「那你的看法呢？」

「我不知道，也許他說得是，因為毛澤東是說過『對沒有自由的人來說，革命不是立刻就能得到真正的社會主義』，西安事變，蔣介石被困，共產黨是主要計謀者之一，而也是強調釋放蔣的一員，你知道，如果中國共產黨當時真要奪取政權，蔣就回不到南京，蔣早就不在了。」他還一笑用手往天一指說「會在那兒了！」

「你分析得很對，那以後會怎麼樣？」

「我不是個預言家，我想西安事件是歷史上一大危機，我預期日本必定會在中國強大以前會更加緊侵略，中國沒有內戰，而有聯合陣容來抗日，那它會變得驚人，你看吧，貝潔，明後年會戰火連天，也可能是美國要被捲入戰爭的時候了。」

「我真覺得很可怕！」

「你這就不像是個中國人說話！」史都爾對她皺著眉說。

「現在人人都搓拳擦掌準備抗擊小日本。」

「在中國如有任何戰爭就會有無限的損傷，就想到此，我就會憂慮不已，別談這個了，我們說說做父母的問題，好不好？」

「我們為什麼要談這個？」

「因為你是二女一男的父親，對不對？」

「對，可是我從來沒在家多呆，也不知道怎麼來教養他們，我和我太太分開以後，我太太一直帶他們，離了婚，孩子都歸她，怎麼樣？」

「因為我想問問身為家長的人如何來管教子女。」

「這點我可不會，關於子女的事一竅不通，我希望我真有些做父母的經驗，但是沒有，我一輩子就缺這個福氣，享天倫之樂——讓孩子拉著我的腿或是爬在肩上，家裡有隻狗，讓狗每天早晨到外面把報紙用口啣進來給我……你到底要知道什麼？」

「別說了，別說了。」

「貝潔，我們是朋友，你有什麼問題，告訴我，中國俗話說，兩個臭皮匠想出的主意未必比聖人差。」

「我女兒的情緒越來越壞，我想她就想她爸爸。」

「她那麼跟你說嗎？」

「沒有，她的一舉一動表示的很清楚，每天放學她就站在門口等他，今天早上她多放了一份刀叉，望他回來吃飯，我不應當介意，可是我在奇怪這算是正常嗎？」

史都爾嚥下一口燒賣，用那侍候姑娘剛拿來的熱手巾擦了擦嘴，眼睛紅紅的帶濕，把手帕從口袋裡拿出，醒著鼻子說：「我從來沒被人那麼關懷過，一個女兒，一個妻子，我真嫉羨你丈夫，他不知道有人這麼惦記著他，我的天，我真嫉羨他！」

「武漢來了一個下巴長得方方的美國人，穿著中國空軍制服長得很帥，外國通訊員，記者和當地新聞界的媒體把他捧如一個「貴賓」，新聞界在俱樂部做了一個訪問。

訪問那天貝潔也在俱樂部，所以看見那熱鬧的活動，她從旁聽聞，知道那貴賓姓陳納德叫克來爾，是蔣介石夫人邀請來的顧問，希望他對培訓中國還是嬰兒時期的空軍有莫大的幫助，可是有幾位通訊員卻譏諷的說陳納德不過是個不會飛的鳥，但貝潔有幸經人介紹跟陳納德握了握手！

陳納德允諾要把中國的空軍培訓為亞洲之雄，他命名他在中國的組隊為「飛虎隊」，這樣一個新聞頗為震驚武漢，當貝潔的鄰居們聽說她曾跟陳納德握過手的消息傳出後，

都覺得這是一件罕事，既然貝潔和陳握過手，鄰居們也爭先恐後要跟貝潔握手，這樣一來可以把「虎」之氣傳過而享有好運！

貝潔把這事告訴史都爾，他大笑也告訴了貝潔一些關於陳納德的背景，陳來自美國南部，曾進過海軍官校，但是不能接受軍校的嚴律，自己退出，他是個膽大無畏的人，他衷心希望能在第一次世界大戰時參加空軍訓練，但是政府不能接受他，因為年齡已經過大，因此有好幾年的時光，他都在維金尼亞州做蓋房建造工作，有一陣子也做過男護士（史都爾不知道是在何處）。

「我喜歡這個人。」貝潔說，「聽你那麼講他好像做事一板一眼，有些軍人就是讓人覺得可怕，我想陳納德不一樣，反倒還討人喜歡，雖然那天握手，我的手指幾乎被他捏斷！」

史都爾說：「又是一個中國女士們喜歡的！據我了解一個女記者已經寫了一篇關於他的文章，大為吹噓，那天我看見她纏著他，我的天，我真嫉妒那個傢伙！」

貝潔笑了，轉變了話題。

兩天以後，貝潔發現陳納德比史都爾描述的更為正確，他是真正的飛行駕駛員，那天早上，地面上站滿了上萬的人，看他表演飛行，他的一個螺旋槳的飛機被他熟練地操縱著，尤如玩戲，沖高俯降，左翻右轉，反著正著飛，出入天空，時時驚險，觀眾鼓掌大叫，十分欣賞。

不久飛虎隊的總部在武漢成立，有五百多架飛機由全國各省飛聚武漢，陳納德開始他的訓練計畫，他把以前那些意大利計劃的辦法都完全取消。

西安事變以後，中國有了聯合陣容的組織和陳納德飛虎隊的成立，讓日本受驚不小，正如史都爾所料，日本的關東軍開始了對中國大規模的侵略。

在武漢七月天非常熱，貝潔有一天，那是七月八日，看見中國報上的大標題如下登著，日本進軍蘆溝橋，這就是中日戰爭的正式開始。

報上報導說，在七月七日晚間日本軍隊以搜尋一名士兵為藉口，在宛平市郊與附近的中國軍隊發生衝突，次日晨日軍以中國軍隊綁架日兵為名，開入其精銳部隊及裝配齊全之單位長驅直入，與中國邊防部隊發生激烈戰火……。

報上也說日軍在最近二週已早在蘆溝橋附近安排部署，貝潔忙著到記者俱樂部去找史都爾要知道些更詳細的報導。史都爾正在給他紐約的報館發報告，等他弄完了，看見貝潔坐在一個沙發椅上緊張的樣，他說：「放心，別擔心打戰的事。」他手裡拿著一個又大又厚的大信封，「雙方正在談論，也許衝突已經過去了。」他們就在俱樂部吃中飯，在他們飯後喝咖啡的時候，電訊報告又來了，說：

「一萬日本軍隊已經穿入長城進到河北地帶，運兵的火車長驅直入，國民黨廿九路軍開始撤退，蔣介石在避暑重地蘆山，宣言中國已至忍無可忍之地，中國北部各地不可投順，軍事抵抗是所必然。」

蔣介石的宣言於幾小時後在武漢所有的報紙上都刊登出來，爆竹聲，大鑼大鼓不絕於耳，街上有人拿著標語遊行，大家都支援政府，同心合力一致抗日。

一時之間，全市的活動都開始了，學校有捐款義舉，幫助受傷士兵，路上的行人好像有了希望，眼光裡更有精力，更有希望。美波穿著童軍制服和她的同學幫著散出愛國的傳單和提倡新生活運動的條例，好像吐痰的也少了，抽煙的也自愛了，大家都很有自覺，美波開始充滿活力，好像也把她爸爸忘了。

武漢受聯合陣容的影響很大，政治犯被釋放了，獵「紅」逮「共」停止了，美波和她的同學都唱著愛國歌曲。

八月的時候，僅是蘆溝橋事件之後的一個月，有許多軍閥都志願的參與聯合陣容，「紅軍」都樂於在政府的編制下換上新的標號，第八路軍由林彪統率，他們熟於游擊戰術，立刻在西北部山西省得到戰功，八路軍在長城的通路上俘虜和殺死日軍精兵一個旅。

多數的外國通訊員都為這捷戰的消息高興，盡往各處戰過的前線作親身報導，史都爾是最後離開漢口的一個，貝潔買了一個大日曆，每天早上喝咖啡，看報的時候就把重要的消息記下來，有的時候用紅筆劃出，剪下貼在日曆上。當報上登載如下的消息時，她特別用紅筆圈了兩次：蔣介石動員了一百個師（就是一百萬大軍）來抵抗敵人，同時他已經準備了足夠六個月激烈戰爭的軍火，同時也有十萬匹馬以作供運糧食補給和軍器之用，貝潔與美波一樣的興奮，美波不再站在門外等她爸爸，她和她的同伴常常出去張貼愛國標語，參與其它活動，她回家後就是寫信，把她

每天的活動寫在信中寄給她爸爸，這些信都以地址問題全被打回來。貝潔怕這會更傷美波的心，她索性把每封信都存放在一個盒中，那裡頭都是美波嬰兒或五、六歲時的照片等等。

從八月到十一月間，戰爭新聞都不樂觀，北京和天津失守以後，日軍直取上海，國軍死守三個月後上海才淪陷，接著十一月廿日，長江流域上的重要城鎮蘇州失守，從這個時候起，日軍開始猛烈轟炸中國的重要城市，武漢第一次受到大批日機的空襲，雖然陳納德的飛虎隊英勇抵抗，但是，他們的飛機大多數都被摧毀，政府的機構和工廠都被炸毀，貝潔很久都沒有用紅筆圈出新聞消息了，直到一天，她看見一段消息又使她精神稍稍煥發，那消息就是同盟國的會員國都群起激烈指責日本侵略中國之舉，她把這段新聞剪下貼在牆上。

不樂觀的消息會影響貝潔的情緒，但是美波好像不以為然，她仍是熱心的出出進進參加活動，捐款，義賣，針織些帽襪贈給傷兵戰士，也幫著替傷兵給家寫信。

空襲警報每天都響，真正的轟炸雖就是幾分鍾，可是每次貝潔和傭人都得躲到桌下或其它堅固的傢俱下面，過了不久，政府建好了防空洞，她們才每次往防空洞去躲避，多半都帶著點吃食，當然一定把一些值錢東西打成包隨時帶走，在逃警報的時候，貝潔很少看見美波，因為在學校裡，警報來了，她們有老師們帶著學生進入最近的防空洞，學生在防空洞裡大家很好，唱愛國歌，說說笑笑，貝潔要美波別去上學了，可是美波根本不聽，她跟她媽說：「媽媽，飛機來了，在天上就像鳥兒下蛋！」美波一點不怕。

但是有一天炸彈落在她學校附近的防空洞旁，她們出去看見死傷遍地，美波腳下踢到一個無頭屍體，旁邊又有一個血肉滿面的人頭和兩隻腿，把她嚇得發抖，連跑帶叫的回到家裡，那晚美波沒停過顫抖，最後入睡了，可是幾分鐘後又突然驚醒尖叫，貝潔在她旁邊大半夜抱著她，用溫柔語言安慰她，美波有兩夜都昏迷囁語，一直要找爸爸，等她可以稍進食物的時候，她問：「有東西給爸爸吃嗎？」

貝潔好幾次都不能控制自己，她得扭過頭去，悶聲哭泣，到了夜深人靜，她禁不住想，不知胡因會不會再回來，她在枕頭上哭泣著說：「胡因，胡因，美波想你回來，請回來，求求你。」

有一天清晨，丁菲來了，告訴貝潔，南京政府現在準備遷都到重慶，武漢和南京都要先行疏散搬遷，政府給孫夫人安排了一架飛機，她預備即刻離開武漢到重慶去，丁菲說：「孫夫人願意把你帶去當黃魚不付錢，我想你應當搬到一個安全的地方去。」

「你也去嗎？」

「暫時還不走。」

「為什麼？」

「因為我沒有兒女的牽掛，但是，如果日本人真要來了，我一定走。」

「丁菲」貝潔說：「如果你能說動了美波我就走。」貝潔給丁菲倒了杯咖啡也拿出了法國甜點。

「她為什麼會不走？」

「我給妳十分鐘，請妳問她去。」

丁菲立刻到美波的房間去，貝潔拿起威士忌瓶給自己的咖啡杯裡倒了一些慢慢喝著，這些日子，她每天都需要威士忌來穩住她的緊張情緒，過了十五分鐘，丁菲回來，臉色並不好看，她說：「貝潔，你說對了，誰也不能說服她，她還相信她的父親隨時都會回來」

「要點兒威士忌嗎？」

「不．．．．．也好來一點，管它呢！」丁菲笑起來說：「誰也不知道，我們能活到明天不？」

貝潔倒入丁菲的咖啡杯中雙份的威士忌，給自己杯中又倒了一些。

「丁菲」她說：「我不願意跟朋友談到私事，既然烈酒讓我鬆了我的嘴，我想就請教妳一個問題。」

「說，什麼問題？」

「你從來有沒有冷僵不濕潤過？」

丁菲瞪著貝潔，眼睛張得很大，「嘿，那絕對是私事。」

「好，別說了。」

「你為什麼問？」

「我跟胡因就有這個問題，你想他不回來的原因就是為此嗎？」

丁菲想了好一會兒，一面慢慢喝著她的咖啡。

「貝潔，男人們喜歡女人愛他，愛他的軀體，甚至愛他的靈魂，如果少幾分，或者就愛百分之五十也不行，貝潔以後再也不要說你愛這個人如同兄弟一般，說多了，你自己都相信，有一天你以為所有的男人都是你的兄弟，那就糟了，那樣的話，你就不如去做修女吧！」

「我是跟你說過，我愛他如同兄弟嗎？」

「說過太多次，你讓你自己覺得是他的妹妹，那怎麼行，每次妳跟他同床，妳是他妹妹，那不是亂淫了嗎？貝潔有的時候，你就得把男人看作一個「性」的目標，五千年來，我們中國婦女都是『性』的對象目標，現在應該有個三百六十度的大轉變了吧！讓男人們醒醒別多說，叫他們都給我們好好的躺在我們的腳下，我們來做挑選，我們挑的覺得可以就留下，挑的不如意就如同扔廢紙一樣的把他給扔了。」

貝潔勉強的笑著說：「丁菲，妳可真變了，我很驚訝。」

「人生就是在變，生活改變人，歲月也改變人，人不會永遠停止著不變，因為這個世界總是在變，一個人隨著環境和四周的人和物變，永遠不會停住。」

「唔，作個挑選，錯誤的、不好的就如同舊報紙一樣扔走！」

貝潔笑著說：「丁菲，你真那麼想嗎？妳開玩笑吧！」

「我說的是真的，貝潔！」

「這世界要變成什麼樣了？」

「那也沒什麼，可是能把你的問題給解決了。」

以後幾天，日本對武漢的轟炸稍微放鬆一些，貝潔繼續在她的大日曆上作出標誌，多半的消息都是好的，都說中方軍隊大捷勝利，可是城市卻一個個失陷，貝潔起了懷疑，報導不確，中國報只報喜而不報憂。

美波已經恢復，開始回到學校，一天下午，一個鄰居蕭太太哭哭啼啼的來找貝潔，她的灰白頭髮，蓬鬆不整，見著貝潔就說：「胡太太，得請妳幫個忙。」

「怎麼了，有什麼問題，蕭太太？」貝潔一邊問，一邊心跳厲害，怕是出了什麼事。

「你知道我兒子，我的獨兒子，他參加了一個學生團體到前線去幫著挖戰壕，他就是個學生，胡太太您想，他的責任就是讀書，我想我們有百萬的兵，他們必定不會需要我這個戴厚眼鏡，胳膊細弱的兒子去挖戰壕，您先生是個將軍，我想他一定可以制止這樣的事，如果你能跟他說說，請他跟我兒子談．．．．我就非常非常感激了。」

「蕭太太。」貝潔打斷她的話：「我希望我能幫妳的忙，但是，我先生不在武漢，他也不是個將官。」

「可是，妳女兒說．．．．」

「別相信我女兒，她總是把他的階級往上升，她大概跟別人說，她父親是個三星上將，三頭六臂能顯神通，蕭太太，你兒子讓他去，大概過一兩星期，手酸背疼腳手都是泡瘡，那時會求著要回學校了。」

「阿門！」貝潔忽然從她從面聽見這個話聲，轉過頭來看見兩個未期之客：山姆科恩和丁菲，他們給貝潔帶來了一份外國報。

「貝潔」丁菲很嚴重的說：「快看這個報導，情形很緊張！」貝潔奪過報紙來看。

「南京大屠殺。」這是大標題，下面報導說日軍進了南京，燒殺姦淫，在京陵大學校園中有數千的婦女都被姦害，然後就被機槍掃射死亡，日本軍官又以他們的武士劍當作遊戲，比賽誰能一口氣殺傷幾個老百姓，頭一名是殺死 150 名，第二名是 135 名，他們又創了緩慢奇刑，他們把中國人埋入地中，只露胸上半身，然後放出他們軍中之犬，看狗獸撕咬嚼吐肉體頭頸．．．．．

貝潔不能再往下看，她雙手發抖，面色蒼白，蕭太太問貝潔在看什麼，貝潔只是搖搖頭，用手捂著口，轉身跑去廁所嘔吐去了，丁菲把報撿起來給蕭太太翻譯，蕭太太一聲不響的聽著臉上痛苦，氣憤填胸的無言回去了，貝潔出

來後，丁飛跟貝潔說：「山姆跟我要去重慶，我們要妳跟我們一塊兒去。」

「怎麼去？」

「山姆，你跟她說。」

「我認識一個開飛機的，一個酒鬼。」山姆說：「他有一架舊的運輸機常跑重慶，有一家有錢人要他把整個家搬到重慶，還剩幾個空位，可以當黃魚賣，我想你和美波應當快走，這個飛機飛得到飛不到還不知道，可是總是比在這裡等日本人進來好得多。」

「貝潔，南京已經失陷。」丁菲說「下個失守的地方就是武漢，你想想看。」

「你們什麼時候走？」貝潔這次毫不猶豫地問。

「今天晚上。」

「山姆這裡有兩條黃魚。」貝潔說：「一條媽媽黃魚帶著女兒黃魚。」

第二天一清早，一架破舊的運輸機由漢口機場起飛，一會兒功夫飛機就消失在濃霧中，飛機的目的地是重慶，然而能否安全抵達，誰也不能預測。

貝潔在這戰時的首都，重慶呆了四年，可是，仍然不能適應，它是個古舊的城市，建築在山坡上，而靠一條泥土渠沉的河邊，重慶的霧大雨多，這種天然環境令人壓抑，五年來與日本的戰爭給中國老百姓帶來了無限的痛苦災害，雖然有時會有天晴日暖的日子，但是戰爭節節不利的消息，讓人不能接受，還是情緒低潮，從一九四二年初起，日本的軍事行動直接驅入東南亞，先是馬尼拉失守，之後馬來西亞，新加坡仰光都被日本控制。

天氣的霧大陰濕使貝潔很感不適，再加上戰事的不利，讓她更是難以樂觀，可是當日本偷襲珍珠港後，美國捲入戰爭，她開始覺得有了希望，她想日本那樣的四分八散它的實力，必定不能保得長久了。

她聽見美波在浴室放水，貝潔知道她在洗淋浴，她們從天花板上掛定了一個大茶壺，裝滿了水，洗澡時就把壺嘴往下拉，水從上面而下，可以沖洗清涼，這種方法雖是不太方便，但卻是實用，貝潔想她們母女還算幸運，有這兩間房的公寓，在一個角落上還有煤氣設備可以燒飯，也有自來的冷水可用，同時她們還有一個半時工的阿媽，一週來三次洗洗衣物和做些零活。

那天早上，貝潔準備了美波喜歡吃的早飯，稀飯、酸菜和鹹蛋，她在等美波的時候，看了看中文報上登載的好消息，然後又看了看那外國外交界發出的通訊，這上面是沒有經過檢修的實在新聞，貝潔在國際救濟總會做翻譯已經三年多，所以，她收到各種各樣的通報，好的消息是說前線戰爭勝利和許多個人英勇的故事，壞消息報導日軍的焦土政策，所到之處都是「殺，燒，殲滅」中國城鎮都被毀

滅，而老百姓被屠殺更多，外交通訊中報導日軍在緬甸如何把百姓鎖在竹房中，然後放火焚燒，還有就是把百姓裸體綁在樹上，當做刺刀的目標殺戮，有一篇文章是述說中國軍中的士兵，他們都穿的是草鞋，五個兵才有一份舖蓋，每個兵在腰帶上得帶著兩個手榴彈，一條黑長布袋圍在頸上，黑袋裡裝的是三天食用的生米，在他的口袋裡有少許辣椒和鹽，那是為了吃飯時用，每個兵的軍餉是十五塊新錢幣，十塊要被扣除付米飯，痢疾和天花是常見，許多兵在未到前線就臥倒路邊，不是病死，就是餓死，這樣的消息讓貝潔心情更壞，可是看多了也不生太大的反感而成了家常便飯。從貝潔離開武漢後，她就沒見到過史都爾和他的報導，她很想他，不知他現在在什麼地方，她也很想念胡因，三年以來美波都沒有提到她爸爸，她好像也終於失望，想不會再見他了。上次她們母女談起這件事，結論是胡因死了，但是，在貝潔的腦海中，還有一粒小小的希望之種，她盼望著在戰爭結束之後，這希望之種會長芽開花，胡因就會回來，事事都安然如常，她也會再有生機，重新生活。她聽見關門聲，看見美波頭上包著毛巾進來，她多麼漂亮，十五歲的豆蔻年華，長得成熟，體態豐滿，胸前戴著乳罩，掩不住她青春自然的美麗，對她這個年紀來說是前胸有些過為豐滿，去年她已是青春少女，開始每月見紅，貝潔已給她講了這方面足夠的知識，母親信任女兒，她們倆人在一起能愛護、體貼、互相了解，這使貝潔的朋友們都非常稱羨，常說美波那麼懂事，完全跟他們反叛成性的兒女們不一樣！

「早！媽媽。」美波高興的說同時親了貝潔的臉，坐下就吃她的早餐。

「給我買了鹹蛋！我要是死了，我要鹹蛋塞得滿口，鹹蛋是我最愛的．．．哦，當然媽媽我更愛妳！」

「大清早的別說什麼死，不吉利！」貝潔說。

「好，好，媽媽。」

「你打扮得那麼漂亮！」貝潔看見美波擦有口紅，很不認可。

「你要出去嗎？」

「我答應簡姐今天早上到她那裡一齊做功課去，下星期要考試！」

貝潔心想做功課為什麼要打扮得那麼漂亮。

「你總是到簡姐那裡去做功課，我還沒看見過你這同學呢，有時候，你也帶她到我們這裡來唸書吧！」

「她母親有病，她呆在家放心些。」美波狼吞虎嚥的吃，美波頗不以為然，不過，自從美波從中國公立學校轉到教會學校後她倒唸得不錯，美波說中文學校的學生都太拘束，還說那裡的英文老師口音很重，每次他在班上說英文，她就忍不住笑。

「哦，你千萬別忘了今天晚上有人請吃飯，你忘了嗎？」

「當然沒忘！是誰請我們啊？」

「丁菲」貝潔笑著說，「她老是要做妳的乾媽，可是她說你近來的一舉一動，讓她覺得只能把你當作乾姐妹，美波你真是長得快，每個星期你都看著更成熟！」

「謝謝，媽媽。」

「我不知道，我們是怎麼搞的，那麼幸運你變成一位可愛的年青小姐了。」

「謝謝，我得走了，媽媽。」

在廚房門那裡，她轉過頭來說：「媽媽，把髒碟盤放著，我回來洗，這次該我了，別碰啊！」美波用手伸出送了一個吻給貝潔，立刻回房去了。

貝潔帶著微笑搖搖頭，回想在武漢轟炸後，美波經歷的情形，真可怕！慶幸她好像已經忘卻了，一切都進入正常，雖然她的吃相是有些粗魯，那也無妨慢慢再說。

在地下室樣的一個酒吧夜總會裡，人眾極多，大家都充滿了笑臉，他們都圍著一個小舞台，觀看表演，在台上胡美波重覆她簡單的表演，她一邊動作，一邊雙眼足送秋波，她在一個星期前，剛從一個美國女子那裡學了跳脫衣舞，現在她已是熟練的表演著，她配合著誘人的音樂有節奏的開始脫手套，脫衣物，從外到裡扭著，搖著，激起性的誘惑，從她表演以來就給這凱蒂俱樂部添色不少，吸引了遠近的顧客，美波恨她這份工作，可是錢多，錢是她需要的，因為她得養著她現在的情人，她的歐亞混血的雷蒙包來斯基，在那個只應容客一百人的俱樂部裡，現在卻有近二百

的美國人在喝酒，談笑，「脫，脫，都脫光！」叫聲不絕，同時鈔票成捲的扔上台去。

美波扭動屁股，搖著腹部，她開始脫去身上僅有的兩三件，當她解去乳罩的時候，她把舌伸出轉動做出「次次」之聲，乳罩全下，她用手指又去撫弄她豐滿乳房的奶尖，下面噪雜淫叫的聲音四起，音樂聲也越來越大，正上頭的大燈又亮又熱，照在美波人身，她出著大汗，覺得面部的濃粉艷粧已隨汗流下，她希望她表演的時間沒那麼長，心裡又想著還得趕去參加丁菲她們的飲宴，有幾個坐在台前近處的美國兵想來摸她，可是她都能很快的躲開了，有一兩個手中搖著五塊或十塊美元鈔票要她過去，還有一個手中拿著一張廿元的票子叫她過來用她的嘴來取，美波把身彎下的時候，這兵抓著她要親吻，美波聞得見那啤酒香煙的臭味，轉身掙扎，另一個士兵在旁阻止，頭一個兵回手就是一拳打過來，第二個一回手，這下立刻造成了大打出手，一陣混亂！啤酒瓶罐空中飛騰，美波看見過這種情形，她心中暗暗高興，如此她不必跳足那一小時的表演，她很快的把衣物拿起把錢撿起，往經理室而去，進去立刻就把門一摔關上。

房間裡的桌子後面坐著俱樂部的老板本森先生，他戴著深黑色眼鏡，保護他的眼睛，坐在他右邊一個舊沙發上，有另外三個跳脫衣舞的兩個白人、一個亞洲人，她們都比較老，身上穿著極少，另外有個沙發，雪蒙包來斯基就坐在上面，他看見美波立刻起來，看看錶說：「跳完了嗎？」雷蒙長得很英俊，皮膚白，棕色髮，眼角微微向上。

外面的音樂聲音非常大，把打鬧之聲也掩蓋了

「是」，美波走近本森先生的桌，對他媚然一笑：「我跳完了，本森先生。」

本森把頭抬起來，「怎麼那麼快？」

「就付我一半吧，本森先生，我媽的生日，我得去參加。」

本森從抽屜裡拿出些錢數了數，笑著推過去給她。

「這裡是五十塊，整五個鍾頭，不夠的，你明天補足。」

「多謝本森先生。」美波把錢數起。

「本森先生，我能先借五十元嗎？我找著一份生日禮物給我媽，我明天晚上補足。」

本森從他大把的錢裡又拿了五十塊給美波「怎麼說都行，小甜妞。」本森笑著說，「替我跟妳媽媽說生日快樂！」

到了外面，雷蒙一把拉住美波，把她拉到停在街對面的順風牌車子旁。

「雷蒙，你掐得我痛了。」雷蒙把車門打開，把美波推進駕駛座旁的位上，他自己坐進去後，就開始咒罵。

「我怎麼了，做錯什麼了？」美波莫明其妙。

「你明明知道，明天晚上不能來這裡表演，你早就安排好要去吉明沙龍的，你怎麼了。」

「別緊張，我去吉明那裡，不就得了。」

雷蒙雙手在方向盤上猛打很生氣，「你剛才又跟那笑面毒蛇本森說，你明晚要來補時間，才十五歲，你就活厭了嗎？」

「雷蒙，別急呀！」美波不耐煩的說：「我就去吉明那裡，不再給凱蒂做了！」

雷蒙聳聳肩說：「就這樣，不去了，那麼簡單！」

「對，我今晚在他那裡是最後一次，再見本森先生，拜拜。」美波對著那破舊的樓搖著手說，雷蒙臉色嚇得發白，轉過頭來厲聲地說：「你剛剛還跟他借了錢，妳真要妳的屍體漂在那臭水河裡！」

美波拿著她的小粉盒，正在照鏡擦去口紅和脂粉「他怎麼找得著我，重慶是很大的一個城。」

「算了，算了！」雷蒙無奈的長嘆一聲，他發動了機器往前開走，美波僅是聳了聳肩。

包來斯基住在一個兩間屋的公寓裡，除了一張床，一個桌子和四把椅子外，什麼都沒有，當他有朋友來打麻將的時候，就用這桌子，其他的人都不知道他住何處。美波在那小小的睡房裡照著一個破裂的鏡子，擦她的臉，雷蒙從床上起來後，用雙臂把她抱住，他悄悄地在她耳邊說：「妳這樣最能讓我激動。」美波從他雙臂中溜出，把他推開。

「雷蒙，我現在沒時間，得走了。」

「到哪裡？去會另一個相好的？」

「雷蒙，請別來這一套，明天，我回來我們再親熱親熱。」

雷蒙笑了，又倒回床上，那床發出噤噤咯咯之聲，他把雙手叉到後頸，雙腿交叉伸出說：「我可以等，妳把我迷住了，妳知道嗎？」

「雷蒙，昆明怎麼樣？我們到昆明去，好不好？機會多，黑市興隆，錢好賺！」

「錢好賺？別去多想，我喜歡這裡。」

「在昆明有上萬上千的，在這裡，你就是得點小錢。」

包來斯基笑了，他覺得美波只是謬論，何況她把三、四千元算為小錢，他現在的這行又容易又萬無一失，他的兩個合夥只要百分之十的利潤，一個做印刷的，他可以偽造印出國內學校裡的證書，分數單，另一個是跟各大學校有密切的關係。包來斯基唯一要做的，是製作假的申請表到外洋留學，唸讀研究院。有了國外大學的入學文件，學生可以到教育部申請官價外匯。比方說，美金官價是一塊美元對二十塊中國錢，但是黑市是一塊美元對兩千塊中國錢，一個轉賣外幣的好投機！好的話，得利率百分之二千，每個假造學生可以至多申請三仟美元作出國之用，假如雷蒙一個星期有三個學生，按這個來算，雷蒙和他的兩個同夥在戰爭結束前，可以相當的富有了！在重慶發「國難」財的投機辦法很多，然而，他認為這是萬無一失，他已經做了將近五個月，利潤確是很好，他很滿意。

「美波」他說：「妳就聽我的，我們也會賺大錢，給吉明工作，也是對我們有利．．．．．」

美波打斷了他的話說：「你去找別人到吉明處做酒吧女郎，我不要給你那流氓朋友吉明凱茲在酒吧勸酒得點小利，那就是小錢。」雷蒙從床上坐起，瞪眼看著她，「我說的話，你一點沒聽進去！」他很不耐煩：「妳給吉明工作就是拿小費，小費可不就是五毛一塊的。」

「如果客人就給幾毛，一塊的小費，你叫我怎麼辦？用啤酒瓶打他嗎？」

雷蒙搖頭大叫：「他媽的，美波，你是聾了，還是沒聽見，我要妳陪他們美國兵大哥喝酒，有什麼錶啊，筆啊，戒指啊，就撿回來，這些東西黑市上比金子還好脫手，一個三塊錢的外來筆，黑市賣五百塊，用官價算廿塊對一，妳就有廿五塊美金，妳的腦子明白不明白這個？並且這也不要你去賣春。」

美波沒理他，「再見，雷蒙。」她在他唇上親了一下「我得走了。」她還沒到大門，他高聲說：「妳沒忘什麼嗎？」

「什麼？」

包來斯基從口袋裏掏出幾張文件，用手指搖著說：「妳的成績單。」

美波尖叫一聲轉身過來拿，說：「對不起，雷蒙，你是我的好寶貝！」他順眼一看，笑口大開，「啊，全是A。」

「過來，過來，謝謝我！」他把他的手放在胯腿間。

「我明天來謝你，一定！」她跑出去了，趕快回家。

美波就晚了廿分鐘，貝潔一手拿著雨傘，一手夾著皮包已經站在門口等待。

「對不起，媽。」美波氣喘喘地說，她付了那人力車車伕，給了他不少的小費，「那車伕跑不快，好像說是有疝氣什麼的，對不起，我晚了。」

「山姆柯恩弄了個吉普車來接我們。」貝潔說，同時爬進等著的吉普車後座上，美波進去坐在她媽旁邊，鬆了口氣，開車的是個年青美國小伙子，一身卡基制服，他從鏡子裡直看美波，他把車發起來後，往前很快的開走。

美波跟開車的說：「對不起，讓你等了，兵大哥！」

「沒什麼！」那小兵舉了舉手。

「還算好，山姆柯恩可以弄到這車，要是坐人力車，可要好幾個鐘頭。」

「誰是山姆柯恩？」美波問。

「你小時候在武漢看見過他幾次，你見著他就會想起來了，他是丁菲的男朋友，或是說君子男友，我要妳叫山姆叔叔，妳在簡姐那裡把功課都做好了嗎？」

「都做好了，哦，媽，這個要給妳的。」美波從皮包裡把成績單拿出來給貝潔。

貝潔的眼盯著成績單上，臉上綻開笑容。

「美波！」她的嗓子高興得說不出話來，「我的眼就捨不得不看這些A A A，我們得慶祝，慶祝，妳想我可以把這給我們的朋友看嗎？」

「媽，別，別人，人家會以為我們炫耀呢！」

「至少給丁菲和山姆看看」

「不，不，媽我不願意！」

「妳太謙虛了，反正妳得讓妳媽表個心意吧，我太高興了，下星期天就我們母女去個好飯館吃一頓。」

「好，下星期再說。」

吉普車往上開了一會，到了一個景點之處，看得見許多房屋建在河邊，河對著層層的山丘，山丘下稻田和其他農作物種滿遍地，貝潔看了後感慨萬分：

「美波，我從沒對我娘，像妳對我那麼好，我真感歉意，沒有好好對她，她出生在湖南，妳看下面那片稻田土地，那讓我想起她的家鄉，有一天，我要帶妳回妳外婆的老家去掃墓去。」

「好，媽。」美波心不在焉的回答，她早已有了一個習慣，那就是無論她媽有什麼意見，她都順意回答，此時此刻她正在想，去參加這個丁菲的宴會，會不會有意思？有沒有年青人？還是全是無聊的老古板？

貝潔在旁嘮嘮叨叨地說，美波一路卻很安靜。吉普車開進一個日軍轟炸過的地段，高樓和房屋都倒毀，有些低處陋巷還有貧戶居住，孩子隨處亂跑便溺不拘，野狗四處可見，貝潔只是把頭轉開或是緊閉雙目，美波腦裡全在想她自己的私事，眼中一片空白。

吉普車在顛顛簸簸的路上，又開了半個多鐘頭，看到了沙坪壩。這在城的另一個方向，這個方比較好，房屋好得多，街道也乾淨些，有的房屋特別油漆過，呈暗色，為避免空襲時成為轟炸的目標，有些房屋的窗戶玻璃早壞，一般人只用報紙或厚紙暫時貼遮，誰知道第二天會不會有日機再來轟炸！

又過一會兒，他們經過城中較好的區域，貝潔都不願意看，街道雖好，但是仍舊擠塞無隙，舊汽車、破人力車、苦力殘兵、流浪逃亡的百姓，做小買賣的，過往行人都苦形於色，加上黑煙薰薰和有死屍未曾搬走的臭味，使人痛心難受，走完這段路，貝潔感到輕鬆，知道到丁菲住的地方應當不遠了。

丁菲住的公寓並不比貝潔的好，是在城外，但是大得多，貝潔敲門的時候，完全聽得見二樓上的音樂聲。美波立刻生氣勃勃，啊，有舞跳，她在街邊已經跳起「機特拍」來了。王媽（丁菲的傭人）開了門後，就請客人進去，同

時以傳統的話問：「您用過飯了嗎？」貝潔笑著說：「當然沒有，王媽，我等妳們家主人請我吃呢！」

樓上房間裡已經熱鬧了，有兩對男女臉貼臉的跳著舞，別的客人有的坐，有的站，說說笑笑，丁菲來來去去給客人拿吃的和飲料，貝潔一看大概有廿來人，一半都是美國人，其中只有一個穿著上校制服，其它都穿著寬鬆的便服，另外一個穿著最整齊的就是查理洪，那個做廢鐵的生意人，貝潔記得以前在武漢的記者俱樂部跟他介紹過，現在看起來，還跟從前一樣，一點沒變，不顯老。

丁菲看見貝潔和美波高興極了，馬上把她們母女帶著走了一圈給其他客人介紹，山姆在廚房做些中國特色食品，所以貝潔進去看了看，她禁不住用手沾著那香味四溢的醬汁：「味道好極了！」她大大的誇讚，為此山姆特別在她的面頰上親了一下：「那是美波嗎？」他濃厚的雙眉緊縐顯出驚訝，貝潔也從廚房看出去，見她女兒正在和查理洪津津有味地談著話。

「是我女兒啊！」貝潔驕傲的回答：「她很漂亮出眾吧！」

山姆沒立刻回答，有點猶豫，這女孩似乎面熟，可是他決定不提，「是，是！」他想轉變話題。

貝潔跟山姆說：「如果我眼睛不花的話，那是查理洪嗎？」

「對，就是查理洪，還是單身，還是做廢鐵生意。」

「他顯然做得很好。」

「完全對。」山姆說：「他是很少的生意人中對國家還有貢獻的人，多半的商人都忙著在黑市賺錢，沒良心的賊藉著救濟賑災的名，從軍鞋、日用品以至卡車，竟拿去私賣，賺上百萬的錢，我真氣死！」

貝潔知道很多國難財是怎麼發的，甚至她們機構的東西都會在黑市裡發現，提起這事她很壓抑，不願意去想它。

「山姆，今天是誰請客，你還是丁菲？」

「是丁菲的生日，只當沒人知道。」

「她多大了？」

「我不應該講，她屬鼠，你可以算得出。」

「婦女們都不愛提這些，算我們都是 29 吧！」倆個人都笑了。

「美波多大了？」

「十五歲，她看起來成熟多了，我簡直不相信。」

山姆笑著說：「到她十八歲的時候，千萬別這麼說，她會討厭的。」

「查理到底多大了？」貝潔問。

山姆轉過去弄他的菜，停了一下才說：「就算是卅吧！妳看這兩個很好的一對，是吧！」

貝潔轉過去看美波，情不自禁地微笑了，她從未看見過那麼年輕的女孩子談笑風生非常自然，而有如此的吸引力能讓對方那麼專注的傾聽著。

貝潔說：「如果美波知道查理有卅多，她必定說自己是廿五，而查理也會相信。」

「愛就是一場遊戲。」山姆仍在弄他的菜說：「這種遊戲，雙方都是贏家。」

貝潔看了山姆一眼，好像不信。

「是嗎？我希望如此。」

屋裡擠滿了三教九流，可是接著還有客人到來，剛來的多半是美國人，是山姆請來的，酒水又過一巡，山姆從廚房推出一個大蛋糕來，上面閃著四十支小蠟燭，他開始唱「生日快樂」，大家也即時反應，一陣歡樂之聲，丁菲過去，暗裡禱告所願，吸足了口氣，一吹就把蠟燭吹滅，多半的客人知道丁菲大方開朗，所以大聲鼓掌都要知道她所禱告的願望是什麼？」丁菲大笑，高聲說：「我希望是個結婚蛋糕！」

一個美國朋友說：「喂，山姆，怎麼樣？」山姆沒說什麼，只是笑，丁菲接過來說：「可是，現在太晚了！」有一個客人問：「蛋糕有多少支蠟燭？」「不必數了！」丁菲笑著說：「我已經進入虎境之年！」

「喂！山姆，那是幾歲？」山姆聳了聳肩說：「不能多加解釋。」

丁菲接過來說：「那並不是說我是虎年生的，貝潔你給解釋解釋。」

貝潔想了數秒鐘，一板正經的說：「那意思是她好幾年都是廿九歲！」大家都笑了。有一個美國兵問：「丁小姐，中國的生肖有幾個？」在丁菲要回答前，客廳那邊一陣亂，好像有爭執，一個喝醉了的小兵，手裡拿著一張十元票在追著美波跑，叫著要她跳脫衣舞．．．．，山姆立刻過去把那個小兵弄在一邊說：「喬治，你怎麼能讓個公主跳脫衣舞，這是過生日．．．．」

小兵說：「過生日她跳舞有什麼不對？她在凱蒂就跳，你一定是請她來這裡．．．．」山姆立刻制止他說下去，把他帶到廚房，低聲跟他說了些話，美波拿了她的皮包，找著貝潔眼淚汪汪的說：「媽，我們走吧！」貝潔依著她的女兒，一言未發，她們倆人未跟任何人道別就匆匆地離開了。

雷蒙包來斯基有廿三歲，又叫陳雷蒙，也叫雷蒙威爾盛，或是阿陳。跟他有業務關係的人都不知道他住那裡，他的經營都是現款交易，他放錢的地方就是墊褥下面一個枕頭套。他是個歐亞混血兒，他對他父親所知不多，就憑他媽給他所說也是少許，他的記憶中，他父親是個水手，穿著白制服，帽子歪歪的傾後而戴，他記得他父親長得帥，臉上總是有笑容，他也知道他爸很愛他，可是從他八歲以後就無有音訊。按他媽說，他父親自從珍珠港事件後就沒

有消息了，這對她是個很大的打擊，而在此以前，他父親還經常給他們寄錢生活，他媽是真正的愛他父親，覺得他是個有責任的父親。

包來斯基的媽有好幾個相好的，但是，顯然她父親才是她唯一所鍾愛的。

美波和雷蒙是在教會學校認識的，可是一年半後，他就沒再去上學，在那一年半裡，他們都互相愛慕，已經偷偷在沒人的防空洞裡演習他們所知的性愛。

雷蒙突然在九個多月前又出現了，美波和他又開始了他們的關係，從此美波扮演了兩個角色，在家她是個聽話和孝順的女兒，在外和雷蒙一起，她是個十四、五歲無拘浪漫的野孩子。

一天下午天氣晴和，美波從學校早出來，她告了兩小時的假，說牙病得去看醫生，她到了雷蒙住的地方時，只見他怒氣沖天，「妳到哪裡去了？」雷蒙咆哮，美波見房間亂得不成樣，髒衣服，髒碟碗，空罐頭到處都是，「我媽不舒服了！」

「又不舒服了？」

「對！」

「你那個媽媽怎麼了，老是病！」

「雷蒙，我有件事要告訴你，你最好坐下來，好好聽我說。」

「好，說吧！」

「你不相信我？」美波悄悄地說，同時脫下她的衣裳。包來斯基看見她豐滿的雙乳，「唉，我們得去吉明處，你現在別……」

「你倒底聽不聽我說這個事？」

「什麼事？」

「我有孕了，雷蒙。」

他吃驚了，「為什麼要告訴我？」他看了看她說：「我怎麼知道是我的。」

美波雙手往前猛撲過去，十指全伸說：「你這個婊子養的！」雷蒙把她雙臂抓住，拖倒在床，開始親吻她的乳房，美波掙扎著叫：「讓我起來，龜兒子！」他又想親她，但是，美波很快咬了他一口，他立刻放手怨聲說：「我該把妳的臉打歪！」他舔了舔他唇上出的血，然後用手背去擦。

「妳要不是懷孕了，我會把妳牙全打下來，以後別再咬我。」

「那你相信了！」美波笑著說。

「你想怎麼辦？」雷蒙問。

「給打掉！」

「對，打掉，我們養不起。」

雷蒙站起來，拿了兩瓶啤酒過來，他說：「第一，我們來慶賀慶賀妳的有孕，來乾杯」他遞給美波一瓶，她把它推開了。

「我已經找著一個醫生了。」她說：「他要五百塊。」

「五百塊！見鬼，叫他到閻王爺那裡要！」

他們兩人互相瞪著眼，雷蒙忽然說：「誰要把我的孩子弄掉，我就把他砍了，告訴你，你也一樣。」

美波在他嘴上熱熱的吻了一下。

「雷蒙，你那麼說就對了，我就要你這樣，你這個蠢蛋！」

她歪倒在床上很高興。「哦，哦，我的孩子，我自己的孩子，我想我們得用那伍佰塊錢去買搖籃、尿布、奶瓶……」她突然停住，眼光很兇的說：「雷蒙，如果你想孩子生出來，弄到黑市去賣，那我要把你的眼給挖出來！」

雷蒙大笑說：「妳怎麼說出那樣的蠢話，我為什麼要出賣我的親生骨肉！」

「你什麼都會出賣！連妳媽也會賣！」

他看了看錶，「我的天，已經四點半了，我們得到吉明沙龍去。」

「為什麼要去那裡？現在才是下午啊，現在沒人到那裡。」

「一飛機的兵大爺今天早上到重慶來了。」雷蒙說：「他們都剛從美國來，腰包裡都有六個月的餉，要是有一半都去吉明，那妳就算挖了小金礦，你不要讓別的妞兒領先了，對吧！再說什麼筆呀，錶呀．．．．現款呀都是利。」他眼睛瞪著美波半裸的身體，性慾激動，解鬆衣褲說：「他媽的，不去了！」

每天貝潔都禱告希望戰爭早日結束，可是戰爭仍然繼續，經滇緬公路，美國的志願人士到了昆明不少，同時美國的運輸機越過喜馬拉雅山峰，把資源飛運到昆明來，昆明，雲南省的省會，成為一個大大的活動中心。中國人、美國人見利生財，在黑市中交易物品很多，有日常用品，甚至吉普車和卡車．．．．有人搖身一變，由窮漢到暴發戶有的是！

當時除了世界各處的戰爭，而在中國本土除了抗日，國民黨和中國共產黨之間的爭鬥一直沒了。蔣介石和他的美國顧問史提威爾間，矛盾越來越深，史覺得蔣只是在拖延時間，就盼同盟國戰勝，把日本降服，他就好全力來對付中共，而蔣則責備史提威爾妄自尊大，而不明中國的情形。

那是個星期日，貝潔一人在家，美波已經去簡潔家做功課了，她正在喝著咖啡，看報。門鈴響了，是丁菲來訪，貝潔有好友來玩，非常高興，她們見面總是談及過去的事，

雖然回憶帶來了無限傷感，但是可以使她忘卻當今的憂慮，雖是暫時的忘懷。貝潔給丁菲倒了杯咖啡，丁菲說：「我呆不久，山姆要我告訴妳一件事，妳最好有點兒準備，因為這實在會讓妳太吃驚了。」

「丁菲，相信我，我還有什麼受不了的事，說吧。」貝潔苦笑以後，正經地說：「怎麼！我們最後投降日本了？」「美波在那裡？」丁菲問，她把眼睛低下，好像不要正視貝潔。

「跟她同學一塊做功課呢，怎麼樣？」

「貝潔，事很嚴重。」丁菲說，慢慢喝著咖啡，她停了一會兒又繼續，可是難以啟口：「妳記得有個小兵在我生日那天，胡亂吵了一陣嗎？山姆把他教訓了一頓，可是他確定的說，那姑娘是一個叫凱蒂的俱樂部裡跳脫衣舞的。他賭咒說的話是實，山姆知道那個破地方是掛羊頭賣狗肉，而且私底下販賣人犯，也有私娼。」丁菲把頭抬起，正視貝潔：「妳得趕快想辦法，別讓美波陷進去了！」

貝潔閉上眼睛，這太不可相信了，她一時不知說甚麼。

「不！」她最後激動的搖著頭說：「我不相信，不可能，一定是弄錯了，那小兵一定是弄錯了，誰都可能弄錯的，美國人又看著中國女孩子都一樣。」

「我希望他弄錯了，貝潔。」丁菲愁眉苦臉的說，「妳不能不管，這是生命相關的事，常有女孩子的屍體漂流在嘉陵江上！」

丁菲走後，貝潔情緒稍為安定，她到美波的房去，要找地址本，她從來沒見過簡潔，她現在要知道她住在何處，她進了美波的房，立刻大吃一驚，她一向想她女兒是有條有理，愛好乾淨的姑娘，可是一看全非。她以前總是把床摺好，書桌上的書本，筆記都放得整整齊齊，現在她前面是一片雜亂，抽屜半開著，衣褲有的在地上，有的在床腳，口紅、粉盒、眉筆雜放在一個鐵盒裡，椅上有吃剩的餅干碎末，在地上，在桌上都有，沒寫完的信擱在一邊，一個蘋果咬了幾口，隨便放在筆記本上，一個半開著的抽屜裡放著小手帕，內衣，內褲，乳罩．．．．她隨手一翻，看見了避孕套！她把抽屜猛推進去！又繼續找地址本，後來在書桌上一本筆記本下找到了，地址本上有兩個簡潔，一個簡潔離她們家較近，她先到那個地址去了，叫門以後，一個傭人來開門，貝潔解釋她來找上中學的那位小姐，傭人說：「哦，找宋小姐，請等一等。」宋小姐長得很漂亮，就是美波的年紀，對她說自己的英文名字叫 **Ginger**。對，她跟美波很熟，但是，美波從來沒到她家一塊做功課。貝潔覺得失望，很快的坐上路旁等著的人力車，往另外一個地址而去，另外的簡潔住在一個較好的地區，她長得平常，戴著厚眼鏡，是個大近視，一看就知道是個用功的好學的女孩，她說她和美波不熟，她們一塊在學校打過幾次籃球，並且每年就交換聖誕卡而已。

貝潔這時覺得頭暈，她上了人力車，告訴車夫，她要到凱蒂俱樂部，車夫不知道那個地方，經過幾次問訊，最後從一位警察那裡打聽到地點，原來他們走的正是相反的方向。已經快五點了，車夫好不容易找到了地方。凱蒂俱樂部在一條側街小巷旁。一個肥胖的美國人穿著咖啡色的西裝，打著紅結領帶，胸前戴著一朵假紅玫瑰坐在一個角落

賣入場票，五塊美金一張。貝潔沒有美金，她付了一千元買一張票，那個人跟貝潔說：「太太，聽我說句好話，妳要是想來這裡常混，可不容易，競爭太大！」

貝潔勉強的笑著說：「我們這種交易，不是越有經驗的，越香嗎？」她實在不想說話，她進了那煙霧濃濃的俱樂部後，情緒更是低落，她實在怕在這裡找美波，裡面的啤酒味，香煙味，汗臭和賤價香水味，把她薰得幾乎透不過氣。

在右邊有一個長的酒吧，酒吧邊的座上沒幾個人，僅有兩、三個外國人談談笑笑，喝著酒，也跟兩個脂粉濃抹的酒吧女逗笑，只聽見那兩個酒吧女說著蹩腳英語，發出「咯咯」笑聲！

貝潔坐上一個酒吧那頭的圓高座，叫了一杯雙份威士忌，在酒吧台對面，貝潔看見一個台子頗低，四周都坐著飲啤酒的顧客，這些客人有的鼓掌，有的高叫，要那個在台中跳舞的把每件衣服脫光，這個跳舞的用紅帶束著長髮，扭動著她肥胖的軀體，放出淫聲，做出淫相！

「太太，妳要見經理嗎？」那個身穿白色上衣年青的中國酒吧員問，他的英文說得流利，發音純正，臉上卻是死板板的笑。

「什麼？」貝潔回答，「我在等人，我表妹。」

「我們這裡什麼人都有。」酒吧員說：「我就問問，沒什麼。」

「沒關係，小伙子。」她說：「有多少女孩子在這裡工作？」

「那看，晚上更多，有的就跳跳，有的就說說笑笑，有的．．．你知道。」他笑了，「工作容易，工錢好，妳表妹什麼樣？」

「你這這裡有一個叫美波的女孩子嗎？」

「名字不管事，有的把名字改了，天天改都有。」

「她又年輕又漂亮。」

「她們都漂亮」他順眼看了看那個肥胖的舞蹈者說：「啊，不都是，我該說多半是。」

那台上跳舞的現在幾乎都脫光了，身上有的就是一條細帶掛著一小塊丁字遮布（G-String），她把束髮的紅帶拿下一扔，長髮披下，她一手拿著摘下的乳罩又轉了一圈，四周的顧客怪聲叫好，叫她脫下那最後的一片，音樂達到了高潮，她也最後脫下，一絲不掛，顧客紛紛把鈔票扔上台去，她停下把錢和衣物都撿起，送了一個空中飛吻，直往台後一個門中衝了進去。

這以後，每一個跳舞的還沒出來，貝潔就捏把汗，心跳得猛快，暗中祈禱不是美波，第四個跳舞的進去以後，貝潔稍覺輕鬆，她一直緊張如弓上弦，如輪盤賭，她又叫了個雙份威士忌，「你還不見妳表妹嗎？」酒吧服務員把酒送過來後問。

「還有多少個啊！」貝潔喝了一大口酒。

「難說了，她們來來去去，晚一點更多，你想吃晚飯，我們這裡有美國熱狗和漢堡，如果你要火腿三明治，你得早些叫，火腿得解凍，樣樣都乾淨安全，要不要火腿三明治？」

「不，謝謝。」

有幾個人要把貝潔帶出去，她以最安然和禮貌的辦法謝絕了，她說：「我在等我先生。」有幾個想要多纏的，被酒吧員給說走了。

「女士，聽我的，下次妳要再來，最好帶個大個子，壯膀子的，不管是先生，還是朋友，那是拒絕這些傢伙最好的辦法！」接著他低聲跟貝潔說：「我們中國人跟中國人私下講，假如妳要找什麼別的，這不是地方，妳可能弄得掉沉河底。」

貝潔已是頭暈腦脹，此時她不知道到底出來了多少個跳脫衣舞的，她覺得輕鬆多了，美波根本不在這個地方的機會越來越大，威士忌的影響已經開始，她覺得信心和勇氣都回來了，美波怎麼可能為了幾個臭錢，在這種地方來做這種工作，她不會那麼怪扭動！大概她現在已經回家，正等著吃晚飯呢！

貝潔已經付過酒錢，她正要在皮包裡找點零錢給小費。忽然，看見台上又有一個跳舞的出來了，動作敏捷又優美，她僵住了，雙眼眨了又眨，要看清楚，真是美波嗎？是，同樣的髮型，同樣的體型，同樣的笑臉，她顯然是跳舞中

最漂亮，跳得最好的一個，那些顧客簡直瘋狂了，鼓掌叫好，鈔票已經連連的往台上扔，她還什麼都沒脫呢！

貝潔胸上像被刀刺似的痛，她捂著心，喘不過氣！

「女士，妳怎麼了？」那酒吧服務員發慌了。

「我．．．．不行了！」她上氣不接下氣，「請給我叫個人力車。」

等貝潔回到家時，天已經黑，女傭早已把飯做好，貝潔叫女傭自己先吃，她一直回到房裡，把門關緊，躺在床上，從俱樂部回家路上，她都只覺得心痛如絞，可是沒有一滴眼淚，到了此時淚如雨下，她把頭靠在枕上，全身抖動，痛聲大哭！

差不多十二點了，貝潔才聽見前門關上的聲音，到了這個時候，貝潔才完全明白，美波是做著雙重角色的戲，在家待人接物，有禮有貌，也很體貼，但是其它時候，她單獨的話，就自私善忘，她現在才一清二楚，美波在家裡演的是斯文的處女，在外則是過著婊子的生活！哦！天啊，她低聲的憂傷哭泣，用拳猛打著枕頭，直到手背紅腫，她從未有過如此失望，如此的傷痛。這比百合離棄她而去的時候苦痛千倍！她實在受不了，從床上起來拿起雞毛撻子，把門推開衝到美波的房前，她眼睛像個野獸紅腫，氣喘而激動，敲門就說：「我要跟妳說話，美波！」她發急地高叫，使美波驚訝，一陣沉靜，「我們明天說行不行？媽。」

「不行，快開門！」門剛開了一縫，貝潔就一推而入，一字未說，用撻子劈頭劈臉重打，美波直往後躲，嘴裡尖

叫，傭人跑過來叫著說：「別打，別打，啊唷，啊唷！」貝潔不能停止，傭人和美波都被重打，貝潔繼續如此，直到精疲力竭，倒在地上！

第二天早上她醒來，發覺躺在自己的床上，頭暈虛弱，她勉強起來，蹣跚進入浴室，用水漱了口，也用涼水沖透滿頭，才稍覺好些，她意識到昨晚發生的事，心中希望她沒把美波打傷，她想應該到她房去和解，把話講清楚，她已經消了氣，已經原諒她，那麼母女再重新生活，美波這種年紀需要的是愛，而不是懲罰。

她輕輕敲著美波的門，同時叫：「美波，美波。」沒有聲音，她一推開門進去，看見房間很空，只有一堆零碎衣物和廢紙在地上，衣櫃沒有衣裳，箱子也都不見。在美波的書桌上有個字條，貝潔拿起來看，手抖不穩，心如刀絞，字條上寫著：

「媽，我走了，也許我們不會再見面，謝謝妳的關懷和愛護。美波」

小嬰兒有三個月了，美波願意自己餵奶，可是雷蒙反對，他說婦女餵了奶，會毀了上帝給她軀體上最有價值的賜物，他看見美波在餵奶，他往床下看了看，找出一罐奶粉，他扔過去，給美波說：「小傢伙會毀了妳的身段，如果我可以喝牛奶，給他這喝也夠好了。」美波冒火了。

「這，對他不夠好，看看你，喝出這個樣！」

雷蒙看見嬰兒滿足的嚙著奶，出著像小豬樣的聲音，他一手把他從美波懷中搶過來，把嬰兒放在他臉邊：

「看看，告訴我，是誰更好看，我還是這小猴子？」

雷蒙一動嬰兒，美波就不放心，她要去搆那哭叫著的嬰兒，但是雷蒙索性把它高高舉起來，不讓美波去碰。

「雷蒙，你會把他摔著的！」美波大聲說。

雷蒙故意一上一下地舞動著嬰兒。

「雷蒙」美波懇求了，「把孩子給我！求求你別傷著他。」

「從現在起，你不要再餵他奶了，聽見了嗎？」

「好，好，雷蒙！」她再懇求，雙手伸出去接孩子，「把他給我，求求你。」

「你答應了？」

「我答應。」

「把妳的衣裳穿好！」美波把她的襯衫扣好，雷蒙把嬰兒交給了坐在床上的美波，美波把她的手指塞進嬰兒的嘴，一面輕輕拍著哄著嬰兒，美波沒看雷蒙只說：「請你給小雷蒙弄個奶瓶，好吧！」

雷蒙笑了笑，他不願意做這種事，但是他一言未發，打開奶粉，把奶粉放進一個破鍋子裡沖些自來水，用他的指頭進去攪了攪，美波生氣的說：「嬰兒的奶，不是這麼沖！」

「我老爸就是那麼沖，我能喝，他也能喝。」

美波當然不信，「你剛喝奶，就記得這些了。」

「不是，是我媽告訴我的，喂，別叫他小雷蒙，他現在不像個人，就像個小猴子！」雷蒙把奶瓶遞給美波。

嬰兒開始哭了，美波把奶瓶塞進他的嘴裡，嬰兒啜著奶，只聽見猛吸的聲音，美波說：「雷蒙，你給他起個名字，好不好？」雷蒙把奶粉罐頭推進床下說：「我問我媽，她會給起個名字，她會照顧他。」

「什麼？你媽照顧他，除了我，不許別人碰他！」

雷蒙說：「你，你有你的工作要做！」

在有嬰兒以前，他們常常鬥嘴，可是最近，不僅鬥嘴，吵鬧更多也更厲害，為了避免大吵，美波索性不理他了，她對帶領嬰兒並沒有什麼興趣，可是鬥嘴輸了，心裡十分不快，「你就是嫉妒。」

「嫉妒！」雷蒙大笑：「我，嫉妒這個小猴子！」

「你聽著，你這兒沒什麼。」他把手指著她的腦袋說：「你聰明的話，你就乖乖的照顧這一對！」他用手指著她胸前的乳房說：「這是妳的本錢，我要妳好好地保護著，要又大又豐滿，妳聽見沒有？」

雷蒙一直就是迷她胸前的奶，她知道，現在是越來越受不了他的舉動，就像好萊塢電影裡的賭徒，壞人。前些日

子雷蒙的牆上還有「*納爾遜艾迪」和「*珍妮麥克丹諾」的相片，但是，最近滿牆都是「*亨弗理包卡」和「*艾德華邏賓遜」，她越來越不能忍受，她恨他用手指著教訓她，叫她「寶貝」「甜心」他的一舉一動讓她噁心，她想離開這裡，等她嬰兒大些，她可以找份工作，請個奶媽……。

戰事的消息越來越好，日軍在每個戰場都不順利，美波迫不及待的希望勝利快來，她就可以開始她的新生。她把她的破收音機打開。頭一次聽見報告美國的 B-29 轟炸機，轟炸了日本本土的好消息。

雷蒙把摺疊桌打開，拉出四把椅子，美波知道他又要跟他的朋友打麻將或撲克，她認識常來玩牌的那幾個人，其中有一個叫阿興，臉瘦瘦的，是個屠夫，他有時帶來些上好的豬肉，給她做餡包餃子。

「又要打撲克牌嗎？」

「對，撲克牌！」雷蒙把牌往桌上一扔：「這次，我們得好好整他們。」

「什麼意思，『我們』！」美波說：「我討厭撲克，我不玩。」

「寶貝，妳不必玩，妳就幫我，我跟妳說，我有辦法，妳反正要出出進進，去廚房或是給孩子弄東西，我要你注意他們的牌，然後跟嬰兒說些不相干的話，那就是打給我的暗號！」

「你休想！」美波很決斷地說：「你要欺騙，你自己搞。」

他狠狠地看了她一眼，沒說別的，他不願現在和她吵，那樣會吵了好運！美波知道他最近老輸，尤其輸給阿興很多，阿興已經警告過雷蒙好幾次，要他還債。

「雷蒙。」她慎重其事的說：「你不應當再賭，你輸得夠多的了，我們輸不起，尤其那屠夫阿興不是好惹的，有一天你會瞎隻眼，斷個手的，你記得他上次恐嚇你的！」

雷蒙氣忿地說：「要是他敢碰我，我會把他雙眼挖出，手腿砍斷，寶貝，這次手氣好，該我贏錢，不管妳幫不幫我，你看吧，等我贏了，別以為我會給妳買皮大衣，大鑽戒，那時也別求我！」

「八字還沒一撇，就別想。」

雷蒙的朋友都來了，阿興來的最早，他如常帶一包豬肉，美波覺得這不是一份禮物，而是一個警告，或是說明他是個屠夫，人的頭頸也可以照樣屠宰。

另外兩個牌手來了後，他們就開始玩牌，阿興年紀最大，大約有四十多，他老是穿一件寬大的長衫，在他左臂下面凸出一塊，顯然是某種兇器。藏在裡頭，他從來不笑，他的瘦臉長的非常不均勻，就像被車子給擠過似的，他的雙眼細小，成一條細線，在燈光之下，就像老鼠眼，每次美波看著就哆嗦，另外兩個來打牌的，一個姓馬，一個姓張，都是卅開外，都老是各穿一套不合身材的西服，兩人臉上長的全是疙瘩，青春痘，他們兩人幾乎像是一對孿生兄弟，這三個人都是賭牌好手，不多說話，計算精確，多半都是贏家。

自從美波離開家後，她覺得自己是呆在一個有漏洞的船上，每天都在下沉，雷蒙是一點沒法挽救，她在廚房準備豬肉餡，一邊看外面的牌局，她想她僥倖活到今天，必定是上帝的保佑，她想要再繼續這樣下去，她一定會和這幾個人一同沉入大海。

三個鐘頭以後，雷蒙已把現款完全輸淨，並且還欠更多的賬，阿興把贏的錢完全點清，把茶喝完，但是並沒提起其它的債務問題，倒是雷蒙自動開口：

「阿興。」他以一種討好的口氣說：「我欠的錢，沒什麼，我現在正在進行一宗大的買賣，一成功我就一分不差的把債還清，我們是朋友，友誼是比錢還重的。」

「什麼都沒有錢重要。」阿興說，同時用一個特大的打火機在點他的煙斗，那打火機的「克喇」之聲特響，他深吸著那舊得沒有顏色的煙斗，他的雙頰，越顯得瘦長。

雷蒙說：「你知道，我是個基督徒，你能相信我，我相信上帝，我真的相信上帝。」

阿興噴了一口濃煙，「我什麼都不信，我就信錢，我也不相信任何人，我就相信我自己。」他的細眼睛在燈光下閃著，像動物一般，雷蒙聽了似乎非常不安，他很不自然的說「對，那倒是很好的想法，今天的世界你就得自己照顧自己，可是，有點外來的幫助也不壞，你替我搔搔癢，我也給你抓抓背，我認識好些人，要找殺豬殺雞的生意，我可以替你多拉些生意！」

「你試試看，能幫點兒什麼？」阿興拿出幾張卡片，給每個人一張，美波也拿了一份，她看了一眼，卡片上印著：

五滿屠宰公司
總經理 阿興
特種服務，另行接洽
電話：59872

「特種服務，是什麼？」美波問。

「我的服務不是就限于殺豬殺雞。」阿興轉過來看了看雷蒙。

雷蒙很勉強的笑著說：「你現在就散發你的卡片了。」

「那當然。」阿興說：「生意都這樣，像木匠、水泥匠或是挖棺材的……。」

牌局散後，三人都走了，美波預期著一場吵，因為每次雷蒙輸後，總會大發脾氣，可是這次出了美波的預料，雷蒙沒有發作，他沒出聲把桌椅放好，自己出去了，美波想也沒有什麼不平常，雷蒙有的時候，情緒不穩定，什麼都做得出，不在家，她還得個安靜。

在她搬進來以前，他們之間還有過恩愛柔情的一面，有歡笑有快樂，但是現在一切跟從前有天壤之別，現在是又勞又累，沒有輕鬆過，就是性慾方面也成為了單調無味，她爬上床，他滿足了就完了，沒感覺沒樂趣，她自己想為什麼要這樣下去，有時美波後悔她離家出走，可是她從未想到回去求她媽的諒解，也許她媽也再不想見到她。

她給嬰兒洗了澡，跟他嘰咕說話，哄著他玩，她想要給他起個名字，她要問嬰兒的意見，她說一個英文名字就問他喜歡不喜歡，她連說了幾個英文名字，嬰兒毫無反應，結果她隨口說了一個中國名字，「潘欣」，這兩個字對她沒有什麼意義，就是衝口而出，嬰兒似乎有反應，美波又重覆兩次，嬰兒手擺腳踢，咯咯發出笑聲，「好，就叫潘欣。」她把他抱起來，在額頭處親了一下，她說：「你喜歡潘欣，是不是？好以後就是潘欣胡，這比潘欣包來斯基好多了，你不像個混血兒，你連四分之一的混血都不像，潘欣胡！你的鼻子、眼睛、嘴都像我，沒有一絲外國鬼子樣！」她把嬰兒抱過來，喂她自己的奶，嬰兒吃飽了，小手放鬆眼睛早閉，沉沉入眠，她把他放進搖籃後，到廚房把剩下的餃子熱了吃完，洗了個澡，上床很早就睡了。

第二天早上，等她醒來，伸腰打哈欠，熟熟睡了一夜覺得非常舒服，她往搖籃那邊看去，立刻跳下床來，看著空搖籃說：「我的孩子呢？」雷蒙正在浴室沖洗，她聽見放水的聲音：「雷蒙」她大叫，同時衝進浴室「我的孩子呢！」

雷蒙正用手巾擦臉「別那麼大驚小怪，昨晚我把他送到我媽那裡去了，她會照顧他。」

「你偷了我的孩子！」她尖叫又用拳打他，他把她的雙手抓住，要使它安靜下來。

「別吵，我今天給安排好了，寶貝，從現在起，妳不必換尿布、餵奶，你我都回去工作賺錢。」

「誰說我得工作給你賺錢，你滾去工作，自己賺錢還債。」

他狠狠地說：「我的債就是妳的債，懂不懂？以後，妳每天下午在凱蒂工作四小時，晚上在吉明工作四小時，很輕鬆。」他突然變得較為溫和，「寶貝，昨天有一大群志願美國軍人到了，他們在緬甸過境，六個多月沒見女人，都是性慾沒處發洩，得給他們點樂！就為了愛國也該給他們點『樂』，再說他們六個月的餉就等著花呢！」

美波往雷蒙臉上吐了一口唾液，雷蒙愣住了，可是立刻打了她一個耳光，她瞪著眼，不知反應，連話也沒說。

「別生氣好吧！」他用手背擦著臉。

她又在雷蒙的臉上吐了一口唾液，他又打了她一個耳光，把她打倒，大聲叫著說：「妳這個婊子養的！」她覺得嘴邊流下什麼，一摸是血：「你把我孩子交回來，不然，我就殺了你！」

「你試試看！」他又擺出那好萊塢壞人賭徒的相。

美波掙扎著起來：「你就呆在這無底船裡淹死！」她怒氣沖天的說：「我就走。」

「走，妳給我滾！」

「把孩子還給我！」

「在我媽那裡，去把他帶走，我一輩子也不要再看見妳！」

他把她的衣物塞在一個破箱子裡，扔到門口，她想拿起個東西摔過去，但是他比她快，一把拉著她連箱子一起推出去，「滾，妳這一文不值的婊子」他把門一摔，緊緊關上。

查理洪在他寬敞的辦公室裡，把收音機打開，聽見報導日本投降的消息。勝利的消息來的突然，他聽了以後，喉中一哽，眼中濕潤，他把眼閉上來控制自己的情緒。中日抗戰事經八年，死了上百萬的人，自從珍珠港後，他的廢鐵生意都不很順利，因為美國得援助各面的資源，而中國兵工廠的生產量僅是百分之五十。他父親總是說，為了祖國，有無利潤都無所謂，他父親在火奴魯魯一向經營衣物和食品，事業很成功，他不忘祖國，老是跟家裡人提起他老年要回到祖國故鄉退休的夢，他想要在老家蓋所大宅院，老年退休後，兒孫滿堂，在他膝下跑來跑去，在中國推翻滿清前，為了革命他曾捐贈了很多錢給孫中山。

查理給自己倒了杯酒來慶賀祖國勝利，也慶賀他父親安康健在，然後他把玻璃杯用力向牆摔去，這破碎的聲音驚動了他的女秘書，鄧小姐，她跑進來驚驚慌慌的看出了什麼事？

「鄧小姐，沒什麼。」他笑著說：「我為了慶賀日本投降的好消息，砸壞一個酒杯。」鄧小姐是個大學生，戴著厚眼鏡，看著碎杯不解。

「這是一個西方的習俗」，查理解釋說：「我不知道這習俗源於何時何處或是為什麼，不過讓你很舒服，妳將來也試試。」

外頭街上的慶祝早已開始，查理走進窗前，看見大街上，四層樓下，人群各處欣然鼓舞，打鼓打鑼，放鞭炮，從遠處一群耍龍的隊伍慢慢過來，更是熱鬧。

查理對鄧小姐說：「妳回家吧，今天放假！」鄧小姐把碎玻璃都拾起來，扔在字紙簍裡，她走後，查理坐下，在他桌上寫了幾封信，兩三封是生意方面的，另外一封長信給他父母，告訴他們，他會很快把廢鐵生意結束，並且告訴他們他的計劃，他決定要回到學校再唸書，他要唸一個企業管理的學位，事實是他沒有什麼特別的興趣，所以他要回學校去而慢慢決定他究竟要做什麼，他把信寫後，仔細的把日期地址等寫好，1945年8月14日，這是一個重要而有意義的日子，他在他的日歷上用紅筆劃了一個大圈，查理把電扇關了，收拾好他的公事包，輕鬆的走出他的辦公室，嘴裡哼著他喜歡的歌，「哦，蘇姍納。」

街上的人越來越多，舞獅的一群舞得熱鬧，人們爭先的往前面擠，查理為了避去人群，下樓出門後，就順著大樓邊上走，他剛要轉彎，忽然聽見幾聲嗚咽哭泣聲，他一看在大樓的台階旁一個婦女坐在一個破舊的箱子上，雙手抱著頭哭泣，查理掏出一張伍百塊的鈔票放在她腿上，因為婦女的眼用手遮著，她看不見那張錢，查理把它撿起來說：「這點錢，拿去救急用吧！」

那婦人抬起頭來，擦了擦眼淚，查理瞪著一看，這人好像以前見過，他彎下腰仔細看了看，「妳不是胡美波嗎？妳

在這裡做什麼？」她在眼角放了的那點紅辣椒粉很有效，她的眼睛又紅又腫，「哦，洪先生。」她眨了幾下眼，直向他看又哭著叫：「洪先生！」她在家練習過這場戲，事事都如她所預期的。她想我得小心，決定不能壞了事，她又把手遮住臉，雙肩抖動著開始哭出聲來，查理伸手放在她肩上去安慰她，查理把他的手帕給她。

「別哭了，告訴我怎麼了，用手帕擦擦。」美波接過手帕擦著眼淚，這時候已有幾個看熱鬧的人圍過來，查理把美波扶起來，「我們到什麼地方去坐坐，可以說話，妳餓嗎？」美波搖了搖頭。「好，到我那兒去。」

他的道奇轎車正送去保養，他慶幸如此，否則在這種情形，怎麼能走得通，查理要叫個人力車，可是只找到一輛，重慶的人力車坐兩個不行，所以，美波得坐在查理的腿上，美波穿著藍色西式的上裝，下面穿著一條白色的短裙，她得稍微側身靠在他身上，她漂亮的腿，就露在外，他覺得到她溫暖的體膚，她髮上透出誘人的香味，當人力車走過一個坑凹的時候，一顛！他得把她抱緊恐怕滑下。

查理知道，大約是一年多前了，他和美波在丁菲家遇見，他記得跟美波談得很融洽，可是那天他有另外一個生意上的約會，必須先走，他還把他的名片給了她，後來，他想應該要下她的地址，可是百忙中離去沒有要，第二天他想起這事，本想打電話詢問丁菲，可是覺得不適當，就沒有繼續去找，他是個羞於問女孩電話的人，所以也就過去了。他想今天這個勝利到來的一天，會碰巧遇見她，這豈非天意，命中注定，聞著她的頭髮，又緊緊地抱著她，眼前又是她的大腿在裙下露出，他已經想像到她全身的胴

體。她在街上哭泣，使他非常不安，可是他想一會兒，就要知道底細，問個明白，再說他也記得遇見過她媽媽兩次，是一位爽朗友善的太太，非常漂亮，現在女兒在前，就是跟她碼一模一樣，只是女兒更年輕，更加漂亮。

查理住在一個很寬敞的公寓裡，清潔整齊，他的房東太太幾乎每天都下來替他收拾打掃，借故問長問短，暗中想要把她卅歲的女兒介紹給查理。

人力車跑著，美波靠在他身上非常舒服，她已決定，從此要進入一個新的一頁，以前的全都過去，她僥倖跟雷蒙的一段只是惡夢，那已不存在，她永遠不要往後頭再看了。人力車停在一個西式兩層樓的房前，附近的街道比較乾淨，房子多半也是西式建築，雖是逃不過轟炸的災難，但是房主們都能把毀壞的部份重新修葺，所以還是比一般好多了，查理給了人力車夫不少的小費，然後請美波進他家去，美波認為查理是美國公司的大經理，必定很有錢，必定住在一個優美的大房子裡，傭人前呼後擁，到此以後，她雖是失望，可是全不外露。她走進去，一邊羨慕的欣賞著他牆上的裝飾——中國畫和對聯，跟實用的籐竹傢俱，一邊說：「洪先生，你這兒真好。」

「請坐。」查理很殷勤，「妳現在好些了吧！」

「好多了，謝謝你洪先生。」

「告訴我，妳為什麼會弄到在街上哭？如果妳現在不想說，過一會洗過澡，吃過飯再說。」

「對不起，我太麻煩你了。」

「沒什麼，妳就隨便吧，有的是時間，晚飯後，我送妳回家。」

「我不能回家。」她立刻回答，聲音緊急，笑容完全消失。

「好，美波，妳告訴我妳有什麼問題，我會幫忙。」

「我媽有個男朋友。」她撒謊了。「他不喜歡我，我得搬出來。」

「妳媽知道妳離開了嗎？」

「她才不管我的死活。」

「妳媽當然會管的，也許她現在正四處找妳，也許已經報警。」

「她就是不要我！」美波把雙手捂在臉上，像要大哭。

「好，好。」查理說，「我們現在不談這個，妳可以在我這兒呆幾天，要是妳願意的話。」他在她旁邊坐下，用手輕輕拍著她的肩膀，安慰她，說：「餓了嗎？」

她點點頭，他去冰箱拿了點「起士」和一個蘋果，她狼吞虎嚥的吃完了。

她舒舒服服的洗了個澡，又餓了，查理帶她到一個講究的四川飯館去吃飯。

查理懷疑美波的問題，絕不會是她媽的男朋友，他覺得貝潔不像是個迷男人而不顧自己子女的人，把女兒踢出來！但是現在他還不願去多問，那是她們的私事，他在街上看見她的時候，腦裡出了一個紅燈的警示，但是她看來可憐而漂亮，不幫她覺得於心不忍，他不能不管就走開，再說母女倆人都是丁菲的朋友。

她吃的不多，而她吃飯的時候，很快的偷看了他好幾次，又甜又淘氣，又引誘又性感．．．．這激起了他討厭的獸性慾感，他自己跟自己說，要控制穩住，她是個朋友的女兒，年歲比他小一半，而且大概是個黃花閨女，他深深吸了一口氣，抑制了他滿腦可羞的思潮，她多麼單純，多麼可愛，多麼誘人入骨！

吃完飯，天氣還早，他們聽見吹口號和打鼓的聲音，美波說：「軍樂隊，哦，對了，有遊行。」

「什麼遊行？」

「慶祝勝利的遊行，你不知道？」美波用餐館服務員剛給她的熱手巾把擦著嘴說。

她吃飽了，好像話也多了：「洪先生，我們打勝仗了，你沒聽說？」

「當然，我知道，妳沒看見舞獅的那群人嗎？我們從早上就開始慶祝了。」

「我們把日本打敗了，從現在起，中國也是世界強國，我們可以回東北那邊去了，我就想到那裡去，聽說那個地方，天然富沃，在地上撿起一塊石頭就是一塊玉。」

「那一百年前，他們說美國的加里弗尼亞洲也如此，你撿起一個石塊，那就是金礦。」

「洪先生．．．．」

「請叫我查理。」

「哦，可以嗎？我簡直是太激動了，我可以去東北，查理你的計劃怎麼樣？」

「我大概就回美國，這邊的生意也差不多都結束了。」

美波用她又美麗又大的眼睛看著他，她幾乎衝口而出說：「我能跟你一塊去嗎？」她要到美國的願望遠遠超出去東北，但是，她會做戲，也懂男人的心理，絕不馬上跳進男人的懷中去，妳得把握得當。

「真羨慕你，你有個溫暖的家，可以回去，我希望你一切順利。」

那軍樂隊越來越近，查理說：「我們去看看。」他在桌上放了些錢。

他們兩人還有幾個飯館裡的客人都跑出去看熱鬧，一般人聽見西式樂隊，他們都知道這就是政府的，因為只有政府的軍樂隊才能有洋鼓洋號。

查理希望他把相機帶出來，那他可以把這些情景拍下來，寄回去給他父親，他父親必定會很驕傲的把相片給很多人看，同時會說：「誰說中國是個弱國！」查理這些年是見過中國在掙扎抗日，在重慶看見過很多傷亡的兵士，可是中國最後勝利了，他禁不住向著青天白日，滿地紅的國旗，肅然敬禮。回到家後，查理問美波多大了。「廿一歲。」她回答，當然撒了謊，「為什麼問？」

他倒了兩杯最好的愛爾蘭威士忌，一個生意商送的，他說：「妳的年紀可以喝酒了。」他遞給美波一杯，說：「慶祝勝利，慶祝我們重逢！」

美波三口就把威士忌喝下去，她也在查理的腮端親了一下，以一種親愛的口吻說：「謝謝你，查理。」她很誠懇，很溫柔：「要不是你，我真不知道，怎麼辦？」

他喜歡有人感謝他：「美波，我想就是命中如此！就是我不在辦公樓前看見妳，命運也會把妳帶到我這裡。」

美波到浴室去了，查理坐在他喜歡的籐竹椅座上分析，那不可思議的巧遇，他現在還拿不定主意，怎麼來解決她的問題，也許最好的辦法就是明天早上去拜訪她媽，看她是否要女兒回去，要是她願意接她回去，不管美波同不同意，他就帶她回去，那是最合理的辦法，美波是她的責任。萬一她拒絕女兒回去，那麼他非得想個另外的辦法。

美波從浴室出來，穿著查理的藍色絲綢睡袍，非常鬆大，但是絲綢柔軟，仍蓋不住她秀美的曲線和高聳的前胸，

查理說他到客廳睡沙發，讓美波睡自己的床，「不，查理。」她說：「你睡你的床，我去睡沙發，我堅持這樣。」

「好，好，既然妳堅持如此，我倒是睡慣了我的床。」

查理從櫃子裡拿出些被子、舖蓋，當美波在沙發上舖整被子的時候，彎腰向前，豐滿的雙乳畢露，查理看個飽，他決定必要以君子的態度來處理一切，他親吻了美波的腮說了：「晚安！」就回房去了，上床以後，翻來覆去睡不著，他集中禪定，無用，開始數羊，無用。又以各種他能想到的思維來壓制他的性衝動，折騰了半夜才能入睡。突然他被驚醒了，覺得一個溫暖的身體靠近了他，一隻柔軟的腿擦著他，他想他是在做夢，可是又覺得有一口一口的暖氣，吹到他臉上，當他意識到這不是夢時，他聽見悄悄的柔聲：「查理，你愛我嗎？」

查理去看山姆柯恩的路上想美波在性方面的知識和經驗，讓他吃驚，在最近的兩個星期中，他學了不少，他一向就尊重婦女婚前的貞節，他本想要是他結婚，必定娶一個處女，可是現在他腦裡的想法全不一樣了，他奇怪怎麼美波知道那麼多，不同的姿勢，不同的激發性衝動的種種，美波似乎全部接受他的愛，就這一點就給他無限的享受，她的氣喘，她半痛半愛的低呼，她滿面乞要的表情，她迫不及待的動作，她的五指挾入他背膚上的尖痛．．．想到此，他總是禁不住微笑，自覺滿意，然而他對「為什麼」她知道那麼多的問題，找不到答案，她跟多少人共枕過？她是否以後會保持應有的婦節？她需要請教別人，得些忠告，因此他想到山姆柯恩，他給山姆柯恩打了電話，約定兩人在重慶咖啡店見面。

他到咖啡店晚了廿多分鐘，山姆已在那裡等候，他在一個角落的桌旁，正在看英文報，山姆穿著整潔的西裝，一身散出古龍水味，他的鬍子已稍見白，但是修剪入時，山姆一向是一個中外婦女喜歡結交的人，查理希望他有山姆那瀟灑易於近人的風度，也許有時略帶傲氣，不過這些都是她們喜歡的。

「真抱歉，我晚了。」查理跟山姆握手後坐下，心中很不過意，自己沒能準時，而山姆是個遵守時刻的人。

「沒關係，查理。」山姆把報摺好，放進他的口袋，一個年青的服務員上身穿著白襯衫，下面穿著寬大不合適的褲子，遞過一份菜單，山姆搖手拒絕了，只說：「請來兩杯咖啡。」服務員離開後，山姆低聲說：「我們不吃這裡的東西，他們有『非常時期』的點心，不知道裡頭放了些什麼？」

「我知道。」查理說，山姆點著了他的雪茄煙，開始吸抽，「告訴我你有什麼問題？」山姆的態度幾乎有點像老師和學生說話，查理不在乎，他覺得山姆和他在生意上是平等的，但是在婦女和性方面的問題，他低於山姆，他需要了解一些這方面的問題，他不能於婚姻與性生活上分出界限。

「唔，我．．．查理有點口吃，「我遇見一位女士，我需要你的．．．．」

「哦！一位姑娘。」山姆的臉放出光彩，「查理，早就是時候了，我在奇怪你是不是要做太監，對異性好像一點都沒興趣，你說的姑娘怎麼樣？仔細說來聽聽，像個醫生一樣，你告訴我，我才能對症下藥。」

「唔，她年輕漂亮。」查理不知道應當怎麼形容她，因為他不想把姓名先說出來。「她．．．她很有經驗。」

「女人多有經驗也很好，如不是這樣，男人也不應當把她弄來亂搞，你的意思是你跟她已經睡過覺了？」

「是，是，好些次了，那就是我的問題，山姆，我不應當跟她亂搞，除非我跟她結婚對吧！」

「沒那個事。」

服務員把咖啡端來，山姆把煉乳倒進他的杯子，還放了兩匙糖攪了攪，這樣正好服務員走了，他才接著說：「我跟你說，查理，今天的社會，跟一個女人睡覺就和跟一個女的跳舞一樣，你跟一個女的跳舞，並不想到婚姻，對不對？」

「有的時候，我會想到。」

「那從此不要那麼想，婚姻是樁嚴重的事，當你覺得你已進入情網，那你才談到婚姻，你是墜入情網了嗎？」

「可是她很有經驗。」

「那就是你唯一的牽掛？」

「對。」

「有經驗有什麼不好？」

「我總是想結婚時，對方應當是處女，你呢？」

山姆喝了口咖啡，連抽幾口雪茄說：「婚姻就像生意上的夥伴，我情願要有經驗的夥伴，如果你墜入情網，你愛她，那就好了，別去自找牽掛。」

查理的眼睛一亮，好像這就是他所要的答案，他問：「山姆，你會跟一個飽有經驗的婦女結婚嗎？」

「當然我會，像跳舞吧，我跟一個有經驗的舞伴跳舞，那多麼享受，不必跟一些生手，腳都被踩痛了。」

「山姆，我也那麼想。」查理興奮得很，「像我從前在火奴魯魯的跳舞老師一樣，她很會教，我跟她學了兩次以後，就能把華爾滋跳得不錯，甚至能旋轉自如，跳些花步，但是有的同學，他們的老師大概不行，總不能跳好，還經常自己絆自己的腳。」

「好，查理，告訴我，你是不是真正愛上這個女的？」

「山姆。」他好好的深思幾秒，「山姆，我是非常非常的愛她。」

「那再好沒有了！」山姆伸手跟查理握手稱賀，「你們決定一天，就快結婚，如果在婚禮時需要人把她攙出去，我可以扮演她的父親，她有父親吧！」

「我猜她有，可是她不願多提她家的事，謝謝你的指教，山姆，我現在真是茅塞頓開，你說處女不處女都無所謂，真對，我現在是很安心了，謝謝。」

「好極了。」山姆站起來說：「你要是還有問題，就跟我連絡。」

「好，我會打電話。」查理有點怕羞，本想把美波的名字說出，可是又改了主意，他放了些錢在桌上，跟著山姆走出去。山姆把一隻手搭在查理肩上，親熱如父的說：「查理，還有幾句忠言，愛情就像草木，如果你不施肥，灌溉就會枯萎。」

「要怎麼灌溉啊？」他實在不明白。

「常說，『我愛你』這是最便宜的施肥辦法，女人們都愛。」

洪查理進了他的道奇轎車，「誰需要處女！」他自己跟自己說，他把車發動起來，嘴裡唱著。「哦，蘇姍納。」他的下一個計劃就是去見貝潔，美波不願意他見她媽，所以查理不能直接問她要地址，好容易他轉彎抹角的從她口中套出，查理找著那個地方，對了對手中的地址，正是。他看著那破舊木棚心裡起了懷疑，可是他還是往前敲門，一個沒牙，滿頭灰髮蓬鬆的老太婆半開著門，問他是幹什麼的，查理沒在乎老太婆懷疑的態度，因為戰爭使人惶惶，都有忌諱之心，他笑著說：「您好！太太，抗戰勝利了，天氣又那麼好……」那老太婆打斷他的話問：「你找誰？」

「我要見胡太太，她叫胡貝潔。」

「沒這個人！」老太婆一擺手，把門摔了關上，門邊一片破瓦被震了下來，查理並沒生氣。

查理上了車開到城那邊去找丁菲，路上車馬擠塞，可是他也並不為此而煩，好像他對四周的人群同類有了一種特別的溫暖，捨卻一切的煩惱，他想這與最近他性生活的滿意大有關係。

丁菲聽見敲門聲，就去開門，看見是誰後立刻說：「哈囉，查理！」把他邀請進去，「什麼風把你吹來的，你要是來找山姆，現在他不在這裡。」

「我是來請教妳一點事。」查理很禮貌的說。

他們進了廚房坐下，丁菲倒了兩杯紹興酒。

「你們怎麼樣？有意思去南京吧。」查理問。

「那看山姆的生意怎麼樣，他是想搞木材生意，從美國的奧里剛州輸進木材，你知道日本人把中國毀平了，各地都實在需要建築，至少要十年以上建築吧，你怎麼樣？」

「我得把廢鐵生意結束了再說。」

「你說有事，『請教』那太客氣了，你不是要問我生意方面的事吧，你要問什麼？」

「首先，貝潔搬到什麼地方去了？」丁菲臉上的笑容完全消失，丁菲一年以來也沒有她的消息，一直為這事納悶。貝潔和美波幾乎是同時不見的，丁菲心裡自愧沒有積極去找尋下落。

「查理。」丁菲說，聲音很痛苦，「我也正要問你這個問題？你不知道我有多少夜睡不著就為這事，你什麼時候看見她了？」

「我上次看見她就是在妳過生日的那天，我剛去了這個地方。」他把手裡的地址給丁菲看，丁菲皺眉說：「這不是她從前住的地方，這是誰給你的？」

查理心想是否應當告訴丁菲事實，他很失望美波給了個假地址：「算了，不談了，丁菲。」他盡量掩飾他的不安，丁菲的眉頭皺得更深：「你就是要問我這個嗎？」

「哦，我要告訴你，我要結婚了。」

「真的嗎？」丁菲滿臉恢復了笑容，「恭喜，恭喜，來喝一杯！誰是這有福氣的姑娘？」丁菲又給每人的杯子裡加滿了酒，查理在猶豫，丁菲說：「沒關係到結婚時，反正我們就知道了！」丁菲兩手搓一搓說：「講吧，你要“請教”我什麼？」

「我已經跟山姆談過了，可是我還要另外一個意見。」他接著說：「一個女人在婚前已經有很多經驗，妳覺得怎麼樣？」

「那方面的經驗。」

「唔，查理有點口吃。」他實在難以啟口：「唔．．．．在性方面的。」

丁菲停止了笑，拿個手指指著查理慎重其事地說：「查理，你是不是在外頭亂玩？」

「我跟這個女的就玩了．．．玩了點兒．．．她．．．她經驗豐富。」

「查理，你讓我大為吃驚，你怎麼能跟那麼浪蕩的女人結婚，那裡有一個單身女人會有很多經驗，除非是浪蕩無拘，無規無矩，她一定是跟張三李四都有過關係，把她攆出去，有的是好的！」

「可是，我不能就把她攆出去！」

「為什麼？她有孕了？」

「沒有，因為她沒地方去」

「你在什麼地方找著這個女的？」

「在大街上」查理實在很不舒服。

「哦，我的天，野雞！」丁菲大叫起來。「你趕快找個醫生驗驗血，快，這分鐘就去，還算好，你來問我，要不然你要一生後悔！」

「丁菲。」查理說：「她是貝潔的女兒，美波。」

丁菲瞪著眼看著他，臉上慢慢綻出笑容：「啊，查理，你怎麼沒早說！」她把頭伸過去在查理的額頭上親了一個

很響的吻，嘆了口氣，全身放鬆說：「查理，你一切都做對了，你在那裡發現她的？」

「在我的辦公大樓前的十字路口，兩個星期前。」

「我剛說的話，我全部收回，美波是個可愛的姑娘，所以我生日那天，我和山姆把美波介紹給你，我們一直希望愛神給你們兩人作合，一箭連心，他真是給作合了，來再喝一杯。」她又把酒在杯中斟滿，「查理，現在可以仔仔細細的說說經過。」

查理不知怎麼應付丁菲這一轉三百六十度的態度，丁菲笑著說：「查理，別茫然失措，我剛才說的是一般的陌生人，素不知聞的任何女人，現在我們所說的是我最好的朋友的女兒，我認識她們一輩子了。」

「那麼妳知道美波是很有經驗的？」

「我沒那麼說，查理，我跟你說，貝潔是在法國長大的，你知道那是個思想比較先進的國家，什麼都比較開通，書報、雜誌對性方面的知識報導也很普遍，女孩子也比較成熟得早，那不能說她們就放蕩不拘。」

「唔。」查理覺得丁菲的解釋很合理：「怪不得，她知道法國式的東西很多。」

「她是個好姑娘，查理，我可以保證。」

「那你能認可？」

「當然，不但認可，你的婚禮讓我來作東，她，怎麼樣？」

「誰？美波？」

「對，美波，她好嗎？」 「她．．．．我想她很好。」
他說話神情不定。

「我實在非常高興，你找著了她，查理。」丁菲的喜悅越來越顯注，「你們兩個真是天賜良緣，很好的一對，現在真難找到一個姑娘又單純，又有經驗，你真是狗運好！」

「我想我真是運氣！」查理越來越有信心：「謝謝，丁菲。」

「我要你愛護她。」丁菲帶著母親的口氣說：「愛是很脆弱的，你要珍惜它，也要滋養它，你明白不明白？」

「怎麼珍惜，滋養？」

「送給她花，別的也不必問，一個女人喜歡花，可是不願意別人進入她私人的領域，切切記住。」三杯酒下了肚，查理的頭已經有點暈。「當然，當然。」他快樂地說：「有妳和山姆的忠言，我會多多施肥灌溉滋養，決定沒錯，對吧！」

美波一人在吃早餐，她很想她媽給她做的鹹蛋，腸子和法國式烤麵包，韓媽做的是小米粥，配著有小菜、拌蘿蔔干和滷雞干，查理可以一輩子都吃這樣的早餐，可是，波美只能為餓而食，對此不大有興趣，六個月了，美波盡量勉強來配合查理的生活方式，她決定要使她的婚姻圓滿，

婚禮是她生命中的高潮，雖然請的客人不多，但是，那給了她無限的安全感，把她的畏懼和不穩定的情緒完全消除，查理是個穩重扎實的人，他很保守，但是婚後他也做了不少的改變來適應，當然改變最多的是美波，她自己覺得原來是一匹無羈的野馬，現在被套上僵繩，不能隨便亂跑奔騰了。美波知道這對她完全是好，她唯一的牽掛就是她的頭生子潘欣，她能把這個秘密隱藏多久？假如，她跟查理講了，他會有什麼樣的反應，這會不會影響她的婚姻？她每次想到這事就覺得巨石在心，她不能忘卻那小嬰兒，她不能控制她極想懷抱著他的慾望，美波有一個銀行戶頭，內有充裕的數目她用不完，除此還有零錢使用，她一切都相當滿足，查理是凡事千篇一律，她可以料定他今後十年的一舉一動，早上吃的每天一樣，是小米粥，在床上也一模一樣，沒有什麼高潮，查理在床上很容易就滿足，然而她還夢想著驚魂高潮的感覺，那是每個婦女應所經驗到的，但至今只是她的想像。

查理有生意上的交易，要到成都，這是四川第二大的城市，他要她一塊跟著去，可是她說這次不去了，以前她也陪他出去過，可是只是留在旅館裡，修剪了她的腳趾、手指，在房間裡無聊。

查理到成都剛去了兩天，美波就很想念他，她把他們家的家俱和擺飾重新調換了，那天早上，她剛搬弄完畢，回到浴室，在澡盆裡舒適的泡著，猛然想起貝潔衝進她房的那一夜，她想那天晚上，那個護著她的傭人挨打的比她重得多，想到此她希望挨打的僅是她，不應連累別人，現在她想自己多麼幸運，她多麼希望她媽就在身旁，能和她一齊享受清福，她想念她媽，她永遠是安慰她，保護她，無

論怎麼樣都來援助她，媽的愛無論何時何地永遠是最純，最真摯，最無私的．．．．，突然她變得非常情緒化，喉裡哽了一塊，雙淚流下。

韓媽在門上敲了幾下，說有個洋鬼子的先生來見。

「好，韓媽，請他在客廳裡坐會兒。」美波也沒問客人姓甚名誰，因為她知道韓媽問了也不會發音，還是搞不清，美波知道貝潔有幾個外國朋友，也許這個客人跟她媽認識，會有她的消息。

美波很快地穿好衣服，隨便擦抹了點口紅，查理給她買了很多化妝用品，給她買的香水幾乎擺滿了梳粧台，她照了照鏡子，看見自己穿著一套綠色的西服，配色的絲襪和配色的高跟鞋，使她顯得亭亭玉立而高雅，她希望此人能帶來她媽的消息。

她進了客廳，看見一個紅髮的年青人，留著鬍子，他並沒有站起來招呼她，他坐在她常坐的沙發上，雙腿交叉，雙手交叉放在他不合身的深咖啡色西服上。「哈囉，美波！」他似乎認識她很久，說話的態度是玩世不恭，美波瞪著他看，心都掉下來了，她認出他的聲音，看出他稍微斜上的眼角，那紅髮紅鬍子的掩飾真不錯，幾乎把她也矇住了。

「你怎麼找著我的，雷蒙！」她說話的聲音，充滿了畏懼，雷蒙包來斯基笑了，「很容易，可是別多費時間說這些，你想我了吧，寶貝。」

「雷蒙，我是結婚的人了，請你別來纏我，求求你。」

「我知道，我也變了，我現在是雷蒙卡納，很好的愛爾蘭名字，看看我的頭髮，鬍子，喜歡嗎？染的是不脫色的紅！」

「雷蒙，我不能站在這兒跟你說話，我丈夫隨時都可能回來。」

「嘿，妳就這樣對你的老相好嗎？沒吻沒抱？」

「你到底要怎麼樣？」她衝口而出，掩飾不了她的忿怒。

「到底要怎麼樣？」他大笑「妳就像一個太太跟叫化子說話，寶貝，妳不知道，我是誰嗎？妳的情人和老師，我教了妳多少東西，我敢打賭，妳就是用我所教妳的把個先生勾上了。」

「請你走，請你走。」

「走，就這樣走！」

「好，好，妳要多少錢？」

「我不要妳的錢，妳以為我是要挖妳的金子，要是這樣我才不會把妳收留下來……」

「我問你，倒底要什麼，雷蒙？」她急得不知所措，把他的話打斷。

「我要妳，我要妳回來，這次我計劃好了，我們會賺大錢！」

「好，好，雷蒙。」她稍微安定下來，她知道跟他爭吵沒用，她得離他遠遠的，他的舉動就讓她想嘔吐，「我們下次再說，我得出去了，把你的地址給我，我來找你。」

雷蒙搖著頭，臉色變得僵硬說：「妳不能把我那麼容易甩開，寶貝，我們現在就談。」

「我不能，我得出去了。」

「去哪裡，去見你丈夫？」他冷笑說：「妳丈夫得等等。」他突然彎腰過來跟美波說：「妳丈夫出城了，別把我當白痴，別讓我生氣！」

她瞪眼看著他，很恐懼，她從未看見過他這副像，以前他是發脾氣，可是不是恐嚇，現在他的眼光帶著殺氣，她要打哆嗦，他把腰伸直又坐下說：「妳記得本森先生嗎？他從前就喜歡妳，現在也喜歡妳，他是我的合夥人了。」他把手一擺：「別著急，妳不會去做妳不喜歡的事，事實是我也不會讓任何人那麼做，妳屬於我，我有責任要保護妳。」

美波不能再容忍，她走到門邊把它打開了，女傭人韓媽正端著茶盤進來，有客人來，她一定端茶拿點心，美波說：「韓媽，這位客人正要走！」雷蒙動也沒動，只說：「啊，茶，我喝了茶再走！」韓媽放下盤子裡的茶點，就退出了，美波失望韓媽一點沒覺出來有什麼異樣，美波現在知道要把雷蒙弄走不易，她改變了主意，她把門關上，走近雷蒙說：「好，談吧！」

他喝了好幾口茶，嘆了一聲才說：「美波，妳丟開我，找別人結了婚，那實在不好，可是我心裡還是只有妳，我跟妳商量，妳來跟我做事，妳仍舊和妳丈夫住在這裡，妳每天就來工作，就是上班，我把妳當我的合夥人，共享我們的利潤，要不然．．．」他停下來，啜了幾口茶，同樣僵凍的眼光看著她。

「要不然怎麼樣？」

他把茶杯使勁地在桌上一放，一手把她拉過來，從口袋拿出一張相片推到她面前，「看看這張相，認出來了吧。」

那是兩年多前，他們兩個的裸體相，雷蒙坐在椅上，美波跪在地上，正在抱著親吻，她記得那時兩人都已喝得很醉，雷蒙用自動拍照機照的，她看了以後說不出的厭惡和忿怒，她轉過頭，立刻像怒獸一樣，去搶那張照片，雷蒙往後一斜身，她根本搆不著，他笑著把相片收好，說：「妳跟我合作，沒人會看見這張相，我是友善而來，我不喜歡動兇，但是妳惹火我，我就不客氣了，我可以親自把它送過來給妳丈夫。」

雷蒙包來斯基住在離美波家不太遠的一所小木房裡，房子最近新漆過，窗戶玻璃完整，屋頂是瓦的，美波覺得看來順眼，顯然他的經營有了大的進展，門上貼了「財源廣進」，房子裡面每個房間都油刷過，非常乾淨，中間的一個廳就是客廳，裡面沒有什麼傢俱，就是當中一個方桌，旁邊四個直背椅子，靠裡那邊有一個剛漆好的臥房整理得清爽爽，另一邊像是常用的一間，在房子外面有一個小廚

房，裡面空空的僅有一個煤氣爐，自來水的管子滴著水，沖往下面破舊的溝道，的的嗒嗒。

雷蒙跟美波說：「剛搬進來，妳得幫著把這個地方收拾準備好，我們在這裡幫本森先生訓練姑娘們！」美波垂頭喪氣，知道沒有辦法來逃避他，現在只有服從，唯一她能想到的就是她和查理趕快離開重慶，她要盡量保護她的婚姻。

「雷蒙。」她沒有異意的說：「只要能賺大錢，我考慮考慮！」

「好，妳現在聰明多了，美波，我們兩個人都愛錢。」他在她嘴唇上親了一下問：「怎麼，妳並不高興。」

她笑著說：「雷蒙，告訴我，你的新公司，我做甚麼，我可以得到什麼，我不會白白的工作，你知道！」

雷蒙把她抱住，低聲說：「吃了飯，我才能談生意，我很想從前的時光，你知道．．．」美波從他手臂裡鑽出來，往客廳走去：「我沒胃口吃東西，你把生意給我講清楚，我也許不喜歡你們的生意。」雷蒙跟她笑著說：「還是從前的老樣子，又滑溜又難對付，好，好，我們先談生意的事，多餓一會兒，我胃口會更好。」

「你的狗嘴少說點兒，好不好！」她在飯桌上坐下，故意擺出從前浪蕩無拘的樣，她一隻手撐在桌面，用眼四周一看說：「還可以，比從前那個破地方稍好，以後是不是用作窯子，還是殺人倉庫？」

「沒那種事，美波妳知道我不做犯法的事，這是個學校，一個培訓班，培養高級女伴，本森先生，妳記得嗎？」

「誰能忘了他？」

「他喜歡妳，只要我們順著他，這就是我們的，又有收入，又開心。」

「談談錢！」美波故意裝出「錢」對她是重要的，「你知道我們還得養孩子，哦，潘欣怎麼樣了？」

「胖得像個豬。」

「我要看看他。」

「任何時候都可以，他被我媽慣壞了，別換話題，依妳的，我們來談錢，今天晚上，我們就去我們的搖錢樹——本森先生那裡看看他，友善友善，妳說怎麼樣？」

「假如真有大錢賺，跟他睡覺都可以，但是，今晚可不行」她一搖手，作個鬼臉，不談此事了。

雷蒙看著她笑了笑，他想從前的美波又重現了，他很高興，她的表情舉止，自傲全如往日，這使他憶及往事和從前的歡樂和危難。

「美波。」他的口氣充滿信心，「南京就是現在的錢源。」

「妳從前不是說東北也這樣。」

「東北現在被共產黨拿過去了，他們不賭不嫖，那不是我要過的生活，一個人就得從經驗學，這次我們準打準著再說，我們有本森先生作後盾，有錢．．．．」

美波不耐煩的打斷了他的話，「別講本森，告訴我生意的事。」

「好，妳能有興趣最好，讓我告訴妳，我們要招些四川姑娘，培訓她們成為高級妓女，本森先生會把她們送入南京，跟達官貴人尋歡取樂，工作不難，銀錢滾滾而來，同時妳和我要多加研究好的尋春辦法，教給那些姑娘，這是再好沒有了，又有享受又賺錢！」他暫時停下，臉上變得毫無笑容，把美波的手抓起來說：「妳要是不聽我的話，美波妳知道，我會怎麼樣？兩年前，我們照的那些相片，我有的是，我會讓專人把相片送給妳的丈夫！」他把她的手捏得更緊，笑著說：「來，我最近想出新的花樣，我們立刻就去試試，妳一定喜歡，走！」

美波想吐，可是只好跟他進了一間睡房。

查理洪從成都回來，他看著精神煥發，儀態輕鬆，他的深色西裝在腰部顯得稍緊，這正如看相的人說成功的生意人「發福」了，美波看見查理立刻覺得緊張，她盡量的顯出欣喜，而且多找話說。韓媽把小米粥的早飯拿出來，雖是從來不太喜歡，她也強做高興，把它幾口吃光，她幾乎都沒正視她所吃的，心裡只是忐忑發慌，雷蒙的生意計劃使她毫無胃口，幸虧查理是個不太敏感的人，否則他必定會察覺到她不安的情緒。

「你在成都去什麼地方玩了嗎？」美波殷勤的問：「有沒有人打牌？」

「妳知道，我最討厭打麻將，再說，我實在沒時間。」

「真是的，你不喜歡麻將。」她說：「其實你滿臉紅光，手氣一定不錯，不管你喜歡不喜歡打，你也會贏錢。」

「我在成都的生意很順利！」他嚥了一大口粥，把空碗遞過去敲著碗邊，還要再添。

「我想這兩個禮拜，你一定很忙，我很想你，查理。」

「生意做得很好」他撿了一塊滷雞肝，接著說：「並且還意外的大有收穫。」他把雞肝放入口中，帶笑的閉口細嚼。

「跟我說說，什麼收穫。」

「我現在不要告訴妳，妳現在別多吃，我們要出去吃中飯。」美波的心一跳，每天下午兩點，她應當在雷蒙那裡相會，她逼著自己又吞了一口那黃色的粥：「我們下次再去吃，好不好？」說話盡量如常，查理洪抬頭看著她說：「怎麼？妳有別的事嗎？」

「我得去看大夫。」她勉強的笑，使自己感到非常尷尬，查理都看出了「妳不舒服了嗎？妳看來心裡有事。」

「沒有，就是普通的檢查，先有預防總是好的。」她禁不住笑出聲來。

「把這個大夫的預約改了，這個中飯，你非去不可，美波。」查理的態度非常堅決，她沒再說，心想她不要多說，檢查不是急事，不要讓他起了疑心，何況中飯也許不會太久，她還有時間去會雷蒙，當她想到雷蒙，心裡恨死了，立刻緊張萬分，這以後怎麼辦，這種兩邊應付的行動，萬惡非常，她希望雷蒙被天打雷劈，死了最好。

「查理，你成都的事什麼時候可以結束？」她換了話題。

「還有些時候，我剛跟一家銅油公司簽了合同，我這份油生意做的很大，怎麼樣？妳不喜歡四川嗎？」

「我真討厭這裡。」她衝口而出，這是她的真心話。「我希望我們離開這裡，我真想去火奴魯魯去看看。」

「這不太容易辦，美波，首先我得給妳辦移民手續，這需要時間。」他又吃了一塊滷雞肝，用筷子指著和美波說：「別著急，我們去辦，反正聖誕節，妳就可以去一趟。」

美波很喪氣，聖誕節，還有八個月，她苦笑著說：

「八個月，我經不了那麼久！」

「怎麼經不了？你是豆腐做的嗎？」查理大笑。

「我真是厭死了這個重慶。」

「我也是！」查理說，「可是，在我們退休前真不能那麼說。」

「我相信，你在什麼地方都可以做銅油生意，雲南不是生產很多嗎？」

「美波，我知道你的意思，可是今天中飯以後，妳就不會那麼想了，耐心點兒，妳等著看。」

「你為什麼那麼講？」

「因為這是命中注定的。」美波又緊張了，他知道真相了？他看透了她的？

「這頓中飯有那麼重要，查理。」她想遮掩她的煩惱。

「我告訴妳，這是意外的喜事，別問了，我就說到此。」

查理出去開會，美波在她臥房裡老看她的錶，坐在梳妝台旁，她心想大概他在成都做了一樁大生意，也許這頓中飯是為了要她去見見重要的生意人而請，雷蒙的會唔使她提心吊膽，雖是中飯。如查理所說有意外之喜，這種欣慰，也不能壓制與那魔鬼會唔的大煩惱！

為了避免想到雷蒙的事，美波想到貝潔、查理和她自己的將來，她也記憶到以前的事。想到父親胡因，她的心就跳得激動，多少年來為了他的離棄，她們母女恨他，厭他，甚至咒他，她想到用巫婆咒死人的辦法，用針刺進布製娃娃，可是每次針進了布娃，感覺到痛的只是自己，這種又痛又喜的只是愛和恨的交織，她越想就越愛他．．．．．好些年來，她要把他忘卻，希望把他從她的腦裡完全消除，可是．．．，她聽見門開關聲音，她知道查理回家來接她

了，「我準備好了，查理，就來。」她從梳妝台前的小圓凳上起來。

查理在門邊看見她：「好漂亮的衣裳！」

「你喜歡！」

「我從來沒看見過那麼漂亮的衣服。」他還盯著她看。「妳在那裡買的？」

在鏡子裡她看見一個苗條而曲線顯著的美麗女郎，身著綠色閃爍絲料的旗袍。

「你給我買的，不記得了，查理，你的記憶力差了。」她笑著說：「有一天，你會連我也不認得！」

他想起了去年聖誕節時，他看中了一段料子要買給她，可是她卻喜歡上另外的一種，為了使她稱心，他同意買了，這就是她選料做的，他圍著她看，走了一圈，就像欣賞一個高級藝術品，「我真得說妳的選擇是又雅又美，太好了。」他的稱讚使她暫時忘去憂慮，她拿起手袋，立刻開始顫抖，她的恐懼又回來了。

「我們走吧！」她帶頭走在前面，不願意查理看出她勉強的笑和眼睛下面的黑圈，壓制憂心而佯裝言笑，實在太難而痛苦。

查理開車開得小心，每遇行人總是優先禮讓，他的車停了又開，停了又開，使美波不能減輕胸前的煩惱，反而心慌意亂，好容易車子開到了四川皇宮大飯店，四川最上等

的西式飯店之一，查理到了飯店停好車，從裡出來攙著美波往飯店大門走去，他幾乎是當時有車階級，完全自己駕駛的人。飯店門口穿著制服的服務員打開玻璃門，查理和美波進去踏上奢侈柔軟的厚地毯，查理滿臉笑容，美波看見水晶玻璃的吊燈從上而下放射出閃爍，美麗的亮光，天鵝絨的窗飾美觀優雅，沒有地毯的地方全是光滑的大理石，她想這才是享受，她覺得自己是個公主，有她的王子攙著她進入夢境，有兩個服務員過來想為客人提箱拿包，查理說：「沒行李。」他把她帶入一個通道，在一個房間門前，他停住，悄悄跟美波說：「敲門。」美波想查理就像個魔術師，把她帶到一個美麗的地方，現在傾刻間，她就要發現他要她看見的是什麼，是好，是壞，她都準備好，她全能承受，她輕輕敲了三次門，查理微笑的說：「妳的手在抖。」「是啊！」她很不自然的笑。

「妳馬上就知道！這是妳的生日禮物，美波。」門打開了，美波看到笑容滿面的貝潔，她實在驚訝，不敢相信這是夢嗎？

「美波！」貝潔雙手伸出，稍有猶豫，似乎不知自己的女兒會如何反應，美波還不敢相信這一切是真，等她完全意識她媽就在她面前，她的眼淚滿眶，「媽，媽。」她雙手抱著母親，說不出話，她開始毫無顧忌的放聲大哭，把她一肚子積累的憂恨像放自來水似的全部湧出。

雷蒙又倒一杯俄國烈酒，他在客廳裡來回走，美波已經晚了三個小時，他不斷的看看錶，心想「好，把那些相片都寄出」看我在乎不在乎，這簡直是侮辱！他想像的把相片拿出，放入信封後好寄出，「妳看吧！妳這個婊子，我會

不會寄！」他嘴裡喃喃作語，他一口把杯中的酒都吞下去，又看了一次錶，他想給她十分鐘，她再不來，他要親自把相片送去，他又想去倒酒，聽見門響，美波輕鬆優美的走進來，和顏悅色的跟他說：「大令！」她把手中的皮包扔在桌上，一屁股坐在他腿上，「想我了？」

「妳到那裡去了？」他生氣的說，她雙手抱著他的頭，在他的唇上親了一下，「查理回來了，我可以搬到這裡跟你住嗎？」「當然，寶貝！」他很高興，可是也很奇怪，「怎麼了，發生什麼事了？」

「他有點疑心，他很兇，他把我關了三個鐘頭，我把窗戶打壞了，才跑出來。」

「好，好。」雷蒙高興極了，「妳運氣真好，還有個地方可去，妳根本跟他沒什麼，妳屬於我，妳看我們將來的計劃如何？我給我們的公司起了個名字『雷蒙美波企業集團』喜歡嗎？」

「集團是什麼意思？」

「那是說完全是按法組成的，我們也可以用雷蒙美波有限公司，妳喜歡那個隨妳挑？」

「依你說。」

「那麼就用 INC 吧！」

「那一定是合法組織嗎？」

「是，是，妳還要怎麼樣？妳聽著，像我說的，我們就供給本森先生所需要的而已，妳看「賊」去偷錶，被抓著，是犯法，可是，可能去抓做錶的嗎？妳明白了嗎？」

「雷蒙，我們可以印些名片嗎？」

雷蒙有些醉了，「什麼？什麼名片？」

「生意上用的名片，我要做就做的冠冕堂皇，我們和夥不是嗎？我要副總經理印在我的名下，你記得連阿興那個屠夫還是王福屠宰公司的經理，我們應當印些小冊子，上面帶著相片，有高級陪客的酒吧女郎，專跳肚臍舞的都給分出類欄來，哦！我們還可以印「特種服務」另行接洽，「雷蒙，你知道我說什麼意思！」她伸舌舔著嘴唇又用手摸著她的乳尖，並且發出騷淫之聲。

雷蒙大笑「當然可以。妳，我還有別出新裁的花樣，那是我們的專利。」

「雷蒙，錢是現成的，在小冊子裡我們應當有圖示意，當然不能用你和我的，我們可以用模特兒照出來，我們看看，我們的相片也許應當改進姿勢．．．．相片在哪裡？」

「都在椅褥下面．．．．」他立刻停住，一手把她拉過來，有驚惕懷疑之態，「妳要耍什麼？妳要偷相片？」她用力把他的手推開，佯裝他的粗魯和懷疑使她生氣，她使勁用手打過去，可是他一把接住，安慰的說：「好，好好，我只是開玩笑。」她一屁股坐在沙發上說：「開玩笑，你太過份了，我們怎麼可能合夥，你這樣沒道理的胡起疑心！」

他走過去想給她一個吻，她把頭扭過去不理，「寶貝。」他帶著真正的歉意說：「對不起，我給妳道歉！」

「把我的皮包給我。」她站起來把一隻腿踩在椅座上，氣勢兇兇的說，她的舉動恰如電影片中地痞流氓的女友，她奇怪自己真能仿做逼真，但同時卻起了一身雞皮疙瘩。雷蒙從桌上拿起她的皮包送過去，她抽出手帕擤了鼻子，又擦了眼睛，他坐在她旁邊又要親吻她，美波毫無反應，他繼續低聲的抱歉，又要跟她親熱．．．．美波好像有些回心轉意。

一陣敲門聲，雷蒙罵了一句問：「是誰？」

「本森先生有信！」對方說。

美波說：「我到臥房裡等你！」

雷蒙把門門拉出開門一看是屠夫阿興，呲著牙對他笑，雷蒙很驚訝「你來幹什麼？」

「我來給你送這個來！」阿興手裡一把六吋的利刀插進他的心胸要害，一聲低叫，雷蒙臥躺在地。

美波在房裡聽得仔細，她等了一兩分鐘，深深吸了口氣，安排的計劃實現了，可是她並沒有覺得輕鬆，反而一種懼怕出現，她走進客廳，心跳得激動，阿興已經不見，雷蒙躺在門邊血淌中，眼睛直瞪天花板，嘴口大張，尖刀把仍在胸上，她哆嗦傾刻，快，快，趕快，她把椅褥掀起，相片都在，還有銀幣和幾張大數現鈔，她把相片全部拿起塞進皮包，輕輕的走出去關了門，到了外面小巷裡一切安

靜如常，她趕快走進大街，街燈很亮，汽車橫行而過，人群不少，阿興在一個關了門的當舖店前站著，他的長臉全無表情，美波從皮包裡拿出一個準備好的大信封遞給他，阿興看也不看她，接過了封套放進他長衫裡頭的一個口袋，轉頭兩邊看看，安然的消失在行人群中。

X X X

X X X

X X X

查理給貝潔在二樓上租了一間寬敞的房間，遠景很美，看得見河，河後有梯形的耕地，直延入遠山和連串的叢木樹林，這副天然的畫，她百看不厭，她很欣慰，查理的情況那麼好，她現在五十六歲了，慶幸能安享這所有的一切。

最近幾年對她來說，還算過得去，只是不久前的憂傷使她進入經常惡夢附身，成精神崩潰的狀態，有一個精神病專家診斷後要她繼續去看，他要追索探診把根源掘出，但是她沒那麼做，只是去看了中醫，吃了幾個月的湯藥也就算好了。

找著了貝潔，美波異常高興而覺幸運，要不是因為查理的生意關係--查理在商業方面的成就，成都新聞界大有報導，因此貝潔才與他連絡上，美波還不能相信，就像一個變魔術的大師，查理居然一下就從帽子裡把貝潔請出來了，她珍重這個奇蹟，她在腦海裡就是想到那中國傳統的「四代同堂」之說，跟貝潔講，要她有兒孫滿堂奉侍膝前，中國婦女不是就講究這種樂趣嗎？貝潔呢！倒是沒想到美波會有這樣的想法！

從日本投降到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以後，貝潔與以前一樣一直關心時事，除了報章的披導，她也從丁菲那裡聽到

些內幕消息，1945年中國國民黨和中國共產黨間的內戰糾紛不停，雖然美國一直在其中勸解，但沒有結論，毛澤東公開稱蔣介石是個大大的屠殺者，可是不久，美國大使何爾理將軍還是陪同著毛澤東到重慶開始了協商會議，何爾理得到蔣的諾言，在國共協談時，要保護共方代表，不能有任何傷害，毛澤東和周恩來在重慶呆了四十一天，前後與蔣本人面議九次，當然與其它國共代表也有多次會商，國民黨的人士多數對毛澤東都有消極的看法，覺得毛並無誠意，而且有一派人士想若有機會就應當把他置之於死，如果何爾理提出抗議，他們就可以宣稱這是我們中國的事，別人不能參與干涉！這些人都說來那麼一次鴻門赴宴的歷史故事也無妨，但是蔣介石堅決反對，據說聽見屬下有這種計劃的都被大大的申斥警告，毛在協商會議中公開說願在蔣的領導下，按著孫中山先生的三民主義攜手合作，他也數次表示要見那最恨共產黨的人，陳 x x，但是陳 x x 也每次拒見這「匪首毛澤東」！

蔣的特務頭目戴笠是眾所周知的，據說戴笠也有殺害毛澤東的計劃，他設計在毛澤東要乘坐的飛機上做些手腳，機件失靈出事，是比較不顯眼的「暗殺」！可是蔣知道後，也怒斥戴笠，言之「不可」！這些都是丁菲告訴貝潔的，丁菲所以說「這都是蔣介石兩次救了毛澤東！」貝潔很想念丁菲，聽說她和山姆最後離開中國到紐約去了，她也很想念胡因，最困擾的是他生死不明，她也無從打聽。毛澤東對付國民黨的辦法是「談談打打」這也讓調解的美方非常吃力，最後只能捲著舖蓋不管了，拜拜。一九四九年初，國共內戰已近結束轉至重慶，在中國西南的國民黨軍隊已被共軍南下切斷，蔣命令所餘的殘兵敗將退入四川，所以四川又陷入混亂之中，砲火槍彈又使百姓東逃西散，學生

又有運動，政治犯被迫下跪，在街上就被槍斃死亡，無人收屍管事，野狗老鼠就此一飽！可是有的地方像飯店戲院都是生意興隆，到處有吃客，貴的、賤的，總是客滿，就像大家要「吃」，因為明天命就沒了！到了 1949 年秋天內戰快結束了，蔣介石終於得帶著餘眾退至台灣，那年十月一號中國共產黨在北京正式建立起了中華人民共和國，毛澤東是主席，周恩來是副總理。

這不久以後，貝潔在報上看見一段消息，登載說，共產政府已正式認可，當時的湖南省政府，並且指認胡因將軍為該省的新任首長，貝潔把報拿到餐桌上，因為興奮激動雙手發抖，嘴裡說：「我得到湖南去！」

查理和美波兩人也看到這個消息，美波驚叫喜悅說：「要是爸爸在那裡，我一定跟你去！你想真是爸爸嗎？」

「你不能去！」查理很堅決的跟美波說：「我已經安排你到香港去辦移民的手續，一切已安排好了，貝潔，你得辦理移民必須的手續，以後可以去美國。」

「去美國？」美波太高興了，她像個孩子拍手稱快。

「媽！你不興奮嗎？查理，我們到那裡去？」

「先到香港。」

「你們兩個先去。」貝潔心中憂慮：「我有丈夫在這裡。」

「你怎麼能確定就是胡因，姓胡的人太多了。」

「我得去親眼看一看。」

「查理，我多少年沒看見爸爸了，不知道他穿著將官的軍服是什麼樣！我們可以多呆幾天嗎？」

查理嘆了一聲，心想美波就像小孩，他說：「共產黨都穿的是又寬又大的制服，小兵和將官都一樣。」他很有耐心的說：「大概又縐又髒的口袋裡裝了米和酸菜！美波，我們非得離開這裡，否則太晚了。」

「查理，你為什麼那麼怕共產黨？」貝潔問：「他們又不是什麼三頭六臂的怪人！」

「我是美國公民，又是資本家，共產黨已經在報章上開始攻擊美國了，我不願意呆在這裡來領教他們如何對待我這樣的人，美波我們得馬上離開！」

查理與他平常不一樣，態度很堅決，平常他總是彬彬有禮，也從不以命令式的口吻講話，以前他必定會說，美波問問你母親要不要跟我們一齊走。」可是這次可不一樣！但是貝潔已經決定了，她說：「你們倆個人快走，我得去一趟湖南。」

美波看著查理和貝潔，不能決定跟查理走，還是和她媽去，她很想跟查理去香港，但是又怕離開貝潔，她說：「查理，讓我和媽去一趟湖南就一個星期，我們就知道湖南的省長是不是我爸，可以不可以？」查理就是用筷子撿弄著飯菜，一言未語，美波跟貝潔說：「媽，就這樣吧！我跟你去。」

美波和貝潔淘淘不絕的在議論，又談到湖南，說起那裡有多少優點，產米又多，也是英雄美人出生之地，又有氣功專家能把人死而復生：：：似乎是說給查理聽，然而查理沒答岔，沒說一句話。第二天，他回家來，帶了兩張戲票，說是梅蘭芳告別戲壇生涯的最後演出，他說，他有事不能去，讓她們母女去看，美波和貝潔非常高興，因為這樣的票是不容易弄到的。

美波和貝潔穿裝打扮好，去到重慶大戲院，她們到的時候，戲目已經開始，她們坐上對號的座位，一看全場真是爆滿，可是全如她們所料，觀眾一邊嗑瓜子、吃點心，各自聊天談話，很少注目台上的表演，茶房忙於添水倒茶，或是很有技巧的扔著熱手巾把，梅蘭芳的戲是大軸--最後的一齣表演--全場觀眾都自然安靜下來，專注的欣賞她的演唱，她的一舉一動唱腔、唸、做都有「好」，梅蘭芳雖是年近六十，但仍然台風依舊，能全抓住每個觀眾，美波雖是外行卻也被他的演技吸引而迷住，散戲後美波和貝潔到一個附近的小飯館去吃宵夜，叫了幾個小菜和一瓶酒，她們邊吃邊談，並且提到快要到湖南去，心中很興奮，直到夜深，貝潔才說：「我們快回去吧，免得查理擔心。」她們叫了人力車，一直回家，到家後，貝潔已覺得很累，跟美波說了晚安就上二樓去了，正要開她的房門，聽見美波的叫聲，是她以前聽見過的驚駭的叫，貝潔的心又像大石沉海，趕著到下面客廳裡去，在咖啡桌上有一堆銀元和金條，美波的臉蒼白雙手顫抖的遞給貝潔一個紙條，同時跌坐在一個椅上開始大哭，貝潔仔細的看那紙條上寫的是：親愛的：

美國領事館給我安排了，我就要坐這最後一班的飛機到香港去，我不走不行，我希望我留下的費用能讓你們夠用一會兒，我永遠都愛你們。 查理

美波和貝潔乘船沿水路到了湖南長沙，進城以後，遠看市中高樓僅有幾座。四、五層的西式建築也不多，其它都是普通房屋，慢慢走近看得較為清楚，覺出這是一個沒有光彩的城市，就是街上舖面多的地段招牌倒是五花八門，顏色分明，非常招眼，她們住在一個很普通的飯店，叫做「太湖」，這個地方是一個三層樓的磚房，她們住的雙人房在二樓，有一個大窗戶，可以當街而望，飯店供給三餐，吃飯的廳堂相當的擁擠，她們到了以後，正趕上吃中飯，所以在餐廳享用，母女二人吃得很香，吃的有臘肉蒜苗、清炒菠菜和幾碟滷菜，她們用的是湖南特有和專用的「長筷子」，吃完後，貝潔把飯碗和筷子一放說：「好，美波，一切都還不錯，我好久沒有好好吃一頓了，現在我可以去見你的爸爸了。」

美波突然臉色緊張，呈現憂慮，貝潔想大概她是想查理吧。「媽」美波說：「我應當和你說，我想：：：我懷孕了。」

貝潔完全沒預料到。「我要做外婆了？」她問。

美波眼眶流出淚水。「我希望我告訴查理，那他也許不會離開我們。」

「美波！他得到喜訊，一定會高興，我想，我們一定會再見到他，我們好好打扮打扮，先去見見外公，我都不可思議，他會多麼驚喜。」貝潔剛說完話，心就往下一沉，她那麼久沒看見胡因，她實在不知道他的反應如何，也許

她太樂觀，而不實際了。她們乘坐了三輪車，到了解放軍的省府大樓，前面有四個衛兵站崗，貝潔跟其中之一說明，她們是誰，要見胡因省長，衛兵行禮以後，請她們跟著進去，說省長已經交待下來過，這個時候，貝潔就稍放心了，因為離開重慶以前，她曾經寄出短信，預先通知她們要來訪的意思，現在她可以確定，胡省長就是她們要找的人，她們被請入正樓，踏上大理石階，通到一個雙門大間，她們通過走道一直往前，貝潔和美波免不了的注意到這是辦公地帶，人人都埋頭工作，沒有鬆懈怠慢的態度，而充滿工作精力，這是貝潔以前未看見過的，穿過走道，快到樓的後層，就是省長辦公處，她們跟著衛兵進去，看見胡因從桌後站起，他看起來蒼老多了，頭髮已經灰白，全往後梳，身上穿著深藍的毛裝，鬆大而皺，貝潔和他對視了頃刻，似乎都在回憶著往事，是貝潔先說：「胡因：：：你好嗎？」胡因從桌子後面出來，伸手和她們母女握手。「美波！」他帶笑的看著她。「爸爸！」美波的聲音進入他的耳膜，那同樣甜甜的，可是稍微低沉和成熟的聲音，他不讓眼淚流出來，只是伸出雙手，美波過去進入爸爸的懷抱，二人緊緊抱住。「哦！爸爸，爸爸！」她嗚咽的說：「那麼久了，太久了！」他的眼眶濕了，他對她溫柔的看著，嚥了一大口口水說：「妳沒變多少，長高了，可是更好看了，妳以為我死了，是不是？」「是，我以為你一定死了。」美波說，又像從前兒時，胡因回家晚了，撒嬌埋怨的語氣說：「你以為我們死了吧！」

「我在延安的時候，知道日本的『焦土政策』，他們轟炸武漢平為焦土，聽說生還的無幾！」

「爸爸，那是你們共產黨的宣傳。」美波笑著說：「你是共產黨員了吧！」

「對，美波！」胡因點了點頭，很快看了貝潔一眼，似乎是要她認可似的。

「你是我頭一次遇見的共產黨，查理應當來見見你，他很怕共產黨，媽媽告訴他共產黨員又不是三頭六臂，可是他還是不來。」

「查理是誰？」

「我丈夫！」她停了片刻，低聲說：「他回美國去了。」

胡因不笑了，眼光也變得僵凍帶著仇意，好像有很多話要說，但是他止住了，只是在他的眼光裡表示出他對美國或美國人的所感，貝潔意識到，胡因情緒的改變，她說：「胡因，你要做外公了。」這種喜訊在中國是最好的定心丸，這個消息果然給胡因打了氣，他說：「好，好，美波，你得告訴我，關於你的婚姻等等的事，我們回家去談，比較舒服，你們的行李在那裡？」美波說：「在一個市中心的小客棧裡。」

「為什麼在客棧裡住？」

「因為媽媽不敢說，你一定會收留我們，這樣無論如何，我們有地方住。」她拉著他的手，挑逗的說：「爸爸你還有時間變卦啊！」

「哦！」胡因笑了：「如果你們還像在武漢一樣喝茶時用上牛奶和糖，就跟我來，我不要讓你們去餵客棧裡的臭蟲，你知道嗎？湖南的臭蟲是聞名的，口味很大！」他們都笑了，胡因牽著美波在前頭走，貝潔在後頭跟著，她自覺被疏忽了，但是心裡還是高興，胡因對美波還是如同在武漢舊時一樣的親熱，省長的官邸就在辦公室樓後面，他們走過一個大院和花園，一座磚造的建築雖年久看著較舊，但是周圍的地上倒是乾乾淨淨，旁邊有一小片土地種著排排的蔬菜。

在這短短的步行中，胡因和美波談笑自如，好像從未離開過武漢，談話若是提到武漢，胡因就會很快的回頭看看貝潔，貝潔則是欣慰不已，她聽著、笑著，為美波高興，她現在不在乎多說話，她想晚上他們會有充分的時間在一起各道辛苦和敘舊，她和胡因的政治見解從未有過異樣，在重慶她並不像其他不少人很恨共產黨，她沒有下功夫去研究共產黨，她想胡因也不會知道得太多，從前在武漢，曾經有一個時期，人們常談到馬克思主義，但是那就像是一個人時的話題並未真正深入。

省長的官宅很大，從前一度乾淨白色的牆壁都成髒腐之色，裡面的歐洲式傢俱又舊又不合適，地上的波斯地毯聞著有霉味，除了這幾點，屋子裡各處都整齊乾淨，「我們樓上有五個睡房。」胡因帶著她們兩人進入客廳，那裡有好幾個沙發，他說：「這個房子是從前一個軍閥造的，好像中國的軍閥都喜歡西式房子。」

「爸爸，你沒有傭人嗎？」美波一面問，一面四周觀望，很羨慕房間那麼大，天花板那麼高。

「沒有」胡因說：「沒有傭人，我們自己都做些活。」

一個年輕的婦女穿著寬鬆的制服從另一個房間進來，她在白圍腰上擦了擦手，她稍胖，頭髮很短，笑臉開朗，露出一口漂亮的白牙。「哦，讓我來介紹介紹。」胡因很快的說：「這是我愛人藍美同志。」藍美在圍腰上又擦了擦手，很熱情的跟美波和貝潔握了手。「妳是方芸，妳是美波，我愛人已經都告訴我了。」

「愛人是丈夫或是太太的意思。」胡因有些不好意思的說：「是共產黨用的名詞，表示男女平等，哦，以後我就叫你美波了，美麗的波浪的波，不用英文，喜歡嗎？」美波和貝潔兩人聽見「太太」兩字，全身震動，心灰頹喪，一時全無反應，倒是藍美打破寂靜，很快的說：「真是幸會，胡因把信給我看了，我們日夜都等著你們來呢！」

「我也真高興和妳會面，藍美！」貝潔勉強的笑著說，她是盡全力來應酬，她的好夢完全破滅而成惡夢，她的快樂就像鮮花一束被殘忍的踏踩在腳下，完全粉碎！她只有想這是命運，可咒的戰爭摧毀和傷害了多多少少的生命，想想去怪誰，是誰的錯！轉瞬間，她又想也許自己還算幸運的，活到現在，還保存四肢，頭腦清楚，還有美波，還有她的子女，突然她覺到胸間一陣痛，情緒降到最低潮，幾經痛苦的想念和寂寞的歲月，終於和胡因會面了，現在去怨誰？當然不能怨胡因，是她欠他的多，而他卻沒有什麼對不起她的！她已經大半生用了他的姓名，而共產黨的成功又把這改變了。「丈夫」和「太太」沒有了！只有「愛人」，這是天意！這全是天意！胡因意識到這種尷尬，只好

請大家回到客廳的沙發去坐，藍美忙前忙後，從廚房到客廳，從客廳到廚房，拿盤端茶，招待瓜果、芝麻糖、春捲！

「爸爸，你給我們講講你打仗的時候是不是都呆在兔子洞裡？」美波問。

「我多半都在狐洞裡。」胡因說：「哦，我告訴你，我在延安時住的窯洞就不比兔子洞大多少！」

「你除了給地主們找麻煩外，還做什麼了？」

「我跟日本人打仗的時候，可多過於清算地主！」

「我知道你一定是這樣，因為你自己就是地主啊！爸爸你怎麼樣處理你武漢的房子？」胡因沒說什麼，就是大笑，美波尋根問底的就是問，胡因告訴她，他在紅軍服務時的經驗與在西北滲入日人防線後面打游擊的種種，美波就像一個小孩淘淘不絕的問。「爸爸，謝天謝地，你是安然健在，那些日本人槍手也實在跟膿包一樣，瞄不準，打不死你！」胡因把上衣拉上去給美波看他的槍傷，一個疤在左手臂，兩個在他的腹部，還有一個在手腕上，胡因說：「妳說對了，他們沒有打中我的要害，每個槍彈都沒碰著我的心，我的大腿也受過傷！」

「爸爸，好了，好了。」美波把眼閉得緊緊，不要再看其它疤痕。「請別給我看了！」胡因把衣服拉下來，笑著說：「我可以很驕傲的告訴你，我的背可沒有受過傷。」

胡因和美波談得熱鬧，藍美把預備好的山東餃子拿出來，皮捍得好，餡兒拌得香，他們吃得津津有味，從餃子

裡吸出汁兒來，口唇嘖嘖出聲，胡因和美波還繼續談笑，似乎屋中就是他們倆人，貝潔跟藍美說要不要幫忙清理膳後，她說妳是客不必了，這個「客」字就像刀一樣刺進她已經受了滄桑之變的心，但是她又自慰的想，何苦跟像藍美那麼年輕的一個女人去爭呢！她看藍美大約卅幾歲，頭頸腰背都筆直不躬，走起路來，自有韻味而不傲，她的手紅而帶粗，大概大半生都做的苦活，貝潔也注意到在她寬鬆的解放軍制服內有一個豐滿的胴體，她自說自解，何必去嫉忌她！

既然不必幫忙膳後，貝潔想出去走走，到城裡她以前熟悉的地方去看看，她首先就往革命總部的米店走去，路是拓寬多了，有的地方，她還能認出從前的其它店舖，有的顯然已有改進，有西式的裝飾，也有漂亮的玻璃窗，沿路上看見三輪車已經取代了從前的人力車，間或也有一、兩輛汽車開過，按喇叭之聲相當煩人，她找了一會兒，終於尋到那拐角上的店舖，已經不是米舖，而是一個販賣煙草的店舖，外面油漆一新，正門上面掛著黑漆紅字的招牌：「福建煙草公司」，她進去詢問：「永興米店」，那個坐在桌後戴著厚金絲眼鏡的中年人搖搖頭說：「從來沒聽說過。」他說完了，又回去做他的工作，一支手沾墨記賬，一支手熟練的打著算盤。「掌櫃的！」貝潔有禮的問：「米店是以前革命總部的化身，你一定聽說過吧！」

「我父親幾十年前買了這個舖子，誰賣給他的，從來沒說過，很抱歉，太太。」

「我可以問問他嗎？」

「他廿年前去世了。」掌櫃勉強的笑著說。

貝潔不想再問，她知道像老劉，她們家的義僕，絕對已經不在人世，人生、人死他們都消失在中國歷史的篇幅中了。她走了兩條街，想回到省長官邸，可是變了卦，決定回到旅館去，突然之間，貝潔覺得從來未有過的孤獨，老劉去世了，丁菲和山姆離開中國了，百合把她遺棄了，胡因屬於另外一個人，美波已經是翅羽豐滿，就待高飛而去，尋求她的前途，現在自己快近六十，頭髮灰白，下巴有摺，臉上有紋，眼睛也近老花，這些都是自然的老態，沒有親，沒有友，世上就是孤獨的她！她憂傷的穿過街走過巷，終於到了太湖飯店，走進那又髒又黑的歇腳之處！

「媽媽呢？」美波問。「她也許在廚房幫藍美洗碟碗。」胡因說。

美波和胡因談得很久，美波頗有歉意，似乎疏忽了貝潔和藍美，但是與胡因重逢給了她無限的安全感，再一次，她覺得父親就像巨石一樣的穩如泰山。武漢以後，她一直感覺自己是生活在散沙和波濤之上，日夜不安，現在她像到了岸上，進入安全之地，並且隨時都有胡因的兩臂雙手，保護著她。她到廚房去問：「我媽在哪兒？」

藍美已經把碟碗洗了安放整齊，正在掃地，她說：「她說要出去走走，她說她娘是在長沙長大的，要看看從前的地方。」

胡因也進了廚房，告訴美波他已經派了個侍衛正要駕吉普車去太湖飯店拿她們的行李。他說：「妳最好跟他一齊去。」

吉普車停在太湖飯店門口，他們進去，到了房間裡沒人，美波開始收檢東西，看見貝潔的箱子不見了，在一張床上，發現一個字條：

美波：我決定不搬進你爸爸的地方，我想你會明瞭我很傷心，現在我雖是不知何往，但是千萬別焦慮，我隻身一人也漂流過，我會照顧我自己，我不知道我應當怎麼跟你爸爸說，所以，我就請你給他解釋，我知道你會很高興跟他一起生活，他從前是個好父親，他現在也是個好父親，妳好好照顧他！貝潔再者，我現在寫這個條，才體會到查理離開時給我們留條時的心情。

愛妳的媽媽 貝潔

美波瞪著眼，看著她媽的字跡，眼淚滿眶，頃刻之間，她的憂慮又重新出現，她沒有她媽的處處照顧，她很驚慌，想像到不安全的恐懼，她坐在床上，盡量在壓制著痛苦的情緒。

「怎麼？」侍衛問美波「您不舒服了？」

「沒什麼。」美波深深吸了一口氣說：「請把大箱子拿下去，其它的我自己來。」

侍衛下去後，她又坐下，好好想了想，她爸爸會幫著解決一切，他會知道怎麼辦，她的恐懼漸漸地消失了。

第四章

慶幸得父家溫暖	勞動教子日日忙
紅衛兵亂天地暗	父亡家破處處寒
濁溪浮現珍珠亮	光美批鬥受辱傷
弟兄五七訓完返	異志奮發各有方
民安局定欣向榮	興國重建永安康

長沙和重慶一樣泥沙很多，可是天氣晴和的時候，城市裡也很不錯，雖是陰濕的日子較多，但是美波發現陰雨的時候也有其樂，她可以在二樓她的房間裡溫暖的坐在爐子旁邊，一支花貓躺在懷中，眼眺湖水和遠處的小島，很自然的得到無限的平靜，幾乎就是打坐似的禪定！

她發現湖南人有可取之處，他們又可愛又可恨，因此決不會乾燥無味，他們不是喜歡你，就是討厭你，當中沒有距離，非常極端。在別的省份裡，人們口角相爭，可以搓拳挽袖，又叫又喊，可是不見動武，然而湖南人不一樣，他們先動了拳腳，以後才再談，一般來說，美波喜歡湖南人多過於討厭湖南人，因為他們直爽，她知道跟他們在一起相處，開門見山，你不喜歡他們，就是恨他們，不必費時猜疑。

在最近的五年中，美波和他的兒子吉敏洪跟胡因同住在一起，倒也相當快樂，可是唯一的遺憾就是貝潔不在身邊，美波常常想念她。胡因更想替美波找到她的頭生子，而不一定要去尋找貝潔，美波相信胡因還是很愛她媽，可是在

中國，沒人可以有兩個妻子，而且美波知道藍美絕對不會把他讓出來，再說胡因也沒有理由跟她離婚，藍美是個湖南人，能吃苦能幹活，大概在床上也很熱情。

那時在共產主義之下，全中國似乎比以前好得多，五年計劃也已經快完成了，多半的地主和乞丐都已經消除，其它要完成的也很圓滿完畢，唯一有兩樣還沒實現，就是驅蟲和抗美。中國共產黨在一九五〇年就抗美援朝，五年以後，仇恨美國的思想還是積極，繼之美國的國會議員約瑟麥克阿賽公開反共的舉動，激起反共的傾想，為了保護台灣，美國海軍第七艦隊又多在台灣海峽迴巡，胡因說：這是中國人的事，為什麼美國來干預？

有一天天氣不好，下著毛毛雨，胡因和藍美都已經各個出去上自己的班了，美波和吉敏吃完早飯要送兒子去上幼兒園，胡因反對他的外孫用英文名字，可是美波說：JIMMY就是中文的「吉敏」聲音就是一樣，胡因知道擰不過她，也就算了。吉敏是個很快樂、天真的小男孩，蹦蹦跳跳，非常活潑可愛，他長得很像他父親查理，胡因和美波都溺愛他，雖是如此，可是他很有禮貌、很聽話，有一天，美波先要把吉敏送到紅軍育兒學校去，然後要去聽張教授的課。張教授執教於長沙師範大學，當他們到了吉敏的學校前，她說：「我們進去吧。」吉敏小跑著進去，可是絆了一塊石頭，摔倒了，美波忙著過去把他扶起來，吉敏眼睛一紅，一撇嘴，想要哭，美波拿出手帕擦了擦吉敏褲子上的泥，又要去擦他的鼻子，吉敏把她的手推開說：「媽媽，妳擦妳自己的鼻子。」他們兩個人走到二樓磚房的學校前，看見學校牆外面貼滿了標語、畫片都是強迫大眾除蟲、除蠅的告示，有一小處漿糊未乾的地方，被一群螞蚊發現了，

重重疊疊都爭先歇在那裡，一個過路人撿了一塊石頭打上去，他擊得很準，起碼打死了十幾個螞蚊子，過路人得意的說：「打死蚊蟲，打死帝國主義者。」美波對他笑了一笑，吉敏撿起一塊石子，也想去打，美波強拉著他很快進入校門。

馮同志，幼兒院的院長兼老師正在操場上教扭秧歌的課，馮同志是很瘦的一位中年婦女，不太願與他人打交道，顴骨長得高，眼睛老是往下看，似乎是很不耐煩的往地下瞪著，美波不怎麼喜歡這個老師，而覺得小吉敏有這樣的老師很不合適，可是她也沒法，當時新中國一切都是在政府控制之下，住宿和學校都是公家規定，沒有選擇的餘地。當馮同志看見他們母子進來後，她停下來，對著孩子們，用她又高又尖的聲音說：「遲到是官僚資本家的壞風氣，我們的新規定容許不容許這種事？回答我。」全場的孩子都大聲回答：「不允許！」

美波道歉來遲了，又想說出理由為什麼，可是馮同志打斷了她：「不必解釋，吉敏歸隊！」吉敏看了他媽一眼，同時排入隊中，他好像與其他廿四個同學一樣都很怕這位老師，有一天，你看吧！美波想：我要好好教訓你，馮同志，然後我同吉敏再也不回這裡來了，你知道，我是湖南省省長的女兒！

馮同志用手拍了兩下，叫大家開始，孩子們跑跳著，扭著腰，唱著歌，圍成一個圈，美波每天都聽見這個曲子，無線電裡也放著這個音樂，讚美毛澤東和新政策，音樂節奏輕快，倒是悅耳動聽。

吉敏很容易的與同學打成一片，唱著歌，跳著舞，完全忘了怕羞和懼怕，馮同志面無笑容，拍著手打拍子，眼睛很嚴的四處盯著，看有何人踏錯了步，要是發現有錯，她尖銳的聲音就大叫警告，她一施展出這一手，美波聽聞以後，都哆嗦不已！美波不知道馮同志是否是「老幹部」。這個名詞是種榮譽之稱，指的是參加過毛澤東 1934 年長征到達延安的黨員們。美波很願意多認識認識馮同志，她實在不願意馮同志把吉敏訓練成一個共產主義的機器人。

跳舞班結束後，馮同志叫孩子們排成長行，開始每天問答的課，她站在每行的前面，眼睛像探照燈似的盯著，孩子們都站得筆直，胸膛挺著，下巴抬著，幾乎都不敢眨一眼，馮同志滿意了，她問：

「無產階級專政，好不好？」

「好！」孩子們同聲回答。

「思想自由，好還是壞？」

「壞！」

「孔夫子的思想是好還是壞？」

「他的思想是封建的毒害。」

「新中國怎麼對付地主、資本家和孔教份子？」

「我們要清除他們！」

「我們還要清除什麼？」

「我們要除蟲滅鼠！」

「除了地主、資本家和孔教份子，我們還要鬥爭什麼人？」

「和尚跟尼姑！」

「我們為什麼要鬥爭他們？」

「他們沒有勞動生產。」

「我們應當叫他們做什麼？」

「叫他們放棄宗教！」

「還有什麼？」

「我們必須叫他們參加勞動而生產。」

「怎麼生產？」

「要結婚！」

哦！我的天，美波想，他們都是些小機器人了！

當美波到了張教授上課的教室，她已經晚了一個多鐘頭，張教授所教的政治課，是市機構開設的，很多的市民都對馬克思列寧主義一竅不通。可是已不年青了，也不能重新回到學校，這個班的目的是要他們也知道知道馬列是

怎麼回事，這個班已經進行了兩個月，美波實際沒學到什麼，但是在下課後，她有時間就會跟張教授攀談一番，也覺得張教授這個人很有意思，覺得他的課程內容常是帶著雙重意義，有的時候，他認可而讚許國家的新政策，有的時候卻含糊而以美的修詞句文為表面，內裡包著鐵一般的嘲諷來議論，這些情形自然對一般學生是無法理會的，他們不是眼瞪空白就是想睡打鼾，換言之就是對牛彈琴！美波把這情形告訴胡因，她爸警告她，千萬別公開的批評別人，胡因說：「就是真正要批評，也得含蓄，不能直指過露。」

美波進了教室，張教授停下講話，等她在原定的前排椅上坐下來才繼續講說。張教授五十多歲，身材瘦小，穿著一套不合身的列寧裝，他厚厚的眼鏡架在鼻樑前面，似乎太過往前，美波注意到有時他得把眼鏡往上推一推，才不致滑下，美波想他如打噴嚏時，他的眼鏡也許就要騰空飛出。

美波坐好了，張教授清了清嗓子，把讚美毛主席的幾句話說完，在他開始講課以前，讚頌毛主席是張教授的慣例，就像在開車前要先發動機器，稍使熾熱，以期保護汽車的壽命。

那天上課主講是臨時加的「邏輯」，美波喜歡這種臨時的課目，因為這樣就會說到新的政策，而就有外頭不露而內裡批評的情形，那天張教授很直接了當，直說今天大家都把邏輯，就如廢紙一樣給扔了，讓我舉個例，他從眼鏡上面看出去，似乎要看誰不在注意，誰在畫小人，他說：

「六年以前，解放後，有好些人都私存美金，要是這些人都直說，他們愛存美金，那他們就得坐牢！你明白我的意思嗎？」他跟學生們笑了笑，停了一下，等著看有沒有人聽他所講自作結論。「我這裡剛收到一份香港寄來的大公報是共產黨發行的，裡面有一篇文章說，美國這個國家沒有文化，文藝也膚淺，無足以道，又說他們的電影全是無價值的廢物等：：：可是就在這篇文章下面登了一大段電影的廣告：

快樂的年華：米高梅公司製作，一部幽默而又人情味十足的影片。

匪人之橋：哥倫比亞製作，一部超人輕鬆五彩巨片。

獨我而行：派拉蒙公司製作，一部空前絕後的社會奇情影片。

「你們聽聽，明白我的意思嗎？」

美波聽見後面有人打鼾，張教授舉目找著了這位，他笑著說：「一個夜貓子！請旁邊那位輕輕捅他一下！」有人捅了他一下，那學生一驚而醒，張教授還在笑說：「謝謝！」他接著講課，他說：「所以邏輯是死亡了，不存在了，毛主席說得很對，他說：『有了矛盾就得解決，就得清除』這是重點，所以，我們必須推翻腐舊的思想習慣。」

張教授繼續議論到無產階級和其它的矛盾：：：可是又有人在打鼾，他又讓旁邊的學生，把那學生叫醒。

美波知道她的同班三教九流都有，有國民黨投過來的、有悔過的資本家、有地主、有妓女，也有幾個從前的商人，想投靠為幹部在新政策下謀生，美波知道張教授的講說全

是對牛彈琴，甚至她自己有時也不明白他的真意，她不知道張教授是說有邏輯好，還是無邏輯好，她想實際上張教授是在掛羊頭賣狗肉。

美波在近五年中，第一次看見了中國的變化，國家的五年計劃已經完成，全國真正統一，軍閥全被消除，重新建設的計劃也在進行，經濟也有進步，土地改革使農人耕者有其田，窮人被奴役的也減少，她想像張教授這樣的人，心中如還有怨恨發洩那就很替他擔心，他走路會如步履薄冰，非常可怕。

這些年來，美波每天上午十點總是坐著公車到長沙城東的地區去上班，她在湖南人民文化工作隊工作，她的頂頭上司是王同志，王長得粗壯，年紀四十多，臉呈月圓形，眼眉粗濃而長，眼睛較小，所以就像窗戶的遮陽簾，掩護著下面小小的窗戶，他說話和發笑的聲音很大，笑的時候總是把頭頸往後大仰，就像公雞報曉時的高叫，美波覺得這人很有意思，她有時希望他長得俊些，他那滿是縐摺和寬大的列寧裝更為合身與整潔些！因為她每天得跟他一齊工作六個至八個小時，美波想，他要她跟他一齊工作是另有用心。湖南人民文化工作隊，在兩年多以前把一大所孔廟佔用過來，這地方成為了文化工作隊的總部，從前偶像的地方，現在都掛的是馬克思、列寧和毛澤東的畫像，雖是如此，許多尊敬孔廟的老百姓，還常常在供台上敬奉食品和上香。王同志一向反對迷信，對此很不以為然，可是供奉的食物可以用來當宵夜吃，而香煙可以除蚊殺蠅，他就不大出聲反對！

這個文化工作隊一共有四十五個隊員，分為三組：戲劇、宣傳和教育，每組都有他們的任務，其中以戲劇組最受歡迎、雖忙而最輕鬆的就是宣傳組，寫畫標語貼在城中的各處，育兒院裡的標語、畫像都是宣傳組的製作，而貼張所用的漿糊即為給螞蚊子飽餐的食品，教育組的工作較為煩瑣、最難辦。當王同志把美波從教育組的藝術老師一職調升出來到他那裡去作特別助手時，她很高興，唯一的缺點則是她必須工作更長，而且她得單獨在王同志的私人辦公室和他一齊工作，其實也並沒有什麼特別的任務，但是她得多聽王同志滔滔不絕的講話，「一杯水」主義和其它『性』的解放：：：的言詞，如果王同志保持應有的距離，美波倒也不在乎跟他單獨在一齊。不過美波胸有成竹，一旦他要是別有用心，稍有越軌的行動，她必定會去給他的上司黨委書記那裡告上一狀，讓他吃不了兜著走！

美波天天在孔廟上班，必要經過廟院、廟房已殘舊失修，唯一像樣而還讓人覺得愉快之地就是這個院子，裡面松柏雖老，然而蒼勁猶存，還有尚存的紫藤花和杜鵑花經雨而後，花蕊茂長有欣欣向榮之態，美波和同組的工作者都席地而坐，成為圓狀，王同志站在當中，常以響亮的聲音和他美好的修辭暢講。美波有時故意來遲，不必坐得太近，因為太近，在王同志講話激昂時，她可能會嚐到他噴出的唾液！王同志說：「我們正經驗到一種新的潮流，新的文化！」他比手劃腳興奮的說：「我們新中國現在所存在的最大敵人就是家庭的牽掛和國家主義，我們文化工作隊的責任，就是得消除家庭觀念，而建立起一種以共產主義為本的國際性的歡樂的領域，我們現在的責任是要在軍營裡和鄉村裡宣揚。這幾點，我們必須先以身作則給新中國先行做出榜樣，所以我要你們每天在工作前必須自己考驗自

己的意念和信心，看你們是否真正領悟而能正確傳與別人，好，我要你們現在閉上眼睛，把頭低下，自省五分鐘。」

王同志每天早晨都重複這些訓話，而自省之舉是必然的，在這以後，他一定又來一段訓詞，美波發現，每一個階層的領導都很愛給訓詞，他們都要有機會表示熱衷新的訓條和毛主席，而下面的大眾也必須以忠誠的眼神專注和洗耳恭聽，他們文化工作隊的人全不例外，此時此刻就正如此！

王同志那天講到的是婦女貞節一題，一提到這個題目，使全部隊員伸腰直坐，更為集中傾聽。

「貞節是一個孔老夫子思想裡的一種美德。」他邊說邊看著在坐的女同志們，眼珠經過每一個人，顯然把她們作為話題的目標。「成千成萬的婦女就為此而受了害，試問為什麼？因為年輕的孀婦就不允許再婚，在解放前，甚至被強求自殺，以示節守丈夫，為什麼？因為孔夫子說一個婦人必須一輩子要對丈夫守節，無論丈夫是死是活！孔夫子還有稱之為一個美德的就是孝順，在我們新訓條的原則下，那也不能容許！」他看了看聽眾，接著說：「因為如果用繩子把家庭裡的人都綁在一起，像豬似的，那有什麼好，那還不是像一群死人沒用。說到忠心，那也就是像把每人頸上套上個龍頭，僕人得聽從主人，婦人得聽從丈夫，工作者得聽從上司，這已造成了四千年來中國的封建制度！」

隊員們顯然頗為失望，王同志把男女問題轉為一個無味的美德來說，但是大家也無法，只敢佯裝著專注在聽，美波只在祈禱他快些講完，那麼好去幹活。然而事實是直到午飯以後，美波們才開始工作，寫標語、排演短劇，預備

孩子們的課本材料，等到每天必須的作業已經完成，所有的隊員幾乎都已經走了，王同志還要美波留下，幫他作特別的準備工作，因為下個星期，有一個公開的鬥爭大會，文化工作隊要鬥爭一個美國婦女——李傳教士的太太。她在解放後，沒離開中國。王同志卻特要美波到他的辦公室去，他的辦公室很小，也黑暗無窗，裡面只有一桌二椅，其它還有一張毛主席的像和不少蛛網塵灰。

王同志從暖水瓶中倒了兩杯茶，給美波一杯，她喝著茶等候他講鬥爭的事情，但是王同志只是在講「一杯水」運動。他的圓臉笑成一團，他說：「性，是蘇維埃最先進的科學研究中的新發現，其實它就和飢渴可以說是一樣的。當一個人渴了，他很自然的去找水，或是啤酒喝，因為科學解釋『性』和『渴』沒有什麼分別，但是我們為什麼要特別來看這個問題呢！那就是因為中國基本上的傳統觀念有問題。」

美波心想他故意製造了這些話，向一些無知的人來說，以炫耀他懂得多，但是美波實在已不能忍，她打斷了他的話，說她覺得中國傳統是有問題，並且她有個孩子，在育兒院等著去接呢？可是王同志沒理會她，還仍然繼續說下去。「中國人都把『性』認為是一種秘密而羞恥之事，似乎壓制一種很自然的慾望，那是一種惡不可言的罪過。」他喝了一口茶說：「孩子的事，不必著急。」他微笑說：「我已經親自跟育兒院的馮同志交待過，你會晚一兩小時，再來一杯茶嗎？」

「不要了，謝謝！」美波說，心想真有意思？王同志居然還特意安排，用鬥爭為題而要把她留下用「性」來訓導

一番，也許甚至想引誘不定！他還接著說：「早年間，當一個新娘坐花轎嫁到新郎家去，一路要哭哭啼啼，否則就算不知禮。一個男人要和他心愛的人說『我愛妳』，還得謹慎小心，就怕人說是偷偷摸摸之事。一個女人要跟男人說『我愛你』那簡直是滔天大罪：：：。女人根本不能跟男人說那樣的話。」他暫時停了停，喝了一口茶，嚥得十分響，並且得意的說：「所以呢！『一杯水』主義就讓蘇維埃聯邦給介紹出來了，那真是最好不過的良劑，把那根深四千多年的壞傳統取消，並且使得那不能發洩自然性慾的，千千萬萬男男女女得了解脫，我們文化工作隊的人員必得以身作則，用實際的榜樣表達出來，得更進一步，更大膽：：：：」

「王同志，」美波又打岔了。「我已經生過兩個孩子，一個還算是私生子，我設了圈套讓一個男人跟我結婚而生了他的孩子，我也在很多很多的人面前，跳過脫衣舞，我也賣過春，我算是很進步，很大膽嗎？王同志你想想用你剛說的『一杯水』一番話來引誘我！那我告訴你休想--我不渴！」

美波拿起她的手袋，大步走出辦公室，王同志呆瞪著她，大聲的喘氣不停，像沙灘上無水的一條魚！

仇美運動週的頭一天，天氣很好，為了遊行是再好沒有，那天下午就要鬥爭傳教士的李太太。美波決定要看看鬥爭大會是個什麼情形，她在韓戰前曾經看見過李太太和李傳教士幾次，而要鬥爭他們，倒是沒想到。

事前育兒院就告訴過美波，來早些把吉敏接走，以便下午好參加鬥爭大會。美波到達學校的時候，孩子們正在吃中飯，所以她先到馮同志的辦公室去等。馮同志的辦公室

也就是育兒所院長住的地方，是一間長形的房間，裡面有個摺疊式的動搖不穩的桌子和幾把椅子，往後而去是一張床，兩個長凳和一塊木板，房間非常簡潔，全顯出住在屋裡的人的個性。

美波進去後，感到吃驚，正看見馮同志手裡抱著一個一歲左右的，穿著紅色虎頭鞋的孩子，她在逗他玩，旁邊還有一個婦人抱著個舊被毯裹着的嬰兒。馮同志把手裡的孩子舉起，跟他又說又笑，那孩子也嘰咕做聲，滿臉笑容。美波從未想到馮同志竟然會笑！這是新發現，而幾乎不信她的眼睛看見當前的情形！

「哦，是妳！」馮同志跟美波說，她把孩子放在她懷中，那孩子立刻開始爬上她的肩上，去抓鴨舌帽，馮同志給美波介紹說，那婦人是她從湘潭來的外甥女，特為了來看遊行，她們正說著，外面鈴聲響了，馮同志說：「好，中飯吃完了，我們出去吧！」那婦人把嬰兒安放在床上，把另外的孩子從馮同志手中接過來，美波她們一塊兒出去了，一到了外面操場，美波發現馮同志立刻嚴肅如常，儼若另外一個人而變成她平時那冷面無私一板正經的育兒院院長。

操場裡學生們都穿著藍色制服，右臂上都縛著紅條，上面有「小兵」二字，大家整齊的站在那裡，育兒院的工友是個走路帶癩的老年人，在照壁（避邪牆上）貼放畫像和標語，他先在牆上空隙之處刷了厚厚的漿糊，然後把新的貼上，牆上全是滿滿的，美波看見最招眼的有兩張，一張是全新而又較大，上面是一個惡像的動物，用一隻血滴流下的長毛爪子，吊著一個瘦小的人，這人的眼睛突出，舌頭長伸，旁邊寫著：台灣的蔣介石。另外一張看起來也不

小，上面是一個老虎，張牙舞爪，口中噴血。在老虎的右上方，有一個人的大拳頭，像鎚子一般往下打去！旁邊寫著打倒美國紙老虎。【孩子們也齊聲高叫打倒美國紙老虎，打倒蔣介石！】老工友把畫張貼好以後，他去拿了兩個桶子出來，裡面裝的都是泥球，他把桶子放在院子中心，他對馮同志笑了笑，腿一瘸一瘸的走出操場中心。

「小兵們！」馮同志對那廿四個孩子說：「今天下午，你們要參加遊行和反美運動，我要你們先練習練習打中目標，打那紙老虎和走狗蔣介石，打得準，打得多，可以為我們育兒院拿得錦標：：：。來！大家拿兩個泥球先打蔣介石，再打紙老虎！」孩子們立刻高聲喊叫，打倒美國紙老虎，打倒蔣介石，同時，排著隊走到桶子旁，每人拿了兩個泥球往貼畫打去，頃刻泥球橫飛滿牆都是泥土四散，一團糟，老工友低下頭不敢笑。

「洪吉敏，怎麼了？」馮同志氣沖沖走過去，「你沒把第二個球打出去！」她抓著吉敏的手，很忿怒，吉敏眼看著她不出聲。

馮同志叫著問：「你為什麼不打美國紙老虎？」

「我不要打！」吉敏說，他的雙眼顯出懼怕。

「為什麼？回答我，為什麼，你不要打？」他揪著他的手臂搖動著問，吉敏的一隻手裡仍拿著泥球在盡力忍住流淚，馮同志尖叫起來：「人人都打，為什麼你不打？打，打，給我打！」可是吉敏就是沒動，他的嘴開始抖動，就要哭了：：：，美波趕快跑過去，把泥球從他手裡拿走。「好了，

好了。」她說：「你不要打紙老虎，就不要打。」馮同志瞅眼看著美波「妳敢！誰管這個育兒院是妳，還是我？」

「對不起，馮同志，我告訴過吉敏他爸爸是美國人，也許就因為此，他不願打美國紙老虎。」馮同志一聲怒氣從鼻子裡哼出來說：「學校是我管，每人都得聽我的，妳別以為他是省長的外孫，就有特權，要另眼看待！」

「真對不起！我從沒那麼想過！」美波冷靜的說，她牽著吉敏的手。「來，吉敏我們回家去。」美波拉著吉敏出去的時候，聽見馮同志大聲跟孩子們說：「大家快去洗手，洗完了睡個午覺，遊行的時候，我不要見任何人打哈欠。」

胡因在家只要一有空就弄他的所好，選栽盆景和配置其中的小亭、樓台、橋樑：：：。同時也養了不少的金魚，陶情逸性。

那天美波和吉敏回家後，吉敏就往魚缸附近跑去。美波跟她說：「快先去洗手。」

「我的手乾淨。」吉敏說著就在褲子上擦，美波說：「別弄在褲子上。」她把他帶進廚房去洗。吉敏很不願意，但是乖乖的跟媽媽去了。胡因看著一切，臉上顯出會心的微笑，他知道這孩子喜歡餵魚，他告訴他可以專做這事，吉敏很聽話，總是按著做，每次總把魚食量好，慢慢的，仔細的撒在水上，而同時十二分的欣賞觀看魚群的翻波游轉。

胡因問美波：「他的手怎麼了？」

美波做了個鬼臉說：「他們要他用泥球打畫上的蔣介石和美國紙老虎。」

「哦，還是那一套。」胡因說：「我以為他們會有新的東西給孩子們攻擊，吉敏打得準嗎？」

「沒人能分得出誰打中誰打不中，反正滿牆都是泥！可是！吉敏把馮同志弄火了。」美波用一個長口子的澆花罐澆了幾盆花，她接著說：「吉敏就是不打那美國紙老虎。」

「啊！」胡因很詫異「他不打？」

胡因笑著說：「那馮同志說什麼？」美波說：「她可訓了我們母子兩個。」她接著仿學馮同志的尖聲：「別以為他是省長的外孫就有特權。」

胡因皺起雙眉問：「她真那麼說嗎？」

「對，她就那麼說，那位同志，可是個怪物！」

「唔。」胡因說：「也許，她是快絕種的稀有動物！她倒不怕表明她的意思，我們從前稱這種人是陰溝裡的石子，又臭又硬。」

「可是，今天早上，我還看見她抱著個孩子又逗又笑的跟孩子玩，我以前想她不知道『笑』是什麼，我發現後想那跟她平常真是天壤之別。」

胡因笑著說：「她也許是一個外殼又醜又不讓人注意到的珠蚌，其實裡頭可有一顆小珍珠呢！美波。」

「小珍珠，小珍珠！」美波帶氣的說：「我要把吉敏換個育兒院。」

「美波！」胡因說，仍然在弄他盆景裡的一個小橋「現在共產黨也像國民黨一樣分派了，靠左的有一些很有力量的老幹部，他們要人人都盲目的奉行黨的要求，有的時候你實在不知道，一個人的腦子裡真正想些什麼。」

吉敏洗完手了進來，他在褲子上擦著濕濕的手，美波叫說：「別在褲子上擦！」

「來，吉敏！」胡因在一個椅子上坐下拍著腿說：「來，告訴我今天你在學校做了些什麼？」吉敏爬上胡因的腿上說：「我要你先給我講個故事。」 「又要講故事！」

「我餵魚，你給我講故事，不是說好了的嗎？」

胡因笑著說：「小傢伙，像你媽一樣，會討價還價。」他轉頭跟美波說：「有一天他會精明能幹，會籌算。」

美波說：「把你今天早上畫的畫給外公看。」

「畫！」胡因說：「畫得好，我喜歡我就買。」

吉敏從胡因腿上跳下來跑去拿畫，胡因微笑說：「你有一點激發的鼓勵，可以讓人辦很多事，那些反動改革派一點都不了解人性。」

「父親！」美波問：「你不反對新的一派嗎？」

「有些傢伙總不能永遠掌權啊！」

吉敏把畫拿來遞給他外公。

「啊，這畫！」胡因拿過來看，吉敏把畫轉過來給他，胡因問：「這畫的是什麼？」

美波說：「他起先要畫匹馬，但是到畫完了是隻海上的戰艦，您說他聰明不聰明？」

「哦，真是呀！那麼看像匹馬，可是這麼看像戰艦。」胡因把畫拿在手中轉來轉去看看，吉敏擠近外公的腿問：「外公給不給我講故事啊？」

「哦，講故事，我忘了，我看：：：讓我看，我的故事都講完了！」

「請你再講那個故事！」吉敏堅持他的要求：「那個醜傢伙和壞地主的故事。」

「哦，好，就講那個故事，從前在一個：：：」美波悄悄的走開了，她以前聽過一百萬次這個故事，她不解為什麼吉敏毫無膩味就愛聽它！

遊行的路線是從南中街到四門口，這都是城南很熱鬧之地，遊行隊伍本身沒有多少人，他們正經過前面兩個大樓，隊伍前面打著兩個旗子，一個是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五星旗，另外一個是老大哥蘇維埃聯邦共和國的斧子鐮刀旗，緊接著這兩面旗子的後面，有好些個身著列寧裝的同志，

手裡高舉著十幾張有普通窗戶那麼大的畫像踏步而來，那些畫像除了毛主席和統帥朱德以外，其它都是大鼻子或是滿臉鬍子的外國人，普通的中國人根本不知他們姓甚名誰！在這些畫像後面有一群跳扭秧歌的姑娘，她們都穿著顏色鮮艷的紅色村姑上衣，下面是同色的褲子和鞋，而鞋底卻是潔白分明！這些姑娘們隨著節拍跳動活潑，使街上觀看的人伸頸昂腰，盡往前面擠上一飽眼福。在這後面來了幾輛俄式軍車，載著老幹部和俄國老大哥們，跟隨著這些車後面有學生、有解放軍和其他自願參加遊行的人，大家手裡拿著小紅旗浩浩蕩蕩十分熱鬧，這些自願參加遊行的人是文化工作隊組織的，所以帶隊的當然是王同志，他跑前跟後大花精力，隨時發出命令：不能隨地吐痰，臉色得帶笑，一個人問王同志：「我們什麼時候叫標語口號？」

「快了，快了，別緊張，現在放鬆放鬆，記住！你們都是新中國的主人翁！」

王同志指著一個人大聲說：「喂！你有毛病嗎！怎麼不活動啊，還是你有痔瘡？」

「我是個瘸子，我不能活動太自如！」

「試著把好的那隻腿彎著走！人家不是來看殘疾人遊行的。」他又忙著跑過去，大聲說：「放鬆些，臉上笑！好，現在準備叫口號，一、二、三！」

「毛主席萬歲！」

「無產階級專政萬歲！」

「打倒帝國主義！」

「打倒美國紙老虎和走狗蔣介石！」

「中國，蘇聯友誼互助運動萬歲！」

「我們中國必得站起來，像巨人一樣站起來！」

他們一面大踏步向前走，一面大聲重複的叫著標語、口號，當他們一隊人到了八角亭，市中心的地方，已經有很多人站成一圈，圍著。在路的當中有一個簡單的台子。台上掛著毛主席和老大哥史大林的像，美波擠進人圈找了一處地方，可以看得清清楚楚，那路中心的台子，主持活動的是一個身穿大好幾號列寧裝的老幹部，他身材矮小而枯瘦，眼睛細細，嗓音尖而高，他手裡拿著一根小棍講話時，搖棍指人，當軍樂隊和遊行行列到達市中心後，音樂停止了，台上的老幹部把雙腿在台上一站分成八字形，雙手伸出讓大家安靜下來說：「我是劉同志，」他大聲說：「本區的政治指導，今天我們要鬥爭一個女傳教士，我們要鬥爭她，要揭發她的罪行，七年以前，她把好幾個孤兒謀害死了，我們最近才發現了一切證據。」下面的群眾高呼：「打倒美國紙老虎！打倒帝國主義！毛主席萬歲！」劉同志接著給了一長篇的演說，述說西方帝國主義的國家，自從鴉片戰爭起，如何侵害中國和朝鮮，這個說完，他對台下一小隊士兵命令說：「把那個美國女人帶上來！」

四個解放軍把一個美國太太帶上台中心，這個美國太太身體長瘦，灰白的頭髮蓬鬆，穿著一件黑色衣裙，腳下只穿著一支鞋，她的臉面蒼白滿是皺紋，在她的後面跟著六個鄉下男人，穿著農人的粗衣、粗褲，美波從未見過一個

外國婦人那麼狼狽而可憐，在朝鮮戰爭前，美波曾經見過她和她丈夫李牧師，他們夫婦在中國住了卅多年，美波曾經在他們的長老會教堂見過她，聽見過李牧師的傳道，也曾參加過教堂裡一、兩次午茶會，現在李牧師太太被眾人鬥爭，站在她後面的幾個就是檢舉她殘酷罪惡的「證人」。李太太眼睛往空看著，身體站得很直。劉同志轉身向著群眾，用棍子指著那被控的人說：「兄弟們，同志們：你們都看見了這活生生的人，她就是美國帝國主義者和華爾街指使來的又貪又殘忍的一個人，她把我們十二個中國孩子一個一個毒害死了。」這個時候，下面站著的一部份人大聲呼叫：「打倒美帝國主義！毛主席萬歲！史大林同志萬歲！」劉同志又介紹了那六個證人，他們一個一個述說子女被李太太害死的情形，每一個說完，下面的「打倒美帝國主義！打倒美國紙老虎！」就叫得更響。「毛主席萬歲！史大林同志萬歲！」也呼得更強，下面群眾之一舉手高聲呼叫：「我們應當處罰這個外國女鬼子，可是沒人說她和她丈夫是怎麼害死那些孩子的？他們為什麼要害死孩子們的呢？什麼是華爾街？那是買賣孩子人肉的街嗎？」

劉同志抬起雙手止住問話的人說：「愛國的同志！我們是公正的，我們一會兒就回答你的問題，但是我們先要請一位證人出來，她是多年以前給李牧師他們工作過的人，她要告訴你們，她親眼所見的一切，她要告訴我們美帝國主義的人怎麼殘酷對待和害死那十二個孩子！」劉同志說到這裡，轉過頭來更大聲說：「馮同志我們的主要證人！」

從幾個解放軍的後面出現了東一區育兒院院長馮同志，她今天穿了一套新列寧裝，頭髮梳得整整齊齊，旁邊的一個解放軍同志僵硬的站著，手裡捧了一個大盤子，裡

面都是白骨一大堆。美波看見馮同志，立刻打了個哆嗦，馮同志站在台上，像個電燈桿，她無語的站在台上，眼睛有點浮腫，薄嘴唇咬得緊緊的，美波心想多麼可怕的一個人，就是一個走極端的機器人，她想馮同志要說的，一定早就是上頭總書記命令下來的每個字每個詞！美波盡量控制住自己，否則她會撿個石頭就想瘋狂的往馮同志臉上扔去！一陣口號四起，劉同志得再次伸手出去讓大家安靜下來，劉同志往馮同志那邊看，下面的群眾和尤其是捧著白骨一盤的那個解放軍，也都很期望的等著馮同志發言。

「同胞們！同志們！」馮同志最後發言了，她的聲音很穩重，不激動「我們必須恨美國，但是不一定必須恨每一個美國人，我今天被命令到這裡來做證人，因為我八年以前給他們做過事，我的上層要我把以前的事實仔細的供實，這樣我可以得到獎勵，對！我願意得到獎勵，但是我如何才能把事實仔細的說出來呢！那些孩子們是因為得了白喉症而死的，李牧師和他太太盡力的挽救那些孩子而沒能如願，我告訴你們這個美國太太是無辜的，她和她的丈夫沒有殺害那些孩子，我知道因為我和他們一起照顧那些生病的孩子。」她從大盤子裡拿起 兩根骨頭來說：「對，這些骨頭是從孤兒院的後面挖出來的。」她還繼續說：「但是誰敢說都是人骨？都是孩子的骨？任何一個豬頭龜兒子都能看得出這不是人骨頭。」她把手裡的骨頭舉起高叫：「這是一根狗的後腿骨！」下面一陣騷動，劉同志走到台前舉著手高聲叫：「同胞們，同志們！這次稍有錯誤，有錯誤，我們再會招集會議，現在散會了！」

當人群散去，邊談邊笑的時候，美波看見馮同志被劉同志和幾個解放軍一同帶走，美波做夢也想不到有這樣的事件發生。

那天晚上，美波去上張教授的課，下課後，她跟他談到仇美鬥爭美國人李太太的事，張教授說，他以前認識李氏夫婦，他曾在星期天的時候，到過他們家去喝茶，張教授說：

「那位馮女士對李牧師夫婦真是忠心可佩，如果她不是在大庭廣眾時說出實話，那李牧師太太的命運也沒有什麼辦法，這樣做，以後不會有人出來再攻擊她，馮女士犧牲了自己成全了李太太：：：」張教授說到這裡，把頭轉過去，雙肩顫動著，壓不住自己的情緒，竟然落淚了，美波從未看見過他這樣，心裡覺得悶悶的，悄悄地回家了，回家的路上，她只能充滿歉意，她以前對馮同志的看法，完全是錯誤之極！她卻是濁水塘中蚌珠裡的一顆光亮可貴的珍珠！

在第二天早上的會議上，王同志說，要有不平凡的報導，每聽見他有此類的會議時，美波就坐得離他遠些，因為他一興奮的講話，他的唾液就四處亂飛，可是那天，他好像選了另一種方式，他講話的時候很嚴肅，也不太激動，他常停一下，然後加重語氣於他的下一句，他這樣的講話，倒使人聚精會神，美波是第一次專注聽他的所說。

王同志宣佈說，現在有一項新的工作計劃，長沙文化工作隊已經接到省書記的命令，要去河南省清河水災災區去援助他們，清河每年泛濫，災情總是遺害無窮，凡到春天總有成千成萬的百姓傷亡，生活不能，欲死不能，飢荒無

食，慘不忍睹：：：。文化工作隊的計劃是幫著沿太行山，鑿洞引運河之水入流，可灌溉耕地，而免除泛濫，希望大家都能參加這次的工作．．．．

王同志在結束他的講話前說：

「有人說，河南省傷災嚴重，死亡慘重，那是天意。」他說這話的時候，用手指一個字一個字的往下打，就像一個單手打字員，他接著說：

「有的人說要穿過太行築造一條溝道是不可能！說那不是人群可為的！但是毛主席說那些膽小如鼠類的，連愚公移山都不知道！其實這個故事，河南人早就知曉了，一年以前已經開始這個巨大的工程了。再過三天我們就要去參加工作，幫著完成這份偉大的任務。」三天以後美波隨著文化工作隊往清河災區而去。

※※※

※※※

※※※

※※※

胡因睡在藍美身旁未能入眠，他不禁想到貝潔，不知她現在漂流何處，他想老天爺真會捉弄人，當男嬰生下時，他會在男嬰的心上放了一張招蒼蠅的小紙，就有蒼蠅貼在小紙頭上，他想對貝潔就像是蒼蠅一樣永遠貼在那顆心上。

「你在想什麼？」藍美問。

「沒什麼」他說，要是年輕二十歲，他會轉過身來很自然的把她擁入懷中，但現在的年紀，他是心不能從願了，要是和貝潔在一起，那又不一樣了，他們會由夫妻變為老

伴，相同的興趣不少，也不一定要在床上多纏綿了，所以他轉了念頭，想到最近從北京中南海傳來的一些消息，中央的黨派很清楚的劃分了界線，左翼的積極者增加對右派的攻擊，胡因知道左派的後台是江青和林彪，他們與稍為緩和的周恩來、劉少奇與鄧小平相對抗恃，而後者則是希望中國現代化，傾向開放而在經濟上能追上世界國際的標準。

胡因說「藍美，我天天看公報的消息，而妳的單位更有些非官方的資料，妳們那裡有什麼近於真實的耳聞嗎？」

藍美是一個衛生所裡的組長，她聽了後用一個手指戳了胡因的肩膀一下說：

「毛主席在長江裡游泳，遊了九里，像他的年紀，你說不是太不尋常了，江青比他小一半，你知道嗎？」

胡因聽了很不自在，他希望他在床上能滿足藍美，可是唉！他自己卻一點自信都沒有。

「那在報上都有，我知道，那些反動份子怎麼樣？」

「據裡頭傳出來的消息是他們想把中國人都變成溫馴的動物，易於駕馭，你想得出別的可以說嗎？」

「想不出！」

提起這左派的一切，暫時讓藍美不去想情慾，她轉過身來平躺在床上，眼睛瞪著天花板說：

「我不知道現在是誰在操縱這一切，自古以來最能煽動的影響力，就是床枕上的功夫，最接近君主旁邊的女人、嬪妃，則可在耳邊撒出迷魂散。」

胡因知道她暗示的是江青，他沒說話，他不願意把話題又轉到情慾方面，他想毛澤東現在必也與他無異，心有餘而力不足，他改變了話題。

「哦！我沒告訴你吧！今天我收到美波的信，她快要回來了。」

「是嗎？」藍美高興的轉過身來。「什麼時候回來？好幾年了，該回來了。」

「她沒說一定，我想就這幾天吧？」

「她知道她大兒子在這兒嗎？」

「潘欣？她不知道。」

「我們讓她驚喜一下吧！」藍美說「我就想看她回來後，看見潘欣時臉上的表情。」

「她也許不認識他了！」胡因笑著說，「美波可能伸出手來跟他握手，還說“你好”。」

胡因突然變得很嚴肅的說：

「潘欣是個不太開朗的孩子，他必定經歷了不少的波折，從他兩天前來到這兒後，還沒見他笑過。」

「他多大了？」

「吉敏是十二歲，潘欣一定有十八歲了。」

「他看來比十八歲大。」

「那是因為他高，妳知道他有四分之一的外國種。」

「從他的長相我可以看出他是混血，他那兩隻眼睛可比你、我的大一倍，他父親是什麼人？」

胡因聳聳肩說，「父母好像是一半中國人，一半歐洲人，美波不願多提，有好些美國兵在中國都留下他們的野種。」

「真是不錯，你還找到這個孩子。你女兒一定很高興，很感激！」

「真不容易，我花了兩年的時間找他，我只知道他奶奶的姓，要是他奶奶離開重慶，那潘欣真如大海尋針，找不著了。」

「我希望他和吉敏可以相處。」

胡因嘆了一聲說「他們兩人簡直就沒說什麼話，兩人就像是南極和北極，只希望冰凍能慢慢溶化。」

1962年夏天胡因收到美波發來的電報說，她在星期天下午會坐公車回來，他很慎重而極快樂的歡迎美波。自從美波隨同文化工作團去了河南已經數年，美波一直在那邊

工作。在這段時日中，胡因很想念美波，總是想著她的談笑和幽默。她要回來的消息傳出後，省長的官邸從上到下，從裡到外打掃得乾乾淨淨，迎接她的到來。

美波的公車晚到了一個多鐘頭，當然這是司空見慣的，不算奇怪。美波到了家，大家見面都覺得她比以前黑、瘦，但卻朝氣煥發，頭髮剪得短短的，頭上戴著鴨舌帽，穿著一身新的毛主席裝。她看上去很時髦。她過去擁抱了胡因、吉敏，最後是藍美，藍美對這西式禮節還是不慣，覺得不好意思。

美波帶著笑喜悅的坐下說：「爸爸，我想我知道你要給我的驚喜是什麼。」

胡因此時拍了三下手，一個年紀大約十七、八歲的年輕人，個子高高的、長得很俊、長頭髮、皮膚白白的，從廚房走了出來，他的嘴角下垂，像是滿懷憂忿，他看了美波一眼，立刻走向胡因，像是在等什麼指示。

胡因笑著說：「潘欣，你知道應當怎麼樣……。」

潘欣看著美波，開口叫：「哈囉，母親大人。」

「美波這就是妳的驚喜！」藍美興奮的說，想會看見一次有喜有淚的母子重逢。僅是一霎那，美波眼中有一絲失望，她本以為驚喜會是見到母親貝潔，但她很快的站了起來，伸手過去抱著她的兒子。

「哦！潘欣。」

潘欣很不自然，有點僵，美波鬆了手，看著潘欣說：

「長得那麼高又帥。」她過去親了胡因一下，說

「爸爸，謝謝你幫我找到他，你是怎麼找到的？」

「說來話長，我們慢慢再說，你們在河南築堤的大成就。在報章上都看見了，可是有什麼有趣的事，報章沒有報導的呢？」

「呵！我告訴你，我們組織的女子鋼鐵隊，可把王同志那像雄雞一樣的威風全部殺滅，後來他縮得像隻無膽的老鼠。」

胡因笑著說：「別在湖南組織“女子鋼鐵隊”就好！哦！妳本來以為今天的驚喜是什麼？」

美波幾乎衝口而出說是貝潔，可是她把潘欣的手舉起說。

「爸爸，這就是！像我們湖南人說的“錘子敲對了釘眼”。找著了潘欣！」她轉過來問潘欣。

「這些年你都在那裡？」

「重慶，還有那裡！我們窮得沒法動，就因為此，公才找到我奶奶。」

「哦！對了，當然、當然，重慶是很慘、又很窮，潘欣你上中學了嗎？」

「上是上了，但東一處，西一處，沒好好上。」他噉著嘴說。

「我是個拖油瓶！」

「拖油瓶是什麼意思？」美波問。

「那是被母親，或是祖母的情人帶來帶去的子女。」潘欣嘟著嘴說。

美波心如刀絞，覺得是兒子故意那麼說。

胡因立刻站起來說：「我們出去吃館子吧！」藍美附和這個主意。她對這個團圓很失望，無心做飯，出去吃是最好不過。

1962年反美的呼聲還是激昂，何啟明是中國共產黨的聯邦好友，中國不但供給軍火、武器，也送去軍事顧問幫助反美。胡因在湖南坐鎮，似乎安全又安然，在家與兩個外孫在一起，非常欣慰。他對潘欣和吉敏都一樣的愛護，但私心裡總是對吉敏有點另眼看待。吉敏十二歲很會討外公的歡心，他會注意外公的飲食，給他送人參湯，替他輕敲肩膀……。

一天晚上，一家人吃過晚飯，在廳中間坐，胡因看見潘欣像是枯燥無味、坐立不安，在椅上左右搖動，就像是熱鍋上的螞蟻一般，胡因問：

「你覺得無聊嗎？潘欣。」「唔，沒有」潘欣說。

胡因笑著說：「我懂點心理學，你這個年紀的年輕人，總會覺得無聊枯燥，這是人之常情，覺得無聊不是罪惡，但撒謊是不可原諒的。」

潘欣把兩腿伸出，雙手抱著後頸，做出他平常那種對萬事不恭的樣子來，這使胡因眉頭深縐了起來，說：

「我在你的年紀時，也是常覺得無聊、無有目標，但年輕人總得培養出一個好的興趣，或是認定某種目標，這樣才不會虛浮不定。」

吉敏問：

「外公，你年輕時有什麼樣的興趣？」

「健身、練功夫，就是其一，你可使身體強健，也可使靈魂身心愉快。」

「我也要練身學功夫。」吉敏說。

胡因問潘欣，「你怎麼樣？」

潘欣只是聳聳肩，他不需要使靈魂美化，健身嘛！他喜歡，可是喜歡舉重，他有五十磅重的重錘隨身練習。

「潘欣，你不練功夫，一個比你瘦小的人定可把你輕易的打倒！」吉敏說。

潘欣舉手作手槍式，指著吉敏，嘴裡“碰碰”兩聲說：

「我只要動一手指，就可把任何人打死，練功夫的人也在內，你能用空手跟手槍比嗎？」

胡因說「我們現在說的是練身健體，不是動武殺人，我想明天我去買張乒乓球桌，在家練習，每星期比賽比賽。」

胡因轉了話題問吉敏：「你長大了，想做什麼？」

「我要做個農人。」

「很好的選擇。」胡因說。「我小時就在農村長大，直到飢荒的時候逼得沒法只有走出農村，現在好了，國家把水荒、乾旱、老鼠、蝗蟲、疾病等都滅光，很好了。潘欣，你想做什麼？」

「科學家，我想……」潘欣有點心不在焉。

「太好了，國家要是沒有科學家，怎麼能生存富強。」

藍美從廚房伸頭進來，打斷了他們的談話。

「胡因，你到廚房來。」

胡因點了點頭，想藍美怎麼神情有異，平常她總是欣然開朗的，他依言走進廚房，看見一個農村打扮的人，原來就是藍美的哥哥老吳，坐在桌邊，他的面容飽經風霜，皺紋畢露，霎那間，胡因幾乎認不出來！他們倆親熱的打了招呼，藍美替胡因端了杯茶來，說：

「胡因，我哥說，我爹在湘潭被抓了，他們把他押在街上，遊行、鬥他，澆得滿頭臉的糞。」

「為什麼？」胡因怒氣沖天的問，他最恨殘酷和羞辱的行為，他也盡量阻止有這樣的事件發生。

她哥說：「我們村中今年的收成實在太壞，大家都吃盡了蚱蜢、樹皮、樹根，有人聽說我爹還有點飯吃，就很氣恨，說他囤積食糧。」

藍美說「他只是存放了一些米，為了更難過的日子，這不算囤積犯罪。」

「收成很壞！」胡因高叫：「我怎麼只得到豐盛良佳的報導！」

藍美說：

「你知道嗎？那些報導都是虛構事實，都是為了褒揚公社的！」藍美不能控制她的忿怒。「他們只是虛報集體農場的成功、豐收。無人提到隻字說湖南災情慘重。」

「快叫人立刻派車，我們到湘潭看看去，到底怎麼回事？」

雅禮中學離省長官邸不遠，潘欣在這個學校已經上了兩年，比吉敏高四年，平常他們走路回家，潘欣總走在前頭，吉敏在後緊緊跟隨。潘欣覺得他是大哥，一切都領先帶頭，好讓吉敏效法。他習慣的用語總是在最後加個“你懂嗎？”吉敏也毫不在乎潘欣的態度。他還羨慕他寬寬的肩，滿身

的肌肉，更覺得他哥比學校其他的同學，知識更為豐富，遠較學校中足球隊的隊長陶某……每個女生都迷的帥哥，更來得帥。他不明白為什麼校中的女生，大都崇拜陶某。

在回家的路上，吉敏有時聽見潘欣跟他談些正事，在這半小時裡，僅僅是吉敏和他兩人，潘欣總是文詞通順，滔滔不絕，講解國家大事，這種時候他就像是個有知識明道理的教授！

潘欣說：「無論是什麼訓條，新的或是舊的，我們都必得知道而且要會應付得當，你聽說過“隨風倒”這幾個字的哲理嗎？當狂風暴雨來臨時，什麼都被摧殘、受害，唯有小草能順隨風向，不被拆斷，而能照樣生存，你懂嗎？」

「你聽說了些什麼新的，舊的訓條？」吉敏想了解一切，盡快跟在潘欣後面。

「我要你熟背毛主席的紅色小冊子，無論如何一定要能背出來，不管局勢怎麼變，那才能生存，你懂嗎？」潘欣又說：

「我知道在鄉下的農人養豬，要是生了一窩的小豬，都會歸功於毛主席，我覺得凡事成功都要歸功於毛主席，那是一種迷信，不過你得隨情勢而變，別愚蠢，就是得見風轉舵。」

「什麼是見風轉…」吉敏不明白。

「第一得敢批評俄國老大哥，第二要攻擊靠向資本主義的一群，要叫劉少奇為中國的克魯赫夫！」

吉敏雖不明白，但對潘欣卻開始崇敬得五體投地。

「你怎麼知道得那麼多？潘欣。」

「現在北京新起有勢的是江青他們，你知道她是誰吧？」

「毛主席的夫人。」

「對了，她有林彪在後撐腰，你知道林彪此人嗎？」潘欣自問自答接著說：

「他是軍隊的領袖，我不記得他的頭銜是什麼？我從不記這些，反正變來變去，現在江青有槍砲在她後面，就想要鬧出一些大事來。告訴我，吉敏，毛主席對“權力”是怎麼說的？」

「唔、唔、」吉敏盡力在想，潘欣用手一揮「說啊！快說！」

「權力、唔、權力、權力是由槍桿裡出來的！」吉敏猶豫的說。

「對了、對了，你應當大聲的說。」

他們到家後，知道外公剛從湘潭回來，他去了兩天。他們看見胡因正在客廳裡跟人談話，外公非常激動，他在拍桌敲凳。吉敏和潘欣立刻站在廳外聽裡面的談話，吉敏知道一個是唐同志，胡因的隨從侍衛，另一個較老，身穿毛

裝，一個毛主席的章別在胸前，他想那個章誌，就代表他是省黨裡的高級人員，他聽說過他外公不是湖南省最高階級的領袖，在省黨部中，黨書記才是最高的官員，也許此人是位居第二或第三的「黨書記」。

胡因說「真是可恥、可悲，怎能把實情實事隱瞞了，飢荒那麼嚴重，怎能報得天花亂墜，謊說各處豐收，搞這種錯誤的政策。」

「啊！我不能說是錯誤的，胡同志，集體農場還是在試驗當中，你看河北就有輝煌的成就……。」

「河北省我不管，我是湖南省的省長，我看見過老百姓飢餓而死，我看見父母喝自己的尿，把水省下來給兒女喝，我也吃過樹皮、樹根，到現在肚子還在痛，我不要在湖南有如此的事情發生！我昨晚跟劉主席通過電話，他告訴我努力來挽救這種危機。」他轉過頭來和唐同志說：

「在災區要減除一年的稅收，我要命令集體農場把農戶原有的耕地分回原主，讓他們能在小小的耕地自行生產，這樣能有些利潤，沒人能……」

「胡主席」另外那個客人打斷了說「那是反抗毛主席對集體農場的指示和政策，毛主席說……」

「我不管毛主席怎麼說」胡因不客氣的打斷了他。

「請回去跟黨書記說，我決定要想法減輕飢荒的情況。」

胡因跟唐同志說：「明早召集緊急會議，我們要策劃災區的緊急措施。」他說完後起身宣佈談話終止。在廳外潘欣輕聲跟吉敏講：「他這樣是走向逆風，情勢不順而行，太愚蠢！」

「他是按照劉主席同意的做！」吉敏不服。

「劉少奇？他早就反著毛主席了，你看吧！他快站不住了！」

美波到張教授處去聊了一會後才回家，快到省長官邸看見有士兵拿著上了刺刀的槍在周圍巡迴，她嚇了一跳，很快走到門口，兩個士兵把她攔住。

「我住在這兒。」她跟他們說：

「哦！省長家也有女傭了。」一個兵帶笑的說

「我是他女兒，讓我進去！」

另一個兵說「讓她進去，他應當見他女兒。」

這時美波心想真是出事了，裡面的中門洞開，有更多的士兵，她也聽見胡因正跟幾個人激烈的談話，那些人都穿著綠色的新制服，身上雖無官階，也無特別的標誌，但顯然是高級人員。

「我要呆在這兒，同志！」她聽見胡因跟他們說「我不去！」

另一個人說「你去吧！」他的語調堅定而有禮，「不要我們用強力逮捕你。」

在廳堂的裡面，藍美正和幾個士兵爭執，叫他們停止搜查房間立刻退出，她大聲說：

「如果這是有關公事，你們明天到他的辦公室去搜去、走、走、走！」

潘欣和吉敏就站在近處，一個士兵用手槍指著胡因，另外兩個用手拷把胡因拷住，胡因開始掙扎，拿手槍的兵用手槍往胡因臉上打去，把他頰骨打破，血流不止，吉敏看見跳過去叫著說：

「把他放了，把他放了！」拿槍的那兵，順手打了吉敏一個耳光，把他打倒在地，美波像瘋了似的跳過去，拳打腳踢，對付那個士兵，還是別的士兵把她制服，她才稍為安靜下來，最後胡因過去跟她說，「美波、美波，沒什麼，不管怎麼樣，我去向他們交代。解決了，我就回來！」他的語調出奇的鎮定。

「你們為什麼要逮捕他，他犯了什麼法？」美波又尖叫起來。

那些人沒理會她，把胡因押出屋外而去，吉敏慢慢起身，把嘴角的血擦了擦，雙眼忿怒的瞪著，潘欣在旁目睹剛才一幕，卻只是嘴角下垂，不發一言。

當天晚上省長的家人，大家都翹首而盼，希望胡因趕快回來，但全無消息。一早藍美稍為梳洗，換了衣服，就要

出去打聽，胡因怎麼樣了。美波想要跟她一起去，藍美說不用了，「我是黨員，也是政府機構的官員，我和官方的人有些關係，我去打聽一下，我想你父親很快就會回來！」

快到中午時，藍美回來了，只見她癡癡呆呆，臉色蒼白，嘴唇顫抖，唐同志一臉痛苦的陪著她走進來，美波從椅子上，跳了起來。

「怎麼了？怎麼了？」她的心快要蹦出來了，一陣恐懼，使得她胸前一陣疼痛，不能呼吸。藍美頭髮鬆亂，拖著腳步，宛如不聞不見，一直走進她的屋內。

美波命令式的說，「唐同志，告訴我。」她聲帶激動和傷痛。「我父親怎樣了？他什麼時候可以回來！」

唐同志跌坐在椅上，慘然的說：

「他們批判他了。」

「批判他什麼了？」美波怒聲的問。「他犯了什麼錯？」面向著唐同志，儼然他就是那審判官。

「他們說他是反革命份子……」

「那是狗屁！他到底犯了什麼錯？我是他女兒，我知道得清清楚楚，什麼反革命份子，胡說八道，那些狗爪子……」

唐同志打斷了美波的話。

「陸同志他們準備公開批鬥他，明天要省長戴尖帽子遊街示眾，讓公眾來做決定，怎麼處理，省長的自尊心很強，不能忍受這些無辜的羞辱……」唐同志停了一下，把眼睛擠了擠閉上，吸了口氣接著說，「今天凌晨他上吊死了！」

美波心裡一陣劇痛，倒在地上不省人事。

※※※

※※※

※※※

※※※

1966年二月初的一天，洪吉敏穿著一身新的綠色的制服，到了雅禮中學訓務主任的辦公室，那裡一片零亂，空洞的屋子裡只見紙冊滿地，牆上的掛鐘斜掛著，卻仍然在走，就僅是四十多分鐘前，訓務主任和其他的教員職工才被拖出去鬥爭。

潘欣叫吉敏到這裡來搜查文件，以期在批鬥時提出更多的證據，其實此地早已被搜過，所以吉敏並未專注的來做這個工作。

現在潘欣是長沙湖南大學紅衛兵的領導，他跋扈專橫的態度，吉敏很不以為然。自從潘欣去北京見過毛主席後，他已是長沙紅衛兵革命委員會的主席了，就因為這個關係吉敏也變成為偉大無產階級文化革命的中堅份子，吉敏喜歡這個頭銜，但並不喜歡此種任務，而他更覺得潘欣的所作所為，讓他頭痛。解放以前，他親眼見過人們被當眾處死殺害，也不知是犯了什麼錯，唉！他的外公胡因卻為了不能忍受批鬥的羞辱而自殺了。

他聽見外面聲音噪雜，有鑼鼓聲，也有人高叫：

「打倒反革命份子」

「打倒牛鬼蛇魔」吉敏很快的走到大街，看見有三十多個雅禮中學的教職員被拖出街上示眾，他們頭上戴著尖帽、身上或是頸中吊著破鞋、拖把或是裝著石頭的桶子，把他們的身體壓得喘不過氣來，寸步難行。這些壓力和精神上的侮辱，使得他們求生不得，求死更難。

紅衛兵們用墨水往被鬥的那群人頭上灑去，有的不倔站起，有的低首無聲，但沒有一個敢說反抗。

潘欣手中拿著一根長棍走來走去耀武揚威，一會叫一個教員打嘴巴自認是黑五類，一會又叫一個說「我承認我的錯！」更有一個說「我認錯，請毛主席原諒我的錯，我要跪在毛主席面前燒香請罪……」那人還沒說完，潘欣的棍子已經打在他的頭上了。

「什麼？燒香？你要毛主席死？你說，你說，你剛說什麼？別胡說瞎……」一陣打，有幾個婦女昏倒在地，可是鬥爭繼續下去…。

自從胡因死後，美波帶著潘欣和吉敏搬到一個只有兩個睡房的公寓去，吉敏和潘欣同住一間較大的。潘欣的衣物總是各處亂放，吉敏幾乎每天替他清理，心裡雖是不願，但因他是大哥，更因他之故，使得吉敏得到一些方便和特別的照顧，替他收拾、收拾也是應該的。潘欣這次要帶他到北京，去目睹劉少奇夫人的批鬥，潘欣挑選了十二個紅衛兵跟他同行，每人發了一個有特別標誌的臂章，一個綠色的帆布袋，裡面有一本毛澤東特別選錄，另外一頂新的

五角鴨舌帽，這幾個人算是超出其他的紅衛兵，更是一般女孩子崇拜的對象。

吉敏有時聽見潘欣和杜都在廚房裡談話，杜都是雅禮中學的校花！她本來不太熱衷身為紅衛兵，但經過潘欣的提拔，又有機會到北京去一趟，所以她就趁機加入，成為紅衛兵的一員。吉敏聽到他們的談笑聲，她那清脆的聲音灌入耳中就感到妒意無比，他希望雅禮中學另外有一個像杜都那樣的女孩，吉敏也很為杜都擔心，十六歲的姑娘不應當在外逗留太晚，那天已是過了午夜，他還聽見他們嘻笑之聲，過了不久，他聽見杜都尖叫，吉敏忍不住了，開門一看，只見潘欣強力要把杜都帶到美波的臥房去。

「別碰我！」杜都大叫。「讓我走！」

「不要驚扭，進去！」

「我不要到你媽房去！」

「進去！我說你進去！」潘欣生氣了。

「讓我走！讓我走！」

吉敏很想進去阻止，但卻聽見美波帶笑的聲音。

「來、來、進來！」

從美波的笑聲，吉敏知道她又喝酒醉了，同時又看見她挽著一個男人從房裡走出來，吉敏看出是張教授。張教授

安然的跟大家打了招呼，但潘欣卻瞪著他，杜都整了整衣裝，悄悄的出去了。

「怎麼了？兩個小情人吵架了？」美波站在臥房門口說。

潘欣沒出聲，只是聳了聳肩。

張教授開口說「我得走了，各位再見！」

「等等。」美波叫著想過來攔阻他，但沒走一步就昏昏欲倒，吉敏趕快把她扶住，溫和的說。

「媽，妳該睡了！」

「又是他！」潘欣不悅。

「你是說我嗎？潘欣。」美波問。

「是。妳為什麼要把時間浪費在這個書呆子身上，妳知道他是我們要清除的「四老」之一嗎？」

「嗨！又是政治……」美波用手指著潘欣說「別談政治…我跟張教授一齊發過誓，“不談政治”。你要跟我談論，來！我們來談論，我告訴你…」吉敏打斷她說。

「媽媽，請別說了。」他扶著她走進臥房。「睡了吧！媽，要照顧自己，好好休息。」

潘欣沒理他們，只倒了杯水漱漱口，才大口把水都喝了。

「你還跟她說這些“好好照顧自己”…」潘欣說。

「說了又怎麼樣？」

「那些都是廢話，又不合“潮流”笨蛋。」

長沙紅衛兵隊的十二個主幹隊員，坐著火車，手裡拿著紅底白字旗子，上面寫著…長沙紅衛兵，前去北京…，在去北京前，他們已做了一些必需的批鬥練習：追蹤（打擊）、擄搶、拷打

他們得發誓摧毀神壇、寺廟，滅除鬼怪，有的為了壯膽，不怕鬼神，甚至夜晚在墳墓旁睡覺，或是到停屍處休息。

吉敏跟著大家毀壞了許多宗教的神像，但他避免摧毀那些古董、藝術、書畫，他覺得這些沒有影響到他的革命活動。這個行動足以把他踢出紅衛兵群，然因潘欣之故，沒有人叫他走。

他們在火車上遇見許多不同地方來的紅衛兵，大家互相誇耀自己的功績。武漢的一群誇口他們把湖北紅衛兵搜集來上萬的古文書籍全數焚毀，一直燒了三日，火焰衝天數十丈。這些事對吉敏來說是完全不能接受，但他不能形之於色，只有悶在心裡。

長沙紅衛兵到達北京那時已是深夜，在火車站共有三個隊員，兩男一女來到站前歡迎，他們帶著眾人上了公共車開往郊區的清華大學，這一個鐘頭坐在車中非常熱鬧，擴音器大聲的播出激勵人心的歌曲，其他紅衛兵以大學生居

多，潘欣在談話間也不那麼隨便了，他的口頭語「你懂嗎？」「聽著」「笨蛋」是幾乎聽不見了。

批鬥王光美的大會定在上午十點舉行，地點就在偉大的無產階級文化革命的出生地—清華校址。

一個來歡迎他們的大學生說：

「江青同志讓我們轉達給你們勇敢的中學生一句話，她很關懷和親熱的說“我的愛國的小（機靈鬼）傢伙”，你們把王光美，這個傾向資本主義的當權派鬥爭了以後，我要你們回去，再好好的把剩下的黑五類、那些鬼怪都完全拖出來一齊掃光、殺盡。」

那個大學生接著說「林彪同志也要我轉告你們，他要你們在我們偉大的領袖毛澤東領導下繼續行動。」

吉敏很熱誠的問。

「周總理說什麼了？」他總是非常崇敬周總理。

一個學生說：「他沒說什麼，想是他胃病又犯了，他只是微笑的說：歡迎你們。」

「好！我們大家現在來喊口號吧！」一個學生建議，大家贊同，一陣口號聲，車裡的同學大聲的喊叫著，公共車在月光下直往清華校區而去。

吉敏在報章上看過王光美的像，她看起來很漂亮，很吸引人，她多半是穿著旗袍，吉敏喜歡婦女穿旗袍，他覺得

比那寬鬆太大的毛裝，悅眼多了。不知不覺間，他對劉少奇的夫人王光美，竟有了同情心和好感。

清華校院裡所有的教室都暫時成為了宿舍，專給遠來的紅衛兵們住，長沙的紅衛兵派在一個寬大的房裡，在一邊有毯子掛在鐵絲上，分格出一個空間，那兩個女同志分睡在毯子後面的行軍床（帆布床）其他都睡在鋪有薄薄一層稻草的地上。吉敏躺在稻草上翻來覆去，又聽見外面蟋蟀的叫聲更是不能入眠。

到第二天清晨吉敏醒來，只覺得頭痛得厲害，他對其他紅衛兵們興高采烈，歡欣無比的情緒，感到不滿，他們似乎是一群海盜，迫不及待的想要去取到價值最高的寶藏。

大家吃了一頓冷饅頭、溫豆漿的早點後，都齊集在科學院大樓前，這就是批鬥王光美的場地，樓前掛著極大的一條標誌“批鬥資本主義（傾向）的王光美大會”在這兩邊寫著：

孫悟空揮動枯鞭棍 宇宙間除淨萬魔塵

上午十點以前，各地分派來的紅衛兵隊，超過了五千多人，都在場地會齊。大會主席郭同志走上台後講了幾句簡短的話後，大會就開始了，郭同志雖矮小，但很精幹，約三十餘歲，他張口命令：

「把資本主義的走狗王光美帶出來！」

有些紅衛兵非常激動，高聲的叫著，「看、看、她來了，她出來了！」圍觀的人群在後面的拼命往前擠，都想看一眼這天下的大罪人！同時口號之聲四起。

「打倒王光美！」

「打倒傾向資本主義的王光美！」

「打倒中國的克魯赫夫劉少奇！」

「打倒劉少奇的愛人王光美！」

王光美被帶到台中，有些紅衛兵手中拿著小小的日本照相機，一陣猛照，只聽見「克烈、克烈」的拍照聲和閃光燈一亮、一亮，王光美穿著比她身材大很多的藍色毛主席裝，更顯得瘦弱，頸上圍著一串乒乓球。吉敏覺得她比當時在場的一群婦女都長得清秀，但卻遠不及他以前在照片上看過的王光美，當然那乒乓球就是要處罰她，罪條之一：

她和劉少奇去訪問印尼的蘇卡諾時，王光美曾穿著旗袍還戴著珠狀的一串項鍊，這是不容許的，帶她出來的紅衛兵要她在台中圍走數圈，讓人很清楚的看見她的項鍊，要是她稍一低頭，一個女紅衛兵就會掀起她的頭髮，強把頭拉高，下面人群譏諷之聲和台上羞辱之舉，讓吉敏實在不能忍受，而連想到他的外公胡因，他現在明白了為什麼那個愛國愛民為國家拼過命的人，他的外公會選擇在囚中一死的命運！

批鬥開始了，大會主席發言問：

「王光美，妳對今天的批鬥有什麼想法？」

王光美慘然一笑，她謝過了大家來參加今天的集會批鬥她，她請求在此的一切回答不要大肆宣傳，因為到底她是國家的一個知名人士，要是過份宣傳出去，對國家的榮譽來說只會有損無益的。下面立刻有不屑之聲的反應，他們想她還要提起“國家的榮譽”，她才是呢。打扮得很妖艷的出國跟外國的元首照相，是誰損害了國家的榮譽？

主席舉手請大家安靜下來，他說，請別多費時間，我們要先來處理其他嚴重的問題，他首先舉出很嚴重的一條罪狀，他要她回答：為什麼在「大躍進」的初期，她讓支援她的份子，去鎮壓了“學生運動？”一陣群眾反應。

「把她打進大牢」

「要她洗淨學生們的血冤！」

主席問：「妳怎麼回答？」

「我道歉！」王的聲音幾乎聽不見。

「承認妳的罪過！王光美」群眾中一個忿怒的聲音，其他人一齊同意，「承認妳的罪！承認妳的罪！」

王光美把頭低下又道歉一次，吉敏根本聽不見她說什麼，她說完後把手伸向主席，主席不屑的把她的手推開，大聲的說：

「還沒完呢！」

一個肥壯的女幹部走上台去數出以下的罪狀：

- (一) 跟資本主義反動派和改革派商談和平。
- (二) 鼓動個人為私營利。
- (三) 鼓動有個人擁有的小資產事業經營得利。

一個年輕的男幹部也上台指出她的“三不和”。

- 第一個“不和”：沒和窮困的鄉民一齊飲食過。
- 第二個“不和”：沒和窮困的鄉民一齊居住過。
- 第三個“不和”：沒和窮困的鄉民一齊工作過。

這說明她是一個低下的臭資本主義的女人。

其他還有人提出很多罪狀，主席問王光美她承不承認這些罪狀，王光美一一否認，她說她從來沒意識到發生過這些事情，台上一個告狀的用他那肥手指著王光美說「妳仔仔細細的讀了毛主席的語錄，看妳有沒有意識到！」

一提到「語錄」王光美突然帶笑的說，在她北帶河有一個鄰居竟然把她愛人手署簽名的一冊語錄，賣給了外國人，下面的人眾聽見這話，議論紛紛，一陣騷動，當然誰都知道她所說的鄰居，不是別人就是江青，因為眾所週知，這兩位居住在中南海時，左右為鄰，此二人的爭風吃醋，也是人人知曉。騷動未止。潘欣卻借這機會來介紹自己，他站起來高聲跟大會主席說：「主席，我的名字叫潘欣，我是長沙代表的領隊，我建議讓王光美來背背毛主席的紅冊語錄中的頭幾句，或是毛主席其他的訓條，看她真正的知道不知道？」

贊同之聲齊起，「對、對、叫她背背頭幾句。」

「王光美背背看妳對語錄認識多少？」

「快背、背毛主席語錄的頭一句！」

「背啊！妳這資本主義的臭走狗！」

潘欣十分得意，左顧右盼之後坐下，特別得意，那些女紅衛兵都爭著送上秋波。吉敏卻越來越不自在，對一個國家元首的夫人應當是這樣嗎？為何要如此的不顧她的尊嚴，他不忍再往台上看，大會主席拿了一本語錄在手裡搖著跟王光美說：

「大家要妳背、背吧！」

王深深吸了口氣，開始結結巴巴的背。

「不對、不對，錯了！」下面有人在叫。

「她忘了列寧主義！」另一個則糾正說。

「妳怎能那麼大膽，敢改變毛主席的語錄。」第三個人舉著拳頭，怒聲的罵。

「同志、同志們」王光美安靜地說「真抱歉，我沒想到“列寧主義”，但是林彪同志曾經說過，我們應當現實的來研究毛主席的語…」

大會主席打斷她說「王光美，妳背不出語錄的句子，還要強辯講理，這證明妳態度不對，不能接受批判！」

「把她打入監牢！」

「把她送去勞改，這個臭反革命份子！」

「王光美」一個女紅衛兵站起來用手指著王說「妳和劉少奇去訪問印尼的時候，妳曾經問過江青同志，妳是否在國宴的時候應當穿高跟鞋、戴手飾，江青同志跟妳說“不應當”，她甚至還忠告妳的穿著應當通俗簡陋，以示是個驕傲的無產階級的幹部，妳同意了，對不對？」

「我，……我同意了」王光美盡量在想這是什麼時候的事。

「但看報上登載的相片，妳卻是打扮的花枝招展，據報導妳又穿高跟鞋，又戴飾品，甚至不要臉的跟蘇卡諾談笑自如，是不是？」

王光美很不自然的笑了笑，但卻毫不以為然地說：「我是戴了首飾，但我那友善的會話，不能被稱為調笑……」

那女紅衛兵打斷了說：

「不管蘇卡諾到那裡去，妳都跟著他，妳就是想跟他搶鏡頭，是不是？」

「我是代表中國，當然……」又被打斷了。

「為什麼那些歡迎國外來訪貴賓的群眾，手裡只拿著妳和劉少奇的照片，而沒有一張毛主席和江青同志的相片？為什麼？為什麼？」

「我不知道，也不能干預到被訪的國家，如何安排他們的群眾裡手裡拿什麼來歡迎，那是他們的決定……」

「回答我另一個問題」那個女紅衛兵又說，「妳那次訪問回國還帶了不少的禮物，可是妳只給了江青同志一張照片，妳也沒有禮貌的去看看她，是真的嗎？」

「我們都是政府的人員」王光美要表明她不是對鄰居不友善。「江青同志和我在有些公共場合上也常見面，我沒有必要…」

那女紅衛兵看看左右的群眾，又跟王光美說：

「王光美，是真的嗎？江青同志對這事很不高興，她把妳給她的那張相片，還有劉少奇和蘇卡諾一齊照的相片，都撕了。哦！還有那張相片裡全是一些半裸的印尼舞女，江青同志撕得還真對，她還說這樣去代表中國，真是有傷國體，她是那麼說的，對吧？」

吉敏覺得很奇怪，群眾對這罪條反應似乎並不激烈，有的拍拍掌，有的笑了笑，他看了看坐在他和潘欣之間的杜都，杜都回視他後，輕聲的說「人人都知道，這個江青很妒忌人，她做過演員，你知道嗎？」

「不知道」

「聽說她最成功的就是演過易卜生話劇裡的娜拉」她聲音放得更低說「有人說她在上海一度曾操過……。」

「那是什麼？」

「妓女！」

「噓…」潘欣很生氣，不讓他們出聲，他倆對看了一下，也就不講話了，吉敏覺得很安慰，他們三人中，杜都好像是站在他這邊的。

批鬥會後的第二天，吉敏聽說王光美，中國的第一夫人被打入監牢，他的心覺得非常沈痛。

偉大的無產階級的文化大革命開始了，如排山倒海般的洪水，注入整個中國，每個地方都受到它的波及。毛澤東的紅衛兵，散佈各處，火車、船隻、卡車、公車上面都有，他們的臂上帶著標誌，那就是路條和飯票，他們身無分文，只是手拿一個小包，和極少的衣物，而每人手中都拿著一本毛主席的紅色語錄，招搖而過。他們住在最講究的大飯店，或是選擇在漂亮的私人住宅和廟宇清靜之地…任其所為。有人當時就把他們比喻為“蝗蟲之災，所到之處，全吃空空”。來得及躲的就快快避去，然而有數不盡的文人、學士、教授、藝術家、受過文化薰陶的，都被無辜的拉去受苦冤屈而死，最可怕的是他們鼓勵隨意告發別人，尤其是自己的親屬父母，這樣可以讓自己免受鬥爭！

吉敏也跟著隊伍，做了不少的惡行，像是搜查私宅，或是無故的抓人鬥爭、拷問，但他自覺這些行動無益於國家

或任何人，他跟潘欣說，他很想念學校的生活，潘欣大笑說：

「學校？有什麼用，毛主席不是說，我們得向貧農學習嗎？」

「貧農除了教我們如何用自己的屎尿來肥沃田地外，別的我都沒學到。」

「那你管他的。」潘欣說「如果毛主席那麼說了，絕對錯不了的！」

自從潘欣和吉敏從北京回來後，吉敏常看見杜都，潘欣不在的時候，她常來他們家玩，有時帶了些自己做的饅頭、水餃給美波吃，或和美波聊聊天，吉敏則在旁侍候她們茶水。

美波的身體越來越壞，又瘦又見老，皮膚鬆弛而且眼睛紅而無光。吉敏非常擔心，這也是他不願老跟潘欣和其他紅衛兵出去的原故。

一天潘欣跟吉敏說：「奇怪，怎麼你有時間見杜都，而不和我出去辦事呢？」

「我跟你說了，我得照顧娘，她有病，你是知道的。」

「你聽著，我告訴過你，不要有感情的牽掛！」潘欣大聲的說，故意要在房裡的美波聽到。

「什麼感情上的牽掛？」

「每個人都不應有家庭的觀念，必須與家人親戚斷絕關係！這是身為紅衛兵的先決條件！」

「那我不管。」

「你得洗洗你的腦！」潘欣縐著眉很生氣的說。「你要不是我弟弟，我就先把你拉出去鬥！」

「哥，你不是矛盾了嗎？你沒把我拖去鬥，是因為我是你弟弟，那我不是你的親人嗎？」

潘欣瞪著眼看著吉敏，好像他是個白痴，很不耐煩的說：

「你得看實情，實況如何？」他的語氣較為緩和，把手放在吉敏肩上，「我會盡我的能力保護你，現在劉少奇一幫已經下台，我們得見風轉舵，明白嗎？」

「我不管！」

「唉！你現在就像個被寵壞了的傢伙。」潘欣很親熱的挨著吉敏的肩說「你聽著，我要你有好的前途，現在我們可以把握這良好的時機，做些有功的表現，並且建立一個好的記錄。等時機成熟的時候，你和我就這樣……」他手一舉，像射箭一樣，嘴裡說「咻……我們的前途會青雲直上！」

潘欣又得意的說「你記得小李嗎？」

小李是個同學，「那同學，臭池塘裡的小石頭，怎麼樣？」

「他自願批鬥他老爸，我要你幫他！」

「不！」

「杜都也不願意去！這是巧合嗎？」潘欣斜眼諷刺的說。

「什麼巧合、巧合，你這疑心鬼！」

潘欣抬手想打吉敏，但他改變了主意，只說，「好，吉敏，要證明你沒偷了我的女友，你就跟我去，否則我會以為你們倆有什麼勾當！」

在牛尾巷李家的房前，李教授，小李的父親，曾是北京師範大學的教授，他已被批鬥過，曾在大街戴著尖帽遊街示眾，此時卻是被迫跪在家門前再聽罪名，舉鬥他的就是那十七歲的兒子，小李以前是個情緒低潮的孩子，現在他手持短棍，眼中凶光畢露，正站在他父親面前。

在潘欣的主持下，批鬥會正式開始，小李拿著一張紙條，大聲唸出一條條的罪名，李太太五十多歲略胖，被兩個女紅衛兵攔住，不讓她走近李教授，她滿臉眼淚，哭著、叫罵著，那不孝的兒子，「饒了你爸吧！你知道他有心臟病！你說的都不是真的，你這個沒良心的禽獸，老天懲罰我生出你這個東西。唉！我們家怎麼會這樣的，你父親是個正直無私的人，那是罪惡嗎？你是個怎麼樣的兒子？」

小李毫不理會他媽，他只是面無表情的，以單調的聲音唸著一條條的罪狀。

「李超明是個反動派的教授，他要學生勤學競爭，只是要學生得到高分。他反對毛主席所訓：所有知識份子必須向貧農學習，而應以“勞改”來矯正這些人錯誤的思想，而他在家時連飯碗都沒洗過，他還要保留著他的洋書外文雜誌，那全部私藏在無人知曉的地方……」一連串的罪行。小李唸完後看著潘欣，潘欣走過去，拿棍指著李教授說「你承認你的罪行嗎？認錯嗎？」

「不、不承認！」李教授反抗，他的聲音緊張而急促。「我的教法，就是能讓學生真的能學到知識，這才是上學的目的，否則為何要上學。」

「你們聽聽！」潘欣向大眾說。「這個人一點不承認自己的罪行，不認錯、不悔過，我們應當怎麼辦？」有的紅衛兵大聲說：

「打倒他！」

「打他一頓！」

「大義滅親！」

「小李，你說！」潘欣說：「表明你完全對黨的忠心，大義滅親立功記錄，我們都是你的證人。」

小李傲然大步走近他的父親，揪著他的灰白頭髮，用勁把他的頭往地下撞，一條罪狀就撞一次……李太太此時已是傷心和生氣到了極點，幾乎發瘋，聲嘶力竭的尖聲哀叫著，李教授卻是無聲的忍受著，最後他頭上的血滴了滿地。

小李才稍稍緩了下來，訴說罪狀的聲音也帶著震抖，舉動漸慢，最後停了下來，他扭過頭不能繼續下去，而他緊閉的雙眼，再也關不住那湧出的眼淚。潘欣過去推開他，接著數落李教授的罪狀，邊說邊把罪人的頭往地下猛撞。

「這是為你的大哥——那腐敗的官僚資本家！」

「這是為你的二哥——那專寫靡靡之音的作曲家！」

「這是為你的三哥——那貪得無饜的資本家！」

「這是為你的四哥——那個美國走狗！」

數到這裡，李教授和他的太太早已昏厥不省人事了！

吉敏臉色蒼白不忍目睹下去，用手捂住嘴離開批鬥現場，只想把剛才一幕從腦中一洗而淨，那罪人受傷、受侮，滿臉濺血，眼珠上翻的情形使得他想要大嘔大吐！

突然有隻手從後面伸過來，那是杜都。

「你怎麼了，沒什麼吧？」

「沒什麼，謝謝。」他用手擦了頭上的汗水「現在好多了！」

他倆無言的往前走去，還聽得見批鬥場地的人聲、口號聲。

※※※

※※※

※※※

※※※

吉敏在最近的十年裡（四年的文革和紅衛兵的動亂，六年在五七學校及與農民在湘潭生活）對步行走路是全不在乎，三四里路不算什麼，所以這次回家，下了火車，他決定走著回去。

他回想從 1970 年毛主席決定了所有的紅衛兵，都應該在五七學校工作後，他也就下了農村學習，他覺得這些年來，除了勞動把身體鍛鍊好以外並未得益，他在農業上面沒學到什麼，而且懷疑他的勞力對國家實際的貢獻又有多少？

他知道當毛主席發現紅衛兵們已經扭曲了他原來的想法，恣意破壞，沒有得到良好的效果時，他非得阻止這些瘋狂的小鬼，他也曾想到過把這些極端份子，全部送入監牢，但是那裡有可以容納上千萬犯人的監牢！

毛主席總是有一種超人的第六感，在他上了年紀後，固然是漸漸老化，但在他的腦裡總有個像電視上的“天線”這告訴他那些紅衛兵是被他人利用，因而鬧得如此天翻地覆，他也知道林彪有他的野心，而自己的愛人江青更是胸懷私念，希望掌天下而要與清朝的慈禧並論的。

毛主席有他的第六感，無論什麼事發生，他總有辦法。羊群都跑了，還去趕著修欄柵，為何？這就是他的政策，當時最好就是把他們都分配下農村去跟農民學習，也就是四至六年的勞改。到了現在，五七是過去了，吉敏該是他重新接受教育學習的時候了，他想上大學，更願與書本為伴，到圖書館工作。

吉敏到了家，看見屋裡收拾得很整齊，他娘原睡的房間像有些灰塵，而潘欣和他睡的那間，像是最近有人睡過，他想是否潘欣也從五七的勞改回來了。過了一會他才發現到美波的房裡，衣櫥上掛有兩件年輕女孩的衣裙和一件像護士的制服，美波到那裡去了？他幾乎有六個月沒有她的音訊了，他覺得很不自在，這些衣物是誰的？

他走到廚房，裡面很乾淨，只有一雙筷子和一個麵碗在水池中沒洗，好像是吃的人匆匆離開，沒有處理，他四週一看，才見桌上有個小條，上面寫著：

吉敏：你媽剛在湘雅醫院開過刀（是癌），我在醫院工作，她特別指定要我照顧她，她收到你的來信，知道你要回來，但她現在不想見你，等過些日子，你再去看她！

杜都

一九七六．十二月四日

吉敏從廚房出來，找著他的舊腳踏車，直往湘雅醫院而去，他騎了幾乎四十分鐘才到那西式建築的醫院，他到詢問處，問出他媽的病房，同時緊張的說：

「她怎麼了？」

「她正在睡覺呢！」

他問杜都在不在，櫃台後的護士說

「她吃飯去了！」

吉敏沒再打招呼，直往病房而去，病人正在睡眠中，當他看見病人時，簡直驚訝極了，她的面部瘦得皮包骨、頭髮少得幾乎全無，眼睛緊閉著，深凹下去，眉頭緊繃，好像極為痛苦，吉敏心理難受，無聲的退出病房，想忘去剛才所見，他一退出，剛好撞在一個護士身上，她說：

「你來這裡做什麼？」

吉敏未答，找到腳踏車匆匆離開醫院，他只覺得喉中有塊難嚥的石頭，只想忘掉病房中所見的一瞥。

杜都很晚才回來，六年不見，她看起來沒變，稍瘦而更顯得漂亮，風度更為穩重，看來特別光彩，像正在開放的一朵美麗的花。二人一見只是禮貌的招呼一下，好像沒什麼話可說，隨後她的笑聲和熱情的問詢、寒暄讓他放鬆了，他倆聊了別後種種，她問了他很多問題，吉敏簡言在農村的生活可比她的簡單多了，她這幾年則在貧窮的貴州做個「光腳大夫」經歷了很多，杜都說，一般人說起貴州只知道出產“茅台酒”。

1972 美國的總統尼克森在北京的人民大會堂，端起此酒說“乾杯”後，貴州茅台幾乎是世界聞名的四個字了，當然有多少人能知道貴州的貧乏不富呢？他們的談話，由個人而到國家，自從毛澤東和周恩來死後，林彪的神秘的墜機，中國共產黨內部幾經明爭暗鬥，最後鄧小平的實用主義佔了優勢……

杜都和吉敏談得高興，忘了時間，直到牆上掛鐘敲了十二下。吉敏才想起要問杜都有關他母親的病情，臉上全無笑容。

「妳想我媽的病情究竟怎麼樣？」

「熊醫生比較悲觀，他說你媽有百分之七十五的可能不會有問題，雖說還有百分之十五……這是茅台的酒精含量。」

杜都清脆的笑聲和學熊大夫的幽默樣，又讓吉敏恢復了笑臉。

「哦！我幾乎忘了給你……」她從口袋裡拿出一封信給吉敏，接著說「這封信在我口袋裡很久，我就等著你回來給你！」

吉敏打開信封，美波脆弱的筆跡，現在他的眼前。

親愛的吉敏：

明天早上我要去動手術，如果不行，我要你記住，誰都要走的，只是時間的早晚而已，要是上帝能多給我幾年活下去，那我會衷心的感謝他的恩賜，我大半生都過了，以後人生的旅程只是緩慢而無味，甚至是煎熬，但我會更珍惜這些時間，因為我們可以同在一起。

你答應我一個要求，吉敏，好嗎？如果以後情況允許，你找到你父親，在沒有我的同意前，請千萬別帶他來見我，我不希望他在這種情況下看見我，對你也是一樣，現在的中國讓我驕傲而有了重生的希望，如果病好了，我會打起精神，穿上我最好的衣裳，打扮起來跟我親愛的人再相擁抱親吻，我愛你，吉敏。

媽媽

吉敏看完信後，他的一腔熱淚湧出眼眶，他覺得非常傷感但很快的把眼淚擦乾，把信放入袋中，杜都從廚房進來重溫了他的茶，她在他身邊坐下，他突然覺得有一股強烈的慾望想與她熱吻，他感到她身體的溫暖，且有一種無名的香味，但他控制了自己站起來坐到一旁，緊閉雙眼，摒住呼吸，杜都瞪眼看著他，有些詫異。「怎麼了？吉敏？」

他猶豫了一會雖然很痛苦，但他必須告訴她，並向她表白他一直就愛著她，可是不知道如何向她表達，更不知道自己那來的忍勁，控制自己，這是不容易的，只覺更加痛苦。

「都都請別引誘我」吉敏的聲調不是很穩定，「這對我已是太痛苦了，老實說，只要看見妳就讓我情不自禁，這實在是種煎熬！」

都都笑了，吉敏看著，像是一種苦笑，她說：「沒關係，我總是把你看成我弟弟，或是女朋友……引誘你，從未想過！」她站起來拿起她的衣服走了。

吉敏很驚異，「什麼！女朋友？她怎麼這樣想，對她來說我難道是女人氣習很重的男人。」當然她說的話刺傷了吉敏的自尊心，他忘了都都是潘欣的女朋友，他剛才就該以行動來表示對她的熱愛。

他回房上床後，一直不能入睡，只想著杜都，並想像和她熱情的擁抱親吻，而她也有同樣的反應，並將她的指尖緊掐進他的體膚…但他決定不再幻想，因為她是潘欣的女

友。可是星期天杜都卻來看他，吉敏喜出望外，她還帶了中餐並且她一如往常，似乎三天前之事，未曾發生，他們很融洽的過了一個中午。

當天下午潘欣也回來了，他看起來黑了，也瘦了，雙眼通紅，像是發炎，五七的改造，顯然使他感到無法自滿。但是看見杜都精神煥發在廚房包餃子，他很驚訝。

「哈囉，潘欣」杜都滿心歡喜的打招呼。

「哈囉，杜都」潘欣幾乎不相信自己的眼睛，他把箱子放下，面帶猶豫和猜意的問，「我媽在那裡？」

「你不知道？她沒給你寫信嗎？」杜都問。

「我們從來不通信，怎麼了？」

「她在醫院。」

「哦！我弟弟呢？」

「我聽到他在屋裡唱著靡靡之音呢！他大概還在屋裡。」她覺得潘欣對美波的病，似乎一點也不關心，她說：

「潘欣你媽在醫院。」

「那是當然，她從來就不檢點，不注意！」

「她剛開過刀。」杜都的語氣微帶指責。

「吉敏回來多久了？」他各處看了看然後問。

「三天。」她冷冷的說。「你要喝杯茶嗎？」

「妳的口氣像是一家之主，你們結婚了嗎？」

杜都大笑，「當然沒有，你為什麼那樣問？」

潘欣相信她不是吉敏的女朋友，他笑著坐下說：「好。我喝杯茶，不過先來個見面禮。」他想過去吻她，可是她卻很快溜去端茶了。

吉敏從他房中出來，口中唱著歌，身上穿著運動衫及短褲，潘欣看著滿臉疑問。

「哦！可不是我親愛的哥哥嗎？」吉敏譏諷的說「歡迎你回來！」

潘欣決定要表現得無所謂，他過去緊緊擁抱了吉敏，很親熱的說：「吉敏，你長高了，你還在長嗎？」

「不，身高是不長了。你的五七勞改怎麼樣？」

潘欣做了個鬼臉說：「大概跟你的一樣，你應該知道。你說身高是不長了，什麼意思？」

「我是說思想上可長了。」

吉敏穿上一件杜都給他洗過的衣服，潘欣在想，他們倆是已同居了。

吉敏覺得不自在，目前的潘欣不是他從前記得的潘欣，剛剛親熱相抱的態度與前不一樣，這改變讓他不能忍受，他靠桌坐下說：「勞改使你得益不少吧！」

潘欣覺出他弟弟冷冷的態度可沒說什麼，國家政治的改變太大，他以前所傾向的，都可以用來阻礙和傷害自己，他只說「我想你的勞改也未曾讓你學到什麼，吉敏是吧。」

杜都拿了兩杯茶來，潘欣用一支胳膊親熱的挽著她的纖腰說：「我想你已經好好的照顧我的女朋友了。」

「我三天前才回來，而是她照顧我很好」吉敏說。

「真的嗎？她是不是替你又洗衣、又做飯？」

「我去弄餃子去。」杜都溜出了他的胳膊。

潘欣親切的看著杜都走過去要進廚房，才跟吉敏說：「她做飯做得不錯吧？」

「為什麼問我？」吉敏邊喝茶邊說：「你以前就欣賞過她做的飯。」

「我一向就喜歡她做的飯菜，你呢？」

吉敏知道他哥哥就要試探他和杜都的關係。

「你怎麼不直接問要問的問題，潘欣？」

「你們倆個別說我！」杜都說，她上身穿著短襯衫下穿長褲，正彎腰弄爐火。潘欣兩眼瞪著她小小圓圓的臀部盡情欣賞，稍後才問「吉敏，告訴我，她替你洗衣物了嗎？」

「潘欣，你怎麼不直接問我，我們是不是同居了？」
「你以為我是忌妒，是不是？」潘欣不自然的笑著說：「我何必問那些，我不是很相信你的嗎？哦，我要跟你說，我已經申請去軍官學校受訓，他們也許要來調查背景，我要你和媽給他們適當的資料……。」

「你連媽在那裡都不知道，你關心她嗎？」

「我當然關心，她在醫院。」

「是我告訴他的。」杜都說。

「有的時候，得小心點」潘欣說：「給錯了資料也許會把人一生都給毀了。」

「如果他們來問，你要我說什麼？」吉敏問

「就別提紅衛兵的一段，我不願把以前的記錄透露出去。」

「為什麼？你不是建立了一個光輝的記錄嗎？…」

「吉敏、吉敏」潘欣不奈煩的打斷吉敏的話「政治之風轉變了，我曾經保護過你，現在你應該保護我了。」

「為什麼我該保護你？」

潘欣瞪眼說：「我們不是兄弟嗎？我們不是一家人嗎？」

「你多少年前不是就跟家庭斷了關係，現在是不是要想挽回，太晚了吧！」

潘欣搖著頭嘆了一聲「吉敏，你聽我說，要見風轉舵順潮流走，我從前就要把對的觀念灌輸給你，怎麼你都聽不進去？」

「對，你是那樣跟我說，不過無論你怎麼敲打、猛擊，我也聽不進，我很高興我沒聽你的！」

「你這沒良心的人。」潘欣說「等著看吧！等風向又轉的時候，看你又來跪著求我，你等著吧！」

「潘欣！」吉敏說，「我跟你說了吧，你是我哥，我會把你當兄長對待，但是我不會替你撒謊，無論風怎麼吹、怎麼轉，你是你，我是我！」

「你是說你不會隨風轉舵？」

「我只會往對的方向走，媽病好了以後，也會這樣辦。」

「我才不管媽要往那個方向走，她在這新社會裡，只是一個沒用的人，一點用都沒有，像沒用的廢紙！」

「你說話小心！」吉敏很生氣的說。

「我還要說，她在這鄰近不是跟張三就是跟李四睡覺，就像是個野雞！」

吉敏往潘欣臉上吐了一口唾液，轉身要走可是潘欣把他抓住打了他一個耳光。「沒人在我臉上吐過吐沫。」吉敏又在他臉上吐了一次。潘欣忿怒的開始接連打了吉敏幾個耳光，一個比一個重。

吉敏此時已不能控制，他知道他不是他哥的對手，他慢慢往後退，而潘欣繼續窮追猛打，吉敏無奈，順手抓起一把椅子用力摔在潘欣的頭上，把他打倒，吉敏很快過去，揪起潘欣的頭髮開始把他的腦袋往地上重擊，並且口裡直說：「這個是為了四人幫的頭頭江青，這個是為了四人幫的第二號，這個是為了四人幫的第三號…」

「住手、住手，別打了」杜都尖叫「吉敏，別打了」

吉敏根本沒聽見，他還是用勁照打，直到潘欣滿臉是血，頭破見骨，杜都趕過去，把吉敏推開，大聲說「行了、行了、住手、住手。」

潘欣血淋淋的想站起來，可是才撐起來就倒在地上。

吉敏斜眼一看，一句話沒說，就回到自己的房裡去了。

杜都把潘欣扶起坐到椅上，從她的護士包裡拿出救濟袋，將藥物取出為潘欣擦敷，潘欣不停的罵並嚷疼痛。

不一會，吉敏從他屋裡出來，手裡提著一個屢經使用的箱子說：

「都都，請告訴我媽，我到北京去了，我會跟她聯繫。」

「見你的閻王去，我也會跟你聯繫，你這個美國狗娘養的！」潘欣怒叫。

吉敏不理他，轉身出門走了。

做公共車到火車站並不遠，但是車子走得很慢，吉敏可是並不在乎，他有的是時間。公共車繞了一會兒小路，經過市中心，吉敏看見一群學生和其他人眾正在燃燒著四人幫的紙像，大家高聲叫著：

「打倒反革命的江青！」

「打倒四人幫！」

快到車站時，附近的擴音器裡正播出四人幫被捕的消息，這像一股閃電散出光芒，剎時是幾秒鐘的寂靜，而突然卻一陣騷動和歡呼和口號，也有四處人眾不約而同的唱出聶耳的愛國歌曲：

「起來、起來，不願做奴隸的人們把我們的血肉……」

按報告稱：國家首長華國鋒和軍事首長葉劍英已下令逮捕四人幫，其中三名男士已被拿下問罪，而當軍警到了釣魚台抓拿江青的時候，她是激烈的反抗，又踢又叫的被捕送入監獄！這個就像慈禧太后一樣專權淫亂的女人的被捕大快人心！

吉敏覺得這份消息如同是黑厚的烏雲後，透出了溫暖的陽光，普照大地。他聽見鞭炮聲，談笑聲…人眾歡欣鼓舞，

像是慶賀新年的到來。他買了車票進入車廂，坐在個靠窗的座上，他想到潘欣和杜都，而心理有些愧疚，因為自己竟愛上了他哥哥的女友，那一切似乎興奮而熱情，但是如今卻是無窮的寂寞不自在，他實在不知道明天他要做什麼…，他只知道從今天起中國會與從前不一樣，人眾可以有更自由的選擇，你將會看見男男女女脫下了「毛裝」，可以穿著自選，也有機會互相競爭，鼓勵向上。醫生、教師、博士、學者、藝術人材…不再會受到無理無辜的苦難…。這些光明的前途實在是充滿了希望，然而就在眼前卻是難以去解除他自己的煩惱，他要想辦法跟他父親取得聯繫，他要到北京去參與現在當權派計劃的四大建設方案，他要盡力貢獻自己一切為國效勞…，他預想到美波慢慢恢復健康，精力充沛打扮漂亮，伸出雙手去迎接父親…。火車的笛聲打斷了他的思路，這時他才發現到火車廂中幾乎空無乘客，唔，大概大家仍在歡慶四人幫的下台，這幾乎就是個革命的成功！他伸了伸腿，轉了轉身想放鬆一下，突然他感到有人在他肩上輕輕拍了一下，他轉身一看，啊！是杜都！

她滿臉通紅，氣喘急速，一手拿著行李！

杜都的到來讓他精神煥發，忘卻了一切的憂思煩念。

她笑著問：

「這個位有人坐嗎？」

「沒有」吉敏衝口而出，幫著她拿起她簡單的行李。

「你也去北京嗎？」他問，就恐怕她不去北京。

「你不就是去北京嗎？」

她舒舒服服的挨著坐近他，二人的倆腿相併，他聞見她秀髮散出的香味。

火車開始駛動，由慢而速，他們聽見笛聲和車軌節奏的轉動，二人意識到相互往前的命運，一切都在不言中…。

(全書完)

【註】：約翰亨卡克(John Hancock) (第 78 頁)

為美國獨立戰爭中之中堅份子，當時他和山姆亞當司為英國軍事統帥格紀所要追捕的重要人物，然英軍未能如願捕拿，亨卡克為一聰明勇敢之軍官和領袖，獨立戰爭以後，被選為麻色兵賽州第一位州長，至今波士頓附近金融和保險界之有名機構仍襲用其名。

【註】：達克教 (Quakers) (第 80 頁)

屬基督教中之一派，早年亦稱「Society of Friends」，始於 17 世紀之 George Fox。美國信仰此派之人多居於盤西維尼亞州，前美國總統尼克森即生長於達克教信仰之家庭。

【註】：蛋酒溶液(Eggnog) (第 84 頁)

為節假時之飲料，尤以聖誕節、感恩節時多飲用，以生雞蛋、牛奶或奶油攪打呈泥狀，放入冰箱，冷卻後飲用，亦可加入「威士忌」或「白蘭地」助味。

【註】：牽情草(Mistleto) (第 84 頁)

屬松柏之植物，普通美國的這種植物呈白色小桑果狀，常為聖誕節時點綴用，西方國家在此佳節多有如下風俗，聖誕節宴主人多放一束於門上，門下經過時可被別人親吻。

【註】：LIMERICK

(第 89 頁)

為一種五行幽默短詩

一、二、五行押韻

三、四行押韻（較短）

本书为长篇历史小说，时间跨越半个多世纪。故事发生在清末，国运衰弱、外强侵入之际，北京方氏家族的独子方太白留美为期不长即返回北京，为李鸿章之部下，是其得力幕僚。方太白虽食清禄，然爱国心切，一向与康有为等往来，并积极赞同立宪，同情光绪处境。在义和团起事时，方太白死于非命。其妻女流落海外，后来方太白独女只身返国，历尽人世沧桑，经历了抗战、新中国建立等大时代背景，最终走向新生活。

